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劳特累克传

 **BOOK**
内容资料 非商业

译 序

1901年9月9日清晨，朝霞洒满大地，万物呈现一派生机，可在巴黎近郊的努伊依医院，一个显示高度酒精中毒症状、下身畸形的病人躺在病榻上永远地闭上了眼睛。他就是法国十九世纪末画坛上的奇才——吐鲁斯-劳特累克。三十七岁对画家来说可能不是个吉利岁数，拉斐尔、凡·高、莫迪里阿尼……都夭折于这一年龄。劳特累克也终于在他三十七岁那年，在与人生苦苦搏斗的征途中倒了下来。

吐鲁斯-卡特累克(Toulouse-Lautrec, Henride)1864年11月24日出生于法国南部阿尔比的一个世袭贵族家庭。父亲亚冯士伯爵承袭了贵族遗风，好骑马狩猎，所以劳特累克从小就画了许多父亲打猎的速写。但是亚冯士伯爵对家庭漠不关心，对劳特累克也没尽过多少父亲的责任。只有他那深有教养的母亲对他倾注了全部的爱心。不过劳特累克身上那不拘于社会伦理、放荡不羁的脾性可能也有他父亲的影响。

劳特累克少年时代连遭不幸。1878年5月他从床上掉下，左脚骨折。翌年8月，在疗养区散步时又不慎跌入无水的小河床，右腿又骨折。长期的治疗休养都无济于事，最后腰以下的发育完全停止了。这些不幸事故虽然似乎是偶然的，但祖辈世代的近亲婚姻，或许是其体质不正常的真正起因。

幼年起即对绘画感兴趣的劳特累克此时因为行动不便，更专心于绘画。起先他求教于当地的一位画家，去巴黎后又经介绍进了勃纳尔的画室，后来又转入柯尔蒙的画室。就在那儿，他结识了贝尔纳和从荷兰来的凡·高。通过贝尔纳，他又了解了高更、德加，并和凡·高一起创作了一些新印象主义风格的作品。德加和日本浮世绘也对他的绘画具有决定性的影响。虽然他接连着尝试自印象主义以来的各种新绘画风格和方法，从中汲取刺激和影响，但他本质上还是一个直观的画家，相信的是自己的眼睛和手。

劳特累克艺术真正辉煌的时期是他在蒙马特尔居住的那一段日子。当时蒙马特尔是巴黎新兴的一个娱乐区，夜总会、咖啡馆、酒吧鳞次栉比，艺术家云集于此。劳特累克也几乎每晚徘徊于此。1889年，“红磨坊”夜总会开店后，劳特累克便是常客。他在那里画了大量的写生，舞女拉古吕和舞伴瓦朗当的舞姿成了他为红磨坊画的那幅闻名的海报的素材，这张海报那大胆的构图和人物个性的夸张刻画，以及通过简化而牺牲立体造型和其他细节，使画面变得更加动人。这幅画使劳特累克一举成名，同时也使招贴画被当作艺术品来欣赏。那一时期劳特累克笔下留下了当时蒙马特尔几乎所有名舞女的倩姿。他笔下的人物不像德加的那么冷冰冰，他对她们倾注了无限的同情心。当时一位名演员吉贝尔一看到劳特累克用石版画表现她舞姿的画时，非常惊讶，因为劳特累克已将他的模特儿与他自己创造的形象出色地融为一体了。

劳特累克1897年开始热衷于行版画创作。18世纪末起源于德国的石版画至1860年才在法国开始兴盛，到1890年才真正进入创作期。劳特累克的石版画杰作，是以娼妓为题材的画集《她们》。1892年起，劳特累克经常出入于妓院，观察她们的日常生活，并以此为题材创作了数幅杰作，但其中丝毫没有任何淫猥的意味。他所感兴趣的是裸妇自然、理想的形态。

劳特累克的好奇心很强，他也并不局限于蒙马特尔的世界，他常常去医院访问，去法院旁听诉讼案，还常常旅行。1895年去伦敦的旅行还会见了著

名的插图画家比亚兹莱。但无论是描绘法院的场面还是妓女的生活，他都不像杜米埃或卢奥那样抱有讽刺社会或抨击伦理道德的意图，对他来说重要的是同时代人的身姿。年长的画家中他感到最亲近的是马奈和德加，因为他们深深地融入了那个时代的生活。

1898年后，长期借酒浇愁的夜生活极大地毁坏了他的肉体和精神，他被迫到巴黎近郊的医院进行酒精中毒治疗，虽然其间有一段时期有所好转，但仍无法挽留尚还年轻的生命。他母亲后来将他画室中的作品全部赠送给阿尔比市。1922年阿尔比市建立了叶鲁斯-劳特累克美术馆，使得这位画坛奇才的杰作能为后人观赏。

劳特累克那色彩明快、简洁率直的画风以及他那与人生艰辛搏斗的传奇生涯一直是那样地吸引着我。1985年我在日本进修，一天去东京最大的艺术书店——纪伊国屋书店，忽然发现了书架上这本《劳特累克传》，使我惊喜万分。买回宿舍翻阅后，被书中有关人物心理、性格形成的出色刻画和对当时社会生活、艺术活动的详尽描绘深深打动了，心想一定要将其翻译出来介绍给中国读者。

这本书的原作者是法国名作家皮埃尔·勒·缪尔，他曾因撰写一些传记而获文学奖，因在周刊上连载文章而在巴黎十分受欢迎，在欧洲和南美等地都有他作品的译本。1939年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后，他不再用法语写作。1951年，他在美国文坛上以《劳特累克传》重新登场，并以丰富的语汇，流利的文体，刻意雕琢而又不露痕迹的文风使人震惊、钦佩。这本小说后来被改编成同名电影，大获好评。我后来打听到日本大学艺术学部的影像资料中心存有《劳特累克传》电影的录像带，特地去看了两次，虽然出场人物不尽相同，但对人物的理解总算也有了些感性认识，虽然也还是间接的。

回国后，我请了上海外国语学院的陈小芬老师一起把这本书翻译了出来。我们译的是日本美术公论社1982年版的工藤政司的日译本。由于手头事务烦多，拖拖拉拉至今才算完成，其中肯定错误不少，且因为日译本上有些人名、地名很难还原，手中又无原版本对照，故如蒙读者不吝赐教，感激不尽。

沈揆一

一九八九年春

劳特累克传

开幕

(一)

“别动，妈妈！就要画脸了。”

“怎么，还没画完，亨利？昨天不是刚画过吗？”吐鲁斯—劳特累克伯爵夫人阿黛尔穿着衬架支撑着的长裙子，边说着把刺绣放在膝盖上，微笑地望着蹲在前面草地上的小男孩。“妈妈和昨天一样，一点儿也没变嘛。鼻子、嘴巴、颚……”亨利长着一头蓬乱的黑鬃发，一双会说话似的褐色眼睛在那小小的瓜子脸上显得过大了点，他穿着一身皱巴巴的水兵服，打开写生簿，斜拿着铅笔，瞪着双眼，一付认真的神情。利利，可爱的利利！这孩子是我的一切。失意、悔恨、孤独，什么都由他给补偿了。

“画唐就可以了，偏要……”

“已经画过二次了。”亨利瞅了一下桌底下那只鼻子搁在前脚上，正在打盹的名叫唐的戈登猎犬。

“而且它正在睡觉，睡着时什么表情也没有。还是画妈妈好，本来妈妈就漂亮嘛。”

伯爵夫人故意作出一付受宠若惊的神情：“那好吧，我就给你当模特儿吧，不过，只当五分钟，多一分钟也不行。”说着，她用极优美的手势脱掉了宽沿帽，露出了红褐色的、光泽照人的秀发。头发从正中分开，齐耳处被梳成双翅膀模样的发型。

“哟，是兜风的时间了。约瑟夫马上就要来了。今天会去哪儿呢？”

亨利没有回答。铅笔在写生簿上飞快地移动着。

这是一八七二年九月，一个阳光明媚、宁静的下午，身边摊着一些常用的东西，母子俩沉浸在无人干扰的亲密无间的短暂的幸福之中。周围是一片宽阔的、绿茵茵的草地，暖洋洋的太阳当空照着。小鸟在窝边唱歌，一会儿又像有什么急事儿似的、匆匆忙忙地飞走了。透过筱悬木微黄的树叶，可以看到残留着炮眼的中世纪城堡的黑影。尖尖的塔楼、胸墙，狭窄的尖顶窗，在太阳光下闪烁着光辉。

刚才，一位身穿蓝制服、胖胖的“吐阿莫士老人”来整理过茶具，态度傲慢诚然是个名门望族的管家。他带着多米尼克来的。这是个参加工作年数不长、仅工作了十二年、大约是五十八岁的人。过了三分多钟，马尔蒙蒂内姑妈叠起报纸，文雅地笑了笑说：“我还要去写几封信。”说着，走了出去。她的话的意思是从现在起到晚餐前是午睡的时间。这位被叫做“姑妈”的女人，并不是谁的姑妈，而是七年来访，说定一周后就走，而后来又留了下来的远亲。

今晚，会有一个留着络腮胡子的马夫进来通知，伯爵夫人的马车已经准备好了。因此，虽说简单，但正式的晚餐，就由穿着制服、年老的佣人来准备了。用餐的地方是个幽暗阴森、空空大大的饭厅。那儿挂着看了会令人难受的挂毯，还挂着长长一排穿着盔甲的祖先们的肖像。祖先们威严地俯视着。用过饭后的点心和水果，小伯爵就揉着眼睛上了宽宽的楼梯。一跨进卧室，妈妈就来了。她在床边讲故事给他听。她常讲耶稣曾是个非常好的孩子；乔治·德拉克洛瓦的故事：第一次十字军远征的故事：特别是曾祖父的爷爷——雷蒙四世的故事。吐鲁斯伯爵率领着基督教徒骑士，占领了耶路撒冷，从

邪恶的土耳其人那儿拯救、保护了救世主的墓地，等等……。讲完之后，吐鲁斯-劳特累克夫人吻了吻亨利，最后爱抚地却又非常困倦地告别道：“晚安，亚当！”顺手替孩子往上拉了拉毯子，把盖被往褥子下面掖了掖，然后依恋地瞅了孩子一眼，离开房间回隔壁卧室去了。

透过窗户，可以看到灯一盏盏地熄灭了。于是，吐鲁斯-劳特累克伯爵的城堡，又会像几世纪以来一直那样的，被夜幕所笼罩。

“今天会去哪儿呢？”吐鲁斯-劳特累克夫人又说道。

“从前的窑场，或是圣安教堂吧。”

夫人一个劲地点头说去哪儿都行。心里的痛苦，使她那恬静的脸色变阴郁了。太可怜了，利利做梦也不会想到这将是最后一次兜风了。人生也许就是不断地离别吧，又无法占卜出明天的命运。亨利坐着马车，奔驰在山间小道上，身体靠着手执缰绳的伯爵夫人，嘲弄着后面马车厢里沉默寡言、抱着胳膊的约瑟夫，两眼炯炯有神，环顾着四周。这种情景也许再也不会有了。这是人生给人最初的残酷打击。精心编织起来的感情之布，被扯断了一根线，不久又扯断了一根，以后又是一根，这样下去，布就不复存在了。这如同男孩儿和母亲的感情吧。这孩子也要离我而去了……。

她的嘴唇哆嗦着，深深地叹了口气。

“不要动！”亨利大声地提醒她。

“现在正在画嘴巴，这可是最难画的地方。”

她又一次眯着眼睛，凝视着他那躬着背的小小身体。看的太入神了，无意中咬疼了下唇，她皱了皱眉头。亨利这种非常喜欢画画的性格又是从谁那儿遗传下来的呢？一入神就什么也不顾的固执劲，那种渴望得到母爱和赞扬的欲望：玩得好好的，突然扑到母亲怀里的这种心灵渴求，怎么会有这种性格的呢？一个觉得自己已经完全了解孩子的母亲，也会时时感到疑惑不解。以前不是觉得他似乎不是画画的材料，他对其它事情更感兴趣吗？不过，昂首挺胸说要与船长，这不也是不久以前的事吗？

所以这画画也许只是一时的兴致，随着时间的流逝，会逐渐淡漠的吧。这样一想，她才觉得有些可以理解了。

“妈妈，你好像说过，我曾说过要画幅牛送给大主教的。”“就是给那个来吃晚饭的胖老头，是吗？”

“不是来吃饭的，是我们请他来的。”接着，伯爵夫人用亨利熟悉的、严厉的声音加上一句说：“可不要把大主教叫做胖老头啊。”

“不过事实上，是那样的嘛！”亨利不服地眼睛朝上，骨碌碌地转着。“他真有吐阿莫士爷爷那么胖？”

“他是位献身于上帝的人，是个圣人。所以，我们在他的戒指上亲吻，尊敬地回答：‘是，大主教……不，大主教。’”“不过……”

“这件事就不谈了。”夫人不愿谈这些，于是就连忙接着说：“那好像是你弟弟利萨儒受洗礼时吧。”

“弟弟，我有个弟弟？我怎么一点儿也不知道呢？他现在在哪儿呢？”

“回天堂去了。那孩子只在人间逗留了三个多月。”

“是吗？！……”亨利从心底里感到失望。一会儿又问：“那么，为什么要接受洗礼呢？”

“要上天堂的人，无论是谁都必须接受洗礼。”

“我也要接受洗礼吗？”

“当然。”2.亨利的母亲阿黛尔夫人亨利是那么地好奇。不过，一会儿又专心致志地画起画来。“那么，我死后也会去天堂的。”亨利充满自信地说。对孩子来说，被召到天堂去，绝不是件什么快事。

“也许能去的。……如果不是个好孩子，衷心爱戴上帝的話。”“我可不要。”亨利断然拒绝。“我喜欢妈妈，我无法做到从心底里热爱上帝。”

“快别这么说，亨利！”

“不过，那是真的！”亨利注视着母亲。吐鲁斯-劳特累克伯爵夫人看着那认真的目光，感到胸中充满着难言的激动。“我喜欢妈妈。”

她两手放在膝盖上，凝视着亨利。在这个问题上，她不想因为他的固执而原谅他。不过细想起来，也真可怜，要命令一个天真的孩子去爱从来没有抱过他，也没有替他掖上盖被的上帝，这实在是件难以做到的事啊。

“知道了，妈妈也爱你啊。亨利！”不这么说，亨利是不会舒心的。“可是画牛的事，我告诉你当时的情景，你可不要插嘴。那是四年前，你还只有三岁，非常非常的小。……”

夫人用温柔的低音，给亨利讲了他早忘了的弟弟受洗礼时的情景。“仪式完了之后，大主教让人们进圣具室，在教区的名册上签名。这时，一直很听话的亨利说，‘我也要在大本子上签名。’大主教说，‘哦，字也不会写，又怎么能签名呢？’于是你就说，‘那么我画一头牛。’”可是亨利对于这些往事似乎一点儿也不感兴趣。对肖像开始了最后的润饰。一会儿，他指着画，得意地笑了：“啊，总算完成了。”（劳特累克幼年时画的这幅画，现在被收藏在阿尔比美术馆）。

“喂！妈妈，不到五分钟吧。”

夫人满面笑容地欣赏着：“太好了，是个真正的画家了。”说着，把写生簿放在长凳上。

“利利，来，坐到妈妈身边来。”

亨利急忙坐到长凳上。只有母亲才叫他利利。而且不是经常这样称呼他的。人与人之间，会有些达成默契的秘密的。譬如，母亲只有在表扬他弥撒时守礼仪，数数能数到一百，或者要告诉他一件不太愉快的大事时，才这么称呼他。

“你已经七岁了。”夫人对靠着自已而坐的亨利说，“不是想当一名船长航海在世界各地吗？画狮子、老虎、野蛮人吗？”

亨利不安地点了点头。夫人紧紧地搂住深感不安的亨利，像是要减轻一点对他的打击似的。“你已经七岁了，到上学的年龄了。”

“上学？”亨利感到难以形容的不安，机械地重复道。

“什么上学，我不想去。”

“你的心情我理解。但是必须要去。小孩儿都要上学的。”她的手摆弄着黑黑的鬃发，“在巴黎有所名叫封丹纳规模很大的学校。好孩子都在那儿读书，大家在一起愉快地玩耍。真是好极了。

“不过……我还是不想去学校。”

他的眼里含着泪，一点儿也不明白母亲说的事。然而，他已模模糊糊地意识到自己周围的世界已经开始崩溃。坐在马车上兜风：跟着妈妈或马尔蒙蒂内姑妈学习：在小马驹的马鞍上坐着和约瑟夫并驾齐驱去远处蹁跹：去马厩画马童：在公馆的走廊上和马内特一起玩捉迷藏，亨利感到这一切都将不复存在了。

“嘘……”阿黛尔用手指捂在亨利的嘴上，“好孩子是不撒娇的，不能哭，吐鲁斯-劳特累克家的孩子是绝不哭的。”阿黛尔一边让他擦干眼泪，擤鼻涕，一边教育他要像第一次率领十字军的曾祖父的爷爷雷蒙四世那样，永远乐呵呵地勇敢战斗。

“另外”，阿黛尔又补充道，“约瑟夫和马内特也一起去。”

“真的？！”

听了这话，亨利有些振作起来了。

马内特是母亲小时候的奶妈。矮个，长着一双炯炯有神的蓝眼睛，脸上布满皱纹，牙全掉了，嘴唇一吸，看上去就像没有嘴巴一样。她从早到晚在公馆里忙来忙去，白色的头巾像翅膀似地吧嗒吧嗒地飘动着。她在自己的房里纺纱时，常让亨利坐在搁脚的地方，大声激昂地给小亨利唱普罗旺斯民歌。

有约瑟夫去，亨利心里有了依靠。他就像吐阿莫士老人、院子里的筱悬木、饭厅里的肖像画一样，总是伴随在身边。他不常笑，但是那带有花形图案的草帽，配上白色的马裤，穿着蓝色的马车夫上衣的形象，倒是画画的素材。而且约瑟夫还是一个可以信赖的朋友。

“不仅如此，”阿黛尔接着说，“到了巴黎，你还会见到一个人……你猜是谁？”她故意不回答，让亨利想了想，然后说：“可以见到爸爸！”

“真的？可以见到爸爸了吗？”

这样，一切全都变了，爸爸真好。每次爸爸回到公馆，亨利就把学习抛之脑后了。什么作息时间表全都不需要了。生活变得充满生机，带有一种冒险的色彩。古城堡从沉睡中苏醒过来。乱七八糟的骑马靴声、大声傲慢的谈话声震得房子都要晃动起来。爸爸扬鞭远行，回家后给亨利讲马，讲狩猎，讲战斗。这些令人兴奋的故事使亨利感到有种难以言状的快活。

“一起住在爸爸的公馆里吗？”亨利两眼发亮地问。

“在巴黎是不住公馆的，住饭店或是美丽的公寓。可以从阳台上眺望大街。”

“不过，是和爸爸住在一起吧。”亨利再三问，语气中流露出稍稍的不安。

“是的，至少是住一段时间吧。我想爸爸会带你坐马车去布洛涅森林的，那是一个非常大的森林。林中有个湖泊。到了冬天，可以滑冰。巴黎的冬天要下雪。另外爸爸还会带你去马戏团。那儿有真的狮子、丑角、象，还有旋转木马、木偶戏。”亨利瞪大了眼睛，吃惊地张大了嘴，听入了神，忘了擦掉的眼泪在睫毛上抖动着。

又过了几天，公馆上上下下忙成一团。人们都像是被逼急了的母鸡、到处窜来窜去。妈妈也不和亨利玩了，老是和“吐阿莫士爷爷”、花匠头基斯特，以及马车夫头西蒙说话。走廊上到处放着开着箱盖的皮箱。也不练习骑马了。

一周后，出发的时间终于来临。人们相互吻别。车站上火车吐着白烟，使人想起激战前急于奔跑的战马。上了车，包厢里有放着靠垫的长椅子。抬头可以看到行李架。窗户可以上下移动，非常好玩。

高亢的汽笛声长鸣三下，车轮开始发出了咔嚓咔嚓的响声，车站和送行的人都被抛在了后面。一会儿，展现在面前的是阿尔比的田园风光，树木、河流，从未见过的铺着瓷砖的屋顶不断地在窗外闪现。

“看！妈妈，快来看！”

起初亨利觉得很新鲜，但渐渐就觉得无聊起来，看够了。不知什么时候，他进入了梦乡，醒来一看，火车已一个劲地行驰在巴黎郊外。亨利把脸贴在窗上。

“瞧！妈妈，下雨了。”

肮脏、难看的石板瓦屋顶的四角房子。洗濯物从像是窗户的地方往下搭拉着，工厂的烟囱冒着黑烟。房子之间有个极小的庭园，篱笆已坏，长满了杂草。弯弯扭扭的金属堆成了山，生满了锈，在雨中淋着。泥泞的街上，男男女女穿着大衣，怕踩到蚂蚁似的，在低头疾走。与阿尔比湛蓝的天空全然不同，巴黎的天空是灰蒙蒙的。巴黎是这样一個丑陋的地方啊！……。

一会儿，火车长叹一声，停了下来。穿着蓝工作服的精悍的男人们拥进包厢，就像拿的是自己的旅行包似的，提起旅行包走了出去。妈妈脱掉手套，重新戴好帽子。

月台上站满了来接客的人。人群中有一个高个、戴着闪光的软缎帽的美男子。他是一个人来的。留着漂亮的胡子，腋下挟着一根金扶手的手杖，礼服的领子上别着一朵石竹花。……啊，这是爸爸！

亚冯士·德·吐鲁斯-劳特累克伯爵不是在狩猎的小屋里，就是去友人的公馆访问。不然的话，就是在英国带着猎犬骑马打猎，或是进出在罗德城阿斯科特·埃普索姆。他一会儿和熟悉自己的公爵一起去打雪鸟，去奥尔良森林打鹿，在德拉佩咖啡馆或卡特兰餐馆喝西班牙葡萄酒，一会儿又在歌剧院的休息室，在穿着芭蕾舞短裙的芭蕾舞女演员的脸颊上亲吻，弯腰吻在贵夫人的手指上。亚冯士·德·吐鲁斯-劳特累克伯爵为这些忙忙碌碌却又无为的生活累得精疲力尽时可以回到佩雷饭店的套间休息。这是一个离考德雷斯广场很近的长期居住者使用的高级饭店。他只身一人住在这儿，喜欢在屋里摆些赛马获胜的奖杯。他带着枪和佣人哈亚布沙住在一起。哈亚布沙有一间特意为他造的暗室。

妻子来了之后，伯爵的生活习性发生了变化，他默默忍受了这种变化所带来的痛苦。他带亨利去弗南德马戏团，坐马车去布洛涅森林溜达。有时二人散步在宽阔的林荫道上，或是参观土伊勒官的花园。也有整整一个下午呆在动物园的时候。亨利被那儿的猴子、老虎和打呵欠的狮子深深地迷住了。

今晚，伯爵尽了作父亲的义务，他穿了一件大红的礼服茄克，修长的腿伸向暖炉，对儿子谈起了作为吐鲁斯-劳特累克家族一员的意义。

“国王陛下和你的曾祖父雷蒙打完猎后，在枫丹白露森林中驱马前进。两人回忆起了在凡尔赛宫殿度过的年轻、幸福的日子。当时，年仅十五岁的马利·兰特瓦内特常来玩，当然，这是革命后那帮小子统治之前的事。”

伯爵转过脸去，拿起旁边的白兰地杯子。“这时，突然……，”他呷了一口酒，用手指捋了捋胡子，“突然，你曾祖父的马狂奔起来，把你的曾祖父从马上甩了出去。”

“啊！”

亨利的嘴里发出了同情的叫声，他舒展了一下身子，坐在大红革椅子的边上。

“死了吗？”

“不，没死。”

“受伤了？”

“不，没受伤。真正的骑马高手哪有不从马上摔下二、三回的。偶尔从

马上摔下来并不是什么不名誉的事。连我，也有二、三回经验呢。落马也是件有趣的事，如同做游戏一般。但是你说说，曾祖父起来后怎么样啦？”

“又骑马了吧。”

伯爵摇摇头，“不，不是，他解开马裤的前排钮扣，当场露出了屁股。”

“是在国王面前小便吗？”亨利反问道，不由得抽了口气。

“正是这样：他为什么要干出这种事来呢？你曾爷爷是个出身很好的绅士，干什么都不出差错的人。他精通宫廷礼仪。从古代传下来的礼仪中有一条，在国王面前落马时，要马上脱掉裤子。要马上，这是个关键。你也好好记住吧。如果国王陛下又恢复了王位，和你并驾齐驱时，你从马上摔了下来，而又像资产阶级的笨蛋那样手忙脚乱的话，那可是有失风雅的啊。”

晚饭后，伯爵吸着哈瓦那烟。烟使伯爵的牙齿显得洁白、结实。他朝亨利笑笑，欣赏着亨利眼里流露出来的敬佩神色。伯爵想，亨利是个好孩子，虽说有点内向，喜欢思索，脑袋里塞满了基督教教义那些庸俗无聊的知识。不过，他母亲周日去弥撒，在卧室放着一张祈祷台，所以这一切也是情有可原的。过两、三年我把他再领来，培养他成为一个出色的绅士。

“怎么样？亨利。这就是贵族同资产阶级之间的区别。贵族懂得任何时候自己所应当采取的举止。而资产阶级却……”

亨利定睛注视着父亲。多么了不起啊。还有比我的爸爸知识更渊博，姿态更潇洒、美俊的吗？甚至在马路上行走时，人们也会回过头来看看挥动着手杖、美姿勃勃的爸爸。一切和爸爸有关的事，都是那么的有趣。和爸爸在这个饭店一起生活，他会教给我和国王骑马外出时的举止。晚饭后，揉着发困的眼睛，像大人似的熬夜，也绝不会遭到叱责。这是多么好啊。

另外，这间屋子又怎么样呢？即使找遍世界，也找不出第二间同样的屋子了。铺着榿橡板的墙上装饰着带有台架的枝角和母鹿腿。炉架上放着银奖杯。枪被妥善地放在镶着玻璃的柜橱里。到处贴着画着马的画。这间屋子散发着旧皮革和烟味臭，充满着冒险的气氛。长大了，我也住这样的房子，拿着金扶手的手杖，嘴角叼着粗粗的雪茄烟。我也不明白，是什么原因，我总想连酒也要喝爸爸喝过的那种酒。

“就是这个道理，你曾爷爷干了按礼节该干的事之后，跨上马，和国王又继续聊起了青年时代的事情。当然，国王当时还不是国王，他被称为爱德华伯爵。你一定知道为什么这样称呼他的吧。”

伯爵那被短短的黑胡子遮住的嘴角泛起了微笑，他停了一会儿等待亨利的回答。

“你自然是不会知道的。好吧，我讲给你听，你可要竖起耳朵仔细听呐。”

他转过身子，又呷了口白兰地。“还是很早以前，法国被分第二周，亨利进一步加深了对吐鲁斯家族的了解，也明白了就是贵族也不都是一样的。

“是啊，世界上的伯爵可真是多得充斥于市。就像葡萄酒和马也是各不相同的那样。这点，你以后就会明白的。同样是女人，也是不尽相同的。”据他说，身分不高贵的伯爵被称为“贪吃美食的”，他们都是些微不足道的乡村地主，住在仅在二百年以前才建造的小公馆里。还有法服贵族，他们都是些旧制度下毫无用处的裁判官、治安判官和和尚。还有拿破仑授予的伯爵呢。真是贻笑大方，简直不可思议。“什么教士伯爵！光叫就厌烦了。上这种家伙当的只会是芝加哥的招婿入赘的姑娘。”

“芝加哥？芝加哥是什么地方？”亨利问。

“以杀猪而闻名于世的美国一个城市的名字。在那儿有钱人欺骗女儿，让她与贵族结婚。真是可怜。美国姑娘一般又长的很美。”

总之，只有像吐鲁斯-劳特累克这样货真价实的封建领主才是真正的伯爵，这就是他要说的。

“是啊，你爷爷过去就常说，老的封建领主和其它贵族是截然不同的。他们才是真正的大领主，真正的贵族。他们统治领地，制定法律，进行仲裁，互换大使，宣告战争开始……”

“我们只对教王挑战。为了表示我们是认真的，我们首先把大使捆绑起来杀了。当时，吐鲁斯-劳特累克家族是法国屈指可数的有钱人，已经爬到了拥有显赫地位、权力的贵族行列。”

“比大主教还伟大吗？”

“什么，大主教？”

亚冯士伯爵的笑声震动了屋子。

“吐鲁斯-劳特累克相当于一打大主教，两、三个罗马教皇的最高顾问。大主教是伟人，这是谁说的？”割成好几块地方。有爱德华、香巴尼、布尔戈尼、阿基坦，等等。这些地方都是由领主统治的，而领主又是伯爵或公爵。于是那些地方又被称为伯爵领地、公爵领地。有时，领主是伯、公爵二者兼之。譬如，我们家就是吐鲁斯伯爵，同时又是阿基坦公爵。明白了吗？这可是非常重要的事情。”

说到这儿，伯爵喘了口气，让儿子把以上说的印到脑子里去。

“我们家祖祖辈辈是吐鲁斯伯爵，同时也是阿基坦公爵。这点你绝对不能忘记。”伯爵还是第一次在尽一个教育者的作用，他感到兴奋之极。

“想睡了吧，亨利？”

“是的，爸爸。”

“是嘛。光这些是不值得惊奇的。我们家何止是吐鲁斯伯爵兼阿基坦公爵，还是劳特累克子爵，波旁公爵及理查侯爵。不过——”说到这儿，伯爵用犀利的目光看着亨利，不无自豪地说：“不过，特别是我们，现在乃至将来，都不能忘记我们是吐鲁斯伯爵。”他的眼里流露出一种不可思议的优越感。

“我们家的一家之主是我。有朝一日你也会做一家之主的。尔后是你的长子。以后又是长子的儿子，就这样，只要法国存在，我们家族将永远继续下去。”

他注意到了亨利那已经无神的眼睛：“今晚，就谈到这儿吧。你已经很想睡了，上床去吧。不过要记住我今晚讲的这一切。”

亨利站了起来和父亲吻别。伯爵一把拉住他的袖口，笑着说：“你一定要成为一个坚强的人。我听约瑟夫说过，你的马骑得还不错，那太好了。不管怎么说，骑马是吐鲁斯家族的祖传。明年夏天可以来鲁里学习打猎了。学习这门技术是不受年龄限制的。要想练出骑马的本领，最好是打母鹿。”

“嗯，谁也没说过。”亨利急忙摇头否认。

不谈门第时，亚冯士伯爵给亨利看枪，让他背在肩上，加深感性认识。有时给他讲打猎和鹰的训练法。这是他增添的体育活动，他要让亨利感到，爸爸是世界上最权威的。

之后，亚冯士伯爵又从中世纪的传说、鹰的训练和狩猎的世界中走了出来，突然成了一个道地的巴黎游客。每当他打着笔挺的白色绑腿，吸着雪茄

在铺着地毯的饭店走廊里经过时，整理屋子的女佣人会向他鞠躬致意，入神地看着他，说：“你好，伯爵大人。”如果是年轻、漂亮的女佣人，伯爵就轻轻地捏捏她的脸蛋，是年老丑陋的，只是歪一下帽子，就走了过去。

但是没过多久，妻子就成为他的累赘了。吃饭时，在餐桌上，他几乎一声不吭，既不谈吐鲁斯家族的故事，也不讲解鹰的训练法了。

“爸爸头脑里塞满了很多事。”一天，伯爵夫人对亨利解释说，“看样子，我们打扰爸爸了。”

那天下午，他们赶着马车去了马尔泽尔市大街的公寓。

公寓门口的地板铺的是大理石的马赛克，楼梯铺着红地毯，每层的舞厅都放着盆栽的棕榈。一位穿着骑士式外衣的男人陪着到了二楼，开了锁，往旁边让了一步，说：“请进。”亨利发现宽宽的走廊延伸到公寓的尽头。虽说和整天可以捉迷藏的华丽的公馆走廊是无法相比的，但用来玩还是够大的了。空荡荡的大厅屋顶上挂着特大的水晶枝形吊灯。

“是以前的主人忘了拿走的吧。”亨利问。

屋里没有家具，伯爵夫人这儿那儿地看过之后说：“这儿将是我们的新居。怎么样？还喜欢吗？”

亨利回答道：“嗯，很喜欢。”

过了两三天，家具都运来了。从公馆搬来了各种东西。看到这些平时用惯了的的东西，亨利高兴了。放在妈妈起居室里，母亲平时爱坐的扶手椅子和亨利小时东歪西倒学走路的萨话努利地毯也给运来了。此外，还有紫檀木的写字台、九幅十八世纪的色粉画，和放在壁炉上的从小就看惯了的小小的阿拉巴斯塔的台钟。

亨利时时感到就像生活在乡下的公馆里。

上学第一天，亨利对什么都觉得新鲜，同时又奇妙地交织着忐忑不安的心理。教师曼特伊神父先唱了三圣歌，然后作了简单的演说表示欢迎新同学来封丹纳学院学习。他一再强调，你们接受基督教的教诲，将涉足在美好的知识的海洋之中，这真是命运赐予你们的特权。演讲结束后，神父默默地走下讲坛，开始做听写练习。“蓝天、白雪、红血。我们的旗帜是蓝、白、红。”有一次，他停下脚步，越过亨利的肩膀俯视了一会儿，说：“很好，不错，非常好。”

他满面笑容，两手放在背后，在桌子之间走来走去，僧服的下摆缠住了踝子骨，发出沙、沙、沙的衣服磨擦声。“湛蓝的大海……，浓绿的树林……”

到了休息时间，亨利就成了孤单单一个人了。正如母亲说过的那样，到处都能看男孩，他们跑着，喊着，欢闹着。这些孩子仿佛早就认识似的，只有自己一人被排斥在伙伴们之外亨利怀着羡慕的心情，出神地看着跳马比赛。一个穿着马裤、戴着伊顿公学男学生制服上用的硬阔领的少年走了过来。在离开亨利两、三步远的地方停了下来。“你是新来的吗？”“是的。”

“我也是。”

一瞬间，二人以孩子所特有的直率互相凝视着对方。

“长大了想干什么？”

“当船长。”

“我也是。我要做海盗。”

金发少年又向前走了一步。

“你也想当海盗吗？”

“不知道。海盗是干什么的？”

“嘴里衔着短刀，跳到来往的船只上，把船上的人全部杀了，劫掠船上的财宝。”

于是，亨利的脑海里浮现出许许多多的故事。他接着说：“然后，回到自己的岛上，把财宝埋进沙子里。跳舞、喝甜酒。”这番话，深深地打动了亨利的心。

“那么，我们坐同一艘船吧。你，叫什么名字？”

“莫里斯，莫里斯·裘扬。你呢？”

“亨利·德·吐鲁斯-劳特累克。”

“哦，这么长的名字啊。”

两人又走近一步，沉默了一会儿，莫里斯问：

“你几岁了？”

“马上就八岁了。”

“哼，我马上就八岁半了。”莫里斯因得胜而昂然自得。他稍停了一下，又问：

“哪里人？”

“阿尔比。”

“阿尔比！阿尔比在哪儿呢？”

“很远，远极了。从这儿坐火车要一天。”

“下雪吗？”

亨利低头摇了摇。“山里倒是经常下。”

“我们家乡到了冬天可是常下雪的。”莫里斯有意挺了挺胸。莫里斯的胜利是决定性的。但是，他并没有看不起亨利，满是皱皮的脸上堆满了笑容。

“想玩吗？”

“嗯。”

“那么，玩赛跑吧。”

这天傍晚，亨利闯进母亲的卧室，气喘嘘嘘地说，他有了个新朋友。他们都想当海盗。

“两人劫掠船只，把船上人全部杀了。然后跳舞，拉着手风琴，把宝藏埋在沙中。”

从这以后，上学也就成了一件极其愉快的事。他们了解到还有四、五个人想当海盗。想当海盗成了他们相互理解的纽带。于是，亨利被邀成了他们一起玩耍的伙伴。休息时间一眨眼就过去了。亨利跑啊，叫啊，满脸是汗。上课也变得有趣起来了。曼特伊神父在全体学生面前，把一枚优秀奖章——模制荣誉勋章—黄铜上涂珐琅的漂亮纪念章别在亨利的制服上。伯爵夫人非常惊讶，摸着奖章说：“啊，多漂亮啊！这样漂亮的东西我还从没看到过呢！妈妈也为你自豪。利利！”说着，长时间地，紧紧地拥抱了亨利。

公馆、马车兜风、写生、坐在小马驹上散步，甚至室内的游戏都成为过去了。亨利的生活变得很有规律了。每天清晨，约瑟夫来敲门。”

“七点了，亨利，是起床的时间了。”一天就这样开始了。首先是急急忙忙洗澡。跑进餐厅时，马内特头戴白色头巾，已经笑嘻嘻地等候在那里了。桌上放着热气腾腾的可可。嘴里边在嚼着最后一口三明治，就已经匆忙地相互吻别了。又像抢似的从衣帽架上取下红色的带有飘带的无沿呢帽和外套。一到七点五十五分，就从铺着绒毯的楼梯上飞奔下去。工作服外面套着金色

外套，脚上穿着高腰皮鞋的约瑟夫慌慌张张地跑步在后面很远的地方跟着。

亨利和莫里斯成了最好的朋友。他们常在一起。上课时悄悄地交换记录纸，休息时在一块玩。星期日，两人一起去蒙梭公园比赛滚铁圈，在池塘边小小的希腊寺院的柱子间玩美国印第安人的游戏。

雨天，在公寓的走廊上玩海盗的游戏。让约瑟夫扮俘虏，把他拖到船上，蒙着眼睛让他在船边突出的木板上走（十九世纪时海盗常用这种方法处置俘虏）。他们刺杀女佣人，缠住伙夫，用木头枪射击，打进马内特的卧室。

一天下午，已经很晚了，亨利脸上抹着黑炭，在客厅的暖炉前躺着。莫里斯突然提出：“我们不玩海盗，做加拿大的探险者。好吗？”“探险者？”亨利对于突然改变计划感到震惊。他特别喜欢举着金旗，跳进美国船只的海盗。“什么探险者？怎么玩呢？”

骑马疾驰在无人走过的森林里，打猎，同印第安人打仗。我们住在湖边的木头小屋里。”

亨利细细地考虑着这个建议，无法否定。确实这个建议似乎很有趣，特别是能和莫里斯二人一起生活，这太有吸引力了。但是亨利讨厌唯命是从，所以他提了一些异议。不过，这也被莫里斯否决了。

过了一会，亨利接受了莫里斯的提议。

“那就决定玩探险者吧。但是我们两人一起住，绝不许第三者插足，我们也绝不分离。”

“绝不。”莫里斯重复道。

“但是，怎样来确定我们的关系呢？”

二人开始苦思冥想起长久之计了。

“方法只有一个，”莫里斯终于开口了。“我们结拜为兄弟，让两人的血溶合成一体。这样，我们不就是生死与共了吗？”生死与共这个单词，亨利在什么书上读到过，而且非常欣赏，“怎么样？愿意和我结拜为兄弟吗？”

亨利挨近莫里斯，点了点头。“你呢？”

“我当然愿意。不过，这是一辈子的事，不能随便弃约。并且，再也不能同其他人结拜为兄弟了。结拜兄弟就是一人有难，另一人一定要拔刀相助。”

那天下午，两人用别针刺了一下手腕，互换了一滴鲜血，并严肃地互相握了握手。外面，三月的雨在静静地下着，雨滴在玻璃窗上慢慢地淌着。

“让我们重复神圣的誓约吧。”莫里斯说，“永远！”“永远！”亨利的心在扑通扑通地跳着。“为了坚定誓约，向火里吐口唾液！”

两人“呸”的一声吐了唾液。

“这样，我们永远是一心一体了。”亨利说着幸福地笑了。“我觉得我们似乎成了真正的兄弟了。”

就这样，在巴黎度过了第一个冬天。马尔泽尔市沿街的七叶树长满了白色的花蕾。一天，亨利回到公寓，大吃了一惊绒毯被卷了起来，裸露的地板上皮箱放得乱七八糟，画和家具都用东西罩了起来。

不知不觉地学校开始放假了。

（二）

假期已剩下没几天，马上就要回学校了。回公馆后，又和从前一样替大

家画画肖像画，在弯弯曲曲的走廊里玩捉迷藏，或是去马厩看看，一上午坐在小马驹的马鞍上到处蹿跼。偶尔又回到从前的生活，也还是非常愉快的。当然，也给结拜兄弟莫里斯写了信。关于在加拿大干的事，亨利写了许多自己的设想。总而言之，这是个非常忙、然而却很愉快的暑假。

还是刚进入九月初的事情。亨利和妈妈及马内特一同出发去了塞莱兰，妈妈的娘家就在那儿。妈妈的娘家是幢宽敞的四方形的房子，装有绿色的百叶窗。这幢房子仅仅建立二百年左右，当地人习惯称它为塞莱兰公馆。公馆盖在长长的白杨树林荫道的尽头。

同往常一样，外公穿着白色细夏布衣服，戴着巴拿马草帽等候着，八字胡中微笑的嘴巴，就像是弯弯的月牙。马车刚驰进台阶，他就挥动着手帕，从楼梯上跑了下来。鼓起的大肚子上，金链子晃动着，以后同往常一样，一时充满了刚到时的嘈杂声。马夫拉着满身汗津津的马嚼子，约瑟夫跑去放脚踏板。接吻、贴脸，互相表示了再见的欢乐。

第二天天刚蒙蒙亮，外公就蹑手蹑脚地走进亨利的房间，大声嚷嚷：“喂，年轻人，快起来！小鸟几小时前就起来了。”

他坐在床边，“让我看一下你的脸。嗯，不错不错，稍有点儿苍白，这个冬天没病吧？”

“没病，外公。”

这时外公脸上的表情感人极了你想成为一个坚强的男人吧，亨利？像你爸爸那样？”

这问题问得有多怪，当然想作一个坚强的男人啰。随着时间的流逝，大家都会成为这样的人的。这难道还需要问吗？！即使不能长的像爸爸那样高大，但也一定能长成外公那样。外公是个胖胖的矮个老人。

这天，两人骑马去了葡萄酒酿造厂。勒诺多·塞莱兰不时拉一下缰绳，让马停下，用当地话和雇工、需忙于干农活的，以及在葡萄园收葡萄的女人们打招呼：“这是我的外孙。”他用手指指亨利，重复着同一句话：“怎么样？是个强壮的年轻人吧。”

在葡萄酒酿造厂，光着大腿的男女们在令人吃惊的大木里跳舞，跳的好像是印第安人的出阵舞。亨利把这场面画了下来。第二天，两人又骑马去了粮食贮藏所。粮食贮藏所的隔壁是养鸡场，对面是奶酪场和牛棚，到处都是写生的素材。驾着堆满了肥料的驴车的车老板（这幅车老板的水彩画成了画有许多农夫和动物的习作，现在保存在阿尔比美术馆），站立在木架上悠然自得的雄鸡，还有鹅、鸭、羊、母牛等等……

到了傍晚，宽敞的屋里充满了音乐声和笑声，主人正在举行盛大的晚宴。外公穿得很雅致，淡茶色的骑装上一件斜纹西装背心。他坐在上座，往大家的盘子里撩菜、切肉，一边大声说笑着，请客人喝最好的塞莱兰葡萄酒。待上饭后的水果和点心时，外公已在客人们中转得差不多了。他摇摇晃晃地站了起来，举杯含糊不清地为大家的健康祝酒。

亨利微笑着沉浸在对塞莱兰的回忆之中。这时传来了妈妈的脚步声。

妈妈手里拿着封信。

“爸爸来信说，让你去鲁利打猎。”话中流露出一丝淡淡的悲哀。

“妈妈也去吗？”

妈妈有好一会儿没有回答。两眼已失去了刚回塞莱兰时的光泽。

“妈妈，你去吗？”

于是妈妈弯下身子，轻轻地抚摸着亨利的脸。

“妈妈不去。不过，约瑟夫……”

“那，我也不去！不去！不去！绝对不去！妈妈不去，我也不去！妈妈，你为什么不去呢？为什么呢？……”妈妈用手指捂住嘴。

“嘘！好孩子是决不该说这种话的。爸爸想把你培养成自己那样的出色骑手。爸爸给你做了一套带有漂亮粉红色上衣的出色的骑马服。不能说是红的，因为好事情是粉红色的。你跟着爸爸去打猎，会结识不少卓越的人物，会有许多愉快的事情。当把你介绍给男人们时，你应该行礼，并说：‘能和你认识，感到非常荣幸。先生……’另外，如果女人要同你接吻时，你不能像平时那样，把脸扭向一边。还有，不要忘记梳头、刷牙、祈祷。”温柔的声音，堵住了亨利嘴里的抗议声。亨利又沉浸在马上能见到爸爸的喜悦之中了。就要穿上华丽的、大红的、不是粉红色的上衣，骑马奔驰在森林中了。

这天晚上，他梦见了自己和曾祖父的祖父，三代前的爷爷雷蒙四世两人在耶洛撒冷森林里，站在穿着粉红色上衣的骑士们前列打猎。

“噢，来了。来，让我瞧瞧。”

亨利穿着小小的猎装，骑在屋子的门槛上。屋子的房梁是极粗的橡树做的。屋里挤满了人。穿着长筒靴、粉红色上衣，头上戴着闪闪发光的绸缎帽的男人和穿着长长的骑马长裙的女人。银制的高脚酒杯里斟满了酒，都在谈笑风声，谁也没有注意到亨利。穿着猎装的父亲，个子很高，看了叫人生畏。他留着梅迪奇式的胡子，微笑着用鞭子一个劲地敲打着长筒靴。

“向右转！好，不错，很合身。我让母亲给你准备了件衣服，不过，头发太长了，回巴黎后把它剪了。髻发看上去有点儿像女孩子，你也一定很不愿像女孩子吧。”

他哈哈地大声笑着，拉着亨利的手，把他带到了倚在暖炉旁的客人们那儿。“女士们！先生们！这是我的儿子亨利。”他兴致勃勃地介绍道：“我想带他去看看打猎。这也是学习嘛。学习是不受年龄限制的。”

他俯身向前，指着客人一一介绍道：“亨利，这位是吐尔杰克兰子爵夫人。这位是沃班男爵夫人……。这位是桑蒂维伯爵……，这位是我的老朋友德拉德维尔公爵，他的马获得去年赛马比赛的头等奖，他也是骑手俱乐部的会长。你可要听他的话，不然他会不要你的。”

亨利拼命地回忆着妈妈教他的那些话。然而，却怎么也想不起来。他感到脸上一阵发烧。亨利一边寒暄，一边看着鞋尖，一个人嘟囔着。

“这孩子有点内向吧。”公爵面带笑容地说：“不过，不久就会变的不用担心。近来的孩子全都这样。”

介绍还在继续着。“亨利，这是罗兰公爵夫人。这位是维尔努维侯爵，接下来的这位……”

名字一个接一个，而且又都是些很长的名字，怎么也记不住满面笑容地寒暄一番，轻轻地拍一下亨利的面颊……男人们三言二语地说了几句，捏了捏亨利的手，就又回到他们自己的领域中去了。所以倒也没什么，倒是妇女们纠缠不休。她们围着亨利，弯下腰，撩起面纱，亲吻亨利。下面就更烦人了。“啊，穿着小小的粉红色上衣，多么可爱啊。孩子，几岁了？多可爱的髻发……今年冬天一定来我家玩啊。”说着，还用留着长指甲的手指拢着头发，接连不断，喋喋不休，真让人受不了。“是的……；不……；我已经八岁了……；马上就九岁了……”亨利很有礼貌地回答。此后，就是把亨利搂

过去，嘴唇在他的脸上印满了红印。这时的亨利拼命想着母亲的叮嘱：“不能把头扭开”，使劲地忍耐着。

呆在鲁利的一周忙极了。亨利抽空溜到马厩，给马吃方糖，乘马夫高兴，还被允许在那儿画了几张写生。他画了狗、马，也画了骑在马鞍上，面纱随风飘动的贵妇人（在鲁利的写生，现在大多被收藏在阿尔比美术馆。很多作品被复制，受到人们的欢迎）。

当然，亨利也跟着去打猎了。

负责猎犬的人牵着狂吠着的狗，马夫牵着前蹄不时跃起的马。绅士们一脚跪在地上，双手搭在一起，帮着贵夫人上马。亨利知道一点打猎用语，又学过打母鹿的严格的礼仪。在约瑟夫的监督下，他越过低低的栅栏，涉过浅滩，拼命跟着。助手告诉了他们可以狩猎的五六岁牝鹿的藏身之地。他们一会儿拉拉缰绳让小马停下，一会儿迎风扬鞭直追猎物。亨利慢慢也掌握了一些打猎的要领。当猎物被迫得走投无路时，悲壮的猎笛吹响了，眼前就出现了杀死猎物的情景。气喘嘘嘘的牝鹿流着泪下跪求饶的样子。实在是目不忍睹。亨利扭过头，暗暗地想，什么打牝鹿，可真令人讨厌。

不久，和父亲告别，回巴黎的日期到了，亨利不知不觉地高兴了起来。

新的任课教师雅真神父是个很严厉的人。互相对答案、偷看书、在桌底下偷偷地传递笔记本等等都做不成了。神父透过眼镜目不转睛地望着你时，你就会觉得自己的内心都暴露无遗。都被他看透了。

紧张的学习又开始了。约瑟夫一早就敲门说：“七点了，亨利，该起床了。”接着，匆匆忙忙地洗过澡，喝了冒着热气的可可，从衣帽架上拿过无沿帽和外套，从铺着红地毯的楼梯上飞奔下去。

晚上，在起居室灯光下做作业。妈妈坐在暖炉旁的扶手椅上看书、做针线活，有时也帮忙解难题。搁在炉台上的阿拉巴斯塔小台钟打九下时，妈妈就说：“今天就到这儿，睡吧。”接着亲切地吻了一下亨利。于是，被算术、拉丁语动词塞满脑子，却又很想睡觉的亨利急忙回到自己的卧室去了。

当然也不全是学习，休息时弹弦琴、跨栏，星期天在蒙梭公园玩印第安人的战争游戏，同莫里斯和封丹纳学院的同学们一起在科尔尼大理石群像拉班德内下玩乐，在草木繁茂处搭起帐篷，在闪烁的篝火旁围着系着飘带、老态龙钟的老奶奶，低头看报的男人们，还有那些在齐膝裤上穿件伊顿高级制服式服装的伊洛科依族人高声喊叫着跳着舞。

就这样，在巴黎度过的第二个冬天，在学习和玩乐中过去了。

亨利九岁了，完全是个巴黎小学生的模样了。繁华大街的喧闹、手推车、让人受不了的马车的车轮声、与百姓争执不休的警官，亨利对于这一切，都已经司空见惯了。有时，他也去饭店看望父亲。

“妈妈为什么不和爸爸一起住呢？”一天，亨利问母亲。她慌忙解释：“因为爸爸是个忙人。今天，学校有什么事吗？”

沿着马尔泽尔市大街的公寓，渐渐地成了他们的住宅。马德伦教堂非常华丽，教会职员们戴着羽毛帽，募捐用的盘子是涂金的。这座教堂取代了历史久而典雅的阿尔比教堂，成了他们每周必去的地方。母亲在近邻的妇女中有了一些熟人。有时，从学校回来，看到她正在客厅和她们说话。其中普鲁斯特夫人是位名医的妻子，就住在前面第三幢房子。她常带两个儿子来玩，儿子名叫马尔塞和罗贝尔。偶尔医生自己也来。亨利觉得他是一位非常出色的人，这并没有什么其它原因，只是他每次来都要对亨利的优秀奖章称赞几

句。

那年，举行了首次圣餐式，在举行这一重要的仪式之前，他接受了严格的基督教教育。就寝之前唱十诫，检查信仰、希望、慈善、悔恨等诸方面行为，与在地上人间时受尽磨难，过着悲惨的生活，而现在在天堂享受着荣耀的圣者、殉教者、修女、信誉音，以及圣灵、三一神、圣母玛利亚、天使和大天使等亲热交往。

对神，亨利的心里暗暗有些怀疑。他也相信神是个非常强大的存在之物。讲义和圣经中写着很多神的行为，和令人吃惊的业绩。但是，回到现实中想想，就会发现神兑现的比他许诺的要少得多。亨利也有二三次虔诚地祈求出现奇迹。但是，每次神都没有听到，或是因为忙没有承诺。

结果，亨利得出一个结论，神是很强大又很宽宏大量的。但是不知为什么，神从不轻易给人们以力量和赠与。神有点像奥顿老爷爷，都说他是有钱人，可他只在圣诞节那天寄来过一张明信片。除此之外，从来没有想过要送我些什么。

又是一个春天了。马尔泽尔市大街沿街的花蕾绽放了，它们使人联想起逗人的小手。伯爵表示一定要带儿子去参加伊比克比赛。那是上流社会人士集聚的交际场所巴黎的赛马盛会。一周后的星期天，伯爵夫人做完弥撒之后，领着亨利坐马车去了饭店。一路上，她不断地叮嘱亨利，要多多注意行动举止，不要多问，别人不和你说话，你不要主动地打招呼等等。”总而言之，希望你做个好孩子。”伯爵夫人说着，一边替他拉了一下白色水兵服上的折皱。

马车在门前停了下来。伯爵夫人雪白、柔软的手替亨利整了整宽沿麦秆帽和别在衬衣上的优秀奖章。

亨利飞快地吻了夫人一下，从马车上跳了下来，在门那儿又回过头来飞吻了夫人，向约瑟夫挥了挥手，就消失在饭店的走廊里了。亨利被领到房间时，伯爵正在镜子前整理领带。

“怎么样，今天是个好日子吧。”伯爵对镜子里的亨利笑笑。“妈妈终于带你去剃头了，真不错。”

他把白色的石竹花别在真丝衣领上，从侍者手里拿过带有金把手的手杖，轻轻地拍了拍绸缎帽，向门口走去。

马车到达田园堡时，伯爵突然宣布：“明年，我们不要这辆老掉牙的马车了。骑马去布洛涅森林。绅士应当是骑在马背上，而不是跟在后面的。”

亨利热心地环顾四周，左右马车络绎不绝。有四轮箱马车，四轮带篷马车、四轮马车和出租马车，络绎不绝。裹着缎子的骏马乱踩铺着木砖道路时发出的声音，使人想起了绵绵不断的雨声。骏马和马具在春天艳阳的映照中生辉发亮，贵妇人的太阳伞和花帽子使仆人简朴的工作服也变得鲜艳夺目起来。

“噢，带着优秀奖章呢！”伯爵像是刚注意到似地说，“不错，好，太好了。我从妈妈那儿听说你在班里是最优秀的。”伯爵得意地哧哧笑了起来。“但是不能做书虫子。书这种东西是放在书架上的，如同画画、音乐之类是女人欣赏的东西。人生还有许多更为重要的事情。”

他不时地看见老朋友，也就常常中断谈话，挥动一下帽子表示问候。他一生努力学到的世俗智慧，在打招呼上充分显示了出来。对鲁昂公爵夫妇的寒暄，使人想起了旧制度下恭恭敬敬的礼仪：对最近结婚、爬上了贵族阶层

的银行家的女儿略带蔑视的神情：对坐着新的四轮马车、傲慢的女演员索菲·克鲁瓦塞特，伯爵除了兴致勃勃地打招呼外，还意味深长地挤了挤眉眼。

“不过，已经开始学击剑了吗？还没有！那可不行。击剑比数学啦、西塞罗的演说重要得多。只要掌握了击剑就能对人直言不讳。交谊舞学的怎么样？这也应当稍花点功夫学学。伟大的业绩都是建筑在交谊舞灵巧的双脚上的。”

马车绕过凯旋门时，伯爵俯身向前，用手杖的把手敲了敲马夫的背。“普蕾·卡特兰，快！”说着，身子倚着靠背，微笑着又看了亨利一眼。“去过普蕾·卡特兰吗？”

他脸上荡漾着笑容，雪白的牙齿在阳光下闪闪发光。

“不，不会去的。首先，你的母亲不会让你去的。她不喜欢你的轻率。”

餐馆的草坪上伫立着穿着艳丽春装的贵族太太们，旁边，站着有胡子、戴着绸缎帽的绅士们。也有的在条纹图案的太阳伞下，坐在白铸铁圆桌旁，喝着饭前酒，一边等着汽艇。亨利在父亲陪同下，向用玻璃隔开的凉台走去。

“来瓶西班牙葡萄酒。”伯爵边脱手套，边吩咐男侍者。

“另外，给这位年轻人来杯粉红色的石榴果汁。”

亨利兴奋地环视了一下拥挤的房间。从盆栽的棕榈的遮荫处，传来了悠扬的华尔兹舞曲，在从穹形的窗外射入的阳光照射下，玻璃杯口闪闪发光。贵妇人佩饰的宝石也放射着五颜六色的光芒。屋子很大，但是圆形房屋里荡漾着贵族沙龙特有的亲热气氛。男绅士们到其它桌上去互相寒暄，妇人们伸展双臂，友爱地微笑着和熟人打着招呼。

“窗边不是有个下巴留着白胡子的人吗？”伯爵的上身挨近圆桌，悄声地说：“那是维克多·考格，上院议员，当然是共和党员。最近连阿狗阿猫都成了共和党员。他正在写作，是政治方面或是文学方面的书。真是可怜，法国托政治家与文学家的福，才得以奄奄一息。”

伯爵站了起来，向旁边的一张桌子走去。当着亨利的面，他弯腰吻了吻贵妇人的指尖，又笑着同与她同来的男人交谈了几句，然后回到了自己的圆桌旁。倘如说伯爵离开自己的座位是突然的，那么他离开对方的座位同样是出其不意的。

“你看到那个四方脸、留着络腮胡子、戴着一只眼镜的男人了吧。”他看着斟满西班牙白葡萄酒的酒杯说：“噢，就是正在与一位非常漂亮的小姐说话的人，那是比利时国王莱奥波德。”

“唉，国王陛下？”亨利不由得屏着气，扭过头去，目不转睛地看着年老的绅士。

“不要盯着看，盯着看人是失礼的！何况他是悄悄地来的。”

这时，肩膀被谁的手拍了一下，伯爵回过头来。

“啊，你好！德拉德维尔，还记得我的儿子亨利吗？在鲁利时介绍过的。下午我要带他去伊比克比赛。在这之前，我想让他先体验一下巴黎的生活。”

亨利急忙站起身，深深地鞠了个躬。

公爵笑着用手在他的面颊上轻轻抚摸一下，和伯爵说了几句就随便离开了。

一会儿，又有一个绅士在他们两人的桌旁停住脚。要快！亨利轻轻地站了起来，低下头说：“能和您认识真是荣幸。”一会儿爸爸开始站了起来，向站在对面角落里的几个人走去。二、三分钟后又回到了桌旁。

“看见那边一个戴白手套的女人了吗？她名叫莎拉·伊尔娜，是个法国影星。又有了新的男人……不不……那是表兄。”

亨利想，多半大人们都是这样交际的。品尝着白葡萄酒时，朋友走过来聊聊。然后是去其它餐桌，在贵夫人的手指上吻吻，说几句笑话。喝喝白葡萄酒，又是朋友过来轻轻地拍一下肩膀。……

“我们一起去俱乐部吃午饭吧。”伯爵看了一下表说，“肚子饿了吧。”

骑手俱乐部的餐厅缭绕着淡淡的蜡烛烟、旧木头和哈瓦那雪茄的烟雾。也许是常年弯腰致意的缘故吧，侍者领班的背都变驼了。他无声地从一张桌子走到另一张桌子，像幽灵似的飘来飘去。吃过饭后有水果和点心，伯爵像往常一样又要了拿破仑白兰地。郁金香形状的杯子里斟满了酒，伯爵喝完后，心情愉快地说：“去换一下衣服吧，接下来马上就要去赛场了。”

一八五五年举行的万国博览会留下了规模巨大而华丽的产业馆。这个产业馆座落在田园堡。这是个由雕成蝮蛇图案的灰泥屋檐及柱廊构成的庞然大物。为了使它能合法地保存下来，当局常在这儿举行各种活动。譬如，举行一次数千名艺术家梦寐以求的、规模巨大的社会性活动，即通常称之为沙龙的法国著名艺术大师的绘画和雕塑作品展。也在这儿举行家畜评比会、慈善义卖、爱国者集会，以及具有浓厚贵族气息的、时髦的伊比克比赛等等。

伯爵对亨利说：“你要好好看看跳跃选手。”这时两人刚好跨进刚换过布景的玻璃屋顶的会场，向骑手俱乐部的会员席走去。

“骑马，只要受过训练，谁都能骑好，可是跳跃是由天生才能决定的。你要好好看看跨栏时向前倾倒的姿势。”

到了看台上的座位后，伯爵拿着双眼镜到处转，对着焦距。

“帮助马让它跳起来的技巧可是个秘诀。我们有一次打赌，小型的四轮公共马车能不能跨过去。就是凭这个要领，极其漂亮地跳过去的。”

说到这儿，突然停住了。他的双眼镜正好对着一位坐在隔着一圈的看台位子上的女性。

“你坐着别动，”伯爵离开座位，“我去一下朋友那儿。”

然后他将身子朝前挪了一下，对坐在隔壁第一个座位上正一心埋头写生的矮矮的、大腹便便的老人说：“普兰斯特先生，有件事想拜托您，我的……”

老人没有回头。于是，伯爵用更大的声音喊到：“喂，普兰斯特先生，有件事想拜托您。……”伯爵说到一半停了下来，耸了耸肩，“真没办法，听说全聋了。亨利，你去他那儿吧。只是聋子一定也是哑巴，你和他说话也是徒劳。你就看看写生吧。他画马可算得上是天下第一流。所以我们让他坐在俱乐部的看台上的。表演结束后我会回来的。”

普兰斯特先生脸上含着迷人的微笑，这是不易接近的人特有的微笑。他让亨利坐到他身旁，打开写生簿，让亨利看铅笔画的马。一会儿两人就成了好朋友，点头、微笑，夹杂着手势会意地谈着。

乐队奏起了进行曲，矫健的马越过障碍，全速跑着。每次裁判授给优胜者银杯和绶带时，观众席上就响起了掌声。对亨利来说，这可是个难忘的下午。旁边的那位老画家，仿佛丝毫没注意到周围的喧闹声，在继续他的写生。

过了一会儿，他从口袋里拿出了一本小本子。

“想画吗？”这句话不是说的，是用笔写的。

亨利看了那纸条，重重地点了点头。

于是，普兰斯特笑嘻嘻地把写生簿递给他。亨利在聋哑画家的面前，画

了两匹慢跑的小马，画家和蔼、温柔的目光顿时流露出惊异的神色。好长一段时间，他用难以置信的目光看着亨利，接着用因兴奋而有些颤抖的手从口袋里取出本子：写上“你画得好极了”，又在“好极了”三个字下面划上一条线。

这天傍晚，亨利气喘嘘嘘地跑上了楼梯、跨进母亲的房间就迫不及待地这件事告诉了母亲。“妈妈，妈妈！”亨利连吻吻母亲都忘了，一个劲地喘着气。“我遇到了一位老人。这位老人是个了不起的画家。他称赞我的画，画得很好，这位老人不能说话，所以这不是他说的，是写在小本子上的。他的耳朵也听不见……”

“哎呀，看你急成这个样子。”妈妈微笑着把亨利搂到怀里，爱抚地摸着他的头发，耳朵贴在白色的制服上，听到心脏像报警钟似的，怦怦直跳。

“你先静下来，吻吻妈妈。是跑着上楼的吧。不能说话的老人怎么样了？从头开始说吧。……早上，妈妈送你到爸爸住的饭店，后来怎么样了？”

亨利一口气说完了出生以来第一次遇到的事。

“以后，我们又去了普蕾·卡特兰。当时，国王陛下也偷偷地在那儿。”亨利故作神奇地说道，“和女人在一起。”

“偷偷地这个词的意思你懂吗？”母亲就是常常喜欢问这种问题来为难人！亨利不好意思地摇了摇头。

“就是羞于让人知道自己在干的事或者同自己在一起的是什么人，于是就隐瞒自己的名字和身分的意思。”

“不过，那女人可真漂亮。”

“这种事，你就别管了。”妈妈疾言厉色地说，结束了这个话题。“你还干了些什么？”

亨利又说了骑手俱乐部的午餐和比赛。然后，说了遇到聋哑老画家的事。“看了我的画之后，他从衣袋里掏出了本小本子，写道：‘你画得好极了。’妈妈！”亨利见妈妈似乎并不怎么赞赏，急忙说：“真的，妈妈，那位老人还在‘好极了’三个字下面画了条线呢。”

“嗯，真是个好心人。”母亲平静地说，“那以后，又干了些什么呢？”

是啊，看过马表演之后，又去了一家名叫兰普尔玛依的店。在那儿亨利吃了二个很大的朗姆水果蛋糕和一块巧克力奶油点心，然后回到了饭店。爸爸第三次换了衣服，这次换的是晚礼服。爸爸看上去真帅。晚饭是在一家叫勒吕的店里吃的。“在那儿，爸爸要了野鸡和一瓶红葡萄酒。爸爸说：在这种场合，这个时候，应当喝葡萄酒，这是很重要的。爸爸还说，要学击剑和跳交谊舞，这比西塞罗的演说要重要得多。还说了，书是女人们看的東西。”

伯爵夫人想，这倒符合他的性格。不是知识阶层的人无论何时都蔑视知识，就像素养是怎么学也难以学会的那样。他们极力赞扬无知，这又是为什么呢？夫人无法不这么想。但是，她只是在心里嘀咕着，对亨利却是和颜悦色地说：“是呀，是一件大事。”“不过，真正的绅士除了击剑和交谊舞，还懂得很多其他知识呢。通过读西塞罗的演说来记住语法，学习数学，成为一个伟大的学者。过来亲一下妈妈，说声晚安。”

她紧紧地抱了一会儿亨利，脸紧紧地贴着孩子的脸。我的儿子，我可爱的利利！把这孩子培养成一个无用的、没有男子气概的俱乐部人，我可受不了。决不能让任何人这么做。即使是他的父亲。

“好，去睡吧。”伯爵夫人微笑着拍了拍亨利的背。“今天一天尽是些

让人高兴的事啦，可不要忘了祈祷。”

次年秋天，决定抽出些时间让亨利学习击剑和交谊舞。

每周六下午，亨利去击剑场，穿上绸练功裤，戴上大小适中的胸甲，一付法国绅士的打扮。

教官布希马先生，滴酒未沾，却满脸通红，使人想起了生牛肉。教官很关心人。当问起他有什么特长时，他谦虚了一番，说对自己的胡子感到洋洋自得。下巴上的胡子共有十三吋长。胡子的两端在其貌不扬的面孔上，倒像弯曲刀似的优美地翘了起来。胡子使他显得厉害、凶猛，但也使他更富有男性的魅力。一想起布希马先生，浮现在眼前的只能是他的胡子。胡子成了稟性的象征。他双手高举小剑，躬体问候，喉咙咕噜噜地大口吸着空气。胸部胀得鼓鼓的，大喝一声“准备”时的姿势真是值得一看。

与此相反，少年交谊舞学院的院长阿鲁埃特小姐却有着老姑娘的风韵，窈窕的身材。可惜上帝没有赐给她美丽的容貌，却在上面留下了天花的痕迹。然而，她的声音却像蜜蜂般甘甜，微笑不露出牙，像是经过反复操练似的。

每周两天，到了傍晚，亨利坐马车去阿鲁埃特小姐家，一般都是和母亲同去的。亨利笨拙地后退、前进、鞠躬，对那些头发上系着绸带、穿着浆过的裙子的少女们送上木偶似的微笑。人群的后面是钢琴在伴奏，阿鲁埃特小姐仿佛是一个幽灵，大红的缎子裹着身体，一边拍手，一边喊一、二、三……。

到了圣诞节，总算能跳波尔卡、华尔兹、四方舞和踢踏舞了。伯爵夫人打算乘这机会，举行小型的交谊舞会，也算是尽一次社交的义务吧。需要邀请的客人名单早已拟好，经过修改，又添了几名。真没想到会有这么多的熟人。铜版印的邀请书已经发出。伯爵心情十分愉快，答应派二名仆人和厨师去帮忙。

三点，客厅里已经有很多人。到了四点，客人们都陆陆续续地到了。为了这个舞会，被重新布置成客厅兼鸡尾酒会餐厅的起居室里到处挤满了人。

普鲁斯特夫人一来就热闹地到处应酬，一再为丈夫不能到场表示歉意。她说，从事医生这种职业的人是不能视为依靠的，因为无论何时，哪怕是最重要的日子，只要有人来请，就得出诊。

亨利把那些由父母陪来的同学请到客厅。他们简单地相互问候后，就互相凝视起来。由于是和父母一起来的，这使他们多少有点拘谨。一本正经的夜礼服使他们觉得很不自在。

一会儿，乐队奏起了四方舞曲。少年们忽地变得神采奕奕、一本正经起来。他们疾步走到早已定好了的舞伴身边，羞怯地行了礼，戴上白纱手套，沐浴着母亲慈爱的目光，战战兢兢地迈起了在阿鲁埃特小姐那儿学来的舞步。在一阵文雅的喝采声中，舞曲结束了。孩子们像一群小鸟似地奔出房间，向食品贮藏室跑去。那儿冰淇淋、布丁、粉红色的石榴汁在等着他们。

五点，走廊里开始了“印第安之战”。少女们被撇在一边。她们靠在墙边，抱怨地看着她们的兄弟和表兄被“剥光了头皮”。但是，“战斗”也在六点半结束了。

晚上很晚了，母亲问道：“愉快吗，亨利？”

“嗯，好极了。妈妈，我们常过圣诞节吧！”

“是啊，那当然不错。”母亲微笑着点点头。

第二天早晨，亨利没能起床。

(三)

“头痛？是不是一跳一跳的，痛得很厉害？”

医生四方脸上的白胡子都笑得抖动起来。头快别痛啦，烧也快退下去吧……。

伯爵夫人在一旁察看着，医生也就按顺序为亨利作了老一套的检查，以索取昂贵的诊疗费。他们对待有钱人家的孩子，态度完全不一样。医生一边和伯爵夫人闲聊，一边给亨利号脉，让他张张嘴，检查一下咽喉。又轻轻地抬了抬两手和两脚，把冰冷的耳朵贴在亨利的胸部听了听。

“就像哥萨克族把耳朵贴在地面上听远处的马蹄声一样。”亨利边打着盹边想，一会儿医生“啪”的一声关上了黑皮包，对伯爵夫人说，不是什么大病，不过，有些使人不太放心的征兆。今天下午想让同行再来看一下行吗？

“什么？不必要担心，伯爵夫人。只是仔细一点总不会有错的。因为，孩子的身体是敏感而复杂的。”

医生的同事也是个四方脸，下巴留着胡子的人。他还是一边说着笑话，一边号脉，看了下咽喉和舌苔，又把耳朵贴在亨利的胸部听了听。检查完了，医生们仍然是一副百思不解的神情。

两位医生偷偷地交谈了一会儿，然后对伯爵夫人说：“夫人，您的孩子患的是贫血。贫血严重时，有时会引起一些难以说明的现象。但是没必要过于担心。阿美里温泉的水对治贫血很有疗效。”两人低着头，急忙转身往回走。在门口一再谦让之后回去了。

那天晚上，普鲁斯特先生来了。他如实地说了病情：“说实话，我很难下结论。刚才的医生也一定说不清患的是什么病。”

他在床边坐了下来，皱着眉，忧虑地捻着胡子。普鲁斯特先生是听说亨利病了，在回家的路上顺便来看看的。不愧是名医，才敢说实话。

“这种烧，我总有点放心不下。”他自言自语地说。“我也不明白患的是什么病。”说着，把亨利的手轻轻地放回毯子下面。“让他好好睡吧。躺着是目前最好的药了。”

他的脸上浮起半是叹息的微笑。站起身来看看伯爵夫人说：“转到阿美里去吧。”边说着耸了耸肩，“请务必带他去。”也许真如那两位医生说的是贫血。如真是那样，那儿的水也许会奏效，至少是无害的。

一周后，几个穿着蓝色工作服的彪形大汉来到公寓，蹑手蹑脚地走进亨利的房间。他们卷起绒毯，把家具罩了起来，拆下窗帘和画，然后把箱子放到了货车上。爸爸来了。上衣插花的地方还是插着白色的石竹花，阔领带上装饰着珍珠。“早些养好病。可别忘了秋天来鲁利。”他笨拙地递过去一本薄薄的皮面装订的书，“我带来了一本关于驯鹰的指导书，读了一定会觉得有趣。病好了，你读一读吧。”院长神父也来。他微笑地看着亨利，祝福他早日康复回学校，并给了他一枚作为护身符的纪念章。

当然，“血誓”挚友莫里斯也来了。是和母亲一起来的。当只剩下他们两人时，他悄声叮咛“你可别忘了加拿大的事情”。亨利搁在枕头上的头微弱地点了点。两人手握着手，含泪又一次发出了神圣的誓言。然后，亨利勉强地用一只胳膊撑着，往地板上吐了口沫。吐唾沫是坚定誓言的一种形式。等母亲进来叫他时，莫里斯哇的一声哭出声来，紧紧地抱住床柱。这样，他

母亲不得不强行把他拉了出去。

他们到达阿美里温泉旅馆时，那儿几乎没有客人。亨利从床上可以望见白雪皑皑的比利牛斯山脉。山上覆盖着冰川，终年不止的暴风正刮得剧烈。这个有名的疗养地旅馆洋溢着一种说不出的凄凉。它使人觉得这是一个一个来这儿的病人离去时留下的痛苦与遗恨。一天，亨利觉得身体情况不错，就决定和母亲两人去豪华的餐厅用晚餐。走去一看，几个客人在那儿胡乱喧闹。不错，有的人有在晚饭后跳舞的习惯。但是无论怎么说，他们都是病人，而且是重病人。如果不是病很重，是不会在这隆冬季节来到这儿的。一会儿，他们开始一个个回到了桌旁，只有弦乐队还在继续徒然地演奏着。

又有一位医生给亨利作了检查。像巴黎的医生那样，他一边闲聊着，一边轻轻地摸摸亨利的面颊，量体温，让他把头扭过去。接着在门后同妈妈谈了好长时间。妈妈回到屋里时，嘴唇没有一点血色，脸上显得黯然若失。

以后，亨利出人意外地康复了。恢复得和原先完全一样了。烧退了，头痛也像魔术般地消失了。病得怪，好的也怪。医生又来了，可这次却是笑容满面。医生说：“从一开始就知道阿美里的温泉很灵，可是，即使如此，这还只能说是奇迹，夫人。”

伯爵夫人想，和煦的里维埃拉的阳光一定能帮助亨利早日恢复健康。于是，两人说定，等复活节后，就回巴黎。

亨利约定：“一定加倍努力，赶上大家。”

他给莫里斯写了封热情洋溢的长信。

到尼斯时，狂欢节刚过不久，人行道上仍然散满了各种颜色纸剪成的五彩碎纸、车站前的大街上，筱悬木上挂着色彩鲜艳的五色彩带。正值冬季社交的最盛时期，街上有三四个俄国大公，星星点点的几个喜欢女人的英国贵族和美国的亿万富翁，都是偷偷摸摸，避人耳目。基米埃兹大饭店的庭园里含羞草盛开着，亨利的房间里充满了香味。

病痊愈了。清晨，心情愉快地睁开眼睛，这实在是太好了。亨利从床上跳了下来，赤着脚跑进了隔壁母亲的房间，一下子钻进了被窝。他一刻不停地对妈妈说，我的心情好极了，我肚子饿了，天气又这么好，真想去德赞格雷散步场散步。在芳香横溢的凉台上用早餐觉得格外的好吃。穿着白缎子室内衣的妈妈显得很年轻，又像从前那样充满幸福了。阳光洒在铺着红瓷砖的地板上，鸟在近处的树上飞来飞去，透过棕榈树，远处的“天使湾”闪烁着光辉，宛如蓝色的绒毯上嵌着一蒲式耳的钻石。

十点，新的家庭教师到了。看上去像是个好人，不过却又是个饿鬼。三人一起吃午饭时，他饿得让人担心是不是会连盘一起吃下去。

下午和妈妈两人一起去德赞格雷散步场蹀躞，真是快活之极。四轮带篷马车、四轮马车，二轮轻装马车和一套马的二轮马车奔驰着。坐在驾车座上，扬鞭吆喝的却都是些气度不凡的贵夫人。穿着工作服的仆人们在后面袖手旁观，就像戴着绸缎帽的木偶，没有任何表情。这也成了水彩画的绝妙素材（这些初期的水彩画很多已经被复制，成了劳特累克作品中最受欢迎的部分）。

突然，亨利又发烧了，同时开始耳鸣。预先没有一点迹象，也没有任何原因可寻……。现在已不能一起来就跑到妈妈的房间里去了，也不能在凉台上吃早饭了。去德赞格雷散步场散步也成为过去的事了。

又请来了一位医生，这位医生不说笑话，但是和其他几位医生一样，也是满脸疑惑不解的神情。他也问了是否可以带同行来会诊。会诊结束后，两

人嘟囔了很久，不时地点点头、或捻捻下巴上的胡子。

他们诊断是身体明显衰竭。并说这次高烧是由于极度贫血引起的。这算不上什么重病，但必须注意病情的发展。他们也提议用温泉疗法，说这次最好去巴莱迪温泉。

于是亨利又在伯爵夫人的陪同下去了巴莱迪。在这儿又出现了同样的情况。到达后不久，病情就有了好转。亨利和妈妈在庭园里散步，坐在公园的长凳上休息，每天下午可以听到市乐团的演奏。就在这样的生活中，又一次没有任何迹象，谜般的症状又一次出现了。亨利又被束缚在床上。到了这种地步，就是再回封丹纳学院，也没有希望赶上同学们了。

医生说：“伯爵夫人，去布隆皮埃尔温泉，也许会有疗效，请务必试一试。”就这样，又踏上了布隆皮埃尔的旅途。以后又是埃维昂，几个月后又是吉翁，接着又回到了尼斯，然后又去了阿美里温泉。也有人推荐去拉马鲁温泉，所以也去了那儿。从那儿又一次去了吉翁，去了巴莱迪、阿美里。阿美里都去过三次了。每当希望渺茫时，“也许会治好的吧”这种宛如想要抓住稻草的念头，使他们足迹涉遍了所有的温泉。甚至去过无人光顾的僻壤温泉。然而，无论去哪儿，这种奇特的病重复着同样的病状，病刚有些好转，马上又复发了。而且每复发一次，恢复的也就越慢。

不久，亨利病得几乎卧床不起了。

每天的生活就是为了治病，而毫无目标的到处游逛的流浪生活。无论去哪儿，都是相同的饭店、房间，焦虑不安的饭店经理和歪着脑袋的医生。一个月又一个月，很快一年过去了。年复一年。

就像消失在地平线彼岸的船只那样，封丹纳学院早已成为昔日往事了。马尔泽尔市大街、铺着红色绒毯的楼梯、蒙梭公园、印第安之战、交谊舞晚会，这些都成了暗淡的追忆。对于亨利来说，现实就是病床、发烧，就是医生，就是放着许多药罐的床头和一刻不停的耳鸣。当然还有妈妈，妈妈总是守在床边，苍白的脸上含着微笑，强睁着发困的眼睛，照看着亨利。一边不停地祈祷着。

莫里斯一个劲地写信，几乎每周都有他的来信，大约坚持了一年多吧，他至今仍未放弃远征加拿大的计划，在信的最后，总是写上：“永远是你的血誓挚友特拉帕伙伴莫里斯。”渐渐地连这些信也不常来了，后来就中断了来信。是的，已经没什么可写的了。

结束寻找温泉的日子终于来到了，已无处可寻奇迹般的矿泉水了，再也没有医生可求了。两人又回到了公馆。从巴黎出发那天算起，已整整过去了两年。

胸墙、尖塔，画着偌大家徽的散发着霉臭的暖炉，穿着金色胸甲的叶鲁斯家族的世代主人从金色的镜框里用威严的表情俯视着公馆里的一切，这些都还保持着原来的模样。除了马尔蒙蒂内姑妈以外，谁也没有变。姑妈新换了个枯叶色假发，看上去年轻了十岁。园子里蝴蝶飞来飞去、逶迤的走廊诱惑着亨利，来吧，来玩吧。坦布尔还在马厩里。

然而，如今亨利不用说骑马，连捉迷藏、追蝴蝶的气力都没有，甚至连写生都不行，铅笔就像有一吨那么重。从自己的卧室到凉台也必须有约瑟夫或妈妈帮助搀扶住腋下。

奇怪的是，到了六月份，病有了很大的好转。亨利高兴极了。他鼓起勇气去了塞莱兰远足，一路上，亨利和马内特闲聊；让她唱普罗旺斯的民歌。

约瑟夫在驾车座上高兴地扬鞭催马。春意方浓，透过窗户可以望见牧场，地面上宛如新涂了一层绿色。

外公同往常一样在大门前的楼梯上等着。马车在台阶前刚停下，外公就挥着手帕从楼梯上跑了下来。这也和平时完全一样。但是，可怜的外公竟也变了，肌肉变松弛了，脸上的肌肉耷拉了下来，斜纹条背心的下摆变大了。他面带笑容想表示欢迎亨利的到来，但刚张嘴，嘴唇就抖索起来，声音呜咽，眼看就要哭泣起来。

第二天清晨，和往常一样，外公来到亨利的卧室，在床边坐下。

“孩子，今天早晨感觉怎么样？”他压低了嗓音，“昨晚睡的好吗？怎么样，心情还可以吧？”

唉呀，又是外公先问。

“已经完全好了，外公。早晨能去葡萄酿酒厂吗？”

“当然，只要想干，什么都能干。把写生簿带上吧。”

声音中有着老人特有的颤音。过了二三分钟，他又高兴地说了起来。想轻声说，倒反而成了发怒似的嚷嚷了。

他突然朝前坐了坐，握住了亨利的手。“孩子，会好的。是这样，我的上帝，一定会治好的！”

说到这儿，声音没有了，只听到喘息声。外公红红的眼睛里大颗大颗的泪珠滚了下来。一直流到鼻子上。

“快好吧，我的上帝，我这就拜托您了。”

声音嘶哑，“拜托了”三字是呜咽着说出来的。

他拼命地咬住嘴唇，泪水盈眶的双眼凝视着外孙。拼命压抑着的痛苦，使他那宽阔的胸部不停地起伏着。

这孩子一定无法治愈……。看他那憔悴的脸色就明白了。细细的手腕，发烧的眼睛睁得大大的……，这个美丽的孩子还是不要出世的好，他出世过于高贵，血液太浓了。他现在仍然清楚地记得保健医生的话，他说得那么干脆。“雷蒙，谈不上是什么坏事，不过你还是不要让阿黛尔和亚冯士结婚吧，不管怎么说，他们毕竟是表兄妹。”但是，外孙可以袭用吐鲁斯伯爵的爵号，在他的洗礼名上可以像国王那样加上“×世”二字。自己终究没能低制住这种诱惑呀。“外公，别哭了。我不是很好吗？我真的已经好了。”

这细细的微弱的声音，使老人一下子清醒过来。

“那当然。”老人勉强地笑着。

“一定会治好的。嗨，不久又可骑在小马驹上，去远行了。”他弯下身子，慌忙地吻了吻外孙，从屋里逃了出去。亨利的病不仅没有好转，反而有所恶化，于是早早结束了对塞莱兰的访问。回公馆的路上，亨利睡意朦胧，一个劲地依偎在母亲的怀里，偶尔睁眼微笑地指指路边盛开的梅花，那是双睡眼惺忪、湿润的眼睛。对面座位上马内特已熟睡，裹着头巾的脑袋合着马车的震动上下摇晃着。

傍晚时分，天空变成了青绿色。远处暗灰色的阿尔比山就像一头蹲着的象。

三天后，一场灾难降临了。

当时，伯爵夫人正在公馆的书房里从书架上挑选一本书。

乘这没人看管的空档儿，亨利一个人离开座椅，朝夫人那儿走了两三步，脚一滑倒了下来……。地板打过蜡，不过这也可以说是常有的事，脚也只是

滑了一下……。但是，恰好这时，听到一种像是小树枝被折断似的脆声。亨利站不起来了。眼前的事实，把亨利吓呆了。过了不久，医生用绷带缠上托板，一边说：“伯爵夫人，是腿断了。不过，一个月后会好的。”

然而，一个月过去了，仍然没有愈合。

“看来还是非常复杂的骨折，只有请专科医生看了。去巴莱迪吧，那儿有专科医生。听说含硫磺的温泉是很有疗效的。要想让骨头结实，只有这个办法了。令郎体质似乎很差，腿骨不能愈合也是因为体弱的缘故。”

母子俩又一次去了巴莱迪。令人啼笑皆非的是，医生的预言被证实了，骨头愈合了。到巴莱迪二个月后，亨利已经能下床支着松叶杖在屋里来回走动了。不久，又可以外出作短时的散步了。

这时，……

一个星期天的下午，园子里秋海棠正娇姿艳态地盛开着。野外音乐室里乐团正在演奏简单而有节奏的曲子。警察大拇指插在腰间皮带上，漫步在哼着曲子散步的人群里。亨利松叶杖上的橡皮尖头，在铺成美丽的鸡掌形的小道砂粒上留下了圆圆的痕迹。这时，一粒蚕豆般大小的石子……，亨利想躲开，可是身体已失去平衡，急速地向一边倒去。

“妈妈！”

亨利是头先着地的。

就这样，两腿全被折断了。

疼痛丝毫没有减轻，无论是白天还是黑夜，都在不停地跳痛。有时痛的厉害，有时痛的稍好一些，有时疼痛就像地裂时出现的那股力量那么厉害，有时又如疾风在体内回荡。亨利的脸部开始了痉挛，眼睛变得阴沉沉的、有层薄雾般的朦朦胧胧。亨利称这种发作为“进攻。”

手控制不住地颤抖着，每次都要持续一二分钟。牙根也在咯咯作响。疼痛愈来愈厉害，脚和腿部的肌腱韧带被折裂了，并影响了大脑，引起头盖骨肿大，仿佛马上就要裂开似的。疼痛呈螺旋状似地日益加剧，最厉害时，剧痛就像针扎似的穿过。每当这时，就会发出一阵痛苦的喊叫，过后，嘴里会发出咕嘟咕嘟的喉音，眼睛朝上翻动，嘴巴抽痉，手指甲深深地勒进了母亲手心的肉里。亨利不时地昏迷过去。不久，疼痛又像退潮的海水那样消失了，亨利的眼睛重又露出生气。如果空气一下子涌进肺里的话，僵硬的手指就会松软下来，这时，他就会冲着弯着腰、替自己擦去嘴角边涎水的妈妈露出淡淡的微笑。

伤口还在隐隐作痛，可是已完全不能与刚才相比了。在新的痛苦降临之前，暂时的平静之中，亨利无意中发现妈妈正极度悲伤地看望着他。有时，两人也交谈几句，也有的时候，母亲吻他，轻轻地摸摸他的额头。

风平浪静是极短的一瞬，颤抖又开始了，呼吸显得急促起来……。

又请来了一位医生。这次他脸上没有一丝笑容，他喷了些叶绿素，手里拿着明亮的手术刀走了进来。真痛啊！……痛得连头发都竖了起来，喊叫声使那些在园子里散步的人都停住了脚步。最后，亨利连叫的气力也没有了，他可怜地昏了过去，只是嘴唇还在抖动，不停地、极其微弱地喃喃自语：“妈妈！妈妈！……妈妈……！”

四次手术后，专科医生告诉伯爵夫人，由于亨利体内缺少钙和其它矿物质，努力白费了。“必须要使孩子的骨骼硬起来，这种病洛瓦依昂温泉是最有疗效的，夫人……。”

就这样，又开始了这种凄惨的流浪似的旅行。洛瓦依昂……小城堡蒙道尔，然后是普洛别尔，巴莱迪，后来又去了埃维昂。

然而，亨利的腿，至今还在石膏绷带中，旅行途中真是困难重重。首先是穿白大衣的男看护把他从床上抱起来。放在担架上，从旅馆的货物升降梯下楼，再把他抱上等候着的病人用带篷马车。送到车站后，再把他抱进火车包房。过数小时后，列车抵达一个类似的车站，在那儿又一次坐上带篷马车，到了另一家旅馆。又开始被安置在一间屋子里合适的病床上……等待着他的又是往日受惯了的种种痛苦。

医生们众说纷坛。一位有名的外科医生断言以前的手术都失败了，主张重新打断腿骨，再作一次接骨手术，于是，亨利又尝到了一次下地狱般的痛苦。可是手术还是失败了。一位有名的专科医生决定先试三个月电疗法，然后再按摩。这样，亨利又被送入含有硫磺的热水中，让按摩师推拿脚和腿。对于病人的痛苦早已司空见惯的按摩师，也不忍目睹亨利痛苦的样子，不由得把眼睛转向别处。专家们的说法各不相同，照他们说的全都试过了，可结果又全都以失败而告终。

不久，医生们都不再光顾了，偶尔来，也是唠唠叨叨地嘟囔着，意见不甚明了。

知情的脸上一副装模作样的神情。那正是他们特有的承认失败的方法。

过了一段日子，疼痛像是满足了以前那种过分的行径，开始缓和下来。不过，针刺般的疼痛将是亨利生活的一部分呢？还是终生的朋友呢？它对于亨利，就像是生活在海边的人习惯于海浪声那样。……昨天波涛汹涌，今天却是风平浪静。但是大海随时会掀起汹涌的浪涛。病魔不时发作。不过，随着时间的不断流逝，逐步减少了。

就这样一年过去了。

终于不管亨利和母亲愿不愿意都不得不接受这样一个事实，病是治不好了。绝望像一个穿着黑毛衣的人影，在这个屋里住了下来，和亨利母子二人共同生活。母子俩察觉到了绝望的存在，看到了靠在床边的她的影子，他们俩谁都不愿体察对方的内心，而互相躲避着。亨利对自己说，已经不可能离开这张床了，已经不可能再走路了。在巴莱迪用过的松叶杖现在回想起来就像是通往实现不了的自由之梦的美好桥梁。我的腿将永远被石膏绷带困着，我将在床上度过一生。在天花板上作心中的画，靠窗户透入的余光，推测时间。亨利想起了封丹纳学院、开学典礼、莫里斯和印第安人之战。尽管这些都还留在记忆之中，但是已经成了用梦幻编织起来的灰色追忆，难以承认这些都曾存在于现实之中。外界的世界消失了，剩下的只有妈妈，妈妈！……入睡之前最后一眼看到的是妈妈，醒来时最先映入眼帘的还是妈妈。离住所那么远、受尽绝望折磨、悄悄祈祷着的妈妈的身影……。

亨利已十四岁了。由于病魔的折磨，面颊宛如蜡烛似的苍白，挺直的鼻子，棱线溜光发亮，皮肤的光泽依然如旧。离开巴黎已有五年了，从那时起就一直有长过个儿，他现在还像是个封丹纳学院的学生。偶尔，伯爵夫人望着这小小的胸脯、细细的手腕，和没有力气的胳膊，心想，这孩子难道会永远是这个模样吗。

在尼斯，奇迹发生了。两人投宿在亨利度过恢复期的吉米埃兹大饭店，床的周围洋溢着窗外花园里飘过来的熟悉的含羞草花香。

“妈妈！妈妈！昨天，我腿一点儿都没痛过。”一天早晨，亨利对走进

屋来的母亲高兴地叫嚷道：“现在也不痛了，而且……”亨利突然停了下来，是下面要说的事实在太令人兴奋了，使得亨利反而羞于开口。“而且，早上已经不发烧了。”

“什么！烧退了？”伯爵夫人明白亨利说的是实话，但是，她已经点燃不起希望之火了。“你怎么知道的？你又不是医生。”“那么，妈妈你看呀。”亨利微笑着。

她看了很长时间体温表上所显示的温度，拼命掩饰涌上心头的喜悦。真如亨利所说，烧是退了。早晨起床时没有发烧，这已是二年前的事了。但是她抑制住内心的激动。

“要到晚上才能确定。”她尽量冷静地说道：“早饭吃什么？柠檬布丁？”

到了傍晚，依然没有发烧。第二天早上，母亲走进亨利的房间，看到他瞪着清澈的眼睛，微笑地望着她。他的眼睛、脸，都不像在发烧。“是明显的恢复了。”过了两三天后，医生才小心谨慎地说道，并且为了掩饰心中的疑惑，他轻轻地放下手中的金丝边眼镜。

康复的迹象在下一周更明显了。“真了不起，已经不必担心了。折断的地方似乎都已经开始愈合了。”医生说，并决定这个月底就拆绷带。

即使这样，亨利母子还是难以置信，不敢说“希望”二字。两个人只是见面时互相流露出会意的笑容，在心里分享着这一令人陶醉的秘密。

终于盼来了这一天，绷带拆掉了，医生说完全好了。当然骨折不止一处，所以意味着身体恢复到了先前那样结实。但是，走路是不成问题了吧，总之，医生也把命运给赌上了。一开始全用松叶杖，渐渐地能单独一个人走了。最坏的情况也不过是拄着拐杖走路罢了。

“真的，如同你们所说，这是奇迹啊。夫人。”医生重复着这句话，拿起皮包，准备回家。“不过，最好还是多动些脑筋，让这孩子多吸收些营养，要注意睡眠。年轻，真是不可思议的东西啊。马上就会恢复健康和活力的。什么？不用担心，马上就会开始长个儿的。”

医生回去之后，亨利和伯爵夫人紧紧地拥抱在一起，互相倾听着心房的搏动，唧唧着一些莫明其妙的话，抽抽嗒嗒地哭泣起来。

岁月的流逝突然变得快了许多。伯爵夫人给亨利念书，在床上放一个棋盘下象棋，常常为了马的进退，像小孩般地捧腹大笑。她在亨利的背后放上一只枕头，为他拿来了写生的工具，又当了好几次模特儿。吃饭时，她耐心地劝亨利，再吃点鸡肉吧；再来一片面包；用匙吃，再来一杯加牛奶的甜鸡蛋羹等等。

下午，伯爵夫人有时回忆在纳尔邦圣心修道院度过的幼年时代，以此消磨时间。

一天，伯爵夫人讲起了一位名叫昂吉利克的好朋友。

“有段时间，我们好得难舍难分。不过，刚离开修道院，她就与一个海军将领结了婚。以后就杳无音信了。……”

对亨利来说，每天都像是生活在梦中，脚又治愈，成为自由的身子了。又能写生、又能走路了！这意味着什么？！没有人能真正地理解。这是一种无法用语言表达，只能一人在心底暗暗细嚼的喜悦。活动活动脚指，弯弯腿，真切地体会到血管的血在流动时的快感是任何人也难以理解的。如同小马在长着紫苜蓿的原野上到处打滚，亨利在床上翻翻身也觉得乐不可言。但是比任何事更令人愉快的是，笑容又重新回到了妈妈的脸上。她常常垂下充满幸

福的双眼，恰似在说，你们谁都别想分享这幸福。

正如医生妙言的那样，亨利又开始长个儿了。然而，上半身是长高了，胸部变阔、变厚实了，双肩也变宽了。腿却依然细细的，没有脱离孩子的模样。小腿光溜溜的，没长毛，手术后留下的紫色刀痕还在隐隐作痛。

像被一只无形之手剥去了假面具那样，亨利脸上的稚气一下子不见了，尖而高的童音也消失了，挺直的鼻子变成了难看的团子鼻，鼻孔就像二只大窑窿，肿了似的厚厚的双唇泛着深紫色。视力衰退了，必须新配一副度数大的眼镜了。托着绸缎绳的眼镜成了身体一部分似的，每天最晚脱去，清早，一睁开眼，最先摸索着找它。脸上、腋下及胸部，长出了黑黑的柔毛。一年前看上去还是个孩子，可是眼下已完全长成大人了。大自然急于越过思春期。

伯爵夫人难以置信地注视着亨利这既不像大人又不像孩子的畸形模样。医生对惊慌失措的夫人解释道，由于某些因素，使亨利的激素分泌发生异常，打乱了生长的平衡。最后，他们摇摇头，对夫人深表同情，但现代科学也爱莫能助。

伯爵夫人这时才开始感到体内的力量在消失，感到一阵恐惧袭来。亨利如果一生将在病床上度过，那也是事出无奈。即使成了个瘸子，这也早有思想准备。然而现在成了这般丑陋、近视、目不忍睹的侏儒，这对他实在是难以承受的打击啊！

晚上，亨利熟睡后，夫人咬着嘴唇，含着泪，弯腰在这尚未熟悉的胡子脸上寻找昔日可爱的孩子面影。难道这真是我的利利吗？在公馆的墓地上和我玩耍，从学校回家就扑倒在我的怀里的利利吗？

上帝啊，我究竟作了什么孽，你要这样惩罚我呀！

看了夫人的来信，伯爵连忙赶来了。他刚跨进亨利的房间，一下子脸就变得苍白，刹那间，好像停止了呼吸似的，呆立不动了。

“爸爸！”亨利躺在床上大声喊道。“我能走路了！医生说马上就能走路了！瞧，已经没有绷带了。”说着，亨利踢掉了盖着的被子。

伯爵什么都没有听见，这究竟是谁？傻呼呼的眼镜后面，笑嘻嘻的、胡子满面的、面目可憎的侏儒是谁？我的儿子？决不会的！这怎么会是名门望族吐鲁斯劳特累克家的后裔呢？！

“我，已经不痛了。医者说过……”

伯爵茫然地朝床边走了几步。他睁大了双眼，紧紧地盯着亨利，眼睛里分明充满着疑惑。过了一会儿，他呻吟般地叫道：“可怜的孩子。”马上掉过身来大步地从屋里走了出去。

不久，大门“砰”的一声关上了。

“爸爸为什么走了？”亨利问跑回来的妈妈。

“噢，爸爸不是个忙人吗？”伯爵夫人急忙摆弄着枕头答道。

“他，马上就会回来的。”

亨利明白妈妈瞒着他的事，所以两三天后，当她说，爸爸有急事，被叫回巴黎去了时，亨利只说了句：“爸爸是个忙人嘛。”

一天早晨，亨利问：“我的腿马上就能长长了吧。”对于这个单刀直入的问题，伯爵夫人感到心虚，就慌慌张张地反问：“什么？腿，腿吗？腿当然会长的啰。现在能不能马上长还不太清楚，不过，要耐心等等，一年，或许两年，一定会……”

亨利注意到了妈妈的惊惶，从这以后，再也没有提过腿的事。

不久，亨利可以下床了，可以在阳台上晒日光浴了。和六年前一样，透过棕榈叶可以望见远处门烁的“天使湾”。他又倾听起鸟的振翅声，蝉也早早地叫了起来。下面花园里喧闹得厉害。当时维多利亚女王正在饭店投宿。透过窗户，亨利看到了蒙着晨纱、坐在马车上、身材短胖的女王。女王就是这样每天出去兜风的。

“听说，再过两三个星期，你就能走了。到那时，我们去兜风吧。”一天伯爵夫人对亨利说，“必须要换一身新衣服。”夫人请来了服装师，因为预先给他打过招呼，所以他进屋后，没露出过于吃惊的神情，服装师满脸堆笑，利索地量好了尺寸，就像在说他做惯了宽肩、短腿的年轻人的服装。又过了些日子，亨利和妈妈两人，驱车去了起伏多变的尼斯郊外散步。马在宽阔的大道上嗒、嗒地走着，漫步在映着缕缕斜阳和绿茵茵的、散发着馨香的小径上。

对亨利来说，这简直是再生。他的眼睛在眼镜深处闪烁。

“看，妈妈！”每次看到奇妙的景色时，他都要用手指着大叫一番。

有时也会因为过度的幸福感而激动万分。眼里泪水盈眶时，他会抓住妈妈的手紧紧地握着，或者，把妈妈的手紧紧地贴在自己的脸上。

连曼顿也去了。在那儿，可以了望被意大利里维埃拉海岸的浓雾笼罩而隐约可见的圣雷莫大教堂的洛可可式的圆顶。

“真想什么时候两人一起去那儿看看。”亨利说。“去意大利。”

回家路上，两人沉默着，手指在围毯下交织在一起。绕道布尔热时，听到了晚祷的钟声。黄昏中，亭亭玉立的杉树在猫眼般黑呼呼的大海前，宛如戴着头巾祈祷的人影。

两人渐渐谈起了回家之事。亨利和伯爵夫人都不愿意回公馆了，因为那儿有太多的回忆。

一天早晨，伯爵夫人来到亨利房间，坐在床边。她一只手搭在另一只手上，放在膝盖上，看了亨利一会儿。那时，亨利觉得，哪怕是自己疼痛发作最频繁的时候，妈妈也没有这样的苍白、悲伤和憔悴过。光泽的黄褐色头发已变成暗茶色，而且眼睛下有两个由于睡眠不足而引起的黑眼圈，嘴的两角深深地刻着伤心的皱纹。

“利利！”好一会儿，她才嘟哝似地说：“医生说，这就已经治好了。他们是竭尽全力了，我们应当表示感谢才是。如果你想回巴黎的话，我们可以一起回去了。……”

说到这儿，伯爵夫人收住了话语，就像被折断了的花那样，趴在床上，把脸深深地埋在盖被里。亨利木然的视线落到了她那微微颤抖着的雪白的脖颈和背上。

渴望的心

(一)

“亨利，妈妈真为你感到自豪。”

“真的？您真是那么想的吗？妈妈。”

“是的，当然是这么想的，亨利。”伯爵夫人用慈爱的目光在暖炉那头瞧了亨利一眼。这孩子从小就爱表扬，现在还是一点儿都没变。夫人想起了亨利一心想让自己看看他的优等奖章，上气不接下气地突然闯进屋来的情景。“说真的，真是难以相信，拉下这么多课，居然还能补上。”

“我知道您会这么说的，所以我才那么拼命努力的。”亨利调皮地笑着说。“当然，是为了妈妈您，我才攻读毫无意义的学士课程的。至于我个人，是不是学士都无所谓，我想您是了解这点的。”

回巴黎后不久，亨利就向这通常难以做到的事进行了挑战。时间过的真快，打那时起，已经有一年零四个月了。亨利请了一名家庭教师，开始了拼命的学习。教师是刚从巴黎神学院毕业的，名叫泰塔尔。内客厅的桌上堆着厚厚一叠书。轮椅的扶手上安着一块可动式搁书板，上面放着本厚厚的法语辞典。几个月来，什么语法六格啦，历史年代啦，代数的函数啦，等等，震动了屋里的空气。如今总算告一段落了。这天，亨利获得了学士称号。“来，来这儿坐。”伯爵夫人指着搁脚处说。“你小时候，可是经常坐这儿的。”

亨利好容易从扶手椅上站了起来，柱着橡皮包头的拐杖，摇摇晃晃地走了两三步。看着，伯爵夫人的脸一下变得忧郁了。“泰塔尔先生说你也也许还能获得硕士学位。”亨利好容易才走到伯爵夫人的身边。这时，夫人边说着边向前欠了欠身子，“怎么样？试一试吧，书籍会成为莫大的安慰的，也许最大的安慰吧。”

毫无疑问，书是一种慰藉，也是一种恩惠。孤独时，听说血誓挚友同全家一起离开巴黎时，或者知道医生的误诊时，书曾使自己摆脱了绝望。的确，轮椅是不需要了，站起来，不用拐杖也能走几步了，但是，说是治好了，也就是这个样了。亨利明白不能有更多的奢望了，腿无法伸得更直了，骨折处也不能愈合到能够完全正常地行走，疼痛也是不可能全消失的。亨利决不会提这些事儿的，不过，这些伯爵夫人也都知道，夫人能从他的眼睛里看出这一切的。就算书籍能使他忘却过去的一切，但它却无法帮助他生活下去……。

“知道吗？书是最忠实的朋友，也是永久幸福的源泉。”就这样，伯爵夫人踌躇地说出了这几个月来一直在考虑的计划。今后，亨利是否可以与书籍为伴，逃避尘俗，过一种清高的学究生活呢？可是当她看到亨利摇头否认时，猛地闭口不言了。

“不行，妈妈。我不打算攻读什么硕士学位。书是不错，不过，一生只读书，不干点其它的话，那无聊得简直可以去死。”“那么，写点东西怎么样？”

“写什么呢？要写就必须先要生活。”亨利看出了夫人的失望。“对不起！妈妈。”他声音低沉，心情郁闷。

“那么，打算干什么呢？”过了一会儿，伯爵夫人问道：“怎么打发时间呢？”“是呀，我也不知道。”亨利转过脸盯着火看。“我必须想一想。”

伯爵夫人茫然地抚摸着亨利的头发。这孩子渴望与爱情共同生活，一心

一意地想活下去，根本没想到等待着自己的残酷人生，这真叫人可怜。

“亨利！”夫人忽然用严肃的口吻叫道：“你还在祈祷吗？”

亨利紧闭着嘴。

“不，不祈祷了，妈妈。”他早已作好思想准备，为这事会受妈妈责备的，但是，妈妈却什么也没说。亨利接着说：“在尼斯的那天起，我就不祈祷了。那天，就是妈妈哭的那天。我明白，上帝会惩罚那些不爱他的人，但是他为什么还要惩罚那些爱他的人呢？把那些莫须有的罪名强加给他们呢？妈妈，您不也是无言可答，只能哭泣吗！！我想，费神地为上帝的这些行为辩解、说明，还不如干脆认为上帝是不存在的更好些。”

亨利慢慢地抬起头看着伯爵夫人。“因此，我希望妈妈能理解我。妈妈，我不能对难以理解、无法宽容、不热爱、不敬仰的上帝继续祈祷下去。”

她静静地反复地看着亨利。可怜的亨利，腿瘸，又长得这么丑，不断地忍受着病痛的折磨，连朋友都没有，他失去了从祈祷中得以自慰的信心。而这却恰恰又是忍受命运之神安排的唯一精神支柱。也许超过一定的限度，越是年轻就越不会宽容吧。

“我知道。”伯爵夫人淡淡地说，“有时会觉得上帝根本就不慈悲，但不久，又会发现，如果没有上帝，那么生活将会更困难了。”

这样，两人在伯爵夫人新购置的玛罗美公馆度过了夏天。他们本来就不习惯阿尔比那种抑郁豪华的生活，何况亨利遭难之后，那儿更是难以接受了。玛罗美对于伯爵夫人和亨利都没有辛酸的回忆，这是个带有一座小塔的十七世纪式的公馆，四周长满了古树，在离波尔多不远的吉伦特，葡萄园和连绵起伏的丘陵同夫人的出生地塞莱兰像极了。

亨利很喜欢玛罗美公馆。高高的铁门，铺着砂子的停车场，围着围墙的庭园里有个盛开着五颜六色大理花的花坛。他去马厩，给马喂上胡萝卜，同马夫聊天，坐在开着百合花的池塘边，眺望着深绿色水中遨游的金鱼，陷入深深的沉思之中。午饭后，他躺在后阳台上的藤长椅上午睡。一般都在那儿用餐。有时也嘲弄蒙蒂内“姑妈”她说好从阿尔比来小住两三天，结果却呆了整整一个夏天。有时也同常来公馆和他们共进晚餐的本地医生谈论些什么，或者坐马车去附近的圣坦德尔镇的神父家，同斯拉克神父对弈。他喜欢上了这个素朴、善良的乡村神父。下午的兜风往往是坐着蓝色的四轮带篷马车和母亲两人在安静的乡村小路上散步。赶车台上约瑟夫仍然穿着侍者服，鼻子里哼着什么。

那是谈起明天要回巴黎的那个傍晚。亨利和伯爵夫人坐在阳台上，聆听着蝉鸣，享受着清爽的暮色气氛。

忽然，他把脸转向母亲，嗫嗫嚅嚅似乎有什么难以启齿的事似的。“妈妈，我，我想做一名画家。”

伯爵夫人不由地抽了口气，反问道：“什么？当画家？”

在人们的头脑里，往往把画家和低级趣味联系在一起。不错，是有两三位优秀的艺术院院士，但是说起画家，人们就会联想起在蒙马特尔的顶楼房间，过着肮脏放荡生活的那些不道德的波希米亚人。他们不是喝苦艾酒、画裸体女人像吗？他们同官员、作家、音乐家一起，在社会的外围转来转去。只有头脑活络的商人儿子才去做画家的。这决不是一个有社会地位、有钱的青年所从事的职业，更何况像吐鲁斯·劳特累克家这样的名门望族的后裔……。

“画家？”伯爵夫人重复道。“不过，亨利……”

“我知道妈妈想说什么。”亨利早就估计到了夫人的反对，于是就插嘴说：“不过，我没有挑选的余地。我该怎么办呢？妈妈。说实话，除了画画，我又能干什么呢？画画，那倒是从小就画过。对了，我不是在公馆里经常画肖像的吗？我不是曾经想替大主教画一头牛的吗？当然……”说到这儿，亨利很快地又说道：“首先是要确定我有没有才能。我考虑过，普兰斯特先生……对了，还记得吧，我在伊比克比赛上遇见过的那位老年画家，我想他一定乐意担任我的启蒙老师的。”

伯爵夫人郁郁不乐地凝视着秋天的夜空，让他上些绘画技巧课也没有什么不好吧。而且，忙了之后，也许会使他忘记寂寞的，最主要的难道不就是要让这孩子解闷、散心吗？

年老的聋哑人和17岁脚不方便的少年从一开始就建立了亲密的关系。他们用点头、微笑、不满意等表情作为语言，万不得已时，就在小小的记事本上飞快地写上几笔，以此来勾通相互之间的感情。

普兰斯特本人并不能说是个出色的画家，但是他立即承认了学生非凡的才能，甚至对这些画从心底里感到狼狈。怎么回事，这少年天生就有印象主义的气质。他有色彩感，直截了当，富有独立性。然而，这不行，人们不喜欢明快、具有独创性的绘画，而喜欢自己所画的那种平淡、有光泽的精细的画。为了他，也要对他限制颜色，首先不让他用华丽的色彩，只许他用黑色。

一天早晨，亨利发现桌上放着一匹奔腾着的马的石膏像。仔细一看，自己的画版上夹着白色的画纸，还放着几支削好了的炭笔。亨利喜不自禁地在画架前坐了下来，急忙地画好写生给先生看。普兰斯特先生点点头，似乎说，嗯，不错，然后转动了两三次石膏像，又没有笑容地开始了自己的工作。一直到傍晚，地板上到处都是奔腾的马的写生，毫无立足之地。亨利瞪着怨恨的眼神，发着牢骚在画第二十八张写生。

从那以后，每天早晨，都有新的石膏像和一大叠新画纸、炭笔在等待着亨利。

亨利常常感到十分恼火，抗议道：“普兰斯特先生，您打算不让我用颜色吗？”

普兰斯特习惯地摇了摇头。亨利没办法，只好又回到了画板上，有时用刺人的目光看看老师。而他却装着没瞧见似的。

“每天都画清一色的嘛！”亨利在晚餐席上愤愤地说。“妈妈，您知道今天一天，同一匹马我画了多少张吗？三十七张！托他的福，现在，我闭着眼睛都能画马呢。我是想专门画肖像画的，却……”

伯爵夫人对亨利深表同情，同时暗暗地希望他能玩够了，不想再画了。但是看来亨利不仅没有放弃画的意思，而且每天固执地往返于艺术家的工作室。一天清晨，亨利无意中发现自己的画架上挂着块雪白的画布，旁边小桌上放着新的颜料盒，盖上用图钉钉着一张纸，上面写道：“勒内·普兰斯特赠给亲爱的才华横溢的弟子。”

“谢谢！普兰斯特先生。”亨利感情丰富的表情和手势有力地证明了他的感激之情。“真不知该怎么谢你好。”

亨利早已打开颜料管盖子，颜料像飘带似地挤在调色板上。

“唉！怪事儿。”亨利皱着眉头嘟囔着，弯腰仔细地看了排列整齐的颜料筒。“没有黄色！……也没有绿色！！蓝的、红的也没有！！！”亨利的声

音逐渐大了起来，目光炯炯地盯视着感谢过的先生。

“普兰斯特先生！”

亨利拄着拐杖，躬着背读着纸条。

“听着！烟茶色、生赭色、栗色、熟褐色、桃红色、琥珀色、淡黄色、黄褐色、土绿色，另外当然还有黑色，象牙黑，黑色中的灯油色。黑色多得可以画火车机头了。”

亨利对正在和陪审员说话的老师克制地诉说道：“生赭和油烟色又怎么能画画呢？普兰斯特先生，您为什么要这么做呢？”

这时，一本小小的记事本被递了过来。

“明朗的颜色是危险的。”老画家写道：“那些颜色应当控制使用为好。伦勃朗能把灰暗画得透明，我希望你也能做到这一点。”

“但是，我不是伦勃朗。”亨利瞟了一眼记事本，马上就大叫道：

“我不愿像伦勃朗那样画画，伦勃朗太落后了……”

普兰斯特已转身向自己的画架走去。亨利叹着气，在调色板上挤了些熟褐色，开始画了起来。

这样的幸福生活持续了几个星期。

在温暖、安静的画室里作画，时间也就走得格外的快。外面，冬雨敲打着窗户。也许生赭、熟褐、土绿色等接近于冷色，不属于那种极妙的颜色，但是，它也有自己的妙处，这就是好比只能在低音区弹琴那样，即使如此，还是比没弹要强得多。

有时，他瘸着腿，走到先生的画架旁，用说话的眼神加上演剧般的动作，请求给他一点儿鲜艳的颜色，哪怕给一点点也好。“求您了，普兰斯特先生，给我一点儿黄颜色吧，我需要黄色。如果您认为我是在胡说的话，那么您可以过来看看。”老画家脸上现出能理解的神情，站了起来，目不转睛地看了一会儿画布，然后，回到颜料盒边，拿起一筒颜料，在亨利的调色板上挤了极少一点儿奶黄色。

接着又递过来小小记事本，上面写着：“黄色是所有颜色中最危险的，必须要谨慎使用。……就如音乐的铙钹那样。”

注视着在看记事本的亨利，这位胡子刮得干干净净的老画家的圆脸上露出了充满爱的微笑，眼角边的鱼尾纹在极短的一两秒钟内舒展了，但那只是一瞬间，随即就又摇着头回到了自己的画架前。

圣诞节前夕，普兰斯特得了重病。他病卧在床上给伯爵夫人写了封信，表示想离开巴黎。关于亨利，信中说，他已经具备一个肖像画画家的基本素养，应该让他去有名的画室学习。在信中他还提到了勃纳尔教授的名字。

“在家上课怎么样。”伯爵夫人等亨利读完信之后说：“只要把一间屋子改变成画室就行了。”

“不过，妈妈，我想在家画和去画室是完全不同的。”亨利的抗议中含着微妙的感情色彩。“请您好好地考虑一下在勃纳尔那样的画家手下学习作画的益处。他是世界上屈指可数的肖像画家之一。”

“是的，不过，在先生的画室学画，你也许会不习惯的，特别是像你这样从学期中途开始插进去的。”

“不上任何人的画室学画，又怎么能成为肖像画家呢？我不能一生都画

石膏像。”亨利说到这儿声音低了下来，补充道：“另外，每天去画室学画，还能结识新的朋友。”

夫人被这充满憧憬的声音感动得流出了眼泪，她觉得这些话语就像鞭子抽打着自己，说道：“你说的也许是对的，不过，也同时存在着危险，年轻人有排他的一面，不会接受一位突然闯入的人，而你又是个认生的人。如果你不去接近人的话，会被认为是假装一本正经的。还有，你还没有到十八岁，而在那儿学习的人大约都过了二十了吧，你不能理解那些人，他们也不会下功夫去理解你的。”讲到最后，伯爵夫人的语气中带着强烈的感染力。

“妈妈的担心我知道。”那双充满悲哀的大大的褐色眼睛，凝视着夫人，这两只眼睛，最近常常含着悲哀。“我也在担心，不过，总不能永远隐居在家吧，是吗？”

莱昂·勃纳尔教授双手放在背后，在画架之间走来走去，进行着一周一次的绘画现场检查。有时，他停下脚步看看学生的画布，一边走着，开始讲：“肖像画是绘画艺术最高的表现形式，而且在金钱上也是最有收益的。作为肖像画家要想成功，必须遵守如下列举的基本原则。即，模特儿是行动的人，如果是将军、实业家、政治家，就画站着的姿态，脸是威严的，两只手指像拿破仑那样插在西装背心里。如果对方是思想家、科学家、小说家，或是宗教界的要人，那就得请他们坐下，画一张手托着下巴、正在思考的肖像画。请参考我画的罗马教皇的最高顾问拉维吉利的肖像。”

亨利紧张得瑟瑟发抖，坐在低低的折叠椅上，躬着背，犹豫地拿着画笔，略微望了望模特儿，一个劲地眨巴着眼睛，他用大拇指量了量距离。这次勃纳尔会说什么呢？会不会像以往那样，说些贬低的话，在众人面前嘲笑我呢？

“但是，在任何场合……”担任艺术院院士的勃纳尔教授在画架之间穿来穿去，继续说着，“技巧是相同的，首先要决定人物的位置，要注意在小心地画好草图之后，用富锰棕土色画上阴影。知道了吧，是富锰棕土色。”他忽然提高嗓声重复了一遍，“不能用其它颜色。

自称为印象派和独立派的那帮不正经的家伙用蓝色和紫色，但是你们必须坚决用富锰棕土色。”

接着，他走到了亨利的画架前，停了下来。他中断了讲课，一直看着亨利的画布。他神经质似的一刻不停地捻着山羊胡，画室里笼罩着充满期待的沉默，一周一次的解闷儿马上又要开始了。“你也许不把这也叫做画吧。”他那极其温和的语调里，充满了讽刺。“如真是那样的话，那我必须警告你，错了！”接着他气呼呼地哼了一声。“你知道我是怎么称呼它的吗？我称它为冒牌货。”

他对着亨利一个劲地说着，学生们都哄堂大笑起来。“你为什么还要纠缠不休地来这儿呢？”勃纳尔教授等笑声静下来之后，又继续说道：“你真以为你能成为画家吗？你绘画的直感错了。你毫无才能，这要说多少遍你才罢休呢？你的眼里只有丑陋，没有识别美的能力。本来你就不能画画，别再让我看见这种奇形怪状的、拙劣的画。你还不如呆在家里，这对我们更为有益。”

他似乎还要说下去似的，搔了一会儿下巴。接着耸了耸肩从屋里走了出去。过了一会，他从衣帽架上取下绸帽子，穿上大衣离开了画室。

台上模特儿又重新摆起了姿势，披上了一条略微有点脏的披肩，然后拿出了报纸，用火柴棒剔着牙齿，一边看起报来。学生们在颜料盒上放了块调

色板，围着画架，到处响起了窃窃私语声。

亨利拼命眨着眼睛，忍着不让眼泪流下来，一边继续画着，他每周都要受侮辱，受画室里为数众多的、充满敌意的大个子学生们的嘲笑。为什么还能继续画下去呢？妈妈是说过，他们是不愿意理解你的。外人果真像妈妈说的那样吗？亨利怯生生地同他们打招呼时，他们却冷淡他，表示出一副没什么可谈的神情。为什么他们那么讨厌我呢？不会是由于我的脚是个残废的缘故吧。

不，不会是的，他们是不满意我的年轻、价格昂贵的服装，和每天早晨由身着制眼的马车夫用马车送我来画室这一事实。在他们的眼里，亨利是个外行，是个用画画来消磨时光的有钱人家的小崽子。如果他们知道了真相！然而，没有必要让他们理解，再在他们中间画下去也是徒劳的，还是别画了吧。不画画，按妈妈的希望攻读硕士学位吧。

“不必为那老朽说的话而抽抽嗒嗒地哭泣！”

背后有人大声地说道。亨利一下子从沉思中惊醒过来。他坐在凳子上回头一看，一位顶天似的大个男人正笑着望着他。他穿着一件破旧的黑上衣，底下是一条条子裤，还随便地系着一条蝴蝶图案的领带。因为他那罕见的个子，缓慢高音夹杂着法国南部的方言，再加上他有着像黑泡沫似的遮住脸的卷曲的胡子，亨利早就注意到他了。

“你让他乱说吧。”这位南部的男子汉声音嘶哑地继续说道。“你付学费了吧？那就没什么可介意的了，他不能赶走你的，你可以朝他的眼睛啐一口唾沫嘛。哦，我叫拉肖，亨利拉肖。我们一起去阿戈斯蒂娜的店里吃一顿午饭吧。然后，如果高兴的话，看看我的画室也行。没什么了不起的，不过可以一眼望到蒙马特墓地。你去过那儿吧。”

亨利和拉肖两人在角落边一张小桌坐下来时，正是阿戈斯蒂娜经营的餐馆最挤的时候。穿着黑灯芯绒上衣、头戴一顶大毡帽、头发浓密的蒙马特画家，像是要把整张桌子覆盖起来似的，贪婪地吃着烩饭。到处飘着呛人的洋葱味。人们挥着皱皱的餐巾，互相乱嚷着。一位长着一双水汪汪眼睛、有着美丽的浅黑色皮肤的女人，气派堂皇地带着两头狼狗，毫不在意周围的喧闹声，捧着冒着热气的意大利浓肉汁菜汤，装模作样地谈笑，放肆地大笑着。

“那就是阿戈斯蒂娜”，拉肖用烟斗柄指了指这个女人耳语道。“从前是个模特儿。”

阿戈斯蒂娜·塞加托利有三十九岁，常成为蒙马特的话题。十六岁时，她离开生育她的故乡西西里，到巴黎时，裸露双足，身无分文。然而，她是个绝代佳人。六个月后，作为画家的模特儿，她成了巴黎头号的、大家争抢的红人。艺术院院士的名画家们抢先一步聘她做了模特儿，并把她捧为至宝。雕刻家们对这无可挑剔的骨骼形状也是垂涎欲滴，更加使劲地抡着敲齿的铁锤。令人心荡神迷的胸部和端正的侧面，二十多年来，一直成为每年举行的美展上的展品。她那充满肉感的身体变换着各种姿态——月亮女神狄安娜、民主主义的象征、马赛曲的守护神，装饰在无数的广场上。她生来就是个浪漫的女性，在她当模特儿的画室里，毫不吝惜地献出了自己，爱抚、安慰了无数抱怨怀才不遇的艺术家。三年前，她开餐馆时，许多画家怀念那短暂的浪漫史，怀着感激之情提出要资助她。她不能接受所有人的资助，于是决定请他们在墙上一排挂着的小手鼓上每人画一幅画，店名也来自于小手鼓，这为数众多的小手鼓证明了阿戈斯蒂娜是如何慷慨地将她的爱施舍给人的。

亨利见她弯腰站在一个顾客身边，那顾客留着枯叶般的下巴胡子，是位雕刻家。她担心似地皱着眉，故意让人听见地耳语道：“求求您了，别吃煨饭了，我在里面加洋葱了。是的，您不是说过吃了洋葱会作恶梦的嘛，要吃就吃胡椒的吧，吃了这个热血就会沸腾起来，今晚，你就会和妻子寻欢作乐，让她欢乐的是吗？”说着，用手指头轻轻地戳了一下，就浪声笑了起来，一边又把矛头指向了这两位学画的学生。

“唉呀！是个婴孩。”学画的学生不管年龄和体形，对阿戈斯蒂娜来说都是婴孩。“肚子饿了吧，食欲不错？那么先吃意大利浓肉汁菜汤，然后，给你们吃会使你们惊讶的煨饭。你们从来没见过过的东西，像音乐般的东西，我要让你们的肚子填个饱。”

阿戈斯蒂娜的顾客们早已习惯了她那抒情般的表达。这种表达宛如那黝黑色秀发的波浪那样，极其自然地滚从口里滚出来。

“然后，我……”

“想要的，你都给，是吗？您经常这样吧。”拉肖抢先说道。

整个用餐时间，他几乎一直沉默着，张着大嘴，大口地吃着，但是，亨利却因为过于兴奋而咽不下饭。这儿真不错，我不曾到过这么有趣的餐馆，这奇妙的气味和喧闹，画家们挤满了屋子，他们挥动着手臂，和身边的或是屋子另一头的人互相大叫着，热烈地议论着。

其中有一个矮胖、目光温柔的老人。亨利不时地被这位老人吸引过去。他嘴里叼着有烧焦痕迹的弯弯的烟斗，正与一位留着金色下巴胡子的青年人谈话，看上去青年是个眉清目秀的人。

“那边不是有个留着大白胡子的老人吗？那就是毕沙罗。”拉肖嘴里塞满了食物说。“他是个印象派，对方叫提奥·凡·高，是蒙马特尔大街的画商。”他看到亨利的盘子里几乎没动，就提高嗓音威胁道：“奇怪，你吃煨饭呀。不吃，阿戈斯蒂娜会生气的。”饭后，两位学画的学生步行了一段路来到了加努隆的拉肖的画室。

“怎么样？风景不错吧！”拉肖推开门，指着墓碑和天使像林立的风景说。“简直就像生活在罗浮宫美术馆的雕刻展览室。我简直难以相信死亡给予女人的影响。特别是火葬场，她们害怕得要死，变得非常的热情。”说着他用下巴指了指破旧的躺椅，盖被上的花纹是模仿东方的。”所以我把床安置在这儿，可以看看她们。”

他无意地伸出了令人联想起猴子的手臂，从墙上的钉子上取下曼陀林琴，弹起蒙马特尔的恋歌“痴情的人”。

亨利渐渐地经常和拉肖一起共进午餐。在他的画室度过整个下午的时光。他们作画，唱流行歌，眺望陆续不断地从窗下走过的送葬行列。和那些来请他们画肖像画的殡仪马车的车夫、掘墓人、火葬场的看坟人碰杯，对酌廉价的葡萄酒，分享着快乐。这种为数不多的舒坦机会，对亨利来讲是极为珍贵的。

一天，拉肖盯着亨利的脸说：“你没有什么不好的地方。当然，还是个孩子模样的人。”拉肖个儿高，已二十二岁了，所以他俯视着亨利，说话口吻俨然像个长辈。”但是，你真的不是傻子，什么也不是，你不是会故意拖音、装模作样的说话方式吗？你大可不必介意勃纳尔的话。”

对亨利来说，没有比这种客套话更值得感谢的了。对于这位成了自己伙伴，语言粗鲁的大个子，亨利满怀难以言表的感谢之情。”唉！拉肖，我怎么谢你呢！”

“太烦人了！”

这雷鸣般的吼声是想告诉亨利，学生之间最忌讳感情的外露，友情包含在粗鲁的言语之中，要把挖苦当作家常便饭。

“你最使人为难的是。”他不顾亨利的难堪，继续说：“想的太多了，过于恭恭敬敬，服饰过于干净、漂亮，譬如，看看指甲，多少有点污垢也没关系嘛。还有，如‘混帐东西’、‘畜生’、‘吐你一口唾沫’等粗话你能说吗？要像其他人那样，这样，他们就不会觉得你是个怪人了。”

以后的几周，拉肖授予亨利地道的画画学生的隐语、习惯和举止。

三月的一个开花时节，阴天的下午，拉肖突然说：“假如我现在正在和你议论，什么问题都行，就算议论鲁本斯吧。如果我说：“鲁本斯是最伟大的画家，那你得如何回答呢？”“我会说我不知道。”

亨利的回答使拉肖感到很难受。他盯着亨利看了一会儿，然后摇了摇头，“不对，不对！”就像是在和一位智力低下的孩子说话。“你要说：‘鲁本斯？别开玩笑，用你的鲁本斯替人家擦屁股吧！’懂了吗？那样，你想说的才能与大家相通。”他那猪眼似的小眼睛俯视着“部下”，闪着慈祥的目光。

亨利那时认为，推崇领导者的拉肖是为了使自己登上学生界才穿着注意起来的，以后才知道果真如此。一天下午很晚时，拉肖若无其事地对亨利说：“去‘黑猫’吧，我给你介绍两三位我的朋友。”

“黑猫”是酒吧，是拉·努维尔·阿泰娜酒吧的省略，位

于比加尔广场的画家休息场所。屋里烟雾腾腾，他的朋友们都是在勃纳尔的画室里学画的学生，弗朗索瓦·戈齐、路易·昂克坦，鲁内·格莱尼埃三人。他们同拉肖一样，住在蒙马特尔。

好像他们都很照顾拉肖的面子。总之，他是个红人。

对于亨利，他们的态度很是冷漠，冷淡地互相问候之后，他们就把亨利扔在一边，只顾自己说话去了。亨利边喝着啤酒，一边不使人注目地沉默着。

奇怪的是，打破他们对于亨利的偏见的正是这种沉默寡言的态度。遇到个天生爱说话的人，极想要有一个听众，只要愿意听，无论是谁都行。他们知道亨利会热情地听他们诉说情怀和苦恼，他们苦恼的事从来就是金钱。

第一个相信亨利力量的是戈齐。一天，在教授的画室里，他走近亨利。这是五分钟休息时间，离上次在“黑猫”见面还不到一个月。

“昨晚发生了一件有趣的事。”戈齐一副再次回味那难以忘怀的记忆的神情，开始说道。这是个有着一张消瘦的脸，脸色灰暗天真的男子。对于自己貌不惊人的长相，不乏自信，对于才能却是毫无信心。而实际上对于长相的自信似乎可有可无、无关重要的。他确实有画画的才能。他华丽的西装背心非常讲究，花了不少钱，他确信女人对催眠术和喷香水的下巴胡子是迷恋的。于是，他在镜子前仔细琢磨吸引女子的目光，把稀疏的胡子放在紫丁香水中浸泡过。

“回家途中，”他从亨利的眼光中得到了默许，于是就继续说了下去。

“我突然顺便去了马路角落的小酒店，你猜，在那儿看到了什么？”

一位年轻、貌美的女郎正孤身一人在流泪。他走近询问为何这么悲伤，

她抽抽嗒嗒地抹着眼泪说，因付不起房租被房东赶了出来。戈齐听后深表同情，他一边向她飞去极富诱惑力的媚眼，一边使劲地把自己的胡子凑了上去。两人互相诱惑，最后，一起离开了酒店，设法回到了戈齐的屋子。几乎是同时产生的友情变成了爱情，并且立即燃烧起来。在这难以忘怀的绵绵之夜，他完全明白了巴贝特——她的名字——是一位有着非凡的理解力、奔腾的情热和妩媚的魅力的完美的女性。

戈齐叹了口气说，只是有一件事有点为难，如果没这点的话，那就是完美无缺的了。我的人生中出现了巴贝特是好事，但是来的不是时候啊。

“说实话，两天之前我刚买了这身西装背心，因此……”

说着，他指了指柠檬色的考究的西装背心。

亨利立刻就明白了。他悄悄地将手伸进口袋，拿出二十个法郎金币。戈齐瞟了一眼递过来的金币，不愿意似的，却又是极快地接了过去。

一周后，这次亨利是安慰昂克坦了。

“我失去她了。”他垂头丧气地说。“是个十分可爱的女人。”但是和戈齐不同，他不是整天唉声叹气的，失去之后，反而把女性理想化了。“是我没带她去罗浮宫。”

昂克坦长着一头金发，是个不修边幅的人，但却很有男子气派。金色的络腮胡，戴青破旧的绸帽。他向过路人打个招呼的话，那么只要是年轻的女子，就没有人不回头的。他的挫折，完全在于他对女人抱有幻想。首先，他极其讨厌她们的无知和无聊，因此拼命想方设法陶冶情妇的情趣。人世间为了提高女子的道德而煞费苦心的男子不乏其人，但是无论是前者，还是后者，其结果都是一样，以失败而告终。应该默默行动时，他却总是喋喋不休地说着许多深奥的道理，或者带女友去罗浮宫美术馆，让她接触伟大的艺术气氛，然而随之而去的女性，本意却是只想留在家里，玩个痛快而已。

“是的，我在弗朗德·普利米蒂维的房间里失去她的。”昂克坦叹了口气，“我再也不去那个美术馆了。”

他向亨利袒露心扉时，似乎心情已经痛快多了。一星期后，他又为了提高一位在舞厅认识的洗衣女的智能而拼命努力了。

最迟克服对于亨利偏见的要算是鲁内·格莱尼埃了。冷漠逐渐变成了坦诚，很快又发展成了真挚的友情。他领亨利去了沿着方泰努街的画室。“那儿能看到窗户吧。”说着，用手指了指里院的对面。“那是德加的画室，经常可以望见他在看报，或是吸烟。”

亨利感到自己被大家接受了，总算有了朋友，这么一想他感到非常幸福。

六月的一天清晨，勃纳尔教授来到了画室，三角脸堆满了笑容。他对学画的学生说，由于个人工作太忙，只得关闭画室。

“但是，不必担心。”为了抑制学生们的欢叫声，他补充道。“我已经拜托艺术院成员、我的同僚、有名的弗尔南·柯尔蒙，你们中间愿意继续学下去的，可以去他的画室学习。”

今天是最后一堂课了，学生们都高兴得沸腾起来。

克利西广场的一角，弗朗索瓦·戈齐正攀在电灯柱上向来往的女性送上一个飞吻，拉肖两手交叉着放在脑后，路易·昂克坦合着口琴吹奏的东方音乐跳着拍肚皮舞，鲁内·格莱尼埃在转帽子玩时，两位留着络腮胡子的警察走了过来，说是怕伤风败俗，予以制止。

“而且你们影响了交通，”其中一个捻着胡子说道，“如果大家都在路

上跳肚皮舞，那将会怎样呢？”

大家对警察乱解释了一通，一会儿又强调爱国心，一会儿又是打招呼，结果，双方和解了，临别时，还开玩笑似的约定下一次什么时候一起去喝上一杯。

学画的学生们在阿戈斯蒂娜的店里大声吵闹着，吃完了午饭，又一起拥进了黑猫酒吧。时间还早，所以店里人很少。喝多了白兰地，一个个都变得醉醺醺的。一个嘶哑着嗓子，脸醉成红红的家伙在斜眼的出纳员脸上亲了一口，又摇摇晃晃地回到了桌旁。静了一会儿，现在干什么呢？他们茫然不知所措。

也就在这时，拉肖提议去妓院。

“怎么样？什么事都要敢于尝试，一起去吧，反正勃纳尔的画室关闭了，这没有人不高兴的。”他大声嚷着，手在铺着大理石的桌上轻轻地敲打着。

“怎么样？我知道那儿有很多漂亮的女子，离这儿并不远，漂亮得简直像画上的美人儿那样。而且都是一丝不挂的，我们去玩玩吧。”接着他赶忙补充道：“并不是一定要和她们的睡，只是喝喝酒就行了。”

“这不挺有趣的吗！”亨利打着嗝儿说，“去，嗯！去去也行。”格莱尼埃说：“不过，要多少钱呢？”

“是啊，这可是个问题。”戈齐和昂克坦异口同声说。

他们不停他说着女人，互相竞争谁俘虏的女人多。可是亨利对妓院的妓女与她们铺着红灯芯绒帷幕的卖淫沙龙感到一阵厌恶。

“这样好的日子，有谁还会计较钱的事呢？酒钱就包在我身上！”拉肖怕着胸脯说。他往往醉后气也就变粗了。

就这样结束了议论。他们吵吵嚷嚷地走出咖啡馆，坐上厂，马奇二j“喂，赶车的！”拉肖大声招呼道。“斯塔固格尔克由的佩洛丸·占利酒吧，”

(二)

次年十月，亨利进入了柯尔蒙教授的班级，开始了第二、并：的学习生涯。

每天早晨，离开母亲的公寓，坐马车去蒙马特尔的画室。在马路拐角处【乍。他一心不让伙伴们看到自己下车，也不想让他们笑话戴着草帽、穿着监工作服的约瑟夫，亨利拄着橡皮包头的短拐杖，迈首艰难的步履/向慢慢行走在人行道上的伙什走去。穿着黑外套的学生们，叼着烟斗，边左边手舞足蹈，令心致志地议论着。

他和拉肖及他的朋友三占两语地交谈了几句。时钟打九下时，艰难地爬到厂四楼，身体慢慢地向画室挪去，他喘着气)走进了到处乱放着画架的画室，房间里难以形容的空气像发出轻轻卢响的打铁炉那样暖和。他把小礼帽和外套挂在钉于上，拖曳着脚步穿过画架，走近了放在模特儿旁的折叠式画布、长凳。然后把拐杖放在脚下，一边斜视着靠画架撑起来的维纳斯、狄安娜，或是其它什么偶尔作为一周上课课题的女神像，一边把颜料挤在调色板上。

一会儿，留着海象胡、当过警察、现在又是画室调度人的修尔姆巴格暗示模特儿可以脱衣，摆姿势了，于是，室内说话声低了下来。以后的两小时，亨利眯着眼，持持胡子，低着头，和艰苦地进行着艺术创造的伙伴们一起。

挥笔潜心于创作之中。

每周一次，柯尔蒙教授来画室，审阅一下学生们作品。他是美术协会的会员。沙龙的审查员。国立美术馆的顾问。此外，还兼任多种外国艺术名誉会员。他曾被授予荣誉勋章。银行、市政府，及其它许多公共建筑物都有他创作的壁画，从贵族、社交界女性的肖像画、裸体画，以及酒吧间到闺房画，他都画。他在门口把绸帽、银把手拐杖和黄手套慢慢地交给了修尔姆巴格，让他帮忙脱去了毛皮里子的豪华大衣。一脱去大衣，艺术院院士的个儿一下子变矮了，肩变窄了，出现在眼前的是一位穿着时髦的晨外套，打着短绑腿，戴着蝉形阔领带，似乎难以取悦于人的中年男子。他小心翼翼地在画架中间走来走去。挥动着像修指甲师那样经过修饰的肉鼓鼓的手，用城里人特有的那种装腔作势的声音开始讲课。他不时停下脚步，在学生的画布上极精湛地悠改几笔，用稍喧蔑视的口吻然而温柔的语调讲述着技术上应当注意的地方。就这样，听了每周一次的讲课后，亨利明白了美是绘画的根本原理，画家的使命就在于画出美丽的画，他还明白了，连在画布上上色也都要牵动纤细的神经。用笔描轮廓时，必须要小心。背景一定要用黑色或黑褐色，画的极图必须形成三角形，等等。

然而，学得最多的还数画肖像画的技巧。“所谓女肖像画”。柯尔蒙挥动着蜘蛛脚般的手解释道。“噢！同学们，必须要有精湛的技巧、技术和洞察力。按常规，请我们画肖像画的女人，一般都是具有相当经济实力、中年以上的妇女。因此，要求作画的人具有相当的骑士风度。当然，偶尔也有近似纯粹的慈善行为。幸运的是，几乎所有的女人都不甚了解自己的容貌，绝大多数对自己的容貌都抱有极大的幻想。虽然她们能客观地看清亲友的年龄和近于老朽的状态，但是一涉及到自身存在的问题时，因为上帝的特别恩典，她们打算让人少看十岁，或是十五岁。”

“因此，”柯尔蒙猥亵地笑了起来，“你们要看透模特儿对自己寄予的是什么幻想，捕捉住这些，把它定在画布上就行了。”

“为了达到这个目的，鼻梁要画得挺直，嘴巴要画成玫瑰花蕾似的，眼睛必须是大大的，脸色光泽滋润，颇长的头颈，圆滚滚的双肩，手臂要画得纤细；还有胸部要隆起，腰要细，皱纹、疙瘩、黑痣、老斑等都要去掉：胸针、戒指、胸衣、钻石项链等等都要予以最大的注意，整幅画面要有一种优雅、富裕的气氛。于是，你的委托人对于你的画一定会感到满意的。这样，你们将是艺术、金钱两方面的成功者。对于女人，不必担心奉承过头。”柯尔蒙带结论性地说。“不管怎么奉承，也不会过分的。”

乍一看，柯尔蒙教授像是一位温厚的人，说话也是挺有教养的，但是，马上就引起了同学们的反叛心理，那是因为谁只要有一点点创造力，脱离了学院派的规矩，他马上就会大发雷霆，大声斥责。“你大概忘了我是官展的审查员了吧。如果忘了那可不好，我会不让你的作品进入沙龙的。这样，你才会明白必须对艺术和恩师的教诲表示切实的敬意吧。”一般被他斥责过的学生，就不再来画室，因为被沙龙拒之门外，也就无法继续走往画家的那条路了。

亨利察觉到自己的绘画意识是错的，他不断地留心不让它暴露出来。他顽固地坚持用富锰棕色画阴影，使用流畅的笔触。亨利的努力，谁都看在眼里，当然柯尔蒙常在他的画架旁停住脚步，轻轻地拍一下他的肩膀。

“你很刻苦啊，劳特累克君。”

你没有先天的才能，却颇有诚意。因为你遵照我的指导，在努力奋斗着。你的唯一出路就是不断奋斗，不久，你会达到某种境地的，人的未来是无法预卜的，也许什么时候会被沙龙入选的。”

他留下了这些发烫的言语，又继续向其他学生走去，亨利坐在凳上，躬着背，幸福得连气都透不过来了。

一下课，他就和朋友一起去热闹的阿戈斯蒂娜的店里用午餐。附近桌上几个一起学画的学生正在闲聊，口若悬河地议论着。最近成立的独立美术家协会的成员，正在不断地抨击画商、评论家及艺术院的院士们。

其中有一位是点彩派画家修拉，看上去是位和蔼的青年。但是，留着络腮胡子天使般的脸却使人觉得像个掷弹兵。他是个奇男子。他有时喝一小杯清咖啡，瞪着梦幻般的眼睛，叼着烟斗。还有位画丰腴的裸体画的画家，名叫雷诺阿，有着修行者的风度。还有莫内，长着一张四方脸，连手指都长成四方的，更是具有诺曼底富裕地主的风采了。偶尔，还能遇到从埃克斯·普罗维昂旅行归来、一个人进餐的塞尚。他给人以粗野、多疑之感。

亨利和朋友曾受到过留着白胡子的印象派画家毕沙罗的邀请。那是难以忘怀的一天。那天，他邀请大家说，他要和德加共进午餐，大家一起来喝咖啡吧。见面后，德加的第一句就是，“你们都在学习画画吧，都是些前途无量的画家呐，一定是的。你们都急于要让自已的天才之作献给世间吧。”然后发出了尖厉的笑声。

亨利兴奋之余，不用说没听出德加话中的辛辣讥讽，根本就没能听清他在说些什么。近来，他接触了一些德加的作品，对他满怀崇拜敬慕之情，宛如崇拜偶像一样。那张留着白胡子，苍白发青的脸上刻着饱含苦辛的皱纹。亨利隔着桌子定睛注视着他，一边在心底欢叫，这就是德加，我和德加一起喝咖啡了。

德加玩弄了一会儿香烟，然后用急促的口吻说道：“你们大概不清楚已经没有你们的角色了。画会给你们带来什么呢？名声？你们粗略地翻一下绘画史，就会发现伟大的画家已有六十余人了。我们这一代就已经诞生了席里柯、杜米埃、马内、安格尔、德拉克洛瓦。你们梦寐以求的不朽名声是毫无希望的。金钱？画画这个买卖……”

“快别说了，德加！”毕沙罗插嘴说。“快别这么说了，那会使年轻人失望的。”

修拉 (Seurat, Georges 1859-1891)，法国画家，新印象主义 (点彩派) 创始人。——译注

雷诺阿 (Renoir, Pierre-Auguste 1841-1919)，法国印象主义画家。——译注

莫内 (Monet, Claude 1840-1926) 法国画家，印象主义创始人之一。印象派一词即源自批评家对其作品《日出·印象》的嘲笑。——译注

塞尚 (Cézanne, Paul 1839—1906) 法国画家，后印象派代表人物，被誉为“现代艺术之父”。——译注

毕沙罗 (Pissarro, Camille 1830—1903) 法国印象主义画家。——译注

德加 (Degas, Hilaire Germain Edgar 1834—1917) 法国印象主义画家。——译注

席里柯 (Géricault, Jean-Louis André Théodore 1791—1824) 法国画家浪漫主义画派的先驱。——译注

杜米埃 (Daumier, Honoré Victor 1808—1879) 法国画家。——译注

马内 (Manet, Edouard 1832—1883) 法国画家，给印象主义画派以重大影响。——译注

安格尔 (Ingres, Jean-Auguste-Dominique 1780—1867) 法国古典主义画派代表人物。——译注

德拉克洛瓦 (Delacroix, Eugène 1798—1863) 法国浪漫主义画家。——译注

“如果是不得不失望的话，那就让他们失望吧，这样，他们会一生感激我们的。”他的视线又回到了学画的学生们身上。“画画是一个极其残酷的职业。拼命画画，才能赚到兽医那么多钱的画家就可以举出五十多人，至于其他人……”说到这里，他那多节、不光滑的手指指了指他们。“连饭都吃不上，他们也曾是前途无量的画家，巴黎的油漆工就是这些曾被称为前途无量的画家的落魄下场。”

正讲得上劲的时候，阿戈斯蒂娜走来同德加打招呼，并给了他一个令人毛骨悚然的媚笑。

“什么事？”德加隔着肩膀，咆哮似地问。

“你用不用新的模特儿？我的表妹刚从巴勒莫来，是个漂亮的姑娘。”

“是不是美人倒没问题，是新教徒吗？”

“唉，什么新教徒！”阿戈斯蒂娜仰天大叫，“没有的事儿，难道巴勒莫是个新教徒的地方吗！”

“还有，她的臀部长得怎么样？你的那位表妹，是梨子形的？还是苹果形的？”

“噯！什么臀部！”阿戈斯蒂娜被这一连串的问题弄得惊惶失措，慌张之极。

“我的表妹臀部长得很好，和大家完全一样。”

“你弄错了。臀部是极有个性的，如果你的表妹的臀部是苹果形的，那我不见她了，但是，如果是梨子形的，那么让她明天早晨来我的画室。好了，你走吧。我有话要同这些年轻人谈。”

德加重新转过身来对亨利和他的朋友说：“你们也会吃不上饭的。”说着，脸上浮起了残忍的微笑。

“穿着鞋底漏洞的鞋子在街上徘徊，冬天在画室里挨冻，在房东面前嗦嗦发抖，可是如果当一名阔绰的银行办事员、警官，甚至当一名邮递员，也能过上幸福的日子。”

“快给我住嘴，德加！”毕沙罗的制止近似哀求。“你打碎了他们的自信，这不是在践踏对于人生的信念吗！”

“不，这种危险是根本不存在的。”德加笑了笑，不予理睬。“看看这些愚蠢的尊容吧，自负到骄横的地步将是怎么一种情景。他们都打算成为卡拉瓦乔。我说什么都是无关紧要的，把他们逼上绝路的是人生。”

他站了起来，从帽子架上取下赛马帽，说了声“就此告别了”，冷漠地点了点头，走了。紧接着，毕沙罗也站了起来，陪了礼，又挥手说：“请不必介意……，他说这些就犹似散步消化那样，饭后经常如此……”说完，追赶德加去了。

“不是挺有趣的吗？德加这个人。”

首先镇静下来的拉肖说。

这句话恰如其分地反映了学画学生对德加的反叛性。在愤慨与反叛相交的心理中，两人起身慢吞吞地向外走去。

亨利同去年一样，在拉肖的画室度过下午。画画图，唱唱歌，养成了一种与蒙马特尔画画的学生相符的生活方式。

下午，如果太晚了，就和这位高大的南欧人一起去黑猫酒吧，因为那时，

那儿正集聚着许多朋友。

如今，他已和同伴们相处得非常融洽了。不，还谈不上完全，只能说是基本上吧。亨利得到了他们的信赖。他借钱给他们，替他们支付难以数计的啤酒钱，和他们一起玩扑克，战战兢兢地参加他们关于艺术观的讨论。开始吸烟，开始说出了有生以来从未骂过的脏话：“畜生！”啐别人一口唾沫！他们常议论爱情和女人，特别是女人……。耳边塞满了那些没完没了的有关女人的议论。

关于这个话题，他们的饶舌没有止境，起初还以为不久就会厌恶的，然而，如今连亨利也明白还远远没有谈够。也许这个主题有着无数的侧面，是永无止境的吧。

他们谈已经到手了的女人，差一点到手的女人，想要就可以弄到手的女人；还谈他们要求女人所具有的各种特性，从女人那儿学到的东西，教会女人的东西；又谈怎样利用女人的生理与情欲，怎样粉碎女人的防线，激起她们潜藏着的性冲动；还有，怎样对待处女，怎样使女人去掉少女的羞耻心和谨慎心，激起她们的情欲，达到最后的呻吟，挣扎，以至恍惚的境地；在女人身上花钱，女人可怕的一面，等等。特别是怎样才能把女人弄到手是谈话的中心议题。

亨利暗自想，也许这是最无聊的事情。他们的女人我都见过，但是都无法估计她们有什么可爱之处。那是些不知在哪个跳舞厅里拣来的消瘦、眼睛暗淡无光的洗衣女，在蒙马特尔的随便哪个画室里都可以睡觉的模特儿，或是在干着近似于卖淫的女工们，都是些笨拙的女人，有的甚至使人感到肮脏。她们穿着手缝的服装，戴着兔毛的围巾，用的是刺鼻的廉价香水，喝汤时发出咕噜噜的声音，而她们却被视为极美的女人。也许她们身上潜藏着秘密的魅力和难言的淫乱的深渊，这就不甚了解了。亨利却在这样的女人身上感觉不到丝毫魅力，在其它女性身上也是如此。

他没有把自己所想的告诉别人，一个人享受着咖啡馆的气氛、盘子声，和挂着白围裙的男侍者单调的说话声。可以想一想，仅仅是两三年之前，自己还被石膏绷着躺在床上，早已绝望，觉得自己再也不能走路了。然而今天，作为一个十九岁的学画的学生，徘徊在红灯小巷，喝啤酒，议论讨论卡拉瓦乔啦，意大利普利洛蒂娜啦，同时倾听那些低级下流的谈话。

亨利忘记了时间的流逝。六点和朋友分手之后，乘上马车，他无心回到万籁俱寂、空气沉闷的妈妈的起居室。无论如何要说服母亲，在蒙马特尔怎么能没有自己的住处呢。

一天晚上，亨利一进起居室就说：“对不起，又回来晚了，从蒙马特尔坐马车也要花 40 分钟，路上这么拥挤。”

“早回来就能赶上晚饭了，绘画课不是十二点结束吗！”

佣人走了进来，总算摆脱了这尴尬的气氛。亨利一个劲地往盘里盛汤。“而且费阿克尔夫马车冷得受不了。”只剩下两人时，亨利又说道：“这样下去，马上非得肺炎不可。”

伯爵夫人隔着桌子凝视着亨利，什么肺炎，真是不吉利。年轻人动不动就说些可怕的事，为了达到自己的目的，他们是满不在乎地使用任何武器的。亨利想有一套在蒙马特尔的房间，这早就知道了。他一直尽量地抑制着，不过，年轻人喜欢和年轻人呆在一起，这也是无可非议的事。和朋友们一起去想去的地方，他盼望享受自由，希望觉得自己是个大人。像亨利这般的孩

子恐怕没人不抱这种欲望的吧。亨利决不是利己的，也不是冷漠的，只是因为年轻的缘故。

“你是想在蒙马特尔住吧？”伯爵夫人平静地问。

对母亲这种单刀直入的问法，亨利感到很狼狈。他打算兜个圈子谈这件事的，总之打算打持久战的，现在却被母亲一语道破。他略显慌张地，装着吃惊地反问：“蒙马特尔？我从没想过，不过，经母亲这么一说，那倒也是，那要方便多了。这只是对我的工作而言，离画室又近，而且……。”

“而且，可以和朋友一起去咖啡馆呆得更晚一些。”伯爵夫人像是抢说台词似地说道，脸上浮起了一丝寂寞的微笑。伯爵夫人心中暗暗嘀咕说，值得庆幸的是这孩子还没有学会说谎。“晚上也能和大家一起玩了，是吗？”

亨利想，想要欺骗妈妈也是徒劳的。她那恬静的双眼，什么都能看透。“嗯！我想住在蒙马特尔。”亨利决定不再瞎说了。于是他向母亲说了实话。

“我不反对你住在那儿。但是一个人不行，万一摔倒了，脚受不了，连求救的人也没有。”

“早回来就能赶上晚饭了，绘画课不是十二点结束吗！”

佣人走了进来，总算摆脱了这尴尬的气氛，亨利...个劲地往盘里盛汤/而且费阿克尔马车冷得受不了。”只剩下两人时。亨利又说道：“这样下去，马上非得肺炎不可。”

伯爵夫人隔着桌子凝视着亨利，什么肺炎，真是不占利卢：轻人动不动就说些可怕的事，为了达到自己的目的，他们是满不在乎地使用任何武器的。亨利想有一·套在蒙马特尔的房间，这早就知道了。他一·直尽量地抑制着，不过，年轻人喜欢和年轻人呆在一起，这也是无可非议的事。和朋友们一起去想上的地方，他盼望享受自由，希望觉得自己是个大人。像亨利这般大的孩子恐怕没人不抱这种欲望的吧。亨利决不是利己的，也不是冷漠的，只是因为年轻的缘故。

“你是想在蒙马特尔住吧/伯爵夫人平静地问。

对母亲这种单刀直入的问法，亨利感到很狼狈。他打算兜个圈子谈这件事的，总之打算打持久战的，现在却被以亲)、；道破。他略显慌张地，装着吃惊地反问，“蒙马特尔丫我从没想过，不过，经母亲这么一说，那倒也是，那要方便多j”，这“是对我的工作而言，离画室又近，而且...../“而且，可以和朋友一起去咖啡馆呆得更晚...·些/伯爵夫人像是抢说台词似他说道，脸上浮起了一·丝寂寞的微笑/伯爵夫人心中暗暗嘀咕说，值得庆幸的是这孩子还没有学会说谎。”晚上也能和大家一起玩了，是吗？”)

亨利想，想要欺骗妈妈也是徒劳的。她那恬静的双眼，什么都能看透。“嗯！我想住在蒙马特尔/亨利决定不再瞎说了。于是他向母亲说了实话。

··我不反对你住在那儿，但是一个人不行，万一摔倒了，脚受不了，连求救的人也没有/一个人孤零零地生活，这该是多么的寂寞啊。

这天晚上，亨利睡着之后，伯爵夫人悄悄地来到了屋里，举着灯目不转睛地看着亨利的脸庞：一会儿，夫人的视线移到了被毯子遮住的下半身，啊！这孩子真小啊，和到处蹦蹦跳跳做游戏的小学生时代没什么变化。即使如此，他现在也正进入梦乡呢。有时，他痛得微皱着眉峰，但这疼痛似乎并不妨碍他的安详入睡，好像还没有刮起风暴。蒙马特尔那猥亵的、措词庸俗下流的酒吧，裸体模特儿那淫乱的姿势，亨利还不曾被这些所玷污。然而时光在无情地逝去，用不多久，亨利的心会恍如梦觉，五官开始感到刺痛。他会渴望

女性的爱抚，会堕落情网，到那时，他的身体会深深地刺痛他的心。啊！上帝啊，亨利究竟如何是好呢？

“起来！格莱尼埃！是起床的时间了！”

从隔壁房间传来了睡意朦胧的说话声。

“真烦人，你可不可以不要大声嚷嚷嘛。几点了？”

“是起床的时间了，快八点了。”马口铁脸盆发出哗啦哗啦的洗脸声。

“要不，赶不上柯尔蒙画室上课的时间了，快起来！”

“迟到也没关系，又不是海豹，不要发出哗啦哗啦声。房子又不是借给你的。”

每天都是如此。在只有一张狭窄的黄铜床、一只衣橱，和一只到处是瘪坑的洗脸盆的小屋里，用这种方法叫醒对方，这也实在可以说是蒙马特尔的一大魅力吧。最重要的是自由，是真正感到自己长成大人。没有马内特的担心，约瑟夫的监视，以及从什么都能看透的妈妈眼皮底下解放出来的事实，这是多么令人高兴的啊。

亨利想，现在我也像拉肖及其它朋友那样，住在蒙马特尔的破屋里，我早已不是妈妈的孩子、一个业余画家了，我这就成了一名真正的学画的学生了。和格莱尼埃一起，在小酒馆用过早饭，散步到画室，已经完全没有必要为了不被同伴们讥笑而让马车停在拐角上了。已经不用依依不舍地从争论激烈的酒吧离去，坐马车回马尔泽市大道的那令人窒息的公寓去了。人生越来越令人陶醉，同朋友们共度良宵，有时也去弥漫着异臭的酒吧。不然的话，就是去十分惊险的弗南德马戏团，嚼着西班牙桔子，一边欣赏杂技表演：走钢丝，穿着古典芭蕾舞短裙、骑着无鞍马的骑手，和训练有素的长卷毛狗，及小丑的表演。或者去密尔里顿，潮湿的地下酒馆，旱烟和啤酒味呛鼻子和喉咙。但是在那儿怎么喧闹也无人问津，你可以加入爱国歌曲大合唱，也可以倾听阿里斯蒂德·布留昂，但是，最愉快的要算是能去莱丽了。

莱丽是爱丽舍·蒙马特的简称，这是很早以前就有的一个破旧的舞厅。那儿价格便宜，人声嘈杂，非常热闹。

集聚着艺术家模特儿的比加尔广场和蒙马特尔这个就像装着不能动弹的翅膀的废风车，一直在那儿，蒙马特尔是个远离都市的小村子。因为远，可以避开警察的耳目，所以从前首都的杀人犯、无业者、流氓及妓女，把这儿当作他们避难的场所。

莱丽有整整一个世纪只同当地人做生意，与外界没有任何往来。蒙马特尔的女工、店员，祖孙三代在这儿跳舞、喧闹，喝着热情的男服务员斟在有缺口的大酒杯里的苦艾酒。苦艾酒是加糖的葡萄酒加热制成。她们笑语喧哗，硬硬的环形裙子的磨擦声，在裸露着横梁的天花板上荡出轻轻的回声。檫橡木的桌上刻着笔划连在一起的大写字母和射着箭的心，由于年长日久，都变得黝黑、发亮，在诉说着遥远的爱情故事。那儿有很多幽灵，而这些又都是热情的对人宽容的幽灵。

对于在蒙马特尔进进出出的年轻洗衣女、裁缝、模特儿及女工来说，莱丽不仅仅是个娱乐场所，那儿是音乐与浪漫的迷宫，只需花两三个五生丁的铜币就会忘却凄惨的生活，把秘藏心头的憧憬融合在舞姿里。他们一到那儿就觉得心情舒畅，她们确信莱丽是属于自己的，在那儿不必拘谨，无论怎么闹也没关系。有一位绰号叫慎重教士的老人，长着一头粉红色头发，是个胆小的警察，无论他怎么努力，这儿就是无法变得秩序井然。

亨利在莱丽喝着苦艾酒，悄悄地写生，一边望着跳舞场上欢闹的友人，眼光对视时，他朝他们挥挥手，表示自己也在尽情地享受。有时慎重教士会在亨利的桌边停下，喝着苦艾酒，一边向他诉说自己的烦恼。

“在这儿进进出出的蒙马特尔女子就像发情的猫。母亲、婆婆来了，就钻到桌底下，因为她们明白这儿如同自己的家，想干的事都能干。你知道那些家伙在广场的角落和厕所干什么吗？听了之后，惊讶得连汗毛都会竖起来，风纪是越来越坏了。那儿的丢费尔这个蠢猪，”说着他谴责似地用于指了指乐队的指挥，“写了康康之后，事态严重得简直毫无办法。年轻女人听到这个曲之后，脑袋发热，动脑筋想干点什么，她们偷偷地溜进厕所脱下裤叉。你讨厌这些了吧，你把脚抬高试试，一切都一目了然了。真是无法无天了，这儿就是天使全体出动，挥舞火剑，也难以取缔啊。”

在莱丽，亨利遇见了拉古吕。她和拉肖同舞，在舞厅里跳得很大胆。她是位金发女郎，十八岁，是个洗衣女，长着大大的脸庞，体态丰满，高高的束发在头上看上去就像是一只大拇指竖在那儿。她的谈话，几乎都是尖锐的笑声及粗野的动作，再加上淫乱的下流话。她用的是蒙马特尔一带下流阶层使用的地道的俗语。但是让她跳康康的话，那就没有人比她跳得更好。她有着独特的节奏感，天生的诱惑人的举止，这使她的舞姿显得十分引人注目。可是在亨利的眼里，她仍然是一个蒙马特尔的洗衣女。这些人在一天十小时的重体力劳动之后，用赚来的钱，来莱丽玩。再加几小时的蹦呀、跳呀的，最后以体力消耗最厉害的康康结束这一切。

在跳舞的闲空时，亨利的朋友们回到了桌旁，擦着汗，在椅子上坐了下来。他们点上烟斗，饮着热咖啡，说着话，与舞伴调情，接吻。女伴们不好意思似地哧哧笑着，低声地、假意地抗议着，膝触膝，手在桌底下摆弄着。“住手，不是那儿……”在半制止半催促的说话声中，又响起了下面的舞曲。于是，他们像是等得不耐烦了似的，站起身，一对对地回到了舞池，一会儿就消失在飞旋着的人群之中。

只剩下亨利一个人了，他看着从桌旁走过的舞女，消磨着时间。气体的枝状吊灯照着昏暗的舞池，微暗中搂抱在一起的男女，一会儿出现在亮光之中，一会儿又像梦中人似的忽地消失了。男的大都是年轻的赌徒和小偷，再就是招徕客人的见习工。他们在油光闪亮的头上潇洒地戴着帽子，薄薄的嘴唇上叼着烟，非常拘束。不带表情地跳舞，这在当时是很流行的。不过，女人却是闭着眼，出神地张大着嘴，畅开着心扉，紧紧地搂着舞伴。

亨利和一位身材特别高、消瘦的中年男子相识，也是在莱丽。从戴着的绸缎高帽的帽顶到皮鞋的鞋尖，好像有八英尺高他名叫让·瓦朗当。在蒙马特尔一带，他是以“没有骨头的瓦郎当”而有名的。他是个有钱的单身汉，说话非常温和，心地善良。不幸的是，他的长相极容易使人想到死人。也许就是这个原因吧，他过着被世人抛弃的生活。他喜欢跳舞，每晚十二点之前出门，走行人稀少、昏暗的马路，步行来到莱丽，然后跳一会儿康康，一般都是同拉·古吕跳，接着就急忙地离去了。

亨利觉得时间过得真快。眺望着在拥挤不堪、吵闹的舞池跳舞的男女，画画写生，喝喝酒，被朋友的笑话引得捧腹大笑，这就够快活的了。十二点正，饶钹尖厉的声音被击响了，与此同时惊人的鼓声也四处回荡。康康舞开始了。

于是，在桌边观看的观众全都站起身，奔向舞池，围着一组组的舞女。

一组组男女互相面对面地站着，紧张得连呼吸都停止了。女的提着裙子的一端，男的举着双手拍手准备着。乐队以相当的节奏开始了热烈的演奏。舞女像上足了发条的玩具，立即扭了起来。女的左右腿交替地跳着走，响起了沙沙的衣服磨擦声，衬裙扬了起来。男的时而前进，时而后退，一边拍着手和大腿，一会儿蹲下，一会儿站起，做着诱惑的姿势和古怪的表情，大声地叫喊着，鼓励自己的舞伴。拉·古吕两眼发亮，披头散发，像龙卷风似的一刻不停地转着，裙边翻到了头上，穿着金色薄丝袜的腿被高高踢起，扭转着的身子就像要把衬衣扔到一边儿似的。汗流满面。贴身的衬衣下，乳房高耸着，乳头微突，雪白的大腿肌肉蹦得紧紧的。被帷幕遮着的舞台上，丢费尔正挥动着指挥棒，催促着乐队演员演奏得越来越快，声音越来越大。于是，舞女、观众和乐队突然都发起狂来，陈旧的舞厅和舞台一起摇晃起来，手击拍子声，踩地板声，男舞伴的狂叫声，观众下流的说话声，和管乐器的演奏声，响彻舞厅。

舞女扭动腰肢和旋转的速反越来越快，最后，成了色情的象征，男的胳膊肘抵着侧腹，拍着膝盖，像手风琴似的，张闭大腿。女的歇斯底里地披头散发，歪着嘴，闭着眼，一会儿又发呆似的睁开眼来。她们一脚独立，手拿着另一只的裸骨。一只脚独跳着举过头顶，裙边自然地翻了上去，露出秘处时，合着猛烈的铙钹声，突然倒在地上。舒展着两腿浑身无力，垂着脑袋的模样就如弄坏了的木偶。

亨利在柯尔蒙的画室，一心注意用流畅的笔力抑制错误的绘画意识，对于柯尔蒙的诙谐给予礼貌的微笑。他经常坐马车去马尔泽尔市大街看妈妈，给妈妈讲学画的进度、日常生活中的小事，及上次上课时柯尔蒙表扬了他画躺卧的维纳斯时色彩用得调和，也告诉妈妈和拉肖一起看了许多画廊，在布索—埃·瓦拉东的店里，遇到了经理提奥·凡·高，他留着尖尖的、厚厚的红胡子，是个给人好感的荷兰人。亨利很想让母亲明白自己对德加的敬意和自己渐渐地喜欢上了蒙马特尔。蜿蜒崎岖的小路的魅力，清晨和格莱埃尼一起去比斯特罗用早餐，封特纳大街的喧闹，歪歪斜斜的旧房子，满手肥皂泡沫的洗衣女，沿街的叫卖，人行道上铺着小小的地毯，穿着肮脏的粉红色紧身衣裤的杂技演员……。然而，这些却难以用确切的语言来表达，蒙马特尔是心的表露，是一种生存的方式。关于这些，妈妈是难以理解的，仅仅距离几分钟的地方，两人却好似生活在截然不同的两个世界里。

亨利经常倾听友人诉说自己的苦恼，在他们急需帮助时，默默地向他们伸出援助之手。戈齐又发现了完美无缺的女子，不过，三周后，她在两人爱情的床上留下了绝交书离去了。打那之后一个多月，他遇到人就叹息爱的无常，责备女人的水性扬花，并发誓再也不同女性来往了。昂克坦又在罗浮美术馆失去了情妇，这次是在意大利原始派艺术的展览室。格莱尼埃和附近的娼妇有过一段强烈的恋情，从隔壁房里传来了弹簧垫子的嘎吱嘎吱声和说话声中，亨利熟睡了。

拉肖邀了五、六个女工来画室，都得到了满意的结果。在不断追求爱的过程中，他终于总结出一套与众不同的独特的战术。他的武器是出其不意，以同情作诱饵，马路为猎场。他手上拿着帽子，胡子满面的脸上堆着友好的微笑，走近猎物，慢慢地开口：“对不起，小姐，我平时在路上是不和年轻的妇女打招呼的，只是这一次怎么也控制不住自己。正如您所看到的，我是个画家，正打算画些东西在沙龙展出，题目是美女……。您那美丽的侧面，

您那无法抵抗的美丽的脸蛋，使我抑制不住自己，不顾失礼同您打招呼……”他就是这样干的，并且这一手十有八九会发挥作用。女的当场答应做美女像的模特儿，跟着来到了画室。而进了画室那就由不得你了。窗外有催淫效果极佳的墓地，床底下，曼陀林琴和卡尔瓦德斯瓶等待着。这种短暂的浪漫满足了拉肖的欲望，使他保持了高昂的精神状态。

刚过学期中期，柯尔蒙的画室又来了一名新学生，他参加了亨利他们这个小组，名叫保尔·鲁卡斯，是个不寻常的美男子。他做事怕麻烦，有时还有些怪癖，平时很冷静沉着，但突然会有冲动的举止。譬如，他突然立志要当一个画家，于是就离开了诺曼底的富裕家庭，信步来到了巴黎。对于艺术的野心和憧憬，在开往巴黎的火车上早已消失无踪，他敲开柯尔蒙的门槛，是为了得到父亲的同意，合法地在蒙马特尔住下来。他父亲是个虔诚的银行家，每月给他邮来勉强维持生活的费用，同时寄来了责备的怨言。

鲁卡斯对于女人采取了同样冲动的方式，遗憾的是也都成功了。不久，他那阿贝斯大街的有点肮脏的屋子，充满了好几个女工、娼妇、年轻洗衣女的香水味。这样的女人如此简单地就搞到了手，使他颇觉惊慌。因为他对于女人的兴趣，仅仅限于玩玩，只限于到手之前的一段时间。只有当成兴趣的对象远在自己的手够不到的地方时，他才感到幸福。胜利带给他的只能是厌烦，他的冲动也同光荣同时萎缩了。

就在这样的生活中，冬天也将结束，三月的大雨替代了呼呼的二月寒风，塞纳河成了泥水的急流。路上、屋顶上的积雪融化了，像从冬眠中复苏的蛇那样，沿着侧沟淌着。到了四月，空气中夹着新的温暖，克利西大街的七叶树长出毛茸茸的绿叶，天空中出现了阴霾的云层，讨厌的雨在静静地地下着，人们小跑步似的急匆匆地钻入咖啡馆的遮目帘中。

又过了些日子，春天来了。蒙马特尔马路间的小石头缝里露出了小草时，洗衣女哗啦哗啦地用木桶打着水，一边哼着歌。警察大拇指插在皮带里，八字胡下浮着温和的微笑，漫不经心地走着。亨利最喜欢蒙马特尔的春天。春天，他心里充满了幸福感，哼着小调，从小屋的窗口望着德加，和友人在日渐变长的黄昏中散步在拉·努维尔的花坛，饮酒谈艺术，完全像一个成年的学画学生那样，用拳头咚咚地敲着桌子，顺口说：“混帐！笨蛋！”

在画室学画的第二个年头，就这样心情舒畅地度过了。

从蒙马特尔回家，觉得玛罗美实在是个闲静的地方。又回到母子俩亲密无间的生活，嘲笑马尔蒙蒂内“姑母”，蓝色的四轮带篷马车下午出去兜风，和斯拉克神父下象棋，倒也愉快得很：但是和在阿戈斯蒂娜的店里吃午饭是难以相比的，和在拉·努维尔的议论、以及在莱丽喝维昂·肖也是根本无法相比的。

九月末的一个傍晚，亨利对伯爵夫人说：

“我打算在柯尔蒙的画房里学习到明年。我要在沙龙展出自己的作品，所以无论如何需要一个自己的画室，妈妈。”

她没有反对，视线落在编织物上。过了一会儿说：“知道了，回巴黎后你就找一个画室吧。”

(三)

土拉克街二十号是幢有着绿色的百叶窗和漂亮的铁栏杆阳台的四层楼

房，房子顶部笼罩着悲哀的气氛，使人想到一场刚失败、而且从一开始就不应当着手进行的高深的实验。

这是一位名叫鲁瓦利埃的住在巴黎的好心的资本家在普法战争结束不久建造的高级公寓，当时是为那些固执而不易取悦于人的资本家的家族造的，并打算如果顺利的话继续造下去的。起初，乔迁者对蒙马特尔清爽的空气及豪华的设备非常满意。确实，每层楼面都装有煤气炉和厕所，二间一套，每套房都有浴室；还有个令人满意的地方，那就是管理人米歇丽努·鲁贝夫人是个态度举止都很有素养的温文尔雅的人。

然而，乔迁者没过多久就发现了这一带的风气极坏，一到晚上，街娼就会走来，硬挽住你的手，答应让你享受妻子决办不到的热烈快乐。有人摆脱了这些纠缠，回了家，但也有的却并非能够如此。结果，年轻夫妇争吵起来，鲁贝夫人把围裙的下摆贴着眼睛，流泪目送乔迁者一家又一家、有时甚至几户人家一起搬到别处去了。

几个月里，公寓的房间空着。幸运的是，资本家没亲眼看到事业的失败就已辞世离去了。他的继承人指示鲁贝夫人降低迁入者的标准，只要能支付房租，无论是谁都可以租借。于是，两三天后，蒙马特尔的舞女、歌女都蜂拥而至，问管理人是否可以将二楼的后房租给自己。有了上面的指示，鲁贝夫人也就不得不收下她们肮脏的钱。

以后，一位满头红发、高个子、自称是画家的男人搬进了四楼。一搬来他就马上着手工作，首先拆除了位于正门两侧的两间屋子中间的隔墙，使其成为一间过于宽敞的画室。他把弄坏的碎片和废物扫到了走廊上，又在墙上修建一个大的玻璃窗。马路上行人的头上掉了碎石和碎瓦，他们对画家挥动着拳头，反而又被吐了唾沫。于是鲁贝夫人再也沉默不下去了，她敲了五、六次门，门好不容易开了，出现了只穿一条裤衩、浑身是汗的画家，胡子上沾着灰泥，一只手拿着锤子。说：“怎么样，不错吧，这样就能画画了，画室总算弄好了！”他立即拿起锯，开始在门上钻个大大的通风孔。一会儿，警察来了，赶走了画家。

从那以后，不正派的蒙马特尔人在鲁瓦利埃的公寓里住了下来。墙上的油漆脱落了，不久从天花板上掉下了灰泥，蟑螂在走廊上到处乱爬。鲁贝夫人叹着气，脱去了上等的驼羊毛礼服和鲸鱼骨做的紧身胸衣。现在，闭着眼睛借给任何一个来借房子的人，无论发生什么事都不觉得惊讶。她在管理人办公室看看报，春意盎然时，喜欢把种着老鹳草的花盆放到窗台上，和唯一的朋友——一只黄色的野猫作长时间的交谈。她胖呼呼的，下巴也胖得垂落了下来，在罪恶深重的蒙马特尔的显眼处孤守着堡垒，过着不为众人背后指责的生活。

公元一八八五年十月的一个黎明，她靠在厨房的窗边，啜饮着咖啡，眺望着从走向灭亡的黑夜中诞生出来的阴沉沉的、马上就要下雨的天空，啊！多么难看，没有一点儿魅力的婴儿啊！可能的话，真想把他送还他出生的地方。

“蒙马特尔究竟是一个什么样的地方呢？”她叹息着，低垂的下巴抖动着。“是个魔鬼般的地方。”

她拿着玻璃杯，纹丝不动地站着，继续注视着沿着窗户流落下来的雨点。她长着丰满的圆脸，穿着咖啡色的裙子，围着绛紫色的披肩，夹着银丝的头发在头上被梳成鸡蛋形的发髻，眼里流露出不得不在城里住下来的农村人所

特有的漠然无措、憧憬未来的那种神情。

外面，雨点敲打着铺着石棉板的复层屋顶，像泪水似的淋湿了破房子的入口处，从屋檐上滴滴答答地流落下来，又通过导水管嘟噜嘟噜地在卵石上流着。到处都是水坑，映出了楼房和灰色的天空。蒙马特尔的雨格外寂寞，比巴黎任何地方都湿身子。那的确是寂寥的溶液，只能说是悲惨化为了水。

鲁贝夫人把杯子递到嘴边，喝完了最后一口，用厌恶似的眼神看了一下，向窗边的椅子走去。她一天中的大部分时间，常常是坐在塞满填充物的椅子上，望着马路度过的。她小声地哼哼，沉甸甸地坐了下来，把裙子边掖在膝盖下，然后有点费劲地把靠垫挪到了背后。又从旁边的桌上拿了付钢丝眼镜戴上，带着一种受抑制的烦躁打开了报纸。

她看报是一条消息都不漏的，巴黎公寓的管理人几乎都是如此。报上刊登着日本发生地震的报道，在印度发生了杀人事件，秘鲁爆发了革命，巴尔干半岛又开始打起来了。她粗略地看了一遍这些消息，开始寻找更为有趣的消息。噫！有一条一八八九年召开的万国博览会的消息，她读了最初的段落。报上说一八八九年，也就是四年之后，眼下正在建造的位于巴黎中央的大铁塔就是为了这个万博会。

什么铁塔，简直是愚蠢。她生气似地蜷曲着身子，把报纸翻了过去，目光移到了社交界专栏。他联想起了宫殿般豪华的客厅，脑海里浮现出那些青年和社交界的妇女一起入神地跳着华尔兹，漫步在庭园的情景。青年们穿着优雅的夜总会礼服，妇女们身着飘拂着的波纹绸长袍或礼服。手套戴到曲肘，高雅得简直令人难以置信。

但是，今天的早报，社交界专栏里没有这方面的消息。她把报纸放在膝盖上，从围裙的口袋里掏出了念珠。一哼起圣母玛利亚，心情就渐渐地平静了下来。像噗哧一下断了似的，变成了一片空白。头突然向前垂了下来，下巴被栗色的羊毛披肩遮了起来，她睡着了。

醒来时雨已停了。屋檐角上还在滴滴答答地掉着水珠。抬头一望，满天的白云之间露出了蓝蓝的天空。鲁贝夫人还想祈祷，这时传来了渐渐近来的马车声。她从窗帘缝里往外张望，瞧见一位戴着赛马帽，穿着大衣，留着黄胡子的男人，拄着根橡皮包头的短手杖，正从马车上走了下来。

“快看，咪咪，是个矮子呐。”说着，因为从马车上走下来的男人越走越近了，才不由的咽了口气，然后站起身打开了管理人的房门。

“有什么事吗？”连问话声都显得冷冰冰的。

来访的男人彬彬有礼地脱去了平帽檐的赛马帽。这时，她注意到他那剪得短短的头发朝一边梳得光光的。

“我看了门口的告示，能不能让我看一下作画室用的房间？”

“当然可以。”鲁贝夫人想，这个鼻梁上架着眼镜的小个子男人满面笑容，作为一名画家倒还是很讲礼貌的。“不过，是四楼。”她瞟了一下对方的脚，遗憾地补充道，“而且楼梯很陡呐。”

“的确是很陡的，”他的视线投向了走廊尽头的楼梯。“但是，您还是让我看看吧。”

鲁贝夫人满怀疑虑地瞥了对方一眼，双手提着裙边，开始上楼。他一只手抓着扶手，用拐杖把身体推了上去，跟在后面登着梯子。

走到四楼时，已是气喘吁吁，面颊上的汗珠亮晶晶地一闪一闪。

“这个楼梯果真如您所说的很陡呐。”他大口大口地喘着气，用手帕擦

着脸上的汗水，微微一笑，“简直像登阿尔卑斯山。”

鲁贝夫人想，这人的牙很美，而且眼睛也格外地大，奇怪的是有些地方竟有些像小孩儿，这时，她才明白他虽然留着胡子，却还是个青年人。

“老爷是画画的吗？”她的声音里总使人觉得有点怀疑的语气。

“不，还不能这么说，还是个学画的学生。”他微张着紫色的厚唇，“我在柯尔蒙先生的画室学画，已是第三个年头了，正打算画些在沙龙展出的画，因此需要一间自己的画室。”

可怎么办才好呢？鲁贝夫人用这样的眼光俯视着他。画画，我可不欢迎。不过，这人也许有所不同吧。他年轻，身体又小，而且看上去彬彬有礼，最主要的是他长着一双漂亮的眼睛，这人也许不会惹麻烦吧。

鲁贝夫人转动一下钥匙，把门推开。

“啊！”他感动得把声音拖得长长的，“真漂亮的画室。”

他就这样在门槛上站了一会儿，呆呆地张着大嘴，环视了一下空空的大得惊人的屋子。淡灰色的墙壁，正中放着圆火炉，窗户很大，一直连着屋顶。

他像被谁拽拉着似的在屋子里走了一圈，看了看窗外的屋檐和烟囱的通风管，隔着肩膀回头看着鲁贝夫人说：

“多好的风景啊！晴天一定能看到圣母院吧。”

然后又转过脸去，看着狭窄的楼梯，这楼梯通往四周用栏杆围着的阳台。“可以看一下上面吗？”“寝室在左面。”鲁贝夫人对开始艰苦地登楼梯的亨利说。

“真美，”只听到他一个劲地张望着糊着墙纸的小屋，发出了一阵赞叹声。他又推开了一间屋子，竟吃惊地叫了起来。“唷，还有浴室！”“是的，打算造这房子时就是让那些有钱人住的嘛。不是为蒙马特尔的下层平民造的！不过，我招呼打在前头，厕所不能用。先前住在这儿的画家经常把灰泥仍在那儿，不讲理的人。不过，走廊尽头有一个好的，没修好之前你就先用那儿的吧。浴槽也坏了，不过，如果您想用的话，我可以请人修一下。”

然而从她说的口吻中可以听出弦外之音是高级的人是不用的。

“不，什么事都不必那么急。”他边下着楼梯边和颜悦色的说。“反正这儿只不过是用来画画的，我另外在封特纳大街又借了公寓，和朋友们住在一起。”

听了之后，她又纳闷起来。借二处公寓，眼前的这个人真怪呐……。

下楼梯并不比上楼梯轻松。两人沉默着走了下来。鲁贝夫人抬头望着亨利走走停停，靠着短拐杖一步一步慢慢地下着楼梯。这样，难保有一天，会摔下来折断骨头……。“我决定借了。”刚到管理人的屋子他就说。

“行吗？”鲁贝夫人露出担心的神色说。“楼梯太陡了。”“没关系。”他满不在乎地摆了摆手。“我已经习惯了，以前的画室也是在四楼，楼梯也有这么陡。这也是运动，房租多少？”“是一年吗？”

他点了点头。

“四百二十个法郎”。鲁贝夫人摆出一副双方会讨价还价的架势，因为按惯例，对方会提出再便宜些的。

“是吗？什么时候可以搬呢？”

对方一句怨言都没有。这使鲁贝夫人深深地吃了一惊。她赶走了咪咪，请他坐了下来。

“什么时候都行。那就这样了，不过您必须要留下您的尊姓大名。”她

开始寻找帐簿，找到之后在桌前坐了下来，又重新戴好眼镜，看着他。

“请先讲一下您的名字。”鲁贝夫人拿起笔，用严肃的口吻问道。“警察非常哆嗦，任何事都要知道，不这样就不会感到舒心的。”

“那倒是的。叫吐鲁斯。亨利·德·吐鲁斯”

“我没问您出生地，只要讲名字就行了。”

“是的，的确如此。不过，我的名字是叫吐鲁斯。”她放下笔，“吐鲁斯不是名字，老爷，那不是一个个城市的名字吗？”她抑制着，然而声音中还是可以听出她是在生气。“没有人会自称自己是巴黎、或马赛的吧，那么请再说一遍。”她拿起了笔。“所以我说了叫吐鲁斯，您说那是城市的名字，那就没办法了。”

“老爷是个喜欢开玩笑的人吧。”鲁贝夫人的话像是从紧闭着嘴唇缝里挤出来似的。“老爷自称是拿破仑也好，是詹纳·达尔克也好，和我无关。不过警察是不会有好脸色的。”握笔的手指使着劲。“请说清楚，名字，出生地，还有——什么都要。”

他慢慢地说了起来。“亨利·马利·雷蒙·德·吐鲁斯-劳特累克-蒙发。一八六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出生在阿尔比……。”

这天，鲁贝夫人和往常一样，准备午饭，吃完之后，同猫说会儿话，然后扫楼梯，又催了几家房租，踩死蟑螂；到了傍晚，点上油灯，坐在椅子上准备看报。

这时，她又一次听到了渐渐驰近而来的马车声，鲁贝夫人又隔着窗帘朝昏暗的马路上望去，突然，她大吃一惊，怎么？这不是那种常见的马车。因为马车夫戴着印有花形族徽的草帽，白色的马裤上套着长统靴。这不是家庭用马车吗！谁会来这种地方呢！！。

鲁贝夫人克制着激动的心情，注视着带篷马车在公寓前停了下来，穿着制服的马车夫下来开门。

只见一位纤细的白发夫人走了下来，叮嘱了马车夫几句，抬头望了一下大门，径直走了进来。

“对不起，有什么事吗？”鲁贝夫人迎着这位一眼就能看出是位贵夫人的女子，极有礼貌地问道。

“我来是有些事想同您谈谈。”来访道者低声地说。

鲁贝夫人透过黑色面纱的网眼，凝视着夫人风度不俗的容颜。她穿着简朴的黑色礼服，披着黑貂披肩，皮手筒也是黑貂皮制成的。鲁贝夫人请客人坐在扶手椅子上，一再让她把靠垫挪到身后，然后，坐了下来，两手放在膝盖上等待对方开口。

“我的儿子今天早晨来您这儿租公寓了……”

“啊，是您的儿子！”鲁贝夫人不由地抽了口气。“那个矮子……”无意中话脱口而出，想收回已来不及了。“啊呀！真对不起，夫人。”鲁贝夫人结结巴巴地说。“怎么办呢？作为我……”

贵夫人的嘴唇变得毫无血色，一下子脸上现出无限的悲哀，过了一会儿，她说道：“是的，那是我儿子。小时候腿断了……”

在点着昏暗的油灯、宁静的管理人屋里，贵夫人讲了亨利的事情，患了原因不明的怪病，腿被折断了，徒劳的手术和疼痛的发作，等等。鲁贝夫人不时地发出同情的叹息声。两人之间的地位之差似乎完全消失了。

“因此，我才来打扰您的。”来访的女客人总结般地说道。“请注意照

顾他，我拜托您了，万一发生了什么事，万一腿被折断了，请立即通知我。”

“不用担心，夫人。”鲁贝夫人说着，流下了同情的眼泪，她用一块大手帕擦了擦鼻子。“我会把他当作自己的儿子看待的。他来这儿时，我一定把画室打扫干净，把房间弄得暖暖的。冷天，让他穿上大衣，各方面都会注意照料他的，清不必担心。还有，今天您来这儿的事我也不告诉他，因为这对年轻小伙子是难以取悦的。”

挨着亨利母亲在走过正门大街时，鲁贝夫人问道：“临别时，我是否可以冒昧地问一下您的真名？您儿子说叫吐鲁斯，当然我明白这只是个玩笑，实际上，就是这件事，我们俩才说了起来的。”

“的确是吐鲁斯，那孩子的父亲是亚冯士·德·吐鲁斯——劳特累克伯爵。”

“啊，是伯爵大人！那么您的儿子也是伯爵大人啰？”

“是的。”来访的女客人不太愉快地回答。“不过，那孩子不用爵位，反正这也是没有什么意义的。”

两人肩并肩在门口站了一会儿。

“谢谢！鲁贝夫人。”伯爵夫人说着把手伸给了她。

鲁贝夫人目送着四轮马车在马路上渐渐远去。夜幕已经降临，大雾弥漫的黑夜中，星星点点地亮着一盏盏灯，从北站发出的火车在远处像受伤的野兽似的咆哮着，巴黎的上空布满了大城市的悲哀。

两天后，土拉克街的住户看到一列奇异的“送葬队伍”而深感震惊。

气喘嘘嘘的瘦马拖着灵柩车上高高地堆着藤椅、画架、制图机、高高的梯子，还有其它各种东西。其中和实物一般大小的米罗的维纳斯石膏像，像是折腾着企图复活过来似的从马车上戳了出来。马车的座位上，一个留着漩涡似胡子的年轻男子正扬鞭高唱着画室之歌。他不时地停下歌声，把长柄的烟管送到嘴边，和洗衣女及从窗里伸出头来的眼皮浮肿的妓女说着蒙马特特有的那种低级笑话。

马车的后面有四个穿着破旧黑色外套、看上去邋遢的年轻人，鲁贝夫人从管理人屋子的窗口看去，早就明白了这是些画画的。他们的身后，那位新租画室的年轻人上气不接下气地拼命走着。

到公寓了，学生们围住了马车，开始解开捆住家具的绳缆。

“今天，鲁贝夫人……”他喘着气，脱下赛马帽，让呼吸缓和了一会儿。“我不知道专业的搬家行在哪儿，正感到为难时，朋友们提出要帮忙，所以……。我们一定注意不喧闹，请您放心好了。”

一会儿，公寓里到处是乱七八糟的脚步声、画室之歌，和要遭报应的坏话声。背着家具的年轻人排成一列纵队，摇摇晃晃地登着楼梯。擦着了墙壁，撞着了扶手，在上下层大声地互换着，喧闹极了。

亨利在画室，挽起袖子，浑身汗津津的，在莫大的屋里走来走去，指挥着，并不起什么作用的伸手相助。“喂！劳特累克。”鲁卡斯两臂捧着画布，在门口喊道。

“这个破烂货放哪儿呢？”

“哪儿都行……就放在那个角落吧。当心点！里面有的地方还没干呢。”

鲁卡斯“叭”的一声把画放在地上，然后在屋里兜了一圈。

“这完全是个典型的画室，我那吝啬的爸爸是不会替我借这样的画室的。”

“愿意的话，你可以来这儿画。”

鲁卡斯忌讳画画吗的“吗”字，他慌慌张张地从屋里逃了出去。正碰上拉肖迈着蹒跚的步履走了进来。他背着制图机，身子像是折成两半似的弯曲着。“扯蛋！”把桌子放在地上后，他伸了伸腰，疾首蹙额地说：“没有谁会特意借四楼作画室的，你是觉得登楼梯是莫大的愉快吧？”

他鼓着腮，走到窗边的躺椅上坐了下来。他膝盖上支着胳膊肘，在屋里东张西望好一会儿，这才点头说：“真不错，可以从北面采光，没什么可挑剔的。”

“你真是那么想的？”亨利走过来，在旁边坐了下来。他很想握住朋友的手，但是伙伴们的礼仪规定了不许感情外露。“你弄了辆灵柩车，真是帮了大忙了。”

拉肖耸了耸肩，像是在说，怎么搞的，尽说这些，他又一次环视了屋子，哼了一声站了起来。“嗨，再下一次楼吧。等着搬的东西多的很呢。”

他跨过门槛时，听到下面传来了激烈的争吵声。亨利疾步走到客厅，身体探出扶手叫道：“不要吵了。”

“戈齐这家伙，贬低了我认识的女人，”昂克坦在二层叫道。“说她是老太婆。”

“我只是说管理人都是些老太婆。那昂克坦的女朋友是管理人罗。”

戈齐从背着的画架后面回答说。

“是的，是管理人。”昂克坦说。

“所以，她是个美丽的女人。我乘管理人丈夫外出运煤时，经常去管理人屋里玩的。”他把一折三的屏风放到楼梯上，倚着扶手，俯视着下面的吵架对手，“如果你认为是胡说的话，那就请上来，我让你看看埃米丽是不是老太婆，白眼色鬼和那样的女人没睡过吧，真想让你看一下她的乳房，宛如大理石一样。”戈齐的大笑震动了公寓。仅在一周前，他刚拿到绝交信，刚洗过的衬衫下摆用大头针别着，因此，他变得孤僻了。“你的埃米丽同样如此，一定是腹部满是皱纹，乳房一直垂到肚脐。”

“是到膝盖吧？”鲁卡斯搅和道。

“坐在上面！”说话的是格莱尼埃，他的头上正顶着把藤椅。“不、不、不，听说用脚踩。”这鼓声似的声音是拉肖在说话，他正从楼梯上下来。

于是，大家都笑了起来。笑声充满了楼道，回荡了好一会儿。走廊的门一扇扇地打开了，住户们探出头来一起笑了。“别那么放肆了。”亨利在四楼的客厅喊道：“鲁贝夫人会听见的。”

她正在听，岂止是听，并且被他那留心别损伤女人感情的话语感动了。艺术家几乎都是些粗鲁、爱吵闹的人，而这人却完全不同……。

昂克坦和戈齐走进画室时还在议论。

“埃米丽确实是一个漂亮的女人。”昂克坦为了和解说道。“而且非常的热情！她会提各种要求，那是无法想象的。”他把屏风立在墙边，用袖口拭了拭汗，“比方说……”

“我知道。”戈齐嘲笑似地说。“不就是扭着屁股、指甲伸到你的背上、咬住你的脖子说可以去死吗！这不过是说说的。女人生来就是水性扬花，生理上和鱼同样构造，因此是无药可救的。”

东西整理得差不多了，朋友们把最后一点东西运进画室后，随便地躺在地板上，轻轻地坐在躺椅上，有的抽着烟，有的却目不转睛地瞪着眼环视着。

“这就完了。”拉肖喘着气，正摆布着两臂相抱的维纳斯像。“都有一吨重了。好大的臀部！我扛着它时仔细地观察过……”

“今天太谢谢大家了。”

“可是，有点儿嘴干呐。”格莱尼埃说。

“灵车在下面等着呢，”拉肖说。“在回墓地的途中我们下车上“黑猫”吧。”

很快就定了下来。年轻人同时直起腰，戴上了帽子。“你们先走吧，我过一会儿就去。”

他们登、登、登地下了楼梯，声音渐渐远去了，从上到下喧闹声不停的画室又恢复了宁静。亨利在躺椅上坐了下来，嘴角浮起了微笑，他环视了一下靠在墙边的画布，叠在一起的椅子、画架、梯子，放在一角的米罗的维纳斯像。

这是我的画室，总算有了自己的画室了，在这儿我感到抓住了幸福，这将成为我画家生涯的起点。即使以后成了有名的肖像画画家，我也绝不忘记这有着圆火炉、宽大的窗户、带有阳台的卧室、还有浴室的房子……。

他满面笑容地从躺椅上站了起来，戴上赛马帽，穿上大衣，最后幸福地瞥了一下屋子，瘸着腿走出屋子，倒背手轻轻地拉上了门。

客厅的煤油灯亮着。鲁贝夫人是位多么善良的女人啊，为了不使自己下楼梯时踩空，特意为我点上了油灯。亨利心中充满了快乐。是的，我一定能在哪儿寻找到幸福……。

亨利推开屋门，向屋子一端朋友们经常占用的座席走去。这时，“黑猫”已经是顾客盈门，烟雾弥漫，他到了之后，戈齐和昂克坦还是不想结束两人之间的议论。他俩啜了口啤酒，互相瞪着眼，你侮辱我、我侮辱你的，不停地吸着长柄烟筒里的旱烟，互相痛骂着。

拉肖坐在铺着皮子的窗下长椅上。亨利在他的旁边坐了下来，擦着眼镜片，要了杯啤酒，看了一下周围，正是艺术家不可缺少的食前酒时间。围着白围裙的男侍者，用手指危险地托着围盘，在房子间跑来跑去。每当门被推开时，前面比加尔广场上夜间马车匆匆疾驰而过的声音像发怒的波涛似的涌进屋里，不断地吞噬着大理石桌面上的盘子声和谈话声。这儿和那儿都有学画的学生在争论不休地谈着艺术和女人，用手指把头发拢上去，也有的在了一声不响地打着扑克，他们把扑克放在胸前，酒有点上头了，目光是认真的。

穿着沾上星星点点颜料的裤子，披着黑色斗篷的放荡不羁的中年画家，看着报，喝着苦艾酒，恢复着一天的疲劳。其中也不乏有人围成一团，贬低着画商的精明，批评评论家的无情，叹息那些不买自己佳作的愚蠢而不可捉摸的人。

六点，亨利的朋友们结束了互相间近似讨厌的攻击，以及关于委罗内塞、戈雅、德拉克洛瓦的看法，怎样才能使女人作为奴隶，引出其最恶劣的东西等等这些必谈的东西。他们喝了五、六杯啤酒，吸足了刺激力大而廉价的香烟，开始有些感到疲倦了。

这时，鲁卡斯谈起了他和杰丽幽会的事。“她叫夏波·弗莱丽，在一顶帽子于也要五十法郎的华丽的妇女服装店工作。非常美，她从不说一声嗯。我

委罗内塞（Veronese, Paolo1528—1588），意大利文艺复兴后期威尼斯画派重要画家。——译注

戈雅（Goya, FranciscoJose1746—1828），西班牙画家。——译注

要吻她，你们想想她怎么啦？她啪嚓一声扇了我一下耳光。”他被冒险的念头所驱使，失败的可能使他的眼光闪亮着。“我对她充满了强烈的冲动。”说完，他把椅子往后一推。

“可怜的女人。”格莱尼埃叹息着。“像对待一般女人一样对待她，那她就会觉得不如投到塞纳河更好了。”

鲁卡斯一言不发地把钱付给了男侍者，把找钱放入口袋。

“让我干什么呢？恋爱？女人在没有迷恋上之前是可爱的，迷恋上了也就完了。因为她们开始寻找那些死求白赖的男人，那是天生的，一点儿也没办法的。还是被女人遗弃的好。经历过不幸的恋情，可以作为一辈子的回忆，到处张扬。你奉承她们试试看，一周就会被忘记的。”他若无其事地挥着手，“明天早上柯尔蒙画室再见。”说着走出了店门。

沉默降临。鲁卡斯回去后，大家都醒悟了过来。

“女人，为什么不愿投向他的怀里呢？”戈齐羡慕似地小声嘀嘟着。

有人提议再去莱丽玩玩，但是，考虑之后作罢了。

“今晚行了。”拉肖说。“累了，不管怎么，米罗的维纳斯有一吨重呢。”

格莱尼埃回去了，一会儿戈齐和昂克坦也离开了店堂。亨利和拉肖沉浸在愉快的沉默中又度过了一个小时。

“去哪儿吃点什么吧。”拉肖在桌边上放着烟筒，突然说道，“肚子饿了。”

到“手鼓”餐馆时，供应晚饭的时间已经过了。“手鼓”里只有一位留着山羊胡、站在糖果坛子前看报、吃着苹果的上了年纪的男人，和贪婪地喝着汤的金发街娼，顾客们留下来的余热和菜肴的香味混杂在一起。隐隐约约地从门后传来了洗盘子的声音，和一个女人哼着的一段意大利歌剧声。

两个学画的学生在椅子上坐了下来，这时歌声停了，阿戈斯蒂娜走了出来。“唉呀！怎么这么晚来？我刚才还在说孩子们一定又找到了一个比这儿好的地方。”

两人知道，她是希望他们否认的，于是就异口同声地说没有这回事，其它地方的菜肴简直不能吃，于是阿戈斯蒂娜谦虚地说，那么，“手鼓”也许算不上是世界第一，然而和人声喧闹的巴黎高级餐馆相比，不知要好上多少倍。

“你们知道，世界上哪个饭馆的菜最好吃？是巴勒莫，你们上哪儿吃顿试试，用一个里拉就能吃上像猪肉那样的东西，还能饮酒。葡萄酒、细面条，像天使吃的东西。啊！真想去巴勒莫！”追忆使她的眼睛发亮，抒情般的语言越发激昂起来。“在巴勒莫，太阳永远洒满大地，蓝天就像美女的披肩，空气宛如香水……”

唱完巴勒莫的赞歌，她回了厨房一次，一会儿就端来了二碗意大利浓汤。

两人慢慢地吃着晚饭。不久，啃苹果的男人把报纸挟在腋下，走了出去。

桌上，街娼衔着烟，无神地凝视着窗户玻璃上映出来的自己的脸庞。亨利注视着女人无精打采的手势，和实在是懒倦得很、蠕动着的嘴巴，喷烟雾时微微张开的鼻孔。油灯的亮光使她的鼻眼显得柔和，不少地方的头发发出金黄色的光泽。“在沙龙展出的题材定了没有？”拉肖忽然问道。“起初打算从圣经里取材，如《捧献儿子的西伯拉罕》、《击石的摩西》，但是，都太难了。”

“你说的一点儿也不错。”拉肖点了点头。

“装饰太多了。”

“伊卡洛斯怎么样？瞧，就是装上蜡翼、企图逃跑的伊卡洛斯。如果画这个的话，正好可以收入三角构图，就画从岩石上展翅飞翔时的情景。”

“是呀！”拉肖难以决定地回答。“没听说有人画这个。画维纳斯，狄安娜不是更保险吗？去罗浮美术馆临摹布歇的画，改几处装饰就完了。”

两人围绕着画的题材，谈了一会儿。

“画吊在十字架上的基督怎么样？”否定了维纳斯，于是拉肖又提议道。“画这个保险。去罗浮宫看看，那儿有许多十字架的画。”他用建议的口吻说。

接着两人又讨论了是否可取宗教方面的题材，譬如，吊在十字架上的基督，圣母玛利亚哀痛地抱着基督尸体，用头发替救世主擦脚的阿格塔拉的玛丽亚，被残酷的箭射穿胸膛的圣塞巴斯蒂安。这些题材，审查员难以使之落选的吧。

“对了！”拉肖两眼发亮，敲着桌子说。“画冲锋的骑兵队吧，画这个肯定中选。我们去卢森堡美术馆看看，然后改两三处制服就行了，肯定入选，说不定还能夺得铜牌呢。”拉肖怂恿地说，脸上的表情似乎说，这就定下来了。

由于拉肖的话，两人又谈起了是否可采用爱国方面的题材，结果，又由于技术上要求过高，考虑到必须要画相当可观的装饰品而决定不画为好。拉肖的脸上现出了深深的失望，觉得如果把一个和真马一般大小的缝制马玩具拿到画室，那将会令人困惑不安的，这才勉强表示了妥协。

“当然，取家庭生活为题材也未尝不可。”这是拉肖的最后一手了。

“我也知道，什么《为坏了的娃娃叹息的女孩》、《偷吃果酱的男孩》，是这些玩意儿吧。”亨利的语气流露出讥讽。拉肖当然不会听不出来，他满脸不高兴地问：“《偷吃果酱的男孩》又有什么不好呢？”

“没什么不好。满是泥巴的馅饼啦、尿床啦，画这些都没关系，但不能总是取这些为题材吧。这些，难道不应该慢慢地淘汰了吗！”

“明白了。”拉肖又退了一步，“如果你是这么考虑的话那最好是画伊卡洛斯，既体面，又是从古典神话中取的题材。只是伊卡洛斯浓墨、细笔，这点柯尔蒙会怎么想呢？这你也是很清楚的。”他突然发现亨利心不在焉，“你在看什么呢？”

亨利朝街娼抬了抬下巴，街娼坐在桌前，沉思着，“你不认为这张脸很生动吗？”亨利悄声说。“面颊上有绿色的阴影吧。”

街娼似乎觉察到有人任议论自己，她在盘子里掐灭了还没有吸完的烟，围上毛皮围巾，把餐费搁在桌上，摇晃着走出了店门。

“怎么啦？”拉肖不无担心地皱着眉头，凝视着亨利。“没什么，我只是说，那女人的脸很生动。有墙壁似的脸，也有玻璃窗似的有透明度的脸。好了，把这些放了吧。你是在说要细笔画伊卡洛斯？”

“以后会成问题的。”拉肖的声音很严厉，眼里无一丝笑意。“你究竟为什么想画那个妓女呢？是因为她脖领上的蓝色阴影，长着玻璃窗似的脸蛋儿吗？”

“我没这么说，我只是……”

“你的话太多了。你听我说！好了，就算画了那个女人，那么，你打算怎么办？出售？那又卖给谁呢？又在哪儿卖呢？蒙马特尔妓女的肖像，又有

谁想要呢？”

“也许没人想。，然而，即使如此，与骑兵队的冲锋、偷吃果酱的少年相比，这才是我想画的题材。就是和伊卡洛斯相比也是如此，你曾有过因为觉得画画本身有趣才作画，或者因为想说什么才作画的经历吗？我小时候，就经常画母亲的肖像，拉住别人、缠住别人恳求当我的模特儿。”

“那，现在又怎么样呢？”拉肖用让人感到危险似的、平静的口吻问道。犹如律师把证人引诱至近处，使其上当。“你是说现在你变得不喜欢画画吗？”

“是的，简直讨厌透了。在画室描的白痴般的维纳斯，狄安娜，我连看都不想看，令人作呕。什么用富锰棕土色描阴影，我再也不干了。还有，用细笔描，谁说要一笔一笔的这样描的？这又是谁定下来的规矩？！所谓艺术，就是去弥撒，不然的话就去地狱，这也是命题的一种吧。为什么不能画自己想画的呢？看到的影子是蓝的、是绿的，就如实表现出来，这不挺好吗！究竟为什么不行呢？”

“因为不行！”拉肖的声音大似雷鸣。“柯尔蒙说画的，你就照他说的画，不这样，你就绝对进不了沙龙。这意味着什么，你不知道吗！这不等于抛弃当画家的理想吗？”

“是的，确实如此。”亨利点点头。

“那为什么你要说这些呢？不用担心，我还是描伊卡洛斯。没办法，我要努力试试争取被沙龙选中。”

这时门铃响了。他们回过头去，只见两个男人走进餐馆。

亨利发现其中一人是布索-埃·瓦拉东画廊的老板提奥·凡·高。

“还有一位是谁呢？”他压低嗓音轻声地问拉肖。

拉肖耸了耸肩，“是流浪者吧！是请客吃饭吧。”

提奥带来的人肩很宽，绵天鹅绒的长裤上沾了颜料，破旧的蓝色毛衣套在显得壮实的胸部上绷得紧紧的，没戴帽子，蓬乱的黑发油腻地卷曲着，遮住了耳朵，他在门口“吧”的一声把香烟扔在地上，用混浊、浮肿的眼睛环视了一下屋子，眼光中流露出挑剔的目中无人的神情。他像坐船似的摇晃着肩膀，向前冲似地向桌子走去。

提奥·凡·高看到两位学画的学生，于是匆忙向他们的方向走来，打招呼。“正好我想见见你们。可以坐下吗。”他拖过一把椅子，隔着他们的肩膀回头说：“保罗，你要些喜欢吃的东西吧。我已经吃过晚饭了。”

“你叫的是谁？”拉肖问。

提奥像是要把整张桌子盖起来似的，压低了嗓音“保罗·高更，一个过去是掮客，后来想当一名画家，而放弃原来工作的人。”

“多么笨的家伙！”拉肖十足自信地说，接着叹了口气。

提奥摇了摇头。“不仅仅是他一个人，其实，我的哥哥说他也想当一个画家了。他干什么都没个长心，有一段时间，他想当牧师，去比利时的煤矿住过。这也没有坚持多久。”

“您哥哥多大了？”亨利什么都不解地问道。但他马上觉得自己的问题太直率了。

由于为难，脸涨的通红。

“请不要惊讶，他已是三十三岁了。我并不是指这个年龄开始学画已为时太晚，而是不清楚他会不会持久下去。”他停了一下，纤长的手指慢慢地往上拢了拢波浪形的红发。“但是他是我的哥哥，因此我想尽自己的能力来帮助他。他说好圣诞节后就来巴黎，我已替他办好中途插班去柯尔蒙画室学习的手续。”

说到这儿，他的声音带着认真、还有近似哀求的语气。“怎么样，请帮忙照顾、照顾，请你们不要戏弄他。他有点过于认真，容易发火。请你们别嘲笑他的年龄和方言。”

“他叫什么名字？”

“文森特，文森特·凡·高。你们见了面就会想原来就是他啊，因为他和我一样，留着红胡子。”接着，他含笑说，“和他相处之后，你们就会觉得他是个好人。”

第二天，亨利坐马车去唐吉老板的店铺，在那儿订购了准备在沙尼展出的画布，买了颜料。

对绘画用品商店来讲，恐怕再也找不到第二个克洛齐街这样得不到地利的地方了。首先，蒙马特尔的这条小路白天是没人光顾的，通常是半夜之后才热闹起来。到了时间，流氓、附近的妓女都慕黑而来。但是，唐吉是个彻底的无政府主义者。他主张，艺术是社会良心的体现，理应在无产阶级的环境中欣赏。所以他没打算从那儿搬走。并且，在这个信念的支持下，他在这个蓝色店铺的橱窗里摆了一张不装镜框的、没人注意的塞尚的画。

亨利跨进店门时，他正在柜台的对面吸烟，迷迷糊糊地打着盹。

“啊！吐鲁斯先生，欢迎、欢迎！”说着，他不慌不忙地站起身，迎接这位少见的用现金购物的顾客。“近来身体好吗？”不常刮胡子的圆脸上流露出关切的神情。“另外，拉肖先生身体好吧！”

“昂克坦、戈齐、格莱尼埃都好吗？近来的天气可不太好啊，托天气的福，买卖还是时好时坏。因为太阳不出来，画家也就没法工作了，于是我们这儿也就萧条了。”

“不过，也不必担心。”他压低声音，迅速地看了一下门口。“快点爆发革命吧，那样世道才会发生根本的变化。优秀的画家，就是当今具有社会意识的那些人，他们从国家那儿得到殷勤的保护，而另外一些人呢？我们要联合起来，枪毙他们。”

说到这儿，他想起了革命政府成立时发生的一件事。第二帝政崩溃后，那疾风暴雨般的几周，他也效过力，尽管是微薄的。这些，亨利都已听到五、六遍了。他说了几分钟，然后快活地拍了下手：

“吐鲁斯先生，您要些什么呢？”

“给我六支富锰棕土，四支象牙黑。”

“大富锰棕土六支，大象牙黑四支，”唐吉像是在和无形的颜料研磨机说话似的朗朗有调的说着。

这时，从里间的门后传来了一个女人疲倦的问话：

“是付现金，还是记帐？”

唐吉难以抑制自己焦急的神情。

“当然是现金，客人是吐鲁斯先生嘛。”

“那太好了！”

这天下午，亨利订购了一块长八英尺、宽也大致相同、密实的画布。三

天后，他开始着手画准备在沙龙展出的作品“试飞的伊卡洛斯”。

从那以后，无论白天，还是黑夜，他被空中飞翔的智慧女神雅典娜的幽灵迷住了。把画看作是自己能否作为画家继续干下去的关键，把人生的一切都投注在这幅画上去。在阿戈斯蒂娜的店铺，和朋友用过午餐后，还有时间，于是他就回到了土拉克街，上气不接下气的登上四楼，仔细地涂起了富锰棕土色。

鲁贝夫人第一次偷偷看见亨利手拿调色板，一双不自由的腿在梯子上上下下时，差一点昏了过去，心想，亨利是否发疯了。

“你一定要画这么大的画吗？”

不知从什么时候起，她闯入了亨利的的生活，她脸上堆着讨好的微笑，轻轻地敲了敲门，生怕打扰亨利的工作似的，说，是否可以看看你的取火炉？如果亨利说可以，她就满不在乎地走了进去，用捅火棒在取火炉的中心搅和搅和，又放些煤，一边盖着盖子，一边说巴黎煤的质量不好，一点儿也不暖和等等牢骚话。做完这一切之后，她又找出各种借口，磨磨蹭蹭地等着请她坐下。

那时她一定会预先打招呼说，“那么，我就坐一会儿。”边说着在藤椅上坐了下來。有时，她会说起女佣人鲁瓦利埃的事情。她会说这是位有着理想家气质、心地善良的人。有时，她会让手握画笔的亨利读报给她听。

下午一般都是这么度过的。他耐心地在梯子上爬上爬下，整块画布涂满了颜色。亨利用笔描着，直到画布像缎子飘带似的生出润泽；但是，有时也会难以忍受这种工作的枯燥无味。窟窿般的眼睛，没有鼻梁的鼻子，女人似的红唇，一张傻里傻气的面容，完成这样一张面容，得花多少日子呢？还必须画傻乎乎的蜡翅、突起的肌肉，及鼓起的胸脯。亨利不断地回忆起拉肖的话，拼命咬着牙忍耐着。每一笔他都是一边挥动着画笔，一边骂上几句，一点点仔细地描着奶白色、滑溜溜的肉体。有时，也会做些被视为叛逆的事。他会不顾自己一定要润色好这幅画的决心，从梯子上爬下来，在画架上放上一块小画布，描绘起蒙马特尔的风景，和手挎藤编小篮、在土拉克街行走的洗衣女，还有在路上和咖啡馆稍稍看过一眼的街娼的脸庞，以及前夜在莱丽速写的跳康康舞的情景。这时传来了敲门声，劳特累克伯爵走了进来。鲁贝夫人像是看到了什么令人恐怖的东西似的，瞥了一眼，就慌慌张张地走了出去。

“从你母亲那儿了解到你租了一间画室，我来看看是个怎样的屋子。”伯爵把装有金把手的手杖挟在腋下，两手放在背后，在屋里环视起来。

“不错，嗯！还可以。大楼有些损坏，不过，蒙马特尔的房子都是这样的吧。”

他走近窗边，叉开双腿，望着窗外站了一会儿，“风景也不错，晴天可以瞧见圣母院吧。”伯爵转过身子又看了一下屋子。“在这儿，可以尽情地画画吧。你从小就喜欢画画。马之类的东西，也许你会画得很好的。”

亨利被父亲的变化深深打动了心，他强烈地感觉到心里滚动的热浪，目不转睛地事着父亲。绸缎帽上戴着石竹花，短绑腿也和从前一模一样。然而，从伫立的父亲身上，仍然可以看出流逝的岁月在父亲身上留下的痕迹。眼神奇妙地呆滞着，有种不同一般的神色，也曾耳闻关于他的一些流言。他曾幻想在鲁利驱车同儿子一起去打雌鹿的幻想却残酷地破灭了。多么可怜的爸爸……。

“上面有寝室、浴室，上去看看吗？爸爸。”

“那是什么？”伯爵没有回答亨利的问题，却用手杖指着未完成的伊卡洛斯问。

“那是准备在沙龙展出的画。”

“噢，有着奇妙的翅膀。这个男人究竟在干什么呢？”

“这是个希腊神话。他的父亲代达罗斯为了使他能海上飞行，给他装了蜡翅，但是他飞得离太阳太近了，于是，蜡翅溶化，他就堕落大海溺死了。”

“就是说，世界上少了一个傻瓜。”伯爵说着耸了耸肩，眼光移向别处。

“那，我回去了。总之，你在这么舒适的环境里生活，我也就放心了。”

伯爵向门边走去，忽然被画架上的康康舞吸引住了。他径直走近画前，弯腰仔细地看了起来——旋转着的女人衬裙和高高翘起的大腿。“你母亲如果知道你在画这样无聊的东西，会想不通的。”说着，直起了背。“这只能算是一幅猥亵画。妓女自然有她们应该呆的场所，而不是画布，这点我想你是明白的。”说着，伯爵耸了耸肩，朝门口走去。“噢！算啦。如今怎么都行。”

在门口，两人刹那间互相对视了一眼，如同努力试图渡过横在中间的万丈深渊上的桥梁。

伯爵首先移开了视线。“那、我回去了，亨利。”

“再见了，爸爸。谢谢您特意来看我。”

伯爵没有吭声。亨利站在客厅，目送着从楼梯上下去的父亲。

进入十二月后，巴黎的街上到处洋溢着圣诞节的气氛。给不讨人喜欢的冬天带来了微笑。商店的橱窗陈列着玩具，人人的手臂里都抱着一包包的礼物在半溶化的雪中走着。

一天清晨，在五分钟的休息时间里，鲁卡斯向亨利走来。

“就是那个女人，瞧，就是叫杰丽的……”

“就是在时髦女子服装用品店工作的那个女人？”

“是的，那个女人可是一点儿都不动心的，还说什么如果屈服了，会遭上帝的惩罚的。”

“那换一个不就行了，反正又不是爱上了她。”

“不，不是那回事，对我来说，有个自尊心的问题。即使是不值钱的东西也行，圣诞节只要送她礼物，为了表示谢意，她会让我接吻的。接吻，似乎对女的来讲有着神奇的效果，是卵巢、还是喇叭管，我不清楚，但是的确对那样的器官有刺激作用。不管怎么，只要允许我吻她一次，她一定会变得善于领会了。说实话，最近在普罗旺斯大街的古董店，看到挂着有条很好看的围巾……”

亨利知道了自己被朋友们的圣诞节计划排斥在外之后，受到很大的打击。鲁卡斯一心一意追求着那位至今还顽固地不愿答应的女店员杰丽；格莱尼埃说他幽会，对方是个年轻姑娘，还不知道她的名字和职业；听说拉肖已经把圣诞节前一天“卖给了”深夜弥撒之后给他二十法郎金光闪闪的金币的老太婆；昂克坦被莱丽的康康舞女杰内特弄得神魂颠倒；戈齐呢，又发现了一个完美的女性，他吹嘘说这次是位女演员。

即使是一时的，朋友们的突然散去，使亨利明白了，一直以为可以继续下去的画室朋友间的交往不久也会梦幻般的消失。再过两三个月，就要离开柯尔蒙画室了，于是，亲密无间的一伙也将会变得七零八落了，再也不能在

阿戈斯蒂娜的店里愉快地用午餐，黑猫酒吧热烈的辩论，在莱丽度过的夜晚，都将成为过去的追忆……。

圣诞节前一天，在母亲的屋里凝视着熊熊燃烧着的木头，萦回在亨利胸中的却是这些。灯照射在天花板上呈现出椭圆形的光亮，壁炉上，小小的亚拉巴马台钟像喷水的蛇口似的，滴滴嗒嗒的报着时辰。屋外窗台上无声无息地铺满了白雪，不时地从楼下传来马车声和圣诞节的欢闹声。一会儿又只剩下闲静和灯光了。

“伊卡洛斯的画画得怎么样了？还顺利吧。”伯爵夫人停下手上编织的东西问道。“你喜欢那幅画吗？”

“一帆风顺。”亨利努力做出一副对将继续下去的画画之路具有浓厚兴趣的样子。妈妈是个心地善良的女人啊。

“脸已经完成，投影也基本上画好。还必须要上相当厚的颜色。”

两人闲聊着，亨利把目光移向伯爵夫人，渐渐产生的隔阂像透明的窗帘落在两人中间，爱的波滔向他涌来。多么可怜的妈妈，因为我，妈妈忍受着多么大的孤独啊！

“沙龙开始之后，我们可以一起去玛罗美了。”亨利安慰母亲说。

“那时已从柯尔蒙的画室毕业，所以可以在那儿度过秋天，可以一直呆到圣诞节。”

伯爵夫人的视线倾注在亨利的脸上，这是双柔情脉脉的眼睛。自己在蒙马特尔借了间画室，每晚，不去探望母亲，而是和朋友一起徘徊在霓虹灯下的小巷里。亨利现在是想弥补自己的过失，想对妈妈表示自己的爱。就像在餐馆拿一百个法朗的大票子作小费的阿尔封人那样，像个领主的儿子毫不吝惜地将爱情连同几个星期，不，几个月，一起奉献给妈妈。

“秋天的玛罗美可不是什么好地方，一过十月，多半是每天阴雨连绵。”

亨利太想弥补自己的过失了，所以他顽固地坚持：“即使天气不好，也不会比巴黎更坏的。而且，深夜。可以坐马车去圣·唐德雷·丢波瓦做弥撒，不是挺快活的嘛。”

“而且，又可以请斯拉克神父参加圣诞节晚宴。”他又补充道，“喂！妈妈，你就答应呆到圣诞节吧。”

这种近似死乞白赖的请求，使伯爵夫人想起了亨利的孩提时代——在城里公馆的草坪上，百般央求母亲作各种姿态的情景。这孩子与小时候一点儿也没有变，也许这孩子的身上会永远留有些孩子气吧。

“是啊，让我想想吧。”伯爵夫人微笑地回答。两人又讨论了一会儿亨利明年租画室的事。当然，不是在蒙马特尔，而是在其它高级的、安静的地方。

“还有。”伯爵夫人又说：“你也许要一个女佣人吧。鲁贝夫人怎么样？听你说，好像人还不错吧。”

这可是求之不得的事。最后，决定等伊卡洛斯入选沙龙之后，马上问问她本人的意思。

亨利的视线又回到了火炉的火焰上，蓝色的火焰宛如娇小的舞女，掂着足尖在燃烧的柴火上跳动着。现在，同伴们都在干什么呢？鲁卡斯已经吻过她了吗？杰丽的意志在那半新旧的围巾前崩溃了吧。与漂亮女子接吻一定是件美好的事吧……。

伯爵夫人一边编织着东西，不时地偷偷瞧亨利一眼。心想这孩子正在烦

恼，为一种模糊的不安所烦恼。迄今他的所见所闻都是新鲜事，所以没有重新观察周围世界的空闲。但是，这孩子正从无欲的欢天喜地之中醒悟过来，他本人还没意识到这点，但，我是明白的。他的双眼失去了昔日的清澈，他的体内，开始激荡着吐鲁斯·劳特累克家的血液。

狂风还没来临，却已经山雨欲来风满楼了。

(四)

圣诞节的休假结束了，其实，三周之前就结束了。玩具早就从店铺的橱窗里消失。圣诞节之后，还会有谁想看玩具呢！连圣诞节前夜的彩色纸带卷和五彩碎纸也因连续三天下雨，从路上消失，被冲进了排水沟。人们遗忘了圣诞节的傻笑和伤感的胡闹，重新开始了工作，亨利也以伊卡洛斯为伴，又得到了学画学生那种朝夕与画为伴、与尘世隔绝的生活。

今天一早，他又像以往那样，来到了画室，孤零零地坐在画布的小凳上，专心致志地画淋浴的狄安娜。他挤了些与微妙的肌肤颜色相近的颜料，观察解剖学的构造及色彩的平衡，还不时地瞟一眼立在离开三英尺远的模特儿台上的《丰腴的玛利亚》（画室这幅《丰腴的玛利亚》的习作现在陈列在斯德哥尔摩的美术馆）

一切都是原样。火炉发出低低的滋滋声燃烧着，屋里很暖和，不，都有点觉得热了，但并不使人感到不适。

管理人利用五分钟休息的时间，在屋角看着报纸。学画的学生站在画架旁，一会儿向前，一会儿退后，一会儿又弯腰，在颜料箱里乱翻，在调色板上挤上颜料。又是个雨天，雨打在天窗上的滴嗒声，使人想起了小羊群的羊蹄声。是的，一切都和从前一样，尽管如此，却又找不出一件与过去相同的东西，一切又都变了。不是很妙的吗？！为什么，一切又都不同呢？

他一心想从这些疑问中逃脱出去。亨利心神不定地向后仰身子，仔细端详起自己的画来。那儿的颜色还需加些琥珀色。左手好像还要再涂得厚一些……这么想过之后，疑问又钻了出来。究竟有没有必要这样不断地上色呢？柯尔蒙为什么这么主张呢？另外，他的画中内含的那些难以接受的奇丽之处，又是怎么回事呢？毫无疑问，他的知识渊博，一定是模仿卡拉瓦乔、格列柯、哈尔斯、委拉斯开兹这些画家的。他一定知道伟大的画、伟大的美和漂亮是毫无共同之处的。不是昨天还强调过，优秀的画家都一定要喜爱画裸女吗？！可爱、骄傲、正经，又有性感。“乳房画得给人以轻度的想象力就行了，骨盆一直是引起快感的部位，应该画得像处女一样。耻骨处不要画阴毛，要尽可能的掩盖起来，要像提香的维纳斯那样用娇嫩，纤细的手遮住。”他果真相信这些毫无价值的东西吗？从他越变越固执来看，他是深信无疑的。一周前，一名学生在皮肤上略上了点紫藤色，那时，他的怒气是无法形容的。“印象主义！我以前就说过，在我的画室里不允许有印象主义的存在。大概，你已经忘了我是沙龙的审查员吧！”从此之后，画室里再也见不到这位学生的踪影了。他知道，来了也是白搭，反正柯尔蒙会阻止他入选的，而

格列柯 (Creco, EL1541 - 1614)，西班牙画家，原出希腊。——译注

哈尔斯 (Hals, Frans 约 1581 - 1666)，荷兰画家。——译注

委拉斯开兹 (Velazquez, DiegoRodriguezdeSilvay1599 - 1660)，西班牙画家。——译注

一旦不为沙龙选中，那就无法成为一名画家。算了，总而言之是工作。噯！浅琥珀色在哪儿呢！

他挑了支干净的画笔，把颜料紧贴在手心一挤，在调色板上涂些茶色，小心翼翼地在画布上上颜料。他埋头干了一会儿这枯燥无味的工作。唉！那雅典人，什么时候才能画好呢？

如此强烈的反抗心理，连亨利自己也大吃一惊。我这究竟是怎么啦？！伊卡洛斯是极其乏味的作品，这从一开始就知道的，然而，自己不是也很明白，这将是为沙龙所接受的关键，是非画不可的嘛。既然如此，为什么事到如今却突然讨厌起这画来了？为什么，艺术家的气质会如此这般的抬头呢？我究竟怎么啦？连朋友们都注意到了亨利的这种变化，总觉得有些不对劲。以前，他睡下去，总是最后一个，不到天亮不起床，现在却是彻夜伏枕辗转，说起梦话来。格莱尼埃也注意到了。为什么情绪会突变的呢？刚才还是喜不自禁地捧腹大笑，喋喋不休地谈笑着，一会儿忽然沉默寡言，想猛地扑到妈妈的怀里，把头埋在膝盖上，尽情地痛哭一场。嘿！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呀？！

杰丽！是负疚的秘密，还是什么别的东西，亨利的心里，在喃喃呼唤着这个名字。这声音越来越大，从意识中泛滥起来。噢！这就是问题所在，自己却拼命想把它掩饰起来，另一个自我，窥视到这个自我。从鲁卡斯第一次带她来莱丽之后，亨利就不时心神不安她忽然出现在亨利面前。她满头金发，苗条的身材，就像最美的花仙子的化身。她戴着波形皱花边的小帽，面纱上星星点点地缀着珍珠，脖子上围着圣诞节那天鲁卡斯买给她的廉价围巾但是，她确实是变成女店员的最美的花仙子。很清楚，她默认了良心的严厉指责，她不会再在他的脸上扇巴掌了。这一切，都是那么明明白白、一目了然。对这个仪表堂堂、却很平庸的北方男子的爱，从她的一个动作，一个眼波，在桌底下偷偷摆弄他的手等等举止中都明确无误地流露出来。看着这些人在人前流露出来的神秘的情爱，使人觉得内疚，也使人觉得冷飕飕的、毛骨悚然。看来，如同鲁卡斯所说，接吻对于女人有着奇特的魅力。

这天晚上，他们俩却是异常的冷淡，几乎没谈上几句。杰丽隔着桌子，两次朝亨利莞尔一笑，在舞曲的间隙时间，她喝着酒，发出动人的笑声。她口若悬河般地说着：“我们店的帽子，只卖新颖的，客人尽是有钱人。我也曾接待过女演员贝尔纳尔。”亨利不动声色的看着正在说笑的杰丽，悄悄地欣赏着她的美貌。他的视线暗暗地移向手制衬衣的里面，从隆起的胸部勾勒出身体的曲线。这还是生平第一次。和她坐得这么近，就像眼睛和鼻尖那样，却又像远处的星星离得那么远。心里偷偷地将她视为情欲的对象，这里既有欢乐，也有痛苦。他就是从这时起，开始变了。

那天晚上很晚了，亨利回到小屋后，她也来了。当然，这是在梦中，这个梦宛如现实，有着生动的现实感。两人躺在大窗子下的躺椅上。灯光下，她的身体一半呈棕土色，一半呈蓝褐色。乳头像是一只野草莓，红红的，充满情欲地高翘着。他柔情地爱抚着，热烈地吻她，用指尖抚摸着润滑而细腻的肌肤忽然，两人的唇吻合在一起，两人的呼吸溶合在一起。于是，她的身体在快活的呻吟中舒展开来，和亨利合为一体。

醒来时，亨利还在喘息。从未经历过，也从不知道会有这等的充足感和充满倦意的欢快。这，不是满足又是什么呢？连腿也不疼了。不知是梦幻还是现实，亨利躺在狭小的铜床上，脑子混乱得无法思考，幸福扰得他无法入睡，他在暮色中轻轻地喘息着，微笑着。

每晚都是如此。杰丽和亨利同行。虽然白天并不见面，但是杰丽成了常常接近亨利的亲近的女人了。偶尔在莱丽或“黑猫”遇到的她，成了亨利梦中的投影。杰丽从暗淡的伊卡洛斯背景开始嘲笑起，又嘲笑了洗耳恭听鲁贝夫人朗读的亨利和互相对喷着烟雾、议论着什么的朋友们。她一会儿戏弄人，显得非常地狂妄自大，一会儿又温柔得使人溶化。有时也变得异常的冷淡。她会十分冷漠地说：“你简直是个傻瓜，我根本就不爱你，将来也是如此，你快别这么说了，你根本就不了解我……”

突然，她又醒悟过来，凝视着画布说：“嗯！画得不错，看上去似乎左手山羊皮手套里塞了东西，是吗？柯尔蒙会满意的。”还有，“这个投影怎么样？好像用漂亮一词还不足以表达。让我说的话，我就说只能看成是块茶色的土块……”

思绪老是回到杰丽身上。不过，亨利渐渐地能客观地看待自己了。我没什么地方不好，什么也没干，我只是想和年轻女人睡觉。以前，我从没有这种欲望，这毋宁是奇怪的，这也许和长期的病床生活有关吧……。至于杰丽，就像是依靠在诗人肩上的美女，显然是想象的产物。她只是使朦胧的憧憬具体化了，问题在于要使女人——有血有肉现实的女人，作为我的所爱，这不是很简单嘛，而且无任何意义。在蒙马特尔，女人人山人海，那些渴望爱人和被人所爱，渴爱温柔，憧憬华丽的服饰、帽子，希望在高级餐厅用餐的女子，多得可以任意挑选。如果说她们饥渴的话，那也是对于金钱的饥渴。于是，一切问题也就不复存在了……

“休息五分钟。”

管理人的叫声打断了亨利幸福的遐想。他涂上最后一笔，然后，把笔放在调色板上。从地板上拿起拐杖，朝一位身穿廉价青哔叽制服、留青红胡子、清瘦的男人走去。那人似乎没有听到管理人的叫声，初学者般的，使尽全身解数，笨拙地挥动着画笔。

“你是文森特·凡·高吧。你弟弟说过，圣诞节后你来这儿。”

“那，你就是吐鲁斯-劳特累克了，是吗？”新同学停下笔，瞪着白石般亮闪闪的眼光，凝视着亨利。“我从提奥那儿听说过。”

“什么时候到的？”

“昨天刚到，不过，我已去过罗浮美术馆了！”

见他说罗浮二字时格外的热情，亨利不由地笑了。文森特·凡·高的脸上马上阴沉下来，目光也变得严峻了。

“您为什么笑？请不要嘲笑我！我说了什么可笑的话吗？”

“不，不是那么回事，对不起，请原谅。”的确如提奥所说，是个好生气的人。“我并不是笑话你，只是想，你怎么这么快就去访问古墓地了。”

“古墓地？”文森特大惑不解，蹙眉深思的表情顷刻间变得豁然开朗，现出理解了的神采。

“可不是，罗浮宫是个墓地，你这小子倒挺幽默的！”

“哈哈！哈哈！”

笑容在那饱经风霜的脸上荡漾开来，细细的脖子上，喉结在上下颤动着，并像瀑布似的，从肩膀、胸部向双臂流去，嘶哑的笑声在画室回荡。“墓地，说的太妙了，哈哈！哈哈……！”他就像突然疼痛发作似的，把身体变成了两半，喷涌而出的笑声宛如从海绵中挤出的水，他像被笑魔缠住了似的。

亨利怀着难以形容的不安，等待着这似奔流般的笑声停下来。“这太有

趣了。”他拭了拭热泪，又笑了一会儿。“克洛萨尔！法语怎么说呢？埃帕斯托瓦依昂！”有的人喜欢说外国的俚语，他也有这种兴趣，有意地露出了一手法语知识。“你的法语不错啊。”亨利想，这可不要又引起这个荷兰人的开怀大笑。“在学校学的吗？”

“不，很早以前，我来巴黎时学的。那时，我想当一名画商，就像提奥那样，也在英国的小学校学过一段时间，但是那儿只是教些你想学的语言。”文森特说话的口吻突然变得亲热起来，同时，眼里闪烁着蓝色的微笑的火花。亨利急忙说：“午饭，当然和我们一起吃，是吗？阿戈斯蒂娜的菜肴是必须尝一下的。如果愿意的话，用完餐后，去一下我们的画室吧。”

这次，文森特没笑，只是微笑地表示了同意。这时，亨利才注意到他那不同一般的、细腻的微笑。

午饭时，文森特应接不暇地回答一个接一个有关荷兰的问题。风车、运河、郁金香、奶酪，还有他的名字在法国人叫来有点像漱口，那么正确的发音呢？等等。这些问完了，又问，在荷兰有没有类似柯尔蒙画室般的地方，有没有沙龙？画画时，也要求细笔描吗？还要学解剖学吗？看过不少伦勃朗的画吗？他的家呢，不知是在阿姆斯特丹还是在鹿特丹？总之是在荷兰的某地。荷兰的女孩怎么样，很热情奔放吧？怎么样，她们也惯用甜言蜜语吧？还是像面条似的拉拉扯扯呢？蒙马特尔的女人，起初还有点反抗，不久就感谢对方的强行了，越是强行，她们就越热情，这点，荷兰女子怎么样？

画室的学生怀着复杂的心情看着这位已经三十三岁、长个萝卜脑袋、忽然闯了进来的人。他那鹰般的蓝眼凝视着画室的学生，带着浓厚的喉音，用生硬的法语回答着接踵而来的一个个问题。

“您去罗浮宫了，那一定看了《莫娜·丽萨》了。”昂克坦突然变得用词极其客气。“您不认为这是个杰作吗？是无与伦比的艺术作品，只有卓越的达·芬奇才能画出这样的杰作。这理当是世界上最优秀的画。”说到这儿，他用挑衅的目光睥睨着在坐的人。“如有人不同意的话，我将吐唾沫于他眼中。”

说完，昂克坦满面笑容看着文森特。“上星期，去罗浮宫，仔细地看了吧。实在是太完美、太高雅、太崇高了。我都想跪倒在它的前面了。”

“那，你为什么不下跪呢？”插话的是亨利，脸上堆满了笑容。

“你怎么知道这是世界上最好的画呢？究竟是不是芬奇画的，你是怎么知道呢？”

“怎么知道的？”昂克坦阴郁的眼光狠狠地斜视着亨利。说到辩论，大家公认在这些人中间是没有一个辩得过他的，挑衅者是必须做好失败的思想准备的。他目光锐利地环视了一下画室的学生，哈、哈、哈地低声笑了笑。

“那幅《莫娜·丽萨》，”他啜了口矿泉水，提提精神，用餐巾轻轻擦了擦金色的胡子，然后，“咚、咚、咚”地敲了敲桌子：“我说给你听，流着唾沫的低能儿！”昂克坦隔着桌子，睥睨着亨利，大声嚷道：“我来告诉你，为什么我知道画《莫娜·丽萨》的是芬奇！因为，我是那么感觉的，你懂吗？是这儿，用我的心感觉到的！”

“我不是问你用什么感觉到的。譬如我心里觉得你是个笨蛋，但我总不能因为这么想也就这么说你吧，是吗？”文森特在笔直的短短的烟斗里点燃

了火，昂克坦的脸涨得通红，眼看被打倒在地的一击就要飞了过来。

“是那个微笑！”昂克坦大声地喊出了这个一刹那间闪过的东西。“你这种独眼人也一定注意到了那个微笑了吧。那是令人战栗的微笑，朦胧的微笑，实在太迷人了。如果你敢说，那眼里没有微笑的话，我就要啐你一眼唾沫！”

“究竟是用眼睛笑的，还是用肚脐笑的，这并不是我要知道的。我知道的是，你怎么知道画她的是芬奇？”

屋里出现了可怕的沉默。

一会儿，昂克坦忽然又想起了什么似的，用瞧不起人的口吻说：“那还不简单，是技巧。芬奇有他独特的画法，是根据他的笔法分辨的。芬奇的笔法谁都清楚。”昂克坦倨傲地摆出一副看对方笑话的架势，“怎么样，如能反驳的话，那就请呀。”

“那就听好。”亨利不出声地笑了笑。“认真听完之后，就开动一下阿米巴似的脑袋吧。在伦敦也有一个叫‘国家画廊’的美术馆，说起来这个美术馆可以说是他们的罗浮宫，在那儿也有一幅和这儿不同的《岩窟的圣母》，是芬奇让他的一名弟子帮助画的……你别插嘴。”亨利制止了刚张嘴的昂克坦。“究竟哪一部分是芬奇画的，哪一部分又是其弟子画的，迄今没有一个人能清楚地看出来，笔法完全一样，于是也可以认为是他弟子一人画的啰。”

昂克坦的烟斗已点燃了火。他吸着烟，朝亨利脸上喷出浓烈的烟雾，这也是他惯用的伎俩。

亨利被烟雾呛得厉害，他用手拂去烟雾，一边说：“如果给我机会，我来说说，怎样才能明白是不是芬奇的作品。”

“可以。那，你就说吧。”昂克坦从心里高兴自己的转机，于是慷慨地说。

“那是因为镜框上有个小小的铜板。”亨利像是面对敌人似的，蔑视地浅浅一笑。“那上面写着‘达·芬奇，一四五二——一五一九’，所以，知道这就是芬奇画的。如果是在当铺，看到了没有镜框、积满灰尘污垢的《莫娜·丽萨》，那将会怎样呢？一幅涂满清漆的文艺复兴时期的肖像画，画得很好。如果卖五百法郎的话，你买吗？事情顶多就是这样。”

“五百法郎，那可以干许多其它想干的事了。”拉肖说着，露出了一副馋涎欲滴的神情。

画室的学生们开始吵吵嚷嚷地谈论起五百法郎的用处了，“但是，如果是在罗浮宫的话，那就不一样了。”亨利等他们安静下来之后，方才接着说：“你们脱去帽子，用脚尖站着，就像在教堂那样不敢大声说话。科雷焦、伦勃朗、提香，还有鲁本斯……。每遇到一个就在心里下跪，画个十字。等到轮到《莫娜·丽萨》时，因为崇敬，而蹒跚起来，你就不会在看手按腹部、眼角荡漾着微笑的佛罗伦萨中年妇女，看着的是芬奇，是满脸胡子、才气横溢、传说般的、浪漫的、充满文学色彩的芬奇；看的是佛罗伦萨，是穿着金线织花锦缎衣，用指甲弹着竖琴的贵妇人，是梅迪奇家族的荣耀……。因此，你就会马上跪下了。”

科雷焦（Correggio, Antonio Allegri 1489-1534），意大利文艺复兴盛期画家。——译注

提香（Titian 1490-1576），意大利文艺复兴盛期威尼斯画派画家。——译注

鲁本斯（Rubens, Peter Paul 1577-1640），佛兰德斯画家。——译注

“胡说！”昂克坦愤怒了。“天才是一目了然的。所谓天才，低能的你好好听着。宛如钻石，一目了然的才是天才。天才是睁眼即见的，这点在伦勃朗的作品、提香的作品，还有芬奇的作品中，如青天白云，表现得十分清楚。这难道不是有目共睹的吗？！”

“你放屁！”亨利猛地叫了起来。拉肖眯着眼、入神地欣赏着自己“弟子”熟练的骂人话。那么，莫娜·丽萨的丈夫为什么不知道呢？他拒绝接受那幅肖像画。如果区分天才果真那么简单，正如你所说的是睁眼即见的话，那么为什么梅迪奇不知道呢？你难道不知道芬奇为什么无法安静的画画，他常常还要画菜谱和写生化装舞会衣服吗？另外，你说天才是一目了然的，那么，人们又为什么要嘲笑伦勃朗的《夜巡》，使他在赤贫如洗的境遇中死去呢？为生活，不得不画广告牌的华托 又怎样呢？就连泰尼耶 也因为自己的画仅仅只能卖两个法郎，而要到处传播自己已死的流言。夏尔丹 用一幅画换了一件背心，以我们看来，他们的天才比观火还要明了，然而，他们却被视而不见，这又是为什么呢？如果我们自作聪明地说，以前那些画匠的伟大之处是不言而喻的，那么，为什么对现在还活着的天才却会视而不见呢？譬如，为什么说塞尚不是天才呢？说不定哪一天，他的作品被罗浮宫收藏，成为和卓越的芬奇平起平坐的伟人呐。”

“塞尚是谁呀？”提问的是文森特。

“是位微不足道的画家。”戈齐从桌对面接过话。“劳特累克有点过甚其辞了。”

拉肖袒护地把脸转向亨利。“你说的有一定的道理，不过，是否说得过分了一些。不管你怎么说，谁都知道塞尚是画不好画的，连印象派们都为他的存在而感到羞耻。他们把塞尚的画挂在不引人注目的地方。”他责备中带着柔情，看着自己的“盟弟”。他自负地认为，是自己把一个乳臭未干的少年培养成了了不起的学画的学生。要进入罗浮宫，那可不是件容易的事。说什么时候塞尚的画会出现在罗浮宫，这未免太孩子气了。就像在吹嘘自己将进入罗浮宫一样！

话题又回到了文森特身上。大家纷纷给他出主意，去什么地方可以赊帐买到颜料，应该用什么商标的木炭定型液，去什么店可以用半价买到上好的解剖学入门书等等。然后，又激烈地争论起了为进入沙龙而创作的三角构图的相对优点，色彩的平衡，“绘画方面的天赋”等等。午饭就在这种众说纷纭中结束了。

一会儿，他们喧嚣着离开了阿戈斯蒂娜的店铺，向不同的方向散去。

“不太好理解吧。”走在土拉克街的上坡路上，亨利抬头看了看文森特。

文森特的腋下挟着书包，身子微微向前倾斜地走着。“我原打算来巴黎学画，将来成为一名画家的。”过了一会儿，他开始说，“现在，我没有信心了。也许如提奥所说，年纪太大了吧。”

刚才的笑声消失了，文森特步履沉重地行走在蒙马特尔，一看就不是当地人。看来他不熟悉情况，正不知道如何是好。亨利感到非常的同情。

“不要失望，文森特。我可以叫你文森特吗？你不必被什么三角构图、

华托（Watteau, JeanAntoine1684-1721），法国画家罗可可风格代表人物。——译注

泰尼耶（Teniers, David），佛兰德斯画家。

夏尔丹（Chardin, JeanBaptisteSimeon1699-1779），法国画家。——译注

色彩平衡等迷惑，听上去很复杂，其实并非如此。”同情通常是用慰藉来表达的，所以，亨利又补充道：“不久，你就会赶上我们的。”

两人在蜿蜒崎岖的小路上走着，走了很长时间才走到画室鲁贝夫人正在阳台上，嘴里嘟囔着把灰泥屑扫入垃圾桶。

“真拿那些铺管子的人没办法。你看看！这就搁下不管了，早知道这样，就不请他们修浴槽了。”她在上面对亨利说。

鲁贝夫人简慢地同文森特打了个招呼，又马虎地扫了两三下，一手拿着扫帚，一手提着垃圾桶，呱嗒呱嗒地从楼梯上走了下来。

“我来帮你忙，大婶。”说着，文森特的手向垃圾桶伸去。这个动作极其自然，非常像个男子汉。鲁贝夫人吃惊得直眨眼。一会儿，她的脸上荡漾起笑容。“啊，谢谢！不过，我自己能行。那，请多待会儿。”说着，走了出去，背着手把门拉上。“鲁贝夫人很喜欢你呐。”亨利把帽子和外套挂在衣帽架上。“喂！你看着，一会儿，她就会拿香槟来的，你不喜欢喝也得忍着。如果以她为对手的话，那就输定了，我们试过一次，可是，就像在和机车议论一样。好了，文森特，能不能把你的素描给我看一下？”

亨利走近长桌，为了搁置文森特的书包，他移动了一下煤油灯。“能否先看一下你的画？”文森特斜视着未完成的伊卡洛斯说。“画得真美。你很精通解剖学的构造，我也想掌握这些知识。”

“解剖学只要记住拉丁语的名称就行了。如果你想学的话，我们可以一起学习。”亨利想，这个红发外国人有着一奇妙的魅力。“你高兴的话，什么时候来都行，不用客气，我也曾用过两年拉肖的画室。”

文森特把脸转向亨利，但是眼睛是被心里的风景所吸引了吧，他并没有看亨利。

“如果我能像你一样画的话，我就想画在田野里工作的老百姓，画他们的劳累。我想画一天结束之时，他们揉着酸痛的后背：画他们在旱田伸伸腰，用袖口擦汗的情景：画农场、花、树和太阳；毫不吝惜地使用黄色。黄色是神的颜色，因为使太阳成为黄色的是神。”

文森特最后几句奇怪的话，使亨利不由地吃了一惊。他盯视着文森特，或许这人头脑有些不正常吧。“神也许是喜爱黄色的，不过，柯尔蒙喜欢茶色。”亨利说完微微一笑。“你还是买些象牙黑和富锰棕土色放着好，我会带你去唐吉老爹的店铺的，那儿非常便宜。喂！什么？”

文森特急步穿过屋子拿起了小幅的康康舞画。亨利见了说：“哦！是这个。那是在莱丽跳康康舞的女人们。以后，我陪你去。当然，今夜也行。”

“美极了！美极了！这幅画实在太美了！”文森特大声叫嚷。“比那幅大的好多了！这些女人都活了，就像当着你的面跳一样，可以听到音乐声，可以直接感受到客人的呼吸和舞场的气氛。这才是活着的快乐，为什么不完成这幅呢？”

“没有时间，而且，我的父亲说这是幅猥亵画。”

“你一定要完成它。”文森特用命令的口吻说。

“喔！我会完成它的，不过，你不要太兴奋。我听说荷兰人是冷静的，你好像是例外。不过，你能喜欢它，我很高兴。其实，它也很合我意，说心里话，如果可能，我愿意只画这种画。”

“那你为什么不画呢？”

“因为我想被沙龙入选，康康舞的舞女是不可能入选的。好了，现在轮

到你了，你让我看看你的素描吧，天已经渐渐地黑了。”

文森特很不愿意似地把那幅小品靠墙竖了起来，然后在桌前坐下，开始解书包带。“你不要忘了我是个初学者。”文森特预先声明说。“因为我从来没有上过画室，也从未学过画画。”他取出了画着占卦的速写本，纸角都波折了起来。“这是最早画的，是米勒作品的临摹，看着书的插图画的。”

他隔着桌子递过来一张又一张的素描。

“这是鹿特丹的猎人……，这儿画的是努埃内的纺织老工人……，这是米安，我从前认识的一个女孩，……这几张画的是布拉邦特的农民，我们称他们是食土豆的。”

看最后一幅时，画室渐渐地暗起来了。“这是全部作品，怎么样？”文森特声音打颤地问，心里担心极了。“你认为这样的水平，也能成为一名画家吗？”

亨利慢慢地放下了手中的画，目不转睛地瞪眼看了一会儿。桌对面的文森特正不安地望着他，刹时间，亨利有一种被他压倒的感觉。“你是真心想知道我的意见吗？你的素描很不错，非常好！我无法相信，你对自己和自己的作品会这么没有信心。”

“你说的是真的？你真是这么想的吗？”像体内的螺丝突然松掉了似的。文森特的声音因激动而打颤着。“你不会是怕伤我的心才这么说的吧？你是真心认为我能成为一名画家的是吗？”

“能成为？你在说什么呀。文森特，你不已经是画家了嘛！”

由于恍惚，文森特的脸扭歪了，舌头变得不灵活了。“谢谢，亨利，你不知道这话对我意味着什么。我需要有人对我这么说。”

两人就这样隔着桌子对视着，微笑着，找不出合适的语言表达此时的心情。“我们俩能成为好朋友，是吗？”一会儿，文森特腼腆而略带踌躇地说。

“是的。”亨利点了点头。“你能来巴黎，我真为你高兴。这不是客套，是真的。”说完，耸了耸肩，觉得此话过于急不可待了。他站了起来：“那么，我们去‘黑猫’喝杯啤酒吧。”

这时，传来了轻轻的敲门声。鲁贝夫人端着托盘走了进来，里面放着两瓶香槟。

亨利对文森特使了眼色，轻声说：“怎么样？我的话不错吧？”

离隆冬季节还有些日子，亨利察觉到朋友们的心起了微妙的变化。他们还是谈女人，谈艺术，互相咒骂要吐对方一口唾沫等等。他们嘴里衔着烟斗，炫耀自己无与伦比的精力，互相逞能，然而，从这些豪言壮语的背后，可以隐约感到一种不安。对于未来隐约而模糊的不安感觉，忽然成了悔恨的叫嚷，或阴郁的叹息。

“你还记得上次在阿戈斯蒂娜的店铺里，德加那个老糊涂说的话吗？”一天晚上，戈齐说。“他说了，画画的反正要饿死，走路拖着鞋底漏洞的鞋子。当时，我倒并没在意，不过，近来却老是想起这些……”

“我也是。”昂克坦叹了口气“本来可以在邮局工作的嘛……”

戈齐犹豫地从口袋里掏出了家庭用品目录。“画这种商品目录广告可能赚大钱呐。”他那开朗的口吻后面露出了虚弱的内心，实在令人悲哀。他指着汤盘上的画说：“你们知道，这样的画值多少钱，你们听了会不相信的……。还有窗帘，有人让画这上面的画。”

他们一时默默无言，都在想着同样的事情。为了成为一名画家，大家一

直在努力发奋，总有一天，会成为一个画家的。成为画家时又怎么样呢？究竟怎样才能维持生计呢？在浪漫主义的浅薄虚饰里扎进了不安的针刺。纯粹的法国小市民意识告诉他们，仅仅是在莱丽连续不断的愉快的喧闹和在“黑猫”喝啤酒，都不能算是人生。画蒙马特人喜欢的狄安娜像，或是横卧的维纳斯，虽然可能会被沙龙入选，但这绝对保证不了一日三餐。

“在坦普尔有人出二十五法郎买一副牟利罗的基督升天图，出二十七个法郎，购买诞生图。也许什么画他都买吧。”昂克坦装出了一副毫不在意的神情说。这时，拉肖告诉大家，自己应募投考了一个二流的美术馆管理助手。他故意过于谦虚地说：“这是最次等的工作，不过我想钻了进去，总不会没饭吃吧。”

两、三天后，格莱尼埃忽然问亨利：“你懂得造墙纸的技术吗？”

这是一天在去画室的路上，两人一起往常去的餐馆用早餐。外面方泰努街从一早起就很热闹，推着手推车沿街叫卖的声音混合着马车夫的朗朗叫声；拖着拖鞋、卷着卷发纸的家庭主妇，和鱼店老板讨价还价；头上顶着三顶帽子，一看就明白是卖旧书的，用昔日抑扬顿挫的语调叫卖着；修陶器的摇着铃；磨刀师傅一脚踩在沟里，专心致志地工作着；野狗在人缝里挤来挤去；偶尔，背着玻璃的男人，一边物色着坏了的窗户，一边用假嗓子像唱歌似地吆喝着：“配玻璃哦！”走了过去。

眼前的情景，在亨利看来就像是伦勃朗蚀刻画的再现。他刚想开口，格莱尼埃已说道：“造墙纸是件非常有趣的事，既可以赚钱，也是门艺术。譬如，你知道上等墙纸的花纹该如何设计吗？”

“是啊……”亨利一边大口吃着羊角面包，一边回答。“所以是手工艺人的艺术。”

“手工艺人的艺术！哪里，哪里。”他隔着桌子，把身子探了过来，悄声说：“你还记得圣诞节我遇到的那个女人吗？她名叫莉莉，她和那些同谁都睡的蒙马特下流阶层的女子不同，贞操观念很强，受过严格的教育。这个女人迷恋着我。她的父亲经营着一家墙纸工厂。他陪我参观了工厂，并说：‘你对画画感兴趣，如果能帮助我的话，那真是求之不得。’”

亨利隔着玻璃杯口，凝视着他。真是明白世理的格莱尼埃。他也明白了，人生决不能只是在蒙马特闹着玩，在莱丽跳跳舞。

“言之有理，”同窗好友讲完之后，亨利说：“听说结婚是非常美好的。”

那年冬天，亨利常和文森特见面。他让文森特坐在椅子上，前面放一杯苦艾酒的酒杯，给他画肖像画（这幅彩色粉笔画现在挂在阿姆斯特丹市立美术馆）。听文森特自我责备，以及支离破碎地吐露他的政法论、神秘主义、酒精、生病、开始悟到的天才论等等。他逐步习惯了文森特的感情起伏，他时儿自暴自弃，略带踌躇不决的微笑，难以形容的局促不安式的哄然大笑，以及火山爆发般的激情，时而又默默无言。在莱丽，这位从前的牧师先生，拥着女工，迈着舞步，和那些嘲笑他笨拙的外国腔法语以及橙色胡子的女工调情。在黑猫酒吧，他大口喝着苦艾酒，舞动着短短的烟斗，甚至说出了成立个类似艺术家之村的过激语言。“大家集资，共同管理卖画赚来的钱……。”

只剩下两人时，他更是滔滔不绝地议论个没完。有时亲密和深深的理解反而导致了意见的不合，气质和生活环境的不同给两人带来了激烈的冲突。

他们互相瞪眼，争论得唾沫四溅，声嘶力竭地争论结果，更加深了两人之间的友情。

“你说的艺术家之村好像疯子似的，你的头脑是否有点毛病。画家是能够一起生活的吗？你把两个画家关在一间屋子试试，只需一周，一定会互相用钢刀切开对方的喉咙。”一天下午，文森特一走进画室，就说自己看到了希望之光，打算成为一名点彩派画家。

“什么？你要成为一名点彩派画家？”亨利停了正在画的伊卡洛斯，回头看着朋友微笑着问。“上周你不是说要成为印象派吗？是谁扬言要成为像雷诺阿、莫内那样的画家的？”

“这次不同了。”文森特闪着入神的目光说。“昨晚修拉来吃晚饭了，饭后吃点心和水果，他阐述了自己的理论，我认为，这正是解决所有美术问题的好办法，而且单纯明快，只要学习光学，了解折光的规律，其特性的原理，及光的映象停在视网膜的时间就行了。这……”

“所以，你愿意像修拉那样，花一年时间完成一幅画吗？你想一下，在同一画布上打一年点的形象，别的人这样做也罢了，你……”

他们也讨论政治问题。

“像你这样善于幻想的理想主义者，一旦画起画来，为什么会变得这么客观的呢？真是难以理解。”议论最激烈时，亨利感叹地说。“因为你崇拜米勒，所以你似乎像一个画过于甜腻的内容的彩色石版画家。不要这样。你的《食土豆的人们》是写实的。看了那幅画，就会觉得它极其直接地表现了农民的悲惨生活。”他们那不洗澡的身体似乎散发着气味。

“农民自古以来就一直过着如此悲惨的生活，以前生活更苦，被国王掠夺了劳动果实。”

“这些都是胡说，你是从哪儿看来的？”

“这怎么是胡说！”

“是的，是胡说！”

“是事实！”

“不是事实。你去罗浮宫看一下勃吕盖尔和哈尔斯、泰尼斯，再说看上去农民们是饿着肚子吗？他们不是大腹便便，有着肌肉鼓鼓的臀部的吗？！你说他们抱着空腹，但是，他们却在干些什么呢？在树荫下跳舞，吃得饱饱的，他们拔去盛着葡萄酒、汽水的罐子的盖子。他们的妻子们不是胖得像个鹤鹑，胸部从身体上胀鼓鼓地突出来吗？！”

“那么，为什么要进行革命呢？”

“并不是他们要革命，他们是拼命抵制革命的。发明什么征兵制，使农民无法生活下去的是你所喜欢的共和制。国王不会仿效把人从土地上赶走……我们究竟为什么要吵架？去黑猫酒吧兜风怎么样？我总觉得今夜要交好运了。”

文森特性情易变的旧病复发是他来巴黎后不久的事。他忍受不了在画室画那些无意义的画，就在不太干净的蒙马特尔小街上搭了个画架，有时又在弟弟家画那些沾满泥土的鞋子和封面变黄的书。偶尔，会不打招呼地不知去向。两三天后，穿着皱巴巴的衣服，胡子乱蓬蓬的、浑身湿透地回来了。这时，他会喜不自禁地说：“是看树去了。”

“城市太窒息了，我不会去的。什么？睡在哪儿？亨利，你问得真怪，我可不记得睡在哪儿的。是在塞纳河畔的小屋。什么？下大雨够呛吧？荷兰

人是不怕下雨的。”

“喂！亨利，我画了这么多画回来，你能看看吗？”他的脸胀得红红的，躬着背，拿出了画布，又非常抱歉似的把它靠墙竖了起来。他说是花了三小时才完成的。这是幅汇合了毕沙罗、德拉克洛瓦和修拉的艺术的画，但是没有融合他的个性。只能说尽管与原来估计的相差很远，但还是幅好画。

他有时也会冷不防地跳进亨利的画室，腋下挟着书包，戴在头上的圆皮帽使人觉得这是位奇怪的田纳西州的猎人。由于是跑着上来的，他一边喘着气，一边说：“亨利，你教我解剖学吧！没有这方面的知识，是成不了一名好画家的。怎么样？帮帮忙吧！这顶帽子怎么样？很不错吧。它设计得很实用呐，到了冷天，我就把这个放下，这样就是付很好的护耳了。”他拿起垂在脖子上的酒壶，喝了一大口朗姆酒，心满意足似地吸了口长气。

“好，开始工作了！”这样，开始了解剖学的讲学。

“这是胸锁乳突肌。……这儿是阔背肌……大臀肌就是臀部的肌肉……构成头骨的主要骨头是钩状骨，骨头，乳样突出部，颊骨突起……”学了一会儿，文森特就把炭笔扔到了墙边。“不学了，反正记不住，我年纪太大，而且脑子也不好使，我们去吃快餐吧。”

于是，两人来到了凡·高兄弟居住的拉瓦尔街的小餐馆，被推荐吃了红葱和其它荷兰菜配制而成的快餐。在那儿，经人介绍，认识了许多无名的、能说会道的独立美术展的画家们。提奥一方面销售梅索尼埃的版画和巴比松派的风景画，一方面为他们作品的问世而拼命地努力。他们挥舞着拳头，晃动着磨破的袖子，咒骂不懂得美的世道。愤愤地说自己成了极其卑鄙的阴谋的牺牲者。

亨利学画时代迎来的最后一个冬天就这样度过了。然而这些只不过是表面的，表面大致如此，在它的背后，却有着别的一面。亨利就是这样过着两重生活，他有无人知晓的苦恼，那不是别的，就是苦恼着怎样才能把女人弄到手。

那天早晨，在画室考虑时，觉得事情并不难办。但是，仔细想想，却也不是件容易的事。首先是在哪儿物色的问题。在莱丽，朋友们一般都是在哪儿拣到的，经常在那儿勾引憧憬着冒险和爱情的缝衣女和洗衣女的。他们一个劲地劝她们喝酒，和她们跳舞，在地板上一圈又一圈地兜着，嘎嘎嚅嚅。“我们都感到孤独，让我们两人度过美好的爱情之夜吧。”或迟或早，或当天晚上就……，这种事情是屡见不鲜的。他们把女人带到自己的屋里，而且，这种事情往往可以持续一二个星期。但是，要这样干，首先必需要跳舞，而这又是办不到的。

那么，在路上怎么样？是的，在街上行走时，有时也会邂逅漂亮的女人。“奇袭王”拉肖说：“她们都盼望有这种事。即使是蹩脚的大炮，数发中总有击中一发的。这没什么，是统计上的问题……”甚至于仅仅从比加尔广场到克利西广场间极短的几步路距离间，他就获得过辉煌的战绩，俘虏过好几个女人但是，这种方法对于亨利是行不通的，因为要这么做，首先要追上女人，而这对于拄着拐杖、东倒西歪、走五六步就要休息一下的他来说，怎么才能赶得上呢？更何况，即使追上，又该怎么启齿呢？望着拄着橡皮包头的拐杖，气喘吁吁的自己，女人又会说什么呢？结果，只好放弃这种打算了。

那么，能够心神安定的地方也许只能是妓院了。

在斯塔因格尔克街有个佩洛克·格里勃纳的画室，关闭那天和朋友曾去

过那儿。登上铺着破旧绒毯的狭窄楼梯，有个沙龙，墙上挂着克莱奥拍特拉的石版画，窗下有着张挂着红灯芯绒帷幕的沙发，飘着刺鼻的廉价香水味和裸露的体臭，女人们只穿一条质地很薄的衬裙，或是裸体上裹着一条带有花边的披肩。她们的手是冰冷的，张着肿疱般的红唇，不用说去爱她们了，只要想象一下接吻，就会使人毛骨耸然。她们身上有股异臭，这使亨利想起了公共厕所。不行，亨利怎么也无心涉足这样的地方。

难道只能在心里描绘杰丽，满足于在想象中脱去那偶然在路上迎面走过的女郎的衣服吗？每天都是那么难以入睡。每天又总是在迷迷糊糊中睁开眼，感到疲倦和焦躁不堪。他只能埋头于画室，画愚蠢之极的维纳斯，画催人入睡的缪斯，以此来忘却一切。为了赶走妄想，他潜心于伊卡洛斯，常去黑猫酒吧喝啤酒，去莱丽痛饮香槟。就这样，亨利把对于爱欲的向往和痛苦当作羞于告人的疾病隐藏在心灵的深处，日复一日地打发着时间。既然这种痛苦，是无人可以告知的，那就只能缄口结舌了。这种新的痛苦，肉体的疼痛，不久也会过去的——时间可以解决一切。

到了三月，鲁卡斯似乎对杰丽已经腻了，他宣布说：“对于她的内心冲动已接近尾声。她是一个好女人。当她断然拒绝我的引诱，搥我一巴掌的时候，她是有吸引力的。冲破了她激烈的反抗，使之成为我的女人，这有着难言的冒险性。然而，当度过了这一阶段，一切又都平平常常时，就得道别了。就如努力奋斗，终于到达了北极的人中间，没有人会愿意一辈子生活在那儿的。”

鲁卡斯从朋友的同情中鼓起了劲头，又说杰丽不像以前那样反抗了，她常常纠缠撒娇，这也使人感到不快，简直难以忍“她那无止境的要求，倒使人难以相信三个月之前，她还是处女。她随时都想脱衣躺在床上。”

拉肖说，总之，一旦挑逗起女人的性分泌腺，她们就会像猫发情似的。那些长着天使般的仪容、像克莱奥帕特拉那样骄傲的女人，在床上也都是是一样的。

听说杰丽被她的恋人遗弃，亨利莫名其妙地又燃起了对于她的欲望。宛如以前仅仅出现在想象之中的东西，成了和自己一样急不可耐地投身于共同的情欲之中的一个现实的女人，向自己走来。

亨利的脑海里反复出现了她各种各样的姿态。他也蔑视这种不曾有的想象，也企图打消这些不现实的遐想。然而，亲眼看见，亲耳听见，用手又能触摸到的东西，怎么会就这么容易被否定了呢？肉粉色的耳朵的涡形，与鼻孔的形状相似，绵绵细语随着灼热的呼吸扑向耳朵。他的指尖都能觉到她那富有弹性的乳房，水汪汪的眼波，光泽照人的金发。她是立体的幻想，但却撩人困惑，比鲁贝夫人、柯尔蒙和朋友们更具有现实性。

没有实体的幻想，居然能引起针刺身体般的痛苦，这真是不可思议，但又是不容怀疑的事实。

亨利又感到了以前曾有过并被称之为“打击”的痛苦。

暗淡的、发狂般的怒气，像烤炉的热气向他袭来。亨利发出了声嘶力竭的叫声，抡起了拳头向墙捶去。他感到自己被一种顿足捶胸的冲动所驱使。也许这样就可以从那难以忍受的思念中摆脱出来，但是，他做不到，几乎没有一点用处。于是，他在一张没有靠背的凳上坐了下来，放好调色板，取下眼镜，躬着背，双手捂着眼睛。然而，浮现在眼前的还是杰丽。杰丽裸露着象牙般的肌肤，在他的手心里，像蛇似的扭动着身体。他也曾对自己说过，

这样任凭感情的发展，还不如陷身在欲望的泥潭里，使身心疲劳不堪，这或许倒可以帮助去掉妄想，从那些导致人疯狂的东西中逃跑，不管是憧憬，还是其它什么。

这样的想象，偶然也起些作用，但是绝大多数是毫无用处的。就这样的一个傍晚，亨利再也受不了了，坐马车去了克利西广场的蒙赛伊大酒店。

克利西广场位于山冈的一部分。那儿没有蒙马特尔的气氛，画家一般都不来这儿。这儿是商业中心。沿着大道，商店和咖啡馆毗连，广场中央蒙赛伊将军的铜像好似巨大的旗手般矗立着。

刚跨进酒店，亨利就觉得自己来到了最合适的地方了。从迎面走来的顾客身上，就可以知道这是个花里胡哨的店铺。这儿没有一张熟悉的脸，还有女人——女人是到处都有。是要肩上披着绿色披肩的金发女郎呢？还是要穿着看上去连气都透不过来的紧身衣、丰腴的浅黑型女人呢？噫！怎么样的都行……。

亨利要了贝来狄酒。他一边望着甜言蜜语的女人，一边欣赏着杯子上的花纹。这儿的做法倒真像从前，颇有古典风味。顾客们进店后，在桌边坐了下来，要了杯酒，几乎是同时，妓女们走了过来，问现在是几点了，如果顾客一边回答，也指了指挂在墙上的大钟，那么交易就算到此为止，妓女也就耸了耸肩，回到自己的桌边。可是，如果他拿出怀表，放在耳边，笑嘻嘻地回答说，十点不到十五分时，女人马上就会在桌边坐了下来，扯起了不能相信钟，上次就因钟的缘故，没赶上火车，或是没准时赴约啦，等等。这样，心情舒畅的顾客，就会充分注意到女人的魅力，被廉价的香水所麻醉，感觉到女人压过来的大腿。这时，顾客就不得不决定，是说声我的妻子、朋友在那儿等着，你可以去一下那儿吗？借此冷淡地加以拒绝，还是请她喝一杯呢？后者可以被认为开场白已结束了，马上可以开始正式的交易。这时，女人就会缠了上来，用修着长长指甲的手指，触摸感觉上最为敏感的地方，在顾客的耳根边耳语道：“看外表，就可以知道你是一个玩弄爱的技巧的老手了。我奉行的是让你尽情满足的方针，不过在像你这样很有男子气派的人面前，我也只能首先投降了，我慌得简直不知如何是好。”最后的诱惑是告诉对方，附近的旅馆房间虽小，却舒适又干净，床垫的弹簧非常好，不必担心，谁都不会知道的，说话声较以前更轻。

接着商量条件，双方都说得很快。妓女会说，我的价钱是二十个法郎，这是谁都清楚的，比这低是不足以启齿的，不过，你是个美男子，不知为什么，我被迷住了，所以，就便宜一些，十五个法郎吧。人们即使愿意，也会毫不留情地大笑一阵。什么？你当我是什么人？旅行者？你把我错当作从美国回来的乡下人了吧？只给五个法郎，再多一文也不行。当然，也不是所有人都给。你去照照镜子再来，脖颈上布满皱纹，胸脯软瘫瘫的，分明是同谁都睡的下等妓女。妓女又会说，你在说些什么呀。这样朝气蓬勃，不是年轻是什么？！我真想不理你，不过，我被你迷住了，一定要让你抱抱我。好了，就十个法郎吧。可是，你可不能同其他人说啊，传开了，我可就不好办了。

在这种交易的最高潮时，女人的手起了独特的作用，对方的交涉力逐步变弱了。真是没办法，那就八个法郎吧。女人责备似的瞥了他一眼。美男子大都是吝啬鬼。于是女的为了更大的利益只好牺牲小的利益。行啊，八个法郎再加上两个法郎小费，我就给你了。交涉一达成协议，两人就把杯里的酒

一饮而尽，离开座位，并肩走出了店铺。

二十分钟后，女的回来了，往脸上扑着白粉，嘴唇上涂着唇膏，然而只是一个人回来的。

亨利被这种场面所吸引。他突然注意到，一小时过去了，却没有人过来招呼。他感到黯然神伤，这是一种惊讶和愤怒交杂在一起的奇怪的感情。这些女人究竟在发什么呆呐，她们不知道我是孤单的只身一人吗？难道她们认为我还未成年，没有钱吗？

亨利的视线徘徊了一会儿，突然，被邻桌的一位托着下巴、可心地吸着烟的栗色秀发女郎所吸引。她的眼睛闪烁着，嘴型长得端庄，插花的帽子下是高贵的从四面向上卷松而高的发型。那女子注意到了亨利一直注视着她的目光，把头扭了回去。亨利的脸涨得通红，他腼腆地微笑着，开口发出了邀请。女人没有站起身，她吸着烟，目不转睛地盯视着他。她的视线像天线似的扫射着他的脸庞，从脖子到短短的手杖，并在悬吊着离地两三英寸的脚上停了一下，然后，无动于衷地，慢吞吞地把烟送到嘴里，立即把脸转了回去。

亨利感到轰的一声头挨揍了似的，有一两秒钟，忘记了呼吸，不可置信地凝视着她。拿玻璃杯的手有些颤抖。遭到了拒绝。被十个法郎就可以卖春的女人撩在一边！她们是不愿和我这丑陋的瘸子一起走啊……。

亨利喘息着，心脏像早上的钟声似的咚咚直响，脑海里各种思绪翻滚着，所有的妓女都不搭理我，所以都不过来问时间亨利拿起手杖，酒连碰也不碰，从沙发上站起身来，急急忙忙走出店门。

以后好几天里，亨利设法躲避事实，自己安慰自己，以保持心灵的平衡。那个女人并没有打算拒绝我，她郁郁不乐的情形是明显的，一定是在等着谁吧。哪其它的女人又怎么样呢？她们是忙；有空的女人，并没有注意到我的存在，周围有那么多人，在那吵吵闹闹的情况下，也是情有可原……但是，这样求得的平静却动辄就纷乱起来。

他深信了这些，开始从意识中驱走那段插曲，拼命忘掉女人的事，这也取得了某些成功。

结果，只得埋头于工作。在画室，他描绘的维纳斯和勒达像，因为细密的用笔而获得柯尔蒙的极力欣赏。“画得真不错，劳特累克。你的实践证明了绘画造诣和天生的才能不是主要的，不断的努力可以弥补这些。”回到画室，亨利又开始拼命地创作伊卡洛斯、他害怕沉默，经常和鲁贝夫人闲聊。谈话一中断，亨利的意识就会歪向危险的小道。在拉·努维尔，他忽然变得没话说了，朋友们都非常吃惊。他一杯杯地痛饮啤酒，吹嘘着艺术论。用此驱逐自己的郁闷。只要话题一涉及到女人，他就尽可能的充耳不闻。最难熬的要数夜里了，意志无法渗透到睡眠之中，因此常受梦的苛责。于是，他在床上一个劲地看书，实在太累了，就点着床灯进入梦中。

就在这样的生活中，春天过去了。一天清晨，亨利被燕子声吵醒。他钻出被子走到了窗边。他穿着羊毛的睡衣，裸露着双脚，像满脸胡子的天使倚在窗台上，不时含笑凝视着尖厉地叫着飞来飞去的燕子，多好的天气啊。

“去郊游。”

话刚不由自主地说出口，既柔情地却又是残酷的胡思乱想又占据了头脑。不知是塞纳河，还是马尔努河，总之是在某地的河边……杰丽躺在亨利旁边的草上，好像睡着了……透过树叶，午后阳光灿烂，树缝间的余光在她的脸上打上了星星点点的圆斑……两人面面对，接吻，爱抚，一会儿溶合

成了一体……杰丽的金发铺洒在草地上……，手臂舒展……在树下，迎来了恍惚的心境……，又过了好长时间，杰丽坐了起来，慌慌张张地展平裙子的折皱，扣上衬衣的钮扣，拿掉沾在头发上的草叶，一副做了错事、感到羞愧的神情。亨利微笑着责备春天，解释说，人们发明了郊游，是因为有了春天，而不是为了和蚂蚁一起吃盒饭。

亨利把自己从所有的遐想中拉了出去，离开窗户，向盥洗室走去。

“快起来吧，格莱尼埃！是起床时间了！”

这天，他开始画《被绑在岩石上的安忒洛墨达》，这是这一周的课题。柯尔蒙对学生讲起了埃塞俄比亚公主被其母亲手奉献给出没于海岸的可怕的海蛇的传说。

“赤身露体、美貌的姑娘，在暴风雨的夜晚，被铁链锁在岩石上。请想象一下，当她看到在海里的怪物游近自己时的恐怖。这一瞬间的动人姿势，正是诸位应该抓住的东西。因此，首先要扬眉，她的眼睛要朝上，嘴唇要稍稍张开，宛如马上就要喊出声来那样。到了这种地步，安忒洛墨达就充满着魅力，艺术上也必然是吸引人的……”

他喘了口气，看了一眼站在模特儿工作台上的“丰腴的玛利亚”。怎样才能把她画成充满魅力、艺术上也是吸引人的呢？可以看她那无精打采的充满情欲的脸，看她腋下的黑毛和肉鼓鼓的大腿。但是，这还得过一段日子，再过三周，就不必画安忒洛墨达了，就可以和细腻的厚涂诀别了。

这天下午，亨利完成了伊卡洛斯。鲁贝夫人含着眼泪，凝视着在巨大的画布右角署名的亨利。

“画得真好，吐鲁斯先生。看上去像照片一样。”

能有这样的先生租借这儿的房子，真是太幸运了。他彬彬有礼，待人亲切，任何时候都小心翼翼的。这些都快结束了。今冬再度来临时，他已不在这儿了。他将从这充满下层贫民呻吟的蒙马特尔搬出去，在更为高级的地方重新布置一个画室。这么大的屋子没有了他，会多么地寂寞啊。不久，再也听不到他犹豫地在管理人室前走过的脚步声。这么一想，鲁贝夫人的眼睛湿润了起来。

“这人是想从画布上飞走吧。”鲁贝夫人强忍着泪说。

亨利放下调色板，微笑着转过身。“你喜欢这画，我很高兴，沙龙完了之后，我送给你，你就挂在管理人室好了。嗯，请务必这么做了。”

鲁贝夫人眼看又要哭了，亨利拉住了她的手。“这是承蒙您多多关照的谢礼，这个冬天，大家都过得很愉快。”

明年冬天，想请她当佣人。可是，现在就说，为时还早，所以亨利忍着不让自己说出来，不管怎么样，首先是要被沙龙入选。

“我现在就要去唐吉老爹的店订个镜柜。要不要穿大衣去呢？看上去好像挺暖和的。”亨利的话，使鲁贝夫人恍如梦醒，又回到了现实之中。

“当然要穿大衣去，吐鲁斯先生。巴黎的气候是变化莫测的，刚才还挺热的，一会儿就变冷了，所以容易感冒。”

离开公寓，亨利步行在土拉克街上，耳边还响着她的警告，阳光明媚，蔚蓝的天空没有一丝云彩。伊卡洛斯已经完成，腿也不痛了。亨利的胸中洋溢着自由、幸福和温柔。蒙马特尔是个多么好的地方啊。还有这异臭冲天的土拉克街！倾斜的房屋，肮脏的大门，门前铺着越来越少的细石子。住在那儿的人对人是那么亲切，亨利感到这一切都是那么难舍难分。就连刺鼻的臭

气，也变得亲切了……这不光是臭气，是油炸食品的油腻味和飘荡在马路角落垃圾的腐臭，还有阴暗、潮湿、贫穷的气味，是与浪漫无缘的现实的、长达几世纪的贫困的气味，这些气味混合在一起，形成了难以言状的臭气，而这些臭气却使亨利觉得难舍难离。

他不时地停下来，休息一会儿，然后再继续走路。洗衣女从窗户探出上半个身子，向他招招手。亨利并不认识她们，但是，他也挥了挥帽子。这种彬彬有礼的举动，使她们高兴了一阵子。“那矮个看上去很矮，却是个真正的绅士。”她们叹息着，向洗衣桶走去。

洗濯是蒙马特尔唯一的产业。被男人喜欢的女人，可以用轻松的方法赚钱，可是那些丑陋的、年老的女人只得靠这些工作来维持生活了，年幼的女人当然也不例外。总之，蒙马特尔的女人好像生来就是当洗衣女的，一辈子就这么洗过来的也不乏其人。她们中的极大多数，似乎都像会倒入洗衣桶死去。从梳着二条轻俏短辫的小姑娘时代便已替人送洗濯物时起，到十四岁开始摇摇晃晃地提着洗衣桶成为一个独立的洗衣女。一天工作十小时，只能赚两个法郎。两脚泡在肥皂水里，用手搓，用捣衣石槌，用水冲，挤干，就是这样的重体力活。人变得傻了，真是名副其实的洗脚。绝不能再干这种活了，找男人赚钱不是比这轻松得多吗？然而，这是长不了的啊。不久，连最差的妓院也会不要的。那么究竟怎么干才能活下去呢？没有一间小得连桶都拿不进的屋顶室，也没有脏得无法涮洗的地下室，于是，又开始在呛人的蒸汽中工作，皮肤又整天泡在肥皂水里，忍受背的疼痛，槌着捣衣石。就这样每天重复着同样的工作，直到溘然长逝（《眺望窗外的安详的洗衣女》是劳特累克最优秀的作品之一）。

在克里尼大街的一角，亨利向守候在那儿的马车招了招手，对车夫说：“去克洛齐街。”

马车停下来时，唐吉老板正坐在店铺前面的楼梯上，吸着烟。他一看见亨利，就跳了起来，一边招手，一边问候。

“我是来买镜框的，要把画运到沙龙。”亨利好不容易谈起了自己来访的目的，他却皱着眉头，兴趣索然地回答说：“那是买卖，所以我给你定做一副，不过，首先要讲明我的立场，这对于我是个主义问题，有时对于不同的主义，我是一步也不让的。我是个无政府主义者，我讨厌沙龙这种为资本家和资产阶级的艺术表现。依我看，学院派的会员们都是些该杀的家伙。”他尽管嘴上这么说，还是蹲着从画布下拿出了四组积满灰尘的镜框“从这里挑吧。”

亨利选了一副，唐吉在纸上记下尺寸，又装模作样地把指头压在嘴唇上，轻手轻脚地走到屋角放包处，十分小心地拿出了一幅日本版画。马上又压低嗓音说：

“这儿和那儿的的不同！”说着，十分珍贵地打开，“是歌麿的，是歌麿的三个女人。”

是三个在海边游玩的艺妓。一个正在梳头，另一个跪在海滩上寻找着贝壳，还有一个用梦幻般的眼睛凝视着泛着银光的波滔。画中洋溢着绝妙的优雅，真是幅宁静、却不失气势磅礴的好画。

“这幅画真美。”亨利说着在椅子上坐了下来，伸出手来接过了版画。

“这幅画卖多少钱？”他看了一会儿问。唐吉突然出现一副尴尬的神情。“这不是用来卖的，我是让你看看的，我很爱这些女人，就像自己的女儿一样。”

“你说觉得像自己的女儿一般，但是，一百多年前就死了。

您这么一说，我更想要了，快告诉我卖多少钱吧。”

“总之，我总觉得自己是她们的父亲，请原谅，劳特累克先生。”

“怎么会是女儿呢？您不是没有女儿吗？”

“这还得请你谅解了。”唐吉老板越发做出一副可怜相。

“其它的东西都好说，唯独这个，请……”

这时，两人的背后响起了令人生厌的说话声：“出十二个法朗，你就可以拿走，加镜框十四个法朗。”

唐吉转过身去的时候，他的妻子双手抱着颜料筒从里走了出来。“你在说什么呀，就是歌磨的三个女人！”

妻子连瞧都不瞧他一眼，向画布走去，一个劲地开始用旧报纸把颜料筒包了起来。“劳特累克先生，你不能信他说的，因为他根本不想卖画。上周，有人说想要塞尚的画，……这是最早的买主，塞尚的……你知道，他想卖多少钱吗？一万法朗。幸亏我在旁边，用二十五个法朗卖了。因为只是三只小小的苹果！”

“女人不懂得画。”唐吉挥舞着短臂，一副愤然的神情。“钱、钱、钱，你的脑子里只有钱！”

一时，像恩爱夫妇间常有的那样，两人激烈地争执了起来。

“这些颜料是给德加先生的画室送去的。”妻子把包好的颜料塞到唐吉的手里。

唐吉拿起了麦秆帽，送亨利上了马车。

“只是在这儿说说，女人比男人，在本质上要差得多，她们不懂什么叫艺术。”

亨利告别后，对马车夫说：“去黑猫酒吧，阿泰内。不必太急。”

亨利身体靠在靠背上，仰头望着天空，屋檐间露出的天空呈一片桃色，正值太阳落山之时。

乡下美丽壮观的日落在城里也很少会引起人们的注意。他的思绪又回到了在阿尔比公馆眺望日落时的情景。这已是遥远的过去了。倒映着筱悬木枝头的草地，花园桌子底下的打着盹的唐，母亲集中精力在缝制着衣服。旁边，自己打开写生簿，噘着嘴嚷道：“别动，妈妈，你一动就画不好了！”啊！多么遥远的事啊！

“黑猫”的朋友们像往常那样热烈地争论着。议题繁多，有关女人的，也有关政治的。在谈话中断的间隙时，流露出对未来的忐忑不安。

“如果到了一切须重新开始时，那我就开药房了。”戈齐说。“不用说，人们患病时，也就是我大饱私囊的时候。”

“不管怎么说，还是牙科医生赚钱。”一声不吭吐着烟圈的昂克坦说。

“因为每个人的嘴都是一个金矿。”

把自己逼到贫穷地步的罪魁究竟是谁呢？他们发泄着对世道的不满，同时也在悄悄地探索这个秘密。一会儿就以年轻人特有的思维跳跃，把怒气都一股脑儿地向柯尔蒙发泄。是他，让他们走上了这条与钱无缘的道路。

“这个该死的，他从来没有对我们说过画画养不起自己。”格莱尼埃在

桌上敲打着烟斗说。”破维纳斯、安忒洛墨达，尽是一些胡言乱语。”

“安忒洛墨达！啊，诸位，这不是个生动的主题吗？请大家想象一下可怜的少女看到渐渐游近的海蛇时恐惧的心理！”戈齐模仿柯尔蒙的语调说。于是，拉肖搅和着大声笑了起来，“被海蛇咬着的时候，也就仅仅是被咬而已。”

在阿戈斯蒂娜的店里用晚餐后，又一起去了莱丽。亨利喝着香槟，眺望着正在跳舞的朋友们，四目相对时，向他们摆摆手。他一个接一个地写生。女的吊着身穿毛衣的乡下人的膀子。待到倏地离去时，已是十点多了，大厅昏暗，伸手不见五指，但有一点是清楚的，那就是女人都很年轻，岂至年轻，而且深深地迷上了糊涂的流氓。

苦心经营起来的心灵的平静忽然崩溃了，理智立即燃起了熊熊烈火，全力向不合理的命运反抗，我为什么不能像朋友们那样跳舞呢？我究竟犯了什么罪了，为什么要这样惩罚我呢？这是为什么？为什么？他的手心渗出了汗水，愤怒使他的牙齿咬得格格响。难以忍受的欲望和愤怒，使他的身子索索发抖。无论怎样的女人都行，而且仅仅是现在……。

已无法等到舞蹈结束了，亨利悄悄地离开了大厅，跳上了马车。

“蒙赛伊大酒店。”

为什么去那儿呢？假如有人这么问我的话，也许回答不上来吧。确实，首先浮现在脑海里的只是这个名字。

到了那儿，境遇和第一天一样。明亮的灯光下男侍者匆忙地走来走去，也有的手臂上搭着餐巾站着，闷闷不乐地注视着桌面，妓女们若无其事地向那些希望成功的顾客走去，寻问着时间。

亨利要了杯苦艾酒，放了方糖，兑了些水，一饮而尽。无论如何要搞到女人。这次，可要明确自己的目的，大胆地干。

“再来一杯苦艾酒。”不久亨利对走过的男侍者吩咐说。

窗下的长椅子在摇晃，铺着大理石贴面的桌子开始溶化，人脸变模糊了，油灯变成了黄色绒球，他醉得坐立不安了。畸形？谁是畸形？我连桌子都跳得上去！要我像伊卡洛斯那样飞给你们看看吗？我有力气飞。有谁说怪话，有谁讥笑的话，我将惩罚你们。只要稍微冲一下，就能飞起来。

一个叽叽喳喳年轻的妓女在邻桌坐了下来，娃娃般的脸上长着不相配的，过于浓艳的大红嘴唇，她双腿交叉着，吸着烟，从大大的黑皮包里取出了一封信。由于香烟的浓雾，她的脸看不太清楚。亨利一直盯着这个蠕动着双唇的妓女。就这个女人……

为了不使她尴尬，就在店外相会，坐马车去她的住处……。想到这儿，亨利朝女人的方向欠了欠身，压低嗓音招呼道：“小姐，和我一起喝一杯吧。”

妓女抬起了眼睛。“我很忙。如果长着你这样的容貌，短腿的话，我是绝不会恬不知耻地到这儿来的。”说完，她又看起信来。

这话像电击般地穿过他的肉体，一瞬间，他似乎觉得自己已经死去一般。亨利闭上了双眼，这是现实……连妓女都不愿理我。就这样被女人轻视、孤独地度过一生吗？在这之前，畸形意味着腿痛、行走的困难、橡皮包头的拐杖。现在又增添了一层含义，那就是，不仅谈不上同女人接吻，连郊游也不能去，人生决不会有爱。

说什么？我倒要试试，对于这般模样的我，女人到底理不理睬。只要是巴黎的男子，无论是谁，只要花十个法郎，不，五个法郎，有时甚至是三个

法朗这么微薄的钱，就行了。我倒要让她们看看，我要的东西能不能到手。要这样的话，对了，去妓院，用整叠的钱向她们的脸上掷去……。

他睁开了眼睛，女人去别的桌子了，亨利伸出手拿过手杖离开了店。

“去斯塔因格尔克街的佩洛克·古里。”亨利对车夫说：“要快！”

那天晚上，亨利回到自己的屋里，在窗边小椅子上坐了很久。他两手放在双膝间，在昏暗中，一动也不动，实在是太累了。他不想脱衣，也不想点亮床边的台灯。他没进妓女院，可是去了门口，不光是去了。还伸手想按铃。然而，这时，他的勇气消失了。透着亮光的百叶窗里，传来了钢琴声和放肆的大笑声。亨利的心里浮现了烟雾弥漫的沙龙。被葡萄酒和情欲冲昏头脑的男人们，坐在窗下长椅上，摆着乱七八糟的姿势，满口粗话的女人们。画布对面，店的女主人像怪诞的娃娃似地坐着。如果我进去了，她会说什么呢？会笑我腿短，不愿搭理我吗？他怎么没有心思按铃进去……他空想着郊游，为想象的女人裸体、为不能满足的欲望而挣扎着，亨利安慰自己说，这就行了。

漠然投向室外的视线，看到了映在对面窗上的德加的画室它穿过亮着灯的窗户消失了。亨利的视线一个个地越过对面的窗户。在窗户深处，年轻男女正在倾吐爱情吧。这时，在巴黎，“一定有成千上万的男女唇对唇地检验着爱情的真挚，但，我却是个怪诞的畸形，要下决心与这些东西绝缘。行了，亨利，你是个畸形儿，是个丑陋的畸形，这画你可别忘了！绝望宛如对于死者的哀叹，他蜷曲着身子。眼泪顺着面颊淌下来，泪水模糊了面庞，也浸湿了手指。

“妈妈，妈妈，你为什么不让我死呢？！”

（五）

沉闷的八月的下午，玛罗美城堡显得无精打采。田地和葡萄园里不见人影。正值午睡时间，农夫脸上盖着麦秆帽，在堆着干草的阴影里酣睡着。烈日高照，一切显得那么地宁静。但是，玛罗美的宁静并不能给人和家畜带来活力。它静得宛如毫无生气的病房，就像声音从无人生活之处消失了一般。蜿蜒的大路，种满大理花的花坛和铺着玻璃般的池子，还有墓地般的铁门高耸的园子，到处鸦雀无声，时间犹似停滞了。

城堡里，幽暗的阳台上坐着吐鲁斯-劳特累克伯爵夫人阿黛尔，她正凝视着亨利。亨利穿着白色细夏布衬衣和亚麻布鞋，躺在藤躺椅上午睡。鼻梁上的眼镜歪着，一只手放在胸前，另一只手松弛无力地搭拉着，安详地熟睡着，湿润丰满的双唇呼吸时微微嚅动。石板地上放着睡前看的书，旁边搁着一杯喝剩的柠檬水。

总算回家了。没能被沙龙入选，挣扎在绝望边缘的可怜的亨利。但是，心灵的创伤随着时间的流逝而愈合，痛苦也会变淡。早晨，在庭园里悠然自得地散步，下午，有时坐马车去和斯拉克神父对弈，不然的话，就是读书，睡觉。下午很晚时，两人去长时间的兜风。亨利从未抱怨过已经厌恶这种单调的生活，也没说过没有朋友的无聊，他决不提及蒙马特尔的事，这反倒使伯爵夫人清楚地看到亨利严重的心灵创伤。这孩子总算明白了，并且，决定屈服于这上帝安排的命运。达观颇似幸福，也许明年，他就会重返书籍的世界。书会保护这孩子，专心读书的生活，不会让这孩子的心灵第二次受伤的。

亨利翻了个身，伯爵夫人急忙移开视线，一边重新戴上顶针，一边笑嘻嘻地问：“睡得好吗？”

“被苍蝇弄醒了。”亨利微笑着。

“什么地方都能停，却偏要停在这里。苍蝇究竟为什么想停在人的鼻子上呢？啊！睡得不错，现在几点了？”

“正好两点十五分。”回答的是马尔蒙蒂内“姑妈”。她正沙沙地翻着报纸，低头看了看装饰时钟。

“喂！亨利。”过了一会儿，伯爵夫人招呼道。“这个冬天，想去意大利吗？”

“想去啊。”亨利想，母亲一定察觉了自己的无聊才这么说的。“不过，我们不是约好在这儿住到圣诞节前夕的吗！”

亨利说着，又想起了去年在母亲的起居室度过的圣诞前夜。当时自己说，到了秋天，就回玛罗美。那时母亲还询问过，请鲁贝夫人帮助料理生活怎么样？我想成为一名深受欢迎的肖像画家，在某个贵族生活的地方，拥有自己的漂亮画室。这难道是现实生活中的事吗？仅仅是四个月之前的事。可是这却和小时候与莫里斯共订加拿大远征计划一样，好像不曾有过这类事。“谈得真不少啊。”

“是的。不过，我还是不愿意在这儿度过冬天。玛罗美不是过冬的地方。意大利的罗维埃拉附近怎么样呢！”“圣雷莫不错。”亨利兴致勃勃地说。

“坐马车去曼顿那天，我们从远处眺望过。据说是个非常美的城市，然后去佛罗伦萨和罗马。我非常想看希斯蒂娜教堂的卡拉瓦乔的屋顶画。拉法埃罗说，第一次看到时，他都失神了。也很想去罗马啊。”“一定去吧，十月中旬可以出发了吧。”

“不要说中旬，定个具体日子吧。就是下个月也行。”伯爵夫人嫣然一笑。心想，性急的亨利就差没说，现在出发也行。马上准备行李吧。和亚冯士一样，想要干什么，一刻也无法等待。在那儿十五天，够多了。那时，秋雨连绵，因此圣雷莫的太阳就觉得格外的宝贵。

“那，今晚就给波尔多去信，让他们寄张旅行指南来吧。”亨利伸手拿起杯子，将杯里剩下的柠檬水倒入摆在阳台栏杆上的花盆里。

“马内特看到喝剩了会不高兴的。她把我当作了海绵。”“那是她表示爱情的方法。”

话音刚完，就传来了轻轻的脚步声。马内特戴着飘动的头巾走了进来。手上拿着一只玻璃杯。

“啊！这太感谢了，马内特。”亨利故意大声地说着，接过了新的柠檬水。“你调的柠檬水最好喝，刚才，我们还在说呢。”年老的佣人看着亨利喝着其实并不想喝的柠檬水，微笑着走了。

他又把杯里的水倒入花盆。“这天竺葵要开柠檬花了。”亨利把杯子放在石板地上，拿起了书。他像是在看书，身子却倚在靠背上，眼睛在天空中徘徊了许久。那云彩是刚出现的吗？还是刚才就有的？云，可是变幻自在。出现在地平线上时，宛如兔子的尾巴，可是，经过城堡上空时，却会被错看成冰山，并且一瞬间就消失得无影无踪了。有让人感到亲切的云，也有阴险的云，孤零零的一朵云彩，被孩子围着的云彩……以云彩为话题，都可以写出一本童话了。

亨利继续漫不经心地眺望着夏日的天空。多么煦和的晴天啊，他的目光

落在飞来飞去的小鸟上。忽然，倚在阳台边，心中描绘的郊游又在脑海里复活起来。太阳穿过丛林，在跳舞的杰丽脸上，印了雨点般的亲吻。然而，这次却难以允许这种幻想的长期存在。已经够了……反正我是个残废，双脚残废的人是不能去郊游，也不能在树荫下爱抚女人的，只能呆在家里。残废人也有没有爱、苟且偷生的人，我也必须忘记浪漫，忘记在月光下的接吻，忘记这些残废人所没有的事情，而要学会过没有爱情的生活。把女人从头脑里赶走，难道不是为了女人才被沙龙落选，关闭了通往画家的道路吗？

那天早晨，究竟是什么缠住了自己呢？这个问题，已反复地问了不知多少遍，可总还是没有答案。为什么会柯尔蒙粗言暴语的呢？不知道，也许是由于绝望、疲劳、失魂落魄，超过了某种极限，一时变得疯狂般、无法控制自己，才不由地吐出了本来没打算说的话。亨利无法入睡。“如果长着像你这样的容貌、短腿的话，我是绝不会恬不知耻地到这儿来的。”那天妓女的话一直在脑海里回荡，他整夜无法入睡。踏进画室时，身体不太舒服，还有些发烧，不知为什么会发烧的……嘴里有了留着苦艾酒的苦味，眼睛发热，有些发涩，神经焦虑不安。

柯尔蒙像往常那样，在画架的旁边停住脚说：“你画得不错，我知道你是在拼命地努力。当然，你绘画的造诣不深，也没有天生的才能。不过，也不是所有人都富有才能的，是吧。”如果在别的时候，一定是老老实实地继续作画的。可是，那天早上，却固执起来，毫不通融。亨利突然发起怒来，回过头滔滔不绝地谈起了所谓绘画的造诣究竟是什么：他所说漂亮的画和淑女般的裸体，自己是如何想的，等等，倾吐一空。那五分钟是多么地快乐啊，乱嚷一气，侮辱性的大笑一通……那正是无上的光荣。亨利承认那是艺术上的自杀，是践踏了自己的未来。但是，那时非这样做不可，那是一种无法解释的感情激发，是近似于全然不顾后果的疯狂发作。

他躺在长椅子上，左思右想。这时约瑟夫捧着一只小巧的银盘盒，来到了阳台上。

“马车已经停在大门那儿，伯爵夫人。”

她从盘里取过了名片，一看，大吃一惊，脸上一副难以相信的表情。她失去了平时的镇静，立刻站了起来。

“啊，是曼吉吕克！”

曼吉吕克？曼吉吕克是谁呀？午睡时间，有什么事呢？我穿着亚麻布鞋，又没系领带。

亨利绷着脸从长椅子上站了起来。夫人拉着喜欢热闹的马尔蒙蒂内向门口走去。亨利拿起盘里的名片，只见上面写着“安德烈·德·弗洛特纳克男爵夫人”，一直走到前面阳台上，他一直猜不出这个名字是谁，忽然，想起来了，是的，那不是妈妈在纳尔木旁圣心修道院时的同学吗？是那一位与海軍军官结婚后去了马尔廷克，还是去了马达加斯加岛的妈妈的独一无二的好友吗？

到门口的楼梯处一看，上楼处停着一辆古色古香的四轮马车，侍者从马车上跳了下来，打开门，放下搁脚板。

马车里，面纱在飘动着，从门下忽然小心地露出了黑色、豪华的拖鞋鞋尖，像蛇的脑袋似的，一会儿，一位用丧服用面纱把脸遮了起来的小个儿胖胖的中年妇女走了下来，用小鸟般的嗓音叫了声：“阿黛儿，”朝伯爵夫人伸开的双臂奔去。

“曼吉吕克”

亨利的双眼被两人装模作样的拥抱所吸引，以致没有注意到另一位从马车上走下来的客人。那是位年轻的姑娘，年方十七、八岁左右，她提着长服的下摆，小心翼翼地提到踝骨处，站在马车的搁板上。亨利吃惊地屏住了气，是杰丽！……好一会儿，他才明白，这不可能是杰丽，杰丽长着一头金发，而这位是栗色的，几乎可以说是榛色的，而且没有裁缝的风情。

“女儿戴尼兹”男爵夫人撩起了长长的黑面纱，眼里热泪盈眶，她手提包里取出手帕，介绍说。“在法兰西堡生的”

戴尼兹优雅地弯了弯腰，行了礼，让伯爵夫人在她额上亲了一下。

一小时过去了。亨利倾听着她们对于修道院的漫无边际的回忆。从回忆中，他明白了弗洛特纳克家族的家谱，也知道了她这二十四年间的磨难。男爵夫人是个少有的饶舌家，她摆弄着服丧的面纱，用手帕擦脸，喝着红茶，肥肥的手上拿着塞维尔产的盘子，但还是说个不停。

“我丈夫去世了。”男爵夫人嘴里吃着奶油点心，眼里滚动着泪花。“只剩下我和戴尼兹两人了。”说着，把脸转向了女儿“喂，你为吐鲁斯-劳特累克先生弹支曲子怎么样？”她又把视线转向亨利，“这孩子钢琴弹得很好。”

两个年轻人只好从椅子上站了起来。亨利一瘸一瘸地走到了门槛边，倚着门。

姑娘演奏时，亨利想，演奏得确实不错，没有少女的稚气。他紧攥着拐杖的把手，着迷似地瞧着，从法国式窗户照射进来的阳光下，那优雅的半面倩影，她母亲年轻时，一定也像戴尼兹，亨利忽然闪现了这么一个念头。“还要弹吗？还是这就够了？”戴尼兹突然从三角钢琴那边微笑地问，然后，像是阻止正要开口的亨利似的，继续说：“等一等！我弹一曲自己喜欢的曲子给您听，不过不是名曲，一位名叫塞扎尔·弗兰克现代作曲家的曲子。这首曲子，爸爸很喜欢，在家里，经常让我弹给他听。有前奏曲、赞美诗和赋格曲。”

当最后的和音拖着余韵消失时，她双手放在键盘上，在凳子上旋转了一圈。“您能喜欢这曲子，太感谢了，我知道您会喜欢的，非常动人吧？”

她站起身，向亨利坐的沙发走去，并在旁边坐了下来。

“突然来打搅您，真对不起，因为是服丧中，那儿都不能去，无聊极了，今天早上，见到了斯拉克神父，妈妈高兴极了。这样，就一个个打听起这儿过夏天的人的姓名，您已看到她是那么喜欢讲话的人。”两人谈论着自己的父母，开始了年轻人特有的、夹杂着会意的笑声的谈话。“就这样，打听到您的母亲就住在离我们家四公里远的地方。听到这个消息，母亲几乎昏倒，她连午饭都咽不下，一离开桌子，她叫了马车来到了这儿。仔细想想，隔了这么长时间，能这么相遇，也只能说是奇遇，不过，我们打扰你们午睡了。刚到这时，我从马车上往外瞥了一眼，看到您好像在生气。”

亨利毫不犹豫地说：“哪会讨厌，倒觉得很快活。”她笑了笑说：“不相信有这样的事。”亨利又说：“不，不是胡说。”就这样，两人不断地说着应酬的话。然而：

“你，不会说谎。”戴尼兹嘲笑地说。“如果有必要，我能把谎话说成真的。”

“也许，女人生来就会说谎吧。”亨利微笑着，大胆地问了一句。

两人的谈话从说谎的一般论，涉及到了女人生来就会说谎，要使人相信

谎话，必须具备的条件，和被迫说谎同社会礼仪的不同等十分钟后，两人融合起来，就像认识了十年的老朋友似的，亲热地互相称呼起教名来了。

“你坐过马车奔驰在田园地带吗！那儿的风景非常的优美！”

戴尼兹被这话吸引得要奔跑起来，“我们还哪儿都没有去过，我不是说过了，我们是两三天前刚到这儿的嘛，喂！亨利，我们两人去兜风怎么样？即使是服丧期间，兜风总还是可以的吧。”戴尼兹毫不注意地送了个秋波，补充道：“这可是离开家里人的绝好机会，而且，妈妈们是独一无二的好友，我们不就像表兄妹吗？难道不是吗？”

新的生活又开始了每天下午，弗洛特纳克母女俩来玛罗美，当母亲们和马尔蒙蒂内在阳台上闲聊时，戴尼兹和亨利就驱车远行。

戴尼兹的来访，打破了令人窒息的夏天的单调，她使亨利感到了与女性接触的欢乐。同戴尼兹的交谈，安慰了他想到被拒绝画室之外，必须度过无为的一生时所产生的万念俱空之感；不仅如此，而且也安慰了他那时异性有所想往的烦恼之心。他决定，一开始就断了萌发浪漫史的可能性，尽情地享受着与这开朗年轻、却又过着孤独生活的姑娘的受命运摆布般的邂逅。亨利花在修饰、打扮上的时间长了。他精心地刮胡子，指甲擦到发出亮光为止。匆匆忙忙地让佣人去巴黎的德·布朗时装店买一打尚好的细布衬衣。还吩咐马内特，裤缝要烫得像刀一般。亨利还戴了二十一岁生日时母亲买给他的金戒子。然而，这一切并不表明他的心在期待浪漫史的发生。亨利是难以取悦的，戴尼兹的眼睛清楚地看清了亨利那高尚的趣味。

吃着早饭，亨利也和约瑟夫讨论起这一天的活动路线，每天都更换路线，专选那些风景优美的地方。亨利从斯拉克神父那儿借来了乡土志，成了当地人都相形见绌的向导。如果参观古色苍茫的灵庙，他马上就会讲起在这儿发生的奇迹般的故事；如果来到了长着春苔的中世纪的村寨的废墟时，他会立即讲起修筑这个寨的封建领主的事来；如果站在亨利的祖先几世纪来统治过的阿基坦领地上时，他的介绍中，自然会悄悄地加上相传几代的吐鲁斯-劳特累克伯爵的姓名。这时，戴尼兹的眼里，就会含着欣赏的神色。一天，在回家的路上，她问：“自称吐鲁斯-劳特累克一定是很自豪的事吧。”那是初秋的一个暮色降临的寂静的时刻。“弗洛特纳克家也是这个地方出身，但是他家的城堡在遥远的过去就被摧毁了。好像是革命时期。我家的祖先也许是吐鲁斯-劳特累克家的家臣，我好像看到了他们在恭恭敬敬地行礼，也许也一起参加了十字军吧。”

两个单独在一起，趣味又一致，再加上出生相仿，这些相似点使他们很快地亲近起来。她没有蒙马特尔的女工风情，是个贵族，是和自己在同一世界里生活、有着共同的传说、持有共同偏见和礼义规范。这些使他感到亲切，有时，甚至使人觉得她就像自己一直想有的妹妹。

进入十月后，下起了大雨，兜风只得暂停。于是，两人又发现了其它的消遣方法。那就是亨利开始为她画肖像画。她仍然每天下午来，站在周围装着玻璃的凉台上，向伯爵夫人和马尔蒙蒂内问安。然后等母亲来到夫人们聚谈的地方，从手提包里拿出编织物后，马上指了指二楼的画室，登上了楼梯。

“你好，亨利”。她稍稍喘着气，站在门口打了招呼，开始解无边女帽的纽扣。

“我们的杰作画的怎么样了？”

戴尼兹一边说着，一边向镜子走去。理了理头发，把手放在腰上，在模

特儿工作台上坐了下来，不断地摆着姿势。“这样行吗？肖像画家。”于是亨利皱着眉头，仔细地端详起来。“头再斜一点，不，这样太斜了，好了，右肩稍低一点，行了，就这样，一时别动啦。亨利看到戴尼兹累了，就宣布休息十五分钟。他按了电铃，让人端了茶来。两人热烈地说着话，吃了许多奶油点心。雨点敲打着客厅的窗户，风吹着百叶窗咯嗒咯嗒直响。雨下吧，风刮吧，火炉里，柴火在劈劈啪啪地燃烧着，这屋里只有两人，这多好啊。

一天，戴尼兹把杯子放在桌上，冲动地握住了亨利的手。

“喂！我真不知如何感谢你才好，亨利。你真温柔，不，我不让你说，不。如果没遇上你，我真不知会变得怎样了，一定会无聊地死去。我第一次遇到你这样的人。”

“我没为你做过什么。”亨利为戴尼兹与往常不同的充满感情的话语所震惊，脸变得通红。“你来之前，无聊得要死的是我，我从没有遇到过你这样美丽的女性。”

一瞬间，他的眼睛被戴尼兹吸引，柔和的目光中有着认真的神情。然后，他轻轻地拍了拍戴尼兹的手指，手伸向拐杖。“不过，我们互相赞美，可完成不了你的肖像画。好了，工作，工作，喝了红茶回到模特儿工作台上去吧。小姐。”

有时，语言也会滋生感情。戴尼兹不由自主地表达的感激之情，这小小的表示，使两人一下子感到亲近多了。秋天的忧愁还不被注意时，两人已感到很孤独了。坐在模特儿工作台上的戴尼兹和站在画布前的亨利之间的交谈，使他们更为亲密了。戴尼兹坦率地谈了她怀念在印度尼西亚战役中患黄热病死去的父亲，比起母亲，她更喜欢父亲。也谈了在最近刚毕业的修道院，戏弄修女的事情。还有，自己的出生地法兰西堡的事，出生在殖民地的奶妈，这位奶妈偷偷地相信着犹太教的符咒，硬让她身带避邪符，父亲长期驻扎的塔希提岛的事，等等。

亨利也谈了自己的病和血誓盟友莫里斯订的远征加拿大的计划；拉·努维尔，阿戈斯蒂娜；还有拉肖用灵柩车搬家；鲁贝夫人问自己名字，回答叫吐鲁斯时，她不相信，等等。“她硬说，不可能是吐鲁斯，这不是城市的名字吗？”

“你不想回蒙马特尔吗？”一天戴尼兹问。

“有一段时间，非常地想回去，不过，现在已好多了。”

这话没有一点虚假。他回顾了自己曾一心要被沙龙入选，成为一名专业肖像画家，也梦见过与女工去郊游在树荫下互相谈情说爱的情景，现在想来，这是多么愚蠢的梦啊。亨利无意识地在心里描绘起作为这片土地上深深扎根的大地主的自己。经常走访贫农，一起喝酒，驱车去葡萄酿酒厂，观看收获的情景。被温柔、热情的妻子和孩子们的笑声围着，迎来了没有后悔，没有怨恨的人生的晚年。

想象中妻子的模样和戴尼兹的形象交叠在一起的日子越来越多。同时，戴尼兹也不再是无聊的夏天的解闷对手，而以未来的吐鲁斯-劳特累克伯爵夫人的身分出现了。然而，随着这种立场的变化，他的内心也失去了平静。

无疑戴尼兹对自己怀有好意，但是，她能愿意承认是我的妻子吗？——他没有勇气使用爱这一词。诚然，我是个残废，长的也很丑，啤酒馆的妓女的话仍在耳边回荡。但是，也并不是没有愿意同残废结婚的女人。每次战争结束，总有少女愿意对那些断胳膊、失去手、成为瞎子的残废人给予关怀。

戴尼兹也是那种为了这样的我而愿意牺牲自己的女人吗？还是像大部分年轻女人那样，喜欢端正的容貌和强健的体魄呢？一时燃起的绝不是爱，她是否也懂得永久的幸福并不是靠端正的容貌、强健的体魄所能得到的？她频繁地来玛罗美，是一心和我交往，还是因为无聊得难受和我相处比和母亲为伴更能解闷，又因为在服丧期间，远离年轻的有魅力的青年吗？

就像等待猎物的猎人那样，亨利观察着戴尼兹，分析解释她的每一个表情、动作以至抑扬顿挫的变化，综合着她对自己抱有的感情的迹象。对于饥饿的心，哪怕一小块面包也是美味的亨利的判断力是迟钝的，但不久也从她的笑声中听出了无言的爱抚，从她那平常的话语中感到了遮盖着的微妙的暗示。是的，戴尼兹爱着我，事实上，她也不曾说过，是第一次遇到像你这样的好人吗？即使她迷恋的是我的爵位与财产，那也没有什么奇怪的，反正两人是同一阶层的人。作为幸福的结婚条件，有胜过外表的东西吗？

自古以来的过于单纯和人类的自我欺骗，使亨利从戴尼兹身上看出了自己想看到的天性，相信了想相信的东西。就像当初病愈时那样，他被沸腾的，难以抑制的恍惚感所迷惑。整天生活在耀目的梦境之中。就连凄凉的十一月也充满了只有他一人可以听到的歌声，变得热闹起来。

他不能一人独自享受这秘密的幸福，他愿意生活在笑颜之中。这是兴高采烈的使者呢，还是乐观主义的信徒呢？他忽然变得对谁都是笑逐颜开了。早晨，看到了约瑟夫，他会笑嘻嘻地打招呼：“约瑟夫先生！”如果偶尔是晴天，他会说：“真是个好绝好的秋季的晴天。”如是下着倾盆大雨的话，那他会说：“明年春天，农作物会长得很好的。因为，不管怎么说，对农作物来说，最主要的还是雨啊！”用早餐的饭桌上，他会鼓励约瑟夫打起精神来：“约瑟夫，你有点无精打采啊，这样，会衰老的。”“是的，亨利先生。”年老的佣人在屋里走着，拉开抽屉，整理亨利的衣服。

“不结婚可不行，人都得结婚，因为本来造物主就不打算让人一个人生活的。”

“是的，您说得对。亨利先生。”

“您恋爱过吗！”

“是的，亨利先生。”

“那，为什么不结婚呢？”

“没有向对方求婚。”

“那可不行，那是缺乏热情。女人是喜欢强有力的男人的。”“是的，亨利先生。您洗澡吗？还是再过一会儿？”不过，亨利特别希望母亲也感到幸福。最近，她有了一些变化。最初，她欢迎戴尼兹的来访，劝诱她们出去游玩。可是这几个星期，他注意到了隔着桌子母亲试探的目光，她几次重提讲定在意大利的里维埃拉过冬的事。她完全不清楚，马上就要发生重大的事情了，那不是别的，就是戴尼兹要和自己结婚的事……亨利打算最近就向她求婚……。

一天晚上，在客厅的火炉旁休息时，伯爵夫人把编织的花边放在膝盖上，平静地说：“亨利，是有点舍不得这里。不过我已经吩咐整理行装了，后天就离开这儿。”

亨利震惊地说不出话来，只是一动不动地望着母亲。我已不是小孩了，为什么不同我商量，就命令整理行装呢？这不像妈妈的为人。

“不过，我还没有完成戴尼兹的肖像呢。”

“对不起，”伯爵夫人的脸变得正经起来，声音也显得冷冷的，与平时的声音完全不同。

“早就应当画好了。今天是十一月二十日，不是说好十月中旬从这儿出发的吗？不能再迟了。”

“为什么？这周和下周又有什么大的区别呢？即使是下个月或明年去也行。又不是有人在等着。”

说着，亨利的头脑里忽然冒出一个念头，妈妈病了！在这个过于宽敞，风能从门缝里吹进来的家里，妈妈感冒了，所以妈妈的脸色是这样的苍白，她催促我早点画好肖像画，是这个原因吧！像往常那样，妈妈一声不吭，牺牲了自己的利益，等着我完成肖像画。想到这儿，亨利的心里涌上了强烈的对于母亲的爱。

“对不起，妈妈。我是不知道啊。那，我们马上就出发吧。不过，能不能过完我的生日再走吗？只有四天了。在这儿过远比在不熟悉的饭店过生日要强得多。”

伯爵夫人闪着略显不安的眼睛，看着亨利。“怎么好呢！”

“妈妈，拜托您了！”亨利不知不觉地又像闹着要东西的孩子了。“只是四天。”

“好吧。”伯爵夫人终于屈服了。“那就等到过完生日吧。”

亨利心神不定地喝着香槟，把胖鼓鼓的礼服衬衣的胸部弄瘪一点，然后心不在焉地看了下铺着花边的桌子。桌子正中放着利摩日生产的花瓶，里面插着白色的玫瑰，银器、水晶制的高脚酒杯、仿制圣杯的豪华的香槟酒酒杯，等等，在蜡烛灯下闪跃着。亨利的视线又从穿着梅红色礼服、插着白鹭羽毛的潇洒的男爵夫人身上移到了戴着艳丽簇新的假发，显得更年轻的马尔蒙蒂内“姑母”身上，又瞧了瞧穿着朴素的黑色天鹅绒长袍，脖子上戴着祖母绿宝石的伯爵夫人。斯拉克神父那鞣皮似的脸上含着微笑，像平时那样，穿着补着补丁的法衣。戴尼兹穿着领口开得很大的白色波纹绸长袍，这都可以说是新娘的嫁衣了。

是不是弄错了？戴尼兹果真像我想的那样，愿意做我的妻子吗？“你不在，我会怀念在画室度过的整个下午。十五分钟休息的时候，两人喝着茶，吃着奶油点心。”戴尼兹一口气说完了这些。在她面前，亨利简直不知说什么才好。凝视着这样的戴尼兹，亨利感到她丝毫没有觉察到自己的烦恼，也不知自己的嗓子里涌满了想要诉说给她听的肺腑之言。是谁说过，女人是直感性的。或许这些饶舌的话是掩饰自己内心的手法？也许，期待纯洁、谨慎的年轻姑娘哇地一声哭出来是徒劳的吧。亨利喝完杯里的酒，两名站着的侍者中的一人马上替他斟满了香槟。

今夜，她显得多美啊！只要看看她的双肩就可以知道了。她的肩就像铺满缎子般光泽夺目。眼里跳跃着蜡烛光。真想把现在的她画下来。我在假正经什么？我的内心不是想猛扑在她的身上，吻吻她吗？如能爱上这样的女人……！贵族是小心谨慎的，然而，又是热情的！是的，她是我的，一定要让她成为我的。她让我感到了她的感情所在，她不是握过我的手吗？而且，她说过在她遇到过的人中间我是最好的。这不是她爱我的证据又是什么呢？像她这样的女子，如果没有那种感情，没有更深的含义，是绝不会这么说的。如果只因自己害羞没有求婚，结果她回去之后和其他人订了婚，我绝不愿意得到这样的结果。

亨利无意中看到母亲从椅子上站了起来，于是就急忙干完了杯里的香槟。他醉了起来，感到一阵舒服的飘逸感袭来。他伸手夺过拐杖，走了起来，感到地板在旋转。

他慢吞吞地向客厅走去，想喝杯咖啡，斯拉克神父已经回去，贵妇们坐在火炉边烤火。

戴尼兹站起身：“我再演奏一遍前奏曲吧。就是，刚来的那天你说喜欢的那首。”戴尼兹弹琴时，亨利坐在旁边。屋子的另一头，她的母亲正毫不介意地说着。

“真不像是三月前的事。”戴尼兹弹完之后，露出依恋的神情。

“我们玩得很高兴，是吗！”

就是现在，亨利想。

“我们悄悄地去画室好吗？”

“现在？”

“嗯，我有重要的话对你说。”

气喘嘘嘘地跨进画室时，亨利想，没有关掉灯、熄灭火炉的火是高明的。香槟使他的情趣高昂起来。是的，同她结婚的男人，除我别无他人。在这儿，两人曾共享过幸福，因此，这儿也是求婚的极好场所。既然如此，我的心为什么跳得这么厉害呢？

“让我看什么？”

“你就好好地坐在沙发上吧。”

戴尼兹按他说的坐了下来。亨利连自己也大吃一惊地飞快地在她的身边坐了下来。戴尼兹和他隔着扶手坐着。“我有话对你说。早就想说了。”亨利低声地，就像害怕戴尼兹说什么似的飞快地说着。“八日，我就回来，你能等我吗？”“当然。”戴尼兹说完，看着亨利，那张脸上，清清楚楚地露出了失望的表情，像在说，你就是为了这个，特意带我上来的吗？“以前我已经说过，我们在这儿借的别墅是一年的契约。要到六月，丧期才完。”

“我问的不是这事儿。”亨利俯身上前，抓住了戴尼兹的手。“我是问你，能不能等我。”

戴尼兹用奇怪的目光看着他：“我不懂你的意思。”那声音里流露出一种焦虑不安。

亨利感到令人头晕目眩的深渊在眼前裂开了一只大口，如乘现在还为时不晚时加以制止的话……这么一想，亨利惊慌失措起来。但是，预先练习好的说白，并没有能制止住。

“我知道你在爱着我，这在我是连想也不敢想的事。但是，我想，我将一生让你幸福，我决不会让你觉得后悔同我的结合。我会让你幸福的。你想要的，我什么都同意，只要你想去的地方，我都带你去。”亨利在戴尼兹的手上，热烈地吻了一下。

戴尼兹目不转睛地凝视着亨利。事情来得太突然了，以致她无法拒绝。她那微微张着嘴巴的脸上，流露出对于亨利这种反常的行为——只能这么认为的同情、惊讶和可笑。

“不过……我并不爱你呀，亨利，难道你……”

“我知道。”亨利点点头。“我知道你一人不能决定，应该先同你母亲说。出发前，给我一句话——”

“你没有明白！”总算镇静下来的戴尼兹焦急地说：“你一点儿也不明

白，我没有爱你。对不起，这是真的，请放开我的手。”

事情进展得太快，香槟使他的头有些发晕。“我没有认为你爱我，不过，你对我有好感吧，瞧，你不是曾抓着我的手说的吗……”

“你有些不正常了！求您了，把手放开吧，我痛……我，只是感谢你为我做了那么多，没有爱你，今后也是如此。什么爱，显得太愚蠢了。”

戴尼兹害怕了，宛如朝霞冲破了夜幕似的，亨利听明白了之后，双唇哆嗦发抖，眼睛睁得老大。在昏暗的灯光照射下，亨利的脸像个丑八怪。

“为什么显得太愚蠢？为什么？”亨利的脸上毫无血色，握着戴尼兹手腕的手指使劲地握着。“是因为我的腿短？你是说，因为我是个残废就显得太愚蠢了吗？”

手腕的疼痛，再加上愤怒，使戴尼兹忘了害怕。她迎着亨利的目光，眼泪深处，双眼在燃烧着。“是的，因为你是个残废，长相丑陋。像你这样难看的人竟……”

没等她说完，就被亨利使劲地强拉了过去，双唇紧贴在了她的唇上。时间停止了，亨利就像在梦中似的，吮吸着她的双唇，开始用舌头撬开紧闭的嘴巴。戴尼兹的背弯曲着，起伏的胸脯被亨利的胸部压着，手指甲勒进他的手心。

戴尼兹拼死从亨利的拥抱中挣脱出来，跑到门口，抓住把手，猛地转过身，她知道他是不会跟在后面的。亨利坐在沙发上，搭拉着双肩，眼睛盯着地上，怒气早就消了。

“你干了什么呀，你这讨厌的、难看的男人！没有女人想和你结婚的！听到了吗？亨利？”

戴尼兹鼻翼一张一张的，斜撇着嘴巴骂道。然后，一句一句像是刻入亨利的身上似的，慢慢地反复地说道：“行了，听到了吗？没有女人会愿意同你结婚的。”

亨利没有看离去的戴尼兹。然而，他却听到了踏在铺着绒毯的楼梯上的脚步声，内厅里传来的激烈的谈话声，和喧闹的铃声。一会儿，停车场里潮湿的沙子摩擦马车轮子声渐渐地远去了。画室又充满了宁静。

外面，黑夜在痛苦地哭泣。

有五、六分钟，亨利停止了思想，处于完全麻木的状态。接着，就像火灾后冒起的两三缕烟雾，空洞的头脑里开始漂动了杂乱无章的想法。心脏的跳动报告了时间的流逝。心脏的跳动比时钟走动的快还是慢，在心脏衰竭或是停止跳动之前，必须要经受多少的苦难呢？

很快，他就决定下楼和妈妈见面。妈妈是不会跑上楼来一个接一个地提问和责备自己的，他一定是等待在起居室的火炉旁。可邻的妈妈，请原谅我这个老是让你伤心的儿子。

亨利摆弄着手杖，站起身离开了屋子。下楼梯时，果真看到了伯爵夫人坐在火炉前，双手放在膝盖上，两眼盯着火光的夫人的侧脸，一动也不动，就像石雕一样。

亨利在母亲面前坐了下来。就是刚才伯爵夫人坐的椅子。他把手杖放在地上，双手放在绸西装背心上。

好一会儿，两人都没有开口。“妈妈一定知道刚才我遭到的奇耻大辱了吧？”亨利两眼注视着火堆，先开口说道：“我似乎觉得在心灵深处，也感到这些了。尽管如此，我还是深深地认为，戴尼兹和其他女人不一样，她爱

我。我过高估计了这种期待，深深地相信了她。残废人好欺骗自己，妈妈。我似乎感到自己难看的容貌和腿并没什么了不起，而且，不知不觉地忘了自己是个短腿的、怪形怪状的小矮人。深信自己是一个脚稍跛的美男子。”

“求你了，快别这么说吧。”

“但，这是事实，是没有办法的呀。”说着，亨利感到了自己在发火。“老实说，我在蒙马特尔两次去啤酒馆找女人，但两次都被拒绝了。多么羞耻的事。可是我不断地被裸体女人的形象纠缠，夜不能寐。就这样在迷迷糊糊中醒过来，浑身是汗。因为我的事，妈妈什么都知道，我才说的。我一直想，这是不行的，拼命地驱赶这种妄想。然而，无论怎样驱赶，它还是来袭击我，我简直都要疯了。”

伯爵夫人一动也不动，脸被火炉的火烤得燥热起来，黑长袍的衣褶泛着桔黄颜色。

“关于自己的真实情景，我终于明白了，想回避也是回避不了的。这就如同踩着蛇那样。”说到这儿，亨利正视着伯爵夫人。“所以，我必须回到蒙马特尔去。”

伯爵夫人的嘴唇颤抖着，叠在一起的手紧紧地握着。

“请原谅，妈妈，我又刺伤了你的心，但是，没有其它办法了，今夜的事该发生的也就发生了。无论是圣雪莫，还是佛罗伦萨，纵然到哪里都会发生的，并不因为对方是戴尼兹，无论怎样的女人，都会是同样的态度的。我想，六个月后，或者一年后，还可能发生这种事的。我不想再遭到这样的境遇了。除了蒙马特尔，没有我的人生，在那儿，就不会像今夜这样伤害妈妈了。”

伯爵夫人低下头，两行热泪顺着面颊淌了下来。

“在蒙马特尔，你会觉得寂寞的。”

“无论在哪儿，寂寞是同样的，妈妈。这，也是现在我才明白的。”

亨利从地上拾起手杖，摇摇晃晃地向伯爵夫人走去。他在夫人面前站了一会儿。

“妈妈，别哭了。我们必须互相鼓起勇气，只有这么办了。妈妈你也是明白的，是吗？我会回来的……”

亨利再也说不下去了。他俯身在妈妈的额上亲了亲：“无论发生什么事，请妈妈别忘了，我是从心底里爱妈妈的。”

伯爵夫人没敢阻止他。她明白，正如亨利说的，没有其它的解决方法。

伯爵夫人的眼光追逐着跣足而去的亨利。她想，企求命运之神保护这孩子的想法是错的。她这才发觉，自己忘了，只有神，才能左右命运。残废，丑恶的容貌却挚着地追求爱情的亨利，究竟会变得怎样呢？他又怎么生活下去呢？这些都还茫然得很。伯爵夫人明白的是，亨利是自己的孩子，自己一定要为他祈祷，直到死。我爱这孩子，我等待着这个孩子。

玛丽·夏尔露

(一)

“吐鲁斯先生！”

鲁贝夫人两手提着裙子，露出穿着棉袜子、胖呼呼的踝子骨，从屋里朝门外奔出来。

自从收到电报之后，她高兴极了，同时也被一种不安的情绪扰得心神不安，既然他又回到了讨厌的蒙马特尔，那一定是在他的身边发生了什么可怕的事。然而，回来总还是令人高兴的。没有他，生活实在是太寂寞了，鲁贝夫人一直无法平静下来。她没有心思看报，作祈祷两三分钟就向窗外眺望一次，几乎每天如此。

现在，他回来了。

“吐鲁斯先生！”

马车慢慢地在大门口停了下来。迎着马车，鲁贝夫人大声招呼道：“身体好吗？吐鲁斯先生！画室一切照旧。火炉已生了火，房子已打扫过了……”

她突然缄口不语了。

奇怪。他似乎比以前俊了。但是变了。是的，是眼睛变了，变得比以前大，比以前深沉，还带着忧郁。从前那孩子般的神情不见了。

“身体好吗？”

亨利含着温柔、然而又是悲伤的微笑，从马车上走了下来。“嗯。谢谢，鲁贝夫人。”

“结实着呢，真想念这儿，真想见到你啊。”

到了四楼，亨利打开房门，走了进去。他东倒西歪地向窗边走去，倚在手杖上，站了片刻，目光落到了从前看惯了的屋顶和烟囱通风管上。冬季的天空中残存的秋影使他又想起了和戴尼兹的最后一次兜风。

他猛地转过身，闻到了淡淡的松节油味。

“你回来了，欢迎你回来。”

亨利微笑着看了看挂在墙上的画布、画架、藤椅、圆火炉和拉肖安置的现在仍立在墙角的米罗的维纳斯像，觉得心情舒畅，就像又回到了昔日的老朋友中间来了。

“鲁贝夫人，我不仅在这儿画画，还打算住在这儿了。把这儿作为自己的家，哪儿也不去了。”

真没想到这套糊着黄白二色长寿菊图案的墙纸，带有装着大窗子阳台的屋子会这么舒服。亨利把母亲的照片放在床边架子上，又用图钉在墙上挂了两、三幅塞莱兰的写生。也顺手贴了一张和血誓盟友莫里斯两人光着脚、表情拘谨的合影。照片都已经泛黄了。两天后，行李运到了。鲁贝夫人把内衣等整理好，放入五斗橱，把衣服挂在大衣柜里。在浴室，亨利看到印有缩写大写字母的毛巾，香皂和印有族徽的银色系列化妆品时，才不由地第一次松了口气。

他走访了拉肖。一路上，亨利茫然地想象着拉肖正和守墓人、女工一起，喝着啤酒、弹着曼陀林琴吧。然而，到了那儿一看，他修长的身体紧紧裹着大衣，在冰冷的画室里看着厚厚的美术书籍，脸上毫无倦意。听他说，早就不去爱丽舍·蒙马特胡闹了，也不去让·巴沙杜尔喝啤酒了。

拉肖说：“学画时，喝酒、吵闹都行，不过，这毕竟没多大益处。”两人聊了一会儿，都想起从前那样亲热相处的情景。

“格莱尼埃结婚了，鲁卡斯回诺曼底了。这些你都知道吧。”

亨利点了点头。“不是来信告诉我的吗？凡·高怎么样了？”

“哦！文森特依然如故。饮苦艾酒，到处宣扬要成立艺术家之村、画家联盟，都让人听烦了。夏天，他在阿戈斯蒂娜的店里，举办了个人画展。不用说是失败了。”

“他向阿戈斯蒂娜提出结婚，当然被付之一笑。你还记得阿戈斯蒂娜平时说话的腔调吧。她说：‘文森特，你有点怪呀，真是白痴，你的神经有点不正常吧。’只是在这儿说说的，我看说的一点不错。他是一个好人，不过，这里总有些不对劲。”说着，拉肖轻轻地拍了一下前额。

不，戈齐和昂克坦不常见面。他们肯定在蒙马特尔。只是大家都忙于糊口，没时间见面。画家真不是个好职业。

拉肖又说，一个炎热的夏天，天热得使人无精打采。一天，去画室的路上，在蒙马特尔墓地的大门处，遇到了一位年轻姑娘。

“像往常那样，我上前问她是否可以当美女画的模特儿。她脑子不太好，又有点耳背。不过，是一个好女人。是一个体质很好的姑娘。她说在饭店担任出纳。可是，她的话是不可信的。我画了她的肖像——也就是在碎画布上画了素描。我把素描送给她时，她哭了。”

拉肖说着，露出了同情的笑容。

“是个好女人呐，名叫贝尔特。”他用大手抓住膝盖，一时缄口不语，沉思起来。

“不过，你究竟打算干什么呢？”

“画画呀。除此之外，我还能干什么呢？！”“因为你至少生活上不缺什么。如今，你可以画你想画的题材了，我可真羡慕你啊。你还说的，阿戈斯蒂娜店里的那个街娼吗？瞧，你不是说过，她长着一张透明的脸，脖子上有着绿色的剪影，想画她的嘛。”

“噢，记得。”亨利怀念似地点了点头。

“现在，你可以尽情用绿色画剪影了。这就是业余画家的长处。因为无论他想什么，任何人都不会持有异议的。”突然，两人发现想说的都说了，已无话可谈了。当然，即使是现在，亨利和拉肖都还想成为对方的朋友。然而，两人之间有着不同的人生，他们分道扬镳了。连接感情的纽带一旦崩溃，彼此间就成了仅存一缕共同追忆的陌生人。

“我得回去了。”亨利从长椅的一端站了起来。“就怕打扰你的工作，要不，经常见面该多好啊。”

两人站在门口，脸上都含着困惑的笑容，互相握着对方的手，眼神表示出永远的告别。

拉肖说：“我要在这儿小住一段，不是还能常常见面嘛。唉，你知道杰丽的事吧。”

“不”

“她投河自尽了。大概是你离开后一周吧。”

“她被葬在哪儿了？”

拉肖耸了耸肩，表示不清楚。

“她没有钱，又没有亲朋好友，大致情况你能想象的吧。建墓是要花钱

的。”

亨利强忍着悲痛走到一楼，然后坐在楼梯上，抽泣起来。在让·巴沙杜尔度过的夜晚，同样是一场春梦。

“今后，只有商业美术才能赚钱。”戈齐甩着破旧的袖子高声地说：“要想赚大钱，只有这个了。广告目录的插图、广告都是有前途的工作。连广告牌也能赚钱，只要能不断地有事做的话。”

昂克坦对于自己能大量生产宗教画的技术，感到沾沾自喜。

“基督升天图只要三天，如果愿意的话，二天都能完成。因为人数众多的天使们是很费时间的。诞生图要四天。你也知道，因为附属品太多了。”

他们努力使谈话活跃起来，悉心思索着过去，从中找出关于旧画室的笑话来。

但是，不久他们就用完了过去的库存。当时，兴致很浓的东西，隔了好久再见面时，却变得那么简单，只留下索然的感怀。

虚张的威势下露出的是对于未来的不安，以及对于碌碌无为的过去的悔恨。

“真是怪事儿。”戈齐苦涩地笑了笑。“一心想被沙龙入选，辛辛苦苦地画，结果却发现，如果如愿以偿，被入选的话，其实也是无任何意义的。”

“给你这么一说，眼下巴黎半数以上的吃了上顿没下顿的画家都是沙龙入选者呐。”说这话的是昂克坦。“德加说得对，画画不是一种职业。倒可以说是慢性自杀的手段。与其它死的方法不同……”

亨利从一开始，就感觉到了他们对于自己回蒙马特尔所流露出来的吃惊与无意识的羡慕。即使在沙龙落选，亨利也不必为衣食住行担心，仍然可以在美丽的画室创作着不太高明的画。他是个有钱人，而自己却一贫如洗。这种意识破坏了他们之间的关系，把多年的友情勾消了。亨利又一下倒退回去成了勃纳尔画室时代的有钱的外行了。

告别时，大家嘴上说着还会时常见面的。心里却都在不约而同地认为，以后是不会再见了。

对于亨利的回来，真正从心里感到高兴的是凡·高。他伸出枯瘦如柴的手，宝石般的眼睛闪闪发亮。“真想见你啊，亨利。我有很多事要告诉你。走，去我家吧。提奥会给我们做美味的馅饼的。”

把两人联结在一起的、互相间的深刻理解，依旧如故。他们像往日一样，谈论着度过了好几个夜晚。但是，在凡·高身上，存在着任凭身心卷入自己感情旋涡的病态之处。这几个月间，他也变了。他的体内似乎有着一种令人吃惊的奇怪的东西在蠕动，有时，甚至窒息了他的理性。

“我想从这儿搬走”，他叫道。“去阳光普照的地方。我想画太阳和田野……”

巴黎对他来说已成了无法忍受的负担，他那不能一直呆在一处的老毛病又复发了。他双唇微微抽搐着，有时眼里闪着异样的光，让人觉得他是否发疯了。他似乎正被一种马上就要爆炸的气氛包围着。

一天，他步履蹒跚地来到亨利的画室。面容骤然消瘦，喝得酩酊大醉，浑身湿透。

“你一定认为我是个疯子吧。”他在长椅子上坐了下来，两手抱着脑袋，呻吟似地说：“我应当被送入疯人院。”

那天下午。他在唐吉老板的店里遇见了塞尚。塞尚注视了一会儿他的画，

用天生的鼻音说：“你的画真像是个疯子画的。”这话对于凡·高来说，有着火花掉入火药罐似的效果。

这件事发生之后，他的心失去了平静。开始大量地酗酒，每次来画室，都手舞足蹈地说着一些不合逻辑的事。兴奋时，还会蹦出些荷兰语。他的口吃更厉害了，忽然失踪的事情也变得频繁起来。

就在这种情况下，他出发去了阿尔，那是寂寞的二月的一个早晨。

三等车厢的窗户里露出了凡·高满脸胡子的笑脸。他的双眼由于酒精的作用而通红。他就像一个马上要被淹没的溺水者，举着手从蒸气雾中消失了，这就是亨利所见的凡·高的最后的模样。

又过了三天，这次是拉肖要走了。他参加了考试，被录取去普罗旺斯地方的一个名叫德拉古尼昂的地方美术馆任主任助理。亨利又要坐马车去车站，说些在临别之际老生常谈的空洞的赠言。

就这样，昔日生活的最后一缕情丝被斩断了。

亨利顽强地埋头工作。同时开始了几幅画的创作。只要阳光从高大的窗户探进屋来，即使不怎么亮，也不忘开画架。随着手的动作的正确性的不断提高，他的绘画速度也在日益加快。亨利的身边坐着为他读报纸的鲁贝夫人。可是，到了黄昏，寂寞深深地向他袭来。寂寞导致了追忆，追忆又从暮色朦胧的画室墙壁上渗了出来，浮现在眼前，在亨利的周围盘成一团。为了逃避，他拿起帽了，离开了画室。

一跨进让·巴沙杜尔，他就发现以往倍感亲切的地方也变得陌生了，一年之前，那么令人愉快、熟悉的咖啡馆，如今只能看作是一个喧闹的酒店了。学画的学生们停止了议论，视线投向了亨利，他们满脸难以相信的神色，没被沙龙入选，为什么还在这儿打转转呢？老年画家埋头思考着自己的问题，或者正入迷地玩着骨牌，没有注意亨利。年仅二十二岁，他也成了蒙马特尔的脱离者。对有些人来说，他已上了年纪，但对另一部分人来说却还过于年轻。而且，对所有的人来说，他只是个无需关心的脱离者而已。

夜晚成为毫无目的的流浪时间了。他在拥挤的人群中，感到了难言的孤独。他一人进出于各种咖啡店和费尔南迪马戏团，观看小丑骑在无鞍马上，穿着古典芭蕾舞短裙的骑马师和经过训练会表演技艺的长卷毛狗，以及穿着粉红色紧身服的杂技演员的表演。

他也试着去了爱丽舍·蒙马特。拉·古吕来到亨利的桌旁，陪了他二三分钟，然后就不知躲到那儿去了，再也没有见过他的影子。卫道士们倒是欢迎亨利归来，又抨击了一阵最近女人们的行为，并告诉亨利最近又来了位整肃蒙马特风纪的官员。他压低了嗓音，诚惶诚恐地说：“名叫帕特，巴尔塔扎·帕特，还是不要和他有瓜葛的好。那是个厉害的人。他取缔那些没有许可证、就在大街上拉男人的女人。警察局不是发给那些娼妇许可证了嘛。这家伙不穿制服，所以乍一看根本不知道他是警察，而且，他把顺手抓到的送往圣·拉扎尔监狱去。如果他来这儿开始逮捕不穿裙裤跳舞的女人，就会发生一场争执的。”

结果，沿着克利西大街的啤酒店成了亨利经常光顾的地方。在那儿，他把赛马帽压到眼眉上，强忍着极其倦怠而引起的呵欠，翻着晨报，一边望着妓女纠缠男人的情景，并在画图纸上悄悄地画着。有时也凝视着映在杯子里的自己那不端正的脸。就这样漫不经心地消磨着时光。

一天，亨利要了酒菜和白兰地，一杯不够又要了一杯，就这样一杯接

着一杯不停地喝着。这时，发生了从未经历过的事情。腿的疼痛消失了。不仅如此，闷闷不乐的情绪也消失了。残废？所谓残废的究竟是谁？这不正和美女同舞吗？这不是像爱丽舍·蒙马特的女人们身体贴着我……把头靠在我的肩上，闭着眼，沉浸在肉欲的欢快之中吗？

这时，他才发现自己生来就喜欢喝酒。无论喝多少杯，都不会喝醉，相反情绪却会高昂起来。亨利对于这一事实感到一种残忍的满足。有的男人爬山，有的是骑马跨越六英尺的跳栏，而我，是用酒来对抗的。

酒还有一个效果，那就是给他以克服恐怖、敢于进出妓院的勇气。

这次，他坐在马车上直到门口，鼓起勇气按了电铃。选这样一个寂静、下着雨雪的下午，就是为了指望顾客少一些。

“请，请，快请进。”妓女瞬眨着惺松的双眼，打着手势催促着。“欢迎你下雨天还来这儿。”女人在亨利的后面关上了门，一面接着又说道。女人那赤红的脸上的表情。重又唤起了亨利的记忆。“您以前来过一次的吧，是三年以前。和朋友一起来的。我只要见过一面就忘不了，就绝对能认出来。”

亨利点了点头，把手里的银币给了她。

“啊，我拿到了小费。”女人发出疯狂般的叫声。“都像您先生这样的话，我可以回家乡过悠然自得的日子了。我们会相处好的。”

女人细细地眯着眼睛，看着亨利。眼睛里闪着温柔，就像是看穿了亨利忐忑不安的心情。

“你，来得正是时候。”她弯着身子，小声地说，“二楼一个人也没有。”

接着，在一瞬间，女人的眼里露出了疑惑的神情。

“你看上去个子很矮。不过，爱抚女人没问题吧？”

亨利轻轻地点了下头。于是女人又变得开朗起来：“那，就没问题了。对我们来说，高个也好，矮个也好，年老的和年少的都一样。我们的目的就是做爱，那么，您就请上二楼，我去叫女孩儿来。”

亨利抓着扶手，登上了铺着薄绒毯、陡峭的台阶。他气喘嘘嘘地步入昏暗的客厅。那间不招人喜爱的屋子还和从前一样，一点儿没变。亨利一跨进去就看见了暗红色的窗帘，彩色的铁制桌子对面放着一张挂着破破烂烂的灯芯绒帷幔的窗下长椅，钢琴，四角落满灰尘的棕榈树，和框子涂金的镜子中间挂着沾着苍蝇污垢，名叫“沐浴的克雷奥帕蒂”的油画式石版画，还有白粉和烟味也都和那时一样，屋里有着一一种说不出、应当称之为充满下贱气氛的“平静”呢，还是淤塞的沼泽中那种粘粘乎乎的宁静。

亨利在桌前坐了下来，把被雨湿透的赛马帽放在旁边的长凳上，克制着跳动的心房等着。这正所谓事情不都像预想那么难。眼睛虽然瞧不见楼上，却也能感到够匆忙的。刚听到关门声，就已经听到了跑下楼梯的脚步声。

一个裹着透明的长睡衣，穿着粉红色高跟鞋的女人像飞似地跑了进来。一看到亨利就停下了脚步，脸上的笑容凝住了。刹那间，亨利只看到了一对由于吃惊而瞪得大大的眸子。

女人忽然转身走了出去。

亨利拼命让钟击般的心跳平静下来，同时感到楼下又增加了一个人的脚步声，吃吃的笑声，和窃窃私语声。

撩开门帘，出现了五个女人的脸庞。十只眼睛射向亨利，他感到自己的脖根变得通红。

“啊，这不是亨利嘛！”

一个长着褐色秀发、略有点发胖的女人走近前来。长睡衣里面，丰满的乳房晃动着。“忘了？”女人站停下来，嫣然一笑。“我可记得。”

圆圆的脸上还留着农村姑娘天真烂漫的气息。亨利不由地想起了鲁贝夫人。——是的，鲁贝夫人如果二十五岁时穿大红的长睡衣的话，一定是这个样儿的！

“我是贝尔特。”女人隔着桌子，弯曲着上身，眼皮浮肿的双眸荡漾着微笑，就像回答孩子的谜底一般地说。“我是从拉肖那儿听到你的事的。”

不等亨利回答，女人又回头对那些小心谨慎地跨进屋来的同伴说：“没问题，这是位画家。和我喜欢的那位画家一样是画画的。”

听了这话，女人们像是理解了似的，心情不那么紧张了，她们跑来围在桌边。

贝尔特指着一个灰狸鼠般消瘦、龅牙的女人说：“这叫维罗涅克，她来这儿的时间不长，才三个月。”

维罗涅克恭恭敬敬地伸过手来，刚要开口说话，贝尔特的手指已指向别的女人。

“她叫夏尚努，和我同乡，是布列塔尼人。”

说着，她带着一种极为兴奋的神色把脸转向一个高个的女人，“这个姑娘名叫加尼娜，是意大利人。”弦外之音这是一位微不足道的外国人，充满着蔑视。加尼娜裸露的肩头披着蓝色的西班牙式的披肩。

“她旁边的是纳米特。”贝尔特指着最后一人说道，一边迅速地在亨利的旁边坐了下来。“她在这儿已很长时间了，和我差不多。”

女人们和亨利握了握手，坐了下来。

男使者穿着拖鞋，挽着袖子走进屋来，用极脏的抹布擦了一下桌子，问要些什么。亨利把路上买的土耳其烟分给大家，又点燃了火柴递了上去。不习惯这种待遇的女人们忽然变得拘泥起来，贵妇人般地道了谢。女人们垂眼偷看着亨利的腿，又抬起双眸看着亨利的服饰，估计着料子和做工的价钱。然后，对于这位只因没有恋人而来这里的服饰华贵而又不幸的绅士，感到一种漠然的同情。

维罗涅克首先开口问：“您是画画的？什么画都画吗？”

回答的是贝尔格。她的神情简直就像要说，画画的事还是听我的吧。一面带轻视的口吻说：“那还用说，画画是买卖。被称为画家的，就没有什么不会画的！因为我的肖肖连人脑子里思考的东西都能画。就连你的脸，如果愿意的话，可以随心所欲地画下来。”说到这儿，她“嘭”的一声用手指敲了一下，想说，肖像画对于拉肖来说，只需用早饭前一会的事。

“我曾当过模特儿，那是位奥地利画家。”加尼娜怀念地说。她的睫毛长得很长，有着古典式的五官。但由于脂肪太厚，脸的轮廓遭到了破坏。厚厚的头发在脖颈处梳成个发髻，这样子仿佛是普桑画里的罗马农妇。她用威尼斯人特有的圆润的嗓音说，那位并不年轻的、看上去显得有些忧郁的奥地利画家，有时把调色板放在床上，不时地抚摸着我的乳房，然后再拿起画笔。他说：“看到我的身体，灵感就来了。”

夏尚努激烈地唱着反调，说：“我与男人睡觉不觉得什么，但是讨厌在画家面前，光着身子，摆各种姿势。”

“太下流了。”内衣带子的下面，贝尔特的胸部在表示正义感似地颤动着。“怎么也无法做到。”

加尼娜抑制着感情，用责备的口吻说：“你不懂，画家的眼睛不像是男人的眼睛，是用与男人不一样的眼睛看的。如要说是什么的话……”“你是想说像医生的眼睛吧。”贝尔特从与拉肖交往的经验出发，关于艺术，自以为也算得上是个权威了。“她在说我们可以毫无顾虑地让每周一来检查的医生看屁股。那么画家也是同样的呐。”

说到这儿，女人们开始七嘴八舌了。

亨利始终微笑地看着这些不时地互相逼视，大口大口地吸着不熟悉的带着金嘴的香烟的女人们。

这些女人为什么不像我想象的那样属于应当鄙视的人呢？……她们不都是些热情的好女人嘛。首先，她们并不介意我的腿，至少表面上看是如此。啊！多么简单的事啊。只要来了这里，就不会那么烦恼了。亨利不能不痛切地这么想。“他常说，你是个好人的。”

亨利被说话声吓得一怔，转脸一看，贝尔特已退出议论，注视着自己。

“真的，说你是个好人的。”贝尔特继续说，眼里含着微笑。“他也是个好人的吧。没有比他的曼陀林弹得更好的了。而且他的音色也很好，那么大的个子，却很温柔。他还为我画过肖像画，我拿来你看。”

贝尔特的话嘎然而止，瞪着思念的双眸。过了一会儿问：“他好吗？”方才还是那么粗野的声音，这时竟带着微微颤抖，亨利不觉为之一怔。“你知道他的消息吗？我没有告诉他真的住址，所以他无法给我写信。我告诉过他，我在饭店当出纳。”说着，她低垂着眼帘。“我不想让他知道我是干这行的。”“他在德拉古尼昂美术馆当主任助理……”

贝尔特不等他说完，就急忙大声地问道：“美术馆！他在美术馆工作？”然后，她挺起胸部，转向伙伴们插话说：“你们还记得我说过我的肖肖是个出色的画家吗？他现在美术馆工作呐！”“我的肖肖以前是农林部的课长呐。”

维罗涅克高傲地扬了扬眉，大胆地说。

“说看到我就想起了女儿。”

暮色渐渐降临。侍者奥克塔维点着了煤油炉，又一杯杯的给斟满了苦艾酒，片刻之后，就开始有顾客登门。他们坐在挂着红灯芯绒门帘的长椅子上，玩弄着帽子，互相躲避开对方的视线。

女人们一个个站了起来，把手伸给亨利，说：

“亨利再见，过得真愉快。”

亨利瞧着她们向顾客走去，用手搂住对方的脖子。“喂，喝点什么吧。”一面用娇媚的声音开始了仪式。有人弹起了钢琴。傍晚也终于来到了贝克·古里。

亨利这才注意到自己身边只剩下贝尔特一人了。“上去吗？”贝尔特想起了他来访的目的，邀请说。

亨利点了点头，跟着她离开了屋子。

以后数月，亨利诚然感到孤独，但得到了心灵的宁静，而且，时常处于甚至可称得上幸福的状态之中。

以后，他又多次去过妓院，一般都是在下午。他按照贝尔特的指示登上了有女人的楼上。她们使出了浑身解数，让亨利享受欢乐。亨利高兴她们坦率地接受了自己，感激自己慷慨的小费，对于自己的爱抚有所反应。亨利在女人的怀抱中，体会了短暂的忘却一切的感觉。这些妓女也在这短暂的幸福中偿还了年轻姑娘对自己的侮辱。她们教给了亨利官能享受的欢乐。亨利探

寻着爱欲的隐秘，体察了这没有浪漫主义伪装的、纯粹的性欲的升华。

他也感到了她们身上拥有的某种特有的友情。学画时代那样默默无语倾听旁人说话的才能，大大地帮助了他。随着时间的流逝，亨利不仅是个慷慨的主顾，也成了她们倾吐自己烦恼、吐露境遇身世的对象。她们对亨利诉说着想象与现实的截然不同，亨利不能不深深地感到：人，无论是谁，都按捺不住要谈论自己的。

作为礼品，他常买些香水、酒、巧克力、土耳其烟等带去。把她们每个人的生日记在记事本上，到了那天，就送她们一些葡萄酒和波乔菜、鹅肝酱的罐头。

不久，亨利能够区分出她们那潜藏在肌体下的女性魅力。夏尚努有一个孩子，她把赚来的钱，一个子儿不剩地寄给家乡那个抚养自己孩子的家庭。加尼娜是一个同性恋者。维罗涅克很喜欢参加自行车竞赛，她打开报纸的体育栏、可以看上几小时，但每次赌注都是失败的。纳米特每逢休息日就去剧场。她非常喜欢悲剧。看完戏回来，都要把同伴们集中起来，惟妙惟肖地描述一番，听得大家毛骨悚然。

贝尔特是个招人喜爱、富有母爱的女人。亨利常同她谈起拉肖。她常常回忆那间位于加努隆街，不太干净的画室。拉肖为她画的肖像画是幅黑黑的小品，而她却把它放在涂金的镜框里，挂在相当于屋子左侧的坐浴盆的正上方，贝尔特说，这是圣画像，是佩罗盖·格里的蒙娜丽莎，对那些不赞赏的顾客，我就要惩罚他们。于是，亨利下了绝对的保证“没错，这是一幅杰作。”听了亨利的赞赏，贝尔特的大眼湿润了，脸上泛出了自豪的红润（劳特累克画过两幅题为《聋子贝尔特》的肖像画。一幅是在画室画的，另一幅是在贝尔·弗奥莱斯特的院子里）。

回到蒙马特尔一年后的一个晚上，亨利偶尔去了密尔里顿，他喜欢这个烟雾腾腾的地下小店。因为店比路基低得多，所以无论怎么喧闹，都不会引起警察的注意。

狭小的舞台上，亚里斯蒂德·布吕安像往常那样，穿着金色天鹅绒套装和齐膝长筒靴，脖子上围着条大红的围巾，在高歌自己创作的写实主义叙事曲。亨利走到角落里一张小桌旁，坐了下来，朝侍者挥了挥手。

“大怀科涅克白兰地”为了不影响正在悄然入神地听着歌声的女人们，亨利压低了嗓音说。斟得满满的科涅克白兰地眼看就要溢出来了，亨利拿起豪华的高脚玻璃杯，一饮而尽。随后的几秒钟，他把头往上仰了仰，闭上了眼睛，享受着酒精一直渗透到手足的快感。一会儿，他又睁开眼睛，用舌尖舔了舔嘴和胡子的周围，嘴角绽开了满足的微笑。科涅克白兰地实在可以说是好酒。接着，他合着大家的节拍，拍着手，看到他进来的布吕安微笑着向他打了招呼。

“朋友们。”歌手用手帕擦完脸说：“请大家允许我再演唱一首‘圣·拉扎尔’”。

观众席上爆发了一片欢呼声。伴奏者用廉价的钢琴，奏出了颤音。这时，布吕安胡子剃得光光的大脸庞上，露出了悲天悯人的表情。他把围巾披在肩上，开始了演唱。“圣·拉扎尔”是人所公认的布吕安的杰作。悲切的旋律紧紧地扣住了听众的心弦。歌词中流露出的阵阵的感伤，使蒙马特尔的娼妇们难以忍受。布吕安的现实主义叙事曲都是这样的情调。这些也是歌唱街娼的歌，它冷酷地唱出了那些并不是为了赚钱，并不厌恶劳动，而是因为体内

积蓄着太多的爱，而站在街头的女人的悲哀。

没有卡片——巴黎警察局签发的妓女特有的有名的红卡片，就要被送往圣·拉扎尔监狱。这是妓女专用的恐怖的治疗监狱。被押送到那儿的妓女们并不叹息自己的不幸，思绪一味地萦怀在失业的、连吃都成问题的“他”身上。由谁替他付苦艾酒和发膏的钱呢？她们悲不自胜，从容地拿起笔来，用不熟练的手势，渲发出了永不变心的誓言。——我在铁窗里思念着你。你身无分文，一定倍感寂寞和胆怯吧。然而，你要努力！我马上就会从这儿出去，重新伫立在昏暗街灯下，去拼命赚回那些钱！

一听这首歌，女人们就想起了自己的身世，泣涕如雨。

舞台上，亚里斯蒂德·布吕安拉着天鹅绒领子，正在悲痛地引吭高歌。瀑布般的汗水从面颊上滚落下来。

歌声已接近尾声：

“信就写到这儿了。

我紧紧地拥抱你。

再见。还会见的。

即使你不再爱我。

我仍然钟情于你。”

唱到这儿，并列而坐的妓女们想起了虽然男人们冷酷无情，但她们仍会泪如泉涌地原谅他们的情景。她们理解在狱中写信的女人的心情，心如刀割。与这些不幸相比，被踢一下臀部之类，显得多么微不足道啊。

在女人们泣涕如雨，拍手喝采声中，布吕安的歌声结束了。他鞠躬致意，含笑从舞台上走了下来，坐到亨利的身旁。“真是疲倦不堪。”他叹了口气，轻轻地一屁股坐在窗下长椅子上。喘着气，用手帕拭着额头。“每次演唱这首歌，我都是竭尽全力，倾注了全部感情。真是太动感情了。”

亨利克制着自己，没有说话。这个男人，说的是真话吗？“喝一杯吧。”亨利说，布吕安慌忙摆了摆手。

“不，那不行。我请你喝一杯，请一定赏光。”他不等亨利同意，就叫来了侍者，吩咐道：“再来一杯科涅克白兰地给这位先生。”亨利惊愕地瞧着一反往常变得慷慨起来的布吕安。然而，这不过是瞬间之事，谜底马上就揭开了。科涅克白兰地酒刚送上来，他就迫不及待地俯身上前，悄声地说：“圣·拉扎尔”的乐谱最近就要出版。“是的，好容易才找到了愿意出版的出版社。因此，我有件事想拜托你……”

所谓拜托——他的声音更低了，显得更加神秘——原来是能不能替乐谱的封面画幅插图。

“我想你大概会替我画的吧。画得不那么精致也没关系，很快地画一幅素描就行。”他的话说得很快。“不能支付给你报酬，因为诗人往往是很穷的。”说到这儿，他叹了口气。毫无办法似地耸了耸肩，“常常是手无分文，腹中空空呐，真的。”

亨利想，他大概是忘记了自己在经营着蒙马特尔最大的小酒馆。所以才用这种咄咄逼人的语气。诚然，这个男子一定是一位善于把想象与现实颠倒过来的诗人。

“钱的事你可以不必担心。”

亨利像是安慰对方似地说。“这事不难，我接受了。”

两三天后，亨利把素描交给了布吕安，然后把这件事彻底忘了。

封面上印着亨利插图的“圣·拉扎尔”立即大告成功。布吕安和出版商以街头卖唱、妓院卖淫，以及那些把在狱中写信的女人同自己联系起来的、沉浸在伤感之中的人为资本，赚了一大笔钱。“圣·拉扎尔”成了这些女人们爱唱的歌。

亨利没得到一个法郎。然而，这件事却改变了他的人生。从来对于这些通俗东西不屑一顾的崇高而又伟大的画坛，忽然对于他的画予以莫大的关注。

“关于自古以来，无法根绝的卖春问题的辛辣、深刻的批判……”

“无名的年轻画家画的素描表现了令人为之怔的洞察力和出色的技巧……”

“年轻，却已具有巨匠之功力的画家的作品将受到画迷们的注目……”

以上是各报评论的一部分。不久，布吕安又发表了一首歌。当然，插图又是请已显示出对诗人充分理解的亨利画的。美术评论家又扬起笔梢，蘸满墨水。这个“年轻狂妄”的画家的“无情的现实主义”怎么怎么的；“称得上冷酷的客观性”怎么怎么的。没有人不利用“上层”阶层所表示的关心。布吕安马上把亨利的原作配上镜框，在小酒馆挂了起来，以此招揽顾客。

路上，陌生人会手拿帽子，向亨利致意。在土拉克街行走时，从窗口挥手招呼的洗衣女的声音里也有着一种自豪感。征求订购饮料的侍者腰弯得更厉害了。也不知是从哪儿听来的，常常是：“明白了，吐鲁斯先生……，是，马上就好，吐鲁斯先生……，就这些吗？吐鲁斯先生。”当然，有时一高兴亨利给他很高的小费。但是，这种阿谀谄媚的态度决不仅仅是因为这个。“佩赞盖·格里”，妓女会在顾客的耳边耳语道，“那个留有胡子的矮个男人是位了不起的画家”，一边指着墙上的证据，那儿用图钉挂着他画的歌曲的封面插图。

不知从哪儿钻出了一些想通过出版应时画来发一笔横财的穷编辑。——有小幅的素描吗？实话相告，我们的杂志想登载你的复制品。如没有的话，请替我们画一幅吧。什么？只需两三分钟就可以完成的简单的画就行，因为我们不能给你报酬。我们的杂志刚创刊不久，杂志这种东西一开始是很艰苦的，……但是，上了轨道就好了。以后我们一定厚礼致谢……亨利摆了摆手，表示不要钱，当场沙沙地画了起来。杂志大致出了三期就停刊了，但是又一本杂志创刊取而代之。所以约稿也并未绝迹。就这样，亨利的作品并不能换取钱，却成了人们谈话的话题，引起了人们的注意。

这次是画商来了。不是一流的画商，而是开在小马路上暗暗的、霉臭冲天的小铺子，靠不住的画商。他们登上上陡陡的楼梯，气喘嘘嘘地敲开了画室的门，狡诈的脸上长着西瓜片似的嘴唇。他们翻着嘴皮子，搓着手说，我们都以“挖掘”年轻的天才作为买卖的宗旨的，把最早的机会给予像您这样前途无量的先生，更使我们高兴的了。小幅画也没关系，您扔在那儿的东西能不能给我们装饰一下橱窗呢？就这样，他们两手满满地抱着画布，暗自嘻笑地一个跟着一个离开了画室，他们都不记得留收条是怎么回事了。

“这不是小偷吗？吐鲁斯先生，这些人不是小偷又是什么呢？”鲁贝夫人生气地乱嚷一阵。

于是亨利安抚地说：“这没什么关系。拿走的画都是些已经充分欣赏过的东西。反正地方也很挤，拿走了反而好。”

戈齐和昂克坦忽然来访。嗯，你的素描我们看了。因为蒙马特尔到处在

议论它。柯尔蒙这个家伙，一定大吃一惊吧。你还记得在画室让我们画“丰腴的玛利亚”吗？阿戈斯蒂娜的店真有意思呐……那时真不错，真想念那段时间的生活啊。不过，你的画怎么能在各种杂志上登呢？你付钱给评论家，让他们为你写稿了吧？怎么样？如能考虑顺便提一下我们的作品，那将不胜感谢。晚上我们去让·巴沙杜尔喝啤酒吧……

以后是毕沙罗来访。印象派的元老一副波希米亚羊倌打扮。他朝鲁贝夫人殷勤地行了礼，然后在火炉上烤起火来。他开场白似地说，乐谱封面插图和杂志上刊登的素描小品非常有趣，“德加似乎也很喜欢。他说想见见你，下周左右，能否一起用餐呢？那时，请带几幅素描来，他也许会说这些画的不是。不过，那些话，你就把它当作耳边风，听过就算。”

在咖啡馆，亨利从不认识的人也会在他的桌旁停下来打招呼。

“对不起，您不是吐鲁斯-劳特累克先生吗？最近发表的您的画真是太好了，真是绝品。那纯熟而简洁的线条，用‘好’这一词语形容显得太平淡了。您是说酒吗？那，太谢谢了。我就不客气了。侍者，来一杯苦艾酒！我刚才说了，我用高价买下了您的作品。实话告诉您，我也算得上是一个画家呢……”这些人中间，有雕刻家、插图画家和铜版画家。有时，也有小说家和剧作家过来打招呼的。他们都是些用还没画完的油画、未写完的小说、五幕诗剧，虎视眈眈地寻找机会，在巴黎掀风作浪的蒙马特尔艺术家。他们身穿袖子破绽的大衣，头戴破旧的绸缎帽，或者是极大的黑色毡帽，紧握着指甲污垢的拳头挥动着，唾沫四溅地争论着艺术观。他们的年龄一般都在三十出头，其中也有四十出头的人。然而，他们的身上还留有浓厚的学生时代的虚张声势，忍受着人生无情的打击，执拗地生活着。啊！这些青春的化石们，他们至今仍然在用失败的砖瓦建造着成功的神殿，哪怕是遭到倒塌和毁坏。

“可是，没什么可以介意的。现在已与过去不同，因为我们有了独立的沙龙。那儿有很多机会可以使自己的作品问世。不过，劳特累克，你已经加入独立美术家协会了吗？还没有？那可不行，请务必加入，不是这个协会的会员，在蒙马特尔就像是无执照者……”

是嘛，不加入独立美术家协会，就是无照开业者，这多么有趣。我一意要加入。一个人孤零零的生活，我已经尝够了。现在正是我深切地盼望有画室时代那样的朋友的时候。“美术界的无法者”在欢呼声中欢迎了亨利入会。辉煌的门第加上开始在社会上崭露头角，这比任何推荐书都更起作用。不久，亨利被推荐为协会的执委。就这样，他闪电般地挤进了蒙马特尔的名士行列。

就在这样的日子里，发生了一件可称得上除非是真正的人生，否则决不会发生的戏剧性事件。

（二）

“这不是莫里斯吗？”

亨利冲着站在门口、高高的个子、英俊的金发青年叫了起来。莫里斯穿着大衣，戴着绸缎帽，留着一撮小胡子。这模样就像剃掉颧胡的文森特·凡·高，说起来，无论是那一本正经而固执的面庞，还是耐心、温和、诚实的蓝眼睛都那么地相像。

“亨利！”

接下来发生的事，不甚了了。不管怎么说，鲁贝夫人手中的报纸掉在地

上，隔着眼镜片注视着忽然发疯了似的老爷。心想，忽然跑进屋来的高个青年，一定是从哪个精神病院逃出来的。夹杂着莫明其妙的手势，热烈的握手和感叹持续了五六分钟，鲁贝夫人好不容易才弄明白事情的原委。

“他叫莫里斯·裘扬，是我最好的老朋友，亲如结拜兄弟……。其实，已经分别十五年了，我以为他必定在里昂，他一个劲地认为我住在阿尔比。噫呀！原来两人都在巴黎……。我们俩一起上小学，一起在蒙梭公园做模仿印第安人的游戏……。还制定了远征加拿大、设陷阱捉熊的计划……。”鲁贝夫人不太明白亨利面红耳赤、一口气介绍完的内容。但是，她明白两人对于他们的再见欣喜若狂，于是，她马上就被这种气氛所感染，流着泪说，不管怎么说，没有比男人间的友情更珍贵的了。吐鲁斯先生有一个密友，这是理所当然的。

说完，她急忙下楼，拿了二只泡上茶的茶壶爬了上来，“虽说已是春天了，但是还只是四月。蒙马特尔的傍晚还很冷，所以不喝这个是不能外出的。”边说边硬让他们喝了下去。

两小时后，莫里斯在宁静的西餐馆，叙述了这次奇迹般再见之前一系列的事情。

“这完全是偶然的。刚才我已经说过了，我在巴黎一家杂志担任编辑部副主任。今天下午，我拿着下期的校样去印刷所，我穿过石版印刷房去排字房，忽然被那儿的试印新画吸引，于是看到了角落里‘劳特累克’的署名。我想，说不定就是你吧……。啊！我从来没有走得那么慌忙过。我不是一心认为你在阿尔比吗？压根儿没想过试着去你过去的住址打听一下。我一溜烟似的跑到马尔泽尔市大街，在那儿问了管理人，不是说你的母亲还住在那个公寓吗？我三步二步地跳着跑到二楼。是约瑟夫开的门，然后问了你母亲的住所，于是马上就来了这儿。”

就这样，隔了十五年后的今天，莫里斯又一次出现在亨利的眼前。于是，无须努力，两人又恢复了封丹纳学院时代的友情。多少个夜晚和星期天，两位血誓盟友畅开心肺回忆着，议论着，填满了时间的空隙。

“说实话，亨利。”一天，莫里斯说：“我没对你说。两年前，我就打算在美术馆工作，这儿那儿的找了不少门路。我想在了解内情的基础上，慢慢地成为一个画商。”

“什么，画商？”亨利一手拿着调色板，在小凳子上急忙转了个身。“你不是说再过两三年，你能成为以巴黎最大发行量而自豪的杂志编辑部的主管吗？你就想法干下去吧。画商和画家一样，是赚不了钱的买卖。在巴黎，不论谁都可以画画，所以就没人买画了。这难道你还不明白吗？因为，人都喜欢自己画的画，所以也就不买别人的画。”

和煦的一八八八年，春意渐浓，亨利感到从未有过的幸福。

明年是以攻克巴士底狱为始端的法国大革命一百周年纪念日。为了纪念这一光辉事件，政府正在着手准备举行万国博览夏·德·马尔斯这块昔日的不毛之地被建设成像从一千零一夜中蹦出来的魔法城市。它集聚了涂着白色装饰墙粉的宫殿、闺阁、清真寺，以及大理石铺地的庭院、马赛克的喷水池、伊斯兰教清真寺的尖塔、屋顶铺着棕榈叶的塔希提岛的小屋、柬埔寨的寺院、乌班吉的热带丛林村、突尼斯的义卖市场，和阿尔及利亚的城堡等。这时，埃菲尔铁塔正在建设中，一星期一星期地在加高变细，耸立着好似要戳破天空。巨大的铁建筑物上，工人们像蚂蚁似地起伏着。报社的编辑使用了最高

级的形容词来描述博览会场的建设。他们以这也最好，那也最好的词句向读者介绍着，还强调说这是世界上最高的建筑物，比纽约的弗拉提隆建筑群、圣彼得大教堂的圆顶，或者华盛顿方尖塔还要高，有克鲁普斯王金字塔的两倍。还有，地基是地下四十八英尺的地方，固定铁制大梁需要二百四十万零二十六根铆钉等等。

这年，蒙马特尔也是幸福的。这不是博览会的缘故，与此无任何关系。那完全是因为春天的来临。克利西大街的七叶树上麻雀飞来飞去。警察也是装着没看到人们的营生似地走了过去。

不久，夏天来临。让·巴沙杜尔的花园里，胡子满面的画家们饮着苦艾酒，把大大的帽子当扇子用。

并不宽敞的公寓阳台上，一家家团聚吃着晚餐，隔着走道，和邻居闲聊几句：土拉克街上，洗衣女用沾着肥皂沫的手擦汗；马车上，车夫手持缰绳打着短盹，马戴着开着耳孔的奇妙的麦秆草帽，耐心地站在街沿，用尾巴赶着屁股上的苍蝇。

一八八八年的蒙马特尔大致就是这般光景。这是维多利亚王朝风气的世界里，流行一时的、露骨的享乐主义的安乐窝，放荡和坦率爱恋的喧闹教区。蒙马特尔是巴黎近郊的半田园地带，空地上种着的花盛开着，屋檐下的恋人们毫无顾忌地接吻，年轻的洗衣女跳着康康舞，以此抚慰自己腿的疼痛和内心的呻吟。

蒙马特尔还是和以往一样地喧闹，这是个排外的令人伤感的城镇。

但是这一年，这样的蒙马特尔却正在濒临死亡。

死亡之神已经在这一带徘徊，可是蒙马特尔的居民谁都没有想到那个男人就是死的天使，也是理所当然的。因为他是个留着白花花的胡子、已开始有点秃顶的矮胖子，穿着店里买来的现成的大衣，戴着顶旧赛马帽，这身打扮就像是穿着城里人衣服的乡下人，也像一个退职的官员。如果说他是来度假的警察，也不会觉得有什么不妥。他叼着灭了火的香烟，在拉·比托兜来兜去。有时，停下脚步，摸了摸下巴，往沟里吐口唾沫，沉思地注视着。

一天，亨利在爱丽舍·蒙马特和他有过照面。那是刚开始速写康康舞时的事。

那个不曾相识的男人信步走到他的桌旁，手里握着帽沿，自我介绍说：

“我叫齐德拉，夏尔·齐德拉。”

亨利抬头瞧了一眼：

“您好，齐德拉先生。”亨利没有停下手里的速写。“我的名字叫吐鲁斯-劳特累克。您坐下喝一杯热葡萄酒吗？”

这位不曾相识的男人在椅子上坐了下来。

“不，不喝了，我已经喝过了。”他那皮肤像皮革似的手搁在桌上，手指像螃蟹脚似的弯曲着，他眼睛不眨地注视着亨利的手。过了一会儿，他又说道：“大约一个月来，我每天都来这儿。”

“您是阿尔萨斯人吧？”亨利注意到了他的方言问道，脸上含着微笑。

“我的挚友是牟罗兹人，名叫莫里斯·裘扬，您认识他吗？”

男人摇了摇头。“我出生在阿尔萨斯，不是牟罗兹；而且，如果不是像我这样的穷人的孩子，又怎么能认识呢？因为我七岁就在鞣皮工厂工作，那儿的工作对一个孩子来说，简直太辛苦了。直到二十多岁，我还是目不识丁。”

亨利隔着眼镜片凝视着他。这个男人身上潜藏着一种像是能量之类的东

西，是农民的狡诈还是精明呢？他究竟为什么来这儿？在爱丽舍·蒙马特又干了些什么呢？

齐德拉接着说：“刚才我已经说了，这一个月来，我每天晚上都来这儿。你在速写康康舞吧，怎么样，有趣吗？说实话，我也很感兴趣。”

他含着微笑，飞快地瞧了一下周围，看看有没有人在听他们的谈话。

“康康舞会成为大把大把的钱。”

“钱？”

齐德拉点了点头。“是的，很多很多。不过，只有那些讲究方法的人，才能赚到。”

“所谓方法，是什么呢？”

“利用的方法，说成是商品化方法也行。也许你会认为我是个怪人，我是演剧界的人，二十年来，一直干着这桩买卖，眼下，在伊波德罗姆马戏团演出。”

说着，他拿出了名片。

亨利很激动。伊波德罗姆马戏团不是巴黎最大的马戏团吗？那天晚上很晚了，齐德拉在蒙马特酒店的喧闹声中，向亨利公开了计划。

“是这么回事。”他把啤酒杯放在桌上，用手背轻轻抹去沾在胡子上的气泡。“这一年来，我一直在物色有没有什么新的东西，就是与以往不同的、能换来百万钞票的东西。”“百万！赚这么多钱干什么呢？”

“光是吃，现在这样就行了。没有百万，我是不打算要的。”“那，康康舞，你是说可以赚取这么多钱吗？”“是的。”齐德拉用充满自信、平静的口吻肯定说。“康康舞一定会赚钱的。”

“那就祝贺你。”亨利给走过身旁的侍者作了手势，说：“再来一杯科涅克白兰地。”

齐德拉又用手背擦了一下胡子，嘴角边露出了狡猾的微笑“你不信吧。你一定在想，这个人的脑子有点怪吧，但是，绝不是的。一旦开始，全世界的人就会认识康康舞是什么了。我这是经过反复思考的，绝不会失败，你就等着瞧吧。”他用手一拂似地把啤酒杯一推。

“博览会将于明年春天开幕。那时，不用说国内，国际上也将有成千上万的人来巴黎。他们来干什么呢？”

“来看博览会吧。”

“那自然。来爬那座正在建设中的高塔吧。黑人、中国人和舞蛇的印度人会看得发呆吧。还有破骆驼、象等等，可以看的東西很多。但是，其余的再干些什么呢？又怎么度过晚上呢？”他从背心的口袋里取出了吸剩的雪茄，衔在嘴里，没点上火。

“人这东西有点怪。”他用牙齿滚动着雪茄，继续说：“他们不能容忍的是同伴、同志那种关系，但是又想不出更为有趣的玩耍，于是这就导致了要由他来取而代之，想出一些玩意儿来。他希望有更为有趣的玩意儿，既然如此，什么事最有趣呢？那只有一个，就是女人。我从艺二十年，这真是我二十年的收获。这很无聊，然而，这就是人。因此，我说康康舞上场，钱就会向我的怀里涌来。”

“也许像你所说的那样。”亨利恭敬的话语里，流露出一不信。“但是，在爱丽舍·蒙马特，康康舞已跳了四五年，就我所知，并没有人因此而发财呐。”

“什么！爱丽舍·蒙马特！”齐德拉带着蔑视的口吻生气地说：“请你

快别提爱丽舍·蒙马特。无论是美国人，还是英国人，有钱人是不会去那种地方的。第一，那儿不是没有酒吧吗？你认识经营者特莱普兰吧，那不是演员，他连演艺这点儿知识都没有。其实，如果可以用通俗一点儿的说法的话，那就是他是一个根本区分不了自己肚子和屁股的家伙。他一直坐在所谓的金矿上。但是，不，请等一下，我要让他瞧瞧，康康舞会带来什么？”

“你打算怎么干呢？”

这问题如斗牛士扔的头枪，正好狠狠地刺在齐德拉的头上。“怎么干？那我就说给你听。首先，我要接收在爱丽舍·蒙马特跳康康舞的全部女人，特别是那个金发梳成奇妙的发髻的女人。”

“是拉·古吕吗？”

“名字我不清楚。那个姑娘的舞跳得好极了，使人热血沸腾。然后，我还要雇用管乐队的指挥。和大家订完合同之后，我就着手建筑，要有酒吧，只有它才最能赚钱。”

“收款处占据哪边呢？”亨利说着笑了起来。”

但是，齐德拉像是没有听见，还在一个劲地说着计划：

“要赚钱就必须要有上等的酒和好的招待。招待，当然女的要比男的强十倍。我看中的女人，一个可以顶一百个男人。

我会详细地观察她们工作的情况，干这行的女人头脑子要敏锐。那些除了酗酒、其它不行的人，爱哭的人，会纠缠不休的人我一目了然。而且要有姿色。‘再来一杯怎么样？’这种用鼻子哼出来的劝酒声，任何人都无法拒绝的。何况，如是诚实的，肯干活的人就更不用说了。”

“这样出众的女子到哪儿找？”

“弗里·贝舍尔酒吧，一个名叫沙拉的在哪儿经营，每月，除一百法郎的工资外，还可以付利润的10%，就用这种方法拉拢人。”

说到这儿，他突然顿住了，像是注意到了自己的粗心。

“不，不是百分之十，是百分之五。”

“说到酒吧，我想起来了，你再来一杯啤酒怎么样？我要科涅克白兰地。”

齐德拉摇了摇头。“不，不用了，我不太喝酒。一杯啤酒正好，心情不好时，偶尔也喝甜酒。”

亨利要了杯科涅克白兰地。于是齐德拉又继续谈他的计划。

“好的酒吧不仅仅雇用一流的招待，而且还有一些有趣的表演。”

“表演？在舞厅里演出吗？”

“是的，顾客不是一直持续不断地跳舞。要常有演出。但不是弗里那样的舞台演出。因为如果是舞台演出，需要装有望远镜才可以望见女人的腿。场所要设在大家都能看到的房间中心。

那么，演出的内容呢？首先客人们络绎不绝地来到时，要演出所谓的开胃菜，用伊薇特·吉贝尔，她的名字你没听说过吗？”

亨利摇了摇头。

“以后，你就会听到的。”齐德拉说：“我是在一个小咖啡馆演奏会上发现她的。那种地方，发挥不了她真正的价值。毫无疑问，她很有才能，具有自己独特的风格。她长着一张处女般的脸，低垂着双眸，唱有点黄色的歌曲。她的歌声富有情感，使人心绪动荡。开始排演时，我把她介绍给你。你一定会喜欢上她的。一定会大受欢迎的。然后作为准备，请客人唱几首曲子，

他们口渴了，就会要酒喝。这时，我就让埃伊夏演出。你不知道埃伊夏吗？”

他没等亨利回答，又继续说：“是在这一带干着不规矩事情的女人。然而对于买卖的来说，有点显得沉默寡言。但是，扭起屁股、跳起肚皮舞，那可是天下第一。兴致不由地会被她激上来。说起这个女人，除了《马赛曲》之外，可以说她什么都会唱。埃伊夏的演出结束后，再请那些客人跳一会儿，接着上场的是莫莱利斯。他是伊波德罗姆的杂技演员，这完全是迎合女性客人的节目。女人都喜欢穿着粉红色紧身衣裤，里面包着隆起而发达的肌肉那种体型。看到这种形象，就会热血沸腾。随后，又是跳舞。让他们看了两三个节目之后，就开始了康康舞。我要证明，没有比康康舞结束更好的了。”

“的确很吸引人。”亨利承认说。“但似乎有时也会招惹警察的注意的。”说完，嘴角浮起了微笑。

齐德拉挥着手，忽然脸变得通红。“我谈了这么多，你一定认为我的脑子不太正常吧。”

“不，没那回事。”亨利做了个姿势否定了。

“你也许在想，为什么要告诉我这些呢？”齐德拉接着说。“这也难怪，因为我们刚认识不到一个小时。但是，请你相信，我这已经考虑了好长时间了。现在已到了向人述说的时候了，是向一个值得信赖的人诉说。你有过这种体会——无法藏在肚子里，一定要向一位理解自己的人畅开心肺的体会吗？”他双眸认真地看着亨利。刹那间，两人的视线相遇了“刚看到你时，我就有了那种冲动。不过，你说过你叫什么名字啊？”

“吐鲁斯—劳特累克。但人们喜欢短些，称我吐鲁斯。”“的确，你是吐鲁斯先生吗？这样，我就理解了。”“你这么说，我反而不好意思了。你放心吧，听到的事我决不对别人说。你在什么地方造舞厅呢？”

“在蒙马特尔啊。”

“有点太偏僻了吧，离博览会场址太远了呀。”

“不，吐鲁斯先生，蒙马特尔是最理想的地方。我了解了一下，这儿什么都有。这儿风光明媚，有女人，也有波希米亚人的风土，这些，对于旅行者来说是求之不得的呀。因为他们认为画家是浪漫人种。”

“画家自己也都是这么认为的。”亨利笑了。“不过，你想过吗，蒙马特尔有很多舞厅？”

“但是没有一个我想象中那样的。先生。连旧金山的巴巴里·科斯特也没有，那儿是有些不同趣味的东西。但是，我的完全不同，一定会独具一格的。也就是说，把酒店、舞厅和妓院结合起来的那种东西。没有可以与此相媲美的东西了吧。”“比如，以建筑为例，它也和以往不同。打算造成风车形。为什么？那也是为了强调不同，整个建筑涂红色。无论是外部，还是内部都是清一色红的。为什么？因为我兜遍巴黎城，也没有发现一幢红色的建筑物。况且，红色是吉利色。它能使女人变得美丽，男人嗓子发干，变得好色起来。尤其在晚上，红色更显得出色。因为是风车形，所以就要装上真正的可以转动的翅膀。而且，还要按上几百只从美国邮寄来的新电灯。当然也是红色的。十英里外也能看见。怎么样？光遐想就够令人兴奋的吧！”说到这里，他嘎然而止，抬头凝视着天空，像是在夜空中描绘着闪耀的、旋转着的红色翅膀。然后，举起酒杯，一气喝干，又用手背擦了擦沾在胡子上的气泡。

“是啊，吐鲁斯先生。博览会开幕之后，美国、英国的观光者会蜂拥而

至。所以我一定要用七至八个月，造出法国最好的舞厅来。岂止是法国第一，也是世界第一的大厅。没有人会放弃这个机会的。我的头脑里，已有了周密的计划，连名字都考虑到了。那实在是个好名字。你能想象是什么名字吗？”

“是啊，无法想象。”亨利直率地回答，斟着科涅克白兰地的酒杯递到了嘴边。

“是红磨坊，请你记住。这个名字不错吧，红磨坊！”

（三）

一八八九年四月二日，埃菲尔铁塔的顶上飘扬着法国国旗。共和国大总统沙蒂·卡尔诺穿着夜礼服，于上午十时，庄严地宣布万国博览会正式开幕。

人群访问了这座经过几个月的努力建成的第一流的合成都市，观赏了戴着蓝面纱的撒哈拉地区的伊斯兰游牧民和非洲中部城市通布图的织地毯工人，苏丹的宦官，裸胸的亚马孙族女战士，用红土涂在身上的马达加斯加王子们，塔希提岛采珍珠的渔夫，刚果的酋长，朝鲜耍蛇的，从马提尼克岛来的伏杜族的圣者们，缠着腰布、裹着头巾、带着红色无沿草帽、身披虎皮的人，还有和服和织锦纱丽等等。看到了穿着各种民族服装、载歌载舞，敲锣打鼓的男女。巴黎的小学生骑在温顺的大象背上，年轻女士跨在骆驼、何拉伯小马背上，吃吃地笑着。戴着托盘式无沿女帽，穿着羊脚形袖上衣的贵妇人试着阿尔及利亚产的香水，购买突尼斯产的手镯。她们的丈夫不知什么时候混入了游客队伍，在跳着挑逗性印度舞的小屋里，咧着大嘴，愣愣地欣赏着。

从英国来了位矮矮胖胖、长着青蛙般眼睛的美食家。这位打着短绑腿、穿着绸领子短大衣的男人刚到，就使那些用鲸鱼须束胸的妖冶多情女人的心颤动起来。威尔斯爱德华王子今年四十八岁，可是在维多利亚女王的宫殿里，至今仍然是个非常小的孩子。不过，如果他来巴黎的话，那一定是以国王的身分来的。那些砍了遵循道德规范之王头颅的激进派共和党员的子孙们，对品行极其不端的他国国王叼着雪茄在大街上漫步的姿态表现出狂热般的欣赏。让机器人开口。用小小的白兰地酒杯捕捉到了太阳。让世人大为震惊的埃蒂森坐在天空中飞翔的客舱里越过大西洋，登上埃菲尔铁塔顶端时，群众的狂热达到了高潮。

正如报纸所预言的那样，世界各国的人们都朝巴黎涌来，咖啡馆的阳台上，几乎世界上所有的语言都有。侍者和酒吧招待都掌握了一个美元等于一个法郎，一个英镑等于二十五个法郎，一个卢布等于四个法郎，澳大利亚的一个克罗依扎只等于二苏，荷兰的弗罗林只相当于二个法郎五十生丁的比价。连妓女也突然成了语言大师，用“洋泾浜”外语凑着招徕顾客。”你是英国人吧。英国的男人非常温和。不过伦敦‘瓦里萨德’（很凄凉）。伦敦没有恋情吧？巴黎，有很多呐，巴黎的女子很可爱，非常热情，我对温柔的英国人‘瓦里拉依克’（很喜欢），你能随我喝杯酒吗？”

在蒙马特尔，红磨坊那耀眼的大红翅膀开始转动了。亨利成了那儿的常客。他详细地目睹了从去年秋天到冬天，齐德拉那眼花缭乱的梦得以实现的情景。齐德拉拿着没点燃的雪茄烟，爬上脚手架，大声地激励工作人员，给他们这样那样的指示。他挑选了地毯等日用器具和杂物备品，雇了工作人员，监督排练，同批发商讨价还价。一会儿发怒，一会儿谈谈笑话，一天十六小

时，始终精神抖擞，精力旺盛。齐德拉和亨利间萌发了真正的友情。“没有人能放弃这个机会的，吐鲁斯先生。两周后博览会就要开幕了。我要准备得几乎无懈可击。……对不起，我得离开一会儿！喂！那个脚手架上的人，不要停下手里的刷子！为了让他们感到荣誉，一天付他们两个法郎？是的。吐鲁斯先生，正如刚才所说……。不过，酒吧完成得怎么样？我们用了真正的桃花心木。造这个可需要很多很多的材料。但是，你等到沙拉在柜台边一站，马上就会收回成本的。是的，是的，我告诉过你，我把她弄到手的事吗？得到她了。从弗里那儿夺来可真费劲，但是，我还是成功地设法把她夺过来了……”

谁都不清楚，这个男人什么时候就寝，什么时候休息。周围的人都显得异常的疲劳了，可他却一点都不感到劳累。以前曾经是个有名的丑角，如今是齐德拉助手的矮胖子特莱莫拉达，用红色的手帕擦了擦圆脸，甩动着头发到处奔跑。

到了三月，排练开始了。铁槌和锯子声中，夹杂着电器施工人员的喊叫声，飘着刺鼻的油漆味。舞女中有拉·古吕、沙尔蒂内、尼尼帕丹莱尔等。亨利看到了那些在爱丽舍·蒙马特见到过的年轻洗衣女。排练空隙，她们喘着气，走近他的桌旁。康康舞已不是即兴舞蹈，成了程序化要求严格训练的舞蹈了。

齐德拉也不时来亨利旁边的椅子上沉甸甸地坐下，用舌尖滚动着衔在嘴里的雪茄，打开了话匣子。

“怎么样，看了表演感想如何？正如你看到的，拉来了这些优秀的舞女，让拉·古吕作头儿。很快就会揭晓，我敢断言，一定会引起轰动的。噢！你等着看海报吧。你会说，啊！从没看到这么美丽的海报。这可是要煞费苦心的，首先是要引人注目，这可是关键。这事不能吝啬……，因为，不知道红色磨坊的存在，就无法做买卖……。对不起，我得告辞了……。喂！巴尔考尼这个小子！不要偷懒，快动手干活！……对不起，我走了。艾伊夏！你来一会儿。什么？与拉·古吕在吵架？你知道这儿是什么地方吗？同你以前工作的廉价酒店是完全不同的，下次再看到你吵闹，就把你解雇了。在这儿，不老老实实干活，可不好办。快回到自己的工作岗位上，继续排练……。不过，吐鲁斯先生，我要一幅画装饰在休息室里，你那儿有红色的画吗？”

一开始营业，红磨坊对于亨利就如同自己家一样。他交际广，干什么都很自由。店的原则一般是不提供食品的。然而，这个原则只对亨利一人不适用。高兴时，就让他们准备好吃的，可以开晚宴。康康舞的舞女来到他的桌边，告诉他自己的身世，坦露自己的恋情。和拉·古吕关系不好的艾伊夏也为了要使亨利成为自己的人，也变得热情起来。酒吧招待员沙拉对亨利絮絮叨叨地诉说着酒精的危害。

就在这样的日子里，一八八九年的春天过去了，夏天也结束了。巴黎人和外国人对埃菲尔铁塔已不觉得新鲜，蒙马特尔的住民也已习惯了旋转着的红色磨坊的翅膀。到了十月，观光的客人陆续回去。一个月后，博览会闭幕。魔术般漂亮的城市与初雪一起溶化得无影无踪。异国情调的宫殿裸露出简易房屋的可怜的骨架，不久也消失殆尽。身穿各种颜色的民族服装，让人大饱眼福的蛮族也坐船回到岛屿、沙漠和热带丛林中去了。最后只剩下埃菲尔铁塔像是被马戏团遗忘了的带着困惑表情的长颈鹿，矗立在那儿。巴黎又恢复了她的本来的面目。

快要到年底的某一天，鲁贝夫人用奇怪的表情把一封贴着外国邮票的信交给了亨利，不安地说：“不会有什么不好的消息吧，譬如谁死了等等。”亨利拆了信，粗粗看了一遍，不由地尖声嚷道：“完全不是。是布鲁塞尔的德·维拉尔协会来的，让我参加他们一月的展览会。”

鲁贝夫人马上现出了警惕的神色。

“那么你一定要去的啰？”

“当然，这可是极高的荣誉呐。”

“我不知道什么荣誉不荣誉，布鲁塞尔一定也有画家吧，先生如果执意要去外国玩的话，我也就没什么可说的了。先生是个像空气一样自由自在的人，中国或者非洲，您就去那些自己喜欢的地方吧。”

她薄薄的双唇和下巴在颤抖，显得有些动摇。一会儿，那种粗暴的态度不见了，只见她眼里闪着泪花。“如果……如果发生了什么事，怎么是好？如果摔倒了……你的前后左右可只有保加利亚人呐。”

为了说服她，亨利花了不少时间。……布鲁塞尔离巴黎只是两三小时的距离，是比利时的一个城市，不是保加利亚，而且，那儿法语也通，也有很优秀的医生。

“而且修拉先生，你还记得吧，时常来这儿的年轻、高个儿的男人，他也受到邀请。我们一起来回，没问题。”

又是一个年末。亨利和母亲两人坐在火炉旁。这天下午，他花了很多钱，送给母亲一束她喜欢的白玫瑰。早餐席上，两人都努力使自己显得快活一些。亨利谈起了一个月前自己患了感冒躺在床上时，鲁贝夫人亲人般地照料他。

“但有些太过分了她一直拿着温湿毛巾催促我睡下、为我读《三剑客》等。还一直让我饮发汗酒，我都快沉溺于饮酒了。”他又模仿起鲁贝夫人的无知和愁眉苦脸来。看上去，母亲似乎觉得很好玩。但亨利明白，这是无可奈何装出来的。一会儿，两人去起居室喝咖啡，又聊了一会儿天气、马内特和约瑟夫。聊了一会儿，话题已尽，只是偶尔交谈几句突然想起的话。两人隔着火炉、陷入了难堪的沉默之中。伯爵夫人手上编织着什么，脸在灯光下变成了琥珀色。亨利穿着晚礼服，目不转睛地盯着火光，拼命寻找着无关紧要的话题。

亨利回蒙马特尔之后，两人的关系由于忧郁，起了微妙的戏剧性的变化。他们用高超的演技掩饰着。他们生活在截然不同的两个世界，要想心心相通，几乎近似于零：“妈妈无法肯定我的生活，也不想这么去做。因此，总是想方设法躲避这个话题。”这点亨利是很清楚的，这并不意味着两人互不相爱了，只是互相躲避，成了陌生人。爱，当然不能否定，但这反而使两人感到疏远，增强了孤独感。

“妈妈，下个月布鲁塞尔要举行“二十人展”，我受到了邀请。”

“啊，真的？那太好了！”伯爵夫人的视线离开了编织物，微微一笑。

“我也很高兴呐。”亨利透过厚厚的镜片悲哀地凝视着母亲。可怜的妈妈，在演着无用的戏剧。她并不高兴，也不激动，一点儿也不感兴趣，却偏偏要说感到高兴。这种煞费苦心真是可悲。她不会知道“德·维协会”是个什么团体。即使知道，还不是同样的结果！伯爵夫人过于担心生活在蒙马特尔的亨利那“罪孽深重”的生活和酒，特别是沉溺于酒的生活。她无法考虑到亨利崭露头角的事情。

譬如，妈妈看过，“圣·拉扎尔”的封面插图吗？那些登在杂志上的画，

两三家画商的店头稀稀落落地陈列着的油画，美术批评家写的赞语，这些，恐怕都没有看过吧。因为，母亲从未提及过这些。也许国外来的邀请书能使她感动吧。亨利愿意母亲了解，他和其他沉溺于酒的蒙马特尔流浪者不同。自己是在日夜献身于绘画艺术。这么一想，亨利把膝盖挨近母亲，开始解释。“德·维协会”“这是比利时画家协会，每年从国外邀请两三名画家举办展览。”

二十人的画展，都是邀请一些已经或者今后预计会很成名的画家。其中，包括那些杰出的天才，如，雷诺阿、惠斯勒、萨金特、罗丹等。他们的眼力很准。这一事实使亨利很兴奋“而且，我是被邀画家中最年轻的。”

“这真是太好了。”

“阿尔塞纳·亚历山大写过有关这件事的情况。他是费加罗报社专写美术评论的。……”

说着，说着，亨利的希望消失了。阿尔塞纳·亚历山大说了些什么，邀请书意味着什么，这些对伯爵夫人来说，都无所谓，在她看来，亨利是战败者，即使是她非常宠爱的战败者，也还是个战败者。她一定没有忘记未被沙龙入选的事吧。她无法抛弃她出身的那个阶级的偏见。杰出的音乐家都必须是音乐学院的毕业生，优秀的演员都应在法国国家剧院演出，一流歌手都在歌剧院演唱。因此，不为沙龙选中的画家必定是不被承认的画家。

亨利使劲地吞下失望。为了打破沉默，又继续说了下去。他打算送几幅画给这个展览会。其中也有迪奥的肖像。当然，他丝毫没有提及去年夏天画的格里舞厅的女人们的肖像画。迪奥是一个出身很好的未婚女子。是德加把她介绍给亨利的。她是钢琴教师，有两个兄弟。哥哥德吉雷是歌剧团的低音笛演奏者，另一个吹长笛。星期日晚上，迪奥兄妹在家举行“音乐会”，德加必是出席，因为他喜欢莫扎特。

亨利尽可能详细地谈迪奥兄妹。说他们是极有教养的兄妹，在那个规模不大的音乐会上，可以遇见各种各样的人，很是愉快，等等。于是，伯爵夫人说，是的，有很多好朋友，这是最可喜的。迪奥也是肖像画的模特儿，一定很辛苦吧。接着又是沉默。终于没有说完的话里充满了沉默，就像一块把两人隔开的帷幔垂落在那儿。

就这样，一小时又慢慢地过去了。为了改变气氛，短时间的、间歇式的尝试不时地打破了沉默，炉棚上的小阿拉巴斯塔钟滴滴哒哒地报着时辰。

“谢谢你，亨利，能和我一起度过大年夜。不过，你还有什么事要干的吧……，真是那样的话，你不必客气……”

亨利热情地吻一吻母亲，说了声“祝贺你新年好，妈妈”。

离开了家。

走到大街，他要了一辆驶过的马车，边上车边说：“去红磨坊。”

马车离开石子走廊时，他俯身透过七叶树仰视了母亲房间的窗户。纷繁的树枝间隐约可见窗户的暗红色。可怜的妈妈，明天就是新年了，而她却只身一人……难道今晚不应当和母亲一起度过吗？但是，亨利改变了自己的想法，这又有什么好处呢？不是只会互相伤害对方的心吗……。

他叹息着关上窗户，脱去晚披风，倚在靠背上。

酒确实多喝了些，但这又怎么说呢？！我知道绅士式的饮酒方法，想不喝，任何时候都能戒酒。不过，酒比任何别的东西更能减轻痛苦。我嘴上不说，其实，这腿的痛苦，不借用酒的力量，还真难以忘记呢……

亨利一时气上心头，敲开车窗：

“喂，能不能再快一点儿？”

“已经竭尽全力了。老爷，无论如何，今晚可是什么人都在外面……是大年夜嘛。”雨声中传来了马车夫的回答声。“哪，到那儿要明年清晨吗。”

亨利推开窗户，听到了马车夫的朗朗笑声。于是，亨利不愉快的心情也莫名其妙地治好了。听到雨中马车夫的笑声，亨利觉得社会并非毫无意义，笑正是人生的秘诀，要尽可能地用笑来掩饰过去，尽可能不去思考。拉·布吕埃尔是怎么说的？

对了，他说：“如果说幸福了才笑，那命就难保。”拉·布吕埃尔实在是个聪明人。不一会儿，马车在红磨坊前停了下来。入口处装饰着红色的装饰电灯，大红的翅膀染红了夜空，在不停地转着。

“晚上好，吐鲁斯先生，欢迎光临……晚上好，吐鲁斯先生……”

亨利一面同接客员、帐台上的，以及各种工作人员挥手致意，瞧也不瞧一眼挂在墙壁上自己画的马戏团的画，径直向休息室走去。

“新年好，吐鲁斯先生，”特莱莫拉达打开休息室和前门之间的玻璃门，问候道：“今夜还是来得这么早啊。”

“有个小宴会，我来看看准备得怎么样了，过会儿来喝一杯呀。”

“谢谢！但是，今晚客人好像很多。不过，不来这么多也就糟了。”他压低声音补充说。两个人机敏地交换了一下眼色。来红磨坊的客人不如预期的那么多，连博览会期间，也有几天是门庭冷落。

“总之，能来就请来。”

亨利来到了舞蹈场。这儿灯火辉煌，非得用手遮住光线不行。乍一看，是令人目瞪口呆的豪华，但是走进去一看，却是刺目的艳丽和庸俗，令人作呕。这儿没有飘荡在爱丽舍·蒙马特的那种富有诗意的情调，也没有蒙马特尔一带老酒店让人所感到的落魄似的亲切。这儿是新的、花俏艳丽的、机能性的、互不熟悉的人士同聚一堂的场所，就像一间空荡荡的候车室被临时改成的一晚上的舞厅。舞场一边，演出台上的管乐队已经开始了演奏。客人们倚在围舞厅一圈的桌子边。明天是元旦，楼厅的栏杆和中央的枝形吊灯用约纸的三色燕尾旗联接了起来，充满了节日的气氛。

亨利拽着不自由的腿，向红木做的柜台走去。那儿沙拉正背对着闪闪发光的镜子和酒瓶，弯着腰，专心致志地洗刷着酒杯。

“嗨，今晚来得真早呀。”沙拉老远就和亨利打招呼，留着短发、长着一双大眼睛漂亮面庞上洋溢着微笑。“你可总是衣冠楚楚的，夜礼服很合身呐。你为什么这么急急忙忙的？”

亨利在酒吧前停了下来，伸出一只手抓住柜台边，吸了口气、气喘嘘嘘地说：“来一杯科涅克白兰地。”

沙拉用习惯的手势往长柄的小玻璃杯里斟满了科涅克白兰地，隔着柜台，倾着上身递了过去。“气都喘不过来了。不用那么着急嘛。”说着，看着亨利一口气喝下，又说：“这种饮法对身体可不好，胃会被烧坏的。”

亨利把酒杯放在柜台上，在排成一长排的高座位上坐了下来。这时他突然产生了一种错觉，似乎自己的个子变高了。肩膀几乎和沙拉一般高了。沙拉感到亨利的眼镜片里映着自己的面庞。

“真的，你饮酒的样子太猛，不能像别人那样一点点地喝吗？”

“我的嗓子太渴了。”亨利脱去小礼帽，解开披风的搭扣。

“说实话，我还很渴。”

在家吃的饭，心情变得很忧郁。从六点起就一直没喝过。”他点燃了香烟，吹灭了火柴。

“可以再给我来一杯吗？”

“这样渴的话，你喝水怎么样？白兰地润不了嗓子。”

“你这就错了，白兰地岂止能润嗓子，还能助消化、强筋骨、净血液、冲洗肝脏、暖内脏，而且还能暖和情绪。你是个好姑娘，就给再来一杯吧。什么，不要那么无精打采嘛，今天不是大年夜吗？对了，说起大年夜……”亨利摆弄着披风，取出一个薄薄的四角盒子。“这不是什么贵重东西，是送给你的。不过，话说在前头，你可不要自负地认为这是应该得到的。你不断地说教，让我喝一杯就向你低了一次头，这样我可不干。即使这样，我还是对你抱有好感，真没办法。”

“给我的？”沙拉发疯似地狂叫着，用围巾擦了下手，接过了小盒。“太高兴了。吐鲁斯，真是个好人的。”沙拉冲动地从柜台上探出上身，在亨利的脸上亲了一下。

“喂！这是模仿什么啦？求婚？快静下来。怎么样，这回还说不让我喝吗？”

沙拉像是没听见似地，打开了盒子的包装。

“啊，真美！还带有我名字的大写字母呢！”

沙拉说着，用手指碰了碰上等的白麻手帕。“上面有手绣的刺绣呢。”

“听说古代在正月要送溺器，底面画有名人的肖像。如今，趣味变得高尚了，也就改为送手帕。喂，让我喝一杯吧。”亨利用手心敲了敲柜台，“这里还没来过呢。”

“刚才不是给过一杯了嘛。”沙拉看着手帕，并不想理他。“酒对身体不好。”

“你说这种话，还能做买卖吗？齐德拉说你是个能干的招待员呢！”

沙拉的眼里闪着奇妙的温柔。“如果是别人，我才不管他的肚子会不会烧坏。不过，吐鲁斯先生应当别论……”“但是，刚才我已经说了，酒不会对我有什么坏作用的。”“谁都是这么说的。”

“别人我不清楚，我可是真正如此。你看到过我什么时候喝醉过吗？”

“那倒没有。”沙拉勉强承认。“不过，对身体不好这点可是相同的呀。”

“所以，与女人没什么可争的。喂，你究竟给喝不给喝！”“行啊，”说着，沙拉撅着嘴“瞧！给你斟，你就喝吧！”她用粗暴的动作往杯里灌满了酒。亨利咕噜噜地一气喝完。咂咂嘴，满意地笑了。

“把手帕收起来吧。喂！虾，送虾来了吗？”

“在那儿的冰箱里呢。”沙拉还撅着嘴。

“行，香槟呢？”

沙拉指了指银色的铅桶里冰冻着的几瓶。瓶都带有金色的盖子。“莫埃·夏顿，一八七八年的东西，照你吩咐的。”“你是个好姑娘，沙拉。”

忽然，他的目光落在里面的镜子上，从那儿看到了朝这边走来的齐德拉。衔着没点火的雪茄。低垂着肩膀，看上去有点意志消沉。

“怎么啦？”亨利让座位转了个圈问：“你的脸色就像是刚参加了唯一的朋友的葬礼。不管它了，我们喝一杯吧。沙拉，快！来两杯，两杯双份的兰姆酒！”

齐德拉在凳子上坐了下来，无精打采地倚靠着柜台。

“我怎么也不明白”他仰望着天花板，自言自语地嘟哝着：“一点儿也不明白。”

“你究竟不明白什么？”亨利用手搂着他的肩膀。“如果是我可以知道的事情，请告诉我，到底怎么啦？”

“我一点儿也不明白。”齐德拉说着把脸转了过来。他的眼睛深深地凹了进去，显得非常憔悴。“你还记得我说过要赚百万数的钱给你看吗？我刚才查了下帐簿，好像我的估计落空了。为什么会是这样的结果，我一点儿也不明白。表演是没什么可说的了，音乐也不错。酒是上等的，顾客也很喜欢康康舞，价格也很公道。为什么每天晚上都不能客满呢？这我实在弄不明白。”

“今晚，一定会客满的。”亨利安慰对方，“瞧，不是陆陆续续地来了吗？”

齐德拉耸了耸肩。“大年夜，每个店都是客人满座的。这是不是什么地方弄错了。就是博览会期间，英国人也只来了预计的一半，至于美国人，更是少得可数。这种买卖，美国人不来，就不能办下去了。”他心不在焉地用两只手指挟着玻璃杯柄，玩弄着。“我想得太乐观了，这是错误的根源。”

“这仅仅是因为别人不了解，没什么地方不好的。”

齐德拉的胆量忽然改了方向，变得自暴自弃起来。“喂！你说怎么办呢？我在宣传上已是花了一大笔钱了。我们的海报哪个店都有，连每个公共厕所也都张贴了。只要外出一步，即使不想看，也会跳入眼帘的呀。”

“是这样的，然而，人们并不看。”

“什么，你说的什么？不看？为什么不看？”

“因为你们的海报不成其为海报。”

“你的意思真是令人费解。我是请这儿最有名的人画的。”“即使是米开朗琪罗画的，人们不看，也是毫无办法的。画得很美，这是毫无疑问的，但画的不是海报。”齐德拉的眼里好不容易闪出了开始理解的神色。“什么地方不同？”

“犹如大炮轰隆声和长笛委婉声的区别。海报应当是印象的、独创的、给观众以冲击性影响的，必须是画龙点睛，使行人突然停止脚步，像爬在胸背上的体虱那样紧紧地贴伏在身上。齐德拉，你好好看看海报上画的是些什么。美丽的女人骑在驴背上，像傻瓜似的笑着，让人看她的腿，这和这个店又有什么关系呢？”

“哪，女孩子该做什么呢？”

亨利露着牙齿笑了。“不用说也知道，应该跳康康舞。”“是吗，康康舞啊！”

齐德拉的眼睛越睁越大。

“对呀，是那么回事。你说得不错，是正确的解答！”“衬裙沙沙地响着，脚踢得高高的，就是这样。”亨利接着说，他感到在谈这事时，自己充满了热情。“而且，这要在众目睽睽之下进行。为什么？这是为了表示每晚都在进行。还有也不是舞台，而是在大家都能看到的舞池里演。就画这些。海报的舞女……”

亨利从齐德拉白脸上明白了他的想法，忽然停止了滔滔不绝的话语。“等一等，如果你想让我来画的话，那请忘记这一切吧。我一点都不想画，我既

没有画过海报，更没有画石版画的经验。我要能在石头上画画，那得要好几年呐。”

“库退尔老爷会教你的。”齐德拉哄劝似地安慰说。

“他又给印了一张海报，是个非常好的人。”

“是不是好人和我没关系，因为，我确实没有心思画海报，下个月我必须去布鲁塞尔，其它要干的事很多，安排不出时间。”

这以后的三十分钟，亨利反复好几次强调了自己没有画过海报，也没有画石版画的经验，绝对不行。他大声地斥责帮着齐德拉劝说自己的沙拉，讨论、哀求、拒绝、奉承、妥协、发怒，不断地用拳头敲打帐台。最后，喊叫从此再也不来红磨坊的亨利终于折服了。

“你会画出优秀的海报来的，一定。”齐德拉含着感激的热泪离开之后，沙拉呜咽着说。

亨利用可怕的神情瞪着沙拉，“你再在那儿愣头愣脑的话，把你的头揪下来。只差一把劲他就会罢休了，这时又没叫你，你却厚颜无耻地插进来，说什么大家都在休息室的画前停了下来欣赏。”

“但是，那是真的呀。”

“那也许是真的。但是，我说过没有必要特意告诉他，为什么女人嘴巴会这么不牢，你好好考虑一下你干的好事。托你的福，我要去和库退尔老爹见面，学习石版画去了。完成海报要五年呐。”

亨利看了一下表，下意识地拨了拨发条，放进了口袋。“我必须回桌子那儿去了。朋友们马上就要到了。让格斯頓把科涅克白兰地送来，这次可不要再说教了，好吗？如果不拿白兰地来，那石版画也就不画了。”

沙拉凝视着拽着行动不便的腿离开柜台而去的亨利。他穿着夜礼服的样子有些滑稽，也有着难言的悲哀。她说：

“谢谢你的手帕，祝你过个好年，吐鲁斯先生。”

亨利停住脚步，回头点了点。刹那间，沙拉感到被他那悲哀的眼睛刺痛了心。可怜的丑陋的矮个男人。多么想忘记他啊……。

人们陆续地来到了舞蹈室，参观了散步场，步入圆形的露台，站在过道上，瞪着眼睛四下寻找空桌。到处是醉汉，戴青纸帽、吹着马粪纸做的小号，彩带划着大弧圈，在空中飞过，然后落在旋转着的舞女中间。桌那边，女士们解开手套搭扣，男客人们脱去大衣，向侍者要喝的，态度非常傲慢。亨利走到已经备好晚餐的滑冰场地观众席上。一下子被一群活跃美国人吸引住了。他们嚷着，让拿来一瓶店里最大的香槟，还要四个最漂亮的小妞。他们拼命在英语里夹上几个法语单词，可要听懂它还是很费时间。“知道了吗，侍者？要非常可爱的小妞。是的，是的，非常漂亮的姑娘。法国万岁！”“晚上好，吐鲁斯先生，欢迎，白兰地拿来了。”格斯頓把瓶和杯子放在桌上。

“沙拉被客人……”

“知道了，不用说了，我已经能大致想象出来了。您夫人的身体怎么样了？”

“像是好了一点儿。下午，我去医院了。您特意去看望她，真不好意思。妻子也让我转达她的问候。我得告辞了。总之，今晚都是些性急的客人。”

亨利目送着格斯頓朝似乎等得不耐烦的客人匆匆走去，然后往杯里斟白兰地。他漫不经心地数着泛着耀眼白光的白盘，回想着今晚将要光临的客人。首先是莫里斯，然后是蒙马特尔的朋友们、经营委员会的同僚，为了虾、香

槟和只是为了取乐而来的一群……。

他与往常一样，猛地一口气喝干白兰地，用手帕擦了擦胡子，这时看到了匆匆忙忙走来的莫里斯。顿时，亨利的心头涌上了一股炽热的暖流，对这位英俊的、独一无二的亲密朋友感到一种温暖的友情。就这样和他共同度过今年最后一夜，这是多么美好的事啊。

“对不起，来晚了。”莫里斯解开晚礼服的搭扣，隔着桌子坐了下来。

“下雪了，道路拥挤，车开不动。路上偶而遇到了德莱弗斯，你还记得吗？肯定在我家遇到过的。虽然你们只交谈过一分钟。他晋升为大尉了，好像不久就要进军司令部。他说，他定在明年春天结婚。”

“是吗，那可是值得庆贺的好事。怎么样，喝一怀吧，香槟再等一会儿。”

“不，现在不喝。”他瞧了一眼立在桌上的白兰地瓶。“噢！已经喝上了呀。亨利，不说不愉快的，你……”

“噯！别说这个，我刚听完沙拉的说教。大年夜，你就让我快活一些吧。”

莫里斯慢慢地点了点头，“明白了。”他的目光在桌上巡视了一遍。“是个小宴会，请谁了？”

“两三位画坛和文坛的名人。你如果想当画商，还是去见见布索先生的好。”

“谁？”

“布索。因为你也许会被邀请做提奥的助手。学习买卖入门最好是向提奥学，对于他也是个帮助。他已经结了婚，孩子患重病，再加上我以前告诉过你的，因为阿尔的凡·高的事，变得非常憔悴。这是上次我遇到他时的事，而他本人好像并无感觉。基于这种情况，你去帮助他，他也不会不高兴的。”

“谢谢。那么休息一结束，我就去见他。”

一个漂亮的女人有点匆忙地向这儿走来，珧琅似的黑眼珠盯着亨利。

“看到雪莉了吗？她说来这儿的。可是……”

“马上就会来的，哦，请坐，喝一杯吧，吉尔梅伊努。”亨利这么说着，又朝莫里斯挥了挥手。

“这是我的朋友莫里斯·裘扬先生。莫里斯，这位是马德其塞尔·吉尔梅伊努，孔达的未婚妻。”

“未婚妻！你真坏。”吉尔梅伊努朝莫里斯轻轻地打了声招呼，坐了下来。“和他结婚，就等于同教皇在一起。为什么我要和这么偷懒、喝得酩酊大醉，又没用的人在一起睡呢？我也不明白。因此，可以知道我是一个多么笨的人呐。”

她脱下手套，撩上面纱，连气也不喘一口，一口气地说：“他和一个胖胖的英国人一起出去了……。哦，是一个卷头发的、脸像女孩子似的化过妆的男人……”

亨利从人群中看到了往这边走来的戈齐和昂克坦，就向他们招了招手。昂克坦现在还戴着学生时代戴的那顶皱巴巴的绸缎帽，金色的下巴胡子比以前浓了些，但是还是那么卷曲着。戈齐和从前一样，脸色苍白，面庞消瘦，一副由于什么事情而苦恼着的神情。

“啊！多么好的天气啊！”走到桌旁时，他的身子忽然抖了一下。“鞋子湿透了，这样，可不要感冒死了。”

“请脱了吧。”吉尔梅伊努焦急地说。

“那不行，我没有穿袜子。”他和莫里斯握了握手：“不是画家吧。如

果孩子敢说要做画家，我就把他沉到河里去。”

昂克坦把雪从绸缎帽上掸去，盯着旁边桌上女人的脖子。“快不要摆出这样难堪的脸色了，雪化了，干了就好了。”朝着微蹙着眉峰的女子，他大胆地说着。

另一批客人在蚀刻家德布坦带领下来了。德布坦拖拉着肮脏的黑披风的下摆，白花花的胡子上托着长长的烟色烟嘴。说：“喂！喂！大家请一齐来。”雷鸣般的大嗓门说完之后，又按照生动的古代礼仪鞠了躬，破帽子擦到了地板。中世纪式的彬彬有礼真可谓是他的商标。越喝越醉，越醉也就越是变得唠唠叨叨。达到顶点时，说话的修饰程度越厉害。他又说：“巴克斯和维纳斯作为推销的商标，美术评论家和画商滚到一边去吧。阿门！”

亨利斜视了一下朝椅子走来的年老的波希米亚人，向莫里斯眨了眨眼。

“哎呀呀！吃的东西，世界上还有这么好的东西啊！”他抓起一只放在桌上的虾，左一次右一次，爱不释手地看着。“这线条，这面部，这曲线，这眼神是多么地悲哀！我想试着把它刻成漂亮的蚀刻画，那时，再引起一场究竟是伦勃朗的再现，还是丢勒复活的争论吧。反正我饿得慌，只好吃了。心和胃的决斗，也有被判定为胃胜了的时候。”

其他客人也到了。有两人结伴来的，也有几个人一起热闹地走进来的。莫里斯介绍给大家后，女人们马上就送来品评的一瞥，浮起见异思迁的微笑。干杯一结束，手都一齐伸向菜肴，融合着劈螃蟹剪子的响声，喊叫声隔着桌子飞来飞去。“喂！劳特累克，什么原委你会受到布鲁塞尔的邀请的？”桌子的左侧传来了德特马斯的叫声。“为什么不邀请我呢？”

当然是无法听清亨利的回答的。

“其实预定第二幕是二十八头象上舞台的！”正常嚷嚷的是剧作家布尔维尔。

“结婚是不道德的，而且违反生物学原理，应该坚决废除……”

“你看了雷诺阿的个人展了吗？”

“……画女人可是鲁本斯以来没有人可比的……”

“是……厨娘布歇吧，只有骨盆和臀部……”

“喂！劳特累克，听见了吗？修拉……”

“这是我画的画，可以和委罗内塞和塞尚的乱真。”

彩色纸带舞来舞去，周围桌上笑声连天，到处撒着五彩碎纸，纸喇叭发出刺耳的声音。艺术家们品尝着山珍海味，兴奋地享受着女招待的服务，手舞足蹈，滔滔不绝。对他们来说，高谈阔论是最后的自我欺骗和逃避失败预感的唯一手段。偶尔，他们中断谈话，手端着酒杯朝塞满了虾的嘴里送去。有时，也离开座位参加跳舞的行列。不过，过不了多久就会面红耳赤地、上气不接下气地回到桌旁，继续参与议论的。也会忽然燃起了欲望，在桌底下偷偷地向朋友的女人动手动脚。

女人一共是八人，穿着羊脚形袖子的衬衫，戴着手缝的帽子，典型的蒙马特尔女人打扮。她们有的是画家的模特儿，也有音乐厅的舞女，非专职的裁缝和情妇等等，不断地更换着职业，然而又都没有成功。在男女关系上，她们的运气也不好，不止一次地被男人们遗弃。她们虽然芳龄已过，在拼命掩饰自己已年过三十，但都已抛弃了年轻时候的梦幻，打算无论怎么样的命运都忍受下去。

今晚，震耳的音乐和喧闹刺激了她们的五官，安抚了她们的悔恨的心理。

她们沉浸在短暂的幸福之中，由于香槟的作用，她们的脸上泛起了红晕，目光灼人。她们的本能受满屋动物性气氛的驱使，狂笑着，投掷着彩带，跳着，迷醉于不伦的诱惑之中，推开攀过来的男人之手。

“你知道吗，我的蚀刻，那个他妈的画商准备出多少钱？”

“人生最美好的东西是说谎。其实是很贵的东西……”说话说累了，声音干涸了，酒兴上来了，头开始发晕。亨利伸手拿眼前的白兰地，机械地往杯子里斟酒。他的目光不知不觉地被一群美国人吸引。那几个美国人忘记了旁边的四个女人，肩搂着肩，唱起了“日内瓦，美丽的日内瓦”。在酒吧，沙拉就像敲着木琴的小老鼠站在那儿干活。侍者高高举着圆盘，像控制不住的机械人似地到处奔走。夜深了，随着新年的推进，喧闹进入了高潮。在舞厅，女人们紧紧地搂住舞伴，就像感到了旁人不知的恐怖似地闭着眼睛，半张着嘴。在挤满人群的那种闷热和浓烈的烟味中，五色碎纸和彩带在乱舞着。

这才是最融洽的送旧迎新的气氛。比在妈妈的房里，在火炉前盯着火苗看，不知要好多少。拉·布吕埃尔不是也说过吗，要幸福首先要笑。啜了口科涅克白兰地，摸了摸胡子，酒力慢慢地在他体内循环流动。

查尔斯·孔达和一位身材魁梧、高个的男人，迈着不灵活 231 的步子走了过来。卷曲的栗发覆盖着那个男人的耳朵，刮得干干净净的脸庞左右摇晃着。两人都穿着夜礼服，衬衫的胸口皱巴巴的，头上斜戴着一顶绸缎帽，已醉得很厉害了。

“你的夏莉来了。”亨利朝吉尔梅伊努使了个眼色。她喝醉了就变得爱哭，这时正哭哭啼啼地向昂克坦诉说着烦恼。亨利的声音使她猛地转过身子，瞪着大眼叫嚷着：“那蠢猪！瞧瞧，醉成猪似的。我没说错吧！”

“嗨，亨利。”孔达口齿不清，越发像英国人似的。他用一本正经的口吻说：“我介绍给你老朋友奥斯卡·王尔德，他是位杰出的作家，刚从伦敦来的……”说完，突然脚一软，倒在椅子上。

“啊，巴黎！”新参加者坐着，就像庞然大物落在椅子上那样，大声叫嚷：“你是世界上唯一的文明城市。两天前我从令人烦恼的家——有老婆和两个孩子——和伦敦的女招待的傻笑中以及各种琐事中逃脱出来，你猜怎么办？不知为什么，我开始觉得像是已经重返人生似的。”说着，他深深地吸了口烟雾弥漫的空气。“在巴黎，可以呼吸，可以思索……呀！是香槟啊！”

亨利透过烟雾，盯视着男人的脸。从这张充满复杂与清撤感情的奇特的脸上，看出了自己和他人相处不好的内在纠葛。那双浮肿的、郁郁不乐的眼睛里潜藏着负疚的憧憬。抹着淡红色的嘴显得那么小，却又是非常敏感的、女性化的。然而，他的额头却长得那么高贵，使人想起大理石般的肌肤（劳特累克为出席这次宴会的人，几乎全都画了肖像。波瓦洛的肖像在克里维昂美术馆，一八九五年作的奥斯卡·王尔德的肖像是幅世界有名的力作）。

亨利刚想倾听那个使人陷入难以形容的不安、但却极有魅力的男人的谈话时，昂克坦招呼说：

“喂，亨利！马尔蒂尔街的画商是骗子手，这是真的，对吗？”

画商一词使得桌子周围的空气突然燃烧起来似的。德布坦、伊贝尔斯、戈齐、戴特马都对画商怀有仇恨。他们目光锐利，头上暴着青筋，言辞激烈，几乎感到一种官能性欢快似地倾吐着自己的仇恨。昂克坦叫着说：“我是二十七个法郎换一付基督升天图的，那个夏洛克（莎士比亚剧本《威尼斯商人》中的角色，意为敲诈勒索的商人——译注）却只肯出二十五个英镑。胡扯信

仰宗教已经过时了。这完全是胡说八道。星期日，哪个教堂不是人山人海，挤得水泄不通的？不信你去瞧瞧。”

亨利和莫里斯互相对视了一下。

画商这些混蛋，是爬在艺术上的蛆虫，他们是在艺术家的天才与烦恼上积累了巨大的财富的恶棍，是一群眼看着具有辉煌创造力的艺术家在贫困中挣扎，难以忍受饥饿的折磨，而袖手旁观的可恶之徒。

对于画商的怨恨激起了浪潮，漫骂声中布尔维尔发泄了对这世界的

不满。
“戏剧的演出经纪人也实在是应当咒骂的对象。上星期，喜剧《弗朗塞兹》的导演说，我写的《哈尼巴尔之死》不能上演而拒绝了你们想听听这先天性白痴说了些什么吗！”

没有一个人想听。但是，剧作家无视在座的毫无兴趣，和对于画商的诅咒，唱着反调，继续贬低着导演。

亨利厌烦了这种无止境的愚蠢，大声地说：“可是，丢加尔丹，最近色情业怎么样了？”

“遗憾的是，生意越来越兴隆了。”丢加尔丹高兴地回答。“靠人这种莫测高深的愚蠢劲混饭吃的人都是这样的吧。”

他从桌底下抽出手来，捋了捋下巴上的胡子。

“目前，我正在写《对于秘密的爱的追忆》一书。该彭帕杜夫人写的，但她始终没有写出来。这个人感觉迟纯。我敢打赌一定很吃香。”

“不知羞耻，丢加尔丹先生！太下流了！”

大声责备的是乔尔吉特。这是一位在蒙马特尔一带颇有名气，使男子神魂颠倒，长着一双迷人的眼睛，皮肤淡黑的女人。丢加尔丹的眼窝上夹着半副眼镜，一动不动地凝望着乔尔吉特。他的眼神柔情地承认了她表面的魅力，却完全无视她的智能。

“正如您所说的，我是不知羞耻，小姐。我是一个戈尔根卓拉干酪似的具有理智的人。那是香的。然而，我穷得无法容纳文学的良心。两年前，我寄给出版社活字印刷的摇篮期和十四世纪弥撒经典的研究，第二天就被退了回来，从那以后，我就写爱。然而靠这我却能解决一日三餐的问题了，当然，这是一个狭小的世界，也有几分无聊。严格地说，爱始于消化道的一端，终于相反的一端。”

他揉了揉冻得红彤彤的颈脖，叹了口气。“但是，如果把这当作人们、特别是女人想读的唯一的东西，那也是奈何不得的。”他的这句话引起了女人们的大声抗议：

“女人们是不看下流作品的！”

喊得最响的是颇有姿色的缝衣女蓬波。横竖她是不识字的。“男人才看这种书呢，因为男人都是心地肮脏的。”你一言我一语的，使桌子周围都停止了正在进行的种种议论。“爱”这一永恒的主题成了议论的话题。

连布尔维尔也停止了对于导演的诅咒，断言无论干净也好，肮脏也好，女人是没有智能的。

“女人平均的智能犹如拱在泥堤上的土墙。”

德布坦说要去小便，于是议论中断了一会儿。“膀胱的暗示胜过国王的命令。”他的毡帽戴得靠后，披风拽地，耸着肩走了出去。

他刚走，男女间的争论更激烈地展开了。女队的攻击不大工夫就缺乏了

运动员的精神，她们满口遣责在建筑爱的大厦中男人的无能。

已是深夜，舞厅挤满了人，就像呼哧呼哧煮着东西的大锅，舞池更是乱糟糟的，男女们背对背，臀部擦着臀部地顿着脚。纸带弯弯曲曲地悬在空中、纸喇叭使人想起了狂风暴雨中的叫唤着的山羊。指挥迪弗尔站在指挥台上，扭着腰，手里拿着指挥棒挥舞着胳膊。

亨利往酒杯里倒了些科涅克白兰地，一口气喝完，身子倚着椅子的靠背。脚痛像神话般地消失了，无法说清的瞬间又来临了，桌边白人的脸看不清了，成了模模糊糊的块状，人声成了难以确认的低音，像潮水般地涌来。

是的，一年的最后一天就应当是这么度过的——仔细想想，人生就是一分钟、一分钟地流逝而去的时间的总和，就像吃一颗颗的葡萄似的，每个片刻累积在一起就成了一生……于是，这每一刻、每一小段的时间是愉快的话，那么，不知不觉也就度过了快乐的一生。难道不是这样吗？

管乐队的演奏突然在某个小节中停了下来。指挥用棒砰地击了一下乐谱架，猛地朝右转过身来，展开双臂说：“女士们，先生们。”声音似小狗叫。“现在是凌晨两点，我代表红磨坊，谨祝大家新年愉快，新年万岁！”

说完，他又朝右转过身去，更激烈地舞起指挥棒。管乐队奏起了尖厉的器乐声，响彻了整个舞场。人们接吻、喊叫、顿脚、握手、干杯。

莫里斯隔着桌子，倾斜着上身说：“祝贺你，亨利，未来永远幸福。”

“祝贺你，莫里斯。”

他戴上滑稽可笑的帽子，猛地抓起桌上的号，两腮胖鼓鼓地用力吹了起来。

新的一年开始了。

一八九〇年……玛丽·夏尔露的一年。

（四）

“不知布鲁塞尔怎么了？”德加的胸脯上围着餐巾。在一个大牛角做的色拉匙里撒了些盐。“展览会评价不错吧？评论家都说些什么？”

亨利回答说：“展览会是成功的。但是，评论家说的却怎么也……”

“噢，评论家。”德加高声笑了起来，把脸转向毕沙罗。毕沙罗在桌面捋着圣诞老人似的胡子，看着他。“听到了吗，卡米耶，评论家不喜欢他的画。这不是现在才开始的，你还记得这伙人十年前是怎样评论我们舞女的吗？”

今晚，德加显得很高兴。在家里举行这样一个不太累人的晚餐会，对于独身生活的他来说，也是一种享受。他的精神愉快表现在那使人联想到神经质小马的动势和滔滔不绝的厌世的话语之中每次菜肴送上来时，就变得更为严重。当长着一张斧头脸，忠实的女佣人索埃端着烧牛肉上来时，他正在预言现在马上就要发生一场大灾害。人类将要灭亡。

“首先是醋，”德加说着，伸手去拿调味品。“做色拉的调味料。”他越过别人的肩膀回头看了看索埃是否回厨房去了。“是一个很细致的工作，所以不能让那些无知的佣人做。”德加装模作样地在盐和胡椒上滴上两三滴醋，搅了搅成为糊状。

“现在是油。”他的态度变得一本正经起来。“卡米耶，你是怎样加调味汁的？满满的，还是一点儿？”

“怎么都行，鹰是不会为了一棵莴苣而吵个不停的，是吧。”毕沙罗笑了。

德加又转过脸来看着亨利。“喂，听到了吗？我为什么要花一些时间讲调味汁的事呢？说印象派画家不懂是说不过去的。在盐里放些大蒜，再加上些油，搅和一下就算了，放多少都没关系？印象派是不是都是那种人呢？那么，是不是不在意素描、解剖学，那些细致的地方呢？没有辛辛苦苦地苦练技巧吗？如果他们说，印象派的印象就是饱蘸颜料，在画面上涂上粉红色和蓝色，就算完成了。那又有什么不好呢？”

“喂，喂！德加，你不要那么兴奋嘛！”用安慰似的口吻说话的是毕沙罗。“你把莴苣弄得满桌都是了。”

“谁兴奋了？我是这样镇静！”德加高声地说着，同时把莴苣叶扔向两边。

德加装出副高傲、毫不在意的样子，把脸转向客人，对亨利说：“你讲给我听布鲁塞尔的事。你自然已经看到过圣·格德乌尔和布鲁盖尔的祭坛了？很不错吧？但是，你有时间去美术馆吗？所谓完美的画就是指这个。你，没有一点错！无论是那手，还是那美丽的衣裙，如果有人比这画得还要好的话，那就成了神了。我个人觉得，就是神也不过如此。不过不是听说你决斗了吗？你不要一声不吭地坐着，给我们讲一讲吧。”

亨利早有被询问的思想准备，因为蒙马特尔正流传着他参加决斗的流言蜚语。

“还没到那种地步，德加先生。”亨利的脸红了。“不过我向名叫德·格鲁的人挑战了。他说了凡·高的坏话，我实在难以容忍。是在展览会的讨论会上，大家干杯时发生的。”

亨利边叙述着当时的情景，也想起了那热闹的宴会。铺着白布的长桌，闪闪发光的酒杯，衬衫胸前徽章的亮光，谈话声中搀杂着刀叉声。不过，突然，德·格鲁引起了亨利的注意。他是个有着一头金发、面色苍白的唯美主义者。他在桌子的左侧，挥舞首戴着紫石英戒指的手，主张展览会不该邀请凡·高。“为什么呢？因为他是一个疯子。疯到竟可以削落自己的耳朵。关于他的作品，是的，对于一个原来就是精神病患者抱有期待，这难道不可笑吗？”

亨利拼命地抑制自己，然而，不知不觉这种忍耐输给了愤怒。

“德·格鲁先生！”

亨利在桌面上猛击一拳，由于用力太大，桌上的酒杯都发出了丁丁冬冬的声响。连得侍者都拿着香槟酒瓶呆立在那儿不动了。“攻击一个不能保护自己的人只能是卑鄙的小人。伟大的天才都被你这样的傻瓜唤成了疯子！凡·高如果在这儿的话，会把你打倒在地的，当然也许会原谅你。这，我不清楚。但是，我是他的朋友，因此我不原谅你。我真想和你用剑决一胜负，砍下你两只耳朵。如果愿意的话，哪怕是枪也无妨……”

“如果是吐鲁斯·劳特累克丧命的话，我就继续挑战！”修拉喊着站了起来。

一下子哗然起来。德·格鲁结巴着辩解似地说着什么。但是俱乐部会长大发雷霆，并不好言相劝地把他赶了出去。

“因为这，才没有决斗成。”亨利看着德加，不好意思地微笑着结束了叙述。

“德·格鲁把餐巾往桌上一扔，大步地走了出去。会长代表俱乐部表示了歉意，事情这才解决。”“太精采了！”德加大为感动地说。“你的话使我想起了《奥林匹亚》，由于这幅画，引起了很多地方发生了争执，有的人天才蒙蒙亮就起床，去布洛涅的森林里决斗，结果得了感冒死了。你还记得吗？卡米耶，说起《奥林匹亚》，那位做模特儿的姑娘也不知怎么样了？真是可爱的姑娘。叫什么名字来着？”“维克托里努，叫维克托里努·缪兰，现在都有一个孩子了吧。”

“胸部长得那么好的女人可不常见啊。”德加追忆着，臀部也是梨子形的，长得很可爱。她的举止绝不是一个小姑娘……”德加看了看表，“唉呀，已经八点了！我和迪奥兄妹约好晚饭后去听音乐的，克莱曼蒂内说要为我弹莫扎特的曲子。音乐要数莫扎特的最棒了，他可真是天才呐！”

吃完饭，亨利夸放了糖的桔子好吃，上了年纪的佣人高兴得脸都红了。

“但是不合我的口味”，德加离开公寓时说：“本人对于自己的杰作很有自信，一年里没有一天不做菜的。女人一旦自信自己有本领了，她的眼里也就不考虑别人的爱好了，所以真可怕。”

毕沙罗在马路拐角处告了别。他把圆圆的黑帽沿拉到眼眉处，朝北站方向走去。德加和亨利决定步行到迪奥兄妹住的弗罗肖街。正值寒风凛冽的一月的傍晚。偶然吹来一阵大风吹得每家的百叶窗都咯嗒咯嗒响。水坑里的水掀起了波澜。

刚踏上楼梯，就传来了德杰莱·迪奥那低音笛奏出的深沉的琶音和着弟弟布鲁特吹的轻快的音阶。这种乐器可以使人联想起在森林尽头玩得正酣的母子。

德加按了电铃，马上所有的声音都突然停了下来。

“请，快里面请。”德杰莱·迪奥满面笑容地开门迎接他们：“来得正好，我们刚开始演奏一支非常好的曲子。”

德杰莱·迪奥留着威严的八字胡，鼻子青筋暴出，给人的印象，与其说他是歌剧院有名的低音笛演奏家，还不如说他是好喝酒的马夫。

他从两人手中接过帽子和外套，挂在化妆室，一边说：“克莱曼蒂内正在厨房准备咖啡。咖啡和音乐很融洽，啤酒也行。对了，排练丹霍伊扎时，瓦格纳像灌水似地喝啤酒，那个歌剧让排练了一百五十次，那人也够厉害的。因此，在初演时，被扔了臭鸡蛋。这下可不合算了呀。”

他一边说着，把客人请到了会客厅。装饰稍有些过度的屋子里，已有了人在那儿。刚跨进屋子，几乎同时克莱曼蒂内快步地走了进来。由于厨房炉子的热气，脸通红通红，她很快地环视了一下屋子，脸色变得忧郁起来，把盆子往桌上一放。“唉呀！大概是不知道地址吧。我给他写过地址，但是他干什么都是心不在焉的，真让人担心。常常是脑子里只有音乐，大概是把笔记搁在哪儿了吧。”

这时，她才注意到德加和亨利。

“啊！德加先生，欢迎欢迎。吐鲁斯先生这么晚了也光临寒舍，欢迎。”

她寒暄着，焦急不安地往上拢了拢散开的头发，瞧着壁炉台上套着玻璃罩的台钟。

“唉呀！已九点了。”她自言自语着，“一定是迷路了。那就开始吧。”

首先演奏已同德加先生讲定的莫扎特的奏鸣曲。”

刚要开始演奏，门铃响了。弟弟急忙走到门口，带进来一个矮胖子、圆脸的男人，这人留着浓密的白色络腮胡。嘴角上露出一丝歉意的微笑。

“我想你大概是迷路了吧。”说着，克莱曼蒂内展开双臂，奔了过去。

“是迷路了”，老人紧紧握住她的手上下摇晃着。“我确有一张你写地址的纸，可不知放哪儿了。请原谅。上了六十八岁，记忆也就差了，……有时，连学生的住址也会丢失。这些就不谈了。在我来你家的路上，上帝给了我优美的变调。这实在是太优美了。七度音减去半音，只不过是有些逆对位法，为了不被忘记，我在路灯下写了下来。”

克莱曼蒂内没听他辩解完，怕他逃走似的，拉着他的袖口，把他介绍给了客人。

“塞扎尔·弗兰克先生……”

这天清晨三点，亨利累极了。他浑身湿透地坐在污秽的酒店，眯着近视眼，注视着不太熟悉的大街。他想这儿究竟是哪里呢？这么晚了，怎么回家去呢？

他看着玻璃里映出的自己的面庞，低声嘟噜说：“怎么找马车呢？”

然而，这没关系，这儿又暖和又安静，……实在太静了……煤气取暖炉发出了丝丝的响声。苍蝇弄脏了的日历上美丽的贵妇人穿着夜礼服在饮着味美思。

荣幸的是能完全逃脱危险，这是多么危险，而且出于意外的事啊。

那是个愉快的演奏会。克莱曼蒂内弹了莫扎特奏鸣曲。演奏令人觉得像是酒杯玻璃相碰时发出的清脆声。然后，有人拿来了小提琴，弗兰克先生坐在钢琴前，伴奏了自己的奏鸣曲。是支格外动听的曲子。

以后就发生了那件事。克莱曼蒂内带着鼻音，请他演奏一首什么曲子。

“弗兰克先生，求你了。”应邀弹的曲子竟是德尼兹演奏的前奏曲。

多么奇怪，几个月来，我竟然一点没想到自己是个残废。然而现在，突然从正面猛击了一下亨利的面颊。你不能毕直走了，没有一个女人会爱你的。无论何时，你都会感到孤独，这些昔日的回忆……。

朝柜台一望，脸长得像黄鼠狼似的店主人正和接客的在窃窃私语。接客的穿着合身的套装，戴着顶茶色的小礼帽。“这条街叫什么名字？”“拉利埃街，老爷。”店主人肉滚滚的脸上浮起了和蔼的笑容。

“这儿离克利西大街远吗？”

“不，很近。这条街的尽头往左拐就到了。”

“谢谢！再来一杯科涅克白兰地。”

亨利又向前欠了欠身子，看清了黑暗的大街。雨已经停了，大风还在刮着。这是一个怎样的夜晚啊！到了克利西大街，就找得到马车了吧，坐马车回去吧。

他不时地瞅一下扇型的煤气取暖炉。煤气一流动就窜出了火焰，就像扑在蜘蛛窝上的蝴蝶似地吧嗒吧嗒地拍打着翅膀，摇动着身子。火焰是多么美丽的东西啊！角落里，穿着平纹白布衬衣的妓女伏在桌上睡着了，脸埋在胳膊肘里，摆在面前的葡萄酒酒瓶已经空了，帽子掉在地上，沾上了脚下的木屑，呼吸像孩子似的很有规律，还不时地响起了低低的打呼噜声。

店主对接客的说：

“对不起，我离开一会儿。”吧达吧达地走到了女人跟前，把手放在她

的肩上摇晃着，让她醒过来。女人深深地叹了口气，转动了一下身子，抬起肥胖的大脸庞，心情舒畅地笑了笑。用睡眠惺忪的眼睛瞧着。店主挥着手背扇了女人一个耳光“吵死了，醉鬼！你不知道我讨厌打呼噜吗？首先，这是无礼的行为。今后再打呼噜，我就赶你出去。”

他费力地回到了柜台，对接客的说。

“对不起，在这儿睡着了，可不好办呐。”

“的确，”戴着茶色小礼帽的男人说：“这是理所当然的。”

这是一瞬间发生的事情，亨利花了很长时间才明白过来，他感到一股就要爆发的怒火，多么厉害的家伙。如果我是个高个儿，对自己的体力充满自信的话，就一定要揪住他的脖子，朝他那傻呼呼的脸上揍上几拳。然而在这种想法下，萌发了一种别的感情使他克制了激愤。女人被这一击，打得目瞪口呆，一动也不动。过了一会儿，用手捂住面颊，漠然地盯着空瓶。由于酒力，神志恍惚的脸显得苍白。这真是画上画的落魄情景。

亨利飞快地从口袋里取出短铅笔和纸。女人只要保持一分钟这种姿势……请千万别动……亨利抱着祈祷的心情，飞快地画着，再过几秒钟，蓬乱的头发和盯着空瓶的漠然的双眼就画好了。但是，杰出的模特儿忽然垂下头，邈邈地张着嘴，一会儿就发出了微弱的声音，伏在桌上又睡着了（这幅素描几天之后完成了，成了劳特累克的代表作《两日醉》）。

亨利付了酒钱又说：“再给她一瓶葡萄酒。”等到新瓶灌满之后，拖着脚离了酒店。

寒冷的空气吹得背上索索发抖。亨利立起了天鹅绒的领子，一只手压着小礼帽，避着风走着。高高的天空中，暗白色的月亮在孕育着暴风的云间忽隐忽现。他走到马路拐弯处，朝四周骨碌碌地张望了一下，寻找着马车。然而，平时热闹的大马路上阒无一人，简直静得令人难以置信，亨利靠着手杖使身子向前倾了倾，呼吸艰难地又走了起来。他知道就这样，他一步不停地可以走二十英尺，有时可以走三十英尺左右。也就是说，走到床边，还需要二十分钟。

红磨坊就像烧焦了的废墟，黑呼呼地沉默着。亨利就像划船渡过急流似地一步一步走在阒无一人的大街上，这时，从背后传来了吧哒吧哒的轻轻的追赶脚步声。

一会儿，一位年轻女子追了上来和亨利并肩行走。女人上气不接下气地嘎嚅：“先生，求您了，请您说声我是和你一起的。”

不大工夫，又传来了另外的脚步声。这时，从黑暗中伸出了一个男人的手，揪住了女人的脖子。

“出示一下许可证！”

女人抬起脚就踢，用手指甲挠，打算咬男人的手。男人含糊不清地臭骂着，猛地拧女人的手臂。女人大声地惨叫着，忍受不了的疼痛，蜷曲着上身。

“给我老实一点，如果不听我就强行把你拉走。”

“放开她的手。”亨利插嘴说。“难道你不知道她痛吗？”

男人转过身子，“我看到她拉行人的袖子。在街上接客一定要有许可证。你为什么要插嘴呢？”“她一直和我呆在一起，怎么会去拉男人的袖子呢？”谎话一句接一句地从嘴里溜了出来。“一直在一起？”男人侮蔑地学道。“你想用这来骗我，可是大错特错了。我清楚你是一个人……”男人说到这儿，突然闭口不言。眼睛直瞪瞪地看着亨利的脸。然后问：“难道你是吐鲁斯·劳

特累克先生吗？”声音完全变了，含有一种敬重的心情。

“是的，如果你纠缠不清，做出可笑的举动的话，我要告诉警察。”

“警察？警察就好了，我就是干这一行的。”

“谁相信，你又没穿制服，给我看一下你的身份证。”

男人慢慢地放开了女人的手腕，开始解上衣的钮扣。“我是执行严肃风纪的巴尔塔扎·帕特警官，因为工作的性质而不穿制服的。”

“那就相信你吧。你的事我在爱丽舍·蒙马特听人谈起过，说你是这一带最有良心的警官。像你这样的人再多一些就好了。但是，关于这个女人你却错了。今晚，从一开始她就和我在一起。”可是，我是亲眼看到的啊。”

“这么暗，你能说就一定没看错人吧。给你这么一说，倒是有个女人朝那儿走了。”亨利指了指马路的前面。“你在找的是不是那个女人？”

“你看到脸了吗？”

“怎么会看到呢？一眨眼功夫她就跑没了。”

对于这充满自信的回答。帕特惊慌失措了。“你说她是朝那儿走了？”

“是的，确实跑到弗罗曼坦街去了。”亨利说着，回过头去对女人：“你也看到了吧？”

“是的，看到了。”女人抚摸着手腕，噘着嘴，昂然地向后仰着头补充说：“去那儿了。”警察好像难以下决心似地捋着胡子，看着两人，自言自语他说：

“如果是逃到弗罗曼坦街去了的话，那是怎么也追不到了。”

“对不起，给你添麻烦了，吐鲁斯-劳特累克先生。可是，我是按上面的指示办事，为了保护市民的健康，必须要取缔妓女。”

“那当然，这我也清楚。那么帕特先生，再见。”亨利转身对女人说：“那，我们走吧，时间已经很晚了。”

两人意识到警官的视线，默默地走了。

亨利拼命地走着，他意识到身旁的女人奇怪地缠着自己，并没有离开；他从女人那像蹦似的步子中感到了一种难言的愤恨。我究竟为什么要编出这么一番话来呢。

“喂！能再走得快一点吗？”亨利第二次停住脚步时，女人低声地催促说，“你的脚怎么了？”女人的声音里不用说没有同情和厌恶，连好奇心也没有。有的只是对于他的缓步行走感到焦虑不安。

听了这话，亨利勃然大怒，她只差没说那句潜台词了。“你不喜欢我的走法，就赶快走好了，警官已经走了，没必要再在一块。他也不会追上来的。”

女人沉默了一会儿，用同样不感兴趣的语调问：

“是天生的，还是受伤，或者别的什么原因？以前我认识一个被机器断了手的人，不过，从保险公司拿的五百法郎，所以还是运气好的。”女人越过肩膀回头说：“喂，快一点。”“我不是已经走得这么急了嘛！”亨利呼吸困难，气喘嘘嘘地说。“我不是说了你可以先走嘛。你放心好了，警察不会再来追你了。”

“我真想打断他的牙齿，啐他一口唾沫！”女人语词激烈，好像吐掉什么似他说。

“可是，你不是逃脱了吗？”

“那是没错，但是警察是不会变的。我一看到他们，就恶心。就想踢他一脚”这话赤裸裸地充满敌意，包含着被迫者对于追者的憎恨。”不过，你

很妙地骗过了他。骗警察可是很难的事呀。”停了一会儿，她又说了句奉承话。“你的脑子不错呀。”然而语调还是那么冷冰冰的。女人既没有感激之情，也不会有什么赞赏之意，仅仅是觉得他脑子不错，才这么说的。

一会儿功夫，到了土拉克街的拐角处，亨利在路灯下停了下来，指着一盏有点污秽的大楼门灯说：“瞧，这儿就是旅馆。这儿是通宵经营，他们会让你留宿的，有钱吗？”

“我可不想住在旅馆。”女人别扭他说。

“没有许可证不让我住的，就是让住也要收两倍的住宿费，而且到了早晨，为了得到十个法郎的赏金，会向警察告密的。”

亨利这时才看了女人一眼。一头金发，比估计的要年轻，大概十八，最多不过十九岁吧。在黑暗处，眼睛的颜色呈土绿色如果是在白天的话，也许是明亮的棕色吧。宽宽的嘴上笨拙地抹着口红，没带帽子，也没穿外套。亨利想，衣服下面不要是裸露的吧。薄薄的衣料，正好盖在乳房突出的地方，使人想到希腊雕刻的线条。女人显得有些肮脏，但有着女性的丰腴和温柔的形体曲线，这使亨利感到了一种难言的危险。亨利突然不希望其它任何东西来替代了。

“你，是住在这一带吗？”

“噢，沿着这条街往前走一会儿有一个画室。”

“你能让我住下吗？”这时，女人的声音第一次带着献媚，亨利感到肯上一阵动荡的战栗。

“我不会给你添麻烦的，到了早晨，我就离开。”

女人低垂着眼帘，给亨利送了个秋波。“如果你要的话，我可以给你，不要钱。真的，一生丁也不要。有烟吗？”

亨利递给女人一只金盒。

女人反复看着金盒，用手指摸了摸，拿了一支，然后还给了亨利。”是真金的吧？曾有人给过我金耳环，不过找不到了。有火柴吗？”

亨利划了根火柴递了过去。于是，女人躬着背，用手心围住了火焰。

“唉呀，这么丑陋的男人！”女人一口接一口地吸着，含糊不清地说了句，并透过眼睫毛瞧了亨利一眼。

亨利的脸一下变得苍白。

“回去！你让我一个人呆一会儿！我不要你！”

“要想却……”

女人镇定地吹灭了火柴，很内行地吸了一口。“你的脸上写着你想要。”

“你让我一个人安静一会吧。”亨利拽着脚走了起来。“你再强词夺理的话，我就把你交给警察了。”

女人追了两三步。“为什么发那么大的火，我不过说了句请你让我住一夜嘛，我不会偷东西，如果行的话，你也可以抱抱我。不管你是侏儒，还是脚部萎缩也好，都没关系。我会让你舒服的。”女人又是一副献媚的样子。

“我，心血来潮时，会使劲、周到地为你服务的。这是真的。”

亨利没有回答，他避开淡淡的月光照耀下的水洼，蹒跚地走在万籁俱寂、不见人影的街上。旁边，女人吸着烟，合着他的节拍，时而停下，时而行走。

“你有个画室，那就是个画家吧。”过了一会，女人说。“说起画家，我以前也认识一个在汤盘上画丘比特的人。”女人的声音里有着对昔日的怀念。

走过了鲁贝夫人管理室的屋子，开始上楼。油灯发出丝丝声燃烧着，墙上火焰的影子在摇曳。

“你，不锁门？”亨利转动门把手时，女人问。

“没这个必要，因为没什么可偷的东西。我去开灯，你等着。”

亨利在早已习惯的黑暗中走到画桌旁，点上煤油灯。过于宽阔的屋子在灯光下泛出琥珀色，可以望到天花板。映出了沿墙置放的画布和画架四方的剪影。屋子中间，取暖炉在熊熊燃烧着。

女人环视了一下画室。“这屋子真大呀。取暖炉已点了火，不过是一直这么烧着的吗？”女人的眼睛睁得圆圆的。她走到窗边，在长椅上坐了下来，毫不踌躇地开始脱衣服。

亨利纹丝不动地盯视着。手指摇着还没燃尽的火柴，这是在我画室过夜的第一个女人。多么美的躯体啊！就连放大的映在墙上的投影也是美丽的。既然如此，这个女人为什么会惹我生气的呢？是因为没有谢我吗？不，不是的。是她的直率以及那异常的充满自信的镇静自若。她说从我脸上看出了欲望，果真如此吗？她到这儿还不到五分钟，就开始脱衣了，宛如回到自己家中那样的旁若无人。佩罗克·格里的女人是边说边脱衣的，招呼主人时总要说：“喂！你。”当然这是一种虚假，是一种做爱的伪装。可是，眼前女人连伪装都没有。

女人扬起与猫相似的双眸，问：“你一动不动地在看什么呀，从没见过女人脱衣服吗？”她取下夹在嘴里尚未吸完的烟蒂，扔在地上踩灭了。“你虽是个画家，可不爱说话呐。”见亨利没有答话，她又接着说：“我刚才说过的画汤盘子的那人，他是个爱说话的人。唠唠叨叨不停他说着各种事情，还说笑话逗人发笑。”

这时，亨利对于那个知道怎样逗女人发笑的画家充满了嫉妒，不仅是画家，对那些曾经详细地看到这个女人脱衣并搂抱过她的数不清的男人感到难忍的妒忌。这个女人在那些从未见过的男人面前，经常这样卷下长袜，在从未住过的屋里，从未睡过的床上，睡过不知多少次吧。……才十九岁的年轻的……。

女人站了起来，很快地脱去衣服。真如想象的那样，没穿衬裙，然后，又飞快地脱去裙裤。这样。女人只穿着一件廉价的，嵌有花边的薄衬衣，站在亨利的面前。

“厕所在哪里？”

怎么能让你用我那高级的浴室呢，让她在家里到处找找，患上伤风感冒！那样，她就会稍微懂得一点儿什么是礼貌了吧……。

“在走廊尽头。”

“同一层吗？”女人吃惊地叹了口气。

“我们爬了两三级台阶了……”

亨利盯着女人的脸想，以前，你爬过的都是些破公寓肮脏不堪的走廊吧，你已经卖了几春了。一定是从小就站在街头了。

“能不能借我用一下火柴？”她有些游移不决似的说，声音里有着淡淡的恳求。“我不熟悉这里。”

“你就拿着这灯去吧。”“话刚出口，亨利后悔了。她只穿着一件衬衣，光着脚站着的姿势，看上去挺可怜的。自己应该抑制冲动，轻轻地把火柴扔给她。在汤盘上画画的画家及那些买这女人的男人们一定都是这么做的。他

们把妓女当妓女看待。不让这个女人看出自己的担心。首先她并不习惯温柔的关切，也不会理解这些的。女人一声不吭地拿过灯，朝门口走去。

站在蓝色的黑暗中，亨利想，如果动作快一点，可以在女人回来之前钻到床上去。这样她就看不到脚了。幸好床已经整理好了。

亨利很快地解开鞋带，把衣服扔到扶手椅上，钻了进去。刚钻进去就听到了叭哒叭哒的脚步声。

“已经钻进被窝了？你钻得太快了。”

女人把灯放在桌上，从头上脱去衬衣。“灯就这么点着吗？”“不，吹灭了。”

女人朝前倾着身子，用手掌围着灯罩。刹那间，亨利看到了番红花似的侧面，喉部线条丰满柔和，乳头就像玫瑰花蕾。又是个刹那间，在深蓝色的黑暗中消失了。

“你不想让我看到脚吗？”

声音中潜在着的讥讽激怒了亨利。

“滚！穿好衣服快滚！我不想要你，我又没让你来！”啊！如果我的个子再高些，有力气的话，能搯她个巴掌，像帕特那样扭拧她的胳膊的话！

“你是说从没和侏儒睡过吗？不是不管是谁都睡的吗？”女人镇静地揭去盖被，很快地滑进了被窝。亨利感到了滑溜溜的肌肤触到了自己的身体。

“不要那么大声地嚷嚷。”女人的声音格外地轻，格外地温柔。”家里人会被吵醒的，我不过问了声你不想让人看到脚吗？”

与你的脚没有任何关系。刚才我不是已经说过了，如让我住下的话，我会让你留下愉快的记忆的。你，不也希事我留下的吗？难道不是吗？”

于是，除了突然贴了上来的舌头和柔软的身子的接触外，一切都不复存在了。

窗外，高高的天空中挂着一轮明月。

醒来时，取暖炉里生着火，显然是鲁贝夫人来过了，而且来了又走了。连鸟叫声都没有的寂静，充满着她的责备。窗外的牛毛细雨，使人觉得有点冷飕飕的。今天又是静寂的冬天的一日。

亨利悄悄地扭过头去，看了一眼旁边的女人。女人的面颊压在上臂上，嘴巴舒服地张开着，睡得正香，一边的胸部坦露着，嘴唇上抹着口红，眉毛描得浓浓的。然而却使亨利想起了格瑞兹创作的纯洁的少女。多么安稳的睡眠啊！也许她在任何床上都是这么熟睡的。不，岂至是床，在草垫子上、公园的长凳上，或在什么地方走廊上蜷曲着。一定是，没戴帽子，不穿外套，每夜伫立在街头轻手轻脚地在走廊上走着，像野猫似地生活着，就像夏天飞进画室的绿头苍蝇。亨利偶然带着这个女人在画室呆了屈指可数的几小时，再过片刻，女人就会醒来，穿上衣服离开这儿的，她会去哪儿呢？她的去处只有上帝才会知道。她会在雨中徘徊。在臭气熏天的小路上闲蹒跚，从警察那儿溜走，从行商的手推车上偷只苹果填充腹。天黑了，躲藏在隐蔽处，拉着路过的不曾相识的男人袖子，只要廉价的五个法郎就可以卖身，或许是四个，或三个法郎，有时也会像昨晚那样，用一张床，可以躺下睡觉的场所交换。今晚，又会有谁看着她粗鲁地扔下自己的衣服，搂抱这具像猫似的酥软轻柔、充满野性的身子。——这里没有爱，也没有柔情，有的是天生的淫乱，男人喜欢的女人的欲望，正因为如此，才不想让人夺走。也许……也许……如果给钱，给十分优厚的钱……，不要有这么愚蠢的想法了！让女人回去，

不过是一个愚昧的妓女……与这样的女人交往，会后悔莫及的……。

女人醒来时，亨利正坐在画架前。

“早上好，”亨利转过身子打招呼。“睡得好吗？”女人支起上身，抱住膝盖，朝后仰起头，用手撩拨散开的头发。

“有烟吗？”

恰在这时，亨利生气起来。怎么搞的，这女人一句正经话都不会说吗！转而在这想法的背后，另一个自己在安慰他，算了，她马上就要走了。亨利摇摇晃晃地走到床边的沙发上，有意慢吞吞地把金烟盒朝她扔去。“可以起床了，都中午了，而且我还有工作。”

“火柴呢？”

女人深深地吸了口烟，目光扫视了一下墙面问：“那儿的画都是你画的？画好了怎么处理？卖吗？”

亨利用手杖尖挑起了地上的裙裤，轻轻地抛到床上，“穿上这个起来吧，我想工作呢。”

女人一动不动地继续吸着烟。一会儿望着窗户。“见鬼，又是下雨！今年雨真多啊！”

暗淡的日光照在女人回头仰视窗户的面庞上。这时，亨利看到了女人那对有着明亮的棒色，比想象来得清澈的眼睛。从肩胛骨到腋下有着蓝色的投影。他刚想开口让她做自己写生的模特儿，转而又把话咽了下去。

“头上戴着什么呀。”女人笑着扭过头来。

亨利见她嘲笑自己戴着的沾满颜料的帽子，有些狼狈不堪。他皱起眉头说：“是工作用帽子，用这来试画笔。这是我的习惯，毫无办法。”

“这真是件蠢事。你说呢？”

亨利又一次感到血从脸上退去。

“如不满意就不要看嘛。求你了，穿上衣服回去吧。楼下又没有帕特等着，我也有工作。”

“你动不动就会发脾气呐，老是大声嚷嚷滚开。你的帽子怎么样这没关系，只是看上去觉得滑稽才说的。”

女人嘲弄似地瞥了亨利一眼，身子向旁边一斜，把香烟灰弹落在地上。

“那儿是什么地方？”女人注意到了通往楼厅的楼梯，问道。“我的房间和浴室。”

“浴室？”

一转眼，女人就从被子里跳了出来，刚以为她要上楼，就已传来了发现浴池时的欢叫声。

接着，她倚在扶手上探出上半身：“唉！让我用一下你的浴池吧。”声音就像祈求玩具的孩子。

“过后我会打扫干净的，说好了，我进去了？”

亨利的头脑里响起了小声的警告。“拒绝，说你穿上衣服出去吧。”然而从他口里溜出的却是：“啊！想进去的话。”这话不由自主他说出口，亨利的心里留下了异样的感情。那是意志的力量无法左右的，叛逆性的另一个自己。

“不过，要快一点。”亨利冷冷他说。“我还有工作。”说着，借着手杖的帮助，从沙发上站了起来，回到了画架旁。这时，传来了热水迸流而出声哼唱声，和供水管发出的咕咚咕咚声。一会儿，哼唱声变成了下流的谩骂

声，一阵慌乱的脚步声后，女人又跑向了楼厅，倚靠在扶手上。

“你来一会儿，不好了！热水笼头关不上，水要溢出来了。”

亨利走到浴室一看，什么都没发生。女人哧哧地笑着。

“没事了，我已经修好了。我从没进过真正的浴池。像这样挺着身子进去。”

亨利伫立在门口，看着女人往肩上浇水，一刻不停地转动着脚指，下巴以下全都泡在水里，欢快地叫着。这如同城市孩子初次把脚侵入海中时那样的欢快。匆匆忙忙盘在头上的金色发髻使她看上去同孩子一般。结实的，微微隆起的胸部就像到了妙龄、或者尚未到妙龄的少女。说她十六岁，也决不会奇怪。亨利被女人举止的无以伦比的优雅感动了。女人松过一次手，压了压刚散开的头发。于是，有那么两三秒钟，出现了曾在罗浮美术馆写生过的宠培出土雕像室里相同的姿势。没错，出入于斯塔庇阿浴场隐蔽的年轻高级妓女就像这个女人。

亨利倚直身体，像要吞下去似地，眼睛一直死死地盯着。

再一个晚上……只是再拥有这个女人一个晚上……不，这是个危险的坏女人……可是，怎么看也不到十六岁的小姑娘为什么会是个坏女人呢？……这女人身上一定还存在着尚未被沾污的东西，有着未被发现的温柔……。

“我知道你为什么不告诉我有浴池。”说着，腋下抹了肥皂；泡沫溅到了胸前：“你是不想让我用。小气鬼！所以，昨晚你才让我走到走廊尽头的，我知道你讨厌我，因为你不断地大发雷霆。”

女人从湿润的眼睫毛下看着亨利。

“可是，我为你干得不错吧？我可是守约的呀。你是喜欢我的吧。我不让你说不喜欢。不过，我还是知道你究竟是喜欢还是讨厌的。我想，你如果不戴这种眼镜的话，一定有双明亮的眼睛。”最后一句话有点虚假的感觉。

“喜欢不喜欢不是没什么关系吗？”亨利想，这女人闪着讨好的目光，傻乎乎他说个没完。但是，好像并不打算欺骗我。“在你为难时，救了你，你在这儿睡了一夜，又洗了个澡。就这些洗完了，马上穿上衣服，给我回去。我工作很忙。”亨利急忙转过身。

女人把身体深深地浸没在水中，一边用猫撒娇似的声音说：“愿意的话，我今晚可以再来。我还会给你甜蜜的回忆的。”这完全是一种诱惑……嗓子发干，骨头酥软……在伊甸园，蛇一定用这种声音求爱的。“说不，不！”脑子里一个声音在轻声呼唤着。“她想要的是画室、浴室，是你的钱……”。但是另一个声音，另一个截然相反的自我却在囁嚅地说：“再一个晚上，仅仅是一个晚上……”

在心脏击钟似的怦怦乱跳中，两种声音争执了两三秒钟。亨利取下眼镜，开始慢吞吞地擦起镜片来。然后耸了耸肩说：“随你的便。”但是那肩耸得那么笨拙，气力用得太大了。“我怎么都行。”

女人的眼里燃烧着小小的火焰。“你还没告诉我你的名字呢。我叫玛丽，你呢？”

“亨利。”

“多可爱的名字。”

女人从浴池里伸出湿漉漉闪闪发亮的手臂“给我条毛巾好吗？亨利。”

二小时后，亨利急匆匆地行走在上拉克街。他避开水洼，用纯厚的男中音哼唱着。每当感到幸福时，他总是这样的。可能的话，他真想跃跃一试，

翻个筋斗，给洗衣女一个飞吻。

玛丽今晚还要来！

十分钟前，她离去时说的。“七点，我不会忘的。今晚，我一定温柔地侍候你……”倾听着她轻轻的下楼声，玛丽的话像爱抚似地无尽无休。这时，亨利才感到了一阵强烈的情欲原想去考拉尔那儿的，大概不行了吧，首先是太晚了，而且亨利已被比石版印刷更为有趣的事所吸引……没办法，齐德拉的海报只好往后挪了。这种东西，谁愿意干哪！

玛丽不是一个素朴的、可爱的名字吗？已约好和她一起吃晚饭了。起初，打算带她去德维昂的。但是，不去了，还是画室好，像小说里的恋人们那样。在画室，只有两人，无人打扰地吃着晚饭，喝着上等的葡萄酒，对了，还是香槟好，香槟会使她笑，蠕动着鼻子，没完没了地说些愚蠢的事情。对了，要摆上花，告诉她，她以前交往的那些流氓、无赖们和绅士不同在哪里。

对于她来说，问题就在这儿。可怜她在辨别事物好坏方面，受到了无情的对待。寒冷、饥饿、恐怖，在这种情况下不变得乖戾才怪呢。就连狗，老是挨打也会变得粗野起来。温柔，无论是人还是社会，需要的是这个。我要给她一些柔情，使她忘记寒冷的夜晚、警察、为汤盘画画的男人。

亨利对于自己不会看人感到震惊。自己一开始把玛丽看成是一个自私自利、无感情、愚昧无知的女人。当然，她没有教养，但是，不可能有谁生来就有教养的。她被关在一个硬壳里面，用外壳把自己和人世间隔开了开来，企图以此来保护自己。当被迫过上像她那样的生活时，难道有人会不变成这样吗？在硬硬的外壳里，隐藏着一个纤细的心和一只柔软的脑袋。

亨利是在递给她毛巾之后才改变了对玛丽的看法的。她很快地从浴池里爬了出来，擦了擦身子。她那隐约可见的害羞的样子，真是美极了，有着绝妙的美的风韵。

擦干之后，她裸露着身子，一边梳头，一边连气也不喘一口又喋喋不休地说了起来。亨利忽然想，她是为了用敏捷的动作来掩饰害羞才饶舌的。玛丽有着巴黎顽童常有的善于模仿的才能，她令人吃惊地惟妙惟肖地模仿过帕特的表情和干涸的嗓音。用梳子放在上唇当作胡子。“我是整顿风纪的巴尔塔扎·帕特警官，因为工作性质的关系，才不穿制服的。”声音很好地抓住了警官的特点。亨利不知不觉地被她那调皮的样子和俗语连篇的随机应变的应答逗得嘴角绽放出微笑。亨利称呼她玛丽。就这样，一想到她的肉体就在自己的眼皮底下，就无法不感到一种不为人知的兴奋。玛丽在镜子前抹口红，用火柴棒描眉，只穿一条裙裤，轻轻拿来了亨利的“工作帽”，靠后戴着，做出一副愁眉苦脸的样子。这种充满孩子气的举止，多么有趣，逗得两人都哈哈大笑起来。

今晚，玛丽会穿着新的衣服来吧。让她收下给她的钱也不是件容易的事。她再三说：“我不是说过，让你搂抱不要钱嘛。”坚持不肯收钱。她承认自己现在的衣服太寒碜，必须要买一些内衣什么的。两人还说起了关于她的裙裤的笑话，这是恋人们一边用接吻、微笑支吾了过去，一边交谈着的有些猥亵的笑话。玛丽这才收下钱。可是当看到是一张一百法朗的票子时，她吃了一惊。“啊！这么多。”看着眼睛瞪得圆圆的她，亨利觉得心情很不舒畅。多么可怜，这女人只知道贫苦和生活的艰辛。亨利在心中喃喃自语道，我一定要改变你那饱尝苦汁的人生。

到了克利西大街，亨利叫停下，又急忙赶到德维昂，请他们送菜。

“请别忘了带香槟，要莫埃牌的香槟，七八年的。还要两三瓶科涅克白兰地。”

接着又驱车去了花店。从花店出来后，就打发马车回去了。亨利朝牛奶铺走去时，有人从旁边打招呼。

“您好，吐鲁斯先生。没想到会在这儿遇到吧，我正想去府上拜访您呢。真是太巧了。”

打招呼的是帕特。就是昨晚扭玛丽胳膊，使她惨叫的那个人。他坦率的态度看上去没有什么虚假，但是突然出现在眼前，也许是主观的想象吧，总让人生畏。

“有什么事吗？”

帕特微笑着：“不，没什么大事。一起去吃点什么简单的东西吧。如果你愿意的话，我可以陪你去。玩女人是增进食欲的最好办法。”

所谓的克莱姆利是旨在消灭下层阶级的酒精中毒，促进奶酪食品消费，由市政当局做后盾的一家卫生食堂。因此，饭以蛋、黄油、奶酪为主，饮料只有牛奶。这儿以清洁、墙上铺着白色瓷砖和风纪道德而自以为豪。但也因为这点，客人们不太光顾这儿。下午这个时候，正是生意清淡的时候。

两人来到了一张铺着大理石的桌子旁。亨利向一位不太迷人的招待定了食品。

“帕特先生，这儿好像只有牛奶呐。”说着，勉强露出了笑容。

“不，没关系，”帕特警官回答。一边脱下赛马帽，放在旁边的椅子上，开始往烟头里塞烟丝。他似乎有的是时间。亨利在吃煎蛋讲时，他谈起了气候，关于巴拿马运河的丑剧这条最近报上引人注目的消息。

当侍者端来饭后水果、甜食时，才开始进入正题。他就像是刚想起来似的，仿佛没有什么用意似他说：“昨晚干得不错啊，有那么一会儿，我也上了你的当。哈！说得太好了，另一个女人朝弗罗曼坦街逃去了。听到这话时，的确让人觉得确有此事。”

他用大拇指压了压烟丝，越发满足似地哈哈大笑起来。

“可是，你和那位跟随你的年轻妇女。”亨利的眼睛离开盘子，抬了起来，因为他听出了对方说话的语气带着讥讽。“你们走后，我想等等，不对呀，为什么离开十步，连家也看不见，却会看到女人逃往弗罗曼坦街的呢？振作起来，巴尔塔扎·帕特，你上了吐鲁斯先生大当了。没抓住灯笼，却抓住了猪屁股。噢！这话有些低级，我这是说给自己听的。”

他喝了口牛奶，舐了下胡子。

“吐鲁斯先生，你还年轻，我想劝你几句。”

帕特的态度起了微妙的变化。

“你不该干那种事。我知道你和玛丽不在一块儿。我并没有说三道四地说受骗，但是……”

“你怎么知道她的名字的？”

帕特得意洋洋他说：“我们是有情报来源的。如果有谁想详细了解某个人的人事，要搞到情报并不是难事。我要劝告你，不要和那个女人交往过甚。我不是说坏话，是说你们把关系断了吧。看上去那女人是个烂苹果，我知道昨晚你和她睡在一起。既然如此，我并不是说不行，只是留在身边不好，要把她赶走。”他又言辞激烈地重复一遍“把她赶走！”

“你怎么知道昨晚她留宿在我那儿的呢？”

“怎么知道的？”帕特体贴、同情人的脸上浮起了微笑。“我跟踪你们了。我亲眼看到你们俩拐弯，来到了你住的土拉克街。”他挥了下手，“所以你不该说她住在月光公寓这种勉强的话，因为我早已调查好了。那也算了，既然你和她睡了，也不会怪罪你的，对方又是那样一个美人，想费点心的心情我是明白的。人都有过年轻时代。——不过……”

说到这儿，帕特突然停了下来，脸上的笑容不见了。

“这女人在我管辖的区域内就有点不好办了。”

他用手指敲打着桌边，一句一句，有力他说。

“她没有许可证，就不能拉客人的袖子，是个没有执照的街娼。也许她是个健康的，但，也可以认为她患有疾病。我们有责任保护市民的健康。我们才领取一份俸禄的。请你不要认为这是在干预他人的私事。吐鲁斯先生，你要避开那个女人，把她赶出去。如果她不理睬的话，请告诉我让我帮助你。这种女人我见过几百个了。她们出生在贫民窟，从母亲的奶头那儿吮吸来了恶习，就像在水沟里长大的。五岁时，母亲就让她们出去要饭，十二岁，就在公共的大厅门廊、公共厕所出卖肉体以换取五生丁的铜币，到了十五岁就站在街角上拉客了。但是，她们不去警察处登记。没有领取许可证，因为她们惧怕每月两次去圣·拉扎尔检查，再加上，她们自以为没有许可证的买卖更洒脱，欺骗警察非常有趣，这些就不去管它了。总之，如果让这女人在这一带逛的话，我就有点为难了。”

帕特的语气有些夸大其词。

“她在外面打算干些什么，我不知道，但是，如果在我的管辖范围内做买卖的话，我就会附上一份拘留六个月的意见书，把她送到圣·拉扎尔去，因为这样她就会变得老实一些。”

亨利继续看着烟火。

“你对一个在黑暗中只瞧见一分钟的女人知道得真多啊。你不认为或许会弄错吗？”

警官一笑，眼尾现出了皱纹。“不，就这一次是绝对不会错的，吐鲁斯先生，就这一次。你在路灯下停下来时，女人说了给我一支烟，没错吧？你没有注意，那时我正在离你们十米远的地方。为了点燃烟，她弯了一下上身，那时我确认了就是。当然不是马上确定的，我总觉得在哪儿看到过这张脸，今天早晨，有了点数，一调查才明白是玛丽。”

他有点得意地欣赏着亨利吃惊的神色。然后。重新往烟斗里塞了些烟丝，匆匆吸了两三口，点着头，用手拂去烟雾说：

“是的，完全猜中了。她的名字叫玛丽·弗朗索瓦·夏尔露，生于摩菲塔尔街。你不知道吧。唐普尔地区没有那种地方。那里有很多酿酒厂，真是臭气熏天，玛丽就出生在那儿。父亲是酿酒的，不用说经常喝得酩酊大醉。母亲年轻时是个街娼。如今领取了行商的许可证，推着手推车。玛丽的姐姐叫罗兹，十六岁时从家里出走，在寒巴斯特波尔住了下来。当时，我正驻在那儿。二年后，玛丽和姐姐住在一起了。刚才我已经说了，当时我在那儿工作，所以对他们有印象。梳着那样的发型，向我送秋波，只要我看到一次，就忘不了啦。但是，不能被她的外表所迷惑，用为里面是个烂了的苹果。”

他满脸的期待，希望自己的话能印到亨利的脑海里去。他吸了两三口烟。

“于是，今晨，我去了塞巴斯特波尔警察局风纪科，见了老朋友兰帕尔警长。我说了玛丽的事，果然有调查记录。我了解到她以前有个名叫贝贝尔的情夫。

这是一个专门剥削女人、行窃，最后由于杀人，和断头台的露水一起消亡了的家伙。这就不谈了，她被贝贝尔迷住了。一有钱，就给他买酒，还为他买发膏。瞧，她的弱点就是迷恋。就这样生活了一段时间，被抛弃了。”

亨利盯着香烟火，感到自己被烧着了似的。帕特的话为什么这么刻薄呢？自己从一开始就知道玛丽是个妓女，现在又从帕特的嘴里，被迫听到了她生长在一个典型的妓女家庭，喝得酩酊大醉的父亲，和品行不端的母亲，姐姐卖春，自己也走上了同一条路。妓女都有情夫，这我也知道，但是为什么还要介意玛丽爱那个名叫贝贝尔的男人，为他买酒、买发膏呢？即使他是黑社会里的流氓，迷恋上他只能说明玛丽有着凡人的情感，能够爱着别人。难道这不是应该庆幸的吗？自己为什么这样难以忍受，想用手捂住脸呢？我连想都没有想过会被她所爱。

“又为什么要抛弃她呢？”亨利装出好奇的样子问“为什么？”

帕特大声地笑了起来。

“当然是钱赚得少啰、年龄太小——当时大概只有十七岁左右吧，而且她太迷恋他了，以致心不在焉，无心做买卖，于是贝贝尔大动肝火，把她抛弃了，这是二年前的事了。现在她变得有点聪明了，这也并不奇怪。唉！怎么样呢？无论如何，有一点是清楚了，那就是那女人在塞巴斯特波尔地区再也没有出现过。但是，如果在我的区域打转转的话，作为我就不太好办了。”

他曲身朝前，于是亨利看到了他的眼里有着意外的温柔“我理解你不愿听这番话的心情，不过，我还得再重复一遍，那女人是个烂了的苹果，不是像你这样高贵的绅士应当相处的女人”说着，他被亨利发愣的神情逗得大笑起来。“我也很了解你的情况，因为掌握自己管辖区域居民的所有情况是我们的工作。我还知道你的父辈，吐鲁斯伯爵的事。他很喜欢马和鹰吧。”

“我已知道你对居民进行了各方面的调查，不过，你有家属吗？”亨利强作笑颜问。于是，帕特的表情一下子变了，敏锐的目光、下巴周围僵直的线条、冷酷的脸部轮廓忽然完全失去了原形。

“有个女儿，吐鲁斯先生，名叫尤拉里，她能烧一手好菜，自己缝衣，还为我编了双拖鞋，我都想让你看看呢。”

仿佛眼前出现了个穿着手编拖鞋的风纪科警官。

“你的运气不错。”吃惊的是，帕特叹了口气，丧魂落魄似地摇了摇头。

“从前是这样，现在不是了，尤拉里已经决定要结婚了。我并不是反对结婚，我要把话说在前头，不是反对，对方也是个好人。我调查过……”

“是你的事，所以你调查了，是吧。”

亨利打算讽刺他才这么说的，然而帕特并不理解，他继续热情他说道：

“是个正直的好人，也有前途，眼下在洛开特监狱当看守，就在最近被提升了，成了死刑执行者，反正是个当所长或看守长的材料。

他嘬了口牛奶，用手背擦了擦漂亮的胡子。

“这些都可以。但是，女儿给了他之后是很寂寞的。”亨利无法憎恨这位打碎了他的幸福的男人，他也有自己的孤独。亨利掐灭了香烟，暗示了侍者。

“谢谢给我讲了许多玛丽的事，您说的都很有道理，昨晚，干出了这种事真对不起了。我也觉得送她到圣·拉扎尔去好。作为给你增添了麻烦的补偿，有什么需要我干的，我将乐意效劳。”“有啊，叶鲁斯先生。”粗鲁的帕特脸上微红地说：“很早以前我就想要一幅女儿的肖像了，因为人不在家

了，所以想用它做壁炉上的挂饰。”

人生是个多么绝妙的讽刺啊。为他的女儿画肖像画，以作为他替我打开绝望之门的谢礼！

“很高兴为她画画，无论何时都行，你带她来我的画室吧。”亨利笑着说，“好像我还没有告诉过你我的住址吧，因为你什么都调查过了。”

那天傍晚，回到画室，桌上已放好了鲁贝夫人准备好的晚饭，铅桶里，冰镇着装满香槟的坛子，花瓶里插着鲜花，屋子已经打扫过了，火炉里升着火，床上铺着崭新的床单。鲁贝夫人是个多么好的人啊！她的用心很容易体会。亨利甚至感到耳边响起了她像白家鼠似地一边干着活，一边咋着舌头的声音到了明天，一切都会被忘记，会得到原谅的。今晚，吃过晚饭就和玛丽告别。烂了的苹果这句帕特说的话，在脑海里萦绕着。

“看！”

玛丽站在门口，穿着件廉价的黑色平绒的时装，肩上披着条羽毛披肩，这身打扮怎么看都是女工的模样。

“这可是真的平绒，不错吧？”

玛丽跨进画室。

已是半夜了。亨利坐在长椅子的一端，脚下放着科涅克白兰地，已经足足等了五个小时了。他直竖着耳朵，倾听着上楼的脚步声。一有脚步声，心里就会扑通扑通地跳个不停。而每次失望，更增添了几分气恼。无耻的女人！她一定不打算来了现在她和贝贝尔两人嘲笑着把她从警官那儿搭救出来的双腿萎缩的我吧。她奔到头发上抹着发油的揽客者那儿，边说着这是双腿萎缩的傻瓜给我的，一边把一张簇新的一百法郎纸币递了过去，一定如此。……就在他闷闷不乐遐思着的时候，玛丽蹦了进来。

亨利目不转睛地盯视着她。由于生气之极，感到疲劳过度，再加上现在玛丽到来带来的过于高兴，反而说不出话来。

“你，怎么啦？生病了吗？你什么都不说，是不喜欢我的衣服吗？这是朋友便宜些卖给我的。”玛丽坐到了长椅子上他的旁边。“就是这样的衣服，我也付了五十法郎呢，真正的平绒是很贵的，你摸摸看。”

“这种破烂也要付五十法郎吗？”他放下心来，同时又生起气来。“这种衣服，只值十个法郎。我倒不在乎。晚饭怎么吃的？你确实说好七点来的。”

“十个法郎算什么！”玛丽反唇相讥似他说。“你根本就不懂衣服方面的事情！关键是布料。你摸摸看，这，十个法郎能买着吗？”

被亨利一推，玛丽往长椅子的靠背上一仰。也许是不不断地拄着拐杖走路的缘故吧！对于自己手臂的力气，亨利也感到震惊。

忽然，他受一种想单独呆一会儿的冲动驱使，一味地想睡，再也不愿和玛丽见面。玛丽的胡言乱语，刺耳的噪音，廉价的衣服，连同身体一起消失吧！

“是吗？付了五十法郎买了这件真正的平绒衣？”亨利无精打采地点了点头。“你是个好姑娘，你来了很好，可是，我有点事要考虑一下，你就……”

“你是因为不来吃饭而这么说的？我还以为穿着新衣让你看看，你会高兴的呢！下午，我走了很多路，到处找它，然后去看了姐姐。她病了，而且病得很重。她有些担心，百般求我呆到明天。我说我还有约会……”

“快别胡说了！已经够了。吃不吃饭没关系。你的衣服，朋友、姐姐，怎么都行……你能不能让我单独呆一会儿，我累了，想睡觉。这些给你……”

亨利说着把手伸进内口袋，但是，玛丽的双臂搂着他的脖子，同时将丰满的乳房和结实的腰压了过来。

“但，这是真的，我可以发誓！”玛丽的嘴唇贴到了他的耳边。“我去姐姐那儿一看，她正在发烧，躺着。于是，我去请了医生，还付了钱。她说让我住在那儿，我不是勉强回来了吗？你要理解我嘛！”亨利想把身子从玛丽身边挪开，没有成功。他嫌烦似地嘟囔着：“噢，我理解，我理解。你来得很好，我很高兴，你不是买了件漂亮的衣服吗？不过，……”

在接吻的魔力面前，抗议也显得那么脆弱。玛丽的舌头刚压了过来，腰部就紧紧地贴了上来。亨利闭上了眼睛。整个晚上，亨利同玛丽和自己斗，就在身体热烈地融合在一起后，他还多次地责备自己和自己的身子。起初是带有恫吓的命令式的，片刻之后，就变成了哀求，最后成了困倦的喃喃自语。玛丽坚持不予理会，使出浑身解数玩弄亨利的五官。“你，是喜欢我呢？还是讨厌我？”洁白的月光中，玛丽低语道。“我知道你非常地喜欢我。你觉得我是个好姑娘。我拼命赶回来的呀，不这么想的话，就不合算了。你也希望我不回去留在这儿的，是吗？”

最后，精疲力尽，两人手缠着手、唇对着唇，进入了梦乡。亨利的肩上洒满了玛丽的香发。

天亮时，亨利忽地醒了过来，他眯缝着眼睛看着身旁的玛丽。事到如今已晚了……无论帕特说了些什么，不管鲁贝夫人怎么想，这些都没关系，我自己同自己约束了些什么，玛丽是个何许人也，又在何处干了些什么，这些都已不是个问题。总而言之，她现在就在这儿，紧靠着我，仅是这个问题而已。亨利的皮肤真切地感到了她那温暖的身子，真想在爱抚中死去。

亨利慢慢地闭上了眼睛，于是，体内的不安奇迹般地恢复了平静。就像黄昏降临在战场似的，他的身上也降下了安宁——一种败兆的安宁。

(五)

玛丽搬到画室来了。

浴室里，除了印有吐鲁斯-劳特累克家族徽的系列化妆品

外，还摆着廉价的梳子、发夹、卷发夹子，至于刷子和磨指甲刀，玛丽都用亨利的，还不客气地用高价肥皂，毛巾上染上了口红，长袜被揉成一团，滚到了地上。屋里飘着白粉的气味，家具上扔着衬裙，亨利一天天习惯了这种邈邈的生活。

岂止是习惯，甚至都喜欢上了这种生活。

亨利有生以来第一次亲眼目睹了女人神秘的生活。洗澡、抹口红、画眉毛、卷头发。窥视女人这些后台生活，确实会使人感到兴奋。这并不逊色于把女人的肉体占为己有，也是所有的一种形式。没看到过女人化妆，就谈不上了解女人。

我第一次有了情妇，不，还不能说完全彻底的拥有……。

“如果你还希望我来的话，那就要付钱了。”一天早上，玛丽这么说道。

这时，亨利想，这并不是她贪得无厌而说的，而是把金钱视为肉体交换的妓女的思想方法促使她这么说的。对玛丽来说，身子是商品，她一定是想说无论是以小时为单位，还是以一夜为单位的出借。这是维持生计，无法忍受不付报酬的寻欢作乐“如果想整个晚上呆在一起的话，”她从亨利的脸上

找到了答案，于是在脑海里翻开了价格表，“对了，要付十个法郎。”

当亨利说白天也想呆在一起时，玛丽用难以置信的目光盯视着亨利：“你为什么这么说不呢？迄今为止，没有人这么说过。不过，这样也行，如果你说请务必留下来的话……。”

玛丽脑袋里又开始了复杂的计算。片刻之后，她说：“那就要增加五个法郎。”她原打算亨利嫌太贵时而适当减价的，所以当亨利二话没说答应下来时，她觉得十分惊奇。这人一定是个有钱人……。

两三天后，又一个失望袭来。

亨利想向那些喝咖啡的朋友炫耀一下玛丽，目睹他们羡慕的目光，但是，玛丽打消了他的这种幻想。她说：

“我不见你的那些朋友。我又不画什么画的，即使听了艺术论也还是不行的。”

她也不愿同亨利一起去红磨坊、德维昂。她说：“我可不想去那些被待者瞧不起的装腔作势的地方。”

亨利知道玛丽不用说野心，就连过好日子热情都没有，她不像每个女工们那样梦寐以求找到一个有钱的丈夫。她虽然出身于贫民窟，但并不打算逃离那儿。亨利有些担心，如果不如实地接受她，是不是就会失去她呢？她不是那种可以为我改变生活方式的女人，要让玛丽留在自己身边，看来只有改变自己的生活方式了。

而事实上，他也是这么做的。

亨利放弃了朋友和在红磨坊度过傍晚短暂时刻的习惯。两人一直到天刚放亮还没入睡，不到冬天的太阳洒满大地的下午，不起床，因此，同时也就把工作都搁之一边了。亨利不去库退尔老爹那儿，没有完成同沙拉约好的画，齐德拉的海报也忘得一干二净。他既不出席经营委员会，又躲避同莫里斯的见面。就这样，亨利的的生活规律被一只无形的手搓揉似地破坏了。

两人的关系不允许他们还有其它的友情和消遣。他们的关系有点避人耳目、故作神秘。他们慢吞吞地穿衣，出入于价格便宜、但又不太卫生的饭店，由穿着拖鞋、挽着袖子的店主服侍，早中两餐合成了一顿。而且他们的大部分时间是在卡尔曼酒吧度过的。这儿是妓女、揽客进出的污秽肮脏的店铺。它使玛丽想起了塞帕斯波尔地区的廉价酒店。两人在那儿坐上几小时，几乎不说话地吸烟、饮酒，凝视着打着台球、等待夜幕降临的揽客者，然后就是回画室。因为玛丽不喜欢坐马车，所以常常是步行回去。

两人的关系刚开始时，亨利多次问自己，为什么会容忍这种迫不得已的生活，会容忍她的。然而不甚了了。他焦躁地嗫嚅：“我究竟成了什么样儿了？”

然而，回答也往往是相同的，那只能是我需要玛丽。我要她的堕落，她的情欲，以及日益感到新鲜肉体的快感。而要把她拉到自己身边，就必须忍耐她就在自己身边这一事实。……放开她是危险的。一个生来就是街娼的女人，再给她男人，那就会再也不回来了……。

玛丽头脑迟钝，有点傻里傻气，因此令人焦急。她情感的抒情味和肉体的独创性令人瞠目结舌。与迟钝的头脑相比，简直无法解释。正如有的人天生就赋有音乐和数学方面的才能那样，她生来就有不道德的才能，除此之外，另无它说。

亨利憎恨那个对玛丽的条件唯唯诺诺的自己。他第一次发现自己存在着

怯懦的一面，自己的手正不知不觉地伸向沉淀在心底的浅浅的污泥之中。亨利从了解自己中学会了宽容。

亨利不想用任何别的东西更换自己的状况。她是我的，这苗条、柔软的肉体，每处都是我的。每晚，抚摸到的手、胸、身体都有一种新的冲动。一天十五法朗弄到手的玛丽，亨利希望使她的全部都完整无缺地属于自己。

三月的一天早晨，玛丽比平时醒得早。

“有烟吗？”

玛丽隔着窗户眺望着窗外，吸了半天的烟。不久，她钻出被子开始穿衣。她一边穿着长袜子，一边问：“怎样才可以去银行存款？”看来她早就在考虑此事了。

“很简单。”亨利心想，她问的真怪。可是只字不提自己的这种想法。“普罗德街有储蓄银行的分行，你在窗口说要开帐号，就行了。”

“就这些？不会问很多问题吧？”

“递上钱，人们就不会乱问了，但是名字等还是会问的，因为要写在帐簿上。”

“就这些，是吧？”玛丽用手指抚弄着脚，叭的一声把吊袜带固定在膝盖上，身子朝前弯着，手朝另一只长袜伸去。“真的，什么也不问的，是吗？”

“不问。”

“需要时，无论何时都能取吧？”玛丽在长睫毛下，向亨利投去谨慎的目光。

“呀，能取。”

突然萌发的储蓄冲动，是她第一次让亨利看到的家庭侧面。这难道是有组织家庭的意思吗？

“你怎么会对储蓄感兴趣的呢？”

玛丽没有马上回答。“因为想取回行商的许可，”声音里回响着对于受尽饥饿折磨的童年时代的回忆。“妈妈常说，手上有钱了就要存起来，用来取得行商的许可。如果一直可以推着行商的手推车的话，就不会没吃的了。”

“那要多少钱呢？”

“一千五百法朗。”玛丽的眼睛瞪得圆圆的说。“不过一次取到了，就终生有效。”

“你现在有多少钱？”

“再差一点就有三百法朗了。”

亨利刚要说给她补上差额，马上又咽了回去。因为他发现给了她，也就会失去她了。“那，很快就会积到这个数目的。”

从银行回来时，玛丽像孩子似的乐得欢蹦乱跳。她抖动着存折，“瞧，窗口的办事员什么也没问。你说得对，就只问了名字。”

存折上用漂亮的大写字母写着玛丽·弗朗索瓦·夏尔露。里面的存款额就是每晚同亨利一起度过的荒唐的日日夜夜的报酬。

“祝贺你。”亨利装出笑脸。“拼命存的话，马上你就会成为个有钱人了。”

从那之后，存折开始在她的生活中占有了很大的位置。她把它放在手提包里，带着它外出，有时，还会拿出来，瞧瞧里面，像是要确认一下它的存在。无论是白天黑夜，无时无刻地说着储蓄的事。

一天，玛丽忽然说：“你去过摩菲塔尔街吗？那是我出生的地方……”

玛丽朴素的话语，唤起了对于赤贫如洗的贫民窟街的生活的回忆。戴着涂满油脂的皮围裙，穿着鞋底钉钉的鞋子，满手水泡的木桶制造工和罐头工，以及车夫的生活。佩尔修隆种的驮马拉着装葡萄酒的四轮车，来来往往，铁锤敲打着木桶盖的声音回荡着。酒底子紧紧地站在直径十五英寸左右的圆石头上，发酵槽的异臭混杂着腐烂的生活垃圾的臭气，朝鼻子扑来。

她想起了潮湿的庭院和梳发辫的女孩一起玩耍。父母亲都喝醉了，连晚饭都不做。一个饥寒交迫的星期六晚上，由于吵嚷着肚子饿了而被母亲搥了一把掌，被父亲打了屁股，哭着睡过去时，又看到了父母用一种孩子无法理解的充满慈爱的柔情看着自己。

“爸爸脱掉我的裙裤，打我的屁股。我在床上哭泣着，一会儿，他们走了过来，吻了我又说，是我们不好，对不起。”玛丽回忆着，忽然停了下来，用一种穷人对富人的怨恨的目光盯视着亨利。

“我为什么要对你讲这些呢？你从没有挨过饿，是不会明白这些的。”

这种时候，亨利决不死乞白赖地央求。于是过了一、二个小时，玛丽又会意想不到地说了下去。

“我十四岁时，一个星期日的夜晚，我被带到了家正门大厅的楼梯里面。这人是和爸爸在同一个仓库工作的木桶制作工他醉了，不过给了我钱。是一个法郎。我就用这钱买了扎在衣服上的绸带。”

玛丽说，以后，和父母吵了架，我从家里出走，转到了寒巴斯特波尔地区的姐姐那儿，姐姐是过那种生活的，在一旁看着学着就成了街娼了。玛丽扬扬自得地谈起了第一次赚钱买的帽子、花边。还说没忘掉在烟雾弥漫的酒店，和头上抹着发油的乡下人第一次跳华尔兹的情景。

“一天，我遇到了贝贝尔。”玛丽的眼里，忽然带着梦幻般的色彩。“这是个很有男子气派的人，女孩子们都对他着了迷。”然后，她又说：“我可没有瞧他一眼。”这只不过是她流利地在说着学会的谎话罢了。

不久，和同行女友吵了架，……这是听玛丽说的——于是就不得不离开那一带。从此以后，开始了逃避警察的眼睛，睡在公园的长椅上和廉价的旅馆，在巴黎市内过着流浪的生活。

“就在这样的生活中，我流落到了蒙马特尔。那时，要不是遇到你，我就会被流放去圣·拉扎尔了。那天晚上，你干的真不错呀。”这时，亨利才第一次从玛丽的声音中听出了感激之情。玛丽饶有兴趣，却又是怜悯地盯视着亨利。“你是个相貌丑陋、双脚残废的人，但是，是个好人，你对我真好。”三月即将结束，气候微寒的那些日子是两人的恋情最为欢快的时期。

不久，对于存折的稀罕感也淡薄了。玛丽现在仍然去银行存款，可是已没有刚开始时的那种新鲜感了。她不再讲述自己的事。而且常用发呆的眼神看着亨利，又出现了一段时间已经改变了的冷漠态度。

随着春天的到来，玛丽也变了，就像从冬眠中醒来蠕动着身子的动物那样，冬季行动迟缓的她逐渐失去了安静。亨利守候着紧蹙着眉峰、呆望着室外，或者坐在长椅子上漠然仰视着屋顶的玛丽，感到一阵不安。

“她已经厌倦了。”亨利惧怕地颤抖着，心里嘟囔着。他做了他力所能及的事。

为她买价格昂贵的服饰。放着洋溢着春天魅力的无边女帽的箱子、系着粉红色的缎带送到后，玛丽嫌麻烦似地解开缎带，一只手拿着帽子往头上戴，就轻轻地扔到了一旁。她开始对亨利横加指责，做些离奇古怪的事和亨利对

着干。唉呀！准备出去？我想呆在家里。从外面回家时，听着亨利的喘气声，却说还想走，固执地坚持去其它酒店，而且，又必定是离得很远的酒店。玛丽常盯着他的脚，支使他走路，回来又说太晚了，而大声谩骂。

“真没办法，你就不能走得再快一点吗？”

即使如此，亨利还是拼命地要想挽留玛丽。

一天下午，亨利约她去凡尔赛兜风。

“为什么？”

“宫殿里有很多好玩的东西，庭园的景色也很秀丽，空气新鲜，精神会为之一爽的。”

玛丽没有回答，转过身去。

“那么去看戏怎么样？沙拉贝尔那正在文艺复兴剧院演出‘拉·达姆·奥·卡梅里阿’……或者去音乐厅怎么样？”

“我不想和你去任何地方。”玛丽忽然加强了说话的语气。“我可不想让人看到我和畸形人在一起走路！”

亨利的脸色刷地变得苍白，走开了。

无聊引起了潜伏在玛丽内心深处的冷酷的爆发。为了消磨时间，她故意伤害亨利。隐藏在内心的阶级仇恨，穷人对于富人的敌意，驱使她玩弄亨利。她想看看，这个不知饥寒的富有的残废人到底能忍耐到何时。不管她是否意识到，这就是玛丽的动机。

玛丽揶揄他近似于病态的洁癖。“你注意服饰都有点令人厌了。你觉得自己那么可爱吗？我知道的男人里，没有像你这样又洗手、又用刷子刷衣服的。那倒也是，他们都是些真正的男子汉，不是残废。”

她明知亨利听了残废这话会不寒而栗的，可是就像是想要观赏亨利因为痛苦而痉挛的模样，故意经常这么说。

两人开始了争吵。亨利实在招架不住玛丽偏激的感情。她不议论，只是大叫大嚷，做着下流的动作，嘴里吐着令人生畏的话语，刺耳尖利的声音在大楼里回荡。大楼的门都开了，大楼里的住户都集中到门厅，倾听着大声的谩骂。管理人室里，鲁贝夫人在流泪。

当发现亨利的忍耐已达到极限时，玛丽又悄悄地走近亨利乞求原谅，又安抚、哄骗似地引诱亨利去床上，然后又用极快的、优雅的动作，解开衬衣钮扣，揭下裙子，舌头像毒花的雌蕊似的，悄悄伸进了双唇之间，于是，旧魔法又展示了效果，亨利在呼吸交融中忘记了耻辱和对于玛丽的嫌恶。于是，玛丽的心情又晴朗了一、二天，又变得温情脉脉了。

亨利让玛丽当他的模特儿，是在这种令人作呕的休息时间，奇怪的是她立刻就答应了下来。

“我的肖像？是替我画真正的肖像画吗？”

“是的，如果你喜欢的话就送给你。”

玛丽跑到楼上，走进浴室，花了很长时间化妆和卷头发，下楼时穿着黑色的棉平绒时装，就是那件花了五十法郎的时装，一边的肩上搭着羽毛制的围巾。

他最初几乎冲动地想叫她去换件衣服，但是，想到这样做的危险，就又咽了下去。说了又会吵起来，他不想惹恼这两天心情颇好的玛丽。

她果然不愿意按亨利说的作姿态。

“我的脸从侧面看最美。”说着，她登上模特儿工作台，轻轻地拨弄一

下头发。“你把嘴画得小些啊。”

玛丽完全失去了自然感。天生秀丽的她，是个不合格的模特儿。

片刻之后，她又厌倦了，说：“一动不动地坐着，我都累了你能不能画得快一点儿？”一会儿又像忽然想起什么似地问：“付多少模特儿费？”

“我们不大雇专业的模特儿，可是，行情是一个上午付三个法朗，一天付五个法朗。”

“那你也应该付给我。”她扭过头说。“因为是你让我当模特儿的，我又没说想让你画我的。”

如果说什么最令人讨厌的话，再也没有比妓女要钱的恶习更令人讨厌的了，因为它夺走了自发地给与的欢乐。诚然如帕特所说，玛丽也许是一只烂了的苹果吧。

“我不是说过把画给你的吗？那不就足够了吗？”亨利兴趣索然地问。

“我每天付的钱怎么样了？”

玛丽猛地转过身来，47.亨利用过的画箱睁眼看着亨利。“这难道不是因为我和你呆在一起才付的吗？不过，我话要说在前头，五个法朗就可以一天呆在一起的女人是有的。多干了，就应当付钱。给我法朗。”

“模特儿要赚这些钱，就要做四个小时的姿势。你不是连一小时都没到吗？”

玛丽从模特儿工作台上走了下来。“你不付钱我就不干了。”

说完，她马上穿过屋子，从挎包里取出烟，又回去看画。“一点都不像，我比这漂亮得多。我知道你的画不行，但没想到会这么不好。在汤盘上画画的他……”

“你给我滚！”亨利吼叫起来。“你让我一人待一会吧！快去他那儿！去你喜欢去的地方吧！反正我怎么都行！”

“三法朗怎么不给我？如果你以为不干了就可以不给我，那可是大错特错了。”

讲道理给她听也是白费口舌，这已经充分体验过了。亨利拿出三枚小银币，扔给了她。玛丽腾空接过，放入紧身连衣裙朝门口走去。

“哪儿去？”

“去哪儿不是我的自由吗！你不是说滚嘛。所以我走了。这种地方，谁愿意来呢？你，我已经讨厌了。你感到寂寞时，可以出钱去买一个别的女人。”

说完，门就砰地一声关上了。

一小时后她又回来了，面带笑容，表示歉意似地说：“对不起，”她二腿跪在地上，脸贴在亨利的膝盖上“我不是有意同你吵架的，只是老被关在屋里，心情就变得不愉快了。”

所以我不是几次三番让你一起出去的嘛，亨利好不容易才控制住自己，没让差点溜出嘴的话说了出去。其实，说了又有何益呢？

“我从来没有长时间呆在一处过，如果……”

“如果什么？”亨利悲哀地抚摸着玛丽的头发。

“如果偶然可以外出，让我去见见姐姐，就不会焦躁不安了。这样，我对你也就会更好些……。”

亨利当然知道这是撒谎，然而，即使是撒谎不也行吗？玛丽会在塞巴斯特波尔的酒店和咖啡馆闲蹓蹓，对过去的情人送秋波，不断地炫耀存折，认为富人的轻信是活该吧。玛丽正在离我而去……我也知道离我而去的一天总

会到来，然而，现在太疲倦了，没有考虑的余地，我已无法忍受不断的争吵了。只要她晚上回来……。

“和残废人一起生活一定没有味吧？”

由于痛心，亨利用无神的目光凝视着玛丽。“你的心情我能够理解。如果你想见姐姐的话，就去见吧。”

玛丽跳了起来，戴上亨利买给她的帽子，跑上了楼梯。亨利怀着悲哀的心情看着跑下楼去的玛丽突然想，她从没为我戴过这顶帽子，然而，却戴上这顶帽子去给塞巴斯特波尔的朋友们看。

在门口，玛丽挥了挥手说：“我马上就回来。回来后一定对你百般柔情。我走了。”

亨利默然无语。

就如快乐的小鸟振翅飞翔，玛丽的脚步声远去了。

上午，玛丽睁开眼睛，匆匆忙忙地穿好衣服，要了钱后，就出去了。直到傍晚才回来。也许一天过得很愉快吧，两颊通红，双眸炯炯有神。她一边脱衣，一边明显地胡扯说只去看了姐姐一人，在那儿护理了一天。由于不太聪慧，说到一半就说不清楚了，忽然又说漏了嘴，说去跳舞、逛市容、坐旋转木马了。

从她不得要领的话里，亨利明白了她和妓女们又恢复了旧交情，同姐姐二人，用亨利给的钱在街上逛着。然而，亨利几乎什么也没说，并不戳穿她的谎言，装出一副完全相信的样子。突然有了空闲，倒觉得闲日无聊起来。在椅子上躺着的玛丽的影子不见了，“有烟吗”这听惯了的声音消失了，莫大的画室又是孑然一人，重新回到了以前的情景。而仅如此，这一切就已经奇怪地显得那么生疏。两人不再争吵。到了傍晚，玛丽准时回来，夜生活一切都还照旧，也许这会长久持续下去吧，亨利忽然冒出了这个念头。

他想开始工作，可是一拿起画笔，就发现自己不可思议的竟激不起创作热情来，红磨坊的海报用铅笔敷衍地勾了线条就再也画不下去了。亨利在画室茫然无措地度着时光，昏昏沉沉地坐在长椅子上。

一天下午二时左右，响起了战战兢兢的敲门声，门口站着巴尔塔扎·帕特。亨利明白他是领着女儿一起来的。

他的女儿鼻子长得很长，鼻下面长着柔松的毛，是个长得很丑的女子。亨利忽然思绪飞到了她的结婚对象那年轻的看守身上，感到一种难以言状的同情。

“说实话，我们是为了肖像画才来的。”帕特说了这句话后，有些不好意思地摆弄着赛马帽。“如果您方便的话，吐鲁斯先生。”

尤拉里连着三次坐在模特儿台上，暗红色的紧身衣裤上戴着鲸鱼骨头做的项链。她神色拘谨，一动也不动。

警官看着肖像画，淌下了热泪。

“我真不知道如何感谢你才好。

即使女儿不在身边了，有了这，我也会忘掉寂寞的。”

他又说，女儿的结婚仪式是在七月举行，下午有舞会，请务必参加。帕特只差没划十字，恭恭敬敬地坐着说：“警察总监也要来。此外，还有警官和局长等五、六个人参加。”

亨利非常高兴地接受了邀请。

快要离去时，帕特骨碌碌地环视了一下屋子，洋洋自得地小声地说：“我

闻到了白粉的香味，是不是她还在这儿？”亨利点了点头。

“很遗憾你不听我的忠告，吐鲁斯先生。”帕特反复考虑似地捋了捋胡子。

“那个女人不行。但是，我知道一被女人迷住也会变得毫无办法的，这种情况我见得多了。关进监狱的人中间一半是因为女人的缘故。要是迷上了一个坏女人，可是件令人不寒而栗的事呐。”

他沉默了片刻，然后耸了耸肩。“哦，这是你的事情。在我管辖的地区，只要不干不正派的事，我就不予追究。但是只要你来报告了，我马上就把她送到圣·拉扎尔去。”

完成尤拉里的肖像画后，亨利在画室外度过了其余的大部分时间。他去看望了母亲。他心里惦念着，却还是在母亲那儿多呆了一天。临别时，母亲的眼里含着担心的神情。小声地说：

“喂！亨利，求你了，一定要注意啊。”

亨利去拜访了莫里斯，两人一同用了餐。莫里斯很快就发觉了亨利难以形容的坐立不安。

“你怎么啦？有什么烦恼的事吗？还是脚痛？看来是为了女人？”

亨利强烈否认道，不，没有那种事，是工作过度了。

“马上就是夏天了。我打算去什么地方的乡下借一幢小别墅，第埃普还是特尔维或是阿尔米翁周围。”

亨利去了咖啡店，已有好久没有去了。他不在期间，他的那些画家朋友，坚持治愈着难以忍受的喉干，同往常一样，把画商和评论家说得一钱不值。亨利和戈齐一起度过了半天，他正在画商品目录的插图。他又去访问了昂克坦，他正在同时画四幅基督升天图。亨利又找到了德布坦的画室。年老的蚀刻师正穿着污秽的浴衣，眨着睡眠不足的双眼，往画上涂硝酸溶液。

他去罗浮宫美术馆，在那儿，学习了利比和波拉沃罗的画技。又去剧院看了日场的戏，在那儿的一等席上睡了一会儿。在动物园里，他给象吃了蓖麻籽，观看着猿的生态。在唐吉老爹的屋里，呆了很长时间，寻找浮世绘，又订了并不需要的颜料。

唐吉夫人从屋里出来，请他共同用餐。

“月底，挑一个天晴的日子，傍晚一定要来这儿。”她邀请道。唐吉指着屋的里院，“那儿不错，有乡村风味。”

访问了迪奥兄妹之后，亨利才了解到塞扎尔·弗兰克被车压了。“我正在担心可不要发生那样的事哪。”克莱曼蒂内皱着眉头，“他心不在焉地走着，毫不在乎车辆，满脑子都是音乐。”他也去了红磨坊。齐德拉走到桌旁，恳切地希望能早日着手画海报。

“你看，一半的桌子都闲着。”

亨利坐马车，饮科涅克白兰地，谈论着，甚至哈哈大笑，然而，他如同在一旁观望着不认识的人似的，没有现实感。他谈论着画，谈笑风生地闲聊着学画时代的生活。偶而，“玛丽现在又会在干什么呢？”这一念头会在脑子里一掠而过。在回家紧紧拥抱玛丽之前，亨利的所做所为就像影子似的，缺少实体。

一天傍晚，玛丽脸涨得通红、兴奋地回到了家。她说，得了怪病的姐姐总算康复了。“所以想想我们干了什么了？”她像说谎特有的那样，口若悬河似地说：“我们一起去了酒店。不是已好久未见姐姐了吗？大家都很高

兴，还有女人来到我们桌旁，一起喝酒了呢。于是，我谈起了你那漂亮的画室、浴室和画，她们都不相信，于是我就说，如果不相信的话，那就来看看吧。他们明天晚上来，还要在这儿开个宴会……”

“开宴会不行，你的朋友来这儿也不行，我不想见到他们。”

玛丽猛地推开身子，“你是说像我朋友那样的下层平民你不想见到他们吧，你看不起我们！那，我也有要说的……”

亨利厌倦地摇了摇头：“我没有这么说过，我只是说我不想见她们。”

“我的姐姐也不想见吗！”

“哦！你的姐姐也不想见。”

玛丽榛色的眼睛一下子愤怒地燃烧起来，亨利一看就明白休战已告结束，玛丽一定会报复的。然而，玛丽想，对于亨利果断的声音还是不要过于固执己见为上策。“那就这么办，我原以为你会同意的。洛兹喜欢的拉杰内带着手风琴来，讲好大家一起跳舞的，不过，你如果说讨厌的话由于这个原因，宴会没有开成，但是，也因为这，玛丽回来得晚了。她回来时，带着去那儿度过整个下午酒店的气味和手风琴演奏的音乐回声，绷着脸，噘着嘴，说话时，就像咆哮似的。

“去哪儿是我的自由。一个连我的朋友都不愿见的人，没必要一一告诉他我和谁在一起了。”

如果什么都不问的话，她又会说一些煽起你妒嫉心理的台词。

“回家的路上，有个男人跟着我，是个非常优雅的男人，还对我送秋波，我以为他会跟很长一段路的。”

不然的话就提起脚的事。

“那怎么会折断的？”

“你说过的，从床上滑下来时，摔倒了。”

“你一定是在干什么吧？孩子经常会摔倒，但没听说有折断腿的。你不是用松叶杖了吗！”

“啊，那是片刻间的事。”

“你母亲又怎么办呢？你……”

“烦死了，你给我滚！”

“唉唷，又生气了。你这个人真是个难弄的男人。不是只说了脚的事嘛。”

“我叫你不要再说了。”

玛丽没有说够似地嘲弄着亨利。马上又改变了态度，用鼻音嘟囔着说，把姐姐和朋友带来没关系吧。而亨利却认为，只有这点是绝对不能让步的。问题也就越来越恶化了。于是，玛丽提出要离开这儿。

“走了之后我就不再回来，不管怎么等，我都不会回来，怎么办？瞧，你脸色都白了，你还是希望我回来的嘛，是吗？”

这次她提出要更多的钱。“十法郎不够，我要二十法郎。”

一周后，二十变成了三十，又变成了五十。

亨利想，她还在和贝贝尔见面吧。这样想的原因是因为她要钱时是那么执拗。

这样，等待的痛苦又添上了妒嫉的苦恼。原先就不属于自己的东西，为什么和他人分享时，还会受到如此的创伤。她是个妓女，妓女不就是共有之物吗？她有没有中意的男人，这与自己无关，亨利试着这么说服自己，他也知道，越是急躁就越是不可能。

不久，神经就宣告支撑不住了。亨利经常会发肝火，常受侮辱，使他变得频繁地大声叫滚。

傍晚，两人都喝得酩酊大醉，互相骂起了脏话。到了晚上，无论肉休怎么合成一体，通过缝隙吹入的冷风般的焦躁不安，使谩骂变成了更为热烈的爱抚。然而这也是瞬息间的事，两人喘息，消耗着精力。张着大口的心灵空虚，又导致两人充满了相同的敌意。

玛丽不在身边时，亨利感到难以抑制的怠倦，连稍稍动一下身子也要付出很大的努力。白天，他总是洗澡、穿衣和吃饭。连咖啡店也不去，朋友都不会了。衰弱的神经已承受不了路口的喧闹。他对于指责画商和评论家已觉得非常生疏，甚至对于咖啡厅里的闷热只觉得恶心。他躺在画室的长椅上，思念着玛丽，在爱与恨交错织成的情感里，反复考虑摆脱的手段。他喝着科涅克白兰地，喝着喝着，脑子朦朦胧胧，模糊起来。玛丽的形象若隐若现地浮在眼前。喝得酩酊大醉，痛苦也减轻了，不知不觉就睡了过去。

一天下午，莫里斯来看望他。那时，亨利正处于这种状态。

“你说是工作过度。我知道你说的不是实话。因为你和平时判若两人。还记得封丹纳学院吗？你比谁都用功。

这种状态究竟为了什么？”

“你就随我去吧。工作怎么样？今天好像不是星期日吧？那本杂志没有你就寸步难行了吧。”

“别说聪明的挖苦话了！”

莫里斯在扶手椅子上坐了下来，把帽子扔在桌上，点燃了香烟。

“下午请了假。我很担心你的情况，你不告诉我你现在怎么样了，我不回去。”

“见到布索先生了吗？”见莫里斯点了点头，他继续说：“怎么样？”

“是个非常好的人。如你所说，他正为提奥的事担心，听说最近一段时期画廊也不很景气，他也知道提奥有点劳累过度，但没有雇用助手的力量了。于是，他记下了我的住处和名字。说好有什么事就和我联系。……唷，我看没什么指望了。不过，我今天可不是为讲自己的事来的，是来看看你的，我知道一定发生了什么事了，我再重复一遍，你不说我就不回去了。”“别人的事，你就随它去吧。”

“那可不行。”

“行了，你就随它去吧。”

“说不行就是不行。你究竟为什么事苦恼。在你告诉我之前，我一步也不动。”说到这儿，莫里斯朝前欠了欠身子，语气显得非常认真。“无论发生了什么事，都不该闷在心里。即使不是我，也总有可以坦露心怀的对象。你一定还记得吧，我们不是血誓盟友吗？”

“知道了！你究竟想知道什么？我邂逅了一个女人，名叫玛丽。“没有她，我就无法生活下去。我这件事，都说了，这下满足了吧？”

“你爱过这个女人吗？”

“爱？哼！”亨利耸了耸肩，抑郁地笑了。“我没有说过我正在恋爱，我只是说没有她，我活不下去。这种谈话只是浪费时间，其理由之一就是‘爱’这个字其实有各种含义，这在于并不明白你说的爱是什么意思。有对神的爱，也有对薄质妇人服的爱，爱母亲和爱狗。喜欢伦勃朗和喜欢洗澡，同样是喜欢，性质却是截然不同的，如果你担心我是不是爱上了玛丽，那我清楚地告

诉你，我不爱她。月夜里，我不想握她的手，也不想写几行短诗赠予她。然而，我爱她的双唇，她的乳头，她接吻的方法。我恨她本人……比谁都恨，从刚见面的瞬间起，对她的所做所为，都感到怒不可遏。本来一开始说的……”

令人奇怪的是，亨利在谈着玛丽的事时，感到一种奇妙的平静和一种近似于欢喜的感情。他谈了夜晚在什么地方遇到的玛丽：关于帕特警长的小插曲，在路灯下她怎样骂亨利难看，她的愚昧无知、粗野和强烈的性欲，以及和她的肉体融为一体时的陶醉。

“你不要问我为什么恨她，却还要搂抱她，这连我也不明白。但是，有一点我是清楚的，那就是，憎恨也许就是最强烈的媚药。也就是说，被愤怒驱使而做的爱是最惊险的。”

亨利望了良久天花板。

“最苦恼的是无法熄灭情欲，不能带来心灵的平静和安宁。”

亨利直起腰，揉灭了烟，慢悠悠地倒着科涅克白兰地。

“……并且会慢慢儿变疯的。”

莫里斯的目光落在猛喝着科涅克白兰地的亨利身上，等着他把空酒杯放到窗台上，问道：“什么东西使她那么具有魅力呢？”他那沉静的眼里流露出迷惑不解的神情。

亨利的嘴角上荡漾起饶有兴趣似的、忧郁的微笑。“我想你会这么问的。我已几百遍地、几乎是难以数计地询问过自己。但是至今尚未找到答案。是的，莫里斯。如果被性欲缠住了的话，就会失去自己的立足点，就连自己在哪儿都不甚明白，无论见到什么都会轮廓模糊不清的，但却能看到并不存在的东西。即使你认为没有比自己更正常、更正直的人了，但是到时留心一看，曾几何时，自己已成了一名施虐狂，强奸魔，同性恋者，或者落得个要请精神科医生看病的下场。情欲这个东西宛如深层的海洋，任何时候都是黑夜笼罩，甚至根本无法探知其中有些什么样的怪物在蠢蠢爬动，也许你会问我，玛丽什么地方有魅力，这也只能回答说不知道。她对于其他男人来说并无魅力，因为她十四岁就和男人睡觉，没有一个男人为她干过愚蠢的事。”亨利短促地一笑，“除我之外。”

他用一条胳膊支着，将上身半撑了起来，目不转睛地盯视着莫里斯的双眸，眼镜片深处茶色的双眼睁得大大的。“她被一个不知从何处乡下来的拉客人迷住了，男的似乎没有一点这种意思，但是我为什么会被她吸引的？我也不知道。最初，我想是因为她举止优雅的缘故。无论怎么说，她的姿态有一种天生的造型美。和她一起生活，就像旁边放着一幅那达拉画像。当然这不是因为她的举止。于是，我想，或许是被她的淫荡和渗入身心的做爱手段吸引住的吧。要说的话，她全身都是性爱，是女人。或许也可以说是一种富有诗意的猥亵性吧，她有着无法形容的吸引人的魅力。”

亨利忽然停了下来，过了一会又说：“这样说你懂吗？也许是因为她的冷淡，是因为她那就像根本没看见我似的、勃然大怒般的眼神。你不是个残废，无法理解。你又不曾被女人这么注视过。可是莫里斯，如果有比情欲更深、更复杂的东西的话，那就是自傲——不是社会性的自豪，而是作为人的自豪。她看我就如同看着蝼蚁之辈和蟾蜍。就好像我是装扮成人的稀奇古怪的动物。她身上的那种嘲笑般的、侮辱性的冷淡，就是受这个驱使的吧。我读过第一次征服马塔豪伦山的人的故事。他七次向这座望而生畏的山脉挑

战，终于到达了顶峰。后来有人问这位瑞士人说，你是受什么驱使，每年冒着危险登山的？你知道他是怎么回答的吗？他是这么说的，‘那座山，就像个轻佻的女人，在嘲笑我’。我对于玛丽的感情真是这样一种感情。一想到可以自由地抚摸她的身子，但不能使她倾心于我时，我就会勃然大怒，就被她迷恋，变成了所谓的偏执狂。说起来，玛丽可以说是无数对我毫无兴趣、侮辱我的女人的具体化身。”

黄昏已悄悄地降临在屋里。颇大的窗户外面，天空正呈现出一片紫色。

“现在怎么样呢？”莫里斯冷静地问。

“现在？我们就像是被同一张网套住的莱斯拉，拼命地互相伤害我想让她看着每天付给五十法郎的有钱的矮子。她说要带朋友来，我没答应。她威胁我说，不按她说的办，就离开这儿。此外，还用各种手段侮辱我，折磨我。我一心恨她，拥抱她，因为，性欲是对女人最大的侮辱，作为憎恨和轻视的排泄口，正合适。”

刹那间，两人陷入了深深的沉默之中，好像污垢扩散似的，屋里渐渐地暗了起来。

“你打算以后怎么办？”

亨利耸了耸肩，“不知道，将来总会有办法的。不久，她就会离去，如果这样的话，事情也就结束了。或者是我鼓起勇气把她赶走。……也许对她会感厌倦……不知道……我无法占卜未来……”

（六）

“难道不是我的钱吗？是我自己挣来的，怎么用难道不是我的自由吗！”玛丽咬牙切齿地说。细细的双眸在闪闪发光。“我给他了。是的，我被他迷住了呀，我要到他那儿去了，我再也不想见你这么难看的容貌了。”

在楼梯上，玛丽开始唱起歌来了。

那天，亨利看了放在浴室架上的存折，存款已全部取走。亨利感到一阵难以克制的嫉妒袭来。他骂了句激烈的脏话，又挥动着手杖愤怒地吼道，给我滚。如果玛丽不马上避开，一定会被打过来的手杖击中。

这已是两周前的事。现在，火已发尽，取而代之的是痛定思痛的思念与日俱增。一开始，他赞扬自己的勇气，试图使自己感到把她赶走是件好事，然而，那都成了徒劳。自己对自己医治不了肉体的饥饿。对玛丽结实的乳房和两腿叉开的记忆，每夜都在折磨着亨利。

他在塞帕斯特波尔地区的小巷奔走，偷偷窥视那些不太文明的酒店，找寻玛丽。到了晚上，他在画室饮酒等待着。每次传来脚步声，他的身体都会为之一震。玛丽是不会回来了吧。亨利暗中这么想着。

那天早晨——五月二十七日——亨利坐在长椅子的一端，凝视着一缕阳光照射下的绒毯。这时，从门口传来了脚步声。像忘了教训似的，那期待之火重新燃了起来。

不，那不是玛丽，是男人的脚步声。……那是沉重的，有些倦意的靴子声。

亨利急忙站了起来，摇摇晃晃地向画架走去，在调色板上挤了些颜料。

这时，传来了咚、咚、咚的敲门声。

“请进。”

门刚打开，亨利就高兴地叫了起来。

“这不是凡·高吗？！”

他砰地一声扔掉手中的笔，拿起了手杖。

“什么时候到的？到多长时间了？快，坐下！好久没见了！身体好吗？”

两人交谈中间，亨利的眼睛给大脑送去了信息。是的，的确是凡·高。然而，是一个与以前不同的凡·高——安静，而且又有些令人望而生畏，迷人的眼里没有光泽。……他没带包，脖子上也没有挂着郎姆酒瓶。那种激烈的动作到哪儿去了呢？……眼前是一位彬彬有礼、一本正经的凡·高。他穿着崭新的现成的衣服，戴着毡帽，衣服显得瘦小，帽子又太大了些。

“很好。”凡·高谦和地答道，一边坐下来。“能够再次见到你，真高兴呐，亨利。我是昨天到的，和提奥·约翰纳一起过了一天。他的孩子起了我的名字，你知道吗？”

说到这儿，他的脸上第一次露出了微笑。他的眼睛瞪得圆圆的，一副难以相信的神情。削瘦的面颊上荡漾着笑容。“起了名叫凡·高。真是大吃一惊。那孩子倒是很可爱，和我一样，长着一头红发。”

凡·高满面笑容地往烟斗里塞着烟丝，望着窗外。

“太阳还是这么好。”就像旧病一场总算治愈了似的。声音里有着遥远的回忆。

“阿尔有时太热了，我想头脑变怪也是太阳的缘故吧。”

亨利有点着急地刻不容缓地说：“我的愿望实现了，给了我任意使用黄色的机会。瞧，我说过黄色是神的颜色，劝你不要用，那是因为柯尔蒙说过喜欢凡·代克，你还记得吗？”

难以形容的心神不定和局促不安渐渐消失了，从前的亲热劲又回到了两人之间。

“你回来得真好，凡·高。我时常想起你。打那以来我感到蒙玛特尔似乎变了，……也思念柯尔蒙的画室。”

“嗯。那年冬天，我在家里、路上一个劲地画画。不过，我深深地感到能去画室学画真好。不过，也因为这，我现在还不熟悉解剖结构。”

“什么解剖学，扯蛋！你不是看到了人生了吗？你终于发现了自己。”

“我也是这么想的。”凡·高说着，看着骨节突出的手。“但是，我想不是已经不行了吧？有些事只是自己经历过的，比如精神病医院……被关在那儿是怎样一种滋味，你毕竟是无法想象的。”

“那些话就不要谈了，还是忘掉的好。都已经治好了。”

“但是，我想讲。”凡·高口气平静，却不想让步。“说了，也就心情平静了，我感到痛苦的并不是被隔离，而是难以忍受那些疯子就呆在我的身旁。有的疯子会半夜起来令人恐怖地大喊大叫，护士把他带走之后，还可以听到叫声。有时，我也会想，自己是不是也疯了……”

凡·高的话就像打开水闸的流水，他开始叙述起在阿尔的生活。在炎热的酷暑下站在田头，连续画好几个小时。到了黄昏，背着画架，手里拿着颜料未干的画布，慢吞吞地行走在扬满灰尘的乡间小道上。不久，盼望已久的高更来了。刚来时，两人的交往非常幸福。一起去了阿维尼昂旅行。回到阿尔后，两人开始第一次口角。说着说着，争吵了起来，也不止一次的在煎饼

磨坊喝着苦艾酒，两人又重新言归于好。他也在妓院过过夜，但是下次又吵了起来。高更的脸上挨了苦艾酒酒杯，两人扭在一起，怒火从心头而起，脑子像铙钹齐鸣似的发出了尖利的声音。头盖里，脑子在旋转，墙壁变远了，地板在摇晃，瞬时的疯狂。不知何时，他手里拿着一把剃刀，发现时，一只耳朵已被削落。气头过了后，他把耳朵包在报纸里，打算作为礼物拿到妓院去。回到旅馆里，凡·高的脖子上，血在滴滴嗒嗒地流着，脑子里铙钹的声音变得越来越大。突然羊癫疯发作，倒到床上时，铙钹的声音开始变轻……片刻之后，又恢复了寂静与黑暗，宁静又一次来临……。“以后的事，你都清楚了。提奥从巴黎赶来，替我办了圣·莱米精神病医院的入院手续。那是照顾我不被关在公立医院，不被强行送返荷兰。那儿的护士非常和气，同意我在内花园里画画。她们来看我作画，互相吃、吃、吃地笑着，然而并没有恶意。就在这样的生活中，几个月过去了。进了那种地方，时间都忘了，好容易才出院，我好像做了个长梦，我感到一次也没离开过蒙马特尔。”

亨利将手悄悄地放在他的手上。“是梦，凡·高，是做了场恶梦。但是，你已经好了，因为你正站在新的人生的出发点上。”

凡·高的脸慢慢地舒展了开来，露出了亲切的微笑。

“嗯，也许……”

他沉默了一会儿，问道：

“这儿呢？蒙马特尔也有些什么变化吧。你现在在干些什么呢？”

“我？”亨利耸了耸肩。“一切照旧，我的身上什么也没发生，平稳得很，画还是在画的。为杂志画了两三幅插图，还画过两三幅歌曲集的封面，还和人约好了画海报。你打算在巴黎呆一段时间吗？”

凡·高摇了摇头。“明天出发去奥尔维尔，因为提奥的公寓太小了……”

“不是可以到我这儿来吗？又可以像从前一样一起作画。我是孤单一人呐……目前。”

凡·高把手压在亨利的手上。

“谢谢！但是，我觉得还是走的好，巴黎对我不合适。”

他站了起来朝墙壁走去。“可以让我看一下你的画吗？我已经好几个月没见到新的画了。”

“哦！行啊，我上楼去洗下手，你慢慢地看吧。过一会儿，我们一起去进午餐，阿戈斯蒂娜的店怎么样？”两人的视线相遇了，刹那间，两人都默默地凝视着对方。说远，是很远，无数的回忆在两人的心头萦回。

阿戈斯蒂娜疾步从厨房走了过来，她的后面跟着两只小狗。“凡·高！凡·高！”

她紧紧地拥抱了凡·高，吻了他的面颊。放开他时，脸上淌着两行热泪。“太高兴了！”她说，一面大声抽泣地哭着，摆弄着胸前的手帕。“我以为再也见不到你了。我对自己说，凡·高不会再回来了。还有吐鲁斯先生，好久不见了。等顾客走了之后我再来。意大利炒面凉了……”

她还是那么活泼，善于应酬，但是阿戈斯蒂娜还是有了变化，面颊开始下垂，金发里夹杂着银丝。

他们在冷冷清清的餐厅安静地用过午餐。估计两人快要吃完了，她抱着利久酒，在两人的桌旁坐了下来。

“我们来祝贺一下。”她边说着在三只酒杯里斟满了酒。“这酒叫拉·斯托雷加，是国际上最好的利久酒。因为你们安慰了我的心。”她的眼睛充满

了怀念。

“发生了什么事么？”亨利问，“看来你很难过。”她那美丽的双眼，充满了对于遥远的遐想。“我想回到阳光永远是那么灿烂、脚下的大地呈茶色的温暖的故乡，真想看看艳阳下、泛着白色水花的波涛……”

两人又待了一会儿才离开，乘上了马车。

“对兜风来说真是理想的晴天。”亨利说，“看过埃菲尔铁塔吗？”

马车行驶在热闹的大街上，经过歌剧院，穿过孔科尔德广场，拐弯来到了香榭丽舍大街（爱丽舍田园大街）。“我已经忘了巴黎的美丽了。”凡·高沉默了良久说。“嗯！真美——风景就像使演员黯然失色的舞台布景，我时常想，最能打动人的心弦的艺术不是建筑又是什么呢？从这点上来说，比音乐还要上乘。”

看到了埃菲尔铁塔、巴黎法院附属监狱，远处的罗浮宫美术馆像一座拥着宝物蹲着的翼狮像，船形的圣母院的剪影耸立在巴黎的正中。不久，渡过了塞纳河，在左岸曲折地穿行。马车轧吱轧吱地在狭窄而黑暗的街上走着，走过孤零零地座落在打着盹的小店铺、悠闲的酒店、污秽的房屋之间的教堂前，出乎意料地来到了一个小广场上。每个广场都有喷水池，都矗立着将军的铜像，有着四、五棵普拉塔纳斯树，木制的长凳上坐着留着山羊胡、戴着赛马帽、穿着大衣的靠退休金生活的老人在看报。有时，小小的旋转木马哗哗地旋转着，一些顽皮的孩子在玩着。

“进去看看吗？”马车穿过巴黎圣母院的前园时，亨利问道。

刚跨进昏暗的圣母院，占建筑物特有的霉味和香味冲鼻扑来。到处是戴着头巾下跪的女人形象，她们两手合掌于嘴边。柱子的阴影处傍立着一个年轻女子，看上去，她正拼命地克制着，不出声地哭泣着。

亨利瞟了一下凡·高，他正凝视着礼拜堂前燃烧着的微弱的火焰，他的双唇微微抖动着，大概在和坐在黄金门后面的神说话吧。凡·高胜了，但很是疲劳。曾经那么奔放的生命洪流正在枯竭……急速地枯竭。

“和唐吉夫妇讲好共进晚餐的。”亨利离开圣母院时说。“去吗？他们会高兴的。”

马车在唐吉老板的店门口停下来时，克洛齐街上已是夜雾笼罩。听到叮叮当当的门铃声，年老的画具商跑到门口，他一看到凡·高，马上就展开双臂。

“凡·高先生！这……欢迎，欢迎，真是大吃一惊啊！”他紧紧地拥抱着凡·高，抱起来，踮起脚尖，在他的额上吻了一下。“现在，客人们都到齐了，你，正赶上吃洋葱炖菜！”他把两人请到厨房，嘴里还嘖嘖不休地说着。厨房里，唐吉夫人挽着袖子，浑身是汗，就像担心煮得好坏的魔女，一个劲地低头看着发出吱吱响声的锅。大家对于凡·高这位不速之客的来访欢喜了一阵后，三个男人来到了店后面的内院。那儿，桌子正等着客人们的光临。

“像乡下吧。你们闻闻空气的味道！”唐吉深深地吸了口气，脸上堆满了笑容。

“那棵树怎么样？他指着多节而不光滑的菩提树，那儿纵横都挂着凉衣服的绳子。

“所以我常说，要享受田园生活的乐趣，根本就不用去巴黎外的地方。”

唐吉夫人迟来了一步。她把冒着热气的暖锅放在桌上。晚饭开始了。当

然，洋葱炖菜做得无可挑剔。

“这么好的炖菜，我还是第一次吃。怎么做的？”亨利问。“没什么了不起的。”唐吉夫人自豪地挺起了胸部。“两三片月桂树叶再加上尾鼠草、麝香草、香菜，和少量的蒲公英，然后再加上迷迭香、细香葱，和两三个洋葱……”疲倦的她眼睛里闪着幸福的光辉。

亨利发现唐吉几乎什么也没吃，就连葡萄酒也没碰一碰。“怎么了？难道是因为你现在不喜欢葡萄酒了吗？”年长的无政府主义者圆圆的脸上留着好久没剃的长胡，他把头扭了过去，用看了也让人可怜的目光看着亨利。“胃不好，很痛，可是不知道病因。”

“我说请大夫来看看吧，无奈这人比驴子还要顽固。”她站起身，开始整理盘子。

“我无法忍受让资产阶级的医生看胃，对我来说，有个信仰的问题。对了，画家先生，欣赏一下美丽的北斋先生的画吗？这是最近才弄到手的……”

“唐吉，来帮忙洗一下盘子！”他的老婆在厨房大叫着。

他可怜巴巴地看了看大家，耸起肩膀，喘了口气，恭顺地朝厨房走去。

夜幕降临，这是个平静的夜晚。内院昏暗、静穆，仅有一盏灯把桌子染成了暗白色，菩提树只剩下黑压压的枝影，其余全部融化在夜幕之中了。飞蛾在灯的周围飞来飞去，不断有飞蛾扑到灼热的灯罩上落到了桌上。坠落的飞蛾一会儿又开始转动身子，拍拍翅膀飞走了。

“这些家伙也都在追求不能实现的东西。”

亨利在心中默默地想道。“很多书上都有关于动物这令人吃惊的本能记载，不过，只要看看这些愚蠢的飞蛾就明白了……”

“亨利！”

“怎么啦？”

“你在换衣服时，我看了你的画。你还是要提防那个金发女人……过于接近会毁灭自己的。你要比我年轻十岁，应该把对于那个女人的热情倾注到画上去。”

亨利忽然感到以后不会再见到凡·高了。从前自己熟悉的凡·高已经死了。他那丑与美奇妙地揉和在一起的脸上有着从来没有过的平静。蓝色的眼睛就像被定在离自己越来越近的海岸边。

唐吉夫妇睡了，两人又谈了好久。然后坐着马车回到了提奥居住的比加尔城。凡·高在门口下了车，向亨利伸出了骨瘦如柴却很有力的手。

“瓦维尔，马依维兰德！”他的脸上泛起了充满愁苦的微笑。“这是荷兰语，意思是说，永别了，我的朋友。”

永别了？难道他也预感到我们再也不会见面了吗！

亨利握着凡·高的手，好久没有松开。他紧紧盯着那张长着红胡子、憔悴的面容。

“再见，朋友。”亨利的嗓音也嘶哑了。“再见，文森特！”

尤拉里的结婚仪式正如溺爱她的父亲所希望的那样，举行得华丽极了，特别是宴会上的舞会，从警察乐队请来了四名乐士来演奏。警察局、司法部以及各部厅的官员、职员几乎全都出席了。警察总监穿着条纹裤子，上装是燕尾服，这身打扮使人觉得他更像是一名公司的经营者，而不是警察当局的最高领导。他滔滔不绝地致了贺辞，然后待了仅两三分钟就从容不迫地朝部下挥了挥手，在低着头的侍从陪同下离开了会场。

乘警察总监离场之机，乐队奏起了波尔加舞曲，警官搂着老婆的腰肢乱跳起来。

帕特感激涕零、却又充满自豪似地涨红了脸，把来宾一一介绍给亨利。

“我来介绍一下，伯爵大人，这位是执法科的居洛警官，他把二十名男犯送上了绞架，……这位是吉尔摩警官，是专门捉偷宝石的小偷的……唉，下一位是洛凯特监狱的蓬吉尔典狱长……”

宴会即将结束时，他陪了位身材矮胖的男人，来找亨利。

“伯爵大人，这是我的好朋友，朗巴尔警官，他负责整顿塞帕斯特波尔地区的风俗。您知道吧，我曾经和您说起过。”他意味深长地使了个眼色，离开了那儿。

朗巴尔警官在亨利身边坐了下来，首先赞美了帕特的诚实与能干。

“略有所闻，您对夏尔露姑娘很感兴趣，是这样吗？”他忽然压低了嗓音说：“还是别这样的好。这是个坏女人，她又回到了我负责的区域，我正在严加监视。她和从前的相好、那个拉皮条的重归于好，整天泡在普兰杰特这条小街上的一个酒店里。我们打算，哪怕是一次，如果她有越轨的行为，就逮捕她。”

回到画室，亨利感到太阳穴针刺般的疼痛，昏暗中一个声音在嘟哝着，“普兰杰特小街……普兰杰特小街……她就在那儿……去那儿，就能遇到她……说不定还能把她带回来呢……”

以后的几小时，不管亨利如何想从自己脑子里驱逐出这一念头，正向他不断袭来的玛丽的形象却总萦绕着她。他试图以她的不忠、强烈的欲望和头脑之笨来赶走对于她的双唇、胸部和湿漉漉的花瓣的回忆。

然而，亨利终于屈服了，那时已过半夜时分。

普兰杰特小街是条污秽肮脏的小路，路两旁破屋栉比。亨利命令马车夫停了车，然后走下了马车，步行到了酒店门口。他透过被雾弄得模糊不清的窗户往里张望，柜台对面正在洗刷玻璃杯，像是店主似的人影映入了他的眼帘。另外还有二个男人正在打牌。

玛丽也在，她坐在贝贝尔身边，正一个劲地说话，眼里流露出诚恳的目光。她看我时的眼光是那么的冷漠……想到这儿，亨利心中充满了强烈的嫉妒。那男人冷冷地推开玛丽，大声叫嚷着向上挥动着手。玛丽点着头，脸上堆着战战兢兢的微笑。

爱神这个混蛋，会使人变得如此可怜啊！

亨利又回到了马车上，对车夫说：“对不起，你能替我去一下那个店，把一个名叫玛丽·夏尔露的女人叫出来吗？你只要说有个男人想见她，她就明白了。”

等了很长时间，门口终于出现了她的身影。背朝着灯火，亭亭玉立的玛丽，剪影显得很纤细。

“玛丽！”这声音连亨利自己都听出了有着走投无路的情绪，“玛丽！”

“哟！是你呀？”玛丽走近前来。“有什么事吗？”

“我想请你回去，玛丽！”

边说着，亨利庆幸没让她看到眼里的屈辱神色。“是我不好，我向你道歉，你回去吧。”

“是啊，怎么办呢？常有很多有钱人来这儿，他们都很宠爱我，玩得非常高兴。我非常不适应你每天大发雷霆的日子。”

“我再也不发脾气了。我保证，所以，求你了，玛丽！”“我有个条件，回去之后，你每天要付给我六十，不，七十法郎。好的？……那就等一等。”

玛丽跑回酒店，亨利在马车里细嚼着失败的滋味。他对于这样的自我，感到凄惨得难受。是啊，爱神这个混蛋，会使人变得多么可怜啊。

玛丽在门口给了恋人一个飞吻。然后飘动着裙子，朝马车走来。

“去土拉克街。”亨利命令车夫。

“我知道你会来的。”玛丽喃喃地说，身子朝亨利靠去。“你来了，我真高兴，亨利。我也很想见你。”

即使是胡说也行，玛丽确实就坐在我的身旁。只要这样也就行了，亨利这么想。

又是同一事情的反复。亨利付钱，玛丽一到早上就出门，晚上回来，回来后，马上摆开了糜烂的爱欲的战斗场面。然而，亨利带回来的玛丽已不是先前的那个玛丽了。她曾是个随心所欲、到处流浪、反复无常、刻薄的女人，如今，她却是奉她所迷恋的男子命令来这儿赚钱的。

这是回来后两三天的事。玛丽说：“也许你不相信，你来接我时，贝贝尔正在说你呢，你知道是怎么说你的事的？”“哦，我不知道。”

玛丽的头脑不够聪明，她紧锁着眉宇，拼命说个不停。但是，亨利却从她的脸上看出了早已准备好了的谎言。“他说：人家经常照顾你，你却采用这种方式，应当去道歉才对。”

的确，那天夜里，贝贝尔向上挥动着手时，是在讲我的事，但是，内容却并非如此。他一定说的是，扔掉一天给五十法郎的财神，是多么笨的傻瓜，快给我回去赚更多的钱。亨利凝视着玛丽。她侮蔑似地撇着嘴，昂然抬头的态度不见了，她成了一个忠实执行命令的妓女——这是显而易见的。“行了，玛丽，你没有必要道歉。因为是我不好，细细想想，那是你的存款，怎么用是你的自由。”

“不是的，是我不好。”玛丽坚持说。“他说应该我道歉的。”“知道了。那么，你就说声道歉好了。”亨利在两只玻璃杯里斟上了科涅克白兰地。“我们不谈这个了。”

“我已经不想再同你争执了。我喜欢你。”

“知道了。”

亨利隔着桌子看着玛丽，她那清澈的双眸失去了光泽，脸上绽放着骗人的微笑，但是仍然可以看出她的内心。一天早晨，她与平时不同，没有急叫让她外出，提出要当他的模特儿。“如果你命令我那样的话，我甚至可以裸体。”

即使她说话时显得若无其事，然而也掩饰不了她的笨拙，亨利的眼前仿佛出现了贝贝尔给她下达指示的情景。

“你看！”玛丽解开上衣，“我的身子长得不错吧？酒刺啦、疙瘩什么的也没有，与其他女人不同，身上的皮肤很光滑，你来摸摸看。”

玛丽拿起亨利的手，让他抚摸大腿。

“还有，我的乳房，你瞧，是这样的结实。”

“知道，你的身体很美。”亨利把手缩了回来。“不过，已是出发的时间了，迟到不是不好的吗？”

“我不收模特儿费，白给你做。”

“那太谢谢了，那么，以后就拜托了。……还是快穿上衣服吧。”

她还提出要整理画室。

“我清扫得可行了，妈妈常让我擦地板。如果有蜡，家具也可以给你擦得锃亮。”

对于这种要求，亨利不由得有点踌躇。玛丽在画前，装出一副欣赏的神态时，他把脸扭向了一边。他不由得这么想，这一定也是在塞帕斯特波尔的酒店里练出来的一种作战方法。“要多说客套话，赞扬他的画。”贝贝尔一定这么说的。不用说也明白，其目的就在于榨取金钱。

玛丽的所作所为不仅仅是这些，她还让他看她舍弃了爱，也就是不再去和贝贝尔见面了。除了一周一次，借口去和姐姐见面外出，其余时间都呆在画室。

“我说的男人，瞧，就是以前我迷恋的那个男人，我已经不再爱他了。”一天晚上，玛丽这么说道。说这话时她眼圈发红。这是为了让亨利觉得在说这话之前，自己是好好考虑过的。“我已经不想再见到他了。我更喜欢你，你是真正的绅士。”

这时，玛丽才真正开始成了亨利的情妇。她在小厨房里准备菜肴、洗涤、扫除等，家务事都边哼着歌，一个劲地干。她央求亨利让她见见亨利的朋友，想和他一起外出了。亨利对于妓女的内心深处潜藏着的对于家庭生活的憧憬感到畏缩。他看着她勤快的干着活，不能不想，对于这种自我牺牲的憧憬不是一种赎罪吗？

玛丽开始从早到晚地照料亨利，有时也会不知不觉地陷入沉思之中，这时，玛丽的眼睛湿润润的，闪着温柔的光。亨利想，这一定又是在回忆与那个男人所编织起来的爱情了。她的举止已失去了使人想起猫的动作的优雅，孕育着爱情的身体就像怀孕的人那么无精打采。

玛丽态度的变化也给性关系带来了变化。互相间的敌意对于做爱已失去了刺激作用。玛丽又变成了一个为了博得对方的欢心，而拼命努力、勤劳的妓女。她嗫嚅地低语着爱的甜言蜜语，喘息、叹气，扮出一副神昏颠倒的样子。

“亨利，你是个漂亮的恋人。”

亨利像贝壳似地紧闭着嘴巴。

“我说了你是个漂亮的恋人。”

“你还是快睡吧，已经很晚了。”

“你爱我吗？”

“哦，我很喜欢你。”

“我说的不是这个，我问你是否爱我。”

“因为爱是有各种不同的含义的……”

“不过，你是爱我的，是吧？你对我是觉得很满意的，对吗？为了你，我不是什么都在干嘛。我这样的女人，你还是第一次碰到吧？”

“哪！哦！那倒也是。……天就要亮了……求你了，快点睡吧。”

于是，玛丽的唇轻轻地贴在亨利的唇上。

“晚安，把头压在我的肩上，知道了吗？”

亨利从侧面呆呆地看着不知何时睡熟了的玛丽的脸容想，如果这是句实活的话，那该有多好啊！然而，自己知道这是句谎活，因此，只能一味地刺伤自己。亨利不能不感到自己对于玛丽的欲望正在急剧地消失，在他心灵的一角萌发了类似怜悯般的情感。她那使人联想到雌狐欲望的肉欲，同时挑逗

起了怒气和欲望。就是这个玛丽如今卑屈地投向自己的怀抱，为了赢得亨利的欢心而煞费苦心，这样，和妓院的妓女又有什么不同呢？

殷勤的态度里往往包藏着对于爱情厌倦的心。随着对于玛丽憧憬的幻灭，亨利开始抑制自己的感情，改换成殷勤的口吻与之交谈，而玛丽却把这种变化视为他屈于自己魅力的证据。他为玛丽嘴里叼着的香烟点燃了火，或者帮她解开衬衣的钮扣。每每这时，亨利就会发现玛丽的眼里闪着胜利的自豪。亨利不愿意使玛丽的幻想破灭，他感到累极了，他盼望宁静，两人间的恋情已结束了。他希望平静地、自然地结束这一切，就像烂了的果子自然而然地掉在地上那样。

圣母玛利亚升天的那天，就是热得四肢无力的酷热的八月的某一天，亨利为玛丽买来了一付金耳环。“啊！是真金做的？”玛丽用双手捧着，兴奋地叫了起来。

亨利点点头，“遇到你的那个夜晚，你不是说曾经有过一付金耳环，但是丢了。这是用来代替那付的。”

“不过，以前那不是真的。”

“这是真的，万不得已时，不是可以当了换钱吗？”“把它当掉？哪有的事。我会不离身地带着它。那种事，绝不……”

“知道了。”亨利冷漠地点了点头。“你还是戴着试试，我想看看是否合适。”

亨利的眼光落在正在往耳垂上挂耳环的玛丽的手上，心想，这个贵重的装饰品，贝贝尔会让她戴多久呢？令人惊讶的是，亨利的心头没有丝毫的嫉妒。他悄悄地耸耸肩，朝画架走去。亨利清楚地意识到对于玛丽的眷恋已不复存在时，已是八月中旬时了，他谨慎地制定了结束这段恋情的计划。这次，这次一定要完全断绝关系了，不再吃回头草了，并且，要尽可能地不去伤害她的自尊，至少避开那种难堪的悲伤的场面。一天，亨利说有事大约要离开巴黎三、四天。这就像久病之后想要试试自己体力一般。

“三天？”玛丽突然发出疯狂般的叫声。

亨利觉得自己看到了一瞬间浮现在她眼里的狂喜。她一定在顷刻间想到了可以和贝贝尔一起度过三天三夜了。

然而，玛丽却说：“那太遗憾了。”亨利马上就把此话换成了“太高兴了”，觉得她在说遗憾时显得那么的空洞、苍白。“如果你有这个要求的话，我可以寸步不离开这儿，等你归来。”这话简直让人作呕。“不，你还是去姐姐那儿吧，这样我也放心。我不在期间，会付钱给你的，还会给你奖金。”说着，亨利开始忙碌地整理起东西来。

亨利整整三天躲在画室，让杜尔昂店送来了饭菜，聚精会神地画着，他几乎没有想到过玛丽。

已经能够赶走玛丽了，剩下的只是结束此事。

即使是短暂的相处，要清算男女之间的关系毕竟是痛苦和困难的。亨利似乎才懂得了为什么不幸的夫妇却不分手，而是互相怀着敌意却一生的道理。玛丽的衣服、随身物品和化妆品，都放在化妆室和浴室，这些都要集中送到她姐姐那儿去。还有钱的事情，我已经明确态度，因此有必要给她一笔断绝关系钱。当然，也并非非得如此不可。然而，这几周，玛丽使人觉得很可怜，我抛弃了她之后，她会怎么样呢！贝贝尔见她赚不了钱，马上就会遗弃她的吧。这样，玛丽就会被夺走住宿、金钱和爱情。因此她将怎么样呢？

没有可能再做有钱人的情妇，那就只能恢复原状，重新站在街头，躲过警察的眼睛卖春，被押送到圣·拉扎尔，被卖到妓院，最后死在路旁，埋葬在无人祭祀的墓地……。亨利已经等了一周，九月的一天下午，亨利说了早就应该做的事。

“玛丽！”他平静地唤着，“我考虑再三，觉得我们还是互不见面的好，你的行李送往哪儿好呢？”

玛丽目不转睛地盯视着他，像是难以理解他的意思似的。“你是说让我离开这儿？”

“希望你能理解，原是一晚上的打算，结果来到这儿已有七个月了。这段时间我很快活，谢谢你了。我想已到了分手的时候了，我们不要争吵，好好地分手吧。”

亨利从外套的内口袋取出信封。

“这，很少一点儿，请收……”

说到一半，亨利停了下来。玛丽的脸色发白，从头顶到脚尖，就如大发雷霆般地哆哆嗦嗦地发起抖来。由于智力低下，对亨利说的意思还不甚明了，然而，身体（无论何时都要比脑袋来得敏锐的身体）就如迅速领悟到已濒临死亡的动物般地反应着。看到这种先于理解的肉体反应，亨利感到一阵恐惧。

亨利柔和地说：“你坐下，玛丽！”

玛丽一动也不动。

“我、我，你说我干了什么？”上下齿发出了咔嚓咔嚓的相撞声。“我尽了力，不是按你的吩咐什么都干了吗……如果你希望的话，我可以裸体做各种姿势，我不是连这种话都说了吗？……我替你擦家具都擦得干干净净的……？”

她就像难以相信似地一个劲地眨着眼睛，喘着气，声嘶力竭地说着。说话停顿时，她用舌尖舐了舐嘴唇。她一定以为那是愚蠢、不妥当的，拼命干活的结果，却以滚出去来报答不是太过分了嘛。

“你没干什么。”亨利安慰似地说。“你像亲人般地尽了力，只是我……”

“你看看！”玛丽揪住了亨利出于同情而编织的谎话，认为这是他承认了理亏。“连你不是也说我尽了力吗！”

“玛丽，求你了，不要再说了。”

“但是，不是你自己说我尽了力了吗？”因为她无法理解自己尽心尽力，对方还会提出分手。

“你让干的事，我有没有不干的呢？”

“求你了，不要说了。不要议论了。也会有怎么解释也解释不清楚的时候。就算是我不好吧。”

亨利递上了信封。“里面装有行商许可证。你不是说过想要弄一张的吗？是你的名义，所以不能卖也不能给人。你不是为了这才开始储蓄的吗？不该忘了呀。”

玛丽的头脑总算开始理解。可以从她睁得大大的眼里看到她正在渐渐地明白过来。

“不过，他会怎么说呢？”喃喃自语的玛丽忘记了亨利的存在，“他知道我被解雇了会怎么说呢？”

玛丽忽然抬起头，突然变得软颤颤地依偎起来。

“求你了亨利，不要赶我走……”绝望使她又恢复了猫似的姿势，整个

身体像是在诉说似地纠缠不离地贴了上来。

“我什么都干，所以，亨利……”说着说着哭泣起来。玛丽的双眸睁得大大的，绿色的眼珠立即充满了泪花。

“你说的和你希望的事我都做……”

说着，玛丽跪倒在亨利前，握起他的手，吻就像雨点般地落在手上。

“玛丽，快别这样。”亨利无法忍受这样悲惨的情景，不由得将头扭向一边。

但是，玛丽不予理会，继续把嘴唇压在亨利的手上。

她忽然又想了什么似的，解开衬衣，用手拨开衬裙的绸结，用双手裸露出乳房。“你不会讨厌这个的是吧？你不是说喜欢我吗？……你不是说过我漂亮吗？喂，你可以抚摸它，可以吻它，怎么干能行……”

以后发生的事，再也没有从亨利的记忆中抹去。玛丽边哭泣着，边邀他上床，当明白亨利不会答应她时，就苦苦哀求道，可以做模特儿、洗衣服、做饭、擦地板，什么活都能干，所以请不要赶走自己。

亨利用一只手捂住双眼，俯身在画架前坐着。不知为何此时的他想起了与断头台的露水同时消失的迪·巴尔夫人的话。她出生于贫民窟，有着一头金发。她睡倒在死刑执行人面前，把嘴唇贴在对方的手上，裸露出双乳，乞求慈悲。“求求你了，再等一分钟，再等一分钟！”玛丽突然站了起来，如同打算改变进攻的蝎子。“我的本意是对你充满了憎恨，知道吗？我一直在苦恼！我讨厌你，你那丑怪的容貌，短腿，矮个残废！不是连路也不能走吗？从一开始见面我就讨厌你。就连我在说爱你时，内心却是厌恶。被你触摸时，我身上都起了鸡皮疙瘩，没有贝贝尔我也不会来这儿了。因为是他去才……”

玛丽颦蹙的脸伸向他面前。

“还有！活该是个跛子，活该！”

玛丽的每句话里都充满了怒气。她发泄了之后，又尖厉地笑了起来。

“我不走！准会走呢？我说理由你听，因为你欠我钱。不要说没有，说好每天付一百法郎的，你不是只付了七十五个法郎吗？你说谎，是个骗子……”

她说话激烈得完全像发疯一般。她满不在乎地撒着谎，这种缺乏诚实不合逻辑的说法更像玛丽其人。一开始，亨利甚至觉得这种激烈的谩骂是值得庆幸的，这样事情就会进行得顺利些。每次这种充满侮辱的话语盖过来时，他的意志变得越发坚定。亨利终于说起了帕特这个名字。

“你再说一句，我就让帕特来把你带到圣·拉扎尔去。”这样，玛丽才恢复了理智。她浑身瘫软似地在长椅子上坐了下来，笨拙地扣上衬衣的纽扣，像孩子似地抽泣着。

“我的东西送到我姐姐那儿去，以后我会去取的。”

亨利走到玛丽身边，坐了下来，握住她的手。“不回贝贝尔那儿了吗？”

玛丽摇摇头，刹那间脸上出现了难以忍受的痛苦，“不能回去了……他并不爱我。他另有所爱，是个红头发……他想要的是我的钱……”

“爱一个并不爱自己的人是件痛苦的事情。”亨利低低地说，“你和我都明白这一点，不过，马上就会习惯独身生活的……”

“这是胡说，人是无法习惯过孑然一身的生活的……”

“什么时候你一定会遇上个对你柔情似水的男人的，一定的玛丽并没有

在听，也许是听不进去。她机械地整理头发，用手背拭去眼泪。……这种孩子般的动作打动了亨利的心。然后，她站了起来，接过亨利递过来的信封。然而她没有说声谢谢的话，迈着自动机器人似的步子离开了屋子。门仍然开着，许久、许久，还能听到她那下楼时的沉重步子声。

忽然，画室又恢复了宁静，在直射进来的阳光下，苍蝇发出了轻轻的振翅声。化妆粉的香味还在屋里荡漾着。再过两三天会消失殆尽的吧。

亨利曳着脚，回到了画架前，用大拇指套在调色板上，开始挥动画笔。

(七)

库退尔老爹的石版画作坊是间破烂的小屋。地点在圣母院后面的梅尼尔蒙坦地区。以前曾是个出租马车的店铺，因此，周围弥漫着难以形容的马粪臭，不过加上混合着印刷油墨、硝酸、阿拉伯胶、烟味、咖啡等等的味道，就显得并不那么难闻了。

亨利介绍了自己之后，谈起了来访的目的。库退尔老爹全神贯注地听着，目光落在横在印刷机基础部厚厚的四方形的石版印刷用的石头上。黑色的船形帽挪到了后脑勺，沉思般地捋着稀疏的下巴胡，看上去像个中国学者，也像个年老的山羊。

“你说的是海报？同齐德拉先生约好画广告画的……”“是彩印海报。”库退尔老爹点点头。

“听了你的说明，你好像没有石版画的经验。是这样吧？”“是的。”

“就是说连基础技术也没有掌握，是吗？”

“是的。”

接着是长时间的沉默，库退尔老爹不停地捋着稀疏的下巴胡。亨利的视线落在小屋的地板上，从靠墙堆积着的石头到印刷油墨罐，接着又落到了没有边的洗脸盆上，最后停留在煤气炉上煮着的监搪瓷咖啡壶上。窗前有一张桌子，平台印刷机上面有着一扇很大的毛玻璃天窗。竖在入口处的生了锈的招牌被微风吹得嘎吱嘎吱直响，不知从哪儿传来了小鸟的叫声。“你们说定的那幅彩色海报什么时候完成交给他呢？”老爹的问话里总让人觉得有着挖苦的味道。这时，他的视线第一次从印刷机上的石头处移开，落到了亨利的脸上。“要尽可能快些。齐德拉不断催促，一个劲地说这事关系到红磨坊的存亡。”

“原来如此。”

在接踵而来的沉默中，亨利仿佛觉得在库退尔老爹一个劲的拉扯下，胡子也稍稍变长了一些。

片刻之后，他就像是从冥想之中醒悟过来似的，冷冷地说：“你可以这么以为，最少要五年。”

“五年！”

“说不定需要六年。你不明白，石版画是所有印刷技术中最难最复杂的，还要上色，就更难了，譬如《埃尔萨雷姆的占领》这幅彩色石版画，为了制作这幅名作，伦敦的迪·哈维商会全力以赴也用了两年时间。”

他眯着眼睛打量着亨利。

“你的立场就像是一个完全没有作曲经验的人打算从事交响曲的创作。在你冒失地开始工作之前，我无论如何有必要先向你说明。即使这样，你如

要试试的话，我会乐意教你的。怎么样？”

“我干。什么时候可以开始麻烦您呢？”

“哪天想做，哪天就是吉日，现在马上也行。你把外套和帽子挂在那儿，围上这个围裙。首先，里道有拉非这词，是希腊语的里道斯和古拉香英组合成的，是写在石版上的意思。十八世纪巴伐利亚的一个名叫阿洛依斯·塞内费尔达的印刷业者发明的，真是个天才。在石头上画画时，应当注意的是……”

就这样，开始讲解。

九月过去了，十月过去了，街上刮着秋风，到处是七叶树的落叶。落叶被风吹起又落到了沟里，石版画作坊一切安然无恙。亨利一边聆听着雨点敲打天窗的声音，一边工作着。亨利每天来这儿，围上蓝色的围裙，就像扑在石头上似的，终日埋头学习技法。

不久，亨利让人送来了一箱科涅克白兰地，库退尔老爹也并不完全不让喝酒。“那么，就让我们为消除秋天的忧郁干一杯吧。”说着，一杯杯地喝着。

“你似乎生来就有石版术的才能，你说这是第一次，这是真的吗？”他对亨利的工作不由得瞠目而视。

过了不久，亨利不但掌握了传统的手法，甚至探索起了新的技法。库退尔老爹瞪着惊异的双眼看着进步神速的亨利。

“不行，不行！你不能那么干。”

“为什么？”

“至今从未有这么干过。石版画家中没有这么干过。”

一天早晨，亨利拿来了牙刷，浸在石版术用的墨汁里，用手指弹着。在石板的表面弹出了无数的斑点。

“你究竟在干些什么呀，”库退尔老爹跑近桌边，两眼瞪得圆圆的。

“我正在试新的技法。”

“用牙刷？不行、不行！这不行。没有一个石版家用牙刷干的。”

亨利耸了耸肩转过脸来笑道，“似乎不错，试试吗？”

上了年纪的手艺人手里拿着刷子，像扑在上面似的，弹着刷子毛。

“嗯，的确似乎不错。”他露出一副吃惊的神情，喃喃自语。“为什么从来没人想到过呢？你是个天生的石版画家，吐鲁斯先生。你说你没有经验？”

十月的一天下午，亨利正在石头上描画，这时好友莫里斯跑了进来。他刚打开门就兴奋地、气喘嘘嘘地叫道：

“出了大事了。提奥·凡·高中风被送到荷兰去了！布索先生让我担任画廊的负责人。”

从此，亨利每天一次、有时二次同莫里斯见面，到了晚上，他离开作坊，一定要坐着马车顺便去一下画廊。莫里斯卷着袖子，紧张地整理着画和版画，清点着提奥患病期间被忽视了的帐簿和其它东西，两人共进晚餐，互相倾吐着烦恼，从对方那儿汲取力量与幸福。

在石版画作坊，石版画正以惊人的速度进行着。亨利不听库退尔老爹的话，全心地投入了工作。“齐德拉会催个不停的。”当然，亨利的话也是事实。

亨利的手指沾满了油墨，面颊被粉笔弄脏了。怎么看都成了一个道地的

石版画家。他已经掌握了在石头上画画的技法，也学习了阴影和描画的手法，眼下，正打算试着大胆地向彩色石版画挑战。

库退尔老爹有时离开印刷机，来到亨利这儿看看，就是现在还一个劲地说：“不行、不行。”

但是，两人的关系发生了微妙的变化。他非常惊讶这个徒弟明显的进步，那令人吃惊得几乎 53 蜡像馆中的画室一隅。左起为劳特累窒息的才能，几乎没有克、阿维利尔·拉·古吕、凡·高和什么技术上的困难的正瓦朗当确方法，使他感到了一种难以形容的不安。这个爱喝酒的小个残废，真是奇特的人，说不定是个天才。

圣诞节刚过，亨利向库退尔老爹提出休息两三天。

“我想就要开始画海报了。”

下一周，整整一周，亨利同拉·古吕和瓦朗当三人关在画室里。亨利一步也不外出，谁都不见，观察着两个模特儿，几乎彻夜不眠。他心不在焉地将鲁贝夫人送来的食品放进嘴里，而且绝大多数是忘了吃。

他夜以继日地干着，紧紧地伏在制图桌上画着，只有点烟和往酒杯里斟科涅克白兰地时才停下手里的工作。地上铺满了海报草稿和烟蒂。草稿一幅比一幅单纯、大胆和有力，终于达到了亨利所追求的有完美的线条和光学冲击的境地。

亨利把水彩画稿交给了库退尔老爹。这位上了年纪的印刷师，看了一眼瓦朗当的魔术般的剪影和拉·古吕舒展着的薄内衣，马上就觉得胡子硬了起来，头发矗了起来。

“这不能印。”“为什么？”

“首先，石版印刷没有这种颜色。”

“没有，就等做好了再印。”

“第二，如果这幅海报在街上散发开来的话，大家的手都要扭到后面去了。你画了它，我犯了帮凶罪，齐德拉置于众目睽睽之下。夏尔露·莱维是不该印刷……”

“明白了，无论如何开始工作吧。”

说来原稿画得极其纤细，所以翻过来画是难度很大的事。在粒状的表面用粉笔加上阴影、点刻，在呈黑色的地方涂满石版画用的墨汁，这需要大量的时间和精力。还有，会不会受到官方的取缔呢？亨利在不安中连续工作了几天。

终于过了蚀刻阶段。这次由库退尔老爹出马了，他屏住气，捋着胡子，如同演剧般地举行了祈祷仪式。祈求在天之灵的石版画发明家阿洛依斯·塞内费尔达的帮助。

“手一发慌一切都完了。”他脱去船形帽，搔了搔脑袋，然后小心翼翼地往阿拉伯胶里滴了两三滴硝酸。“滴的不够，溶液就无法侵蚀，放得太多，细线会断裂。我做好了思想准备，会失败两三张……”

蚀刻进行得很顺利，开始了试印。库退尔老爹又困惑起来。没有淡绿色的墨汁。这个绿究竟是哪一种绿呢？像绿又不是绿，也不是蓝、黄、粉红、绿色……总之不是单纯的绿色。这个颜色可不好办呐。

“换墨汁试吧。”

一天晚上，亨利出现在红磨坊。他艰难地朝酒吧走去。“你好，吐鲁斯先生。”

沙拉一看到亨利，就用欢快的声音大声地招呼起来。“好久不见了，唉呀！你的脸怎么了？面颊上涂着彩虹的七种颜色。”

亨利在沙拉面前停了下来，喘着气伸过一只手去抓住了柜台边。

“请给我来一杯科涅克白兰地。”

沙拉往高脚酒杯里斟上满满的一杯白兰地，上身探出柜台递了过去。

“唉呀！气都喘不过来了……喝的太快不好，胃会烧坏的。”亨利把身子提起来似的在高高的凳子上坐了下来。

“你对齐德拉说，让他叫莱维去库退尔老爹那儿取石版，剩下的只是印海报了。”

沙拉温柔的大眼睛凝视着亨利。“我早就认为你一定会干的，因为是你，你是个守信用的人。”

在亨利印海报期间，独立美术家协会正计划举办春展，执行委员会在蒙马特尔的一个咖啡馆的里屋开了好几次会议。一天晚上，亨利到达时，委员会已开始，亨利在修拉的邻座坐了下来，召集人是杜波瓦·皮埃先生。亨利进来时，他正焦躁地用匙子敲打着苦艾酒的酒杯，催促大家肃静下来。“安静，安静！请不要忘了现在正在召开委员会。有条文规定，会议中请不要窃窃私语，怎么样，请大家安静下来。”委员们并不在意地互相说着笑话，借火柴，点燃烟斗，叫饮料，很是热闹。杜波瓦·皮埃毫无办法地耸了耸肩，将匙子放在桌上，身子靠在椅背上，与邻座交谈起来。

“这种状态已持续了一个多小时了。”修拉对开始解大衣纽扣的亨利轻声说道：“没关系，还没开始呢、马上就会静下来的。”“来杯科涅克白兰地”亨利朝走过来的侍者说。

他刚用过餐，感到心情十分舒畅。

“点描怎么样？”“画马戏团画得汗水淋漓。”稳健的青年画家抚摸了一下脸上的络腮胡。构图非常难，而且室内的明暗也很难，与之相比，我的《大碗岛上的星期天》倒像个孩子玩耍的东西。会议结束之后，如有时间，请你看看。”

忽然，召集人又用匙子敲了起来。与刚才不同的是，他那患肝病的脸上堆满了怒气。

“要等到什么才会静下来！”他用凶恶的表情叫着。“集体罚款！”

这样，秩序总算降临屋子。

他把脸转向一位身上紧紧裹着一身旧衣衫的矮胖子。矮胖子正像一头兴奋的海驴凝视着召集人。

“那么，卢梭先生请您说，但是长篇大论可使人为难。”亨利·卢梭慢吞吞地站了起来。

“主席先生，以及各位同僚。”说着，他首先颇有礼貌地低下了头。“一百年前光荣的七月十四日……”

“抓住要点说吧。这次你想说些什么牢骚话了！我们又不能在这儿呆一个晚上。”

卢梭心头火起，干瞪着眼。“去年，画展的做法有许多各种各样的苦衷。例如仍有垂直挂，没有注意色彩效果，等等。由于这些原因，没有给予评论家强烈的印象。以我的画为例……”

“明白了。”召集人插嘴说。“不用说也明白。”“但是，还没完呢！”

“完了，停止发言，坐下。”

恬静的修拉坐立不安，客气地说：

“卢梭！你来当展览的负责人怎么样？为了您，我将愉快地辞职。”

抗议声此起彼伏。

“不行，不行，坐下！卢梭先生”召集人叫道，“你一直站着。”他用拳头敲着桌子。

“诸位请安静下来。下面请担任会计的皮毕纳特先生作财政报告。”

屋里一下子陷入了不安的沉默之中，一位面带哀愁的男人站了起来，从外套的口袋里掏出本小小的黑革帐本。

“实在遗憾，我必须告诉诸位财政上正濒临危机。”他移动一下金丝边眼镜的位置，透过镜边看了眼并排而坐的委员们。“金库几乎空空，这种状况在一部分人交纳会费之前，已不可能有所好转。”

他在一片寂静中回到了座位上。

财政是个棘手的问题。召集人开始解救会场上充满着的可悲气氛。他首先用华丽的辞藻称赞了皮毕纳特对于协会的贡献，感谢这个具有启发性的财政报告。“的确，艺术家对于金钱问题有不熟悉的地方，仔细想想，我本人对于这一点也有所怠慢，说实话是完全忘了会费之事。因为这个原因，请担任会计的人今后还要婉转地督促交纳会费。我想由于这次督促，本会的财政状况会马上出现好转。”

连气都没有喘一口，召集人又急忙把脸转向亨利。

“众所周知，吐鲁斯-劳特累克先生承担协会的目录工作。本委员会现在请他发表同印刷厂交涉的结果。”

“没有什么可奉告的。”亨利首先说，“实际情况是这样的，印刷厂坚持凡是去年没有付商品目录费的，今年不许开始新的工作，所以谈判破裂了。我想，在这种情况下，如果我们换一个不会为钱而喋喋不休的业主，怎么样？”

这时，召集人又伸出了拯救之手。

“为钱发疯了。商人都是金钱狂，他们意识不到印刷协会目录是件多么荣耀的事，真是可悲。因此，根据吐鲁斯-劳特累克先生的提案，在这种情况下，在乡下找一个不太贪婪的纯粹的业主，这也许是个方法。”

亨利·卢梭站了起来。

召集人大喝一声：“坐下！卢梭。”

“可是，主席先生，我……”

“我没有时间听你接连不断地说这些无意义的事。”

以后，委员会埋头处理起事务来。宣读完议事录后，询问对此是否赞同，提出动议时，要征求有无支持的，然后经过讨论，进行表决。对于为了纪念凡·高和他的弟弟提奥，专设一室展示凡·高的画这一提案，全场一致通过。

会议接近尾声，召集人已戴上赛马帽时，一位委员提出是否可以在一年一度的协会展览会上设立审查制度。于是在这以后的一小时，委员会进行了空前的激烈争论。

关于该不该建立审查制度的问题，大家私下里早有所议论，但在公开场合提出来却还是第一次。难道独立美术协会不该向学院式的官展看齐，设立审查委员会，去掉那些拙劣调情的作品，排斥外行和胡乱挥动画笔的疯子吗？

“我支持这个意见。”亨利·卢梭站了起来。“我们的展览会白白地惹人嘲笑。要排斥损害艺术威信的外行画，只有采用审查制度。”

卢梭的发言得到了令人吃惊的支持，委员们一个又一个地站了起来表示赞同。“完全正确。……我们的展览会成了茶会，宛如马戏一般……。人们不是为了欣赏，而是为了嘲笑而来的……这完全是因为没有审查所引起的。”

一本正经的意见后面，可以隐约看到长期以来所遭受的挫折感以及革新者们对上层社会和权威的官印的渴望。这是一种想审查别人的画、对他人行使权力，即使是在独立美术家协会这样的组织中也想成为其中的中坚、做一名贵族的渴望。

“我反对这个建议。”亨利大声叫道，并用手杖击着铺着大理石的桌子。

“我也反对。”烟雾弥漫中传来修拉的响应声。

委员受到这两名反对者的打击，刹那间变得沉默无言。

亨利继续说道：“观众们对于我们的画嗤之以鼻，这是事实，这说明什么呢？人们不是对于伦勃朗的《夜巡》、马内的《奥林匹亚》也嗤之以鼻的吗？傻瓜才首先采取嘲笑的态度，因为嘲笑比努力去理解要来得轻松。我们的展览会展出过几幅极其拙劣的画，这也是事实，然而，也有一些在别处绝对没机会观赏到的、极其优秀的作品。哪些是艺术上成功的，哪些是不好的，我们可以说能判断吗？自古以来，只要是同僚的作品，画家大都给予完全错误的评价，这也是历史事实。米开朗基罗轻视达·芬奇，达维特揶揄华托，安格尔揶揄德拉克洛瓦就是这种情况，印象派的画家曾以塞尚为耻，然而，如今塞尚认为会画画的只有自己一人！因此，我们保持现在这样就行，不是可以给所有人机会吗？我们中间谁是伟大的艺术家，谁不是，这是由时间决定的吧！如果有必要审查的话，那只有‘时间’才应是我们的审查者。”

提议被否决了。召集人匆匆宣布体会之后说：“快走吧，慢吞吞的又有傻瓜会提出异议的。”亨利去修拉的画室看画时，已过深夜。

二月的一个下午。在巴黎的德·拉·维尔德美术馆里，亨利坐在圆椅子上，修拉正在帮忙挂凡·高的画。这是在为即将来临的独立美术家协会画展作准备。说是帮忙，他也只是读读膝盖上翻开的目录而已。往墙上敲钉子，镜框后面按上螺丝等这些工作都是由大个画家干的。

“这是几号？”修拉问。嘴里衔着满满一嘴钉子。“二十八号再往左一点儿，修拉。”

修拉把画布放直。

“这样行了吗？”

亨利隔着厚厚的镜片，眯着两眼，“行啦，很好。来，从这儿看。”

修拉迈步朝亨利走去。点燃了烟斗之后，嗯的一声，在地板上坐了下来。

两人看着凡·高的画，好久，好久。

修拉摇摇头，叹了口气。“我不能理解为什么能画这样的画。光学上错误的地方也显得这么好，在闪闪发光呢！”“你不觉得看上去像绿色的火焰吗？”亨利看着凡·高那哆嗦着的线条说。“这样的作品两三个小时就完成了，这太伟大了。听说在奥维尔度过的八个星期里，他画了近五十件作品。即使这样，他还盼望成为一个点彩画家。还真有点可怜呐。”“八个星期五十件？”修拉难以置信似地重复着。忽然，他激烈地咳嗽，脸上出现了痛苦的红晕，过了好一会儿才控制住。

“你要注意这种咳嗽了。”亨利关切地看着他的脸色说：“因为正在流

行重病呢。”

“好像昨夜在画室感冒了。火炉灭了，我怕麻烦，随它去吧。”

修拉清了清嗓子，用手帕擦了擦嘴。

“你听说了吗？高更下个月要去塔希提岛。”

“真的？”亨利也点燃了香烟，一边又问，“经你这么一说，有种最终还是这么做了的感觉。无论怎么说，这十年，他似乎开口就是椰子和裸女，不过，你看着，马上就会回来的。你还记得两三年前上马提尼岛的事吗？他打定主意一辈子住那儿的，结果因为夏季繁华时期过了，就回来了。不是说，讨厌在巴拿马运河的工地上工作吗？”

“听说要开送别晚餐会。”

“该不是叫管乐队去车站吧，什么事不大张旗鼓，他是不甘心的，这个人。”

修拉悄悄地瞟了亨利一眼，“你似乎对他不怀好感呐。”说着大笑起来。

“在阿尔他曾经算计过文森特。他对着文森特，让他叫自己‘先生’，这是什么事。而且，我讨厌他的装腔作势。穿一双雕刻的木靴，穿着刺绣的毛衣。他有才华，然而同文森特的才华相比，连一半都不及。看过他画的《天使与雅各》吗？就像雅各在给天使诊脉，还有他的《黄色的基督》怎么样？他画的宗教画看上去不诚实。干过金融业的人转向画家，总让人有难以信任之感。卢梭也许是个愚笨、无聊的家伙，但是他是个诚实的人，这是毫无疑问的。顺便想起的加恩格尔的画中有些地方画得不错……我是这么认为的，你看过吗？想看的话，什么时候去访问他的画室，完全值得一看。但是，高更怎么样呢？他有虚张声势的地方，常常炫耀自己有才干的地方，不这么看不行。一眼看上去的天真烂漫是演戏，至少我是这么看的。如果说有什么是讨人嫌的，那么没有比那种装出来的朴素更令人讨厌的了。”“还没有到发现自己的程度呐。”修拉宽容地劝解道。“也许。”亨利耸了耸肩。“去塔希提岛，就能抓住自己了吧。那些不谈了，工作吧。……哦，下面是二十九号，《向日葵》。”

修拉刚站起身，马上又是一阵咳嗽。身子弯成了两半儿。咳嗽比刚才更为厉害。

“喉咙痛极了。”好容易才能说话。“我不知道什么地方不好。这种病状还是第一次。”

“还是回家吧，挂画明天也行，叫马车带你回去吧。已经很晚了，您母亲在担心吧。”

第二天，修拉没有去展览厅，亨利坐着马车去了马吉塔大街，了解到他发高烧正躺着。

“现在躺着。”修拉的母亲用手指压着嘴唇说。“他一直睡不着。医生说，过两三天就会好的。”

三月十日，是独立派画展的第一天。一开门，严肃的展览厅里就充满了观众的笑声。

亨利·卢梭穿着大礼服和铮亮的皮鞋，开始向那些在自己画前留步的人们演说起来。他首先深深鞠了一躬。“我是亨利·卢梭，原先是下土、海关职员。他接着指着自已的画，”这些杰出的作品是我画的。请看那棵树！如果装饰在房间里，那房间也会变得格外好看，二十五个法朗怎么样？”声音渐渐地低了下来。“是吗，那就便宜一点儿，二十个法朗吧……二十个法朗

可是便宜了呀。怎么？太贵？十八个怎么样？不行？”

凡·高的画几乎无人注意。然而，观众们却在修拉的作品前留步，不断地爆发出一阵阵笑声。闷闪发亮的大海和风平浪静的风景，这些都用冒着蒸气般的笔法画的，这被说成了展览会最滑稽的画了。取笑的人看了那画，给它取名为‘糖果画法’这话很快就成了流行语。可是，修拉逃脱了揶揄和酷评，当时他正被原因不明的发烧缠身，徘徊在死亡的边缘。

亨利每天坐车去马吉塔大街，看望修拉。他站在门口听其母亲讲述病情，这时也能听到濒死的修拉那粗粗的呼哧声。一天早晨，他的母亲打开门，用一双哭红了的眼睛紧紧地盯着亨利。在屏息的亨利面前，有那么一瞬，她颤抖着双唇，蒙住了脸，好一会儿，她抬起帘，说：“去见一面吧。一小时前他去世了。”

凡·高的自杀仅是不久前的事，亨利无法不从修拉的死上受到强烈的打击。两人都还那么年轻。赐予他们过多才能的上帝啊，为什么这么无情地摘去即将盛开的大朵鲜花呢？！这是葬礼后第三天的事。亨利坐在画架前，似听非听地听着鲁贝夫人说话。这时，传来了一阵慌慌张张上楼的脚步声，画室的门被推开了，齐德拉跑了进来。他大口大口地喘着气，兴奋地说：“我打莱维处来，你的海报印出来了，今晚就把它张贴出去，那样明天一早，整个巴黎的行人就会看到的，你！”

(八)

“看到了？”

“看到那个了吧。”

早晨嘟哝的东西，当夜幕降临时，已成了沸腾般的合唱。“你说看到了的是个什么呀？”

“当然是那张海报！女的在跳舞的那张！”

“那够厉害的！”

“不、是了不起的艺术品！”

“极端地不干净！”

“是杰作！”

突然出现的无聊之作，难以抵抗之作，然而，它的存在又是不可否认的事实。人们被它吸引，受其打击，整个巴黎哗然了。到处贴着海报，既无法躲避，也不能忘却，它从墙上、小卖店、公共厕所里跳了出来，海报前是黑压压的人群。从他们的嘴里跳出了淫乱的笑话，闹：

得交通都被阻塞了。警官督促、威胁人群散开，甚至扬起手臂大发雷霆。“在大厅，看到了女人裸露的屁股吗？讨厌，滚开！滚开！”

这时，有人在左边叫道：“是劳特累克！”

“劳特累克！”

“劳特累克！”

“劳特累克！”

这个名字在咖啡店、车间、俱乐部、理发店、裁缝的工作地、时髦的香榭丽舍餐厅，以及那些马车夫们边盯着马车、边舀汤的廉价食堂，从一张嘴传到了另一张嘴里。

报纸也不甘落后地大书特书起来，也有大声疾呼那张海报是恶魔的行

为，应立即撤除，也有人赞扬这种东西是前所未闻的卓越的艺术。有识之士和道学者发出警告，这将损害巴黎未成年人的纯真之心，叹息这么一来，女性将不能在巴黎的街头阔步。

另一方面，很多画家和评论家主动起来拥护海报。把它誉为是具有高度道德的艺术作品，对本世纪末道德的绝妙讽刺，还有的说它是濒死的文明的墓志铭，红磨坊的海报画是幅力作。譬如，把春天的剪影说成是荷尔拜因的作品也不奇怪，戴着帽子、的确使人有种不吉利之感的削瘦的男人，真是和“死的舞蹈”高手这一称呼极其相符。由于这幅海报石版画从坛子的标签和雪茄烟的纸袋印刷上解放了出来，加入了画刊、艺术的行列，怎么说也并言过其实。吐鲁斯-劳特累克将艺术从小巷里拖了出来！

在巴黎最感惊讶的是劳特累克本人。在溪谷里投上一颗小石子，爆发了一场大雪崩，他的心情真是如此。

“真是难以理解。这哗然究竟是怎么回事。”亨利对莫里斯吐露了心曲。

“你的海报可以说是一种冲击。这点，你也必须承认。”

“你在说什么呀，海报本该就是这样的嘛，我只是帮助了红磨坊招揽顾客，并不是引起一场革命！”

“哦！不要这么兴奋，吃饭吧。你的母亲会怎么想呢？”

“是呀，她什么也不和我说，我不知道，连她是否看过也不甚了解，这些就不去管它了。托它的福，我的生活似乎也成了乱糟糟的了。”

“这又是为了什么呢？”

“无法工作了呀！也不知是从哪儿听来的，很多人拥入我的画室，让我替他们画海报，不用说有紧腰衣、香水和油脂的制造商，其中甚至还有剧场主和女演员。”

“那，你是怎么回答的呢？”

“我让他们回去了。每天早晨，鲁贝夫人拿来一叠邀请书，发邀请书的人尽是些不认识的人名。”

“邀请书怎么处理呢？”

“让她作火炉的引火物烧了，没有其它处理方法了。”“偶尔打开看看也没什么不可以吧，平时和那些抬不起头来的人交往，所以和上流社会的人们见上一面也会使心情舒畅的吧。不过你打算在蒙马特尔住一辈子吗？”

“嗯！”

“晚上，仅仅去红磨坊不觉得乏味吗？和聚集在蒙马特尔的‘残兵败将’们一起固然不错，但是，也不妨试着和那些人生成功者，具有良好教养的人稍稍接触一下。如有这份闲心的话，我可以请纳顿逊夫妇介绍。纳顿逊夫人是巴黎第一美人，而且是个知识妇女，事实上，是她提出让我带你一起去的。……”“我哪儿也不想去。去红磨坊就很幸福了。他们都了解我，待我很好。说起红磨坊，我想起了有一位在那儿跳舞的新来的女孩，想让你见见面，名字叫简·阿弗莉尔……”

这五、六年，亨利和父亲的关系处得不太好。在母亲的指责下，他也偶尔去看望过父亲，但见面时，双方都苦于掩饰自己不很平静的心情。

一天早晨，父亲咕咚咕咚地走进了画室，那是海报在街头披露后不久的事。他说了“你画那种东西”之后，好一会儿再也没说什么，因为生气，脸色变得苍白。“舞厅的海报上竟写上了我们家的名字！如果你不是残废的话，我会给你一鞭子的！”

血从亨利的脸上褪去，耳边响着父亲发怒的的声音。亨利有好一会儿盯着伯爵握着金手杖嗦嗦发抖的手。

突然，恐怖从亨利身上消失，相反，怒气不断涌来。给我一鞭子是什么事，不管是不是残废，我不还是吐鲁斯-劳特累克家的一员吗？

亨利抬起头。

“这次访问的目的好像不是建设性的。”亨利沉着地冷冷说道，厚厚的镜片深处的双眼没有一点恐怖。“我的作品不合父亲的意，这很遗憾没能一起驱车行驶在香榭丽舍也是件遗憾之事。”

“我知道，因为我是个残废，父亲觉得脸上无光，就是我也觉得丢脸，因为我并没有希望你们生下我却生下了我来。然而，遗憾的是我是个独子，应该继承家业。父亲讨厌我，我说不准也同样如此。我先声明在前，我不怕父亲，从前崇拜你，然而现在不了。以前，我和妈妈需要父亲的爱情、理解，更需要一起生活。但是，父亲背弃了我们的期望，所以，这种争执已经结束了，以后我希望互不干涉地活下去。关于我的作品，我按自己所弃欢的署名，在自己的创作上写上自己的名字，我不需要什么谦虚吧。”

“什么创作！”伯爵嘲笑似地说。“你打算把这也算作创作吗？”他对着挂在墙上的画，挥着手臂。“这只是黄色的劣作！是在妓院和舞厅纵饮、沉溺于玩乐的借口！”

“我称之为创作！”亨利重复道。

“什么是创作，什么不是创作，没有创作过的父亲怎么会理解呢！因为你认为我们是大领主，是剑的领主，因此不干活也行，活是农奴和资产阶级干的。你认为虽然我们失去了所给的一切，但是，社会对于我们的尊敬是理所当然的。我们过于高尚，充满着自傲和偏见。坚持近亲结婚的结果，造就了个无用人。只会骑在马背上杀死毫无防备的野生动物。充其量运气好的话，在战场上堂堂正正地战死。我们被家族姓氏的光荣所包围，就像出生在这个家是个惊人的业绩。说实在的，我们的世界已和凡尔赛宫以及玛丽·爱德华共同死去。也就是说，我们是过去的化石，遥远得几乎能与恐龙相提并论，没有存在价值的。父亲说我同妓女交往，是的，当然在交往，毋宁说我感谢她们和我交往。除了妓女之外，有什么女人会同我交往呢？连喝酒也遭到了非难。事实上我是在喝。而且不仅仅是喝，酒量在日益增大。什么？因为饮酒能忘记自己的丑陋、孤独和脚痛。父亲如是我的话，会怎么样呢？如果像我这样必须要拽腿而行的话，你会是怎么一种心情呢？当然，我饮酒，如果是父亲的话，就不饮了吗？准都有个逃避现实的办法。妈妈有祈祷，父亲不是有鹰和马吗？我有科涅克的白兰地。我要问一句，父亲要让我干什么呢？你说说，一生躺在长椅子上度过去吗？我试过，忍受不了，也许父亲也难以忍受吧！”

亨利闭上嘴，凝视着父亲。

伯爵在亨利面前，像画中人似的始终一动也不动地站着，燃烧般的怒气从眼里消失，站在那儿的是一个自傲、孤独、已到暮年的老翁。刹那间，带有绸领子的大礼眼褪色消失了，取而代之站在那儿的是披着金色盔甲、连环甲和长长的雷蒙四世木盾的吐鲁斯伯爵，铠甲在阳光下闪闪发光，四处响彻着战马奋勇向前的嘶叫声和嘹亮的喇叭声……。

幻觉消失，父亲又重新变成了一个打着漂亮的绑腿、戴着阔领带的巴黎游客。一瞬间，亨利对于出生在五世纪末、放荡不羁的封建领主感到无限的

亲切，如果可以的话，他真想握住父亲的手说，你的心情我明白，我痛切地了解了父亲的悲伤，病态般的自傲，对于过去的无益的崇拜，也许我是个残废，但是我毕竟是个行将消亡的社会阶层的一员，吐鲁斯-劳特累克家的直系。然而，说了又会怎么样呢？什么也不会变的……。

“亨利，这是最后一次了。”父亲的声音是那么的嘶哑，不知为什么显得那么遥远。“我们不会再见面了，你就干你喜欢干的，按你的生活方式生活下去吧。但是，你不要来找我请求帮助，我不会助你一臂之力的。”

“一直是这么过来的，对于将来我也不抱希望。”

伯爵像客人般地倾斜了一下帽子，迈着滞涩的步子向外走去。

顷刻间，亨利感到一阵寒气袭来，他拖拽着双腿来到桌边，往酒杯里倒着科涅克白兰地。

海报张贴出来五、六个月了，亨利至今仍然无意离开蒙马特尔。

“对红磨坊你还不觉得腻啊。”莫里斯再三问。“每晚去同一个地方，见到的老是这些面孔，随声附和那些肆无忌惮地贬低画商和评论家的家伙。你恐怕是巴黎最成功的画家吧，却和抬不起头来的家伙一起生活，这又是为了什么？如果你想同那些即使在巴黎也是数一数二的美人、有教养的人、名人交往的话，可以任意挑选，你却奉陪那些吹牛大王和敲诈勒索之辈，这有什么趣味呢？”

“我不愿同那种只看到我的脚的俗人交往。”

“又是脚！一直脚、脚的说不停，讨厌！就像人家只看到你的脚似的。这是错觉，你要我说多少遍才能明白。我说起过纳顿逊夫妇的事吧？也许没有比遇到这对夫妇，更令人心愉快的了。米西亚·纳顿逊几个月之前就说了让我带你去她家，她是个杰出的钢琴家，而且绘画的造诣也很深，她收集了不少精品呐。”

“女人是不会对画感兴趣的。”亨利瞧不起似的耸了耸肩。“特别是社交界的女人。说收集画，其实那只不过是收集画师的一个借口。女人理解不了画，那只是为了可以喋喋不休地论画作借口和姿态。我要问你一句，红磨坊什么地方不好？我可是喜欢它。那儿的噪音、照明、庸俗、尘埃飞扬，这一切我都喜欢。同沙拉和康康舞女闲聊、格外快乐。齐德拉特别殷勤的款待，让侍者往我的桌子送香槟，不要钱，这使我有些不安……”

“不是靠了你，顾客才盈门的吗？是一些便宜货吧。”

“你不要说个没完。你有纳顿逊夫妇，我有红磨坊。”

亨利嘴上说喜欢这儿不想离开，其实，对于蒙马特尔亨利并不见得没有厌倦，对于一跨进咖啡馆、就朝他走来的那帮人，他并不寄于幻想，他已经听烦了他们的豪言壮语和对于这个世道的怨恨。康康舞的舞女也变了，爱丽舍·蒙马特时候的清澈见底、天真无邪已经不见了，红磨坊开业仅建三年就把她们变成了厉害的商业女了。由于海报的成功，拉·古吕红了起来，成了康康舞的女王，同时她也染上了令人讨厌的傲慢。她坚信，每天晚上舞厅里济济一堂的顾客都是慕自己的魅力而来的。她的傲慢是无止境的，有一次，她边跳着康康舞，一边朝威尔斯亲王大声说：“这不错，威尔斯！今夜我请客喝香槟！”在亨利看来，她早已不是蒙马特尔百姓开朗的象征，把她作为画画的素材他毫无兴趣。可是，要驱走可以算之为病态的留恋，把他从这个断言一生居住的地区赶走的话，需要一系列戏剧性的变故。

一天晚上，进行大型的劈叉演出时，一名舞女死了。三天后，亨利的好

友贝尔特来访问了画室，含泪说，有一名舞女被男人杀死了。听她说格利舞厅被警察封闭了。她在安布瓦兹街的妓院找到工作之前，在画室住了三天。其余的女子分散在整个巴黎。

亨利刚从这些打击中振作起来，马上又传来了简·阿维尔去弗里·贝舍尔酒吧工作的消息。

受最后一次打击的是一个多月后。

那天晚上，齐德拉来到亨利的桌边，同往常一样，他的嘴里含着没有点燃的雪茄，搓着手：

“总算干起来了！契约也都互换了。我把红磨坊让给了别人，吐鲁斯先生，瞧，我说过可以抓百万元钱的吧！抓到了。但是，我不是那种坐着算帐度日的人，我要开新店，地点在香榭丽舍，名叫‘巴黎花园’怎么样？我把沙拉带去。”

亨利突然想起了母亲说必须去上学的那个遥远的九月的下午。现在和那时的心情完全一样。周围的世界在嘎吱嘎吱地崩溃。没有沙拉和齐德拉的红磨坊已不成其为红磨坊。那么，今后怎么办呢？有关红磨坊的画已画了不少，想说的也已经说了，今后也只是重复而已吧。也许正如莫里斯所说，应该离开这儿，与不同的人接触了，亨利忽然这么想。

当天夜里，亨利看了康康舞，却没有画素描，表演结束后，亨利走到酒吧，同沙拉告别，接着是格斯顿，这是亨利喜欢的侍者。临走时，同特莱莫·拉达握了握手。亨利在挂在大厅里的那幅马戏团画前停下脚步，看了许久。

他从开始启动的马车窗里往外眺望，红色的翅膀闪烁着、转动着。也许是感伤的缘故吧，亨利想，这翅膀是为自己，只是为自己才转的，它就这样，慢悠悠地转动着表示告别了，亨利无法不这么认为。

“再见，红磨坊。”

亨利如同和老朋友道别那样微微地挥动着手，接着更小声地喃喃说：“再见，蒙马特尔。”

莫里斯把他介绍给纳顿逊夫妇是两三天后的事了。门口穿着制服的仆人取走了两人的帽子和手套，帮着脱下了无袖外套。两个青年穿过大厅，在通往客厅的宽阔石阶上停下了脚步。他们调整了一下呼吸，飞快地瞥了一眼过于宽敞的屋子。到处放着用细缎做灯罩的灯，大理石的壁炉里木柴燃烧着，冒着通红的火焰，屋子里却显得昏暗。屋子一角的大钢琴就像竖琴的灵柩。日用器具处挂着有花边的平绒，到处集聚着穿着嵌有珠宝的晚礼服的女人。男人们留着胡子，衬衣的胸前闪闪发亮，一边啜着西班牙的葡萄酒，一边在殷勤地交谈着。带着白手套的仆人，一手托着盘子到处兜来兜去。

亨利一眼就注意到了米西亚·纳顿逊。这并不是因为她最美，而是因为他突然感到了这屋子的主人一定是这位女性。

她有点拘谨。手提着带有玫瑰花图案的波纹绸长袍的裙边，满脸含笑，一只手向前伸着，在衣服沙沙的磨擦声中走了过来。

“啊！裘扬先生，您把朋友带来了，我太高兴了。”

接着，她转向亨利：

“初次见面，吐鲁斯-劳特累克先生，总算见到您了。”低低的音色里有着一斯拉夫音。“也许你没注意，我几个月前就千方百计地请他带您来。都等得不耐烦了。让我单独留一会吧，行吗？”

说着，她那充满魅力的微笑从正面同亨利打了个照面。

米丽阿姆

(一)

傻瓜睁开双眼，发现一切都是假的，只不过是场残酷的玩笑，这需要多长时间呢？“大约要五年吧。”亨利小声嘟囔着，并小声哈、哈、哈地笑了起来。“因为我就花了这么长时间。”

他的身子随马车摇晃了一会儿，感觉很愉快。歌剧院大街就是下午很晚了，还是门庭若市。打扮得花枝招展的金发女演员在马车上向亨利招手致意，亨利将绸缎帽稍稍倾斜一下，从大衣的毛皮衣领上拂去香烟灰，身子朝前欠了欠，对马车夫说：

“不去维巴家了，去画廊，裘扬那儿，弗奥雷斯特街九号。”

是的，醒悟到这只是个玩笑，已用了整整五年之久。五年太长了。……尽管如此，为了使自己忘记自己是残废这一事实，又何必那么兴师动众呢？譬如米西亚，她没必要对我那么笑容满面的。

为了把那些自己想要的东西弄到手，她用了微笑这一手段。这微笑是凭智慧能发出的，却有点过分理智了，而事实是那微笑使她的沙龙成了巴黎最有名的社交场所。她从竞争对手的沙龙夺走了左拉、克列孟梭、阿纳托尔·弗朗斯这些知名人士。……如果是那样的话，这给予可怜的残废者什么影响，也是不难想象的。这给了他致命的一击，把他的心脏翻了过来，荡涤了他残存的理性，使他在长达五年的梦幻中开始犹疑不决。

何况，那天晚上她的美是无法形容的。把美和典雅的趣味及金钱这三者合并为一（她是三者具备），有时就会发挥令人恐惧的力量。可以说，她是美貌与金钱的力量能够得其所哉的典型。财富并不和所有的人相配，然而却和她很配。她的发型是由最高级的美容师做的，这一目了然；穿衣服时，也许有侍女在旁侍候，帮忙搭上搭钩和金属卡子；玫瑰色的波纹绸衣裳一定是在瓦兹或巴甘定做的，花了很多的钱。

他早就注意到了当时芳年二十七岁的她，长袍里面穿着昂贵的质地很薄的女内衣，和考究的阿兰松花边，女内衣里面，藏着桃子似的细腻滑润的洁白的肌肤。

现在细想起来，她不该向我含有那样的微笑，那应当说是残酷的，等于用大炮轰击兔子那样的浪费，她只要用一般热情的微笑就行了。那天晚上遇见的那些人不那么奉承我该多好。他们不该不停地称赞海报，如果挤眉弄眼，窃窃私语地说，“唷，那么难看！看那张脸！可怜的脸”！那就好了，这种态度对于我才是亲切的。然而，他们说的好话，让人觉得是在欢迎我，更不好是给了他一种成名的错觉。

我可以回忆起那晚上的所有事情。来的是谁，妇人们穿着什么衣服，人们都交谈了些什么，自己又说了些什么，就连脑子里考虑的事都能记忆犹新。绿色和纯金色的食堂阴森森的令人恐惧，使人想起了法国银行的地下室。可是，这也不过是刚开始时的感觉，当罗斯特·普赞特出来时，气氛已变得轻

左拉（Zola，Emile1840—1902），法国小说家。

克列孟梭（Clemenceau，GeorgesEugèneBenjamin1841—1929）法国政治家。1906—1909年，1907—1920年，两度任总理。

松，甚至感到亲切。沙拉·贝尔那坐在柯米特·德彪西与奥斯卡·米德间，穿着波形圆边的白上衣。阿纳托尔·弗朗斯和主教进行着拘泥的讨论，他微笑着，点着头，做着否定的手势——这完全可以说成是把缝衣针作为决斗的武器。有着医生、新闻记者、政治家及其它各种头衔的三头六臂的克莱蒙梭在和邻座的美女讲述着美国的南北战争：“李将军作为一个人物是伟大的，但是，他只有热情，从这点来看，北军的格兰特将军是拥有大炮的……”他还记得自己被戈尔齐科夫夫人手上莫大的钻石吸引，迷迷糊糊地想，这有多重，值多少钱？还是莫里斯说得对，与人生的失败者相比，同成功者的交往的确有味儿、有趣，不过，会熟练地随机应变的人竟是如此之少。的确，金钱的力量在某种程度上使女人更有魅力，因此，蒙马特尔下层社会的女工们想穿着像银行女儿那样的服装……。

亨利特别想起了米西亚。那个同他讲自己出生的故乡波兰和兄弟的米西亚，喜欢音乐和巴黎的米西亚。”我觉得你画的海报非常卓越（说到这儿，她那魔术般的微笑发挥了威力）也许可以给《白色评论》两三张素描，那我会非常高兴的。这是我丈夫为了使我快活而开始创办的杂志。您能光临我很高兴，亨利。我称呼您亨利没关系吧？请再来，时常来，不到三天就来这时，亨利有了重大发现。是的，我同这些与我平起平坐、极有魅力的人生成功者同属一类！我不也是个充满魅力的人生成功者吗？残废！所谓残废的是谁？我是劳特累克，“年轻大胆的”画家，知名人士！巴黎向我敞开。我可以去任何地方，参观任何东西，同任何人会见，无论去哪儿都受到欢迎，人们争先恐后地想同我交往！

亨利把自己投身于巴黎的大街小巷中去了，他的足迹踏遍了巴黎的每个角落，无论怎么看、怎么画都不会觉得厌烦。白天，他埋头工作，生活就在晚上。为了夜生活，他减少了睡眠，而要不睡就要有酒。

他每天上下于马车。喂！车夫，去维巴的店铺……去美国风味咖啡馆……去皇家街的爱尔兰、美国酒吧……喂！车夫，去马克西姆……去幸福之地……红城……蒙巴沙杜尔……巴黎第一音乐厅……；喂！车夫，绕一下弗里·贝舍尔，不，不是正门，是后门，求你了，快一些；喂！是波埃西街二十一号，你去问下经理，有没有一位叫沙拉·贝尔那夫人的；喂！车夫，去第一芭蕾学校……自行车竞技场……蒙尼泰纽街十六号戈尔齐科夫夫人私邸……克雷尔蒙-特纳尔公爵夫人私邸……卡拉曼西努内伊女王私邸……拉吕·勃瓦向、勒·特马尔·达尔赞奇妙的是，亨利已不太记得这被吸引的五年了。他只记得在化装舞会后两个月，从外套领子下裸露出来的白玉般的皮肤那样微不足道的零碎事。例如，下午六点维巴家，穿着红外套的匈牙利的吉普赛人拉着小提琴，佣人领班夏尔路严肃地在桌子间踱来踱去……还有，马克西姆酒吧，戴着眼镜的侍者领班杰拉尔穿着蓝与红的制服……调酒师拉尔夫是切洛基族和中国人的混血儿，常叫我侯爵先生……。

亨利逛遍了每个酒吧，金发女郎，肤色微黑的女人，还有红发女郎，穿着砂漏般形状的服装，她们是点缀巴黎之夜的发光的蝙蝠。成白名女演员，用白色骡马拖拉着的波莱尔·莱加努，还有伊维·拉旺里埃尔、安·赫尔特、梅伊·米尔顿、依维特·吉贝尔、詹特·格尔尼埃、玛塞尔·兰德，跳完舞后擦着脸讲述着伊利伊州的一个小镇的事情的罗依，法拉……梅·贝尔福穿着晚礼服，抱着猫唱“我弄到了一只黑色的小猫”。说起小猫，有时让内·达瓦尔带着挂有贞操带的布里阿德种的雌狗，下午两点来马克西姆酒吧……

简·阿维利尔表演结束后，在红磨坊一边贪婪地吃着威尔士风味的吐司，一边说：“噫！亨利，现在的人和以前不同，都是些非常温和、有知识，而且非常精力旺盛……。”舞台的后门，蓝色、桃色、绿色的内衣挂在家具和屏风上，装着舞台化妆用的冷霜的壶之间团着沾上了颜色的毛巾……。他仍清楚地记着的，就是这些片断。一曲跳完之后，从舞台两侧退场的舞女踩着裙子下摆身体向前倾斜，发出低低的谩骂声，那是弗里吧……满嘴奶油巧克力，说着俄国阿旺切尔的德彪西……清晨五点，在不受人欢迎的自行车竞技场，拼命练习的双人车手……早上六点，坐马车去库退尔的工作场地，夜礼服外，套上围裙，和新石头打交道……。莫里斯摇头说：“无论是工作或玩，一次你干一样吧，亨利。”鲁贝夫人也说：“求您了，你就睡一会儿吧。”……米西亚家的晚餐会……在她的别墅度过了周末……在隆西场玩过赛马之后，又坐公共马车回到了巴黎……戈尔齐科夫夫人家豪华的餐厅，仆人们穿着哥萨克骑兵制服……还有，在杰尔丹·德·帕里和威尔斯亲王共同度过的一夜。

其它还有什么事呢？对了，去探望过在贫穷院濒临死亡的唐吉老头。他面颊瘦削，眼睛深深地陷了进去，他拼命张嘴想说什么，但发不出声音来……在德莱弗斯家和莫里斯一起吃过一顿午饭。这是那件事发生前三个月的事……深夜，拉·古吕和埃伊夏在通往蒙马特尔墓地的桥上偶尔相遇，她们互相拳打脚踢，大吵了一顿。拉·古吕两三天后，在眼圈周围化了妆，脸上带着搔伤来到画室，说想在窗帘上画画，问了她才知道，她要挂在弗尔瓦·德·特洛尔的自己的木屋里（以后拉·古吕把这张窗帘卖了。无知的画商把它截断后下落不明，罗浮尔美术馆苦心找寻的结果，终于发现了断片，并做了复原）。

马尔蒙蒂内“姑妈”的死……两个月后，和妈妈一起去了塞莱兰，一是为了参加外祖父的葬礼。曾经笑声不断的大宅院变得万籁俱寂，像是没魂了似的……家似乎与主人同亡了……还剩下些什么呢？伦敦……阿姆斯特丹……又一次去伦敦，这次是莫里斯同行……在切尔西的画室画斯勒的素描，又一起在克拉依特里翁共进晚餐……精疲力尽地躺在椅子上，眼睛看着绒毯……等待逮捕的奥斯卡·珍德……在去里斯本的途中，在船上看到的一位美丽的妇女，说是去达喀尔丈夫那儿……马德里是不夜的城市——凌晨两点还是人来人往、络绎不绝……特莱德和美妙的埃尔·梅莱玛……在巴塞罗那的妓院偶然与以前在煎饼磨坊的女人邂逅……。又再次回到巴黎，又是音乐厅，酒吧；又回到了坐在带篷马车上兜风的日子。

在纳顿逊家的宴会上，自己也干过一些蠢事。在英国国旗背心上套一件餐厅服，试着模仿做酒店的招待……自鸣得意地发明了被称之为“地震”的混合酒……举行晚餐会，请客人们吃猴肉……让金鱼在水罐里游等等。难以忍受的孤寂，使自己驱车兜风的距离逐渐拉长，酒量也有所增加。同时服饰也变得华丽起来。手套是粉红色的，衬衣是大红的，上装是用来做撞球台（打球对角线的球）的绿布裁剪定做的。能回忆出来的大致就是这些事了……。五年不短了，但是却有长达几星期、或几个月什么也回忆不起的空白。其实，在到达死的境地之前，自我早已在遥远的过去死去，这些不是它的证据又是什么呢？

而且现在又如何呢？和以往大同小异。每天漫不经心地乘着矮种马的马车。虽然已不再扮成演艺场滑稽演员的模样，但是这只不过是因为太累了，从而不再扮演这种角色。亨利仍然常出入于剧场的后门和咖啡馆、演奏会，

这也仅仅是因为无其它事可做，受惰性的驱使。他毫无目的，到处游逛，在马车里打盹。这个习惯和从前一样，只身一人也和从前一样，不过他已丢弃子渴望得到女人的爱的愿望。亨利明白，自己笑容可掬并不是对自己，而是为了作为画家的名声。亨利只有三十二岁，可看上去都有四十五了。健康状况不断下降，就连从前一半的工作量都无法完成。举杯送往嘴边的手会颤抖，必须用左手压往手腕才行。就是饮酒，也解除不了脚的疼痛，有时甚至会产生无法抑制的剧烈的疼痛。

当然，无法知道这样的痛苦会持续到何日，但他已觉得不管怎样都无所谓。

马车驰进人烟稀少的小路，在装潢朴素的美术品店门前停了卜来。门口挂着块招牌，上面写着“画廊—裘扬”。亨利走下马车，推开玻璃门走了进去。两间空荡荡、微暗的展览室打通成了一间。随着办公室越走越近，亨利看到了正在伏案疾书的莫里斯，桌上台灯照亮了他的面庞，专注的表情，金色的头发和下巴胡显得分外引人注目。看那额头上隐隐可见的皱纹，为了经营这小小的美术品店莫里斯大概也花了两三年的心血吧。穿着黑礼服的身影，看上去是那么的认真和热心！

莫里斯从桌上抬起头来。“哦！是亨利呀——啊！你又喝酒了？”

“只喝了两杯开胃酒，哦，不，大概是四杯吧，另外路上又喝了一杯，我可没有喝醉呐。”

“那，也许是没有喝醉。不过，你的眼睛已经充血了。这是酒精中毒……”

“可以坐吗？”亨利在宽敞的皮沙发上坐了下来。“你看这个，”莫里斯绷着脸递过报纸。“我正在写信，写完之前，你就读读这些展览会评论吧。”

亨利一面接过报纸，一面说：“来这儿的路上，我回顾了这五年的生活。我可不像圣约翰自认是个多余的人。”

“别唠叨了！这样我就设法写信了。”

“可惜牺牲了宝贵的青春，托你的福。你不要忘了，那晚拖我去米西亚那儿的是你。”

“我只是想让你认识一下那些有钱有势、有门第的人……行了，你就安静一会儿！写完了我就和你聊天。”

亨利翻起了报纸。“请听！‘画廊—裘扬，明天开始举行预定的年轻大胆的画家的首次个人展……’美术评论家偶然也应该换个形容词，照这样，即使到了九十岁，也称呼他们为年轻大胆的画家。”

“是九十吗，”莫里斯把署了名的信塞进信封。“可是，我们必须认为如能活到四十岁就是件值得庆幸的事了。”

“拉斐尔四十岁前就死了，就是科雷焦也是如此，华托也相同……行了，行了，太乏味了！你也许不想说教了吧！不说肚子要胀出来的，你说吧，这次，究竟说些什么呢？”

莫里斯把身体靠在椅子的靠背上，两只手在后脑勺处挽起来，凝视了亨利好一会儿才开口。

“有时我也考虑，你这个人通宵不睡，是不是在反复思考糟蹋自己精力的新方法呀！比如，你陪伴那个歌剧院舞会有名的坏女人，你同那个可以做你伯母的女人究竟是怎么回事？”

“哦，是那个呀，首先，说波西伦夫人是坏女人是错的，她的行为是慎重的；其次，那天晚上她的举止是好的；第三，我说了，我没有看过歌剧院舞会，我一定得去，而且，她已到了可以说是我的伯母也不足为奇的年龄了。”

“问题是大家都清楚她不是你的伯母；再加上，你好几周泡在她卖淫的妓院里，这也是事实；到处都在谈论这件事呐。”

“是吗？那就让他们去说吧。你不知道，“中伤正是谈话的妙趣所在”这句话吗？如果禁止在背后说人坏话，那大多数人就不失去讲话的素材吗？我满不在乎，你又有什么可担心的呢？没有弗路尔·布朗修，我就死在遥远的过去了，这你不是知道得很多了吗？因为那儿的人不打搅我，要想休息或安静地工作，就只有那儿，别无它处，于是偶尔也有两三个星期留宿在妓女院的事。不过，我在哪儿留宿，别人不该说三道四吧，我又没有给人家添麻烦。在佩洛克·格里呆过的贝尔特在那儿负责处理女人们的事。你去妓女院住住看吧，在那儿可以看到外面看不到的很多东西。”

“话倒是这么说的。”莫里斯独自笑了起来。

“你不要笑得这么庸俗！我并不是从道貌岸然之辈的那种肮脏的心灵说这一切的，作为以前从未描绘过的素材，我把姿势和表情当作一个问题来研究的。”

“评论家是如何抨击你的。你知道吗？说你是妓女的委拉斯开兹。”

“唉！我不知道。你就把它当作表扬吧。喂！莫里斯，你快收起那副高贵的基督教徒说教的样子，听听我说吧，用道德观来讲，画裸女的场所，无论是画室还是妓院，是没有区别的，对吗？但是，从艺术见地出发，那差异就很大了。我该怎么说你才能明白呢。譬如说吧，就好比原始丛林里的豹和标本店的豹之间的区别。前者自由，自然美丽，而后者却是填塞东西、无生命的怪物。站在模特儿台上的裸妇，只是脱光衣服的女人，画完之后留在画布上的，是一服油彩的催淫剂，只是一张明信片，然而这可以作为艺术通过。在妓院，女人并没有裸体的意识，自由地行走。看到她们行走、坐立、伸懒腰的样子，使人自然地想到伊甸园的夏娃一定也是这样的吧。望着她们，我清楚地了解，所谓女人不是我们日常见到的“行走的挂衣架”，所谓女人，是皮肤光滑，极其柔软的两足动物，她们会多种多样的姿势。你看到过女人笑时的腹部吗？我见过。一天，一个名叫洛朗多的女人同我谈起了一个在那儿度过一夜的客人的事，这个男人命令她穿修女的衣服，她没听。这个女人说得很有趣，哑剧动作极其精采，女人们都捧腹大笑。她们有的倒在我的床上仰面朝天，有的俯卧着。这时我看到了肚脐起伏，臀部震动，感到了她们的整个身心都在笑，连脚尖都弯曲起来。这是布歇医生宣布病人患了淋病时的症状。我第一次看到这么令人可怜的情景……不过，你是画商，所以同你说了你也不会明白的吧。”

“噢！当然如此，我不明白。那么我问一个问题。既然你认为妓院的画那么好，却还要挂在地下室，这是为什么？不如同其它的挂在一起，不是更好吗？你要说是为了照顾一般大众的感情吗？”最后一句话中含着讥讽的潜台词。

“不，完全不是。是为了避开他们猥亵的好奇心。我想让那些极少的能理解这些画的理智的人看。而且由于弗路尔·普朗修意外地出名起来，给波西伦夫人带来麻烦就不太好办了。总之，她并不是经常为画家提供宿舍来营生的。我不想重复在红磨坊海报上犯过的错误。因为它，顾客们蜂拥而至，

结果我却落得个离开那儿的下场。我只想保持现状。对了，不知楼下准备好了吗？酒吧怎么样了？酒呢，送来了多少科涅克白兰地？”

“一切齐备，就像出航的军舰。不过我希望你们不要敲锣打鼓地喧哗。如果让人觉得地下室发生什么事了，那可不好。”“不必担心，因为我们是悄悄地干的，进出都用的是后门。米西亚会来的，至少信上是那么说的。听说简·阿维尔也来。但是，女演员这种人是自私自利的，她瞪大了眼睛窥视着有没有什么惊心动魄的事。看来至少有二十至二十五人会来。对了，我差点忘了也邀请了德加。但是他说，他是无论发生什么也不去展览会。听说他讨厌人的气味。我原打算请他看看妓院的画，这下可扫兴了。他一定会理解我的。我期待他带惠斯勒来。”

“如有人向我打听你的住址，我该怎样回答呢？譬如，卡蒙德也许会提出来想同你谈谈。他是法国最大的收藏家。”

“你就说我病了，死了也行；对了，你就说我死了吧。如果知道我死了，就会买一幅的。画家这种人，死了，价值也就十左右地上涨。”

“同塞尔维亚国王一起来的话怎么办呢？卡蒙德说过也许会带他来的。他现在作为顾问，正在帮助国王收集画，如果国王来这儿说要见见你，那时你从地下室上来吗？”

“为什么？如果想见我的话，下来不就行了？”

“你不要说得这么狂妄！”

“哎呀呀，带波西隆夫人去歌剧院遭到叱责，说是不高兴遇见巴尔干半岛的国王也遭到叱责，这样我就没有立足之地了。”亨利独自笑了起来。“说实话，我曾经见过他，那是位伟人，但也不必因为他是来看画的，就急急忙忙地跑上楼去高兴得直搓手吧。”

“知道了，知道了。”莫里斯兴味索然地点了点头。“不管怎么说，我想讲的不是这个，对普朗·留埃尔先生做这样的恶作剧是出于什么企图呢？”

亨利哈哈大笑起来。“那家伙对你说的吗？”

“是的。他脸上一点儿没有开玩笑的意思。”

“怎样做才好？”亨利仍然笑着。

“他说要来我的画室看画，于是我就回答说，请来吧。他走进弗路尔·布朗修，女人们悄悄走近前来。着手工作时是很值得看的。‘等一等，小姐，我是来工作的……我有家庭呐！’他慌慌张张地大声嚷了起来。你要是当时在场可有趣呐。”

“说起来普朗·留埃尔还是巴黎第一流的画商，我不知道他会怎么报复你。”

“他会采取什么手段呢！”

“不要装腔了，不用我说你也知道的吧。我只是要你说说，有的是可去之处，却要死乞白赖地把一个画家带到妓院去。这举动令人吃惊得简直无话可说！你不觉得自己可怜吗？”

“不怎么觉得！但是，普朗·留埃尔这件事是不好。如果知道了你是我的朋友，但不妨碍买卖就好了。我不会故意于那些对你有妨碍的事的。只是有点想让女人们愉快一些，不管怎么说，那是一些没有乐趣的家伙。那些不说了，你觉得展览会会来很多人吗？销路好吗？因为人们常常买花，所以我

是不是要画几幅花的画？”

“不必担心，一定有销路的，因为大家开始了解你除了海报之外，还能画其它作品。我认为卡蒙德如能来倒是件好事，他买了画，你的地位也就巩固了，因为这是个只买高档品的人，譬如，莫内、德加、雷诺阿，而且他根本不瞧劣作，只买一等的作品。他是个吝啬鬼，不过一看到优秀作品就不惜重金了，好像他打算将所有收集的珍品都捐送给罗浮宫美术馆……喂，你怎么了，你没在听吧。你不高兴自己的个人画展开幕吗？”

“那毫无疑问是高兴的。”

亨利回答说，可是还是定不下心来。“我非常高兴。”

“胡说，你在想无论是个人画展还是卡蒙德怎么都行是吧。你认为我不了解你举行这个画展的理由吗？”

“嗨，不要那么认真，我们不是终生的朋友和互相起过誓的伙伴吗？因你不愿意接受我对你的商店的经济援助，所以我才考虑至少要请你让我举行一次个人画展。这样总可以卖掉一些，你多少可以得到一些钱。怎么样，难得一起吃顿晚饭吧？”

莫里斯踌躇不答。

“是吗？”亨利寂寞地微笑着。“你要和鲁内一起吃饭吧，我理解你们想两人单独用餐的心情。总之，你能够找到一个好对象真是不错，而且又是个美人，我真羡慕你。怎么样，第一个孩子的名字让我来取，别忘了。那么晚安，明天再见。”“为了这个人，我们能否设法给他介绍一个人呢？”

“是呀。”莫里斯沉思起来，他弹去烟灰。“我感到他正在毁灭的路上逃跑，他难以忍受孤独，像死了一般。我很了解亨利，像他那样渴望生活却又没有生活经验的人是有的吧。有的人没有爱就无法生活下去，他就是这种类型的人。一、二年之前，他也怀有希望，然而如今已完全失去了。他已没有生活下去的欲望，处于这种心境的人该怎么办才好呢？”

亨利的所谓二重个人画展在第二天下午开始展出。四点过后第一辆马车驶来，评论家是稍后一些才出现的。他们一方面留心自己不引人注目，一方面又唯恐别人不注意自己的存在。他们手腕上挂着洋伞，像正在阅兵的将军似的步履缓慢地在画前移动着。他们不时地停下脚步，入神地凝视着画，往后退一、二步，歪着脑袋欣赏着，或是在商品目录上做着记录。到五点半左右，狭小的画廊已挤满了人。人们在画中寻找自己熟识的面庞，从妇女帽子中间伸出男人头来，入神地看着画。莫里斯下身穿着条子裤，上面是燕尾服。他看到一群客人急步走了过去，歉意地说：“真不凑巧了，作者得了急病没来，很对不起。”然后又急忙向其他人群走去。下午很晚时，伊扎克·卡蒙德伯爵陪伴着一位穿着毛皮里子大衣、看上去像是军人似的人走进会场，刹那间场内喧闹起来。“那高个子是塞尔维亚国王……嗯，他不是两三年前让位了吗……”

“我喜欢这幅画。”卡蒙德在一幅画着身穿紧腰衣、戴着金属卡子的丑角模样的妇女像前停了下来。“但是，署名在哪儿呀？好像没有啊。”他用有点浮肿的近视眼睛扫描似地细细看了一遍。“我是不买没有署名的画的。我收集的画都有署名。”

“诚然，您是贤明的，伯爵先生！”莫里斯站在一旁，脸上堆满笑容。

“署名在右角，日期也写在那儿。这幅作品无论是构图、还是色调，都可以说是无可挑剔的佳作。我是无话可说了“多少钱？”

“只要六千法朗。”

绘画收藏家像是向后退了退”“六千法朗！你，劳特累克还是初出茅庐……”

“拉斐尔也是如此。当然也有不值钱的作品，无论怎么说，这是幅出色的画……”

“即使如此，六千法朗还是太贵！对了，三年前，我用同样的价钱买了幅德加的画。”

“现在您出售的话，就是两倍的价钱了吧。您不愧是见识高，有眼力。您买的画都是不会有错的。”

卡蒙德伯爵耸了耸肩，大大地喘了口气，又一次欣赏了画。“你说这画画得很出色，这话不假吧？我想你的话是没错的……”

最后一位观众离开画廊时已过了七点。莫里斯飞快地从通往地下室的台阶上跑了下来。亨利正一手拿着杯子在送简·阿维利尔。”那就演出结束之后，在利歇咖啡馆再见。我话说在前面，想骗我，让我画海报，这是徒劳的。我的回答是‘不’，我是绝对不再画海报了，我的工作太紧张了。”

女演员给了他一个飞吻就匆匆忙忙地离去了。

“可是莫里斯，上面情况怎么样呀？”亨利把杯子递到嘴边，“卖掉一点儿吧。瞧，你的神情像是有销路了。卡蒙德来了吗？”

“啊，销路很好。他不仅来了，还买了《夏·尤·卡奥》，售价，你不要吃惊，是六千法朗。国王也一起来了，买了一幅（卡蒙德伯爵所购的画是画在纸板上的，现珍藏在罗浮宫美术馆。塞尔维亚的米朗国王所购的作品画在画布上，也是夏·尤·卡奥的肖像画。在裘扬的商品目录上，作为国王的珍品记载着，以后，又转过五、六人之手）。这样。你就成了无可否认的画家，不是海报的制作者，而是画家。我已决定后年在伦敦举办你的画展，然后是纽约啊！纽约，那儿是有钱的！”

这时，楼上响起了门铃声。

“现在这种时候会是谁呢？大概是女人忘了钱包来取的吧。”

他跑上楼去，顺便点亮了油灯，打开门一看，是两位戴着阔帽的绅士，仔细一看就认出了是谁。

“这不是德加先生吗？这位我以为是誰呢，原来是惠斯勒，欢迎光临您的光临我感到无限荣幸，不过，客人们都回去了。”

“所以两人才来的。”德加满不在乎地走进画廊。”劳特累克在哪儿呢？”

“在楼下。我这就去叫他来，请稍候片刻。”

当亨利从地下室走上楼来时，德加和惠斯勒正伫立在红磨坊的大作之前——这是一幅两个妇女和三个男人围坐在桌旁的画。

“那个女人的脸涂绿色是什么意思呢？”德加老远地转过身来大声地问。”不过，我是明白其道理的，这样不错，可是，评论家又会怎么说呢？”他俯身向前，鼻尖就像要碰到画布似的“我像是个瞎子，看不太清楚，不过，我知道那妇女的头发实在画得不错。”

“同我画的《白衣少女》的头发颜色很相似呢。”惠斯勒把一只眼镜往眼窝处推了推，望着画面说。”尤其是看不到努力的痕迹，我很喜欢。你还记得我们去年在伦敦见面时我说的事吗？就是掩饰努力的痕迹的事，就是那个，你没忘记？”

“喂，喂，惠斯勒。”德加插嘴说。

“不要在这儿讲解了，这儿不是伦敦。”他挠了挠夹杂着白胡须的下巴。
“那，我们看看其它画吧。劳特累克先生。”

他花了一个多小时看了地下室的画。照例不停地唠叨着有点令人不快的话。

这是即将回去时的事，德加突然回头看着亨利，问：“你多大了，劳特累克先生。”

“三十二了。”

“三十二？刚好比我年轻三十二岁。像你那么大时，我能像你现在这样懂得社会就好了。而且，我痛切地想，如果我有在妓院哪怕呆上一周的勇气……。这是怎么样的启示，实在是了不起的洞察！”

德加的眼睛变潮湿了，声音忽然带着不可思议的柔情。“我承认你，劳特累克先生，你是了不起的。你在美术史上也占有一席之地，而且是已涌现的六十几个画家中的一个。”

说完，他马上回过身去，用笨拙的动作围上羊毛围巾，带着惠斯勒向夜幕中走去。

“一起吃晚饭吧。”亨利向又一次调低油灯亮度的莫里斯发出了邀请。

“今晚不行，因为好事要快做。米朗国王买了你的画的消息必须要马上通知评论家。这可以成为极好的宣传资料。”

亨利心情愉快地吃过晚饭，顺便去了弗里·贝舍尔酒吧。从舞台两侧看了第一幕结尾。节目是题为《在威尼斯的恋爱》的音乐剧。厚纸板做成的利阿尔特桥下纸糊的威尼斯狭长的平底船在摇晃着。二十位演员响起二重唱“永远的爱”时，戴着威尼斯三角帽和半假面的歌手飞快地从桥上跑了下来，用手插在腰上，在照明灯前列队行进着，一边唱道：“这就是威尼斯的恋爱，这就是威尼斯的恋爱。”乐队提高了音量、渐渐地强烈起来，在雷鸣般的掌声和喝采声中，帷幕落了下来。舞台顿时混乱起来，月光消失了，威尼斯狭长的平底船停止了摇晃，恋人们一言不发地分成左右二半，歌手脱去半假面，一边喋喋不休地说起话来，一边朝舞台两侧涌去。“畜牲，这高跟鞋让人痛得受不了！……你，看到那个男人了吗？那个脸像长卷毛狗、坐在紧靠舞台座位的男人，说是表演结束后带我去马克西姆。”

离开弗里·贝舍尔酒吧时，亨利难以形容地渴望喝酒，他顺路去了剧场有关人员常去的酒店。演员们在等待出场时常在这儿喝卡尔瓦德斯咖啡、吸烟，有时，会有群舞合唱的女演员们身上裹着男人的大衣跑进来，她们气喘嘘嘘地吩咐往水筒倒热咖啡，然后又慌慌张张地跑了回去。

亨利想起了上星期同波莱尔约好一事时，已是喝下两杯科涅克白兰地时了。当他赶到幸福之地时，她正叉开着双脚站在舞台中央唱着观众要求重唱的最后一首曲子。

“我还以为你忘了呢。”她一回到后台就撅着嘴说，一边坐了下来卸妆。“摆什么姿势呢？行啊，我是个女演员，如果宣传的话我一定助一臂之力。今晚怎么安排？可以的话，过后去马克西姆怎么样？”

他画完了素描离开音乐厅时已是深夜已过。

“我必需在五分钟内去利歇咖啡馆，没问题吧？”亨利向马车夫问道。

深夜已过的利歇咖啡馆经常是从事演出的人用来碰头的地方。她们连妆也不卸就来了，她们在这儿吃洋葱汤、煎鸡蛋、威尼斯风味的吐司，或者同代理商、朋友、恋人会晤；这儿虽然喧闹，但却充满青心地坦率、像后台一

样随便的气氛；男女演员隔着桌子互相打着招呼，嘴里塞满了东西评论着今夜的演技：他们吃着三明治，喝青啤酒，在盘子和小刀声中，可以听到流行歌曲的旋律：从门口传来了叫也不会来的马车声，就在这种状况下进行公演谈判：新闻记者和闲话栏作者不让人家察觉地听着演员和歌手的谈话，偷偷地在袖口下作着笔记：在利歇咖啡馆没有一个人装模作样的，就连在剧场门口写着大名的名演员，在这儿也忘了虚伪的礼仪，回到了乍出茅庐的女工时代，放肆地大笑着。

“肚子饿死了！”简·阿维利尔把毛皮的披肩扔在椅子的靠背上，开始脱手套。

“你要什么我不知道，我无论如何要红葱汤……噢，对了。”简用手按响了电钮。

“红葱汤不行，今晚和他……要浓汤吧。另外还要忌司煎蛋和咖啡，你呢？”简撩起了面纱，隔着桌子盯视着亨利。“你要什么？”

亨利向女侍者讲了简所要的东西，又说：“我只要白兰地就行了。”说着解起带毛皮里子白大衣的扣子。

“等等！”简举起手叫住了正要离去的侍者。“什么都不吃对身体不好。亨利，怪不得你瘦成皮包骨头了。”边说着，一边回过头去，“再来一客忌司煎蛋。”

“白兰地要大杯的！”亨利头也没回地对侍者补充道，“不过，你说要海报，这是什么原因呢？我已经说过我再也不画了。”

亨利从烟盒里取出了一支香烟衔在嘴里，想点上火，可是手抖得厉害，无法做到。

简敏锐地注意到了，皱起了漂亮的双眉。“喂！亨利，你必须要戒酒了，这样下去可不行，你什么都不吃，一个劲地喝酒，这样身体会垮的。”

“行了，行了，你也是说教，好不容易想坐下来休息，还没休息够了，你又来说教了。好的，我从心底里爱你，你是个美人。同你交往已好长时间了，你再说酒的事的话，就会把珍珠般的小牙咬断的。我们还是说说乏味的海报的事吧，你没有必要换新的，现在用的不是很好吗？”

“并非如此呀。”

简的手掌贴在面颊上，眼睛水灵灵地看着亨利。无论是谁说什么都无法使他远离酒。

他就是疾步朝死亡走去。“今春我要去伦敦。预定五月公演，我想在英国也要引起轰动，所以，求你了！你为很多人画了海报，却什么都没替我画过，难道不是吗？”

“素描根本就数不清，光肖像就有十二三张了。”

“肖像之类的你替我画也没用，我要的是海报，求你了，亨利。我把赌押在这次伦敦公演了，如果开头开得好的话，明年要在纽约公演。代理人也是这么说的，你的海报很有效果，伊薇特·吉尔贝就是极好的例子，如果你不替她画海报的话，就没有今天的她了。还有罗依·法拉、梅伊·米尔顿，哦，还有爱尔兰的小姑娘，是叫梅·贝尔福吧？那姑娘不是穿着内衣、抱着小猫唱‘我得到了一只黑色的小猫，我得到了一只金色的小猫’，边吼着、边在舞台上兜圈子似的走着吗！你笑什么？”

“不，没什么。”亨利吃吃地笑着。“我只是想，女人之间不再互相仇视的话，世界也就太平了。哦，行了。”这时，侍者在桌上放上盛着汤的盘

子。”梅·贝尔福的事情你就忘了它吧，趁热喝了吧。”

亨利细细回味着充满温暖爱情的往日，凝视着在盘里舀着浓汤的手。

“这两三年，你不是到处旅行了吗？仔细想想，你开始在红磨坊跳舞也仅是五、六年前的事。二十九岁，年纪轻轻的，现在却是世界名星了。”

简的眼睛很快离开汤盘，抬了起来。“唉呀，不是二十九，是二十五。”

“二十五？没有的事吧，你不是清清楚楚地说过是六八年生的吗？”

“喔，是吗？不过，是二十五呀。”简极有魅力地微笑着说了起来，“这四年来我一直是二十五岁，我打算有一段时间不长年龄。”

接着两人又谈起了红磨坊、弗里·贝舍尔、巴黎第一音乐厅，及其它音乐厅，还有简获得明星地位之前工作过的商店。成为明星的道路是迂回曲折的，然而她毅然地达到了这一境地，两人有时停止交谈，和离得不远的其他桌上的熟人打招呼。

“上星期我和几个朋友一起去蒙马特看了。”侍者将浓汤盘放在桌上。简等侍者走后又接着说：“那儿全变了……肚子不饿也还是吃点好。亨利……有的地方都认不出来了，来往行走的都是观光的客人和外国人。”

“是这样，如果没有鲁贝夫人，我就要搬家了，不过，因为两人都住了好长时间了……”

“唷，轻佻女人来了。”简一边向亨利嘟哝着，一边朝伴随一个像是有钱人似的男人一同进来的梅·贝尔福应酬似地挥了挥手。“和财东一起来的。”

亨利连头也不回，视线落在盘上。是的，蒙马特尔确实变了，它变得国际化，成了一个陌生的地方了，它如今不仅仅是巴黎、也是世界性的娱乐场，成了观光地匹兹堡那样的地方；妓院的经营者从世界各地涌来招揽女人，爱丽舍、蒙马特和那些熟悉的店铺大体上都关门停止营业了；相反，酒吧间宛如雨后春笋般地涌现，无论男女，海洛因吗啡中毒者出入的幽暗的店铺在不断地……”

“你在想什么？吃蛋呀。”

简的声音把亨利拉回到了现实中来。“已经过去了的事，是没办法的。”亨利的话像是自言自语。“我不会再画红磨坊海报那类东西。它确实帮助齐德拉赚了一大笔钱，但是它的危害也太大了，我忘不了……”

见面的。”

“乔治？乔治是谁？阿尔贝尔又怎么样了？”“什么阿尔贝尔！那个人的事你就不要说了！他嘴上说爱我，背地里却和那种小姑娘交往。”

亨利的嘴角边浮起了微笑，茶色的双眸露出悲切的神色。是吗？又恋爱了，三个月换个男人，不比前一个人逊色，神魂颠倒地迷住了。她怎么能够做到对任何一个男人都是那么的认真，打心眼里喜欢呢？简不是为了钱，这自己是了解的。恋爱对于她就是消遣，就是冒险，决不是单纯用来赚钱的手段。她对于绘画和文学也有兴趣，常常和诗人、雕刻家、小说家，或是作曲家搞恋爱，这些人不明世理，但头脑敏锐，充满热情，只是一般说来与钱无缘。

“不过乔治不一样，他是个小说家，虽然还什么书都没出过，不过你看着，不久一定会出名的。”

谈着新恋人的简，脸上生辉，双眸闪亮。也许是自己主观臆测，她连眼角的小鱼尾纹都消失了。确实，说二十五岁也不足为怪啊，亨利这么想着。

“喂，亨利，这次可是真的！不是什么其他男人的问题。我也想爱他们，

可是事实并非如此。乔治完全不同，头脑敏捷，非常强壮……是个精力非常旺盛的人。”

“结果就在那儿安顿了？”亨利微微一笑。“我同你交往了很长时间，你的事我大体上还是了解的，只是有一点我不明白，那就是你究竟是一个容易被世道所骗的女子呢？还是一个色情狂？”

“不过我确实是爱他，从心底里爱他，甚至都想过就是结婚也可以。”

“你要小心你的脚下！以我的经验，结婚就好似先上饭后用的点心水果的蹩脚饭食。需要注意，简！后悔之事还是从一开始就不要去干它的好，无论干什么之前，你还是先同我商量一下吧，行吗？我们讲定了？”

“讲定了。”

简点燃了香烟，狠狠地吸了两三口之后，突然用温柔的语气说：“喂！亨利，你为什么那样喝酒呢？你不断地喝科涅克白兰地这种烈性酒，那不就像想自杀吗？”

“别说了，简！”亨利的声音显得焦躁。“我知道自己喝得太多了，可是，我只能这样做。很想就此不喝了，可是无论如何都做不到。”

简瞪着思索的目光，咬着下唇。亨利那没有理过胡子的面容发青，微肿的双唇使他看上去更显得憔悴。“寂寞吧？”就是在人声喧哗中，亨利也能感觉到那声音充满了同情。“你不要逞好汉了。我知道你很寂寞。你的脸上都写着呢。我，可以的话……”突然简的眼睛睁得老大，眼神定在了入口处，接着朱唇颤抖着，从心底里发出了一声听不见的喘息声。

“米丽阿姆。”她小声地嘟哝着。“是米丽阿姆！……为什么我没有想到她呢？”

“你在嘟哝着什么呀？”

“嗯，什么也没说，只是想了会儿事。”

亨利扔下简·阿维利尔和她的新恋人离开利歇咖啡馆时，已过了凌晨两点了。

“去马克西姆。”亨利边说着，边将小费给了叫来马车的侍者“不用太快。”马车开始行走在几乎没有行人、安静的马路上时，亨利把毯子盖在膝盖上，手伸到大衣口袋里，身体朝角落靠去。庆幸的是今夜不冷。有时凌晨二、三点钟坐在马车上，身子会感到难以忍受的寒冷。又是半夜的闲逛。先去马克西姆，然后去阿基里斯家附近……就这样夜复一夜，这五年间坐在马车上走的距离有几千英里了吧……或许我只是心沉不下去，像高更那样，无法呆在同一地方吧。

高更的五年，即使是同样的追忆，却是在另一只抽屉中。穿着淡蓝色骑装、黄色背心、戴着白色手套、转动着扶手上饰着珍珠的手杖，阔步在大街的高更……叔叔死后，得到了一万三千法郎，发誓这次要用塔希提岛的画征服巴黎。他在画室喝着午后茶。画室到处放着波利尼西亚诸岛的古玩。但是征服巴黎，这也仅仅是说说而已。舞台不闭幕，在黑暗中转换了场面。时间是两年后的一个凌晨，两点，地点是左岸没落的酒店。这时的高更没戴手套，毛皮领子、领带也都不见了，他拿着苦艾酒酒杯惘然若失。三天后，为了寻求黄色的海滨和女人，离开了巴黎。这次既没有送别会，也没有演说，他已成了身无分文的惨败者，且已是五十岁的年纪了。要说用一万三千法郎得到了些什么，得到的是嘲笑、病痛、踝骨复伤，以及有害于残存的人生的各种回忆。高更也是个可怜的男人，他追求无法实现的东西，结果弄得刀断箭

尽……如今他又怎么样呢……

“老爷，已到马克西姆，哦，听到音乐声了吧？”

亨利抬起眼帘看着灯火辉煌的窗户，那儿正在跳华尔兹舞。令人亲切的匈牙利吉普赛人啊，偷偷来这儿的大公，香槟酒坛和左右坐着高级妓女、酒色之徒。我不想进去，那么波莱尔不会不高兴的吧？说实话，进不进去，她无所谓……对了，去拉尔夫吧……还是去爱尔兰或美国酒吧好呢？……再说吧……这是个宁静的、温柔的夜晚，再走一会儿也不坏。

“走吧。”

“去哪儿呢？”

“哪儿都行。能不能沿着河岸行走呢？”

亨利又感到了轻轻的马车晃动，脸上感到了夜晚弥漫的雾气的触摸。

沿着河岸走了片刻，穿过桥孔可以看到塞纳河时隐时现的灯光。马车驶过了没人光顾的狭小的广场。拱形的走道和有喷水的广场多么的罗曼蒂克，就像是西班牙广场。沐浴着月光，万籁俱寂，简直可以说是沉默的音乐会的夜景。果真是巴黎的夜晚吗？和导游图上自诩为花园般的巴黎一点儿也不像。偶尔，点着灯的窗户映出了人影：一个流浪汉用报纸裹着脚，蜷曲着身子睡在长椅子上；两名巡夜警察的踱步声在石板上回响着，在鸦雀无声的夜晚里，他们的谈话声显得特别响。

“可以吸烟吗？老爷？”马车夫扭过头问。“没有目的的逛着，总有点令人不快呀。”

“当然可以，我也要吸了，来一支怎么样？”

“不，我吸旱烟。我很早以前就开始吸烟斗了。”马车夫把缰绳搁在膝上，在口袋里寻找起来。“烟斗这个东西像女人，在接触中慢慢地习惯了。这家伙使身体暖和起来，会使心情变得好起来，它和活生生的女人不同，不会顶嘴是它的一大优点。”

说着，马车夫的喉部堵住了，痛苦得像要窒息一般，转眼间，又哈哈地大笑起来。喜悦和悲哀的表情是多么的相像哪，亨利忽然那么想。

“我仔细考虑过了。”马车夫仍然笑嘻嘻地叼着烟斗，擦了根火柴。“女人似乎不像海绵。不过老爷，偶尔不干那些色情的事也许会受刺伤，感到疼痛的。”

车夫默默地吐着烟雾，手持缰绳，安慰般地给了一鞭，马的身体一阵震动，忽然跑了起来。

把烟蒂轻轻地扔掉，闭上眼睛后，思绪立刻朝阿尔卡西翁飞去。亨利又在船的甲板上仰天躺下，沐浴着阳光，一边倾听着浪头啪啪地拍击着船体。啊，阿尔卡西翁！在阿尔卡西翁度过的夏天的追忆……细细想来那段时间可是最幸福的……朝霞映照下的海湾，蔷薇色玻璃般的日落时的海湾，还有月光下的海湾……。

春天已来临，再过三个月，夏天就会迈步而来……个人画展也是个好的开端，这以后两三周不能和莫里斯常常见面了。这段时间有时会明显地忙乎起来。不过，不管怎么说还是鲁内，恋人较友人优先嘛。如果说这是理所当然的，也确实如此。如果我处于那种处境，也并不是没有不方便之感。休假结束后一定要开始着手画筒的海报了。这事很费劲，但不得不助她一臂之力啊……这些先不去想了，这以后的两三周，又怎么度过呢？……去弗路尔·布朗修吗？只要知道住处，鲁贝夫人也不会说什么的。即使想瞒着她，也会败

露的。妈妈和她都是难对付的对手。

睁开双眼，周围还很暗，但并不是一片漆黑，天空的颜色很淡，顶着尖塔的圣母院黑魆魆地像是从塞纳河里一点点升了上来。

“喂，去弗路尔·布朗修，在穆兰街。”

穆兰街很短，所以一般在巴黎的市区地图上找不到，这儿既没有因恋爱纠纷而引起犯罪，也没有扰乱街道寂寞的事件，或由于历史上残留的惨杀事件而血染玉石的例子。甚至一生不断改变住所的拿破仑也没在这儿住过。

有着锻铁制造的阳台，和多里安风格圆柱的灰色石造房屋，如今还保持着十八世纪的模样。里面被隔成一间间小而整齐的房间，没有姓名的百姓在这儿悄悄地过着吝啬鬼似的生活方式。其中有一幢建筑，因为它那装饰的房间和贵族式的风格，而显得特别。这是摄政时代的富翁不惜重金建筑的，他在这儿养着一个可爱的挤奶女人，并常常从紧张的工作中抽出空暇，躲避了自己那深情、然而面目丑陋的妻子来这儿。

富翁死后，只有这幢优雅的建筑逃脱了同伴们所遭受的屈辱，没有被隔开成为中产阶级用的公寓，而是作为爱之家这一建造时原有目的物，被留了下来。然而，时间的流逝怎么也难以预料，这镌刻着家信和天使像、卧室内装有镜子、有着大理石台阶的这幢潇洒的住宅，竟变成了妓院。

第二帝政时代，弗路尔·布朗修有过一时的昌盛，因为离土伊勒宫近，所以常被高官们作为秘密幽会的场所。在这儿，灯芯绒的长椅子上高级妓女向幕僚悄悄贴近，玩弄着金辮带偎依着，但这些都和帝国的沦陷同时结束了。拿破仑三世之后，掌握政权的廉洁的共和主义者对这帝国官僚的寻欢作乐之地，加以严厉的监视，已不再有喜欢女人的武官了。幕僚们也不再光顾这儿。不久，又传来了要被吊销营业许可证的消息，这时，这位昔日的富翁情妇再也不能呆在一边旁观了。她向市府机关拼命诉说：“可是事情是这样的，我们那儿的女人睡觉时是把第埃尔总统的照片放在枕头底下的，请共和党的老爷们允许她们诚挚的服务。唉！帝政时代的猪猡们令人讨厌得毛骨悚然，她们有着必须在这杀路上生活下去的悲惨身世，他们是哭着被迫于那种事的……。”

于是，几名官僚去那儿对这番话的真伪作了调查。经过彻底调查，他们得到了出乎意料的令人满意的结果，打那之后，吊销许可证的话就再也没被提起过。

那天晚上，亨利访问了弗路尔·布朗修。他朝沙龙望了一眼，看见以尔特正坐在柜台对面，左右两边堆着叠得整整齐齐的毛巾。亨利和贝尔特打了招呼，说想在这儿呆两三个星期。“好啊”贝尔特鹦鹉学舌般欣然承诺。

“不过，你的脸色很难看。”贝尔特把编织物放在膝盖上，紧锁着眉宇。“就像死人一样苍白。”她突然不再说下去了，把两块洗过的毛巾递给了阿德里昂，一边收下了顾客放在柜台上的十法郎。

“通宵达旦地兜风对身体健康不利啊。”贝尔特等阿德里昂努和顾客离开柜台后又说道。

“让一个女孩子去屋里吗？”

“今夜不用，我马上就睡，明天还有工作。”

然后，亨利登上铺着大理石的螺旋台阶，出现在波米隆夫人的工作室。

她正在专心致志地记帐，膝盖上一只帕比翁种狗正在熟睡着。她好像正在流泪，松弛的面颊上还留着慌忙拭去的泪痕。“啊，晚上好，吐鲁斯。”

波米隆夫人强作笑颜掩饰道。“要小住一段，还是只是顺便来的？”

波米隆夫人就像是由选物之神发慌中选出来的女人，相貌丑陋得无法加以掩饰。她心地善良，但也被埋在正在松弛的肉山里，看不出它的价值。头上结着少女常用的那种发带，为的是讨丈夫的欢心，不由得使人非常地同情她（画着她和丈夫以及抱着小狗的画现收藏在阿尔比美术馆）。

亨利也许是她唯一的朋友，除了他，再也没有人愿意倾听这孤独的、即使是肉麻的吹捧也说不上有魅力的女人的烦恼。“我的亚历山大是个好人。”她又喋喋不休他说起了她不幸的婚后生活，总结似地这么说道。“干着这样的买卖却不玩女人，很温柔。但是，什么……瞧，你是知道的吧，吐鲁斯先生……什么事，那完全不是个问题，我又没有魅力。”最后，她深深地叹了口气。

享利用尽全部语言，安慰波米隆夫人。他登上台阶朝分给自己的屋子走去。一走进屋，他就脱去衣服，钻进了被窝，床单冰冷冰冷。晚风穿过窗子钻了进来，吹得窗帘沙沙作响，左右邻舍还不时传来含糊不清的说话声和床架吱嘎作响声。亨利心不在焉地听着，不知不觉地进入了梦乡。

醒来时，比原来估计的还迟。当他发现旁边躺着埃尔扎时呆住了。

埃尔扎说明道：“我不愿意一个人睡，而且你不是这儿的客人吗？因此我决定同你一起睡了。”

维也纳出身的埃尔扎曾经是个非常招人爱的美人，如今有时还能看出一点风韵。对男人她没有丝毫兴趣，却还是满足他们的任何要求（埃尔扎的肖像珍藏在阿尔比美术馆）。

埃尔扎俯卧在床上，吸着烟，漠然地注视着正在工作的亨利。她一边说亨利穿着茶色的浴衣像小孩似的，一边探出身子，伸手从亨利的脚下拿起科涅克白兰地酒瓶说：“一天到晚地喝，不久就会死的。”说着开始磨指甲。

亨利说，也许是吧，然而心里却想，反正是死，所以什么原因致死是无关紧要的。这时埃尔扎不知想起了什么，开始讲起了维也纳的事来。美丽的公园，愉快的庭园式的酒店，维也纳活泼的气质等。接着话题又转到了家里的事。她说十二岁那年被叔父强奸了。从谈吐中感到，她的声音中没有一点怨恨和指责。亨利悄悄地瞟了她一眼，只见她正在一个劲地揉脚，打了个哈欠，预报说：“要下雨了。脚上的‘鱼眼’痛，就一定要下雨。”

滔滔不绝地谈了一会儿“鱼眼”作为温度计的作用，然后，不知从什么事上联想起的，又谈及了自己喜爱的人和爱自己的男人。

“其中有一个是骑兵队的将军。”她又磨起指甲来。“我很喜欢他，他让我穿骑兵制服（不过没穿裤子），发着号令，让我在他跟前训练。他非常严厉，只要错了，就大发雷霆，严加惩罚。首先他夺过帽子，扔在地上猛踩，然后强行抢去金项链……我以为他不来了，却听说他被捕入狱了。”

过了片刻，埃尔扎反反复复地唠叨着马上要下雨了，一边离开回去了。

刚过晌午，女人们一个又一个地来到了亨利的屋里。她们头发蓬乱，穿着薄薄的宽松便服。她们全部一样，睁着浮肿的眼睛，无聊地打着哈欠，又像事先说好了似的，用甜言蜜语说：“你好亨利。”接着她们仔细地看了画，走到窗边，不时往下张望，看看有没有什么有趣的东西。然而，穆兰街上从未发生过什么事。她们倦怠地哼哼着，同时“叭”的倒在床上，蜷曲着身子，或是睡成大字样。

克莱奥拿出扑克牌开始算命。稍过了一会儿，她发出了急迫的叫声：“啊！”

有信了，你们知道是谁来的？”

这时罗兰德走了进来。

她的腿很长，浅黑色皮肤，无论是眼神还是笑声都像一匹不安分的雌马。她仰面朝天，整理了一下散开的头发，一看到亨利就说：“

“那浴衣看上去像小孩。”

“真有趣。”亨利回过头去笑了。”埃尔扎今天早晨也说了同样的话”亨利把颜料放在一边，直起上身，用手拿起脚边的酒瓶。”成孩子就好了。”

“孩子长袍里面穿裤子吗？还是什么也不穿？”问话的是伊旺努。她的声音像金属似的，所以给她起了绰号叫喇叭。接着又谈了一阵教堂的事。总之是瞎说一气，内容没有离开臆断和想象。

伊旺努清洁着指甲，忽然说，祈祷时究竟能不能坐着，也许不跪下的话，神灵不会听你的愿望的。不知为什么，这个疑问却破坏了大家的兴致，马上爆发起一场激烈的争执。她们提高了嗓音互相谩骂，互揭对方的隐私，眼看着就要动手打起来。这时，听到吵闹声，埃尔扎跑进屋来。她听过事情的经过之后说，神不是无论怎么都行的吗？

这话激怒了主张“下跪”的伊旺努，她一口气地把埃尔扎的母亲和祖国说得一钱不值。

“说是奥地利人，其实不是像德国人似的吗！”她仿佛吐掉似他说。“什么德国人，讨厌，我要对它这样！”忌讳嘴里说的话用动作表示出来了。

“但是，我只是说神……”埃尔扎面对这种过激的神态，哑然无语，又没再继续说下去。

“你说，你知道神的什么？”伊旺努用动作表示了她们想法上存在的颇大差距。“你的神是什么？连法语部不会说，另外，你是个什么人……”

亨利站在画布前，注视着为神而争吵的妓女们，心想，她们的生活里没有阳光，由于狭小的妓院生活产生的摩擦，和没完没了的、没有爱的性行为，使她们变得有些神经质。她们下巴突出，胸部上下剧烈地颤动，龇牙咧嘴，眼看就像要互相咬住不放。希腊科林斯人和罗马的卖春妇一定也是这样满嘴脏话、互相谩骂的吧。

亨利用正确无比的线条，飞快地画着素描。

争吵正酣，门开了，马尔塞尔进来说，由于洗衣房弄错了，把其它地方的毛巾送到这儿来了（洗衣房的画现在阿尔比美术馆展出）。

“我决不用。染上了什么病可不得了。我用自己的毛巾。”

刚才的争论顷刻间被忘得一干二净，大家又开始数落起洗衣房的不是来，没参加这场数落的只有克莱奥，她又回到了扑克牌上。

“如有人给我来信的话，那只有姑妈了。”她脸上的表情疑惑不决，下意识地裸露在睡衣外的乳房飞快地塞入衣内。“我已经十年没有收到信了。”

说着乖戾地抽起了鼻子。她一边发牌，一边邀埃尔扎和喇叭玩纠察队。开始打牌后，屋里才安静下来。

下午很晚时，马尔塞尔来了。她向大家打了声招呼，压低嗓音，速度很快地开始和罗兰德谈了起来。她和马尔塞尔是好朋友。

“……所以我说了，行了，女孩也是有自尊心的嘛！这样，他不就说了女人身体内有七个洞。乍一看，这个人很有教养，使人感到他会不会是大家的教授，可是，他却说出那种话，所以我就说他了……”她的快言快语看来

是不打算停下来了。这时，贝尔特从门口伸进头来说，已五点了，晚饭已经准备好了。

亨利放下颜料，擦了擦画笔，然后又倒了一杯科涅克白兰地，仔细地洗了手，跟在女人后面向餐厅走去。

饭菜同往常一样很丰盛，是由亚历山大·波米隆做的。这倒不是因为吝啬雇厨师的费用，而是他实在有很多空闲的时间。他把厨房当作散心、消耗多余能量的场所，在厨房操持着菜刀。每当女人们赞扬他的手艺时，他那没有胡子的脸会浮起苍白的微笑，泛黄的毫无生气的眼里像是点上了一盏明灯。亨利在弗路尔·布朗修酒吧期间，作画，饮白兰地，爱抚女人。无论干什么都和这儿的习惯保持协调。女人们已习惯他的存在，毫不介意地在他面前更衣、梳头、卷发等等，这使他窥视到了从巴比伦时代起几乎没有变过的卖淫世界。一闯入修道院，无论谁都会在灵魂深处感到震撼，感到神秘的昂扬；然而，亨利觉得自己在弗路尔·布朗修窥视到了人的性欲的深渊。他倾听妓女的饶舌和争执，观察着她们情感的外露和违反伦理的爱抚（描写同性恋的《接吻》现展出在罗浮美术馆），也有人神昏意乱地向他倾吐自己纯真的秘密。他也听到了令人咽气的腐败堕落的情景。如果闯入了类似广阔无边的风景的人的灵魂深处，就会发现意料之外的纯情而可怜的安息之地，也会遇到张着漆黑大口的洞穴。

他也闯入了她们那些伦理倒错的迷途。一天早晨，阿德里昂跑进房里，含泪自白，由于客人的爱抚，终于发生了性行为。

“真的，我完了。”她自我厌恶，感到无地自容，抽抽搭搭地哭着。“我是个妓女，是个下贱的女人。我真想去死。下周，那人问起我和男人有性行为吗，那该怎么办呢？”

晚餐的饭桌上，有时波米隆夫人用汤匙敲打着桌边，厉声他说：“喂，小姐们，要懂得区别场所！”阻止她们说下流话。亨利也碰到了每周一的查诊，详细地目睹了她们排在诊所前的情景。那凄惨的情景，洋溢着哀愁的滑稽相。亨利在画中同他捕捉爱丽舍·蒙马特和红磨坊的嘈杂热烈一样，恰当地把这些再现了出来（被人私藏的劳特累克为数不多的以妓院为题材的作品《检查》，收录在切斯塔·德尔藏品馆）。

亨利离开这儿的前一天晚上同亚历山大·波米隆玩了骨牌。他依依不舍地叹了口气，“您走了之后会寂寞的，吐鲁斯先生。”

餐厅里只有两人，从天花板上垂吊下来的灯光使屋里又增添了一番情趣。就像一幅室内情景画。

“其实我是不愿意回去的。但是和朋友约好替她画海报了。”

宛如石板的亚历山大的脸上露出了羡慕的神情。“你至少可以在愿意的时候离开这儿。能和家族一起生活是件愉快的事。我深深地厌恶被女人围着，因为女人这东西就像蟑螂，哪儿都有。”他往亨利的杯里斟满了科涅克白兰地。“我已约好了伙伴见面，你也一起去喝一杯吧。”

两人走进拉·帕特里咖啡馆时，同行们都已到了，正在玩扑克。三人都是在附近经营妓院的男人，每晚在那儿见面，休息一会儿开始互换商业情报。他们和波米隆一样，已是中年，胖胖的，以前都是英俊的男子，现在仍留有当年的风采。然而，年龄、无为的生活和买卖的辛苦，使他们眼睛底下的皮肤松弛，额头爬上了深深的皱纹，怎么也想不到他们刚过四十或者刚到五十，以前曾是些招揽顾客的人。他们沉思般地捋着小胡子，抚摸着额头，戴着赛

马帽、值钱的领带别针，若隐若现的怀表链子更是一副资金周转很好的商店主人的派头。

“马上就完。”说话的马里乌斯是孟德斯鸠街妓院的经营商。他招呼业历山大和亨利到两个定座位上。

他们默默无语地耽了一会儿，继续着游戏。片刻之后，他们一个接着一个扔掉牌，结束了游戏。

亨利面对马里乌斯说：“你又赢了，你是常胜阿。”马里乌斯否定似地摆了摆手，“那可说错了，吐兽斯先生，谚语里不是这么说的吗？赌博赢了，买卖就亏了，我就是这样的。”他舐了一下磨秃的铅笔在纸上写上数字。

“喂，弗里贝尔，欠我二法郎五十生丁，安特瓦努，一法郎五生丁铜币。”

输者从黑革钱包里拿出钱，仔细地点着。“刚才你说我常胜了吧。”马里乌斯一边把钱放入背心口袋，一边看着亨利说“说实话，我就是在社会上也不是个常胜者。今天进行了检查，这下可发生了大事了，两个最能赚钱的女孩得病了，这样一来我得马上找替身了。这种买卖就会发生乱七八糟的事，因此，我不会像以前那样赚钱了，真的。”

“因为女孩子变了。”紧接着说话的是弗里贝尔。“从前，都很老实，干活很卖力，而且很听话，很注意不要干那些有损于本店的事，心情也很温柔。维克托·尤戈一八八五年就死了，当时，我们那儿的女该都悲痛欲绝。到底贴点缎带那也算了，当她们说，今夜我们不接客时，我可服了。”

“另外，这些人也有爱国心。七月十四日独立纪念日，她们从吊袜带到鞋，全部用三色的，如今又怎样了呢？现在都受社会主义的坏影响。”

“不仅如此，”马里乌斯补充说。“从前，年轻女子有规矩和放荡的区别。如今，女工作为副业，也在拉男人。我们那儿马路上的路灯下站着女人，这买卖不景气也是由于这些外行女人的缘故。还有一点。从前，只要给警官一、二瓶酒就行了，而如今是公开要钱，被这些人侵占了利益。一家拥有六个女人的小妓院，有时每年可以赚五、六千法郎，能相信吗，劳特累克先生？到了五十五岁，可以隐退。现在勉强有饭吃就可以说是交好运了。”

说完，他越发气馁地捻了捻胡子。

“你问一下在座的朋友就会明白我这是一代人才搞成现在的光景的。从老婆和她姨两人开始的。她们接客，我用脑袋，不惜辛劳地干着，存钱，这样好不容易能在圣·安努街买了幢小屋打那之后又是八年，每天只知道干活。老婆的脑袋比跳蚤还差，这是干活的料子。如果对她说，身体会搞坏的，休息一会儿吧，她会这么回答：“只有一人了。你必须付坐浴盆的钱了。这也是诚心诚意地爱我，想让我成为一个男子汉。无论如何，心地善良的女人的爱情是极其可爱的，吐兽斯先生……”

（二）

鲁贝夫人一边摇着头，一边将煤放入火炉。

“要回来，通知一声要回来，我也会事先把屋子弄暖和的。”夫人发着牢骚。

“不要一脸的不高兴了，鲁贝夫人。无法通知你，这也是奈何不得的呀。我是去看望了乡下年老的姑妈了。”

每次去什么地方，或是突然不见踪影回来后，重复的都是同一件事。她

揪住莫里斯，寻根问底地打听过了，所以知道亨利的行踪。她早就不再说类似意见那样的话了。因为她认为这要比通宵徘徊好一些……但是，她用沉默不语、满脸不高兴来掩饰已放下心来的内心思想，并且暗示他，不管你编出多少故事，我都会知道真相的。

“她住的地方是杂草丛生的乡下，连邮局也没有。”他注意到了她用鼻子哼地一声表示的冷淡，但是还是继续胡编下去。“她一直身体不好，躺在床上。”

亨利坐在椅子上微笑着。鲁贝夫人见了只装做没见到。

“然而，在农村呆了三周多，我也完全恢复了精力，你不觉得吗？”

她稍稍回过头来。

“至少脸上的气色是好多了，是因为睡眠较好的缘故吧，在乡下那个姑妈家。不过你预先不告诉我什么时候回来我可不好办呢。”

亨利像是抚慰摆弄着火炉的鲁贝夫人似的，“有些寂寞吧？火炉的火不错，你坐一会儿吧。”

鲁贝夫人勉强跨进两三步。

“坐下呀。”亨利拉着她的袖口，于是她一边嘟囔着这么忙还要坐下等等，一边在长椅子的一头坐了下来。她尽可能在两人之间隔有一定距离，这是为了表示对亨利行为的不满。

“你不在期间好多人都来找你了，邮寄物在下面放着，堆的像山那么高了。”

“那些东西过会儿再处理，”亨利耸了耸肩，从口袋里取出一只小盒，“这是乡下土产。”

“啊，这样……真没想到。”

这是每次擅自外宿回来都会出现的一个场面。这是为了动摇她责备的架势。

“真没想到。”鲁贝夫人一边朝他投去这最后的责备目光，一边重复说。然后解开小盒的包装，出现在眼前的是一枚浮雕宝石胸针。霎那，夫人脸上笑容不见了，她哭了起来。

“不要……”第三次否定，声音就像蚊子叫似的纤细。她慌慌张张地将手插入有好几个口袋的裤兜里，摆弄着。

“瞧，这借给你。”亨利笑着指了指手帕，“想想这也是奇妙的欢迎方式。我从乡下回来给你带来土产，你倒反而哭了起来。”

鲁贝夫人抽抽搭搭地哭着，擦着鼻涕。把手帕贴在眼睛上。这种哭法使忍受了长期痛苦的人从这流泪中第一次看到了安慰。她就像忘了胸针似的，目不转睛地望着亨利。这有着丰富才华的和蔼可亲的青年，大口喝着科涅克白兰地，不知在何处，整夜地溜达，醉得连衣服都不脱，疲劳不堪地到了清晨才回来。看着看着，夫人感到心都碎了。去年夏天，他说去阿尔卡西翁静养，但却是去了国外。从里斯本寄来银手镯，从马德里寄来绣有刺绣的披肩，从托莱多运来了小银箱。如果发生了意想不到的灾难怎么办呢？这个人一定认为无论怎样都没关系。这双眼睛不仅仅是眼睛，是一双没有欲望，甚至连生命部开始舍弃的空虚的眼睛。……这样是无法维持生命的，如果上帝能使奇迹发生的话，那就请快些，亦还不太晚，帮帮他吧……。“不要哭，鲁贝夫人。”亨利压低嗓音安慰她说。“你在想什么我也知道，但不能这样，求你了，别哭了！”

亨利轻轻地敲了一下空着的手，稍稍握紧了一下之后，迅速地站了起来，拖着腿走近画架。

“过一小时阿维利尔要来这儿。没来之前，你能不能给我扼要地谈谈我不在期间发生的事情呢？”

小巷里谁、谁、谁病了……因为这段时间巴黎很潮湿，那些很小看不清的畜生在蠢蠢欲动……住在二楼的那个游手好闲却又打扮得花枝招展的女人，新年第二天因欠房租不还，离开了这儿。这样的女人留在这儿不会有好事的。有变化的就这些事一。其余的同老爷去乡下之前一样。

鲁贝夫人一边说着，一边在坐惯了的伏手椅上坐了下来。往背后挪了挪椅垫，又重新戴上钢丝边眼睛。她拿起报纸粗粗地看了一下标题，刚翻过去一页，她突然大声地叫了起来。亨利转过身去。

“怎么了？”

“杀人事件。吐鲁斯先生！是发生在这条街上的。”

“什么地方？”

“我还没看过，不清楚。”鲁贝夫人屏住气，开始读了起来。

发生在蒙马特尔的谜似的杀人案件。

月光旅馆是土拉克街上的一家旅馆，在这儿发生了一起蒙马特尔地区历史以来最凶残的杀人事件。据犯罪研究所认为事件发生在数日前，眼下正从事痴情关系犯罪搜查的皮比顿先生安排了繁忙的工作计划，正在调查这起恶性事件。“啊，太可怕了！”

皮比顿先生的调查极为详细。不久，事件的真相大白，以钱赚得少了为理由，情夫质问街娼时，女人反唇相讥，吵了起来。激烈争吵的结果，女人说洗手不干了，于是发怒的男人就把她给杀了。男人现下落不明，巴黎警察当局掌握了重大的线索，因此，逮捕只是时间问题了。

“抓住了杀头才好呢？”鲁贝夫人一脸忍无可忍的样子，脱去眼镜说。她还想说些什么的时候，听到传来了一阵敲门声，简·阿维利尔沙沙地拖拽着衣服走了进来。

“发生了什么事了？前面马路上都是警察，当时我想可能连马车都无法通过了吧。”

亨利在说明理由时，鲁贝夫人站起身。

“我小跑着去一下月光旅馆就回来。”说着走出屋去。一小时后，简走下模特儿台。“今天就这样结束了行吗？我必须要去帕甘试衣，可以的话一起去好吗？请戴上帽子，穿上外套。”

马车在拉菲特街行走，亨利突然被花店橱窗里的白蔷薇花篮吸引住了。

“能不能停一下？我想买那个送我母亲。”

亨利很快从花店走了出来，跳上了马车。

“这个送给你，以前你说过喜欢紫花地丁。还记得吗？不过，你现在是明星了，紫花地丁就显得很愚蠢了。”

“你说什么呀。”简把头埋在花束里，抬起头用湿润的眼睛凝视着亨利。

“你真什么时候都能体贴人。谢谢！”

亨利正纳闷为什么把他拖到帕甘来，马车已在这家有名的时装店门口停了下来，身着制服的管门人很快打开口处的大门。两人被让到了一间圆形小屋，地板上铺着厚厚的地毯，到处都是镜子。

“你能替我对米丽阿姆说一声，如果不忙的话，请她来一下”简对一个

穿着条纹裤的、留着山羊胡的男人说。

亨利低声说着不满的牢骚话，一边在沙发上坐了下来。这时，一位有着黝黑色皮肤、漂亮得惊人的美女滑入眼帘。简朴的黑发和高大的个子很吻合，举止很优雅，使他又想起了玛丽。光泽的黑发在正中分开，在脑后卷了上去，使象牙般颜色的鸭蛋形脸型显得分外好看。亨利想，比任何地方更具有魅力的是眼睛。说它是乌黑还不如说是咖啡色的，目光灼灼的两眼相隔很远，那锐利的眼睛和充满性感的嘴唇线条形成了明显的对照。

“你好，简。”问候语中显露出来的直率对于亨利实在是个意外。

“米丽阿姆，这是吐鲁斯-劳特累克先生。”

时装模特儿把脸转向亨利说：“我去了你的画展。”说着笑了起来，雪白的牙齿给人印象很深。”不过没看清，因为人多得不行。”

两人视线相遇，亨利没能从对方的眼里看到揶揄，也没看到同情。他重新考虑似地想，那儿有的毋宁是打算冷静地加以评论的态度。

“那太遗憾了，如果预先告诉我就好了。”

说这些话又有什么用呢，反正这女人肯定有个有钱的老爷，时装模特儿不是都有后台吗？……

可是米丽阿姆已转向女演员。

“试穿一下时装吗？”

这时，简突然吃惊地屏住气，用手捂住了嘴巴。“唉呀！忘了，我有个重要的约会呢，明天再来。”突如其来的话，连亨利都感到吃惊。

两人女人四目飞快地对视了一下，互相点了点头。马车带着两人行转在旺多姆广场上，这时，简问亨利：“你认为她怎么样？”

“她为什么这么熟地叫你简呢？”

“这个以后再说，你先告诉我你觉得她怎么样？”“实在是没想到，她是个很漂亮的女子。我怎么想的这没关系的吧？”

“她对你抱有好感。”

“你怎么知道的。”

“是她本人说的。这事她只字没提，她说的是……，并没有讲得那么明确。不过我是了解她的。”

亨利抬起头凝视着简。他的脸上微笑和愁眉同在。“怎么回事啊，你那小小的却很可爱的脑袋瓜里这次又在想些什么呢？”“那我说了。我想让你们俩见面才带你去帕甘的。你的事我预先已同她说过。我不仅讲了你是怎么样的一个人，还讲了生活方面……无论是好的还是坏的，一点没留。”

“你究竟为什么干这种事呢？”

“因为我想你们俩能成为我的好朋友的。她崇拜你。”“你是怎么知道的？”

“因为我了解米丽阿姆，成功是她的梦。你是一个成功者吧，我要预先警告你，她是个性姑娘。我们曾经一起生活过，我曾想使她成为演员，把她介绍给了演出家，对方一见到她，就说她有当演员的气质，开始苦口劝说，你知道这时她怎么啦？在他眼前打了个大哈欠，真是怪姑娘不顺心的事，她是顽固到底坚持不干的我和她有长时间的交往，但还是有许多地方不甚了解。说实在的，关于她的事我不太了解。我想她是犹太血统，是个孤儿。她是个野心家，很清楚自己的目的，所以你不要笨拙地迷恋上她，即使是个好青年，但如果与钱无缘的人她是不屑一顾的。她想在迪波瓦街建一幢私邸，

好像她所有的努力全都一心一意地用在这上面了。所以我想她达到目的的日子为朗不远了。眼下，我感到她正准备等待合适的人的出现。因为年轻，可以这么等待，她才二十一岁呐。”

“这些和我有什么关系呢？”

“我说了，说不定你们会成为朋友的。是朋友，亨利不要忘了，只是朋友。”

“噢，对象是我，她就安心了，是吗？”亨利的话很辛辣。“你是说不会陷入恋爱的危机中去了？”

“噢，这也是一个方面。她想朋友，而不是恋人。也许你不相信，她是一个只想交朋友，不想成为爱人关系的女人。”

“也就是说，她想和我成为朋友是吗？一起吃饭，一起看戏，是吗！”

“是的，当然，要成为朋友，必须使她在某种程度上喜欢你。不过，她有试一试的兴趣。另外，还有一点要说个清楚，就是别指望这种关系持续下去。什么时候会有人出现，并送些她想要的东西，当这种事发生，你就应该干净，干脆地……不过，那也是半年，说不定一年之后的事了。这是个出色的女性，你能充分领略友情就行了。我要说的就是这些，是不是接受随你的便，懂得点儿事理的人一定会接受的。下周，行的话，演出结束之后在利歇咖啡馆见面。这样，你就会知道她是怎样一个女人了。”

那天晚上，刚踏进利歇咖啡馆，亨利就注意到了她。时装还是黑色的，与简、乔吉三人坐在雅座上。她一只肘撑在桌上，托着腮帮，漫然环视青周围。亨利想，这完全是一副等待我的架式，即使这样，这张显得无聊、寂寞的脸蛋怎么啦？亨利明白了满怀好意的简的努力，但是米丽阿姆的心情究竟如何，亨利不能不感到一阵不安。

“唉呀，来了！”简一眼看到后，大声地叫了起来。还隔得很远，但亨利却清楚地看到了她放下心来的神情。“怎么来得这么晚呢？我以为你不会来呢？”

亨利和米丽阿姆打了招呼，又和乔吉握了握手，对自己的晚来表示了歉意。要三明治时，简发挥作为一个女演员略显不足的才华，开始使紧张的气氛松弛下来。

“唉，乔吉，你同米丽阿姆和亨利谈谈你的小说的事怎么样？我觉得很有趣。”

“行。”年轻作家机敏地应道。

“这是……”

简马上从一旁插嘴，抢走了作家地位。她滔滔不绝地说了起来，并篡改了肉容，漏了最主要的情节，还加上了个人的评论，改变了结构。这时受到了乔吉的抗议，抗议一开始像处女似的战战兢兢，不久就失去了抑制，变得粗声粗气起来，终于忘记了两人的存在，带点争吵的味道来了。

在继续进行的议论中，米丽阿姆和亨利交谈了起来。

“现在正画什么新的海报吗？”

“是的，受简之托。”

“很难吗？”

亨利知道这是为了制造讲话的借口。然而还是对她能对自己所干的事情表示关心感到很是高兴。

“有难、也有容易的，就看你对石版画有没有兴趣了，有兴趣的话，那

就不成为问题，制作海报也就成为非常愉快的事，没兴趣，就会觉得很费时间，没有比这更无聊的了。”

“哪张海报最难呢？”

这是不言而喻的明白事，亨利不能不笑了起来。

“是啊，是第一张海报。”他沉思般，像是回顾似的回答道，“五、六年前为红磨坊画的那张。”

“我记得，是康康舞吧？我是去工作途中看到的。艺术价值我当然不懂，但是我觉得这海报画得很有作用。仔细想想，海报一定是要有作用才行吧？”

亨利凝视着合掌托着下巴、说出这么一番话来的米丽阿姆，难以判断她的关心是真心实意，还是经过巧妙的伪装，不错，简说的对，这女人身上有着不可思议的吸引人之处。她不矫揉造作，当无意间涉及她的工作身分时，那从正面而来的目不转睛的眼神，使亨利觉得很合自己的心意。她芳年二十一，就拒绝爱，想成为有钱人的情妇，所以这一切都是预先经过深思熟虑的演技吧。但是，他感到还不止这些。她很美，不是通常的那种美，越看越会使你感到颇有深度的美。而且她有着未经世故的成熟，有着朦朦胧胧的温情、娇艳和无法形容的东方人的情趣。

“当时我在外面工作，回到店里，听到都在议论海报的事。白天，女孩们都这个那个地议论着，我是第一次听到你的名字。”

“都是些不怀好意的意见吧。因为关于那张海报，有两种评论，很多人认为它是猥亵的，我完全没有估计到，但是……”

“不过，不是因为它你才出名的吗？”米丽阿姆说着笑了起来，眼里闪着赞誉的神色。

“是啊，那倒是。”亨利自嘲似的挥了挥手笑了。“因为这张海报，使我感到极其不愉快，我的确想，如果没有画，那该多好啊？”

“有五、六个月。因为当时我还不知道石版画是怎么一回事。”

“我想请你告诉我石版画是怎么一回事。”

这突然而来的话语和充满热情的语气，又一次引起了亨利的疑虑。这是在演戏……看了红磨坊的海报怎么怎么的，这些都是编出来的假话……这一定是为了给时而不安地望着这儿的简一点面子，或是为了显示自己是一个很有艺术修养的女子。……她说看了我的画展，这也是件怪事……。

“你不信我讲的吧？”米丽阿姆早就从眯着双眼的亨利的表情看出了他的疑惑。“不，哪儿的事，我从心底里相信。”话是这么说了，但嘴角边露出的不信却没能隐瞒住。“你也许对古代伊特拉斯坎陶器和深奥的形而上学有兴趣吧。这是值得庆贺的，是可以一生不厌其烦地研究的学问。”

米丽阿姆垂下眼帘沉默不语。一会儿她又说了起来，但声音里已听不出那般年轻人的劲头了。她没有鸣不平，但受到了创伤……这是已习惯于失望和落魄的人的语气。“你不相信我，我很难过，不过，这可是真的。一个在店里工作的女子居然要想学习石版画，你一定像是听到了在说一件极其滑稽、言不由衷的事吧。这我知道，不过，我说的是真话，我一直就是个好奇心强烈的人。”

“即使如此，你又为什么对石版画之类的东西感兴趣呢？”亨利的提问中没有丝毫的讽刺，有的是百分之百的惊讶。米丽阿姆凝视着亨利。“我不知道为什么，刚才我已说了，我喜欢学各种东西。”

亨利脸上露出深感歉意和想和解的表情，对此米丽阿姆也是清楚的，她

的嘴边绽出了小心翼翼的微笑。“从很早以前起我就如此，同简一起生活时，经常为这受到她的嘲笑，我想，我是个生来就有强烈好奇心的人。”

“关于好奇心，人们是怎么说的，你知道吗！”

“噢！”她回答道，微笑在脸上荡漾开来。“说猫被杀了，是吗？不过，我不信，也有认为好奇心是智慧的开端的说法。我不知道这种说法是否正确，不过，我想了解石版画的心情不是假的。”

“可是，这是枯燥乏味、会流泪的事啊。”亨利的口气也软了下来。

“没这种事，总之你教我吧。这样我会马上知道是不是枯燥的。”

“我清楚这些才这么说的，你一定会在我眼前打哈欠的。”米丽阿姆感到好笑似的笑了起来。“简说了吧？怎么办呢？我又不知道她还说了些什么。”

说完，米丽阿姆身子挨进桌子，低声说：

“只是在这儿说说的，简对我印象不好吧？”

“因为你的好奇心太强了吗？”

亨利开始讲起石版画来。他讲了石版画的历史，各种技术的开发和进步等等，并不时地在桌布上描图。说着说着，亨利不知不觉地完全沉浸在这奇妙而美丽的女人对自己所讲述内容极其注意的欢欣之中。

“去马克西姆吗？”简好似和恋人和好了般的突然插嘴说。

已经很晚了。顾客们都站了起来，挥手招呼侍者，吩咐他们叫马车。外面，雪夜里响着来往马车的响声。

“我想回去了。”米丽阿姆把镶有毛皮的短披肩披在肩上，开始扣手套上的扣子。“明天早上我还要去店里工作。”

“送你回家吧？”

在马车摇晃中，两人几乎没有交谈什么，两人单独在一起时，亨利不知说什么才好。借着一瞬照射进来的路光，看到了米丽阿姆的脸。她移开目光看着车外。沉然的样子也很像啊。亨利想。……说不定她像玛丽那样，已忘记了我的存在……。

简策划的事有多么愚蠢呐。她那样的女子会对我感兴趣，这怎么会呢？嘿，好意就作好意接受下来。现在，我就这样送她回去，决不说再见面吗之类的话。很快，她就会伸过手来，“晚安，先生，今夜非常愉快”，说着，就离去了。于是，就再也见不到了……。

马车在普迪尚街的一家门前停了下来，这是一幢小巧玲珑、古色古香的房子，底楼有一家钟表店。

亨利刚想，用时装模特儿的工资只能住在拉佩街的街角，这时米丽阿姆就像看穿了亨利的想法似的。

“我只是借了一间里屋，可以看到下面的里院，带有厨房，不太大，不过对我来说已足够了。我想请你进去，但是现在太晚了，不过今晚我很愉快。”

“我也很愉快，再能见面就好了。”

“明天再见好吗？”

这是预先没有想到的，亨利呆住了，不由地重复到：“是明天吗？”

“唉！可以的话，我们一起吃晚饭吧，我的工作六点结束。”

在马车微暗的灯光中，亨利只是模模糊糊地看到了戴着面纱的白皙脸庞和朱唇，各种想法在头脑中索回。这究竟是真心话吗？也许她只是按照和简商定好的在做吧。

“你真是那么希望的吗？”亨利的声音听上去很平静。”不仅仅是见面，还有其它的事也是如此。好像简同你说过要与我相往似的，不过不必勉强去做，我很明白。”

亨利感到握着自己手的手指一刹那间使起劲来。“明天，六点半旺多姆广场的一角。”

两周后，亨利像往常一样，在旺多姆广场和拉佩街角让马车停了下来，隔着窗户盯视着来往的车辆和巨大的蜡烛般的门柱耸立在初冬黄昏中的剪影。

他瞟了一下时钟。

还有三十分钟。但是亨利并不在意。如果预先知道不是白等，那等人又是件多么愉快的事……再过三十分钟，她就会出现在帕甘业务用的出入口。脸上笑嘻嘻的，手里拿着帽子，苗条的身材柔软地被风吹着，小跑步地走了过来……。

米丽阿姆，亨利悄悄地呼唤着她的名字。米丽阿姆……才仅仅两周，她带给了他从前并不知晓的幸福，她改变了亨利的整个生活。首先，他的酒量减了，而且并不是稍微一点儿，而是大大地减少了。倍感幸福的人为什么想喝酒呢？他早已不再出入于音乐厅和酒吧间，也不在街上游逛到天明了。他熟睡了，他又工作了，妈妈又开始变得幸福了——至少不幸的程度减轻了。莫里斯为在伦敦举行的展览会准备工作忙得不可开交。鲁贝夫人到处说这是托上帝的福。亨利的奇迹是为了得到美丽的女性——也就什么都不介意了。不管是什么形式，奇迹总是奇迹。

过了十分钟……。

亨利的视线被帕甘业务用的出入口吸引住了。最先出来的是年轻的办事员、女店员和见习工。她们像女学生似的，吵吵嚷嚷地从微暗的走廊里走了出来。她们看穿马路似的寻找着恋人，一旦找到了，就跑了过去，掂起脚尖接吻，然后挽着手消失在拥挤的人群里。接着，是年长的工作人员、裁缝帮工、成型工人、帮着试衣的工作人员、裁剪师、成衣匠等。没有人在外边等着，她们穿着和体形不相配的外套，急匆匆地朝公用马车或铁路马车的车站走去，她们要去远郊家里，等待她们的是简单的晚饭。

然后是男工作人员出来了。门卫、会计、帐簿员、发送员，他们戴着赛马帽，脖子上围着围巾，故意让人看上去是个什么了不起的人似的。他们在马路拐角处停了下来，就像要去旅行六个月似的握了握手，朝各自要去的方向走去。

最后出来的是时装模特儿，那优雅的身材和装模作样的走路姿势，一看便知是她们。她们在门口停住脚步，朝四周望了望，她们一会儿扣上手套搭扣，一会儿脖子上围着围巾，动作极其傲慢。然后，她们迈着缓慢的步子，穿过人行道，登上等候着的马车舷梯，在戴着手套的男子帮助下，一会儿就无影无踪了。

过了没多久，米丽阿姆出来了。她和同伴们不一样，没有留步，直接快步地朝马车走来。

“晚上好，亨利。”米丽阿姆大声而快活地打了个招呼，在亨利身旁坐了下来。“等了好久了吧？”“两三分钟，没晚到太好了。说实话，法兰西大剧院在演戏，我买票了。我想偶尔看场戏也不错吧。”

“想去，我还从没去过法兰西大剧院呢。”

亨利的头伸出窗外，说：“去沃阿尚。”

两人吃了很多，看上去食欲很好。他们说着，笑着，并不是因为说的事好笑，而是因为他们感到幸福。和以往一样，他们又争论起来。从最初见面那天起，在绝大多数问题上他们的意见是对立的。他们是有意采取反对的立场的，这主要是因为他们想要享受一下互相攻击的乐趣。

这天晚上，首先开始争论起来的是亨利。他说他作为无党派一员反对旺多姆圆柱。

“科西嘉出身的冒险家伙！连蜡烛心都不是，却要在那圆柱顶上造自己的家！矛盾百出这点，无论是个人还是民族都是相同的。米丽阿姆你一方面期望民主政治，一方面却说很喜欢独裁者，而且越是暴君越是喜欢，真是毫无办法。”

亨利从米丽阿姆的眼里看到了抗议的神情，又继续说。“不信吗？好，那就说给你听。拿破仑使法国遭到毁灭，流血过多而近于苍白。比起把所有的国王都关起来，虐杀了这么多人更为残忍，整个巴黎成了祭祀这家伙的圣堂般的地方。你稍稍环视一下，破旧的凯旋门、旧兵器库、旺多姆圆柱方尖塔，踩出一步，就会撞上那家伙。作为王党的一员我无比愤慨。”

“唉！亨利，你真打算成为王党吗？”

“当然，这还用说吗？你问的是什么问题！就像是面对教皇的枢密官，问他是否支持法王。”

“简直不可思议。”米丽阿姆转着酒杯重复说。“哼！为堕落老朽的国王辩护！”

“我有不同看法，不一定是老朽的。路易十五岁就成了国王了。”

“行了。我是说成了堕落的年轻国王。”

“我不同意。国王没有像铅管工、帐房员、艺术家、教士那样堕落。说实话，国王中（是不幸的最坏的国王）也有高洁的国王，至少他们中的一位——路易九世正式地被列入了圣者行列。”

米丽阿姆朝他投去挑战的一瞥，埋头吃了一会儿饭。

“那些贵族！”米丽阿姆又开始攻击起来，“他们也称得上人格高洁吗？不！他们粗野，傲慢，乱逞威风。”

亨利演戏似的挥动着手臂，“那我再告诉你，米丽阿姆，粗野的是仆人，不是贵族，至少不是大贵族。骄横自大而傲慢的，大体上都是办事的人，而不是领主。我家公馆里有个名叫老爹的管家，我从没见过一个男人像他那样骄横自大的。”

亨利瞟了一下钟。“喂！年轻的共和主义者，不快一点儿就赶不上第一幕了。”

这天，他们看的是莫里哀的《才女娇作》，第二天，他们又去看了喜歌剧。米丽阿姆的优雅、美丽，和从心眼里欣赏音乐的神态，使亨利的熟人都很受感动。这些熟人中也有德加。翌晚，亨利又带她去了文艺复兴剧院，把她介绍给了沙拉·贝尔那。

但是，翌日晚上，他们是在米丽阿姆屋里的暖炉边度过的。亨利坐在沙发上，手心托着白兰地酒杯，米丽阿姆坐在地上，双手抱膝，凝视着火焰。

这是风雨交加、疾风敲打着窗户吱吱作响的二月的夜晚。然而，屋里却很暖和、安谧。亨利背靠在坐垫上，看着沉思不语、被火光照红了脸庞的米丽阿姆的侧影。多么喜欢火的姑娘啊！一进屋就点起火，用捣火棒添劈柴，

一分钟也不想离开炉旁，她曲蜷着背坐在那儿的样子像猫一样。

有那么一会儿，两人谁都没有开口，就这样互相享受着沉默的愉快。这种沉默在他俩交往中占有着重要的位置。

“幸福吗？”

“非常，真想放声歌唱。”

“你也有像猫的时候。”

虽然没有转过脸来，但亨利还是看到了米丽阿姆的嘴唇边也漾荡着的微笑。寂静又包围了两人，只有外面越刮越猛的风的叹息声，和燃烧着的火柴爆裂的声音。

亨利漠然地拨弄青胡子，环视着屋子。屋子小巧玲珑，天花板很低，只有两三件家具，地上铺着绿色的绒毯，墙上的书架和几幅版画，说明屋主人喜欢读书，同时也显露出她懒得外出的习惯。不断外出的亨利对此抱有好感。这也是因为这屋子和亨利在心里描绘的是如出一辙。如同茶色的眼睛，左面颊上的小酒窝，坐在地板上的习惯，听音乐时，心情愉快地张着嘴巴一样，亨利想到这屋子也是她的一部分，亨利感到这儿有着并非初来乍到的亲切感。

“唉！亨利，”米丽阿姆突然招呼道。“你讲讲德累弗斯的事吧，店里，女孩子们一个劲地谈这些，看上去她们争论着他有罪还是无罪，我不清楚这是什么事件，首先所谓德累弗斯究竟是什么人呢？”

“阿尔萨斯出身，我的朋友莫里斯也是那儿人，却是朱卢兹市人。他加入陆军成了炮兵大尉，但是四年前的某一天，因泄露了军事机密遭到逮捕，被判为有罪，降职后被送到恶魔岛，现正在服刑。有反犹太主义的阴谋这一说法，不过这显然是冤案。”

“你怎么知道是冤案呢？大家都说他有罪呀。”

“这首先说明他没干。”亨利笑了。“但是，还有其它理由。”

关于德累弗斯，从笔迹专家们的意见分歧、围绕着审判的无数疑点、捏造证据、证人作伪证等等，亨利花了相当时间慢慢他讲着。他喝完了怀里的酒，手伸向手杖，一边说：

“正是这些原因，他是被冤枉的。在法国还有少数有良心的人们。他们站出来纠正这极大的不公正，我想，道路是曲折的，但我希望他们成功。”

米丽阿姆拿起放在桌上的油灯，紧靠着亨利一起向那狭窄的过道走左。

“光坐着，没什么乐趣吧。”

“不，这么愉快的时刻，我还是第一次度过。其实我最喜欢呆在家里了……明天再见面吗？”

几乎让人察觉不出地踌躇了一下，亨利又补充道：“常和我在一起不觉得腻吗？现在还……”

“嘘！明天，老地方，知道吗？”米丽阿姆很快地说道。

米丽阿姆的视线倾注着爱抚。亨利一时冲动，想紧紧握住她的手，但他克制了自己，说：“谢谢，米丽阿姆。”然而那声音小得几乎听不见。

亨利开始下楼。米丽阿姆高高地举着油灯，看着一步一步小心翼翼、却又很艰苦地走着台阶的亨利后背，眼睛湿润了，她抑制住自己不由地发出的叹息声。

亨利在台阶尽处停下脚步，大口地喘着气，让脚休息一会儿。他抬起头，看到那张鸭蛋脸在微暗的灯光照耀下，在黑暗中隐约可见。

亨利挥了挥手，说：“晚安！米丽阿姆。”

两周后，米丽阿姆提出星期天下午去罗浮宫美术馆时，亨利坚决拒绝了。

“罗浮宫美术馆只是个墓场。有谁想去那种地方呢？”

“我！”

“你不知道去罗浮宫的只是观光者，是观光者和学画的学生。没有比堆满雕像，木乃伊和碎了的大理石的屋子更使人心情不快的了，就像踏入了无法形容的墓场，直至陈列着九千幅的画廊……。”

“不过，我喜欢画，看着画我觉得很愉快，我想请教你伟大的画到底伟大在什么地方。”

“不可能！这就像问美丽的女性，其美从那儿来一样。说伟大的艺术是单纯的，这是不正确的，不仅不单纯，而是相当复杂的东西。显然，第一，人生不是单纯的，人的精神也不是单纯的，就是心情也不尽相同。伟大的音乐也不是单纯的，也许听上去是单纯的，但决非如此。数学也不是单纯的东西。”

“所以，我想请你在这周星期天带我去罗浮宫，给我上上课。”米丽阿姆东方人式的眼瞳里含着嘲笑般的微笑。“如果艺术真是那么难的东西，那我必须学习好几年呐。我的眼前，就像浮现出老了之后，我们俩每个星期日都去罗浮宫。站在蒙娜·丽萨前的姿态了。”

“快别说那含着假笑的佛罗伦萨资产阶级的女人了！”

“我觉得她很美，如果你讨厌，那也是毫无办法的……”

米丽阿姆说话的语气很温顺，但无法否认她对争论的结果抱有自信，她的微笑中隐约可见到必胜的信念。

“说不去罗浮宫就不去。”亨利的样子表明他无论别人怎么劝说也不动摇。“无论你怎么劝说或是试图用微笑打动我。我的心情都不会改变，你应当明白一切都是徒劳的。”

“唉呀！我可没对你微笑啊。”米丽阿姆像是没做亏心事反而被人说了，深感愤然地说。

“那么是对别人微笑。那可不好。”

亨利用食指指了指她那张熟悉的脸，“我很了解你的笑容，米西亚常这样笑的。所以说，你试探我也是徒劳的。”

米丽阿姆坐在地板上，哗叽料的裙下，盘着纤细的双腿，头发和身子的半边，映染着火炉的微光。

亨利被她那美丽的姿势打动了心，一时中断了思考，呆呆地、入迷地看着。

“我说不去罗浮就不去，没有讨论的余地。”

然而，下一个星期日，两人还是去了罗浮美术馆。而且从此以后每周都去那儿了。

令人吃惊的是，亨利明白了去罗浮宫对于他也有了一种崭新的、愉快的感觉。站在世界名画前回答问题，详细解说名画的绘画技巧时，米丽阿姆瞪着圆圆的眼睛，看着她那副神情，亨利觉得无比的快乐。迈步在脚步声回荡的画廊里，米丽阿姆现出了永不满足的好奇心，贪婪地吸收着。亨利被这样的米丽阿姆吸引了，他注意到，米丽阿姆非常专心地听他讲述为什么伦勃朗比皮埃塔·德·豪荷伟大，弗拉戈纳尔比纳提埃优秀的理由是什么，还听他对各种各样的画进行分析、解释天才与画匠之间的不同。

某个星期天，两人停立在米罗的维纳斯像前，在三月下午若明若暗的灯光下，维纳斯显得很白，就像在某个很远的地方。

“她实在是太美了。”亨利自言自语地低声说道。“关于她，除了希腊人在洞窟中发现了她，并用六千法朗卖给了法国政府这一事实之外，就一无所知了。这是我国政府购入物品中唯一合算的东西。本来拿破仑从意大利拿回来的卓越的画被盗了，也就只有这个了。”停了片刻，亨利又继续说道，“实在是太美了，使人忘记了她的年龄，其实她比巴黎，比恺撒，甚至比基督年龄还大。”

两人在矗立的维纳斯像周围转了好一大圈，从各个角度欣赏着。

“已很晚了。”亨利说。

“我们回去吧，埃及的低浮雕，希腊的女像柱，腓尼基的大理石像都看了，这样你的素养也得到了充实，可以维持一周左右了吧。”

“不过，你同我讲好看菲里浦·利比的玛利亚像的，你忘了？”

“你的记性不错，那得快一点了，马上就要关门了。”

登着白色大理石的台阶，到了二楼，穿过卡雷沙龙，就来到了七米长的一间大屋子。那儿不太有人光顾。

“只有看利比的时间了。”亨利说着，气喘嘘嘘地疾步朝俯视膝下孩子的绝世美人金发玛利亚走去。

“想看的话，其它画可以放在下个星期日。”

两人站在画前，流露出崇敬的目光。

“这是幅杰出的画，米丽阿姆。”片刻之后，亨利缓缓地开口说。“就像是从里面照出来似的。光从皮肤下透出来的，是吧，这是因为利比用土黄色打了底。这是人为的功夫，却效果极佳，它促使了光从里面发出来。如今，立志成为画家的人谁都用这种手法，然而在利比的时代却是一种新技巧。怎么样，你见到了一个脱离尘世的天使了吧？”亨利的眼睛炯炯有神。“望着她你怎么也不会想到现在正在被地狱之火焚烧吧，就是利比也同样如此，因为这两个人的品行不端……”

这时穿着制服的警卫走了过来，告诉他们：“再过两三分钟就要关门了。”警卫朝米丽阿姆投去欣赏的目光，却又用困惑的表情看看亨利，然后耸了耸肩，急匆匆地走了。

“艺术所负的罪过实在是很大的。”亨利转过身去说道。“这是一种奇妙的符合。伟大的画家画品行极好的女人之例实属稀少。以后我讲给你听菲里浦·利比同美丽的修女之间的恋爱故事。”

“到家后——我沏茶时”

下个星期日，两人又去了罗浮美术馆，但是去的是独立美术家协会的展览会。亨利将几名经营委员介绍给了米丽阿姆，看着他们显然瞠目惊视的样子，亨利感到一种满足。然后，他们依然参观展览室，看了数不清的画。

“你这就知道画家饿死的理由了吧。”在四面墙上挂满画的屋里兜了一圈，亨利说。“称为画的这种东西，是供给最多而需要最少的商品，是蠢材、还是天才。只有像我这样只干这一行的人，才作为职业，立志做个画家。”

他看见了像警卫员似的站在自己面前的亨利·卢梭，这位穿着擦得锃亮的粗革皮鞋和打着补丁的骑装的原海关职员，威风凛凛，仪表堂堂。

“米丽阿姆，这是我的老朋友卢梭先生，小提琴的演奏方法和如何写情书你可以请教他。顺便说一下，作为画家，他也是很了不起的。”

亨利·卢梭深深地行了个礼，嘴巴在下垂的下巴胡之间蠕动着，噉噉地啣着。他挽起米丽阿姆的手臂，把她带到了题为《自由引导人民》的大作前面，画框上用图钉钉着纸片，上面写着：“噢，自由！将永远引导那些额上淌着汗珠，对法国的荣耀与繁荣作出贡献的人们。”

在回普迪尚街的路上，亨利饶有兴趣、非常好笑地说起了经营委员会的情况，逗引米丽阿姆发笑。一会儿，说话又涉及到了凡·高和修拉。

“我深切地认为，如果那时就认识你了该多好，你一定会喜欢上他们的……他们俩如同黑夜和白昼之不同，却都是伟大的画家。我特别对凡·高抱有好感，他是个易变的人，但又无法不使我喜欢。政治上，他是你这样的民主主义者，我想你们会因为都认为国王是堕落的、贵族是傲慢不逊的而意气相投，结果，他会迷上你的。凡·高是个傻瓜，他没想到还有与爱无缘的人。”

“他怎么啦？”

“自杀了……”

就这样，几星期过去了。每天傍晚亨利在旺多姆广场的角落等待米丽阿姆。两人出入在剧场、歌剧院、音乐厅，甚至去看了杂技。一天，亨利问，去不去看看电影。

“那，是什么？”

“我也不清楚。有很多照片，以极快的速度在变化着，看上去就像人在动。”

两人去了沿着卡普希努大街的地下安迪昂沙龙，电影就在那儿放映。这是一次令人惊心动魄、难以忘怀的体验。刚觉得火车头从银幕上冲了下来，一会儿马又飞驰进屋里。观众中时有发出一阵阵惊叫，从坐椅上逃了出去的，也有的变得神志不清。

有时也同莫里斯、鲁内共进餐，大家谈着话、打打扑克，度过一夜。星期日早晨，米丽阿姆会出人意料地来到画室，一手拿着书，坐在长椅子上，出神地看着正在画画的亨利。她很快就和鲁贝夫人成了好朋友，常在亨利的身后，小声地、不停地谈着。两人的友情渐渐地开花，产生了像母女般的亲密感。

亨利向米丽阿姆谈起了自己，坦率地讲叙了自己以往的孤寂，甚至还告诉了她关于戴尼兹的事，在一个下着雨的夜里，又谈起了玛丽。

米丽阿姆也渐渐地袒露肺腑，开始讲了自己儿童时代的故事。

“你知道我为什么什么都想学呢？因为小时候没有这种机会。我中途就辍学，是因为父母很穷，无法继续求学。而且，等到父亲一死，我就去裁缝店工作了，一天三个法郎，当时只有十三岁呐……”

想到在拥挤而通风条件极差的屋里一天工作十小时，就像伏在长桌上似的挥动着针线、手指被刺、就要哭出来的小姑娘，亨利就感到胸口郁闷。十三岁，在那儿……贫困是多么残酷的东西啊。

“你不知道贫困是怎样的东西，赤贫如洗般的贫穷，在这环境中成长起来的人会成为各种各样的。什么时候我讲给你听。”

这天谈话就这样结束了。一个月后，米丽阿姆谈起了自己的父亲。

“他是宝石设计师，小时候离开波兰的一个小镇，来到了巴黎……”

他是个一头金发、说话和气的人。患了结核病。他忠于信仰，人品很好，常带她去纳扎雷特的犹太人教堂，向她灌输犹太教法典的诗文和充满悲痛的

希伯来圣歌。父亲把仅有的一点点积蓄用来治病，后来辞世而去，留下的母亲和女儿身无分文，以后过的是恶梦般的苦日子。从缝制工厂回来，就要帮助在厨房的炉子边锁手套扣眼的母亲。晚饭只是把煮山芋热一下，把硬面放在汤里泡一下就吃了。看到来收房租的东家就吓得索索发抖。没有星期天，从未去过塞纳河边兜风。不用说乘旋转木马，就连和附近的孩子一起玩捉迷藏的记忆都没有。即使这样，还是想方设法地活了下来。如今，目光黯然失神、消瘦的女孩子，成了独立工作的姑娘，年轻男子等她工作完了之后把她送回家。

“就这样，一天我遇到了安德烈，并爱上了他。他是眼镜工厂的工人，是个温柔、憨厚的男人。他和我有共同的兴趣爱好，信仰同一个宗教，对于将来的希望也完全一致。我们爱得很深，所以妈妈去世时他提出了结婚，我差一点就和他在一起了。”她的声音就像被屋里的寂静所吸引。米丽阿姆继续看着火。“为什么？为什么没结婚呢？”

“他太穷了。”听她断然回答的激烈口气，亨利深感震惊。

“他聪明，能干，也很温柔，很像个男子汉，不过，很穷。我亲眼看到我父亲也很聪明，能干，但是他只能给母亲那样的生活。何况我是看着父亲怎样死的，他没钱买药，通宵咳个不停。听着透过墙壁传来的咳嗽声，我很难过，把枕头压在脸上，发誓一定要摆脱贫困，所以，我才离开安德烈的。我没同他说一句话，也没留下纸条，我知道，见了面，我的勇气就会消失的。就这样，我逃走了。从那以后，就再也没见过。”米丽阿姆的声音低得简直无法听清。

到了五月，巴黎到处是一片春意，新绿间露出了陈旧的石块，大路上船形帽和太阳伞像鲜花盛开。蒙梭公司重新上演了木偶剧，新一代的孩子们都屏着气，目不转睛地观看着木偶和恶魔间的殊死搏斗。恋人们在门口接吻。春天就是这样一个季节。

简·阿维利尔和恋人、女佣人、管家带着两只长毛狮子狗离开了巴黎。和她音乐厅明星身分相等，她带了二十六只皮箱，还显得不够。要不要打电报呀，要钱别呀，这呀那呀的，再也没有比临出发前更忙的了。

火车启动之前，简抽出两三分钟的时间同亨利两人单独耽在包厢！

“你就像是变了一个人了。”简用手套擦着脸说。“和米丽阿姆处得怎么样？”

“只有一句话，太好了。她确实是你所说的那种女子。不，比这还好。我真不知如何报答你。我给你画你喜欢的海报。”语言中漾溢着的热情，引来了简可疑的一瞥，“你不会是爱上她了吧。”

“当然。你把我当作什么人了——傻瓜？”

“行了，亨利。就限制在友情上，超越了就不好了！”那天夜里，亨利带着米丽阿姆出席了纪念最近刚逝世的勃拉姆斯的音乐会。音乐会上演奏了交响曲第一乐章八短调。米丽阿姆双手交叉放在膝盖上，闭着眼睛入神地听着，亨利从旁边瞟了一眼，她微张着嘴，就像等待着亲吻，全神贯注地欣赏音乐的神情和颈部的曲线深深地印入了他的脑海。亨利正是对这一瞬间，极为珍惜，并决心必须反复体验这一时刻。演奏接近终曲时，米丽阿姆手指摆弄着亨利的手。

“谢谢，亨利。”她耳语道，“今后听到这支交响曲，我一定会想起你的。”

在马车上，米丽阿姆的手还放在亨利的手上。

“你，也给了我许多。”

两人的手相碰，可是这时除了官能的交融之外什么都感觉不到了。

进屋后，米丽阿姆把披风扔在椅子上，在暖炉前跪了下来，开始生火。

“我能替你干就好了。”亨利坐在沙发上说。也许米丽阿姆没听到吧，她没有作声，于是，为了缓和和悦的气氛，他又接着说。“炎热的不要生火的夏天，你又干什么呢？”

“一边唠叨着，一边等待秋天的到来。总之，我讨厌夏天。巴黎的夏天够受的。”

“没那回事！巴黎的夏天才是最舒服的，那么今年我带你去市场，吃着焦糖，一家一家地逛露天商店。然后去弗瓦尔·德·特隆，那儿有我的一个老朋友叫拉·古吕。坐在公共汽船上沿塞纳河而下，在一家演奏手风琴的小餐馆吃午饭，坐马车去圣克洛瓦、凡尔赛兜风。”

“今年夏天你不去阿尔卡西翁了”米丽阿姆瞪着吃惊的眼睛问。“简说你在哪儿有别墅和船。”

“不，这个夏天不去。”亨利慌忙说。“我很忙。”

“你知道吗？我从没离开过巴黎，也没有看到过海。”

“阿尔卡西翁谈不上是海边，但是围着海湾。没有比这更美的海湾了，松林中有冬天的城镇，海滨附近有夏天的城镇。那儿有我的别墅，叫维拉·德尼兹，露台是朝海的，下去吃早餐时，我一边走一边眺望，碧蓝的海水闪着白色的帆船，海边，孩子们在戏耍着，实在是美极了。早饭后，和罗兰坦一起坐船，游泳。罗兰坦是个怪人，年轻时曾坐着船在世界各地到处游荡，如今是个渔民。这也只是在冬天，到了夏天夫妇俩就住在别墅。他教我怎样驾驶小艇，两年前还参加了地方的赛船会。你也许不信，我这个样子还是个杰出的小艇手呢，得到了五、六个优胜纪念品呢。早晨游泳可受不了。”

亨利终于发现自己太得意忘形了，于是耸了耸肩，“你还是不要相信我说的吧。阿尔卡西翁毫不例外只是个无聊的海岸城镇，而且我今年不去，我不能离开巴黎，我说好要为克莱蒙梭的书画插图的，可还没着手画。这是讲犹太人的短篇小说集，校样已出来了，想看的话我拿来。”

米丽阿姆点了点头，站起身，把裙子褶皱处弄平。“我烧咖啡，你喝吗？”

米丽阿姆的身影消失在狭小的厨房里。亨利听了一会儿研磨机磨咖啡豆的声音。幸福并不是什么虚幻的东西。有火、咖啡、女人就行了。当然，最好的是她这样的女人，马车上握着的她的手是多么的柔软和温暖……。

“今夜你看上去很美。”亨利从沙发那头打着招呼。

米丽阿姆从厨房伸出头望了一下，“谢谢，我想是到向我献殷勤的时候了。”

“对方无论是我还是他人，你是不需要奉承的，因为你早已清楚自己的美貌，你过于漂亮了呀，而且，女人这东西，无论赞美她那儿，对她来说绝不会是意外。”

“即使这样，女人也还是希望你们说的呀。”混和着磨咖啡声，传来了她的笑声。“不过，如果你见到我早晨刚起床时的面孔，会害怕的。”

“一定是那样的。”亨利的语调一半是嘲笑。“但是，今天晚上你不是化妆得很美吗？音乐会上那些男人一个劲地看你，他们在想什么，这是显而易见的。”

“唉！是吗？”一片笑声。“想什么呢？”

“早晨见了一定是一张可怕的脸。”“你，太坏了。我讨厌你！”米丽阿姆打开厨房门，吐了吐舌头。“简说的一点不错。她说你……”

“她怎么说都行。”亨利笑了起来。“瞧，女人这东西，如果对他人所讲诚心接受，表示赞同时，就会伸出舌头说声讨厌，这我办不到，喜欢的东西就奉承，怎么奉承都行。但是，你在音乐会上相当惹人注目啊，你这样的女人对女性是一种威胁，所以应当禁止一个人行走。”

“我没有一个人走啊，和你在一起的呀。”

以前也有几次像这样的交谈，然而，亨利感到今晚的米丽阿姆有着从前没有过的温柔和娇媚。

“唉！喝不喝白兰地？”米丽阿姆在旁边桌上摆好盛着科涅克白兰地的瓶子和杯子。“不是说值得给你酒。我是个宽宏大量、心地善良的女人，所以才让你喝的。这一点可不要弄错。”

“我正要那么说呢，但是又想不要损害你那天生的小心谨慎，就没有说。我们意见一致那太好了。”米丽阿姆噘着嘴正要说什么，亨利见了更是害怕似的耸了耸肩。

“不，那是笑话，我向你道歉，你不是那种女人，不过，我喝的科涅克白兰地的钱是不是由我来付，增加了你的财政负担那可不好。”

“没那回事。你如果说两遍的话就……”

“不过，米丽阿姆，你不是不让我买东西送你吗？所以让你负担酒钱不好。求你了。”

“讨厌。”

“真顽固。”

“这就完了，再说一遍我就没收你的酒瓶子。”

米丽阿姆回到了厨房，一会儿就拿着两只咖啡杯走了出来。“乘热喝了吧。”

米丽阿姆在地上坐了下来，像往常一样在暖炉跟前，那纤小的脚盘在黑丝绒裙下。

有一会儿谁也没有开口。

今晚的米丽阿姆多么招人喜欢啊，虽然已交往了几个月，但幽会时的激动、心跳却依然如故，想必我寻求的就是这样的女性，我沉溺于嗜酒的那段时间，想要得到的就是这样的女性，没想到她却一直住在这样的小屋里。

我坐着马车好几次路过这儿，那时只要遇上了……这是感到可能发生的事情却没有发生时的那样悔恨。

“为什么盯着我看？”米丽阿姆目光注视着火焰，问道。

“你怎么知道我在看呢？听说你是个心地善良、心胸宽大、能容人的女子，除此以外，你的脑后是否也长眼睛？想来，你是不是也知道我在想些什么吧？”

“你在想什么？”

“如果你一定要让我讲的话那也无法。说实话，我在怀疑你是否真在这里，我看到的难道不是幻影吗？我把空想和现实搞错的本领是很大的，会看到实际上不存在的东西，听到没有说过的话。我时常在夜里醒来，觉得你实际上并不存在，我们俩没有邂逅。能认识你真好。米丽阿姆，我很高兴，非常地感谢你。”

“感谢？谢什么？”

“感谢世上有你这样一个人，而且在我身旁，成了我的朋友。”

米丽阿姆一动不动，这姿势在亨利心里引起了一阵难以言表的不安。过了一会儿，她把酒杯放在膝盖上，望着火焰，然后转过头来，用试探的目光看着亨利的脸。

“你在爱我吧？”语声里没有刚才那种嘲笑。

亨利咽下唾液，握在手里的杯子里的酒在摇晃着。米丽阿姆打算从我的身边离去了……。这么说来，今晚她的神色有点可疑，过于温柔……。是的，她一定是想说自己盼望已久的富翁出现了。被她察觉了我的内心世界，啊！多愚蠢、失策啊。

“你说我看你？为什么说这种事呢？当然不是的。”

这次一定要靠说谎来掩饰了。必须要注意决不能让她悟到。如被她猜疑了，她就会离我而去……。

“我们是好友。同你在一起是件特别愉快的事。但是，爱你……这不对。我是为了爱这东西而历经辛酸的。你放心，我不会重复同样的错误的。”

“有自信吗？”这时，不该转为守势，而应当提问，奚落她一下，举止显得愉快，以此使对方陷入混乱。亨利瞬息之间这么想道，于是转为进攻。

“这究竟是为什么？是坦白吗？”

“你们女人都很自傲，所以以为每个与你们交往的男子都打心眼里迷上了你们。让你失望，很对不起，但是，我所期望的只是友情。我已经到了能抵挡得住恋慕的激浪的年龄。友情的漪涟对我才合适。”

亨利渐渐地恢复了自信。他感到不可思议的是自己被这些话所蒙蔽，像没有其事似的。“如果我问你：‘米丽阿姆你爱我吗？’你的心情又会怎样呢？行了，就不谈这些了。特意煮好的咖啡，不喝它太可惜了，我喝了。”

“好，我就相信你的话了。不过……你希望得到我吧？”

“哈、哈、哈，这话又错了，爱就像沼泽，是感情的泥潭，但是，情欲应该说是正常人的感情，那么可以说我是想要你的，那是一种年轻漂亮的女人谁见了都想要那样的感情。不管怎么说，你也不要露出一副早晨那种可怕的脸来。我也还没到九十岁，关于你那一目了然的财产我根本没有注意到，所以这对双方都是个损失。但是，你不用担心，捆住你，在你嘴里塞上东西以满足肉欲的事我是不会干的，因为在巴黎，可以适当地满足那方面饥渴的地方有的是。”

“知道了。”米丽阿姆笑了起来。“简说过了。”

“畜牲！该把那女人处以极刑。是吗，你如果知道了，就会明白我不会用突然袭击的暴力强迫你服从我的意志。所以不就可以安心了吗？……如果你担心这个的话。”

形势开始好转，米丽阿姆开始理解了。我可以开始缓和攻势了。

“放心好了，米丽阿姆。”亨利脸上露出了宽厚的微笑。“我只是想和你交个朋友，没有更大的奢望和期待，我知道总有一天你会离我而去，我已做好了思想准备，但是，在这之前，我愿意和你保持朋友关系，就是这个想法。”

米丽阿姆那询问似的目光在亨利的脸上移动着。“听了这番话，我很高兴。我也想和你做个朋友，我也感谢你啊，是你不明白、也想象不到的那样感谢着你。你从简那儿听说过我对于人生的渴望吧，你也明白我并不爱你，

因为我不想爱，不想刺伤你。我想给你的只是幸福。”

“谢谢，米丽阿姆。”亨利的嗓子嘶哑了。

“非常庆幸，一件事定下来了。我也该回去了。明日是星期天，天气似乎不错，去凡尔赛宫兜风吗？”亨利把空杯子放在桌上，手向手杖伸去。

就当他要站起身来时，米丽阿姆飞快地在他身旁坐了下来，把嘴凑了上来。

“你不必回去了，亨利。”

(三)

还没睁开眼睛之前，就已明白这是个无可挑剔的夏日早晨，屋里阳光明媚，天空蔚蓝清澈，从打开着的窗户传来了海边孩子们玩耍的喧闹声和波浪的冲击声。气流微微地飘过，告诉人们现在刮的正是午时十一点的微风。

亨利躺在床上，闭着眼睛，安详地倾听着睡眠中轻微的呼噜声。米丽阿姆睡在他的身旁，一丝不挂，极其疲倦地熟睡着。这是无论怎样的人生都有过一次的美妙的一刻。清澈、灿烂夺目，心中充满要涨裂般浓浓的喜悦。而这一切在这夏日的清晨终于来了。今天他是一秒一秒地在度过这宝贵的时光。

没有比这两三周的亨利更幸福的人了。米丽阿姆给了他一切，不是出自怜悯，也不是给予恩惠，是她自己主动、高兴地投入情欲的深渊之中的，这也是对于不当之举的一种报复。她想补偿戴尼兹、玛丽，与童年的孤独、丑陋的肉体，以及脚痛给予他的痛苦。她想通过主动献上自己的肉体这一举动来改变人生的不平。

爱着一个聪明、美丽、具有纤细感情的女子是怎样一种心情呢？亨利以前不知想过多少次，却不甚明了，如今明白了，那是最好的美酒，为此，必须说，在天国被追逐的亚当是聪明的。

米丽阿姆是贪欲、奔放的。但是，缺少贪欲和奔放的性行为又是什么呢？米丽阿姆什么也没有拒绝，她想体验一下一生一次的爱的恍惚。或者什么都给予，或者什么都不给。米丽阿姆就是那种女人。在巴黎公寓昏暗的灯光下，在这海滨夏日夜晚的蓝色之中，米丽阿姆为亨利所有，她为一切被亨利所夺而狂喜。

自己给了米丽阿姆快乐，这点是毫无疑问的，这可以从身体的反应中感觉到。在爱的行为面前，容貌的丑或美不成其为问题。两人成了把脑袋、名声、社会地位、所有一切都抛置一边的两头野兽。在暮色笼罩中，不存在美女与丑男子，两人成了狂风，互相给予对方，又互相争夺对方。

亨利是决不会忘记她的。米丽阿姆也不会把他从记忆中磨去。米丽阿姆一定一生都会记着如此热烈、如此温柔地热恋过自己的相貌丑陋的残废者。欣赏勃拉姆斯的交响曲第一乐章时的他，经过凡尔赛和旺多姆圆柱去罗浮美术馆时的他，留存在米丽阿姆大脑的某一角落，心灵的某一地方，女子的某一部分，即使分别之后，他也将继续活在那儿。两人也许会分手吧，他们的这种关系是不会永远持续下去的。人生不能宽容他们两人，不发生些什么事来离间他们的关系是决不会罢休的。

米丽阿姆不爱他，这他也知道，今后也不会爱他的。她把自己的身体给了他，但并没有把心也给他。如果他更年轻一点，是一个傻瓜的话，也许他

会像在玛罗美那样渴望得到她的心。然而，胡子都已花白了的三十三岁的今天，他明白那只是个无法实现的梦，而不再渴求得到它了。随着年龄的增长，渐渐懂得的道理之一就是某种达观或死心是聪明的作法，也就是明白了对于无法躲避的事只有屈服，这样就不会说想要得到同意了。

亨利爱着米丽阿姆，几乎是全身心地爱着她，并且对此感到深深的悔恨。可能的话，他想控制自己的感情，但是这办不到。但这是自己的问题，必须要用自己的力量控制住，对于米丽阿姆说谎话的报应来了吧。

分别的时刻一到，一定干脆、漂亮地说声再见，我只是不想强画一幅悲欢离合的悲剧场面。

此外，分别毕竟是将来的事，米丽阿姆这时正在这儿，在自己的身边。还将在阿尔卡西翁呆三周，三周的海水浴，扬帆远行，在阳光明媚的露台上吃午饭，长达三周的仲夏之夜正在等待着……。

亨利悄悄地从床上爬下来，穿上衣服，走下楼去。走廊上，罗兰坦穿着晨服站着，一看到他，马上就做出一副正要忙着工作的样子。

“你早，伯爵大人。”手中的鸡毛掸子举在半空中，满面含笑地说：“这种天气坐船出去可是没话可说的了。”说着习惯性地叹了口气。

因为和年轻的夫人在一起，老爷的品格完全变了，酒量明显地减少了，也不怎么和男仆人交谈，早晨也不钓鱼了。现在伯爵大人根本顾不上谈话，因为他是带着一位美丽的夫人一起来钓鱼的，所以这也是可以理解的。这位从巴黎带来的年轻女子，岂止美丽，也很直爽，一般夫人常有的那种一本正经、板着面孔的样子一次都没见过。话虽如此，女人的力量真是可怕的东西，把什么都改变了。

“起风了。”罗兰坦擦着走廊栏杆，若无其事地说。“让它这么白白地吹着，似乎太可惜了。”

“那你就给我准备好船。”亨利独自关了起来。“我在露台上。”

亨利坐了下来，点燃了烟。

海湾到处飘浮着张着白帆的船只，海滩上，孩子们一个劲地拼命挖着砂子，旁边大太阳伞下，化着妆的母亲在编织着什么，有的正在读着用黄色包皮纸包着的小说。穿着条子游泳衣、戴着麦秆帽的男人们利用跃入海水之前的片刻做着展臂运动。

玛利走了过来，圆圆的脸上含着微笑。“天气真不错啊，伯爵大人。”说着，把盆子放在桌上。“阿尔卡西翁不管怎么说还是夏天最好，当然冬天也不错，不过……”补充说的话就像是维持情面似的。

为了不吵醒二楼正熟睡着的年轻夫人，老夫妇压低了嗓音说了几句，然后罗兰坦从栏杆后笑嘻嘻地伸出头来。

“已经准备好了，随时都能起航了。”他脱去了工作服，穿着开襟衫，戴着顶旧麦秆帽，褪了色的蓝裤脚儿卷着。

片刻之后，两人驾船离去。亨利躺在甲板上，享受着暖暖的阳光。罗兰坦手把着船舵，胸毛被风吹拂着。他打开了话匣子。

“伯爵大人，刚才穿过去的船上不是有两个穿着很花俏的人吗？那好像不是夫妇。但从拉拽着男人的情况来看，又像是夫妇……还有，但是那个住在维拉·莫·普东吉尔的女人……看那长睡衣……”

“你怎么知道是睡衣？”亨利忍不住笑了起来，他支起上身，“喂！罗兰坦你真是比爱说长论短的老太婆还要难对付的人，我想请你帮着管家，

你不会老望着钥匙孔吧？”

“这儿早就长着眼睛呢，伯爵大人。而且，对面那个佣人是个喜欢说话的家伙。”

上了年纪的渔夫从座位底下拿出了科涅克白兰地。“和以往相同，游泳之前先干上一杯怎么样？伯爵大人。”

“不，不喝。不过，你不必客气，喝吧。反正你会躺在人们看不到的地方一点点喝的。”亨利又独自一人笑了起来。

到了海湾——这儿是一个被沙丘和松林围住的小海湾。亨利摘下眼镜，把手指泡在水里。然后两手伸向船边，跳进海去。几秒后，他重新出现在船尾那边，头发紧贴在额头上。

亨利一边喘着气，一边鼓起面颊，呼吸着，小小的身子朝清澈的、碧绿的水中压去。他朝罗兰坦挥了挥手，又一次潜了下去，然后做了个漂亮的反侧动作，把船踢开。

“不要游得太远了。”罗兰坦一边提醒他，一边手朝杯子伸去，又喝了一口。

亨利改变方向，扬起水花，游了一会儿，回到船上，抓住渔夫骨节粗大的手，爬上了甲板。

船渐渐地靠近岸边，米丽阿姆的身影映入了眼帘。她穿着白色衣服，站在港口顶端，不停地拍着手。亨利一挥手，刚才的情感不由地又涌了上来，这是一种对上帝充满感激的情感。赐予我如此幸福的上帝啊，我再也不会恨你、怨你了。她离去后，请你想方设法把我带去，不要让我继续生活在眷恋之中……但是，现在请用你的手让时间流逝得慢些，就像牛走路那样，不，像蜗牛走路那样的缓慢……

两人有时出去散步，有时钓鱼，躺在甲板上仰面朝天，手拉手闭着眼睛。他们互相说着充满幸福的人常说的那些无聊的话，为无谓的事发笑。无论白天还是晚上，都在露台上用餐。赶着马车行驶在“冬天的城镇”上。他们去沿海岸的小咖啡馆品尝阿尔卡西翁的特产牡蛎，喝着波尔多葡萄酒，消磨着时光。

亨利也去了土产商店，买了圣弗朗西斯的陶像，送给了鲁贝夫人。这个陶像是立在一个大牡蛎壳上的，上面刻着“阿尔卡西翁特产”几个字。到了晚上，两人又忘情地拥抱着，周围是一片漆黑。到了早晨，又可以看到快乐之后熟睡的两人。

过了八月中旬，莫里斯和鲁内来看望了他们，呆了两三天。晚饭后，女人们谈论着时装，莫里斯展开了他未来的计划。

“在伦敦举行的你的个人画展已准备就绪，戈皮尔的管理人中有个叫马齐扬德的先生在伦敦，他把你排入了春天的计划中去了，决定在五月中举办两周。明年就是纽约，有个海尔·莫拉乌的人物在德雷斯顿办着画廊，他也请求让他办画展。他买下全部画，再加上运费由对方负担。这样下去，五年之后，你就可以和德加平起平坐了。”

朋友夫妇离去之后，亨利和米丽阿姆又回到了每天沉闷的生活之中。又举行了两三次惜别的远行，傍晚基本上都是在露台上度过的。可是，米丽阿姆的休假所剩无几，无论干什么，两人都感到迫在眼前的分别，忧愁难以忍受般地压在两人的头上。回巴黎的前一夜，两人并排坐在椅子上，凝视着万里无云的天空中的明月。这么晚了，还有两三人在游泳，他们从波浪中伸出

头来，擦着眼睛。微风已平息下来。

米丽阿姆伸出胳膊挽住亨利的手。“这样愉快的夏天，我还是第一次过。这梦幻般的一切，我一生都忘不了。”亨利感到自己的内心会被识破，于是缄默了片刻。想想未来，真是难以言状的恐怖。巴黎成了正摩拳擦掌地等待夺走她的情敌。

“亏了你，我也过得很幸福，你也一定要明白这一点。”“我也幸福。”亨利低头望着米丽阿姆的手，喃喃地说。“所以我不愿意结束。”

“不过，不是没有完吗？回巴黎之后，也同样如此啊！”亨利摇了摇头。“不，不一样，在巴黎，我们是在马车和餐厅见面，只能在晚上一起呆上两小时。还有星期日……”“不过，去年冬天你不是说过，那样就很幸福了吗？”米丽阿姆的眼里含着温和的责备，注视着亨利。“你不是说就现在这样就感到很满足了，并不奢望比这更好，难道你忘了？”“我是想说，我不该期望不可能的事，不过我认为这是极简单的事。”

“什么是……？”

“在这儿度过秋天，圣诞节结束之后回巴黎，就是这事。”在米丽阿姆手的触摸下，在渗透了身心的忧愁的引诱下，这话终于不慎从嘴里溜了出来，亨利意识到了米丽阿姆的手指在使劲，一边说。“请原谅，我没有其它……。”

“你在爱我吧。”这次不是讯问，而是大胆地、毅然决然地说着事实的口气。“不久以前，我就感觉到了，但是缺乏自信。”

亨利点了点头。突然间，他对于伪装感到厌恶极了。就像疲于四处躲避、突然自首的罪犯的心理。

“是的，米丽阿姆，我爱你。说实话，是从第一次见面时就开始了。我不仅仅盼望友情，我虚张声势，然而却是爱你的。那晚上我说谎说得不错吧？那完全是为了不想失去你。打那之后，便是做假得更厉害了，我怕被你知道就麻烦了，在心里暗暗起誓，决不从自己的嘴里说出来。你知道了，那也没办法，那我就提一个要求，是否可以让我照顾你？”

亨利抬头恳切地看着米丽阿姆。

“我知道你不爱我，而且，我也没有期待过你爱我。但是，你对我怀有好感吧？你可以给我一个同其它男人相同的机会吗？你一生所追求的东西告诉过我，我可以给你，所以，米丽阿姆，求你了。”

不等亨利的话说完，米丽阿姆的手就从亨利的手心里飞快地抽了回去。

“会是这样的结果，我感到很遗憾，遗憾但又没有办法。”这声音低而悲哀。“我并不因为你说谎感到生气，我理解你的心情，我想我也那么做了。这使我们都变得非常幸福，遗憾的是这些将受到挫伤。但是我们哪怕是稍微变得幸福一点也是好的，因为我们都不是生来就幸福的人。”

米丽阿姆停了一会儿，又继续说：“你说不期待我的爱，那是错的，亨利。爱人的人无论是谁都想被人爱的。你不也是如此吗？不用说不。如果你温柔，举止宽容，一直显得很有耐心的话，我的心里就会萌发爱情的萌芽，你现在就是这么想的。你说过你爱过人，现在已大彻大悟之类的话吧？那时我相信你这话，现在不了。你没有大彻大悟，也没有吃一堑长一智，你没有死心。你一边憧憬着什么时候出现一个爱自己的人，一边却是憧憬毁灭，心灵受到创伤地生活着。我现在似乎就在伤害你。从某种意义上讲，你和我处于同样的立场，两人都在追求得不到的东西，就是两人都寻求爱情，又都得不到爱情这一点。其理由，是的，我是抛弃了他，你是因为身体不自由。”

他被这话摧毁了。如果米丽阿姆开口了，那听上去就是绝望的最后通牒。突然，天空看上去灰濛濛的，空气也变得冷嗖嗖的，海湾成了铅色。

米丽阿姆见到血色从亨利的脸上褪了下去，然而，她还是慢慢地说了下去。“是的，你身体不自由，而且很难看，你一直想忘记这点，而且努力使别人也忘记这一点，但是，这依然是徒劳的。无论哪个女人，你想被她爱，她也不会爱你的。我如果可能的话，也想这么做，因为我努力试过。不过，还是不行。”

亨利打算拦住她的话。

“等一等，让我说。”米丽阿姆显得非常疲倦似地做了个手势。“我不爱你的理由你一定是明白的，因为我还在爱着安德烈。我同你说过的吧，我要与之结婚的那个男人的事？即使是你在德波瓦大街为我买了一幢美丽的私宅，不管送我怎么贵重的服饰、毛皮和宝石，我也无法爱你。岂止如此，相反我们的感情会淡漠下去，就会对你没有好感，你就成为一个单纯的有钱人了，我害怕因为你有钱这一理由反而使对你的好感成了憎恶。这些东西，我决定从那些我既不喜欢、也没有其它感情的男人那儿得到……我讨厌从你那儿得到，亨利。也许你会不相信的，但这是真心话。我不由地感到以后我和你的关系会变得疏远了。我是一个对于热恋我的人采取冷漠、无所谓这种态度的女人，如果我爱了，那立场就变得软弱了。也许我伤害了你，不过我是不想伤害你的。我满怀着没有爱也可以有的好感，并想一直这么下去。钱只能亵渎我们的关系，把美好的东西变得丑陋了。”

米丽阿姆看了一会儿手。

“那，我们该怎么办呢？我们不再见面了吗？我早在心里决定了，如果你对我怀有爱情的话，我就这么做。”

米丽阿姆脸上浮起淡淡的笑意，在夜阑更深的光线里，她的眼睛使人想起了“黑洞”这个词。“但是，我也是个软弱的女人。因为我喜欢你，喜欢得难以控制自己，所以我又无法不见到你。去年冬天，我过得很幸福。去罗浮宫，在炉边度过的夜晚，在电影场里几乎休克般的害怕，我想还能得到那种状态的。不过，可千万不要说什么爱呀、恋呀的。这要看你的了，亨利。”

太阳消失在砂丘的背后，两艘帆船慢慢地驶回了停泊所。海湾已是一片黑夜的宁静。

两人回到了巴黎。

亨利感到恐惧的事终于发生了。生活硬挤入了两人之间。

在阿尔卡西翁两人形影不离地生活在一起之后，亨利已无法满足只在晚上见面了。与在船的甲板上半裸体地穿着透明的白衣服的米丽阿姆不同，回到巴黎，她又成了一个戴着帽子、手套、时髦的时装模特儿了。面纱里面的面容看上去显得很远很远。米丽阿姆必须早起，必须睡眠，因此，不太有作爱的时间。夏日晚上长时间享受的性行为，变得匆匆忙忙而偶然的事了，留下的只是没能得到满足的感觉。但是，亨利遵守着两人的约定，决不再提“爱”字。他驱车去旺多姆广场，于夕阳笼罩下来来往往的马车中等待的生活又开始了。又是以前生活的重复：去凡尔赛蹀躞，米丽阿姆边笑着，边议论着；去音乐会，去歌剧院包厢听卡门的绝唱，去看电影；再就是在普迪尚街的小屋里凝视着暖炉的火焰……。

两人都想恢复去年那种饶舌的朋友关系，但是两人的关系却起了微妙的变化。活泼开朗的背后隐藏着不安，会突然沉默起来。于是，两人又都会慌

忙地摆出笑脸，发作似的说起什么，以此来填补沉默。两三个月之前那极其自然的友情成了有意的欺骗。

如今，亨利为周围混杂的人群生气。即使被人瞧见和米丽阿姆呆在一起也不觉得得意，连英俊的男子对她眉来眼去都会感到害怕，甚至米丽阿姆的美貌和优雅也会使他生气。他不带她去纳顿逊家，不把她介绍给社交界的朋友，恐怕那儿也有诱惑她的男人。

米丽阿姆也许会离自己而去的念头使亨利变得更垄断了。只要她稍微迟来一会儿，他就会想，她会不会是穿着大领子的衣服在让好色的富翁欣赏吧。于是对来到身边的她一再寻根问底。甚至坐在暖炉旁，都会让他觉得她是在考虑着什么。米丽阿姆感到了亨利的嫉妒，受到了伤害。亨利不止一两次地注意到了米丽阿姆望着自己时那充满苦闷的眼睛。

不幸的爱情同肉体的疾病一样，要经过同样的过程。或者逐渐恶化，直至丧命，或者有所好转，最后治愈，决不会停留在同一状态之中。一周过去了，又是一周过去了，在这一周一周中，亨利单方的爱情破坏了两人在一起的时间，夺走了两人呆在一起时的欢乐。亨利想到自己恋着米丽阿姆、又伤害着她时，就不断自责、自嘲，并且反复发誓，见到她再也不说了。

嫉妒同欲望相同，是不理会理智的劝告的，而且亨利已明白了心灵是和肉体并列的独裁者。一想到米丽阿姆要离去时，亨利就坐立不安起来。常在梦中见到她不见了，于是就猛地醒了过来。为了看一眼她离家去工作的样子，亨利早晨很早坐着马车去普迪尚街。

他对这样的自己感到生气，就又开始喝起酒来，但又害怕这被当作米丽阿姆离去的口实，所以酒量有所控制，同玛丽·夏尔露交往时也是这样。不和她在一起时，觉得时间都停止流逝，一天的时间长得没完。他又出现在蒙马特尔的咖啡馆。他的那些先前的同伴们在那儿贬低着学院派，谩骂大众那些盲目的眼睛不理解自己的画。亨利又开始毫无目的的坐着马车到处徘徊，忽然走访友人，以此来消磨时光。一个雨天的下午，他访问了正在创作歌剧曲子的德彪西。访问格齐画室时，他说最近就要结婚。“那是个完美的女性，很漂亮，非常纤细苗条，很温柔，另外，只是在这儿说说的，她还带来了一些钱……”

他还去了普雷赞斯，亨利·卢梭让他看了自己的画，弹拉小提琴，读了在下次经营委员会上进行的预定的长篇演说草稿。他又去地下室访问了年老的蚀刻师德布坦，他穿着破睡衣，鬃毛般的白发矗立着，从烟雾弥漫的屋里悄悄地伸出头来。

“啊！这，我还以为是谁，原来是劳特累克先生！请进！”把亨利请到椅子上坐下后，他又慌慌张张地兜起圈来。他继续说道：“身体健康比什么都好。海报不是评价很好吗。可是，劳特累克，你身上有没有五十法郎？最近，我的作品卖了就会有大量收入的。这房东一直催促、真是烦人极了……”

这样的访问得不到多大安慰，只是更增加了孤独感。他们有他们的烦恼，对自己的苦恼已没有关心的余地，他不能把自己强加给他们。与自己情如手足的只有莫里斯一人，然而他很忙。细细想来，见了他又说些什么呢。说由于嫉妒，如今自己似乎已经死了；说一想起米丽阿姆离开之事，他就坐立不安；由于自己的愚蠢，好像要失去她了，等等吗。哭声中说这些又会变成怎么样呢？

就在这样的生活里，秋天即将来临，被雨淋得湿透的云覆盖着天空，雨

从屋檐上滴落下来。这样，十月份结束了。

一天早晨，亨利刚睁开眼睛，就看到了台灯上的小花束和鲁贝夫人的卡片，上面写着，祝你生日愉快。

过了一会，她就蹦了进来。因为兴奋，呼吸变得急促。“祝你生日愉快，吐鲁斯先生……！那男人被捉住了！”“哪个男人？是谁？”亨利边打着哈欠边问。

“是去年冬天杀死年轻女子的那个男人！”

“是吗，是到逮捕的时候了。因为已经将近一年过去了。”“在马赛逮捕的。说马赛离这儿可有几千里路呢。”“没有几千里，只有八百里就到那儿了。”

“你知道怎么逮捕他的吗？好像是他打算把那女人戴的戒指卖给珠宝商时被通知警察的。”

亨利吃着早饭，了解了逮捕的详情。犯人爬到屋顶，朝警察扔砖瓦等，像狼似的进行了抵抗，终于被警方追得无路可逃，被戴上了手铐。

“好像为了审判要被带到巴黎来。如果不砍头的话，什么正义不正义都没有了。”

按照生日的习惯，亨利和母亲一起用了午餐。根据惯例，除了厨师和佣人，也受到了约瑟夫和马内特的祝福。他参加了极不自然的生日祝贺，对于祝贺他来到世上三十四年的精心安排装出一副很高兴的样子。

开始下雨了。亨利像往常那样在旺多姆广场的拐角等着，却迟迟不见米丽阿姆出来。他点燃了烟，神经质似地吸了两三口，同母亲一起吃午饭使他那郁闷的心情变得更厉害了，他更加憎恶起自己来。可怜的妈妈！我让她看了一张多么不愉快的脸哪，她一定直感到发生了什么事，并且感到恐惧。感到恐惧这点我也同样如此。米丽阿姆离去之事，自己的将来，还有酒。下一次生日究竟会在何处迎接呢？那时，米丽阿姆已经不在。她还不离去，只是因为她温柔。她没有责怪你嫉妒和疑心，让你离她而去只是因为她是好心的女人。

透过被雨淋得模模糊糊的窗子，亨利看到最后一批工作人员从出入口走了出来。为什么不见米丽阿姆的影子呢？是什么把她留住了呢？是不是有一个上了年纪的酒色之徒边装出一副要为妻子买件衣服的样子，一边死皮赖脸地向她求爱呢？她一边笑着，一边将名片朝身上放去……。他一边赶走这令人不快的形象，一边想道，即使如此，这又和我有什么关系呢？我难道有制约她干什么或不干什么的权力吗？她说了，她并不爱我。不是她的不好，她不是比任何女人给我的都多吗？不，我并不满足这些，我还要拥有她没有给我的一切。纠缠着爱那些虚有其表、闪闪发光的东西，语言、表情、叹息，在公园里低声交谈的天真的私房话，亨利希望得到这些。也许坠落情网是不明智的，但是，至少不能不洞悉到这点就分别吧。已经三十四岁了，却像个初恋而烦恼的学生，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啊！在阿尔卡西翁，贪婪地享受着天堂般的幸福时的那个早晨，亨利在心里坚定地起誓，一旦分别时刻来临时，决不演那流泪而愁断肝肠的场面。现在，这个决心怎么样了。为什么要对她纠缠不休呢？那是因为爱，那是唯一的理由，除了因为爱，没有别的……。

爱上了一个人就不再公平与理智，都变得与这些没有缘分了。就会变得不是用脑、而是用心来思维，成了冷酷的、利己的白痴。

“来晚了，对不起！亨利。”

他没有注意到米丽阿姆的到来。有那么一两秒钟，亨利仍旧没有见到她，一刻不停地眨着眼睛。“怎么，是你呀！”亨利说着放下心来。“我刚才还在想你怎么了。”

“今天是你的生日，真对不起了。我怎么也回不来，就要关店时来的客人老定不下来买什么。我把衣服全都拿出来，他还是这也不行、那也不行的犹豫着，结果买了手套，这人。啊，真累啊！”米丽阿姆戴着面纱的脸微笑着，握住了亨利的手。

“你，今天干什么了？”

在达尔加餐馆两人吃了晚饭。亨利要了香槟。彼此间装出来的欢乐靠着香槟的帮助，大致成功了。

“作为庆贺，我带你去什么地方吧？你想去哪儿？”

“带我去家里吧。我想在火炉边休息，我累极了。而且……”米丽阿姆无精打采地笑了笑，“我有件使你吃惊的礼物要赠送给你。”

亨利知道了所谓礼物是日本版画选集的精装本。封面是摩洛哥皮革制的，刻着吐鲁斯-劳特累克家的族徽。亨利一兴奋就常常会语塞。他哑然地吞了口气，用手指抚摸着封面，用湿润的眼睛看着米丽阿姆。

“买这么高级的东西……”好不容易开口，说出的只是这么一句话。

“我不知送你什么才好。”米丽阿姆在沙发上坐了下来，身子贴了过来。“你什么都有，想着想着，想起了你曾说过喜欢日本版画，因此，就买了这个。你喜欢吗？”

“这种事你根本可以不做。”亨利温和地斥责说。“花了不少钱吧。你只需送我两三条手帕就行了。”

“我想，你一生都会珍惜这个东西的。”

“那自然。”

两人脸贴着脸，窃窃私语起来。

过了一会儿，亨利在米丽阿姆的耳边说：“你宽恕了我，谢谢你。所谓爱是病态般的东西……不久就会好的……”

“你真是那么认为的。”米丽阿姆的眼里闪出了悲哀与疑惑。

那天夜里，可以说是以前愉快生活的终结。亨利告诫自己，打算使举止显得特别快活。无奈他没有演员的素质。脸部表情无疑是悲伤的，大大的眼睛朝着米丽阿姆哭泣着。

“为什么我们要来往？不只是互相伤害吗？”一天晚上，米丽阿姆似乎烦恼地嚷道。

亨利用最大的噪音抗议着，发誓改变态度，米丽阿姆也就同意以后再见面。亨利比以前更加努力，他知道米丽阿姆对于勉强装出来的快活劲比痛苦的表情更难以忍受。

与两人的努力相反，裂缝变得越来越大。两人呆在一起的时间里，充满着不能用言语表达的责备和小心谨慎的目光。吃饭时，亨利观察着米丽阿姆的每一个动作，每一种表情。在剧场，他拒绝中间休息时候去客厅，害怕遇到熟人。而且，亨利开始吹毛求疵起来。米丽阿姆坚决主张这次要分手时，亨利又是道歉，她又一次的原谅了他。

就连亨利也不能不承认米丽阿姆的忍耐已达到了极限。只要见面，就必定会发生争执。只要现在暂且把她置于自己身边，就可以与他人共同享有她，

如果最后失去了她，那也是没有办法的——亨利想出来的最后办法也就是这些。

这样，亨利开始把她介绍给了社交界的朋友们。他带她去了五、六次夜总会，又带她去纳顿逊家，米西亚打心眼里欢迎这位美丽的穿着谨慎的女子。两人各自对对方怀着的好感在这完全不同的身分地位间架起了一座桥梁。

那天晚上，亨利带着米丽阿姆出席了纳顿逊的晚餐会。米丽阿姆肩上围着亨利在圣诞节送给她的黑貂披肩，穿着有着黑格图案的袒胸露肩的时装，坐在客席的一角。亨利看着米丽阿姆忧虑地凝视着窗外的倩影，心想，从未见过她这么美。他本想就像观看勃拉姆斯音乐会的那天晚上一样，把这话告诉她。那时她是高兴的，嘲笑时，就朝他吐吐舌头，皱皱眉头，那时是幸福的。然而，如今两人的友情像退潮似的失去了自然。结果亨利什么也没说。因为他不由地这么想，要想起来的尽是些必须要说的事。

“乔治先生和左拉先生也来吗？”经过凯旋门时，米丽阿姆问。

“也许来吧。”两人似乎都迷上了米西亚，而且又是美食家。“不过，如果因为上次（德雷费斯）事件受到拘留，那就是另一回事了。上次我已说过了，他们为了证实（德雷费斯）无罪，活动得非常活跃。”

米丽阿姆突然冲动地将手放在他的手上。这是近来没有过的事。“你给我机会认识到了这些有名人物，我非常感谢你。”

“他们才感到高兴呢。”亨利这么说后笑了起来。“因为名人很多，而美女却是不常见的。”

对于亨利的奉承，米丽阿姆报之以不一定如此的神情。“事件（德雷费斯）真能早日解决就好了。如果他是无罪的……”

“不是如果，无罪是肯定的。如果是用自己的头脑思维的人的话，无论谁都是这么认为的。”

“我也希望如此，不管怎么样，希望能早日结束。”米丽阿姆有点犹豫，然后说：“说实话，我们店发生了一些问题，有点不好办，我不知道我能工作到什么时候。昨天，有客人不客气地问我是不是犹太人，我回答说是的，她叫来店主，说今后不在这个店里买东西了，就差没说把那计划卖给德国的是我！”

听了这话，亨利感到心情复杂，如果被解雇了，经济上她会依赖于我吧。不过另一方面，她不会轻易地答应别人的诱惑吗？不安感又在脑子里升起。

“不会就为一个愚蠢的客人而解雇你的吧。即使真的被解雇了，你也会轻易地找到工作的。”

“是啊，会怎样呢？其它店也为了我而失去顾客的话就不好办了。总之，这种令人不快的事件快结束吧……”

去的地方一点儿也没变。大理石的走廊，深施重礼表示欢迎的、戴着白手套的仆人，客厅的暖炉上挂着穿着粉红珠罗纱时装的米西亚的肖像，穿着长袍的淑女和穿着夜礼服的绅士交谈着的情形也都和过去相同……。但是，对亨利来说却又是似乎一切都变了，周围孕藏着一种不好的预感，充满着惨案发生之前的紧张。男人的表情显得沉重，说话声很低，女人们失去了娇媚，事件（德雷费斯）使这儿也罩上了一层阴影。

走完通往客厅的大理石台阶，他们突然停住了脚步。这时听到了左拉沉重的说话声，他正看着手里的一叠稿件，一边读着：“……我不客气地指责。”读完后，屋里一片令人窒息的沉默。片刻之后，响起了熟悉的乔治的笑声。

“这封信发表后，出席过这次晚餐会的极其忠实的人中就会少去两个人的，米西亚。罗斯特和费尚两人会被送到监狱的。”

纳顿逊·米西亚急忙过来迎接他们。

“对不起，左拉先生在读他刚完成的论文。说要在《黎明》上发表。”
不久，他们开始去餐厅。

“诸位，求你们了，不要再谈德累费斯事件了。”米西亚看着餐桌说。
“歇弗说过，光议论而不品尝菜肴，那只能是浪费时间。你们用不着担心才能得不到发挥。今天我们谈谈绘画和音乐吧。丑闻也没关系，不过，不许谈政治。”然后她把脸转向正在摆弄餐巾的阿娜托尔·弗兰斯，“进了法兰西学院了吧？最近在干些什么呢？”

这位学院会员叹了口气。“在写啊。米西亚，一个劲地在写。到了这种年龄，感到愉快的就只有写了，是毫无价值的欢乐。”

似乎有魔法在起作用，热闹又回到了餐厅，男人们在幽默上下功夫，女人们回忆着趣事。亨利摆弄着菜肴，同左右客人谈着没有意思的事，同时倾听着桌子另一侧交谈着的对话。

“女人既能成为非常的好的妻子，也能成为一个绝妙的情妇。但是，对同一个人提出两方面的要求是不可能的呀！你……”

“你不该借书给我，米西亚。因为我的藏书全都是借来的了……”

“听说新出来一种叫汽车的东西，你见过吗？”

“那么，也许耶稣是原谅了通奸的女人，但不是自己的妻子。”

“被称为现代美术收集家的那帮家伙，自己的肖像还得请学院派来画。”

亨利隔着桌子悄悄地观察着米丽阿姆。她在听吉尔·迪普雷谈着，这是个欧洲最富有的、脖子粗粗的家伙。亨利想，她会不会瞧这儿一眼呢？然而这个米丽阿姆眼睛朝下，嘴边浮着谜一般的微笑。值得庆幸的是她不会觉得有点无聊了吧……。

和亨利四目相对的是吉尔·迪普雷。他将上身往前倾了倾。

“我们正在说一个名叫卡依埃特的事。是不久以前杀了一个女人的蒙马特拉皮条的。我打算等审判结束、处刑完了之后，出版一本关于这人的辑子。你知道这事件吗？”

“不仅是知道，我公寓的管理人一年来一直在唠叨着，听说好不容易抓住了他，被带到巴黎来了。”

迪普雷点点头。“这的确是写书的好选题。我命令部下对事实多少作些粉饰，决定出辑子。三个月后开始出版。你愿意替我出海报吗？”

“不，不愿意。”亨利吃惊地这么应道。“最近我不常画海报，而且三个月后我要去伦敦，在那儿要举行我的个人画展。”

米丽阿姆在桌对面朝亨利微笑着。亨利觉得自己从她的眼睛里看到了鼓励自己的眼神，似乎在说，您试试吧。

“不，稍等一下！我试试看吧，朝绞刑架走去的男人作为海报的主题，真没什么可说的了。”

(四)

回普迪尚街的路上，亨利有点情不自禁。

“是的，那一定会是幅了不起的海报。你不这么认为吗？达·芬奇去过

处刑场，画过男人脸的素描。不过，我并不是把自己比作达·芬奇……。画家捕捉到的最为恐怖的恐惧表情是米开朗琪罗在西斯廷教堂的天顶描的《最后的审判》。那是被宣布堕落地狱时人的表情，并且只看到半张脸，但是所谓血凝住了就是那种表情。不过，你朝我点头是为什么？”

“我没有点头啊。我只是希望你画海报而微笑着。试印时，让我看看，好吗？你认为库退尔老爹会反对吗？”

“当然不会。他会捋捋胡子，摇摇头，做出一副正在干世界上最难办的事情的样子，但是，内心肯定是高兴的。话得说开了，你认为迪普雷怎么样？”

“我不太喜欢，脑子不错，但有点粗野，非常自负，很想炫耀自己的富有。什么有赛马场啦，在蒙特卡洛有自己的游艇啦等等，说了不下十回。”

马车在房门前停了下来。米丽阿姆把披肩朝肩上裹了裹，吻别了亨利。“今天很愉快，我想请你上去，不过已太晚了。”“知道了。”亨利一边掩饰着自己的失望，一边点了点头。“那，明天见面，是吗？”

“嗯！明天也不见，这一周几乎每晚都出去，我想偶尔好好地休息一会儿。后天吧，行吗？”

“当然，行啊。”亨利面带微笑，很不满，但没办法。他感到似乎难以忍受这几天的不见面。

“晚安。那么星期五，老地方。”

米丽阿姆穿过被雪覆盖着的马路，踝子骨的周围裹着裙子。她走到门口，又一次回过头来挥了挥手，接着只剩下黑呼呼的、梦幻般的夜晚。

第二周整整一周没有机会见到米丽阿姆，她时时地制造个借口，拒绝在老地方见面。但是，亨利驱赶着马车，揣着她不会是同谁有约会吧这种期待与恐怖交织在一起的心情，远远地窥视着出入口。可是，米丽阿姆常常是一个人匆匆忙忙地回家。即使这样，一见面，他的猜疑就会抬头，总是刨根寻底地盘问，找寻着回答中的矛盾。

就连米丽阿姆也无法再忍受下去了。

“这种状态，你打算持续到什么时候？已经够了！”一天晚上，她用手指按住太阳穴，大声叫了起来。“如果是其他人的话，我是绝对不会原谅的！”

“你是说我可怜吗？是因为我是个残废而同情我吗？是这么回事吗？那就干脆给我说清楚！”

“别说了，亨利！我也不知道在说些什么。因为你，什么都完了，我没遇上你就好了。噢！是的，我再也不想见你了！”

这话使亨利猛醒了过来。他脸色变得苍白。

“求你了米丽阿姆，不要和我分开！没有你，我无法活下去。你是我的一切，我再也不说那种话了，我不再怀疑你，所以你别离开我。”

米丽阿姆怀着绝望的心情凝视着亨利那充满苦恼的双眼，视线从微微颤抖的厚唇往可怜脚下移去。

“好吧，我再努力一次。”这话与其说是说出来的，毋宁说更接近于呻吟。

两人又去了罗浮宫，眺望米罗的维纳斯。他说起了菲力浦、利比和玛利亚的事就是这些日子中的一天。

“她名叫路克莱西亚·布迪，是佛罗伦萨出生。她年轻，满头金发，而且是个修女。他当时已过中年，是个托钵修道会的修道士。他第一次见到她是在修道院的礼拜堂画壁画时，他恳求修道院长让她作为自己的模特儿，就

这样坐在模特儿台上，慢慢地两人萌发了爱情。壁画完成之时，他们私奔了。因此，法国人传说他们有了很多后代。他们结了婚，以后过着幸福的生活。”

一天，亨利对米丽阿姆说：“知道乔治的书的故事吗？我终于开始着手画插图了。上次说过的是描述犹太人的短篇小说集，因此，作为参考，你是否愿意陪我去教堂地区呢？我没有去过，我想去画一些写生。”

对亨利来说，坐着马车行走在犹太人地区如同观光位于巴黎正中的外国领土似的。这儿的招牌都是用希伯来语写的，听不懂人们说的是什么。米丽阿姆告诉亨利，在贫困与孤独中成长起来的住所，说给他听各种场所及各种人的逸事。在逾越节卖不放酵母的面包的店铺，纳扎雷德街的犹太教堂，为了抓药，把母亲的戒指当在国家经营的当铺等等。途中，从不太干净的小街深处传来了小提琴声。这儿有着像是出现在伦勃朗作品中的那种房子结构，有卖破烂的店铺，有陈列着旧货的地下店铺，驼背老人戴着无沿帽裹着土耳其等国男子穿的有腰带的长袖长袍，蹲在那儿，空想着规定的土地。两人在充满洋葱和油炸食品味的食堂里用了午餐。吃饭后水果时，米丽阿姆说起了犹太人，两人同声笑了起来。这已是好久没有的事“为什么我们不经常这样呢？这样好多了。”米丽阿姆在回家的马车上深有感触地说。

亨利带着米丽阿姆去凡尔赛宫，那是另一个星期日的事。转瞬即逝的风吹拂着贴在腿上的裙子，新产品的赛马帽像要被风刮走似的。两人看了国王的起居室、镜子间、礼拜堂，浏览了这充满悲哀的屋子，领略了金碧辉煌的洛可可风格。他们在庭园里散步，坐在石凳上，倾听小鸟叫。

“那儿有窗户，是吗？”亨利用带有橡皮帽的手杖指了指。“那是路易十五的爱人蓬巴杜夫人的房间，听说她就坐在窗边咽气的，你也知道她不能躺下。”

亨利反复叙述她抹上口红，坐在扶手椅上，眺望着我们现在看着的风景死去的情景。然后又说：“多么好的死法啊。”

三月的一个微寒的黎明，亨利目击了卡依埃特的处刑。头被剃光的杀人犯脸上抽筋，穿过铺着小石子的洛凯特监狱的里院，两腿发抖地走到断头台边。亨利马上画在纸上。只听见眼前钢刀一晃，鲜血四溅，忏悔神父为死者作了赦免的动作。一小时后，亨利在阵退尔老爹的小屋里开始潜心于石版画的制作。

海报两三天后完成了。米丽阿姆来看了最初的试印。她脸上表情兴奋，着迷般地看。老手艺人在滚轮上抹上油墨，嘴里喃喃地说不简单的事就要发生了，然后把无沿帽往后挪了挪，放好石版，用手推住平台印刷机的把手。

“啊！真漂亮。”米丽阿姆伸手摸着印好的海报，大声叫了起来。“真怕人，但太美了。亨利，你实在是个伟大的艺术家！”

两三分钟后吉尔·迪普雷出现了。他对于自己的迟到道了歉，然后向亨利说了些恭维话。“这是迄今为止最好的杰作。从伦敦回来时，它肯定已被到处张贴在墙上了。一定的！”

四月即将结束的一天，亨利带米丽阿姆去了埃拉尼，和毕沙罗一起呆了一天。两人坐一早的班车离开巴黎，不久就换了支线。不知什么道理，火车隔五分钟停一停，汽笛声呜呜地叫着，喀嚓、喀嚓地行驶在还没完全从沉睡中醒来的乡村中。毕沙罗在车站等候着，他围着长长的宽松的披风，戴着圆形的帽子，穿着粗皮革的衣服，走的模样就像圣经里的牧羊人。刚发芽的栗子树下放着一张桌子，由服侍孩子的佣人侍候着吃了早饭，饭后，甜食及水

果送上来时，老画家嘴里衔着大大的、弯曲的烟斗，开始讲起了印象主义的摇篮期，又回忆了在盖尔波瓦咖啡店同马内、德加、左拉、塞尚、雷诺阿、修拉他们彻夜讨论的情景。关于屋外和阴影，没完没了的激烈争论，长年累月的贫困生活。然而不断地眨着眼是老画家的眼里却没有悲痛。

“想想这已是很遥远的过去的事了。比你出生还要早得多。”说着，他隔着桌子笑了起来。烟雾缭绕的对面那半隐半现的脸，总使人想起了奥林匹斯山神。“我想我如果不离开生我的故乡圣维尔京群岛就好了。噢！我收到了高更的来信，他住在马克萨斯群岛的小屋里，生活很苦，又很孤独，都快死了，真可怜，这人也是不能顺应人生的人之一。凡·高也是这样。这种人只有死后才能得到安宁。”

他们在杂草丛生的、狭窄的院子里散步，察看被古树围着的巨匠的画室。当坐在小而舒适的马车上送客人去车站的路上时，华沙罗出乎意料地说：“遇到德加时，代我问好，那德莱弗斯事件后，就中断了往来，但是长期以来的友情就因为这种事而断绝，可太遗憾了。据他说，犹太人宛如德国间谍人。持有这种想法的人，无论说什么我都不明白。德加也是个可怜的人，不太幸福。像我这样，眼睛是不行了，但是，年老后只有失望与孤独陪伴着他的话，那是死了也不能瞑目的。”

去伦敦的日子越来越近了，随着这一天天的逼近，亨利渐渐地失去了平静，心情变得阴郁起来，想到要把米丽阿姆一人留在巴黎，他就陷入了漠然的不安。出发前三天，亨利向莫里斯提出不去了。

这对莫里斯来说莫过于晴天霹雳。他惊呆得张着嘴巴。“什么，不去了？”惊慌一阵过后，他满脸怒气，“不去？是怎么回事！你是不是疯了？”

“画去了不就行了。他们需要的是画，并不是想看看我的脸，有什么必要去呢？”

“你说有什么必要？”莫里斯的蓝眼睛喷出了火花。“好！那我就说给你听：因为为了这个展览会，我从一年以前就开始准备了，因为你要去的消息早就在报上发表了，因为已约好你要召开记者招待会的，为了你，计划举办晚餐会的；还有马恰恩德说了在举办你的画展之际希望得到你的教诲；还有，威尔士王子……”

“啊！是嘛，已决定由他致辞。我忘了，那家伙倒是值得重视的。”

“岂止值得重视。喂！你究竟怎么啦？难道你不知道英国王子的光临是莫大的荣誉吗？”

“荣誉？”这次轮到亨利面红耳赤，怒发冲冠了。

“喂！莫里斯，你听着，作为友好的举动，重视王子的访问，那是可以的。但是，若要说起名誉之类的话，我就要问，究竟是谁给谁荣誉呢？你把我看作什么人才用这种口吻说话的？莫里斯，我是吐鲁斯伯爵！吐鲁斯家的祖先率领十字军奔赴圣地。萨克森马布尔克家还是平民时，我的堂兄已是英国国王了！”

让亨利同意去英国，必须由莫里斯、米西亚和米丽阿姆三人来说服。“知道了！”亨利勉强表示了同意。“不过只去一周，一天也不能多。”

米丽阿姆送到车站，她一直坐在亨利的包厢里，直到火车启动。

“只是一周，但是……”亨利的目光贪婪地注视着米丽阿姆美丽的脸庞，喃喃道。“你会给我写信的吧，地址是格罗乌纳·斯克埃阿，克拉利齐。如果有什么理由，必须和我见面的话，就给我打电报，什么理由都行，不用客

气，这样，我就会飞回来的。”

说完之后是一片沉默。两人倾听着所剩不多的时间一刻一刻地流逝而去的声音。

“回来后，也许围着我的事情又有些变化。”

米丽阿姆一动不动，看来不像是听到了亨利的话。犹如眼睛要说话似的盯视着亨利的脸。

“不久就是夏天了。”亨利握住她的手说。“我们再去阿尔卡西翁吧，海湾、露台，那小屋都还记得吧……那儿真愉快呐。”

米丽阿姆的脸上两行热泪流了下来。“噢，非常愉快。我，难以忘怀。”火车机头发出了震裂般的汽笛声，一阵轰隆隆的声音，车颤动了一下。

“再见，亨利……”米丽阿姆在他的唇上吻了一下。

“再见……不要忘记了我。”

火车一启动，亨利从窗口探出身子，双肩全都露在窗外。他挥动着手帕，大声说：“只是一周！”远去的米丽阿姆的脸渐渐变模糊了，眼鼻已经看不清楚了。亨利的头发被风吹拂着，瞪着虚幻的双眼，继续挥动着手帕。

古比尔画廊是幢结构豪华、富丽堂皇的建筑物。贫苦、憨厚的人也许会被招入天堂，但是，却无法走进古比尔。仪表堂堂的守门人一眼就能看穿来访者的银行户头，一会儿是一副阿谀谄媚的态度，一会儿又是副傲慢的态度。步入大楼，里面是一片宁静，趣味是高雅的。大街上那些噪音被厚厚的丝绒窗帘拦在了外边。日光透过维多利亚王朝风格的铅玻璃窗，照在含有沥青的金画框里的画上，那儿荡漾着可以称之为高尚、不屈的倦怠的气氛。给人一种印象，似乎艺术之神坐在这挂着天鹅绒窗帘的屋子里，但永远打着哈欠。犹似大教堂里面一般微暗的地方悄悄地举行像是仪式似的交易。悄悄做着交易的是身穿条纹裤燕尾服、领子高高的、好像是哪里的教士的销售员们。

经理的人影不常见到，他从来就是出现在高价画是否好销这种微妙的时候，只有在这种场合，他才从办公室里出来。他赤红的脸上荡漾着招人喜欢的微笑，并显露自己这方面渊博的知识。而且这一切又是显得何等地精湛。这时发挥威力的是女人的功夫，得体的甜言蜜语。首先是柔声细语地把踌躇的顾客拉到身边，阿谀奉承，搦起他的虚荣心，用“绘画音调的对比法”、“色阶的神秘统一”等，使其大脑麻木，最后把他带到充满着上等西班牙葡萄酒和哈瓦那雪茄香味的经理室，画也被移到了这儿，在哈瓦那雪茄和葡萄酒的陪伴下听经理的解说，慢慢地使画的爱好者理解潜藏在作者内心深处的意图，使他在那幅他怀有兴趣的画上又发现了以前没有注意到的美。在朋友们羡慕的眼光下，匆匆忙忙地开了支票。

亨利踏进经理室时，经理特别高兴地把他迎了进去。

“越过海峡身体受得了吗？好好休息了吗？看上去比昨天精神了一些。旅馆怎么样？那就好了。请允许我免去客套。货单刚才到了，我想先生的画下午能够运到了吧。能见到您的画，我高兴得心都有点怦怦直跳呢。”

“还没看过吗？”亨利吃惊地问。“一幅也没……”

“很遗憾，没有这个机会。听说全都画的是巴黎的夜生活。如果是从法国来的话，接触一下现实主义也没有什么不好吧……哈，哈，哈！不，这是玩笑，请不要介意。是脂粉扑鼻的花都巴黎啊！实话相告，一八八九年的万国博览会我去了，也曾经去看了那儿的娱乐街。我近来常想，我们的画廊是否也应该面向现代美术了，从这个意义上来说，这次是求之不得的机会。画

廊也是这样，发展到了我这样的规模，就不能停留在一处，对各种手法和试验有必要予以广泛的注意。这点您认为如何？”

“言之有理。”亨利心不在焉地表示了赞同。

“我听说您去年在裘扬画廊举办的个人画展博得了好评。连塞尔维亚国王及卡蒙德伯爵这样挑剔的收藏家都购买了画。于是我考虑古比尔务必要在伦敦介绍先生的大作。这就是大致经过。于是我就马上同裘扬氏联系，进行磋商。这真是一次值得满足的经历。您寄来的简历已在各报刊登，在美术爱好者中间唤起了可以称之为异常的兴趣。星期四，伦敦人——不，是伦敦的适当的人——将来到这儿，王子殿下下的副官来这儿，当我听到开幕这天王子将亲自出席这一消息时，觉得这对我来说，没有比这更好的宣传了。总之，这是史无前例的荣耀。不过，先生，你将在这儿作短期逗留，在这期间会有各种活动，希望您能出席，你能大致光顾一下吗？”

对于亨利来说，以后数日忙得连气都喘不过来。无论是威风凛凛的纪念碑似的建筑，还是毕躬毕敬的英国国民，他对于伦敦怀有很好的印象。皮卡迪利广场和特拉法加广场，还有把凶猛的狮子作为台座的纳尔逊纪念碑——这和旺多姆的圆柱极其相似——也很觉亲切。坐在四马座车上在市内行走时，戴着奇妙的盔形帽、白手套的警官看上去就像是放大的玩具。受到了各个时期在巴黎认识的画家们，如罗赞斯塔因等的款待，又重温了友情。

然而，没有来自米丽阿姆的问候，这使得亨利的愉快减去了一半。首先，到达这天电报没到，使他大失所望。但是，他想这是由于米丽阿姆太客气，而慎重从事的缘故吧，以此得到自我安慰。这一定是没有什么特别的急事，所以克制自己吧。第二天、第三天都没有消息。焦躁终于变成了苦恼，为什么她什么都不说呢？对于自己走后马上派人送去的花束，为什么没有答谢函呢？是忙得没有时间写吗？还是病了呢？

不安像凶兆在头上回旋。记者在招待会上反复提着重重复的问题，而回答的却总是心不在焉，几乎都不得要领。结果，在切尔西……俱乐部举行的午餐会上的致词，在亨利听来只是噪音。为什么米丽阿姆保持沉默呢？

亨利所画的残酷的现实主义使马恰恩德受到了打击。亨利刹那间想以此作为自己逃脱的口实。

“您说得很对。”亨利把膝盖挨近他，表示同意。

“太肮脏、残酷了，不适合于这样的场合。也许避免不了严厉的评论了吧。何况不是一幅都没有卖掉吗？干脆就下决心停止展出吧。花去的费用全部由我来付。”

画商摇了摇头，亨利的愿望像朝露一般地消失了。“太迟了，先生。王太子殿下要来了，评论家也要来了。邀请书都发出去了，所以已毫无办法。除了习惯它之外，用我们英国人的话说‘是不沮丧地干下去’，此外别无他法。”

开幕那天，神经几乎就要断裂了。打给米丽阿姆的两份电报音讯杳然，连打给莫里斯的电报也没有回音。到了这地步，早就没有怀疑的余地，一定是发生了什么，而且是可怕的事情。为什么来英国这么远的地方呢，做这种没意思的事。亨利昨夜在饭店一人独自喝威士忌，只想乱挠头发，把脸埋在前臂里，各种幻想不由得袭来。米丽阿姆在色鬼般的富豪面前，穿着胸口摊得好大的时装让其观赏；米丽阿姆与具有男子汉气魄的、有钱的求婚者一起，在凡尔赛共进晚餐；米丽阿姆病了！会不会是她现在正在自己的小屋里，头

无法从枕头上抬起，不能同我联络吧；米丽阿姆遇到事故，被送到医院正在濒临死亡吧。

那天下午到达画廊后，亨利由于担心，总觉得心神不定，再加上高热，门厅中盛着鲜花的花篮和那些穿着燕尾服的工作人员都没有映入眼帘。他像用手杖推着自己身体似地，步入了人口处挂着丝绒的展览厅。这儿每日空荡荡的，没有人。唐菖蒲的香味使他呛了起来。画廊静得简直无法使人忍耐下去。

是的，发生什么事了。我应该留在巴黎的。坐在挂着绿色灯芯绒帷幕的沙发上，明天会发生什么，这是可想而知的。去多佛的火车，今夜六点发车。对，我一定要坐上它！这样，马上回旅馆，扔掉这身傻燕尾服，坐马车直接去车站的时间还是有的。那样，明天就能到巴黎……这种令人痛苦的事决不会有第二次了。明年如果去纽约，一定要和米丽阿姆同去。我的眼睛怎么可以离开她呢……那么她又为什么沉默不语呢？这可不像她。不是那个为了把日本版画选集弄到手而历经辛劳到处找寻的她吗？即使这样，在火车包厢里度过的几分钟里，她的眼里有着怎样的悲伤啊。总觉得这是悲哀。是爱……。嗨，这屋太热了……。

抬起由于睡眠不足而有点滞重的眼帘，在高领和脖子间插进一只手指，转了一圈。没有换气孔……画廊这东西，无论何时温度都显得过高……莫里斯那儿同样如此……他发现自己仍戴着绸帽，就脱了下来，小心地倒放在地毯上，然后瞟了一眼时钟。还必须等上一个小时！明天也要等吧，但那是在老地方的幸福的等待。啊，米丽阿姆！

米丽阿姆从帕甘的工作人员出入口出现了，并且疾步朝马车的方向走来。亨利躺在沙发上。

米丽阿姆挥动着手，从马车的窗户里朝我微笑。她显得很高兴，脸上红扑扑的，很有精神。她对我说，真想见你啊，我发了电报，写过长信，不知为什么没有寄到。真不可思议……可是，你已回到了巴黎，我以电报、信就随它去吧……更重要的是，你不在期间，我明白了你爱着我。问题就是这样，我明白了你爱着我……

最初脑子里思考的事在梦中继续着。他双手放在胸前，嘴角绽放着微笑，沉睡了过去。出现在梦中的是他心灵的憧憬。

“喂，喂，先生！这太过分了！有人告诉我，你会喝得酩酊大醉的，要注意！嗨！法国人就这点伤脑筋！”

亨利第一次感到身体在摇晃，耳边总觉得有怦怦的声音。过了一会儿，他明白了这是谁的手搁在自己的肩上，有谁在一个劲地呼唤自己。通过半睁着的眼帘，亨利看到人们团团地围着自己。马恰恩德气得脸都发紫了，他皱着眉，身子像是要压上来似地弯着。亨利想，我还是第一次看到马恰恩德这个样子，一边眨着眼睛，直起上身，揉了揉眼睛。

“我像是睡着了。”亨利喃喃地说着，语音含糊不清。他突然想了起来，“不好了，王子要来了！”

“王子殿下已来过，并且已经回去了！”马恰恩德的声音里充满着怒气。“过来了，已经回去了，你明白吗？”

亨利凝视着他。“为什么不叫醒我呢？”

“你问为什么吗？是王子殿下说，让你这么睡着吧。”马恰恩德气得脸都歪了。

王子不是个很有同情心的人吗？亨利脸上仍然堆着微笑，他的目光在人群中扫视了一圈，突然一下子变得一本正经，“对了，train，火车！Quelleheureestil？现在几点了？”他一边将脱口而出的法语改成英语，一边掏出了怀表。

“是五点。”有人说。

“五点！那不得了啦！”

他的眼睛突然睁得很大。亨利戴上绸帽，拿起手杖、将身体往上撑似的站了起来。

在门口，他又回过头来，朝人群低下了头说：“对不起，我必须马上坐上火车，因为有十分火急的事，请原谅。那么，再见了，祝大家愉快……请向殿下转达我的歉意。……”说完，他又朝大家深深地鞠了个躬，走出了屋子，天鹅绒的帷幔一瞬间摇晃了起来，然后又恢复了先前的宁静。火车飞驰在巴黎郊外。看惯了的埃菲尔铁塔剪影黑呼呼的浮在那儿。亨利两手托腮，注视着窗外飞过的电线杆，为了解闷儿，他试着数窗外的电线杆，可是马上就忘了。再过三十分钟就到巴黎了。去旺多姆广场之前，先去一下家，洗个澡的时间有吧。

突然，没有任何预兆，一个想法在脑海里闪过。这打击太大了，以致使亨利在瞬间睁大了眼睛，张着嘴巴，入神地端详起映在窗上的脸来。多么蠢啊！这以前一直没有发现过！不言而喻这是解决问题的良策。在阿尔卡西翁，说给她钱，会是对米丽阿姆的侮辱，但是这是应该干的事。这不是别的，就是向米丽阿姆求婚。我从没想到，以往过于惶惶不安地怕失去她，最有效的使她成为自己的方法，就是结婚。说不定米丽阿姆就是期待着这个，所以我说拿钱给她时，那么刺伤了她。她说得对。比我正确一千倍以上。毫无疑问，钱只会使两人的关系恶化。我应当给予她的不是钱，是名字。啊上帝！请帮忙不要使这想法已为时过迟吧！

今夜在她的小屋里，我将偿还一切。

我将说：“米丽阿姆过来，坐在我的身边。”并且，我们俩手拉着手凝视一会儿火光。然后，慢慢地把呼她“米丽阿姆”。她一定无愧于从中世纪以来就延续下来的我的家属姓氏 吐鲁斯-劳特累克伯爵夫人米丽阿姆……同那些和吐鲁斯-劳特累克的祖先结了婚的异国名字的女主人们 如塞浦路斯公主利西尔德，还有卡斯蒂利亚的公主埃尔维尔平起平坐了……。

火车驶入站内。车身一阵摇晃之后留了下来。车刚停，亨利马上就下车厢，来到月台上，用胳膊肘推开人群，在人群中匆匆忙忙地走着。刚走到出入口，他发现旅行包忘在包厢上了，但他没有回去取。

“去土拉克街。”亨利朝车夫叫道。“如走得快的话，我给你五个法郎小费。”

回来太好了。带有八字胡的警察，女人们蹦蹦跳跳的脚步声；卖花人的手推车，打着条子图案遮日幕的咖啡馆……墙上贴着煎饼磨坊的海报。但是亨利心不在焉，只是此起彼伏地想着。

“在这儿停一下。”亨利在家门口对车夫说。“两三分钟后我就回来。”

管理人屋里不见鲁贝夫人的影子，她不在，这使亨利的心顿时变得忧郁起来，会不会在画室呢？亨利登上楼梯，还是没有。屋里微暗，火炉没有生火，红彤彤的夕阳照在莫大的窗子上。

洗完澡，换上衣服，正准备离开画室时，传来了鲁贝夫人沉重的脚步声。

门开了。

“这台阶真陡啊！”传来了鲁贝夫人气喘吁吁的说话声。“感到一年比一年陡了。唉呀！您回来了？我不在家，对不起，吐鲁斯先生。我去教堂了……”

“出了什么事了吗？”亨利直截了当地问。

一种直感使亨利明白发生了什么事，从她的脸上也可以看出。亨利就像脚上生了根似的，一直站着，从头到脚，身体哆哆嗦嗦起来，就像那天玛丽哆哆嗦嗦那样……。

“出什么事了？”亨利重复道。

鲁贝夫人这时才开始看着亨利。那睁得大大的眼里没有眼泪，却有着真正的悲哀。

“坐下来吧，吐鲁斯先生。”那天，我对玛丽说的也是这话……亨利想着，他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只是盯视着鲁贝夫人。过了一会儿，她从围裙口袋里掏出了一封信。这时，亨利的目光集中在信上，身体哆嗦，牙齿格格打颤，死时一定也是这种心情吧……。

“那个小姐拿来了这个，你出发的那天。”

亨利拆开信封，把信凑近近视的眼皮底下。

“今晚，我将和迪普雷先生一同离去，我认为这样较好……”

闭幕

(一)

“苦艾酒！维克托！给我再来一杯苦艾酒！”

“对不起，德德。”维克托对站在柜台前的男人说：“醉汉说了也不要听……”随后，又回过头去，朝亨利的桌子那边说：“吐鲁斯大人，不是已经喝够了吗？”

“讨厌，让你再拿一杯来，就拿来。不听我说的人我要把他杀了！”

说完，头嘎登一下垂了下来，身子猛地伏倒在桌上。“没受伤吧？”德德担心地伸长了脖子。“不，奇怪的是醉汉是不会受伤的。特别是这个人。他是个残废，如果受伤的话，早就死了。”

他转过头去，越过肩膀看着亨利。“已经睡着了。”说着咋了一下舌头，叹着气。耸了耸肩开始擦洗起杯子来。一年之前就让他去其它地方了，可他还是不断来。大概有什么苦恼的事吧。人嘛，谁都会有一、二件烦恼的事的，这么睡着时可以，一醒来就感到束手无策了，就会干出找碴儿打仗之类的事了。喂，你看，一吹就会掉到地上吧，他常拿出同一封信，反复看，眼泪哗哗地流了下来。可是无论看几遍，内容都是一样的呀。”

“那是女人来信，一定是的。”德德脱去破旧的赛马帽，搔了搔头。“他一定有被女人甩了那种伤心事吧。”

“完全如此。”维克托点了点头。“别这样，一会儿又唱起歌来。这又是件严重的事。他虽然个子很小，声音却大得隔着一条马路都能听到。要赶他出去更是没策了。为什么？因为那个帕特跟着吧，瞧，不是有个满头褐发的警官吗？是整顿风纪的，那家伙在这一带酒店走来走去，说，‘如果谁动了吐鲁斯·劳特累克一根指头，我不答应。’这是个一本正经的人，是整顿风纪的总管。谁也不会向他挑起争端的。”

“那倒也是。”德德点了点头。维克托一边抠鼻孔，一边说：“算啦算啦，活着就尽是不尽人意的嘛。”

“无论是谁都会有苦恼的。”

“话是这么说，不过，像我这样命运不好的人不会有吧，因为这样的也来了。”说着，维克托用手指了指亨利。“苦艾酒！喂，苦艾酒放哪儿了呀？”

亨利突然醒来，用手杖敲了敲桌子。“瞧，是不是我说的那样？”维克托叹了口气，为了离亨利更近一些，他走到了柜台边。“对身体有害，老爷。如没有帕特先生……”

“帕特怎么了？那家伙是垃圾！喂，我说拿苦艾酒来，没听到吗？有话对你说，你过来！叫你过来你就过来！”“有什么事吗？”维克托勉强朝桌边走去。

亨利露出了浓厚的兴趣，仔细地凝视着。

“维克托，我和你是老朋友了。是吧？你有着处世的智慧和敏锐的洞察力。不要说不。你那英俊的脸蛋，实在很像有手腕的人的嘴形，炯炯有神的眼睛都这么写着呢。我有一个问题要问问你，喂，维克托，你认为女人怎么样？”

“如果让我说，我只能说女人可是个麻烦的东西，直截了当地说，像我的老婆，要打鼾，声音像吹笛子，真够糟的了。睡在她身边就像是睡在歌剧

院。”

“那倒够糟的，你没有用枕头堵住她的嘴吗？”亨利露出了一副醉汉特有的同情说。“我的朋友就这么干了，结果鼻子声不见了。岂止是呼噜声，听说呼吸也停止了。那给我来一杯苦艾酒，再进入正题吧。”

说话间，也许是像受到了打击的缘故吧，头剧烈地痛了起来。维克托的脸变得模糊起来，开始了一圈又一圈的旋转。头一下子歪了过去，亨利又一次把手当作枕头倒在了桌上。很快，他觉得很想呕吐。他拼命控制那涌上喉咙的苦味。过了片刻，呕吐被制住了。随着一阵放下心来的呻吟，亨利抬起了头，戴上了眼镜。他想，是胃里滞食不消化吧。可是，细细一想，胃里有的只是早饭。于是，这只能归结于空腹的缘故了。然而，奇怪的是他并没有空腹之感。身体僵直了，就像拔去软木塞的香槟或其它什么似的，胃液从喉咙深处涌了上来。

亨利盲目地摆弄着手杖，手捂着嘴，向厕所跑去。刚推开门，一阵臭气猛地扑来，他不由地停下了脚步，刹那间，他闭上了眼睛，变得踉踉跄跄起来。他俯身朝前，吐了起来。太阳穴周围像针扎般地疼痛，头像裂开似的。膝盖直哆嗦。亨利用空着的手撑住墙，光凭手指的力气支撑着身体。发作刚控制住，马上又变得更厉害了。地板在摇晃，墙壁从四方朝自己压来。两肩往上扛起，食道堵塞，发出嘎啦嘎啦的响声，唾液和胃液滴滴嗒嗒地流着。这时，呕吐突然制住了，肺呼吸着空气，胸部喘着气，他无力地用手背擦了擦嘴巴，汗水顺着面颊流了下来，在胡子中消失了。亨利有一会儿没有动，就这样等待着呕吐的又一次出现。然而，发作像是制住了。他极其小心地拿出手帕，擦了嘴巴和面颊，又擦去了沾在衣服领子上的唾液。回到桌上，他企图抬起手来，可是手腕怎么都不能动弹。他突然伏下，周围的一切都似乎被罩上了一层黑色，失去了原有的样子；同时，时间也不复存在，不仅是时间，疼痛、记忆，一切都消失了。

就这样，亨利很长时间在死亡般的虚幻的忘却中飘荡着。一会儿，从这虚幻中传来了声音。声音是清清楚楚的，但却是难以置信的遥远。

“吐鲁斯先生，请起来，吐鲁斯先生！”

亨利一动也不动，只感到声音的主人用手摸着自己的面颊。那是温暖的、令人心情愉快的。

“吐鲁斯先生，请起来！请起来！”

声音逐渐变大，而且声音中有着什么不快。谁在晃动自己的肩膀，他勉强睁开眼睛，映入眼帘的只是顶着鼻尖的拳头和手指的柔毛。

“呀，睡在这种地方对身体有害，时间很晚了，请起来回去吧。”

亨利抬起头。于是看清了那儿站着戴着赛马帽，穿着黑大衣的帕特。

“噢，是你呀。”亨利精神恍惚地笑了笑。

“是的，是我。”风纪科警察递过来一杯不放牛奶的咖啡，“把这个喝了吧，喝了会清醒的。”

“究竟什……”

他想问是为什么事来的。可是没等说完，亨利的眼帘就垂了下去，眼一闭，头突然垂了下来，又一次伏在桌上。他的意识又一次被黑暗封闭，但是，这次周围被白色的圆环围住。他听到那儿传来人的悄悄叫声，感到手插进了自己的腋下，身体被抬了起来。过了不久，他感到含着湿气的拂晓冷风抚摸着面颊，悄悄地钻进了自己的衣袖口，马上又听到了有节奏的马蹄声，身体

觉得在轻轻地摇晃。吧达吧达轻快的响声仿佛就像滴落在锡制的洗脸盆上的大颗雨滴。

醒来时，已是午后时分。亨利觉得头痛，嘴里有一股酸味。一丝难以形容的疲惫油然而起。一定是发生什么事了，虽然并不清楚究竟是怎么回事。他把头枕在枕头上，企图沉浸在忘却之中，然而意识的机能发挥了作用，赶走了他的睡意。

没办法，那么，干了什么呢？他把手放在头底下，盯视着屋顶，开始回忆昨晚发生的事。下午很晚离开画室，在柯兰克尔街行走，以后又……。

“怎么回事？又忘了？”

亨利厌恶般地咋了咋舌头。

没能遵守和莫里斯的约会这已是第三次了。真是怪事儿，每次都是莫里斯！这可不得了！我正在迅速地失去朋友。上次米西亚也很生气，无论送她花也好，道歉也好，她也没有消掉怒气。招待人的一方是不希望桌上有空席的。因为空席就像少了一颗门牙似的，精心操办的宴会气氛顿时会被糟蹋了。究其原因全部因为是酒，酒不仅使他忘记了约会，还使他常常感到裂开般的头痛，为了缓和头痛，又把手伸向了酒杯，这样不断地恶性循环。

亨利走近桌子，抓起酒瓶，斟满一杯漱了漱口，酒精除去了舌苔的不调和感，使喉咙像火烧一般，眼睛湿润；同时头痛就像神话般地变得缓和起来。他知道再来一杯，心情就会变得轻松的。于是手又向酒瓶伸去。

他正打算喝完杯里的酒，这时传来了敲门声。亨利似乎被这一冲击触犯了神经，狂叫道：“进来！”

突然出现在门口的是莫里斯，他脸上没有一丝笑意，瞪大眼睛盯视着亨利。

“究竟怎么了？”亨利问，“是从来没有见过别人喝酒吗？”头发蓬乱，衣服皱巴巴的样子，手里拿着杯子和酒瓶。被人瞧见这副模样，刹那间一种屈辱感触发了他的怒气。“进不进来快点决定。”

他想走过去，拉住莫里斯的手，请求宽恕。可是望着衣冠楚楚、一本正经的朋友那英俊的面庞，他又发起火来。连莫里斯都瞧不起我了，因为我有点喝过了头，就连鲁贝夫人也是如此。人都是一副道貌岸然的样子吧。

“你想知道昨晚没去的理由吧。我有了了不起的借口，可以说是完全正当的理由。事实是……”面对血誓好友莫里斯满不在乎地撒谎，而且盛气凌人地挺着胸，开着过分的玩笑。既是如此，他为什么不反击地喊叫呢？不生气倒令人有些生畏。“你是来探听消息的吧，不会是来确认一下我是几点回来的吧？喂，我怎么说好呢？为什么站在那儿一声不响呢？”

亨利一气喝完杯里的酒，砰地一声放在桌上。然后迈着不灵活的步子回到了床上，一下子仰面朝天地睡了起来。

“我不是为昨晚的事发牢骚来的。”莫里斯不出声地关上了门，穿过画室，目光不断地朝亨利射来，然后说：“我不该来吧？”“已经来了，再说这些也没用了，什么事？”

“有位贵夫人想请你画肖像画，出三千法郎……”

“拿了三千法郎干什么用呢？买科涅克白兰地吗？而且，我太忙了，不行，工作都堆在那儿……还有宏大的计划……”“是吗？”莫里斯平静地说。“我不会再来打扰你了。”接着是郁闷的沉默。“再见，亨利！”

门刚关上，亨利就用双手捂着脸。“走了！”就像被告知朋友的突然去

世似的，他轻轻地啜嚅说。我为什么要这样说话呢！是酒。突然，在阿波罗酒吧的事，清晰地重新出现在脑海里，在恶臭刺鼻的厕所大口地呕吐，坐着马车被送到画室。啊，多么堕落！吐鲁斯伯爵的嫡子！正如父亲所说，我现正疾步行走在通向悲惨的死亡之路吧。啊，酒这混帐东西！

亨利蹲在床上，两手继续捂着脸。不是说有人戒酒吗？现在开始还不算晚，我也下一个大决心……想着想着，再喝一杯的念头又抬头了。只是一杯，喝完最后一杯就断然戒酒。这么一想，嘴里唾液条件反射般地涌了上来。周围都是酒瓶。他想我不该在这儿。然而又能去哪儿呢？不是那儿都有酒店吗？对了，去妈妈那儿，在她身边，也许能抵住酒的诱惑吧。

亨利用颤抖的手系上鞋带。

“我要坚决抗住……坚决抗住。”在按母亲住的公寓门铃时，亨利还在咬紧牙关重复着这句话。如果顺路去一会儿的话，就会有很多咖啡店、酒吧竞相一个挨一个地排着，在那儿不是喝一杯，而是两杯、三杯。来这儿是就像是拷问般的难受，路上的一分一秒是死一般的痛苦。击退了“秒”的攻势，还有“分”的大军，但是，亨利斗过来了。

“啊！你来了。”伯爵夫人坐在扶手椅上，朝走进起居室的亨利说。“好久不见了，你好吗？说实话，我正有事想听听你的意见。你来得正好。不过，还是先吃点什么吧。”

伯爵夫人的视线转向正站在门口的约瑟夫，吩咐说：“给亨利先生端茶和点心。”

刚剩下两人，亨利就在她的脸上吻了一下，宛如被静谧的力量所吸住似的，吻了很久。

“妈妈，我想见您，还是家里好啊。”

她的手搂在了亨利的背部，把他拉到跟前。“我也想见你啊。”搂着的身体像是很热，在哆嗦着。可怜的亨利，这孩子病着。而且是有烦恼的事才来这儿的吧。不过，不久他就会结束走向无意义的绝望的长途旅行，回到我的身边，只有到了那时，才会留在我的身边吧。“累了吧，脱去帽子，像从前那样坐在搁脚处怎么样？”

门开了。梳着翅膀似的发型的马内特走了进来。她把杯子和点心盘放在桌上，抓住亨利的手，一再接地亲吻，裂开没有牙齿的嘴巴笑着，然后快步离开了屋子。

“吃吧，亨利。”

亨利狼吞虎咽地吃着饼干。妈妈为什么会知道自己饿着肚子呢？母亲真是不可思议的动物。

“趁热吃吧。”伯爵夫人边倒着红茶边说。

这话，使他又想起了米丽阿姆。那天晚上，她说的就是这话。那是去听勃拉姆斯纪念音乐会的那个晚上……。

接下来的一小时一瞬间就过去了。他喝了两杯红茶，扫光了所有的饼干，坐在母亲身边听着听着，睡意上来了，为马内特的事听他的意见，这似乎有点客套了。

“不管怎么说，已上了年纪，有点耳背了。她用满口听了也不明白的方言，叱责厨师和佣人。她还揪住已六十的约瑟夫，就像对一个才工作十天的年轻人那样严厉地申斥他……。”

亨利突然感到难以忍耐的酒瘾袭来，摆在屋里的酒瓶骨碌碌地开始旋

转。伯爵夫人的声音变得又远而又很大。“要坚决抗住……酒绝对不能喝。”亨利惊慌地对自己说。就像疼痛发作时那样，亨利咬紧牙关，闭上眼睛，本能地抚摸着伯爵夫人的手。如此之后又怎么样呢？不知何时，他嚅动着嘴唇说：

“妈妈，我需要酒。”

伯爵夫人注意到了那声音中潜藏着无可奈何，于是默默地站了起来，离开椅子走出屋子。不大功夫就抱着科涅克白兰地的酒瓶回到屋里。

“来，亨利，喝吧。”夫人说着在空杯子里斟上了科涅克白兰地。

只见亨利双手端着杯子，贪婪地喝了起来。酒从嘴边滴滴嗒嗒流了出来，一喝完顿时觉得轻松起来。

“对不起，妈妈。”亨利用手帕拭了拭嘴角，抬起头凝视着伯爵夫人的眼睛，然后慢慢地开口说：“这您就明白了吧。”

“我早就知道了。”平静的语调中含着悲伤。

“可是，妈妈不了解我的酒量吧。”亨利的声音里有着耐不住的羞愧。“我一直瞒着你，所以妈妈没发现我呼出的酒味吧？酒能解痛，郁闷的心情变得开朗起来。至少我是这么感觉的。酒量渐渐地增加了，如不喝得酩酊大醉就没有效果。昨天，在酒店，我出了丑，昏迷不醒，在别人的照料下才回到了画室。我不明白自己在哪儿，怎么来到这儿的，这种事二次中就有一次。我什么工作也不干，忘记赴约，朋友也都离我而去。说实话，我刚才来这儿之前同莫里斯吵了一架。妈妈，帮帮我吧。哪儿都成，您带我去医院那儿吧。我从一本书上了解到，酒精中毒是可以治愈的。我想治病，治好再画画。去巴莱迪吧，不，不去那儿，埃维昂好。你还记得吗？我们去过一次，还在湖上泛舟……”

伯爵夫人的视线继续落在亨利身上。她可怜正在拼命诉说的亨利。她有着和这孩子同样的敏感，但又觉得为什么会变得如此盲目呢？这孩子什么地方还没有完全长大成人，脚的疼痛和关于人生的幻想没有破灭更叫人可怜。

“埃维昂似乎是没什么可挑剔的了，什么时候出发好呢？”伯爵夫人装出一副感兴趣的样子问。也许亨利说得对，请医生治的话，可能会治好。

“明天之前能准备好吗？”

“当然！”亨利热情的语调唤起了夫人嘴角寂寞的微笑。“只要二小时就能准备好了。同莫里斯和鲁贝夫人打声招呼就行了，是上午的火车，还是下午？”

“我想屋里肯定有时刻表。行了，不要站着，你不知道在哪儿吧，因为我也不清楚。”

伯爵夫人从屋里走了出去。亨利回忆起了风光明媚的埃维昂的自然风景。突然一阵笑意油然而生。多么愚蠢的家伙啊。你真认为和母亲两人去埃维昂，坐船游览就会治愈酒精中毒吗？如果出现了戒酒后的头痛、不眠、兴奋、虚脱症状，打算怎么办呢？不可能永远留在船上。在饭店阳台上摆个长椅，眺望阿尔卑斯山峦度过的时光又打算干什么呢？难道你不知道虽然舞台不同，却只能是玛罗美的再现吗！年轻时尚且难以忍耐，已是成人了的今天，而且又是犯有酒精中毒的现在，你认为能忍住吗，只有蒙马特尔的酒店才适合于你。你应该在做出使母亲难过，败坏家门的事之前就离开这儿。快！乘为时还不太晚就回去。乘现在母亲不在，就走吧！

亨利拿起手杖，从屋里走了出去，然后像小偷似的屏住呼吸，瞧了瞧走

廊，蹑手蹑脚地打开门口的插销朝大门走去。

鲁贝夫人被一阵什么声音惊醒了，对了，一定是他回来了。还是猜中了，今夜也仍是被人送回来的。她支起一只胳膊肘，侧耳倾听。亨利正在对谁嚷嚷着。马蹄声和轧着石头的车轮声中混杂着的喊叫声肯定是亨利的声音。以前那么老实颇有绅士风度的亨利会像疯子般地狂叫着，吵醒近邻。今夜他又干出什么来了呢？一定是衣服被撕碎了，满脸是血，头上有个大疙瘩。领子破了，领带垂落着，帽子不知去哪儿了。这半年丢失的帽子都不下一打了。

鲁贝夫人揭去盖被，点燃灯，打开窗户。寒冷的二月的晚风吹得她那裹着睡袍的身子打着寒颤。

她两手放在窗框上，伸出头往下看，果然是亨利。一瞬间，她感到有些胆怯，她摇着头开始颤抖起来。

没有帕特先生，他就不回来，流浪汉似地露宿在长椅子上，民房的门口。收到那封信之后，他的脑子就像得病了似的，先是不再注意自己的衣着，不再梳理头发和胡子。他任凭指甲长长也不作修理，衣服皱巴巴的，满是污垢，让他换衣也很费劲。从前讲究服装时髦的这个人的这种变化，使他衰老起来，连早已看惯了的我也都怀疑这是亨利吗？脸像月亮似的苍白，眼睛睁得大大的，看上去大了两倍，脸变得这样憔悴，这种状态不能一直持续下去，说不定什么时候会发生什么可怕的事。鲁贝夫人感到坐立不安。

她系上衬衣，套上裙子，走近窗边。马车驶到了山冈的顶头，头发凌乱的亨利正挥舞着手杖，寂静的街上回响着亨利的喊叫声。

“你是警察走狗，知道吗？我说人人是可怜的狗。帕特，你不停地到处乱嗅，找人的碴儿，你为什么要缠着我？有逮捕证吗？那就送我去恶魔岛吧！”

他又突然改用完全相反的语调说：

“喂，帕特，我和你是老朋友了，是吧。谢谢你关于玛丽的忠告。我一生都不会忘记的，你没有察觉我不愿意回来吧，蟑螂在爬着，所以，我们俩去哪儿喝一杯吧，那，两人一块谈谈吧，行吧？”听不清帕特的回答。突然，亨利的声音又高了起来。

“什么？已经太晚了？你说什么呀，猪！警察的狗！”

警长抓住了想从走动着的马车上跳下来的亨利，两人纠成了一团。鲁贝夫人跑进厨房，倒了杯热咖啡，披上了红披肩走了出去。

她伸出手去让亨利从马车上走了下来。旁边帕特正在付钱给车夫。两人半拖半抱地架着亨利登上四楼，让他躺在床上，开始帮他脱衣。亨利抗议着推开两人，手脚吧嗒吧嗒地乱动着表示抗议。一会儿，替他换好了睡衣，摘去眼镜，让他睡下。喊叫声渐渐地平息了下来，他又说了些莫明其妙的话，以后只见他的双唇痉挛，抽搐着。

亨利沉睡了，可是两人却无法离去，在一旁坐了下来，低声说起话来。

“这次没使你太为难吧。”鲁贝夫人说。帕特点了点头。

“嗯，没像昨晚那样呕吐。”

说着望着交叉着的双手，咬着胡子须尖。“可是，如果你认为是变好了那可是错了。相反是恶化了。无论你还是我都对他怀着好意。但是他和每个人都纠缠不休，吵个不停就不好办了。凡事都该有个限度。虽说他为我女儿画过肖像画，有这份情谊。可是我也有自己的立场，也不能一直看见了就当没看见吧。说实话，这比对付十个流氓都费劲。上星期说不该欺侮女人，

同招揽顾客的吵了起来。虽说我的部下跑了过去，没酿成大事，今夜偷偷地溜出蒙马特尔。什么？是勒·维莱托，所以不太远。他是想逃离我的眼睛，那也就算了。干的事可实在是厉害。威士忌、朗姆、白兰地、苦艾酒、金酒，让店里拿出了所有的酒，掺合着喝了。这样胡来，连马都会死的呀。我不得不怀疑他是不是想自杀呢？”

鲁贝夫人咬着嘴唇，视线朝下。帕特一副想说的都要说完的样子。继续喋喋不休地说着。“我见过很多醉汉，但这人可不一样。这不光是醉，而是发疯，不能避开事实，我断言他是疯了！这话深深地刺痛了鲁贝夫人的心。为了掩盖眼眶里的热泪，她低下了头，老爷真的发疯了吗？这么说来倒也不是一点迹象也没有。说是要杀蟑螂，在地板上撒煤油，一不小心整个屋子都会烧起来。还有，他在铅桶里堆上好几杯沙子，说是要使画室有海滩的感觉。而且还对我说过：“怎么样，像阿尔卡西翁的海滩吗！”还有，那蟾蜍的事，一想起来就不会舒服的，也不知是在哪儿发现的，他在屋里整整饲养了一个月，从早到晚忙于食物。亨利常说：“我很像那蟾蜍，都很难看。谁都不疼爱它，所以我必须要待它好些。”还有，说是训练脚力而开始弄来了像划船机那样的东西，有时穿着一条裤叉从早划到晚。这情景真是让人不由地流出泪来。但是比这更令人难受的是，看到他仰面朝天、目不转睛地盯视着天花板的模样。他一定是在想那女人吧，即便是喝得酩酊大醉，她也没有离开过他的脑海。想到这儿，鲁贝夫人的眼里已是热泪盈眶了。

当发现帕特望着自己时，她抬起泪流满面的脸，一时听到的只是亨利睡眠时的呼吸声。

“听了这种事心情不愉快吧。就是我也是如此，但是，警察总监吩咐要监视他的行动。我让部下看着他的，但他们怎么也处理不了。从蒙马特尔逃走就麻烦了。当然我们不知道明天他会干些什么，不过在他干出麻烦事之前，还是先与他的母亲联系一下为好。如果你不愿意，我干也行。不过，你们同是女人，事情的经过还是从你嘴里听到为好吧。”

鲁贝夫人低着头，肩膀开始不停地哆嗦着。

“请不要想得那么多，因为这是为他本身考虑的。”

“你是说要把他关入精神病院吗？”

“不，不是精神病医院。是疗养所。”帕特慌慌张张地否认。“他那样的人不会被送往那种地方的，疗养所有各种娱乐设施，而且最长也就是两三周……。”

鲁贝夫人的脸重又舒展开来。她放心地凝视着对方的脸。“因此，如能治好病，就没什么可说了。”

“能治好吗？你是说会戒酒吗？”

“一滴也不沾。那儿的医生答应的，当然两三周后他又会成为过去的他了。”

鲁贝夫人仔细考虑之后，提心吊胆地问：“如果干了什么坏事，会打他吗？”

帕特作出了一副像是要把这种傻到极点的想法扔到一边去似的表情。“不，不，疗养所没那种事。一定会像待普通正常人似地对待他。只是不让他喝酒，还会给他安眠药。”“那能治好是吗？”

“很快，结果是好的。”

听了这话，鲁贝夫人好像是理解了。但是她不想轻易地屈服，回答道：

“明天再看一天，如果没希望的话。”“明白了。但是希望不要等太久。那，我这就告辞了。”“炉子上正煮着咖啡，请稍等一会吧。在您回去之前，我们去看看他吧。”鲁贝夫人费力地站了起来，像扑在亨利身上似的把毯子拉到他的喉部。回过头去说：“睡得真香呢。”两人不出声地走出房间，开始下楼梯，走到三楼时，听到了一阵撕裂般的惨叫声。几乎是同时，画室的门开了，穿着睡衣的亨利蹒跚地出现在客厅，瞪着一双充满恐怖的大眼。“鲁贝夫人！鲁贝夫人！在哪儿呢？又出去了吗？螳螂大军来了！几百万只的大军！”

因为没戴眼镜，他摸索着寻找着栏杆。“可怕的大军！鲁贝夫人，快来呀！”

只见亨利踩着衬衣下摆，摇晃着。他举起双手，惨叫了一声就倒下了，随着沉闷的声响，从楼梯上滚了下去。

（二）

斯拉梅纽博士经营的精神疗养所在奥提的贵族式的郊外。那儿没有一点精神病院的痕迹。这是幢十八世纪的豪华的邸宅建筑。曾是玛丽·安特瓦内特的朋友朗巴尔女王的，那不让人随意进入典雅的室内的大门上，至今仍留着王家的纹徽。那威风凛凛的庭园，经过精心整理的花坛，还有那沉闷的宁静，的确和奢侈的贵族别墅很般配，很难想象这是患有心病者的疗养所。说的对，斯拉梅纽博士拍着大腿，这儿是苦于神经、精神障碍的贵族，以及有产阶级遁世小憩的别墅。

对于亨利来说，这儿只能是应当忌讳的可怕的地方。逗留在这儿的三周里，不用说那被擦得锃亮的走廊，脸上贴着假笑的医生，穿着白衣的男看护，对那难以揣摩的神秘的屋子，响着不像是这个世界的、令人恐怖的声音的门，亨利都抱有说不清楚的憎恶。天一黑，这儿就变成了可以称之为恶梦馆，或者是被令人使鲜血都会凝结的喊叫声打破的令人害怕的沉寂城堡，或者说，成了一座没有安息的墓场。一个三月的下午，亨利通过单身房似的病房格子窗，眺望着天空，思想上的每一个角落都充满了憎恶。他大声喊叫过，但没有寻求帮助的办法。

“你说什么呀？”

看护的目光离开还没读完的报纸，抬头问。

“不，什么也没说，不会是对面病室的女人吧。”

亨利明白刚才自言自语的是自己。他想，被关在这种地方，只要三个月，就会感到极其孤独，岂止自言自语，还会狂叫出自己是拿破仑的。

“没有人来要求会见吧。”

“是的，即使来了，这儿的規定也是不会允许会客的。”

在这儿，发脾气也没用。对一个打扮成成人模样的幼儿，无法诉说自己精神正常的。“你当然是正常的，这儿不是精神病院是疗养所。是让累了的神经狂休息的地方。”就在一周前，博士还笑嘻嘻地说过这话。

然而，他们把亨利当作精神病患者来处理，这是一目了然的。他们欺骗鲁贝夫人，从她那儿打听到这个人在地板上撒煤油和砂子的事；装扮成要饭的，在丢朗·留埃尔画廊的门口引起一阵骚动的事；在个人画展开幕的第一天，打起盹儿来，冷淡英国王子的事；甚至打听到了穿着绿上衣、红衬衫，

戴着粉红色手套，赶着马车，在红灯绿巷里喝酒乱走的事。这些如用法语记录在病历卡上，那就成了狂人的证据。

眺望着被格子隔开的天空，回顾着被收容进来后这几天的痛苦。想饮酒。被绑在床上，狂叫着屋里蟑螂在蠕动，可是没人来。听到的只是同样患者的狂叫声……。

水仙花坛已露出了春天的笑容，紫丁香马上也要开了。花是不幸者、患病者、溺死者的不会言语的忠实朋友。其他的患者也都在看护的尾随下，愉快而慢慢地散着步，或是坐在长椅子上。一位高雅的白发夫人朝亨利微笑，接着的一瞬间，吐出了舌头给他瞧。失魂的园子……凡·高说的对，令人发狂的不是被隔离本身，而是同疯子共同生活。“把这拿回屋去可以吗？”亨利躬着腰，拣起山鸡的羽毛问。“干什么用呢！”

如在三周之前，他也许会脱口而出地冒出“当然是吃啰！”或者一定会执意地说“割断声带”。这样，这个浅薄的人就会报告院长，结果只能是病历卡上又会填上一条疯子的证据，在这儿的时间也会延长。“如果有墨和纸的话，我想画画，因为来这儿之前我是画画的。”

看护皱着眉头，像要在亨利的表情上捕捉到什么似的目不转睛地看着。

那天夜里，亨利第一次画了马戏团的画。来这儿之后，他第一次感到时间流逝得太快了。一旁看着的看护，眼里惊讶的神情渐渐消失了。

三天后，亨利被叫到了诊断室。到那儿一看，斯拉梅纽院长带着两名助手在莫大的桌子对面微笑着。他一边捋着胡子，一边说：

“不错吧，我从一开始就说了，稍稍休息一下就会好的。能这样比什么都强。听说你的食欲也好点了，就是脸色也比刚来时不大相同了。说实话，我仔细欣赏了您的画，怎么样，请不必客气地利用我们的图书馆，尽情地临摹吧。”

“临摹？这种事我不干。”

“听说临摹会帮助恢复记忆。嗯！刚才你说什么了？不是临摹？”

“哎，当然不同。我是凭记忆画的。”

“难道，你的状态，能干那事……”

“‘你的状态’究竟是什么意思！”

抬高嗓音说话应该说是一种失态。但是，亨利无法克制住。“我没有丧失记忆，你总知道的吧！我承认那是酒精中毒，但没有失去记忆。你就问吧，问什么都行。好了，请问吧……”“据调查结果……”

“什么调查！你是聋子吗？是瞎子吗？岂止没有失去记忆，我不是同你们一样正常吗？为什么不对我进行测试呢？行了吧，我是这样的认真，是正常的！”

亨利了解到自己没能说服医生时，愕然了。他们都带着不信的假面，显得冷若冰霜。叫嚷正常的往往是异常者。“当然你是正常的。”斯拉梅纽博士笑了。“你不正常还有正常人吗？只是需要休息一下。短短的两三个月的事……”“两三个月！”亨利叫了起来。“你是说在这个疯人院吗？我明白了，这么说来你们把我当作疯子，打算不让我出去吗？你们打算在这里毁掉我的一生吗！我是正常人。请你们随便问什么吧！我要证明给你们看我是个正常人！”

两个强健的男人从左右两侧压住了狂叫着的亨利，把他从诊疗室拖了出去。

亨利一回到屋里，就倒在床上，用拳头击打着枕头痛哭起来。

第二天他老实了，并不是他已绝望，而是恢复了平静。他想，能让我从这儿出去的只有父亲了。他一眼就能看出我没疯吧。无论医生怎么说，他不会上当受骗的。

他给父亲写了封信，并贿赂了看护人，请他帮忙投寄。亨利决定等待父亲的探望。

几天过去了。一周、二周过去了。第三周了，可是连父亲的影子也没有。

亨利绝望了。他倚着窗边的椅子，继续眺望着格子窗外。这就清楚了，我将永远不会离开这儿了……。

奇妙的是，精神科医生把亨利的这种状态视为回复的征兆，允许伯爵夫人来探望了。

“你能理解我们吧，亨利。”只剩下两人时，夫人喃喃地说。

“只有这么办。不来这儿，就会被强制送入公立精神病医院的呀。”

亨利仍旧脸朝下，点了点头。“我知道，妈妈”

他想紧紧地搂住妈妈的脖子，诉说自己是正常的，让她带自己离开这儿。然而，这样只会使母亲感到为难，不会战胜三名名医的。

“我从心底里感谢您。”亨利凝视着绒毯说。“虽然这次也是为了我才这么做的，可是我却一直让妈妈受苦。”伯爵夫人抱住亨利，像孩提时代在公馆常做的那样，用手指理着他的头发。“要有勇气，利利，努力啊。”两人漫步在庭园里，坐在长满嫩芽的树下的长凳上。他用平静的语调回答了他担心的母亲的提问。嗯，锁骨已好了，不痛了。那天晚上，脚没被折断真是不可想象。医生？很亲切。心情很好。连书都能看……不，一点也不寂寞……。“医院可以画画，这样我也就没有空闲的时间了。”“你要忍耐。因为你的神经不好。慢慢就会恢复健康的，只要医生允许，我会常来看你的。”

在门口，伯爵夫人弯下身子，在亨利的耳际低语道：“你要祈祷，这样心就会得到安宁的。”

亨利在门后看着伯爵夫人坐上马车。而前座并没有约瑟夫的人影。

“这是妈妈不愿让他看到自己。”亨利突然嘟哝着，转过身去步履沉重地走着。

来救自己的是莫里斯。

看到停立在屋门口的莫里斯时，亨利感动地哭了起来。

“你，你，为、为什么……”

“啊，好久不见了。”莫里斯反手关上门，笑嘻嘻地说。“与英国女王共进早餐还比来这儿容易些。听了楼下事务员的话，我心想，这家伙必定是被迫穿着拘禁服，被放在墙上装橡皮垫的屋里。他说不能见面，我可没有就点头算了，乘这机会，我给了他五十法郎，对方是个勉强糊口的低薪者，所以这一着马上就奏效了。不过，我可是怎么也看不出你疯了。好了，我们坐在那儿谈吧。我们的时间都不多，你给我全都说出来。报纸上吹得很玄乎。事情的真相究竟如何，你给我说说事情发生的经过吧。我不愿去向你母亲打听。鲁贝夫人只是哭哭啼啼，不得要领。大概是在一时妄想、错觉的状态时，跑到客厅从楼梯上滚落下来的，这是真的吗？”

亨利像洪水似的倾诉着自己想起来的事。

“你看。”亨利走近桌边，抓起了一叠画稿。“最初，他们说是临摹之作。后来他们明白了，却还是那么说，就差没说这是疯子的证据了。我给父

亲写过信，可是他没来，我只有最后对你抱有希望了。求你了，你替我证明一下我没有疯。”莫里斯一幅一幅地欣赏起画来。看完最后一幅时，他满面笑容，拍了拍亨利的肩膀。“如果疯了能画出这个的话，那我也成了疯子。报上这呀那呀的写的很多，说实话，来这儿时，我也是半信半疑的。事实是，你是干了像是疯子干的事。但是，只要看了这些画，就知道绝没有疯。行，我接受请求，我帮你离开这儿。我想起了一个办法。如果这办法不行的话，我就考虑其它方法。总之，你要在这儿老老实实地作画。两三天里我同你联系。这些画，我可以带走吗？”

“噢，想要的话，不必客气，拿走吧。”

莫里斯刚要走，突然想起了什么似的，把手插进了口袋里。“去鲁贝夫人那儿时，她托我的邮寄品。那么，我会再来的，我们是互相起过誓的终生朋友，即使这儿被炸坏了，我也一定要带你出去！”

这是一封美术局寄出的信。信中用公务般拘泥的语言写道：你已被定为下次名誉勋章受勋人之一，这是有总统签名的正式决定，清早些通知本局，是否愿意受领。如不联系，就将从受勋者名单中除去。受勋是因为你卓越的业绩，以及对于法国美术界、法国文化的贡献。

大部分的画家都还未得到社会的承认，在亭子间里、腹中空空地画着。而三十五岁，年纪轻轻的他竟会得到荣誉勋章！多么绝妙的讽刺啊，成功会悄悄地靠近我的人生。我的眼前仅有一个不愿为失败而舍己的女人，其名就是名声。那么要不要接受呢？当然应该拒绝。给一个发疯的画家授予荣誉勋章，高兴的只会是报界吧。无论好或不好，他的名字被谈论得够多了。母亲会说什么都行的吧。父亲？什么，授予亨利荣誉勋章？吭，给画猥亵画的人授予勋章，法国政府一定是有点不正常了！鄙视地说着，把目光移向他处的父亲的身影，仿佛浮现在眼前。

但是，米丽阿姆会怎么样呢？她会毫不犹豫地，成功是人生目的，会拍手高兴的吧。

想象的翅膀很快把米丽阿姆置于暖炉前，凝视着哔嗒哔嗒燃烧着的火焰，夜阑人静的冬夜，夜幕降临在窗边，久久无语的沉默之中，亨利慢吞吞地开口说：“啊，是的，要授予我荣誉勋章了。”于是米丽阿姆大声喘着气，瞪着眼睛，慢慢地回过头来……。

亨利抱着脑袋想着。为什么忘不了米丽阿姆呢？

“是坏消息吧？”送晚饭来的看护问。

“不，没什么。”

亨利慢慢地撕碎信，扔到了废纸篓里。

一周后，莫里斯又来了。这次是与《费加罗报》美术评论家阿尔塞努·亚历山大一起来的。

“按你说的，我工作着。”亨利从桌边站起，微笑地迎接两人的到来。

“能让我看一下画吗？”评论家说着，用手扶了扶眼镜。他一言不发地欣赏了一会儿画，又叮问了一遍：“这些都是凭着记忆画的吧？”他取下眼镜，轻轻地击着手心。“也就是说没有笔记、没有素描的是吗？如果你是疯子的话，那我希望画家必须是疯子了。”

三人在园子里散步。亨利知道这是在观察自己，也就格外小心地避免了那些可能被认为是异常的言行。傍晚前，评论家也确信亨利是正常人。

早餐桌上，斯拉梅纽博士读了亚历山大的评论，脸上的表情就像是咬碎

了一只虫牙。著名的美术评论家亚历山大同被视为疯子的画家共同生活了半天，并研究了画，断言他不仅是正常的，而且作为一位艺术家，现正处于最佳的出成果时期。

亨利被叫到诊疗室时，博士已恢复了平静。脸上堆满了笑意。

“我最初就说了你休息了一段时间就会好的。”他双手交叉在大腹便便的肚子上，说道：“从各种资料来看，已很清楚，结果果然如此。在这儿呆了一段时间，还是有奇迹般的疗效的。怎么样？你完全康复时的感想？”

“感到神清气爽。”亨利一本正经地回答。

“当然如此。”精神科医生重重地点了点头。满意地喜笑颜开。“那是千钧一发之机啊，不过现在已好了。而且这也是医学上的凯歌。以后你可以自由地会见探望者了，也可以大量画画了。还需要有陪伴的，偶尔可以出去走走，散散心。以后的二周就这么样吧。”

亨利想说今天就想出院，但还是克制了自己。既然已经知道成了自由人了，那就不必操之过急。离开这儿，等待着的还是驱车在音乐厅兜风。当然酒是要戒的，决不再去酒吧了……这样，等待我的不是那种百般无聊的生活吗？

收容亨利的病房的起居室成了画室。画架被搬来了，颜料和画布由莫里斯筹措。亨利已经治愈了的消息一经传出，很多人来探望。首先来的不用说就知道是鲁贝夫人。她潇洒地穿着黑色的羊绒时装，胸前别着亨利为她买的有侧面浮雕像的胸针。纳顿逊·米西亚带来了三名社交界的朋友。她开玩笑似地说，在装有铁格子窗的屋子里喝红茶别有一番情趣吧，说着爆出了朗朗的笑声。从布朗歇来了波米隆夫妇和贝尔特，她们恭恭敬敬地坐着，抹着厚厚的粉，穿着带有装饰的黑衣裳。独立美术家协会经营委员会派出了以亨利·卢梭为团长的慰问团。德布坦老人在门口态度强硬地说，我是来见吐鲁斯-劳特累克伯爵的，请陪我去。我同他是知交。他同往常一样，斜戴着毡帽，烟斗搭拉地挂在胸前，穿着拖鞋。门卫见了大吃一惊。他刚递上一张有点弄脏了的名片，突然科涅克白兰地酒瓶掉了下来。门卫不由分说地想把正在辩解怎么会变成这副模样的德布坦老人赶出门去。亨利隔着格子窗，一眼看到了挥着手、正在喊叫的老蚀刻师，于是匆匆忙忙走出屋去。

简·阿维利尔是伴着一个高个青年来的。她自豪地把这位甩动着黑发的长脸男青年介绍给亨利，说：“是作曲家克里斯托夫。”

热烈的问候完了之后，青年知趣地说了声在园里等着，就走了出去。

“怎么样？挺帅的吧？”简点燃烟说。“是个伟大的音乐家，不过什么也还没有发表，现在正在创作歌剧。我那时不是马上就要和乔治结婚吗？现在想起来还会起鸡皮疙瘩。那种男人究竟好在哪儿呢？没有才能，是个极普通的人。什么他写的小说都是些不得了的东西，这是一时的迷路。不过，克里斯托夫不同，完全不同。”

两人都避而不谈米丽阿姆，可是，又无法避开。

简一边戴着手套，一边说：“事情到了这种地步，我感到很遗憾。我认为不错才介绍给你的呀。”

“不要在意。这只是一时的。托你的福，我窥视到了幸福。我很感谢你呢。”

伯爵夫人是在出院两三天前来的。

“离开这儿后的计划已定好了吗？”夫人望着亨利的眼里流露出了忧

愁。

“还没完全定下来。”亨利暧昧地答道，眼睛移向一边。母亲直截了当的询问方法同以前一样，可亨利这时仍然感到吃了一惊。“不过，眼下是回蒙马特尔吧，我觉得我只有那儿。首先想画莫里斯的肖像。我们交往了很久，细细想来，他的肖像画却一幅也没画过。虽说是因为从未说过给我画幅肖像画，不过他会高兴的。”

“那请务必替他画一幅。莫里斯是个非常好的人。”

“噢，这次给他添了不少麻烦，都无法表达我的感谢之情

“以后，又打算干什么呢？”

“回蒙马特尔画莫里斯的肖像。这是已经定下来的，以后的事还没定。即使定了计划，好像也无法照计划进行。莫里斯正在努力准备明年在纽约举行我的画展。如真是那样的话，我要说明我和他一起去。我也想去一次美国。”

“那之前你打算干什么呢？”

“什么意思？当然是创作。有好几件尚未完成的工作。六月份我想去第埃普或托尔维尤。阿尔卡西翁已经呆了很久了，我都腻了。”

亨利瞟了一眼伯爵夫人苍白的脸色，一下子明白了她的内心所思。

“是这样啊，您还在担心我会不会又喝酒吧。如果是这件事的话，请放心，我无论如何都不再喝酒了。”

“我知道你说的是真话。”夫人充满爱的目光落在亨利身上。但是那眼神已缺乏信心了。“在有的事情上，某种情形下，意志是坚强的，但也有难以抵制诱惑的时候。我担心，你会不会因为难以忍受孤独又重新借助酒精。”

亨利低垂着眼帘，没有回答。

“如果真是那样的话，你就会来往于蒙马特尔和这儿，以此了却一生。必须要注意。还有，我反复考虑之后，决定拜托维奥，让他和你一起生活。保罗·维奥很早以前就是和我家有交情了。是位有教养、心地善良、单身度日的绅士。我想有事你会找他商量的。

亨利慢慢地抬起头“是随从？”

“是的，利利……我请他陪你。”

亨利开始完全戒酒的生活已有一年了。美德就像几经抛弃仍愿随他的情妇，紧紧地拥抱了回家来的亨利。

就是在这种状态下开始画莫里斯的肖像。这一时期的灰暗肖像仍像画塾学生时代的作品。美丽的缝纫工人露奈纤细的侧脸和油灯光下燃烧一般的金发激发了他涸竭的天才，使他又创造了最后一幅杰作。美德紧紧地抓住了亨利，逐步开始扼杀了他的生命。

曾经批评他《应该唾弃的兽性》一画的评论家全都欢迎这个重又回到创作肖像画世界的放荡儿子。如今他作为一个伟大的艺术家，得到众人的承认。画商又想起了他年轻时漫不经心送给的画。其结果，他的画被装在考究的画框里，装饰着当代流行画商的画廊。同时，赝作如雨后春笋般出现，署名的、作为三十六岁巨匠作品的假画，厚颜无耻地开始上市了（劳特累克的赝作，不用说有油画、素描，直至海报，数量颇多，以致莫里斯、裘扬在他的商品目录里还添上了赝作的一览表）。

亨利伴着维奥出现在咖啡馆露台上时，学画的学生们都中断了议论，挤眉弄眼地就像是他曾凝视德加那样地盯视着亨利。其中勇敢的就来到他的桌边。亨利含着名人特有的满脸的假笑，发表一通绘画论。告诫他们说孜孜不

倦的勤勉和节制正是成功的关键。

像自以为是的人那样，亨利全盘接受了来自各方面的赞美，开始变得自高自大起来。他开始不再使用厚纸，而用木的画版，理由在于前者有失身价。随着应该表现的体裁的枯涸，他的目光逐步转向将来。他开始着手蚀刻画。就在这一时期，他创作了九幅铜镌凹版画。

名声是亨利最忠实的情妇。它又一次来敲他的门了。他又一次被探询荣誉勋章一事。正当他认真研究该不该接受时，总统的亲笔信到了。信中任命他为装饰二十世纪初的大型博览会的海报委员会主任。就这样，亨利要过目几百张海报，装模作样地说些评论的话。

十九世纪在萧条和飘着雪花的黑暗中逝去了。那天晚上，亨利去红磨坊坐了一会儿，那儿被新年的快乐和喧闹弄得杂乱无章；又坐着马车去看望了马尔泽尔市大街的母亲。晚餐席上，亨利被她那沉闷的态度弄得有些不太高兴，他笑着抗议自己四十六小时处于监视之中。

坐在桌对面的母亲忧郁地抬起头。她的双唇显得苍白，没有血色，头发中白发显得那么明显。

“她显得更幸福一些就好了。”亨利想。“可是，已经是无法伪装了。”乘端上咖啡之机，亨利开口说，“妈妈，可以停止‘拐杖服务’了吧。怎么说呢？他是个好人，陪着玩抽签，去动物园，他是无可挑剔的。从疗养院回来时没有他是不可想象的，但如今我和酒已经无缘，你瞧，我已经恢复健康了嘛。”

“是啊。”伯爵夫人忧心忡忡地回答。“再过三个月，我们再谈谈吧。”

“不过，妈妈，那太长了呀。”

“要付钱给‘拐杖’吗？”伯爵夫人俯身朝前，飞快地把话叉开，就这样结束了交谈。

(三)

“喂，维克托，求你了，就这样求你了！”没人光顾的酒店里回荡着亨利的可怜的哀求声。”再来一杯苦艾酒，小杯的也行……喂，维克托，我这样低头央求难道你不知道吗？我付一百法朗……付五百法朗怎么样？”

他低声嘟哝着从后面酒架上取下瓶子，向亨利走去。

空空的玻璃杯里倒上了绿色的果子露，兑上水，“这是最后一次了，吐鲁斯先生，不管你怎么叫都没有了。”

亨利贪婪地往嘴里灌着。地板摇晃了，桌子在眼前悬空起来，又响起了令人害怕的耳鸣。不久，地不在摇动，桌子也站稳了脚，亨利小心地放好杯子，不由地望窗外一望。雨点滴落在玻璃上，呈锯齿形，他眯起眼睛，透过雨雾眺望着对面寂静的马路。

巴黎常常是阴雨绵绵。不是鲁贝夫人，而是巴黎的天气很使人心烦意乱。我的人生好像就是以哗哗的地下流水和屋檐上淌下的雨珠为背景的。

维奥也是个可怜的家伙。现在他正为找我而在雨中徘徊，在蒙马特尔的酒家一家一家地找寻吧。本来就不是个做醉汉保镖的料，爱喝酒的人想喝酒想得难以忍受时，就会欺骗人，不明白这一点就失去了当“拐杖”的资格。妈妈如果雇用一个精神病医院的看护可能会更好些。

在规规矩矩的日常生活中，也曾把自己关在屋内，想以此淡漠对于米丽

阿姆的回忆，与沉溺于酒色的过去一刀两断。然而这只能与美丽的女神也断绝了关系。

就这样，四个月来亨利寻求着对于失落的过去的追忆，在红灯高照的小巷徘徊。看到的是与米丽阿姆分别时刹那间的幸福的苦果。但是，他没能看到曾经陪伴两人的美丽的女神。“这能给我吗？”

这战战兢兢的女人招呼声使亨利突然苏醒过来。回头一看，一个衣着破烂的老太太巴眨着眼睛站在那儿。湿漉漉的白发紧贴在两边的面颊上。黑色的带缨子的披肩遮盖胸部。“你要什么？”

“烟蒂。”老太太指了指烟缸。“去卖的。”

老太太身上有着一种应当称之为落泊者的镇静那样的东西。这甚至使她给人一种奇妙的稳重和威严感。亨利突然想到，无论发生什么事都不会给她带来更大的创伤了。

“啊，当然。你都拿去吧。”他推开烟缸，从口袋里拿出镀金烟盒，把里面的烟全都倒在她的手心里。

“顺便喝点热的饮料吧，想要什么？”

“如果可以喝朗姆酒的话。”

老太太坐了下来，她脱去披肩，将头上的白发往上推了推。那举止的优雅没能逃脱亨利的眼睛。

“你是画画的吧？”

“是的。不，毋宁应该说以前是的。你怎么知道的？”“画画的，我一看就知道。因为以前，我认识很多画家。”老太太拿起了放在桌上的朗姆酒杯说：“祝您健康，先生。”亨利也举起了酒杯应道：“阿·沃特·尚蒂夫人。”酒杯刚放到桌上，老太太就用手捂住嘴巴，难为情似地大笑了起来。“什么夫人。已好久没人这么称呼我了。画家中真是有不少绅士派的人。我的他也是如此。也许你认识，是个叫马内的人。”

“马内？爱德华·马内？”“那你是奥林匹亚吗？”

“是的，那人一直这样叫我，不知是为什么，我说我是维克丽努，然而他不听，说：‘不，对我来说是奥林匹亚。’他画的画您看过吧。”谁都知道那是世界上最有名的画之一。

“他画了那幅画，一下子轰动起来了。我现在还时常想起。他让我裸体躺在沙发上，首先让枕上黄色的枕头，然后在头上插上一朵花。看上去饰品不够。他跑出画室，拿回来一根很小的黑色缎带。并说这就行了。然后满意地笑了起来。这些我都还记得。他把那条缎带围在我的脖子上，用极认真的神情开始画了起来。现在那眼神还时常浮现在我的眼前。”

没想到这位人老珠黄、枯瘦如柴、穿着破烂衣裳的女子是奥林匹亚。世界上一切生物的下场都是多么的可悲啊。青春与美貌竟然如此短暂，亨利一时无言可答。是谁说过，艺术比人生更为伟大。的确，只有艺术才能使时间停止流逝。

她推开椅子，直起腰来。

“那好，我这就告辞了，不再收集一些烟蒂的话，就无法糊口。有时，一公斤能卖四个法郎，如今却只付三个半法郎，活下去都变得越来越艰难了。生来就是这样的命。毫无办法。谢谢您的酒。”

亨利给了她一张纸币，“你把这拿去吧。不要谢我，不要说谢，一声不响地拿去吧。”

老人的视线落到了纸币上。但是那目光不用说没有贪欲，就连惊讶都没有。

“他也像你一样，很慷慨大方。”老人这么说着，转过身去，披上披肩离开了酒店。

亨利一人喝干了杯子里的苦艾酒。耳鸣又发作了。同时，胃像收缩似地痛了起来。

眼前，只有那只玻璃酒杯像是嘲笑他似地站立在那儿。

玻璃酒杯在嘲笑着。它朝我说，我很忙。今后必须要给那些来这儿的意志薄弱的傻瓜一席梦幻和逃避之地。

“烦死人了！”亨利叫了起来，吐了口唾沫，用手一拂，杯子打得粉碎。

走到外面一看，暮色已经降临，雨已经停了。他在人行道上停留了一会，想了想，我为什么要出来，打算去哪儿呢？这一切都不甚了了。他瞪着眼睛匆匆忙忙地往四周看了看。要不要叫马车停下来呢？步行去马尔泽尔街也并不那么远。只要乘上了马车，去处也就清楚了。今晚在那儿过也就能定下来了……。

不知何时，亨利略弯着腰开始走了起来，他拄着拐杖，身体推出去似地走着。每走五、六步就休息一会儿，调整一下呼吸。让他奇怪的是，一拐弯就是克洛齐街。隔着一条街，唐吉老爹的店就在那儿。涂成蓝色的门正被雨淋着，没点灯。

他穿过马路，伫立在房前，头伸进了窗户。唐吉夫人包颜料的柜台上积满了灰尘。只有墙壁上以前挂着塞尚和凡·高作品的地方现在成了一块空白，提醒大家以前那儿挂着画。这是多么宁静、死一般的寂静啊。小心翼翼地拿画给自己看的唐吉……，专心致志操作炖红葱的唐吉夫人……在里院衔着烟斗的凡·高……他们全都死了。人一死绝，成了幽灵的就是活着的人了……。亨利竖起了外套的领子，拖着剧痛脚。走到马尔泽尔街，雨雪还在下着。这儿当然没有马车。

到比加尔广场时，雨开始真的下了起来。雨击打着赛马帽，有时，雨点落到了脖子上，靠近路边的石头上停着一辆马车。“没人坐吧？”

“是的。”车夫用不太干净的手指碰了碰帽子。“可真是个好天气呀。您去哪儿？”

亨利在座位上坐了下来，挥了挥帽子，抖落掉帽上的雨点。“去哪儿？”马夫拉着缰绳，又问。

“我不是聋子，现在在考虑呢。你没有看到我都湿透了吗？”去哪儿呢？问题就在这儿。我想去哪儿呢？有没有可去之处呢？甩掉拐杖似的忠实的老人，这毕竟是错的。他正在雨中到处找我吧？一旦喝醉，刹车就不灵了，就会不考虑后果地到处徘徊。然后就是无法忍受的后悔。没完没了的后悔自己干过的和没干的事。为了逃避这种情况，又开始喝起酒来。对不起妈妈，对不起鲁贝夫人，就是对维奥，对自己本身也是没理由可辩解的。

“去红磨坊。”亨利胡乱说了一个地方。

“您说去红磨坊吗？这种时候不会开着的。”

“是的，那就去爱丽舍·蒙马特。”

“老爷，不太了解这一带吧。爱丽舍·蒙马特几年前就倒闭了。

“啊，是的，我疏忽了。那就去北站。”

亨利取出了镀金烟盒，幸亏里面还有支烟。他划了根火柴，吸了两三口，

烟从鼻孔里冒出。点燃火柴时，他感到了莫大的安心。手抖得更厉害了，病状比入院前恶化了。是因为马车在摇晃，亨利的心里嘟哝着逃避事实的话语。顷刻间，湿漉漉的马路上响起了马蹄声。到了车站又怎么样呢？去让·巴沙杜尔吧。对了，那儿不错，隔了好久之后再度重游也另有一番风趣吧。

亨利打开窗户，伸出头去。

“我改变主意了，能不能回比加尔广场呢？我想去让·巴沙杜尔。”

马车在店门前停下来时，亨利又不想进去了，反正那儿只有上了年纪的有钱人在看报，学画的学生口若悬河地争执着艺术。旁边，穿着棉平绒衣服的流浪者舐着苦艾酒杯，木然地看着自己落魄的样子，考虑着讨钱的办法……。如果说还有什么的话，那就是过去的亡灵。拉肖、法尼、杰里、凡·高，还有自己……列奥纳多……叫一声：“去，我要啐你一口！”他们都不在了……周围剩下的只是一片死去的话语。

“到了，老爷！”车夫焦急地弯曲着上半身，“您说的就是这儿吧？”

亨利的耳朵什么也听不见。不，我不想来这种地方，本来我就什么地方都不想去，从那封信之后，我什么都不想要了，激不起追求东西的兴致来。亨利注意到自己现在仍然将她的信放在皮夹里。

让·巴沙杜尔不喜欢的话，就去德乌鲁昂吃点什么吧。已经几小时没食物进胃了。但是，自己却一点也没觉得腹空。

“对不起，能回北站吗？走得慢点儿。”

车夫耸了耸肩，马车又嘎吱嘎吱地移动了。

对了，去纳顿逊家吧，已有好几个月没见米西亚了，她会说：“啊！稀客，现在隐居在哪儿呢？”但是，不会像过去那样了。监狱和精神病院的经历，即使时间流逝，也无法完全被人遗忘。或许人们不知何时会脱口而出莫须有的事情，或者不由地想到他会不会悄悄地把一只银器放入口袋呢？奥斯卡·王尔德也有过同样的经历。对于他的处罚是出了监狱之后才开始的。基督统治的这个世界是如何的残酷，如此的度量狭小。可怜的奥斯卡现在也不在了。这样，他就不必一个酒店一个酒店地兜来兜去，讨酒喝了。他被装入了一个廉价的棺材里。脖子上套着念珠，胸上戴着圣法兰西纪念章的奥斯卡·王尔德看上去非常高贵，他没有绿的石竹，更没有戴刻有圣甲虫的宝石戒指，然而却有着可以错看成王侯的气质。

不，不去访问纳顿逊了。那，又去哪儿哪？又不能一直这么坐在马车上。磨坊？圣·弗奥里兹？幸福之地？勒·里秀？马克西姆怎么样？可以去看马戏。那让人手心出汗的杂技演员的演技，穿着古典芭蕾舞短裙的无鞍马；大象表演。不，已经够多了，我都已经看够了，画腻了，就连小丑的妙技都不觉得有什么可乐之处了。

那么去剧场怎么样？在楼座席上看很不错的戏剧。那时，沙拉正在文艺复兴剧院演出《鹫之子》。那就会整个晚上和米丽阿姆的影子生活在一起，一句台词都听不进去的。如果去沃阿尚，也会出现米丽阿姆的影子，她瞪着眼睛，说我袒护国王。无论是巴黎国家剧院，还是音乐厅，甚至电影大会场，米丽阿姆都会等在那儿。

对了，还有弗路尔·布朗修。在那儿不会被任何人看见。在那儿的是亚历山大·波米隆和可怜的妓女。但是，她们的身体还会使自己想起米丽阿姆的，不行。那么，今晚可以在哪儿过呢？明晚呢？下周呢？下个月呢？啊……！

突然，他感到一阵剧烈的疼痛袭来。烟从手指缝里落下地去。亨利拼命地不让自己叫出声来，就像腹部被击似的，身体弯成了两段。好一会儿，他扭着身子，手紧紧地攥着，咬紧牙关呻吟起来。

发作渐渐地压了下去。但是，亨利不时地停止了呼吸保护着这样的姿势。他抽泣着，同时脱口而出地叫了声“妈妈”

“妈妈！”他反复地叫着，好像这叫声的回音可以减轻痛苦似的。

疼痛的下面又涌上了恐惧——这是担心自己要死去了的恐惧，同看到自己手心有鼠疫病斑。点的人相同，亨利从这样的疼痛中预感到了死神的降临。这并不是第一次发作。不久，更激烈的疼痛会袭来的吧。肉体由于承受不了长年的折磨，正在崩溃，死的预感如同勒紧脖子的手，不久，自己就会双目失明，停止呼吸，心脏不再跳动，不再给生活带来不幸，被埋在地下。死的预感引起了奇妙的感情，就像是从死亡的世界观察现在的世界那样，现实感正从周围逐渐地消逝而去。刚才还视为大事的，现在则被视为无足轻有的小事了。

相反，对于怎么都行的事反倒看得很重。

第一，不能死在蒙马特尔，不能在路上、酒店和马车中闭上眼睛。出身在叶鲁斯-劳特累克家的人不死在蒙马特尔第二，要补偿。不是对于人生，本来人生使自己已经遭受了不合理的待遇，所以没有必要补偿，只想对于那些在已活着时照顾过自己的少数人，如莫里斯、鲁贝夫人、贝尔特……，对于他们至今给予自己的关心和热心表示感激之情。要给贝尔特和鲁贝夫人一些钱。如果在鲁贝夫人的管理人屋里若无其事地放上三千法朗的话，她就可以在尚贝里安静地度过余生了吧。

最后，是给予妈妈的补偿。如果自己还能活上三个月的话，我要治愈她长期以来的精神苦恼，哪怕是万分之一也好。已经过去了的事和错误是无法挽回的，但是，我要乞求妈妈的宽恕，这是一颗人们不会去追求的伤痕累累的心，我可以奉献出这样一颗心吧！

(四)

玛罗美公馆里只有二楼亨利的屋里点着灯，其余都被黑夜围着。

“今晚能睡着了吧。”

上了年纪的医生一边给亨利号脉，一边看着伯爵夫人的脸。“瘫了所以不觉得痛苦，至少这也是一种安慰吧。”他用枯瘦的手轻轻地盖上了盖被，离开了床。

“请回屋里去吧。不睡的话，对身体不好。”

在门口，为了行礼而回过头去时，他看到了伯爵夫人那询问的眼睛。

“很难说。”他耸了耸肩。“两天，长到三天。他很年轻，只有三十七岁，有抵抗力。我想今夜能熬过去。我明天再来。”说着，他双目凝视着伯爵夫人，眼里充满了同情。“请让他睡着。”

楼下，约瑟夫等着。

“今夜情况怎么样，”他一边帮着他穿上雨衣，一边问。“老样子，说实话。他抗住了脑溢血的发作。但是，可能持续不了多久。他父亲那儿有什么消息吗？”

约瑟夫摇了摇头。

上了年纪的乡村医生走下大门口台阶，朝马车走去。

“如果这一切要来的话，还是早点来的好。”

随着哼哼的吆喝声，医生那高大的身体塞进了奢华的马车。

“要让伯爵夫人休息。”说着，拿起了缰绳，说了声“再见，约瑟夫。”马车离开铺着砂砾的停车场，沙沙地跑了起来。约瑟夫目送马车远去，直到看不见为止。这关门声和互相道别声都隐隐约约地传来能够听见。

以后是一片宁静——不，毋宁说充满着酿成这月夜的寂静的无数窃窃私语声。

约瑟夫拽着疲惫不堪的腿，走上了台阶。

伯爵夫人没有发觉他进屋的脚步声。她伫立在四柱式的床边，低头望着亨利。他那憔悴的面容深深地印入夫人的眼帘。花白的胡子遮住了削瘦的面颊。小巧的鼻子苍白得似乎失去了生气，深深陷下去的眼睛周围的皱纹证明了他这几星期来的痛苦。搁在盖被上的手瘦得没有肉，覆盖着关节的皮肤伸展着，使人想起了橡胶手套。

他总算回来了。回来之后，作为补偿给了自己极大的爱心。这两三个月中，他怀着所有热情，凝结了对于母亲的一生的爱情。他的每一个眼神、每一丝微笑都在倾诉自己悔恨的心情。

如今，亨利就要离开这个世界了。可是，亚冯士为什么还不来呢？怎么能够一句话都不说，也不最后吻他一下，就让我的儿子踏上归途呢？医生说了：“两天，长则三天。”这样，这孩子在这个世上受的苦就会永远地过去了，还是这样的好。如果苦难能够净化身体的话，这孩子一定像火焰般的纯洁。而且，还有同上帝的和解。死比生更能唤起深深的怜悯吧。

躺在大床上的亨利显得多么小，多么无力啊；就像小时受到发作袭击时那样。也算得上尽说些讽刺话了，也许亨利只是个不断地追求爱的、可怜的精神空虚的孩子吧。是个无论干什么，只是一个劲地伤害自己的可怜的孩子……。

“夫人……”

回头一看，约瑟夫站在那儿，他也在凝视着夫人，眼里含着泪水……

“医生说，您还是稍微休息一下的好……”

刹那间，四目相对，悲痛与共。

“正如你所说，约瑟夫。”

“我在旁边，如果发生了什么事的话……”

伯爵夫人冲动地握住了约瑟夫的手。

“谢谢，约瑟夫。”她喃喃的说话声中充满着对于为了这一家而一生尽力的约瑟夫的感激之情。

“真是麻烦你了。”

亨利睁开眼睛时，天还没有亮。天空映在窗上呈紫色。他知道黑夜即将过去。星星已经开始褪色。以往身体好的时候，这时正在向马车夫说：“好了，回家吧，去土拉克街二十一号，路上，如果有酒吧开着的话，去弯一下，怎么样？”这个时间是上夜班的男侍者和街娼急急忙忙回家的时候，也是早出门的行商推着手推车去市场的时间。也许玛丽现在正在推手推车吧，也许正躺在长椅上熟睡。十一年可不算短，这期间发生了许多的事吧。说不定我已经死了。悲哀永久存在人间的话，就会杀人。只是杀人的方法是缓慢的。

家里多么静啊。床边柜上点着灯。约瑟夫正坐在椅子上打盹。可怜的约

瑟夫，没有整理过的胡子一直垂到胸前，骨瘦如柴的手握成拳头放在膝盖上，这熟睡的样子显得多么苍老。这种年龄，坐在椅子上打瞌睡对身体不好，何况过一夜更是不行。

他不听妈妈的建议雇一个护士，而是坚持自己来干。坐在椅子上打瞌睡是他献身般的服务：没有人怀疑这一点。看上去，妈妈似乎也好像站不住了。一般人的脸上都可以看出疲劳和悲伤。

病情不朝好的方向发展，光这就给爱自己的那颗心带来了同样程度的痛苦。这情景对于走向死亡的人来说，宛如切身之痛不必担心，我已经不再恐惧死了。岂止如此，我盼望着死得安详，我多么想这么说呀。可是，这也只会给活着的人增添悲伤。

两周前那次发作时就死了的话，那该多好啊，那样，约瑟夫也不必在椅子上打瞌睡。妈妈也不会变得这么憔悴了。悲伤在我死后会依然存在——妈妈会悲痛一辈子的吧——然后，却从这紧张之中得到了解脱。活着的人就可以回到工作、烦恼、悔恨、饮食和谈笑之中去了。

这种状态是不会永远持续下去的，不久，我就会踏上旅程，把大家从痛苦中解脱出来。踏上归途的时间眼看逼近了，一定是发现了如此愚蠢的我的心脏继续跳动的徒劳，喉咙发出嘟噜嘟噜声了，死亡不是也临近了吗？

到了这种地步，一切都成了微不足道了，有人说死是可怕的，但死是安详的，甚至是非常可亲的。

和上帝早已和解，这首先是为了希望这样的妈妈。临死之前，以前难以理解的事都变得容易理解了。与真理相比，我更希望得到的是安宁和希望。理性只会是繁杂的，它从一切事物中夺去了诗情，使它不能阐明真正重要的东西。用理智来思考就如同用脚尖站立。用脚尖站立，这是年轻、充满生气时做的。对于人生已深感疲倦、走向死亡的人来说，希望得到的是温暖的信仰之床，更希望引导自己走向彼岸的手。在发作前一周，那是晚饭后的短暂时刻，妈妈回自己的房里去了。亨利和斯拉克神父两人走到了露台上，这时，亨利说：“神父，你能听我的忏悔吗？”这是个花香飘荡的仲夏之夜，白杨树在月光下宛如喷泉，蟋蟀声唧唧，亨利坦白了自己沉溺于酒色之中的一切。奇妙的是，亨利竟难以置信般的把这些都视为小事。——并不感到罪孽深重。

他浅浅地睡了过去。醒来时已是天亮时分。天空一片玫瑰色，黑夜已带走了星星。

不知何处的鸡在鸣啼着。这时，约瑟夫在椅子上转个身。揉着眼睛看到亨利。

亨利笑颜相迎。

“早上好，约瑟夫，睡得好吗？”

“像是打了个瞌睡，亨利先生，我没留神。”

“你是累了。这个家都有点累了。你去厨房喝杯咖啡吧，这样就有精神了。”

“唉，马上就去，厨师还没有起床呢，时间还早呢。你醒了好长时间了吗？”

“两分钟前刚醒。你可以帮助我起来吗？约瑟夫，把我的眼镜拿来。”

上了年纪的马车夫轻轻地扶起他的上身，把眼镜递了过去。“没关系，我一只手能行。”

“要关窗吗？亨利大人。”

亨利小声地笑了起来。“你可是一点也没变呐。去封丹纳学院上学时，你也常常叫我起床。我还装出一副打呼噜的样子。你到这儿来。”亨利嚅嚅地说，“在床边上坐下，我想和你说会儿话。”

“亨利大人，不行啊。医生说过必须要安静。”

“乘我还能说话，我有事情要说。我出不了声，你把耳朵伸过来。”亨利凝视着那极其疲倦的脸上，在眼里闪着若隐若现的爱情之光。

“我给你添了不少麻烦……请不要插嘴……对于我来说，你如同父亲。我希望你一辈子留在这儿照料妈妈。虽然你不吸烟，但是作为纪念，我把镀金烟盒和怀表送给你。请收下。”亨利闭上了眼睛，他歇了口气又继续说：“好吗？你就听我的吧。”他拼命地睁开眼睛。“我死后，我不愿意让母亲长时间的孑然一人。我请求你即使她不唤你，你也找个借口去她的起居室看看。比如说来看看火怎么样了，来看看窗帘是否拉上了等等。脸上表情别太严肃，说些使她心情愉快的话。你可以告诉她马的情况，天气晴朗时，带她出去走走。”

亨利喘着气，又闭上了眼睛。

“亨利大人，我明白了。您就放心吧。您就别再说了，请您休息吧。”

“还有。妈妈喜欢花。特别喜欢白蔷薇。希望你同奥吉斯特商量，请别忘了送花。那么，你可以下楼了，厨师也该起床了。”踌躇不决的约瑟夫的嘴角边也浮起了寂寞的微笑。

“不用担心，你不在时我不会死的。”

那天，亨利感到有点好转，缪勒先生早晨来了。他满面笑容，像一位规规矩矩的乡村医生那样坐了下来，给他号了脉，做了常规检查。中午，亨利用汤匙好不容易才吃下两三匙汤。马内特来到他的床边，含笑望了他一会儿，用普罗旺斯语喃喃自语，马上激动得热泪盈眶，她低着头从病房跑了出去。梅伊德和厨师也来了，并在病房呆了一会儿。园艺师奥吉斯特的头从门口探了探，长久地凝视着亨利，然后又悄悄地关上了门。到了下午，斯拉克神父来看他了。他默默地在床边坐了下来，两手放在打着补丁的法衣膝上，过了片刻，在床上划了十字，离开了病房。

阳光从半降的百叶窗射了进来，床上落下了格子影。亨利又和妈妈两人单独在一起了。

“妈妈，今天是星期几？”

“星期天，九月八日。”

“你是为了我才没去做弥撒的吧。”

伯爵夫人用手指压住嘴唇。

“嘘……。不要说，利利。”

“知道了，妈妈。”

床上摆着无用的药，屋里飘着病臭。这简直可以说孩提时代的再现。巴黎、蒙马特尔、画室、让·巴沙杜尔、经营委员会、普迪尚街、纳顿逊兄妹，甚至还有阿尔卡西翁，都像是遥远的过去，并不使人觉得是现实。也许那是一场梦。长久以来，自己一直处在梦幻里，只是现在醒来一看，已是胡子斑白，右半个身子都瘫了。妈妈现在还在我的身旁，只是在我生活在梦幻的世界时，已上了年纪……

“躺着感觉如何？”

这次是妈妈开口了，含着微笑的眼睛是多么温柔、多么亲切啊。啊，妈

妈柔和的声音的回音！

“唉……”

沉默了片刻。

亨利注视着棒针的移动。妈妈常常在编织着什么。在公馆里，专心致志地刺绣。亨利为她画肖像的那天，都……总之，她用棒针和绣花针来掩饰自己的内心和眼睛的表情……她不断地编织着的东西究竟用来干什么了呢？小小的短筒袜子、披肩、婴儿用的毯子等等，也许赠送给什么孤儿院了吧。现在她正在编织粉红色毯子的下端，也许哪儿的弃儿正在安静地入睡吧……。”

“妈妈”

“怎么啦？”

“戴尼兹怎么啦？已经结婚了吗？”

“喂！同一个海军军官结婚了。有三个孩子。”

“喂，妈妈，我说实话……”

伯爵夫人又一次用手指压在嘴唇上。亨利想向母亲忏悔自己以前给予她的痛苦。母亲痛切地理解他的这种心情。

亨利许久地沉浸在与戴尼兹度过的日子，和坐在蓝色马车上的远游、为她画肖像的回忆之中，然而，奇怪的是他已经几乎回忆不出她的面容，回忆起来的是像妈妈一样的榛色的头发。也许随着时间的流逝，连自己都死去了。

亨利感到就这样躺着等待死神的降临，有着奇妙的感觉。心灵格外地纯洁。右边身体失去了知觉所以一点儿也不觉得痛，这就像从楼梯下走下去一般。周围世界基本上已经不复存在。大概再也看不见园子里的白杨、露台上的藤蔷薇，漂浮在空中的云彩了。

玛罗美也几乎消失了，想不到会再躺在长椅子上了，心里觉得真是难以想象。不用穿衣，也不用再拄着不知赌咒了多少遍的带有橡皮的手杖。可怜的手杖，我不在了，你怎么办呢？难道会落到一个和我同样命运的孩子手里吗？我已经不再从颜料筒里挤颜料了。手再也不会去触摸画笔了。

也许在天堂里也有类似蒙马特尔山冈那样的地方。天上的蒙马特儿同巴黎的很像，哪儿是天堂的尽头呢？上帝把那些难以处置的家伙，不过又不至于需要堕落到地狱去的家伙送到了这儿，即所谓天堂的三等地方。到了那儿，可以遇到凡·高、亨利·卢梭、德布坦，以及独立美术家协会的经营委员们吧。还有阿戈斯蒂娜、吉丽、发胖的玛丽亚、模特儿和娼妇们。“啊，这不是亨利吗？”瞪着吃惊的双眸的贝尔特、波米隆夫妇、加斯顿、特莱莫拉达、唐吉、库退尔老爹、沙拉、可怜的拉·古吕……漂亮的卖春妇，为了使马利乌斯获得成功而拼命工作的妻子，还有玛丽，上帝不会用爱过头了这理由把像新约圣经里圣女玛利亚那样深地堕落情网的玛丽打入地狱吧……如果真有这种天堂的话，我死后要去的地方一定就是那儿了。

“妈妈”

“不要说话，你是个好孩子。”

“妈妈，我爱妈妈。”

“我知道。”她的眼睛又一次露出了微笑。“我也打心眼里爱你。”

“在公馆里也是这么说的。”只是因为大主教的事受到你的叱责之外。”

“求你了，不要说了。”

“就让我说一点儿吧……说话并不痛苦……噢，那书，您知道日本版画选集吧？请……把它珍藏好……还有……我的画也……妈妈几乎都没看

过……请相信我……那些决不是淫秽之作……我的画是真实……真实的东西……有时……是极其丑陋的……画请都委托给莫里斯，他理解它们……不会错的。”

几百幅画，无数的素描、水彩画、红粉笔画、石版画、钢笔画等等……对于我的评价会是什么呢？如果看了这些作品，总不会断言我只是个流浪者吧。

“妈妈”

一只手指又压在了她的嘴巴上。

亨利孩子般地央求着。“请让我说一会儿……只再说一点儿。说完之后，我一定老老实实。妈妈小时候也是个好孩子吧。”

她把编织物放在膝盖上，“不，不是经常，我也常常调皮捣蛋，像普通孩子那样，好了，不要说了，休息吧。”

一闭上眼睛，马上就回到了阿尔卡西翁，米丽阿姆站在码头的尽头挥着手，想象中的米丽阿姆常常挥手，但这次它有着现实性，脚踏船底的感触，从夏日之晨微风中感到的暑热都复苏了。然而，这是第一次，在追忆中没有悲伤、憧憬和悔恨。亨利的心好不容易也看出了安宁。

传来了轻轻的敲门声。

“夫人，电报。”约瑟夫压低了嗓音说。“什么？电报？是爸爸来的吧。”

急不可待地拆开信封的伯爵夫人，脸上露出了失望的神色。“是莫里斯来的，读给你听吧？”

夫人把椅子往床边挪了挪，脸凑近亨利，开始读了起来。“你的作品进入了卡蒙德藏品馆和罗浮宫，祝贺你。”“罗浮宫？”亨利喘起气来。“是说罗浮宫美术馆吧。”

伯爵夫人突然泪流满面，她弯下身子在亨利的面颊上吻了下。

“是的……对不起……我没能理解你……你干得不错啊，妈妈很幸福……”

“你为我感到自豪吗？”

“唉！当然，这是真正的自豪，是莫大的荣誉啊。”

“进入罗浮宫美术馆了……比选入沙龙还……难啊……妈妈……真想让你看看伊卡洛斯……不过这就可以补偿了吧，妈妈？是吗，罗浮宫，还是……”

亨利的声音中断了，变成了嘎啦嘎啦的喉音，嘴唇还在颤动。这成了最后的演说了，他再也没能说话。

夜渐渐地露出了白光——但是，爸爸还没有来。约瑟夫站在窗边，低垂着头。马内特跪在床边，潸潸泪下。念珠捧在没有牙齿的嘴巴前，在念叨着什么。妈妈好像扑在亨利身上似地替他擦着额头上的汗。

“还没有来，利利，爸爸马上就会来的。要有勇气，利利。拿出勇气来……”就像鼓励年幼的亨利那样说着。

死这玩意儿是这么回事啊。喉咙咕噜咕噜地响着，呼吸困难。衰竭下去的体内，脑子在拼命地工作，强烈、鲜明的印象飞快地涌了上来到处跑着。是海，船在英法海峡航行。脚下的甲板突然浮了上来，现在还让人觉得船在空中起舞，身体就像是长了翅膀，船有那么两三秒钟就这样脚尖立在波涛中，螺旋桨猛烈地扬起水珠，从船头到船尾都在摇晃。然后，就像是精魂用尽了似的，船头下沉，突然沉没在波涛中。

肺部吸进了空气，头又从波裤中露了出来，吐出之后又沉了下去。

“喂，爸爸，快点，我已经不能再等了。”我需众多的空气，现在就想吸一点空气。

“死神，等一等，不会太长的，一会儿，请再等一会儿。”

激烈的呼吸声中传来了报时钟声，穿过钟声传来的是报时雄鸡的声音吧，又一天开始了。阳光灿烂，天气暖和的九月的一天，空气中笼罩着一丝悲哀，这是因为已经秋意甚浓。

闭上了眼睛，脑子里各种印象在飞驰着。刹那间，他感到自己呼吸停止，跌落到了万丈深渊，但心脏还在激烈地跳动着。“需努力坚持，利利……马上就会来的……”

妈妈的声音忽近忽远，为了妈妈，必须再呼吸一会儿，……还要空气……
“死神啊，等一等……再等一等！”

门口传来了慌慌张张的声音。

亨利看到妈妈的眼里闪耀着期待的泪花。随着熟悉的吱咯的拉门声，飞驰的马蹄声越来越响了。

是爸爸！爸爸终于来了……

他一定是在波尔多下了快车，没等开往圣·坦德莱·丢浪瓦的火车，或是借、或是买，弄了匹马，就像传说中的骑士那样，发挥了自己引以为豪的骑术，越过原野，越过栅栏，飞驰在月亮下的夜间路上。为了看上一眼临终前的儿子，伯爵会这样做的。

楼下兴奋的人声中夹杂着伯爵那破钟般的声音：“赶上了吗？”

几乎是同时，寝室的门被有力地推开了。伯爵头发蓬乱，手持鞭子，沾满了泥土，走了进来，他呼吸急促，弯下身子：“亨利！……亨利，我来了……”接着是抽抽嗒嗒的哭泣。他泣不成语，“请原谅我……我多么想见你啊……”

他吻了一下亨利的额头。刹那间两人四目相对，互相原谅了对方。

话虽如此，如果爸爸不是等这么长时间的话……。对生来就是这副样子的孩子只要再早点死了心的话……事实是两人谁都想忘记对方，互不接近，走着孤独的人生之路。现在，一切都已经太晚了……

我的死会使爸爸妈妈结合吧。两人都已年老，都是孤独的身子，希望他们会通过对我的回忆，互相安抚对方的孤独，迎接人生的终止，两人共同分担悲伤。

伯爵直起背，对夫人说：“阿黛尔，也请你原谅我。”那话里有着从未有过的温柔。他又朝后退了一步，朝夫人招了招手。“去他身边吧，他希望你去”

只剩下和母亲两人了。妈妈的脸就在眼前。嘴唇和嘴唇几乎碰到。妈妈用长长的手指给我梳理着头发，小时候也常常这样让我安睡。

“安息吧，我可爱的孩子”

妈妈颤抖着，眼泪从面颊上滑了下来即使这样，妈妈还在慈爱地微笑着。个，这个是单纯的微笑，但是，妈妈是幸福的。这我也清楚。还有一点我很自豪，我没有背叛妈妈。啊！苦斗终于可以结束了。妈妈已经不打算挽留我了……

“安息吧，利利……”

慈母的脸渐渐远去。虽然朝晖开始照着身子，但脸变模糊了，阴暗了，看不见了。黑暗不是外面，是以里面开始的，并渐渐扩大开来：妈妈……妈

妈.....再见，妈妈.....

